



2019 年补编

安全理事会 惯例汇编



联合国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2019年补编



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2019 年补编



联合国 • 2021 年，纽约

说明

本出版物中所用名称及资料编排格式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对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地区或其权力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对其边界或疆界的划分表达任何意见。

ST/PSCA/1/Add.22

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C.21.VII.1

ISBN 9789211304299

目录

	页次
导言	vii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成员	ix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	
介绍性说明	4
非洲	
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5
2. 索马里局势	7
3. 布隆迪局势	11
4. 大湖区局势	13
5.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14
6. 中非共和国局势	17
7. 几内亚比绍局势	21
8. 中部非洲区域	23
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25
10. 巩固西非和平	33
11. 非洲和平与安全	35
12. 利比亚局势	40
13. 马里局势	44
美洲	
14. 有关海地的问题	47
15.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 同文信(S/2016/53)	50
16.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51
亚洲	
17. 阿富汗局势	55
18. 缅甸局势	59
欧洲	
19. 塞浦路斯局势	60
20. 与前南斯拉夫局势有关的项目	61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61
B.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63

21. 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	65
A. 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65
B. 2014年4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66
中东	
22. 中东局势	67
23.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79
24. 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80
25.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84
专题问题	
2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87
27.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92
28. 儿童与武装冲突	93
29.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97
3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4
31.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112
32. 情况通报	115
33.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117
34.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118
35. 与不扩散有关的项目	120
A.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120
B. 不扩散	121
C.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24
36.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125
3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27
3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31
39.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134
第二部分: 暂行议事规则及相关程序发展	
介绍性说明	142
一. 会议和记录	144
二. 议程	154
三. 代表和全权证书	164
四. 轮值主席	165

五. 秘书处	169
六. 议事方式	170
七. 参会	172
八. 决策和表决	178
九. 语文	186
十. 议事规则的暂行状态	187
第三部分. 《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介绍性说明	191
一.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	192
二. 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194
三. 第二条第五项规定的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205
四. 联合国依据第二条第七项不干涉各国内政	207
第四部分.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介绍性说明	213
一. 与大会的关系	214
二.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226
三. 与国际法院的关系	228
第五部分.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	
介绍性说明	231
一.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四条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232
二. 会员国同意依据第二十五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之决定的义务	238
三.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六条承担的制订军备管制计划之责任	242
第六部分.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介绍性说明	245
一. 将争端或情势提交安全理事会	246
二. 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	249
三. 安全理事会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258
四. 关于《宪章》第六章条款的解释或适用问题的讨论	265
第七部分. 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及侵略行为的行动(《宪章》第七章)	
介绍性说明	276
一. 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	278
二. 依据《宪章》第四十条采取预防情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288

三. 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武力以外措施.....	289
四. 依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	304
五. 审议《宪章》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307
六. 军事参谋团依据《宪章》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发挥的作用和组成情况.....	312
七. 会员国依据《宪章》第四十八条必须采取的行动.....	313
八. 按照《宪章》第四十九条彼此协助.....	316
九. 《宪章》第五十条所述性质的特殊经济问题.....	317
十. 依据《宪章》第五十一条拥有的单独或集体自卫的权利.....	318
第八部分. 区域安排	
介绍性说明.....	325
一. 在专题项目下审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条款.....	327
二. 承认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331
三.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	338
四. 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343
五. 区域安排报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	344
第九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委员会、法庭和其他机构	
介绍性说明.....	349
一. 委员会.....	350
二. 工作组.....	359
三. 调查机构.....	360
四. 法庭.....	361
五. 特设委员会.....	362
六. 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	362
七. 建设和平委员会.....	364
八.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365
第十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	
介绍性说明.....	370
一. 维持和平行动.....	371
二. 特别政治任务.....	388
索引.....	I

导言

本出版物系 1954 年印发的《1946-1951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补编第 22 号。它涵盖了安全理事会 2019 年 1 月 3 日第 8440 次会议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第 8697 次会议的议事情况。《汇编》原本和以往各补编可在安全理事会网站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ontent/repertoire/structure) 上在线查阅。

《汇编》是大会题为“使习惯国际法之资料更易于查考之方法”的第 686(VII) 号决议责成编制。《汇编》是安理会的议事指南，用便于查阅的方式编列了安理会所采用的惯例和程序。《汇编》的目的不是取代安理会记录，此类记录是关于安理会审议工作的唯一全面和权威的记述。

为编排文内资料而采用的分类并非意在表明存在尚未由安理会本身清楚或明确确立的程序或惯例。安理会在任何时候都在《联合国宪章》、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以及通过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制订的惯例框架内把握自身的议事程序。为便于参考，本导言载有一个列表，其中列出了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成员。

在记录安理会惯例时基本保留了 1954 年印发的原卷中所列安理会惯例和程序的标题。但已视需要作出调整，以更好地反映安理会的惯例。例如，本出版物第一部分所载的研究报告按区域或专题问题依日期顺序编排。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涵盖四个主要领域：暂行议事规则的适用；《联合国宪章》各条款的适用；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包括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以及制裁委员会和相关的专门小组和专家组；安理会议程上每个项目的活动概览。1946 年至 2007 年，《汇编》各补编所涉期间一般为 2 至 4 年，包含 12 个章节。2008 年至 2017 年，《汇编》各补编所涉期间一般为 2 年，包含 10 个部分。2018 年以来，《汇编》各补编所涉期间为 1 年，分成 10 个部分。

1946 年至 2007 年，各补编的 12 个章节涵盖以下议题：

- | | |
|-----|---|
| 第一章 | 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宪章》第二十八、三十、九十八条；议事规则第 1-5、13-36、40-67 条) |
| 第二章 | 议程(规则第 6-12 条) |
| 第三章 | 参加安全理事会议事(《宪章》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五条第一项；规则第 37-39 条) |
| 第四章 | 表决(《宪章》第二十七条；规则第 40 条) |
| 第五章 |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
| 第六章 |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
| 第七章 | 关于就联合国会员资格问题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惯例 |
| 第八章 |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议程项目概览) |

-
- 第九章 安全理事会在行使其他职能和权力过程中作出的决定
- 第十章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 第十一章 审议《宪章》第七章的条款
- 第十二章 审议其他条款的规定(《宪章》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第二条第五项、第二条第六项、第二条第七项、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五十二至五十四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零三条)

2008 年起, 各补编的 10 个部分涵盖以下议题:

-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
- 第二部分 暂行议事规则及相关程序发展
- 第三部分 《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 第四部分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 第五部分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宪章》第五章)
- 第六部分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 第七部分 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及侵略行为的行动(《宪章》第七章)
- 第八部分 区域安排(《宪章》第八章)
- 第九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委员会、法庭和其他机构
- 第十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

《汇编》以已经印发的安全理事会文件为基础。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安全理事会文件以文号标示, 其中包括年份和一个序数(例如 [S/2019/1100](#))。安理会会议逐字记录的编号形式是: [S/PV.8697](#), 会议按顺序编号排列, 从 1946 年第一次会议开始。与前几卷补编一样, 本补编仅引述安全理事会会议的临时逐字记录, 因为将会议记录编入《正式记录》发表的做法已经终止。

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其他决定, 包括安理会主席发表的声明和说明, 以及安理会主席与秘书长之间的相关往来信函, 均在每年各卷《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中发布。决议用数字编号, 并在其后的括号中注明通过年份, 例如第 [2503\(2019\)](#) 号决议。自 1994 年起, 安理会主席代表安理会发表的声明的编号形式如 [S/PRST/2019/1](#) 例子所示。在此之前, 主席声明与安理会其他文件一样以序号为文号分发(例如, [S/25929](#))。

如欲查阅《汇编》所提某次会议的完整记录或安全理事会某份文件案文, 可查询联合国文件中心正式网站 www.un.org/en/documents/。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可在此网站中找到, 方法是点击“正式文件系统”或“安全理事会”标题之下特定文件类别的某一直接链接。《决议和决定》年度各卷可通过文号查找(2019 年为 [S/INF/74](#))。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成员

比利时

中国

科特迪瓦

多米尼加共和国

赤道几内亚

法国

德国

印度尼西亚

科威特

秘鲁

波兰

俄罗斯联邦

南非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 范围内的问题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4
非洲	
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5
2. 索马里局势	7
3. 布隆迪局势	11
4. 大湖区局势	13
5.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14
6. 中非共和国局势	17
7. 几内亚比绍局势	21
8. 中部非洲区域	23
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25
10. 巩固西非和平	33
11. 非洲和平与安全	35
12. 利比亚局势	40
13. 马里局势	44
美洲	
14. 有关海地的问题	47
15. 2016年1月19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 同文信(S/2016/53)	50
16.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51
亚洲	
17. 阿富汗局势	55
18. 缅甸局势	59
欧洲	
19. 塞浦路斯局势	60
20. 与前南斯拉夫局势有关的项目	61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61
B.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63

21. 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	65
A. 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65
B. 2014年4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66
中东	
22. 中东局势	67
23.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79
24. 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80
25.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84
专题问题	
2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87
27.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92
28. 儿童与武装冲突	93
29.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97
3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4
31.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112
32. 情况通报	115
33.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117
34.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118
35. 与不扩散有关的项目	120
A.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120
B. 不扩散	121
C.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24
36.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125
3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27
3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31
39.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134

介绍性说明

本《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补编的第一部分概述安全理事会围绕事关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的议程项目的议事情况。

第一部分介绍了安理会在 2019 年期间对这些项目的审议动态的直接政治背景。¹ 这一部分也构成了一个框架，安理会可在此框架内开展明确事关《联合国宪章》条款和暂行议事规则的审议工作。第一部分还审视了《汇编》其他部分未涵盖的安理会惯例的实质性方面。

为方便查阅，议程项目按区域排列，并增加了一个专题问题类别。在每个区域内，议程项目按照首次列入安理会所处理事项清单的先后次序排列。

各个研究报告着重介绍安理会项目审议的重要新情况，它们是安理会所做决定的重要背景。

每个章节附有一个列表，按时间顺序列明与该项目有关的所有议事信息，包括会议、分项、所参考的文件和发言者。为了说明将专题问题纳入某个国家或区域特定项目的主流的情况，一些章节增加了一个列表，列示安理会决定的相关规定。

¹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涵盖安全理事会的正式会议和文件。第一部分审议的一些问题在安理会成员非正式磋商中也曾讨论过。

非洲

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2019年，安全理事会就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举行了两次会议并通过两项决议。在该项目下召开两次会议是为了通过第2468(2019)号和第2494(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延长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² 2019年，安理会还与西撒特派团警察和部队派遣国举行了两次会议。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西撒哈拉局势。⁴

2019年4月30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第2468(2019)号决议，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6个月，至2019年10月31日。⁵ 该决议以13票赞成、2票弃权获得通过。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强调需要为西撒哈拉问题达成现实、可行和持久的政治解决办法，并表示全力支持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为维持重新开始的谈判进程持续作出努力，并注意到个人特使打算邀请摩洛哥、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以同样的形式再次会晤。⁶ 安理会就此促请各方考虑到2006年以来作出的努力及其后的事态发展，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恢复谈判，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实行自决。⁷

表决后，⁸ 安理会成员重申支持个人特使的努力，支持2018年12月在日内瓦启动的政治进程，这是冲突各方自2012年以来首次齐集一处。关于延长任务期限，一些安理会成员⁹ 认为，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应延长12个月，而不是6个月。美国代表对一些成员投弃权票表示失望，这些成员罔顾强调安理会团结处理当前政治进程的真诚努力。南非代表解释说，他投弃权票是因为他担心通过的案文没有“真实反映双方所做的努力”，并指出，经核准的任务授权往往偏向一方而不是另一方，这不利于中立的政治进程。他说，安理会必须重申其对西撒哈拉人民自决权的无条件承诺。南非代表还表示，尽管已提议为其他特派团设立人权监督任务机制，但遗憾的是西撒特派团没有此类任务，并补充说，缺乏一致性有损安理会的信誉。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中也投了弃权票，他对近年来延长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决议所作修正表示遗憾。他认为，这些修正破坏了安理会对西撒哈拉问题采取的不偏不倚和客观的做法。他补充说，侵蚀以前认可的要素是不可接受的，因为这些参数界定了冲突各方，并规定最终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保证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他进一步指出，正如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在前几年不同意人为修改这些参数一样，该国代表团无法支持关于第2468(2019)号决议的这种做法。

2019年10月30日，安理会通过了第2494(2019)号决议，再次延长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但这次是按照2018年之前的做法延长一年，至2020年10月31日。¹⁰ 该决议以13票赞成、2票弃权获得通过。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致敬前西撒哈拉问题秘书长个人特使，赞扬他为举行圆桌会议进程所作的努力，该进程创造了政治进程的新势头，并且，安理会重申完全支持秘书长及其即将上任的个人特使为维持重新开

²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³ 2019年4月9日和10月8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A和B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见S/PV.8505和S/PV.8637。

⁴ 见S/2019/910和S/2020/29。

⁵ 第2468(2019)号决议，第1段。关于西撒特派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⁶ 第2468(2019)号决议，第2-3段。

⁷ 同上，第4段。

⁸ 见S/PV.8518。

⁹ 法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科威特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¹⁰ 第2494(2019)号决议，第1段。

始的谈判进程以使西撒哈拉问题得到解决而持续作出努力。¹¹

表决后，¹² 安理会成员¹³ 赞扬已辞职的前秘书长个人特使推动了政治进程，并强调指出秘书长需要尽快任命一位继任者，以保持这一势头，并在已取得进展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大多数发言者¹⁴ 表示支持回到为期 12 个月的任务延长周期。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俄罗斯代表团投了弃权票，因其不同意对延

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决议所作的修改。南非代表解释该国基于若干理由投了弃权票。他对决议案文的一些内容提出异议，指出该国代表团认为案文不平衡，使用的措辞有损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原则。他表示，该国倾向于将任务期限延长 6 个月而非 12 个月，这样安理会就可以定期开会，审议在任命个人特使方面取得的进展和政治进程的现况。他欢迎决议的序言部分段落提到人权，但重申西撒特派团需要被授予正式的人权任务，以便加强监测各方可能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他还对安理会在这一问题上的工作方法表示严重关切，质疑将责任下放给西撒哈拉问题之友小组的做法。关于安理会的工作方法，中国代表表示，希望安理会今后就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决议草案进行的磋商能更有利于形成更加平衡的案文和达成协议。

¹¹ 同上，序言部分第三段和第 3 段。关于西撒特派团任务的进一步资料，见《汇编》，1989-1992 年补编至 2018 年补编。

¹² 见 S/PV.8651。

¹³ 美国、联合王国、中国、秘鲁、印度尼西亚、德国和南非。

¹⁴ 联合王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科威特、印度尼西亚、法国、德国和波兰。

会议：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18 2019 年 4 月 30 日	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349)			12 个安理会成员 ^a	第 2468(2019)号决议 13-0-2 ^b
S/PV.8651 2019 年 10 月 30 日	秘书长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47)			14 个安理会成员 ^c	第 2494(2019)号决议 13-0-2 ^d

^a 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俄罗斯联邦、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b 赞成：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俄罗斯联邦、南非。

^c 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d 赞成：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俄罗斯联邦、南非。

2. 索马里局势

2019年,安理会举行了9次会议,通过了4项关于索马里局势的决议,其中3项是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4次会议旨在通过决定;所有其他会议都采取了情况通报形式。¹⁵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索马里局势。¹⁶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定期听取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团长、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团长的情况通报。2019年1月初,秘书长特别代表被索马里联邦政府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¹⁷1月3日,¹⁸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最后一次通报,他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索马里的政治和安全局势,同时提到人道局势和人权局势。他说,持续的政治动荡可能会使该国偏离其保持的积极轨道,并指出,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之间的僵局继续阻碍在确定联邦模式和建立国家机构以及实施国家安全架构方面取得具体进展。他还指出,青年党仍然是索马里不安全的最大源头,并解释了青年党如何从常规袭击转向使用简易爆炸装置袭击和定向暗杀。5月22日,¹⁹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兼联索援助团代理负责人指出,在前特别代表被驱逐后,联索援助团一直在恢复与索马里联邦政府的关系,并在执行任务方面取得良好进展。8月21日,²⁰新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在首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强调了各方必须开展真正合作,为2020年和2021年全国选举

周期做准备。他还指出,索马里的人道危机仍然是世界上持续时间最长的危机之一,220万索马里人面临重度粮食不安全,260万境内流离失所者逃离冲突和干旱。²¹特别代表在今年最后一次通报中,²²谈到了2020年选举的筹备情况和面临的挑战,强调索马里人需要达成广泛的政治共识。他还承认,不安全仍然是阻碍索马里取得进展的主要挑战,青年党继续对平民和军事目标发动致命的恐怖袭击。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在2019年向安理会作了4次情况通报,²³其中重点介绍了非索特派团过渡计划方面的进展情况,报告了2月至4月期间缩编1000名士兵的情况,并指出,鉴于即将举行选举,该特派团已调整自身,以便在选举周期内更好地支持国家当局。10月25日,²⁴安理会听取了关于索马里的第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他强调必须精简1992年首次实施的长期武器禁运,并对其进行简化和更新,以更好地反映索马里目前的平叛现实。在这方面,他指出,已加强监测某些化学品和前体,包括商业炸药,因为青年党可能利用这些物品制造简易爆炸装置。²⁵

2019年,安理会的讨论重点是2020-2021年选举周期筹备过程中的索马里政治局势,以及该国不断恶化的人权、人道主义和安全局势。安理会成员强烈谴责青年党在该区域发动的恐怖袭击,对索马里安全局势的脆弱性构成严重威胁。安理会成员欢迎宪法审查进程和联邦政府改革议程取得进展,同时对联邦政府与联邦成员州之间的僵局表示关切,并对政治和治

¹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¹⁶ 见 S/2019/744、S/2019/910 和 S/2019/1015。

¹⁷ 1月3日和2月7日就此事项举行了非正式磋商(见 S/2019/910 和 S/2019/1015)。

¹⁸ 见 S/PV.8440。

¹⁹ 见 S/PV.8533。

²⁰ 见 S/PV.8601。

²¹ 另见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任命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索援助团团长的换文(S/2019/435 和 S/2019/436)。关于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六节。

²² 见 S/PV.8671。

²³ 见 S/PV.8440、S/PV.8533、S/PV.8601 和 S/PV.8671。

²⁴ 见 S/PV.8647。

²⁵ 关于与索马里有关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理改革尚未最后敲定表示遗憾。²⁶ 安理会成员还强调联邦政府恢复与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合作的重要性。²⁷ 在这方面,安理会一些成员对索马里联邦政府不与专家小组充分合作表示遗憾,并鼓励该国政府与专家小组接触。²⁸

安理会 2019 年的审议仍然侧重于联索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和非索特派团的作用及其各自的任务规定。安理会的审议重点是依照非索特派团的缩编计划及其最终撤出战略,有条件地将非索特派团的安保责任移交给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在 5 月 22 日的会议上,²⁹ 波兰代表强调,非索特派团缩编计划应包括责任移交的具体步骤和切合实际的时间表,秘鲁和印度尼西亚代表强调了人道主义后果及其对保护平民的影响。南非和德国代表呼吁采取全面安全办法,由非索特派团、联邦政府、联索援助团、联索支助办和国际伙伴联合规划,同时强调政府和联邦成员州通过持续和包容各方的对话解决分歧的重要性。在 8 月 21 日的会议上,³⁰ 法国代表强调必须遵守承诺,遵循 5 月 31 日通过的第 2472(2019)号决议规定的最后期限,包括最迟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将兵力上限减少 1 000 人。法国代表指出,虽然非索特派团的重组必须在该国最稳定的地区逐步进行,但“当务之急”是尊重安理会的决定。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坚持认为,非索特派团继续在应对索马里安全挑战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因此,其重组必须与建立索马里军事和执法结构齐头并进。他指出,减少非洲维和人员的数量不仅会适得其反,而且是危险的。安理会成员³¹ 还重申,必须向非索特派团提供稳定、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财政支持,以便更有效地打击青年党。

2019 年,安理会的决定也侧重于上述问题以及延长联索援助团和非索特派团的任务期限。3 月 27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61(2019)号决议,将联索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³² 安理会还敦促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加快政府主导的包容性政治解决,并进一步敦促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兰”恢复对话。³³ 安理会强调需要在全国各地实现和解,包括部族间和解及部族内和解,以此作为实现稳定的长期办法的基础。³⁴ 安理会还敦促联邦政府和议会最迟在 2019 年年中敲定并通过选举法,并确保即将举行的联邦成员州选举按照符合索马里国际义务和承诺的方式进行。³⁵

2019 年 5 月 31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72(2019)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将非索特派团的部署维持到 2020 年 5 月 31 日,包括最少 1 040 名非索特派团警察人员(包括 5 支建制警察部队),并依照过渡计划和向索马里安全部队移交安排,最迟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将非索特派团军警人员人数减少 1 000 人,减至不超过 19 626 人。³⁶ 安理会还在同一份决议中敦促索马里联邦政府着力组建有能力、负责任、可接受和负担得起的索马里部队,使安全责任能够从非索特派团逐步移交给索马里安全机构,并为 2020 年和 2021 年选举创造关键的安全保障。³⁷ 安理会着重指出单靠军事手段无法消除青年党和其他武装反政府团体的威胁,在这方面,促请索马里联邦政府、联邦成员州、非索特派团、联合国和会员国共同努力,采取全面安全办法;安理会还呼吁,通过高级领导协调论坛和全面安全办法机制等途径,在所有各级加强协调和协作。³⁸ 安理会在决议中还请

²⁶ 见 S/PV.8601(联合王国、美国、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秘鲁和比利时);和 S/PV.8671(法国、比利时、中国、波兰、德国和印度尼西亚)。

²⁷ 见 S/PV.8533(联合王国和印度尼西亚)。

²⁸ 见 S/PV.8647(联合王国、德国和美国);和 S/PV.8533(美国)。

²⁹ 见 S/PV.8533。

³⁰ 见 S/PV.8601。

³¹ 中国、印度尼西亚和俄罗斯联邦。

³²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联索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³³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5-6 段。

³⁴ 同上,第 6 段。

³⁵ 同上,第 7 段。

³⁶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7 段。关于非索特派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四节。

³⁷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6 段。

³⁸ 同上,第 2 和 4 段。

秘书长在第 2245(2015)号决议第 2 段规定的基础上，继续向非索特派团提供完全符合人权尽职调查政策的一揽子后勤支助。³⁹

2019 年 11 月 15 日，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第 2498(2019)号决议，中国、赤道几内亚和俄罗斯联邦投了弃权票。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了武器禁运，并将武器和军事装备的交付豁免以及关于提供与仅用于发展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和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的军事活动有关的技术咨询、财政和其他援助或培训的豁免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11 月 15 日。⁴⁰安理会还回顾了之前关于定向制裁和木炭禁令的决定。⁴¹安理会在同一份决议中决定实施对简易爆炸装置组件的禁令，促请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推动那些参与向索马里销售、供应或转让可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前体部件和材料的本国国民、受本国管辖的人员和在本国境内组建或受本国管辖的公司保持警惕。⁴²此外，安理会将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⁴³

³⁹ 同上，第 19 段。

⁴⁰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6-8 和 9-18 段。

⁴¹ 同上，第 20-22 和 23-25 段。

⁴² 同上，第 26-28 段。

⁴³ 同上，第 29 段。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任务规定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俄罗斯联邦、中国和赤道几内亚代表在表决后解释弃权原因时，⁴⁴ 对谈判进程表示遗憾。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决议起草过程中人为地制造了时间压力，他强调厄立特里亚和吉布提之间的关系状况不会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所涉问题不属于安全理事会或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直接职权范围。中国代表也表达了类似的关切，他注意到执笔方所做的努力和对案文所作的改进，但表示提出的一些提案未获通过，中国代表团不得不在表决中投弃权票。他补充说，安理会不是讨论人权问题的适当论坛，并表示希望安理会今后就决议草案进行广泛磋商，并避免仓促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以便达成最大共识。赤道几内亚代表说，赤道几内亚代表团请求的目的是达成一份反映各种提案并符合非洲之角政治局势的平衡案文，该国代表团本希望案文中不要提到与决议没有直接关系的问题。

12 月 4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500(2019)号决议，在该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把第 2442(2018)号决议第 14 段规定给予在索马里沿海海域与索马里当局合作打击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授权再延续 12 个月。⁴⁵

⁴⁴ 见 S/PV.8665。

⁴⁵ 第 2500(2019)号决议，第 14 段。另见第 1846(2008)号决议，第 10 段；第 2246(2015)号决议，第 14 段。

会议：索马里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0 2019 年 1 月 3 日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的报告 (S/2018/1149)		索马里	负责索马里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团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团长	所有受邀者 ^a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94 2019 年 3 月 27 日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266)	索马里		1 个安理会成员 (美国)、受邀者	第 2461(2019)号 决议 15-0-0
S/PV.8533 2019 年 5 月 22 日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的报告 (S/2019/393)		索马里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兼联索援助团代理负责人、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b	
S/PV.8537 2019 年 5 月 31 日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444)	索马里		5 个安理会成员 (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南非、联合国)、受邀者	第 2472(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01 2019 年 8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的报告 (S/2019/661)		索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索马里妇女发展中心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c	
S/PV.8647 2019 年 10 月 25 日					6 个安理会成员 ^d	
S/PV.8665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19 年 11 月 1 日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858 和 S/2019/858/Corr.1)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80)	索马里		5 个安理会成员 (比利时、中国、赤道几内亚、科威特、俄罗斯联邦)、受邀者	第 2498(2019)号 决议 12-0-3 ^e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71 2019 年 11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的报告 (S/2019/884)		索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索马里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索马	13 个安理会成员、 ^f 所有受邀者 ^g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里青年发展网络执行主任		
S/PV.8678 2019 年 12 月 4 日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情况的报告 (S/2019/867)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916)	索马里		2 个安理会成员 (中国、俄罗斯联邦)、1 位受邀者	第 2500(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 ^a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在达累斯萨拉姆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 ^b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在摩加迪沙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 ^c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和索马里妇女发展中心执行主任在摩加迪沙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 ^d 比利时、德国、法国、科威特、联合王国和美国。比利时代表以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
- ^e 赞成：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
- ^f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同时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联合王国和美国。
- ^g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和索马里青年发展网络执行主任在摩加迪沙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3. 布隆迪局势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就布隆迪局势举行了三次会议。所有会议都采取了情况通报的形式。⁴⁶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布隆迪局势。⁴⁷

2019 年，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在本项目下作了通报。仅对布隆迪发出根据规则第 37 条参加这些会议的邀请。⁴⁸ 在此期间，通报的重点是在 2020 年举行大选前的政治事态发展、该国的人权和人道局势以及东非共同体引领的布隆迪人之间对话进程的状况。

在 2019 年的通报中，⁴⁹ 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重点介绍了代表秘书长开展的活动，包括在 2020 年举行总统选举之前为解决政治危机所作的努力。他重申，包容各方的布隆迪人之间对话仍然是该国未来持久政治解决的唯一可行选择，并注意到缺乏进展，他将此归因于各方缺乏政治意愿或次区域各国缺乏坚定承诺。在两次通报中，特使都对该国的人道局势和不断恶化的社会经济局势表示关切。在承认安全局势有所改善的同时，他提到仍有虐待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的报告。在所有三次会议上，⁵⁰ 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重申，该委员会将继续把重点放在选举及布隆迪面临的持续存在的社会经济挑战上。布隆迪小组主席在 2 月份通报情况时，提到布隆迪政府要求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停止在该国的活动并撤出其工作人员，强调人权是建设和平的一个重要因素，并鼓励建设保护人权的能力。在 6 月 14 日的

⁴⁶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⁴⁷ 见 [S/2019/744](#) 和 [S/2019/1015](#)。

⁴⁸ 关于参加安理会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七节。

⁴⁹ 见 [S/PV.8465](#) 和 [S/PV.8652](#)。

⁵⁰ 见 [S/PV.8465](#)、[S/PV.8550](#) 和 [S/PV.8652](#)。

情况通报期间，⁵¹ 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还提到，在该国选举计划的背景下，鉴于发生了许多侵犯基本的公民和政治自由事件，人权状况仍然令人担忧。常驻观察员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在通报⁵² 中介绍了他们对布隆迪政治、人道、人权状况和社会经济状况的评估，重申非洲联盟承诺继续支持旨在寻求持久、和平和协商一致解决布隆迪局势的一切努力。

通报之后，安理会的审议重点是需要为筹备 2020 年大选找到一个基于协商一致和包容各方的路线图，以及需要维护《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安理会成员对于选举方式的看法有分歧。尽管多数安理会成员鼓励布隆迪当局继续进行由东非共同体领导下的布隆迪人之间的政治对话并与有关伙伴接触，但中国和俄罗斯联邦申明布隆迪拥有主权，同时强调布隆迪政府处理本国事务的主导权，告诫不

⁵¹ 见 S/PV.8550。

⁵² 见 S/PV.8465(常驻观察员)；和 S/PV.8550(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

要进行外部干涉，并希望在需要时向该国政府提供援助。⁵³

对于继续将布隆迪局势作为安理会议程上的一个项目，也表达了不同意见。虽然一些安理会成员促请安理会认真考虑将布隆迪局势从其议程中删除，辩称该国局势总体上平静和正常，不会对国际或区域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⁵⁴ 但其他一些成员认为，布隆迪国内政治危机尚未解决，正在经历人权和人道危机，加上 2020 年选举即将举行，因此布隆迪问题需要保留在安理会议程上。⁵⁵

关于人权状况，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关切，并促请政府与联合国人权保护机制充分合作。⁵⁶

⁵³ 见 S/PV.8465(俄罗斯联邦和中国)；S/PV.8550(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和 S/PV.8652(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⁵⁴ 见 S/PV.8465(赤道几内亚)；和 S/PV.8550(赤道几内亚、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⁵⁵ 见 S/PV.8465(美国和联合王国)；和 S/PV.8550(德国)。

⁵⁶ 见 S/PV.8465(法国和波兰)；和 S/PV.8550(波兰)。

会议：布隆迪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65 2019 年 2 月 19 日			布隆迪	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550 2019 年 6 月 14 日			布隆迪	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 ^a 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652 2019 年 10 月 30 日	秘书长关于布隆迪局势的报告 (S/2019/837)		布隆迪	秘书长特使、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a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从加拿大蒙特利尔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b 南非(安理会主席)由其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代表。

4. 大湖区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大湖区局势举行了 2 次会议,均以情况通报的形式进行。⁵⁷ 2019 年,安理会未就此项目通过任何决定。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就秘书长的两份报告,对该项目做了的情况通报。⁵⁸ 在给安理会的两次情况通报中,特使重点介绍了特使办公室在支持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方面的活动,包括为前战斗人员自愿遣返、解除武装和重返社会提供便利,以及开展旨在消除消极势力的安全合作。

2019 年,秘书长任命了新的大湖区问题特使。⁵⁹ 2019 年 3 月 26 日,即将离任的特使作了最后一次情况通报,⁶⁰ 并强调区域领导人在应对大湖区安全和人道主义挑战方面的政治意愿的重要性。他还指出,特使办公室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密切合作,落实安全和建立信任机制,并为难民局势制定区域战略和行动计划。他解释说,在他任职期间,他把重点放在关键优先领域,以支持各签字国执行《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这些优先事项之一是加强区域对执行进程的自主权。他曾寻求通过振兴区域监督机制等战略来实现这一目标。他还提及保持区域和国际对加强各国在打击消极势力和建立信任方面的合作的需要的关注;促进关于布隆迪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区域凝聚力和区域关注;并促进妇女参与该区域的政治与和平进程。最后,他谈到了鼓励就如何将自然资源转化为共同繁荣的工具以及促进法治和尊重人权进行政治对话的问题。

2019 年 10 月 3 日,安理会听取了新任特使的情况通报。⁶¹ 新任特使首先指出了在执行《和平、安全

与合作框架》方面采取的重大步骤,特别是由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实现了权力的和平移交,并重申该区域领导人愿意共同面对阻碍其发展的挑战。在通报中,他还谈到了特使办公室支持执行该《框架》的最新举措,例如与有关国家就补充军事行动的非军事措施问题进行磋商。他还强调了实施跨界发展项目为年轻人创造就业机会的重要性,并指出正在振兴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他补充说,该办公室一直在支持将于 2020 年 3 月在基加利举行的大湖区投资和贸易会议的筹备工作,并呼吁安理会成员支持这一倡议。

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欢迎最近的政治事态发展,特别是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政治事态发展,以及区域领导人为实现大湖区政治稳定所作的持续努力。安理会成员重申《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是应对区域挑战的基石机制。⁶² 一些安理会成员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持续暴力、埃博拉疫情、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和民众被迫流离失所表示关切。⁶³ 安理会成员还强调了通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和非洲联盟等区域安排开展区域合作的重要性,并敦促在解决武装团体旷日持久的问题、包括埃博拉在内的人道主义局势和社会经济发展方面开展进一步合作。⁶⁴ 关于布隆迪,联合国代表在 3 月份的会议上呼吁国际伙伴继续支持东非共同体结束布隆迪政治危机和维护《阿鲁沙和平与和解协定》的努力。⁶⁵ 他还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考虑《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能否在促进布隆迪对话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在 10 月份的会议上,美国和联合国代表对限制集会和言论自由表示关切;⁶⁶ 他们还强调了善政的重要性,这一点得到了德国的响应。

⁵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⁵⁸ S/2019/229 和 S/2019/783。

⁵⁹ 见 S/2019/67 和 S/2019/68。关于特别顾问、特使和代表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六节。

⁶⁰ 见 S/PV.8491。

⁶¹ 见 S/PV.8630。

⁶² 见 S/PV.8491(俄罗斯联邦、美国和波兰)。

⁶³ 见 S/PV.8630(赤道几内亚、科威特、俄罗斯联邦和南非)。

⁶⁴ 见 S/PV.8491(俄罗斯联邦和科威特)和 S/PV.8630(中国、印度尼西亚和俄罗斯联邦)。

⁶⁵ 见 S/PV.8491。

⁶⁶ 见 S/PV.8630。

会议：大湖区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91 2019 年 3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229)		刚果民主共和国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 员, 所有受邀者	
S/PV.8630 2019 年 10 月 3 日	秘书长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783)		刚果民主共和国	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 员, 所有受邀者	

5.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全理事会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举行了 7 次会议, 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 3 项决议。为通过一项安理会决定召开了 3 次会议, 其他 4 次会议都是情况通报。⁶⁷ 安理会还根据第 1353(2001)号决议, 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 2 次会议。⁶⁸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 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刚稳定团团长的情况通报。特别代表在向安理会所作的 4 次情况通报中, 概述了正在进行的民主进程, 包括在总统费利克斯·奇隆博·齐塞克迪的改革议程方面取得的进展, 以及依然存在的安全挑战, 特别是在该国东部地区, 该地区也受到埃博拉疫情的影响。⁶⁹ 其他情况通报者包括全国独立选举委员

会主席、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刚果全国主教会议主席和一个民间社会组织“妇女健康”(Afia Mama)的执行主任。此外, 安理会听取了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

2019 年, 安理会的情况通报和审议主要集中在 2018 年 12 月总统选举后政府民主进程的进展情况、联刚稳定团在动荡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下的过渡战略以及各区域组织为加强大湖区各国之间合作所作的努力。

关于选举后的民主进程, 安理会成员欢迎权力平稳过渡和齐塞克迪总统承诺建设民主和法治, 同时也对该国持续不断的暴力、埃博拉疫情和岌岌可危的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在 1 月 11 日和 3 月 18 日的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还注意到贝尼、布滕博和永比等地区推迟了选举, 并呼吁成功促成原定于 2019 年 3 月底在这些地区举行的未完选举。⁷⁰

关于安全局势, 安理会成员对民主同盟军继续对平民、联刚稳定团和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实施暴力和袭击表示关切, 同时强烈谴责武装团体对埃博拉

⁶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第一节。

⁶⁸ 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和 12 月 3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 见 S/PV.8483 和 S/PV.8677。

⁶⁹ 8 月 2 日, 安理会在题为“非洲的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审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新发埃博拉病例造成的人道主义局势, 并发表了主席声明。安理会在声明中表示关切, 并强调有必要继续合作与协调, 以应对埃博拉疫情(S/PRST/2019/6, 第一和第四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1 节。

⁷⁰ 见 S/PV.8443(比利时、美国和秘鲁)和 S/PV.8486(比利时、波兰、多米尼加共和国和秘鲁)。

应对小组的袭击。⁷¹ 在这方面,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根据联刚稳定团保护平民的优先任务调整稳定团的配置及其活动; 安理会成员还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加强执行复员、解除武装和重返社会进程。⁷² 特别是, 美国代表鼓励战斗人员向平民生活过渡, 而不是简单地将他们吸收到武装部队中, 而波兰代表则强调, 这一进程必须成为稳定该国安全局势的核心。⁷³

关于区域组织加强大湖区各国制间合作的努力, 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和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派出的观察团为监测刚果民主共和国选举所做的工作。各发言者还确认区域组织为支持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所作的调解努力。

此外, 2019 年, 安理会重点关注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2019 年 6 月 7 日, 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成员提交了专家组的最后报告,⁷⁴ 供安理会注意。专家组在报告中得出结论, 尽管权力移交相对和平, 愿意投降的武装团体越来越多, 但许多当地和外国武装团体特别是民主同盟军量, 继续构成严重的安全威胁。2019 年 6 月 26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78(2019)号决议, 将制裁措施延长至 2020 年 7 月 1 日, 并将专家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8 月 1 日。⁷⁵ 2019 年 7 月 24 日, 安理会听取了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 他重点介绍了委员会过去 12 个月的活动以及他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6 日对该国进行访问的情况。⁷⁶ 他还强调了即将上任的总统对联刚稳定团和国际社会工作的积极的公开声明。主席表示, 他计划“利用”他访问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势头, 继续与相关国家建立沟通渠道, 促进委员会的工作获得更好的理解。

⁷¹ 见 S/PV.8584(法国、比利时、波兰、南非和联合王国)。

⁷² 见 S/PV.8486(多米尼加共和国)和 S/PV.8584(美国、波兰和科特迪瓦)。

⁷³ 见 S/PV.8584。

⁷⁴ 见 S/2019/469。

⁷⁵ 第 2478(2019)号决议, 第 1 和 3 段。

⁷⁶ 见 S/PV.8584。

关于联刚稳定团,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 2 项决议, 每一项决议都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延长了稳定团的任务期限。2019 年 3 月 29 日, 安理会第 2463(2019)号决议将联刚稳定团和干预旅的任务期限延长 9 个月, 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并表示打算在发布联刚稳定团独立战略审查报告后进一步调整稳定团的任务规定, 目的是评估该国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持续挑战, 并阐明分阶段、逐步和全面的撤出战略。⁷⁷ 安理会决定, 联刚稳定团的战略优先事项是促进: (a) 保护平民; (b) 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机构的稳定和加强以及关键的治理和安全改革。⁷⁸ 安理会授权联刚稳定团在致力于完成授权任务时,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任务, 并请秘书长在联刚稳定团未能执行任务时立即通知安理会。⁷⁹ 安理会还强调必须保持国际支持和参与, 以成功结束埃博拉疫情, 并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部门继续开展应对埃博拉疫情的工作, 同时注意到联刚稳定团在这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⁸⁰ 12 月 19 日, 安理会在第 2502(2019)号决议中再次将联刚稳定团和干预旅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维持相同的战略优先事项。⁸¹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还强调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和联刚稳定团就政治和安全改革议程的进展情况进行全面对话的重要性, 并请秘书长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接触, 阐明一项联合战略, 并确定一套可衡量的基准, 最迟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提交安理会, 以便将稳定团的任务逐步移交给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⁸² 安理会还注意到独立战略审查得出的评估, 即稳定团撤出前需要“绝对最短”的三年过渡期, 并补充说, 暂定时间表必须保持灵活性, 并考虑到安全局势。⁸³

⁷⁷ 第 2463(2019)号决议, 第 21 和 45 段。

⁷⁸ 同上, 第 23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当前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关于联刚稳定团过去任务规定的资料, 见《汇编》, 《2010-2011 年补编》至《2018 年补编》。

⁷⁹ 第 2463(2019)号决议, 第 28 段。关于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关于《宪章》第四十二条的决定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 第四.A 节。

⁸⁰ 第 2463(2019)号决议, 第 38 段。

⁸¹ 第 2502(2019)号决议, 第 22 和 24 段。

⁸² 同上, 第 49 段。

⁸³ 同上, 第 46 段。

会议：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3 2019 年 1 月 11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19/6)		刚果民主共和国、赞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刚稳定团团团长、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刚果全国主教会议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b}	
S/PV.8486 2019 年 3 月 18 日	2019 年 2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159)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19/218)		刚果民主共和国	秘书长特别代表、Afia Mama 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c	
S/PV.8498 2019 年 3 月 29 日	2019 年 2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159)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19/218)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263)	刚果民主共和国		7 个安理会成员, ^d 1 位受邀者	第 2463(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563 2019 年 6 月 26 日	2019 年 6 月 6 日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469)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522)				第 2478(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584 2019 年 7 月 24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19/575)		刚果民主共和国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e 所有受邀者 ^f	
S/PV.8638 2019 年 10 月 9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19/776)		刚果民主共和国	秘书长特别代表	七个安理会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h	
S/PV.8692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19 年 10 月 24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842)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957)	刚果民主共和国		6 个安理会成员, ⁱ 1 位受邀者	第 2502(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秘书长关于联刚 稳定团的报告 (S/2019/905)					

- ^a 赞比亚由外交部长作为代表，他在约翰内斯堡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b 特别代表、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主席和刚果全国主教会议主席在金沙萨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c Afia Mama 的代表从金沙萨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d 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印度尼西亚、南非和美国。科特迪瓦由外交部长作为代表。法国(安理会主席)由其欧洲和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南非由国防和退伍军人部长作为代表。
- ^e 科威特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另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 ^f 特别代表在金沙萨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g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秘鲁、南非和美国。
- ^h 特别代表在联合王国的威尔顿庄园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 ⁱ 中国、法国、印度尼西亚、波兰、南非(还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和美国。

6. 中非共和国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中非共和国局势举行了 7 次会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 3 项决议，并发表了 1 项主席声明。⁸⁴ 为通过一项安理会决定召开了 4 次会议，其他 3 次会议都是情况通报。⁸⁵ 安理会还根据第 1353(2001)号决议，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 1 次会议。⁸⁶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安理会按照第 2387(2017)号决议规定的四个月报告时间表，定期听取了负责中非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中非稳定团团长的情况通报。⁸⁷ 安

理会还听取了建设和平委员会中非共和国国别小组主席、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非洲联盟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办事处主任、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欧洲对外行动署负责非洲事务的执行署长和对外行动署欧洲安全与和平综合办法处处长所作的情况通报。

这些情况通报的重点是该国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强调了 2019 年 2 月 6 日《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签署后出现的事态发展。⁸⁸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 2 月份首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宣布，《和平协议》可能标志着中非共和国历史上的一个转折点。⁸⁹ 他强调，目前的协议与以往的不同，它从一开始就重申了政府和武装团体对基本原则的承诺，特别是那些源自国家《宪法》的原则，而且它是由一个

⁸⁴ 除 2019 年通过的决定外，2 月 13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发表新闻谈话，欢迎国家当局和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在班吉签署《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协议》(SC/13701)。

⁸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⁸⁶ 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见 S/PV.8662。

⁸⁷ 第 2387(2017)号决议，第 67 段。

⁸⁸ 2019 年 2 月 7 日，安理会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听取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介绍中非共和国政府与 14 个武装团体于 2 月 6 日签署的停止敌对行动协定(见 S/2019/1015)。

⁸⁹ 见 S/PV.8467。

合法的政府寻求和签署的。他还强调，这些承诺的执行将受到包容各方的监督机制的监督，这些机制包括了民间社会、政党、议员、妇女组织和年轻人。尽管如此，他告诫说，虽然该《协议》是中非共和国的一项重要政治进步，但真正的考验将在于其全面和真诚的执行，而安理会、该区域各国和国际社会的统一政治支持仍然至关重要。

之后，秘书长特别代表又向安理会两次通报了实地事态发展和中非稳定团任务执行情况。⁹⁰他在通报中除其他问题外，谈到了为使当地行为体了解《和平协议》并征求他们在执行《和平协议》方面的合作而开展的提高认识运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行动以及中非共和国政府、非洲联盟、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中非稳定团的联合访问团。他还谈到了关于成立真相、正义、赔偿与和解委员会和努力恢复国家权力的全国协商，以及继续阻碍中非共和国稳定的挑战，包括侵犯人权和国际人道法以及与人口流动和政治话语激进化有关的暴力风险。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在 2 月份的第一次通报中表示，2 月 6 日的《和平协议》完美地体现了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伙伴关系。⁹¹他指出，区域各国的承诺，包括那些表示愿意与中非共和国重新建立双边混合委员会的国家的承诺，使新《协议》不同于以往的协议。他强调，该《协议》是多边主义的胜利成果，也是联合国和非洲联盟领导层重新下定决心共同努力、团结一致，消弭枪炮声、促进对话与和解的成果。在 10 月份的通报中，他报告了联合国、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联合访问班吉的情况，并强调及时举行 2020 年和 2021 年选举的重要性，以及国际社会持续关注人道主义局势的必要性。⁹²在 6 月份的情况通报会中，非洲联盟特别代表介绍了执行《协议》的最新情况，并建议安理会除其他外，呼吁国际社会为中非共和国的重建和实施劳动密集型发展项目调

动必要的资源，并带头呼吁加强人道主义援助，与营养不良作斗争，使流离失所者和难民重新融入社会。⁹³

欧洲对外行动署负责非洲事务的执行署长在 2 月份的情况通报会上表示，欧洲联盟支持《和平协议》。他表示，最首要的是要建立后续机制，并呼吁在国家和地方各级包容各方，以确保《协议》取得成功。⁹⁴他在 6 月份的情报通报中表示，欧洲联盟仍然全力致力于解决中非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危机，治理、司法、法治和对民主机构的支持仍将是欧洲联盟在该国的行动和参与的核心考虑。⁹⁵在 10 月份的情况通报会上，对外行动署安全与和平综合办法处处长报告了欧洲联盟支持执行《协议》的努力，包括欧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军事训练团的活动和人道主义方案的供资情况。⁹⁶他表示，欧洲联盟随时准备支持在 2020 年和 2021 年举行和平、包容和透明的选举，并要求中非稳定团的任务规定包括在安全和后勤方面支持选举进程。

在 2019 年 2 月 21 日会议上，安理会还听取了建设和平委员会中非共和国国别小组主席介绍该小组支持中非共和国政府的工作和倡议，包括他与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和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在《和平协议》签署后立即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至 15 日联合访问班吉的报告。⁹⁷在同次会议上，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代表强调了中非共和国政府对武器禁运提出的关切，并注意到该国有关行为体在确保适当管理武器弹药方面所面临的困难。他还指出委员会主席打算在 2019 年再次访问该国，以便继续与有关各方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接触。

2019 年，安理会重点讨论了成功执行《和平协议》的关键因素，包括安理会、区域国家和国际社会的政治支持。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制裁的作用，特别是确定关键基准，作为可用于决定放宽武器禁运的路

⁹⁰ 见 S/PV.8558 和 S/PV.8646。

⁹¹ 见 S/PV.8467。

⁹² 见 S/PV.8646。

⁹³ 见 S/PV.8558。

⁹⁴ 见 S/PV.8467。

⁹⁵ 见 S/PV.8558。

⁹⁶ 见 S/PV.8646。

⁹⁷ 见 S/PV.8467。

线图, 以及中非稳定团提供的支持。关于中非稳定团的任务, 安理会成员在强调稳定团的优先任务是保护平民的同时, 也强调了稳定团在支持该国安全部门改革, 包括解除武装、复员、遣返和重返社会努力、恢复国家权力以及筹备和举行 2020 年和 2021 年选举方面的作用。

2019 年 1 月 31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54(2019) 号决议, 将对中非共和国实施的制裁措施, 即对第 2127(2013)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个人和实体实施的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延长一年, 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⁹⁸ 安理会还表示打算至迟于 4 月 30 日制定关于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进程以及武器弹药管理的明确无误的关键基准, 以指导安理会审查对中非共和国政府的武器禁运措施。为此, 安理会请秘书长评估在这些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 并表示打算根据这一评估审查对中非共和国政府的武器禁运措施。⁹⁹ 在同一决议中, 安理会将第 2127(2013) 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¹⁰⁰

2019 年 4 月 9 日, 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 欢迎中非共和国当局与其国际伙伴协调, 为推进安全部门改革作出重大努力, 并确认国家当局迫切需要培训和装备其国防和安全部队, 以便能够适当应对中非共和国的安全威胁。¹⁰¹ 安理会还欢迎国家当局和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在班吉签署《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 欢迎《和平协议》签署方就组建包容性政府达成的共识, 并敦促各利益攸关方本着诚意毫不拖延地执行该《协议》。¹⁰² 安理会表示愿意根据在五个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 包括有效执行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国家方案, 审查对中非共和国政府的武器禁运措施; 制定一份规划文件, 详细说明当局在武器弹药储存设施方面的需要;

制订规程, 用于收缴和销毁国家当局缴获的其余未登记或非法持有的武器弹药或将其移交给武装部队和国内安全部队。¹⁰³

2019 年 9 月 12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88(2019) 号决议, 其中决定审查和调整第 2399(2018) 号决议第 1 段规定的武器禁运措施, 除其他外, 豁免供应给中非共和国安全部队的某些武器、弹药和其他相关部件和装备, 并根据秘书长 7 月 26 日的信, 修改仅用于人道主义或保护目的的非致命军事装备供应的豁免程序。秘书长在信中评估了在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¹⁰⁴ 根据措施的调整, 安理会决定中非共和国当局最迟于 12 月 31 日向委员会通报在安全部门改革进程、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进程以及武器弹药管理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 并请秘书长至迟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向安理会通报当局在 2019 年 4 月 9 日主席声明中确定的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¹⁰⁵

2019 年 11 月 15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99(2019) 号决议, 将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 2020 年 11 月 15 日。¹⁰⁶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 中非稳定团的任务规定将包括五项优先任务, 包括: 保护平民; 为和平进程提供斡旋和支持, 包括执行 2 月 6 日签署的《和平协议》; 在 2020 年和 2021 年筹备和举行和平选举方面提供和协调援助; 为创造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安全环境提供便利; 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装备和物品。¹⁰⁷ 在同一决议中, 安理会敦促中非共和国当局和各签字方武装团体本着诚意毫不拖延地执行《协议》, 以满足中部非洲区域人民对和平、安全、正义、和解、包容与发展的愿望, 并呼吁邻国、区域组织和所有国际伙伴支持和平进程, 包括执行《协议》。¹⁰⁸ 安理会还敦促国家当局紧急实施真正和

⁹⁸ 第 2454(2019) 号决议, 第 1-2 段。

⁹⁹ 同上, 第 9-10 段。

¹⁰⁰ 同上, 第 3 段。关于第 2127(2013)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¹⁰¹ S/PRST/2019/3, 第二段。

¹⁰² 同上, 第三段。

¹⁰³ 同上, 第七段。关于针对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 详见第七部分, 第三节。

¹⁰⁴ 第 2488(2019) 号决议, 第 2 段。另见 S/2019/609。

¹⁰⁵ 第 2488(2019) 号决议, 第 6-7 段。12 月 31 日, 秘书长根据该决议第 7 段提供了另一份最新进展报告(见 S/2019/1008)。

¹⁰⁶ 第 2499(2019) 号决议, 第 27 段。

¹⁰⁷ 同上, 第 32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¹⁰⁸ 第 2499(2019) 号决议, 第 2 和 6 段。

包容各方的进程，通过解决冲突根源来支持该国的和解，并确保在 2020 年和 2021 年筹备包容、自由、公平、透明、可信、和平和及时的总统、立法和地方选举。¹⁰⁹ 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呼吁国家当局采取具体步骤加强司法机构，并继续努力恢复国家对全国全境的有效权力，并在这方面强调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宝贵作用。¹¹⁰ 安理会还重申，迫切需要追究违反国际

人道法及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的所有责任人，并敦促中非共和国武装冲突各方，包括各武装团体，停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侵犯和虐待儿童的行为。¹¹¹

2019 年，安理会还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一名新的负责中非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中非稳定团团团长。¹¹²

¹⁰⁹ 同上，第 9-10 段。

¹¹⁰ 同上，第 15-17 段。

¹¹¹ 同上，第 21 和 24-25 段。

¹¹² 见 S/2019/75 和 S/2019/76。

会议：中非共和国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5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14 日安全理事会第 2399(2018) 号决议所设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8/1119)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90)	中非共和国		安理会 3 个成员(科特迪瓦、法国、俄罗斯联邦)	第 2454(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467 2019 年 2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的报告 (S/2019/147)		中非共和国	负责中非共和国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团长、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欧洲对外行动署负责非洲事务的执行署长、建设和平委员会中非共和国别小组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8503 2019 年 4 月 9 日						S/PRST/2019/3
S/PV.8558 2019 年 6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的报告 (S/2019/498)		中非共和国	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联盟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办事处主任、欧洲对外行动署负责非洲事务的执行署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c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17 2019 年 9 月 12 日		法国提交的决 议草案 (S/2019/729)	中非共和国		11 个安理会成 员, ^d 所有受邀者	第 2488(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46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中非 共和国的报告 (S/2019/822)		中非共和国	秘书长特别代 表、非洲联盟和 平与安全事务专 员、欧洲对外行 动署安全与和平 综合办法处处长	2 个安理会成 员(科特迪瓦、 ^e 美国), 所有根 据规则第 39 条 的受邀者 ^f	
S/PV.8666 2019 年 11 月 15 日		法国提交的决 议草案 (S/2019/877)	中非共和国		3 个安理会成 员(科特迪瓦、 ^e 法国、印度尼 西亚), 1 名受 邀者	第 2499(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科特迪瓦代表两次发言: 一次代表安全理事会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另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b 中非共和国由其外交和海外中非人部长代表。欧洲对外行动署负责非洲事务的执行署长从布鲁塞尔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c 非洲联盟特别代表和欧洲对外行动署负责非洲事务的常务执行署长分别从班吉和布鲁塞尔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d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还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e 科特迪瓦代表还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发言。

^f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和欧洲对外行动署安全与和平综合办法处处长分别从亚的斯亚贝巴和布鲁塞尔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7. 几内亚比绍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全理事会就几内亚比绍局势举行了 3 次会议, 通过了 1 项决议, 并发表了 1 项主席声明。召开了 1 次会议以通过一项决定, 另 1 次会议是情况通报。¹¹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 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此外, 安理会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至 17 日对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派出了访问团。¹¹⁴

¹¹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第一节。

¹¹⁴ 关于安理会赴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访问团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33 节。

9 月 10 日,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关于几内亚比绍不断变化的政治局势的情况通报。¹¹⁵ 她赞扬几内亚比绍政府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 包括为总统选举做准备, 实现前所未有的性别平等, 任命年轻的内阁候选人, 但她指出了持续存在的挑战, 并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向该国政府提供必要的财政和技术支持。她还指出, 2019 年是几内亚比绍抓住机会结束数十年来阻碍其社会经济发展的动荡循环的关键一年。她告诫说, 总统选举前的一段时间内出现进一步动荡的风险很高, 并呼吁国家行为体牢记他

¹¹⁵ 见 S/PV.8614。

们对几内亚比绍人民的责任，牢记他们必须超越狭隘的个人和政党利益。在这方面她表示，必须努力确保及时举行包容、可信与和平的总统选举。她还强调了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缩编之前的新事态发展。

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建设和平委员会几内亚比绍国别小组主席的情况通报。他重申委员会支持国际社会和几内亚比绍政府努力加强国家机构能力以实现建设和平和发展目标。他还重申，委员会支持重组工作，并随时准备在这方面向安理会提供及时和具体的咨询意见。他表示将在 10 月份访问该国，随后向安理会报告他的意见。在情况通报中，安理会几个成员重申支持通过关于执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解决几内亚比绍政治危机路线图的《科纳克里协定》和西非经共体路线图本身，继续开展民族和解进程。¹¹⁶

安理会在 2019 年就几内亚比绍局势作出的两项决定中也谈到了这些问题。2 月 28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58(2019)号决议，将联几建和办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¹¹⁷ 安理会在决议中核可联几建和办的重组及其三个阶段的任务优先次序：选举阶段、选举后阶段和过渡及撤出阶段。¹¹⁸ 在这方面，安理会要求在 2019 年选举周期结束后进行重组，使选举进程继续保持为优先事项。¹¹⁹

¹¹⁶ 科特迪瓦、法国、比利时、南非、中国、联合王国、科威特和秘鲁。

¹¹⁷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联几建和办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¹¹⁸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2 段。

¹¹⁹ 同上，第 3 段。

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还强调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以及国际双边和多边伙伴需要继续致力于执行《科纳克里协定》，并在这方面鼓励西非经共体继续与联合国、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和欧洲联盟密切协调，使《科纳克里协定》得以执行。¹²⁰ 安理会还决定在第 2458(2019)号决议通过 7 个月后，审查第 2048(2012)号决议规定的制裁措施，特别是考虑到选举进程的开展情况。¹²¹ 安理会还欢迎国际伙伴在建设和平委员会协助下，根据几内亚比绍政府确定的优先结构性改革，共同努力加强对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长期优先事项的合作和支持。¹²²

关于 2019 年 10 月举行的非正式磋商，¹²³ 安理会于 11 月 4 日发表主席声明，谴责最近发生的暴力事件，敦促几内亚比绍政治行为体表现出最大限度的克制，避免一切形式的暴力或煽动仇恨，并认为对话是解决分歧和维护该国和平与稳定的唯一手段。安理会还欢迎几内亚比绍国防和安全部队保持严格中立，避免干预政治舞台，并提醒所有行为体，安理会是否可能重新审议现行制裁制度将取决于他们和其他政治行为体的有序行为。安理会重申与区域行为体和国际伙伴包括几内亚比绍五方集团(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欧洲联盟和联合国)的合作，大力支持并致力于几内亚比绍巩固和平与稳定进程及发展。¹²⁴

¹²⁰ 同上，第 30 段。

¹²¹ 同上，第 32 段。

¹²² 同上，第 21 段。

¹²³ 关于举行的磋商的更多情况，见 S/2020/192。

¹²⁴ S/PRST/2019/13，第四、五和九段至最后一段。

会议：几内亚比绍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74 2019 年 2 月 28 日	秘书长关于几内亚比绍事态发展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	科特迪瓦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187)	几内亚比绍		1 个安理会成员 (科特迪瓦)，1 名受邀者 ^a	第 2458(2019)号 决议 15-0-0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建和办)活动的 报告 (S/2019/115)					
S/PV.8614 2019 年 9 月 10 日	秘书长关于几内 亚比绍的事态发 展和联几建和办 活动的报告 (S/2019/664)		几内亚比绍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 秘书长、建设和平 委员会几内亚比绍 国别小组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 员, 所有受邀者	
	秘书长关于在几 内亚比绍实现稳 定和恢复宪法秩 序方面取得的进 展的报告 (S/2019/696)					
S/PV.8656 2019 年 11 月 4 日						S/PRST/2019/13

^a 几内亚比绍由外交、国际合作和社区部长代表。

8. 中部非洲区域

2019 年, 安理会就题为“中部非洲区域”的项目举行了 3 次会议, 并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为通过一项决定举行了 1 次会议; 另两次会议则采取了情况通报的形式。¹²⁵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 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在 2019 年该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 安理会听取了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负责人就秘书长关于中部非洲局势的报告所作的定期通报。¹²⁶ 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中部非洲区域办的活动、与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的持续合作及其作为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秘书处的活动。¹²⁷ 在 12 月

6 日的会议上, 特别代表对安理会给予中部非洲区域办的支持表示赞赏, 并表示区域办正在努力确保充分执行其活动战略审查中的各项建议。¹²⁸

在同次会议上, 安理会还听取了“到此为止”计划负责政策事务的副主任的情况介绍。他建议安理会和中部非洲区域办从战略上侧重于中部非洲危机的财务方面, 以解决和预防该区域的暴力冲突。他建议加强与主要国际伙伴就有助于防止冲突的透明度改革进行接触; 调整制裁重点, 将目标对准和平进程的破坏者网络; 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合作, 打击洗钱和冲突筹资, 并解决与执行制裁有关的问题。

2019 年, 安理会的审议重点是重大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 以及影响中部非洲区域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人权的挑战。在政治方面, 安理会成员特别谈到

¹²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第一节。

¹²⁶ S/2019/430 和 S/2019/913。

¹²⁷ 见 S/PV.8538 和 S/PV.8679。

¹²⁸ 见 S/PV.8679。

《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¹²⁹ 的签署和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和平选举和权力交接以及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等几个中部非洲国家的选举。¹³⁰ 关于安全局势，审议的重点是“博科圣地”和上帝抵抗军对中部非洲区域及其他区域构成的持续安全威胁、¹³¹ 该区域自然资源非法开采和贩运造成的紧张局势¹³² 以及几内亚湾的海上安全挑战。¹³³ 关于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人权方面的挑战，发言者强调需要解决牧民和过境问题，¹³⁴ 以及气候变化对中部非洲人口和该区域地缘政治局势的影响。¹³⁵

此外，2019 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的讨论还涉及喀麦隆西北部和西南部地区的危机。¹³⁶ 安理会成员对该国持续的安全、人权和人道主义局势以及冲突

¹²⁹ 见 [S/PV.8538](#)(联合王国、法国、科特迪瓦、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南非、德国、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俄罗斯联邦和科威特)和 [S/PV.8679](#)(联合王国、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印度尼西亚和美国)。

¹³⁰ 见 [S/PV.8538](#)(科特迪瓦、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南非、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和科威特)和 [S/PV.8679](#)(联合王国、比利时和科威特)。

¹³¹ 见 [S/PV.8538](#)(联合王国、波兰、法国、科特迪瓦、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南非、秘鲁、印度尼西亚、俄罗斯联邦和科威特)和 [S/PV.8679](#)(联合王国、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比利时、俄罗斯联邦、科威特、波兰、秘鲁、印度尼西亚、中国和德国)。

¹³² 见 [S/PV.8538](#)(科特迪瓦、比利时、南非、秘鲁、印度尼西亚和俄罗斯联邦)和 [S/PV.8679](#)(比利时、俄罗斯联邦、秘鲁和印度尼西亚)。

¹³³ 见 [S/PV.8538](#)(中国、南非、秘鲁和俄罗斯联邦)和 [S/PV.8679](#)(俄罗斯联邦)。

¹³⁴ 见 [S/PV.8538](#)(法国、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南非、秘鲁和科威特)和 [S/PV.8679](#)(多米尼加共和国)。

¹³⁵ 见 [S/PV.8538](#)(波兰、多米尼加共和国、德国、赤道几内亚和科威特)和 [S/PV.8679](#)(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科威特和德国)。

¹³⁶ 见 [S/PV.8538](#)(联合王国、法国、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秘鲁、美国和科威特)和 [S/PV.8679](#)(联合王国、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比利时、俄罗斯联邦、科威特、波兰和美国)。

对整个中部非洲区域的影响表示关切。¹³⁷ 一些成员支持中部非洲区域办、非洲联盟、中非经共体和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解决冲突和解决该国的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方面发挥作用，¹³⁸ 而另一些成员则强调，喀麦隆西北部和西南部地区的问题不在安理会议程上，国际社会应尊重该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¹³⁹

安理会在 2019 年与该项目有关的唯一决定中也谈到了上述问题。9 月 12 日，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欢迎中部非洲区域办在喀麦隆、乍得、加蓬、刚果共和国、赤道几内亚以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等非特派团环境中发挥作用。¹⁴⁰ 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对中部非洲区域办的战略审查，确认区域办的任务仍然有效，并重申加强其在以下领域的工作应是其剩余任务的关键优先事项：早期预警和性别观点分析；¹⁴¹ 在非特派团环境中进行斡旋，特别是在该区域即将举行的选举周期之前进行斡旋；支持和加强中非经共体的能力；建立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支持次区域民间社会网络。¹⁴²

在同一份主席声明中，安理会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与其他区域实体进一步加强合作，以解决跨界威胁和区域间问题，如乍得湖盆地危机、转运、强迫流离失所和几内亚湾的海上安全。安理会还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考虑到气候变化、生态变化和自然灾害等影响中部非洲区域稳定的因素，并要求中部非洲区域办在其活动中考虑到风险评估提供的信息。¹⁴³

¹³⁷ 见 [S/PV.8538](#)(联合王国、波兰、科特迪瓦、比利时、秘鲁、赤道几内亚、美国和科威特)和 [S/PV.8679](#)(联合王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比利时、波兰、秘鲁和美国)。

¹³⁸ 见 [S/PV.8538](#)(联合王国、多米尼加共和国、秘鲁、美国和科威特)和 [S/PV.8679](#)(联合王国、多米尼加共和国、秘鲁、德国和美国)。

¹³⁹ 见 [S/PV.8538](#)。

¹⁴⁰ [S/PRST/2019/10](#)，第二段。

¹⁴¹ 见 [S/2019/625](#)。

¹⁴² [S/PRST/2019/10](#)，第四段。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¹⁴³ [S/PRST/2019/10](#)，第五段。

会议：中部非洲区域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38 2019 年 6 月 4 日	秘书长关于中 部非洲局势和 联合国中部非 洲区域办事处 (中部非洲区域 办)活动的报告 (S/2019/430)			负责中部非洲问 题秘书长特别代 表兼中部非洲区 域办负责人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S/PV.8618 2019 年 9 月 12 日						S/PRST/2019/10
S/PV.8679 2019 年 12 月 6 日	秘书长关于中 部非洲局势和 中部非洲区域 办活动的报告 (S/2019/913)			秘书长特别代表、 “到此为止”计 划负责政策事务 的副主任	12 个安理会成 员, ^a 所有受邀者	

^a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还代表科特迪瓦和南非)、德国、科威特、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项目举行了 28 次会议，通过了 9 项决议，包括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 7 项决议，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在这些会议中，18 次是采取简报形式，10 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召开的。¹⁴⁴ 此外，安理会根据第 1353(2001)号决议，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两次非公开(闭门)会议。¹⁴⁵ 关于这些会议详情，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结果，见下表。安理会还

于 2019 年 10 月 19 日至 23 日访问了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¹⁴⁶

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在这些会议上审议了几个不同议题，主要是：达尔富尔局势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南苏丹和苏丹之间的关系、阿卜耶伊地区的局势以及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南苏丹局势和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安理会还审议了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各自专家小组的工作，¹⁴⁷ 以及第 1593(2005)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达尔富尔局势提交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

¹⁴⁴ 会议模式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¹⁴⁵ 在“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项目下举行。关于南苏丹特派团，见 [S/PV.8478](#)(2019 年 3 月 5 日)；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见 [S/PV.8545](#)(2019 年 6 月 11 日)。

¹⁴⁶ 关于安理会访问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3 节。

¹⁴⁷ 关于各委员会及其各自专家小组的详情，见第九部分第一.B.节。

关于达尔富尔局势，安理会重点关注围绕推翻奥马尔·哈桑·巴希尔总统的国家一级事件，包括示威、袭击平民和建立过渡政府，以及这些事件对达尔富尔的影响。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重组和最终撤离的进展和未来计划。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非洲联盟安理会和平与安全专员、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问题联合特别代表兼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负责人以及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的定期通报。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和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的发言。

2019 年 2 月 25 日，¹⁴⁸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告知安理会，在苏丹持续发生反对经济和政治条件的示威活动的背景下，巴希尔总统宣布全国进入紧急状态，为期一年。关于达尔富尔，她强调了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在杰贝勒迈拉时断时续的冲突以及性暴力的增加。她列举了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重组方面取得的进展，提请注意从特派团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苏丹政府过渡时面临的相关资源挑战。

2019 年 4 月 17 日，¹⁴⁹ 达尔富尔问题联合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围绕 2019 年 4 月 11 日巴希尔总统下台的事件的最新情况，总统下台后成立了过渡军事委员会，开始与反对派就政治过渡进行对话。他指出，2019 年 4 月 15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发表了一份公报，呼吁过渡军事委员会在 15 天内建立过渡民政当局，否则将暂停苏丹参与非洲联盟的所有活动。联合特别代表还报告，苏丹各地的抗议活动仍在继续，要求立即将权力移交给民政当局，达尔富尔许多地方的暴力仍在继续。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在 2019 年 8 月 26 日，¹⁵⁰ 向安理会通报了过渡军事委员会和自由与变革力量 2019 年 8 月 17 日签署的关于苏丹未来 39 个月过渡安排的协议，包括成立主权委员会和任命总理。在

2019 年 10 月 17 日的会议上，¹⁵¹ 他强调主权委员会和一些武装团体 9 月 11 日签署了《建立信任程序和筹备谈判朱巴宣言》，为和平进程提供了路线图和建立信任协议，这也符合过渡安排。关于达尔富尔局势，副秘书长在 2019 年 6 月 14 日的通报¹⁵² 中警告，国家一级谈判不确定，可能在喀土穆以外产生影响，导致暴力升级。他对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朱奈纳超级营地遭到抢劫以及过渡军事委员会要求特派团将其所有营地移交给快速支援部队的决定表示关切。2019 年 10 月 17 日，¹⁵³ 副秘书长介绍了根据第 2429(2018) 号决议对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进行的非洲联盟-联合国联合战略审查的结果，以及根据第 2495(2019) 号决议对当地局势和后续存在的备选方案进行的评估，包括使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过渡与政府和朱巴武装团体之间的和平谈判步伐保持一致的建议。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专员发言说，¹⁵⁴ 达尔富尔的总体安全局势动荡不安，杰贝勒迈拉的战斗持续不断，部族间冲突不断。他还指出，主要城市中心以外法治机构的足迹和能力不足，继续对安全局势和确保追究严重犯罪和侵犯人权行为的责任产生不利影响。关于国家一级的和平谈判，他强调，国际社会须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来支持这一进程，确保包容性和成功的结果。专员补充说，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将继续共同努力，帮助所有利益攸关方抓住独特机会，结束整个苏丹的武装冲突。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¹⁵⁵ 提请注意整个苏丹和达尔富尔持续的粮食不安全状况。她指出，需要加大对发展活动的支持，并加大政府对社会保护等关键服务的投资。她还呼吁政府采取进一步措施，改善人道主义组织的运作环境。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在 6 月 14 日的通报，¹⁵⁶ 中报告，喀土穆的政治事态发展在达尔富尔产生了一些

¹⁴⁸ 见 S/PV.8468。

¹⁴⁹ 见 S/PV.8513。

¹⁵⁰ 见 S/PV.8603。

¹⁵¹ 见 S/PV.8643。

¹⁵² 见 S/PV.8549。

¹⁵³ 见 S/PV.8643。

¹⁵⁴ 见 S/PV.8603。

¹⁵⁵ 见 S/PV.8513。

¹⁵⁶ 见 S/PV.8549。

连锁反应，主要城镇发生了示威游行，记录在案的侵犯人权事件数量有所增加。他强调，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人权任务至关重要，包括继续在整个达尔富尔进行监测和报告，并通过国家联络职能加强国家机构保护和促进人权的能力。

2019年，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479(2019)号和第2495(2019)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期限分别延长至2019年10月31日和2020年10月31日。¹⁵⁷虽然特派团的核定兵力上限保持不变，但第2495(2019)号决议调整了其任务优先事项。¹⁵⁸安理会还在第2495(2019)号决议中欢迎2019年8月17日签署宪法宣言，并赞扬10月14日启动和平谈判。¹⁵⁹

根据第1593(2005)号决议设立的惯例，安理会2019年听取了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关于达尔富尔的两项情况通报。¹⁶⁰检察官指出，苏丹的情况发生了巨大变化，该国仍有法律义务向法院移交因达尔富尔局势而被发出逮捕令的五名嫌疑人，除非它能证明它真正愿意并能够就这些案件起诉他们。她表示，她的办公室愿意为此目的与新的过渡政府接触。检察官还谴责达尔富尔部分地区持续的暴力，以及2019年6月3日在喀土穆针对平民抗议者的袭击。

除了关于达尔富尔的定期通报和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的通报之外，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苏丹的第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五次通报，¹⁶¹她在通报中介绍了苏丹问题专家小组2018年工作最后报告的最终建议，¹⁶²包括要求安理会敦促利比亚交战各方停止与达尔富尔武装团体合作。主席还概述了委员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活动，以及她2019年11月11日至14日访问喀土穆和达尔富尔的情况。根据

《宪章》第七章，安理会于2019年2月7日一致通过第2455(2019)号决议，延长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将其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2020年3月12日。¹⁶³在该决议中，安理会还表示打算建立明确、明文规定和可衡量的关键基准，指导安理会审查针对苏丹政府的措施。¹⁶⁴

关于阿卜耶伊地区和南苏丹之间的关系，安理会分别听取了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和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的两次通报。¹⁶⁵副秘书长指出，南苏丹和苏丹之间的关系有所改善，并重申了两国在2012年签署的合作协议中的承诺。他指出，在解决阿卜耶伊最终地位和建立联合治理机构方面缺乏进展。他还提供了关于联阿安全部队面临的行动挑战的信息，提出了秘书长关于特派团重组的建议，允许推迟减少部队人数和加强文职人员。特使强调，除了两国之间的双边讨论增加之外，南苏丹和苏丹还为彼此的和平进程提供了支持。他还提到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局势，特别是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北方局宣布无限期停火，以及该区域和平谈判缺乏进一步进展。

关于联阿安全部队，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2465(2019)号、第2469(2019)号和第2497(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延长了特派团支持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任务期限，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延长了与阿卜耶伊地区有关的任务期限。¹⁶⁶在第2469(2019)号和第2497(2019)号决议中，安理会再次要求两国在边界划定方面取得可衡量的进展，包括在为机制提供便利和从非军事化边界安全区撤出其部队。¹⁶⁷关于阿卜耶伊，安理会对双方阻碍联阿安全

¹⁵⁷ 第2479(2019)号决议，第1段和第2495(2019)号决议，第1段。

¹⁵⁸ 第2495(2019)号决议，第3段。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任务详情，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⁵⁹ 第249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和第五段。

¹⁶⁰ 见S/PV.8554和S/PV.8691。

¹⁶¹ 见S/PV.8446、S/PV.8490、S/PV.8565、S/PV.8632和S/PV.8684。

¹⁶² 见S/2019/34。

¹⁶³ 第2455(2019)号决议，第2段。

¹⁶⁴ 同上，第4段。

¹⁶⁵ 见S/PV.8519和S/PV.8644。

¹⁶⁶ 第2465(2019)号决议第1段、2469(2019)号决议第1段，和2497(2019)号决议，第1-2段。安理会根据2019年10月15日第2492(2019)号决议，还把特派团关于机制的任务延期一个月，至2019年11月15日(第2492(2019)号决议，第1段)。联阿安全部队任务详情，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⁶⁷ 第2469(2019)号决议，第11段，和2497(2019)号决议，第3段。

部队全面执行任务以及没有采取什么步骤来执行 2011 年关于该地区行政和安全临时安排的协议表示失望，并请秘书长与各方和非洲联盟协商在这方面可以采取的具体步骤。¹⁶⁸

在关于南苏丹的会议上，安理会重点关注 2018 年 9 月签署的《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重振和平协议》)的执行出现拖延，以及为解决《协议》过渡前阶段的主要未决问题所做的努力。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南苏丹特派团团长的季度通报。此外，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非政府组织南苏丹希望恢复创始人和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委员会代表各一次情况通报。安理会还听取了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通报中报告，¹⁶⁹《重振协议》继续有效，导致政治暴力大幅减少。尽管如此，他对组建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的最后期限一再延长以及在安全部队统一、解决国家边界问题和起草过渡宪法方面缺乏进展表示遗憾。他呼吁各方表现出解决这些问题的政治意愿，并赞扬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非洲联盟、南苏丹特派团、南非和乌干达的斡旋支持。在积极事态发展方面，特别代表赞扬政府和反对派代表举行地方一级会议，进行和解，以及萨尔瓦·基尔·马亚尔迪特总统和反对派领导人里克·马沙尔·泰尼在朱巴举行面对面会议。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特别代表告知安理会，根据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平民保护点未来规划的报告，维和人员正在从平民保护地点的静态部署保护转向增加返回地区的建立信任巡逻。¹⁷⁰他还强调，尽管自《协议》签署以来人道主义局势有所改善，但大多数人口仍然缺乏粮食安全和基本服务。¹⁷¹

在 2019 年 6 月 25 日的会议上，¹⁷²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指出，自 2018 年 9 月以来，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显著减少，令人欣慰。尽管如此，他还指出，性暴力继续盛行，出于政治动机的族群间暴力增加，政治和公民空间受到限制。他概述了南苏丹特派团对国家在地方一级伸张正义的支持及其与当局的接触。在同次会议上，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委员会代表重点谈到冲突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她呼吁加强妇女在决策过程的参与，以及在政治进程中与民间社会和妇女领导的组织协商的重要性。在 3 月 8 日会议上，¹⁷³ 南苏丹希望恢复组织创始人强调，需要填补《重振协议》为妇女保留的 35% 配额，并敦促安理会要求国际捐助者和人道主义行为体与南苏丹当地非政府组织合作。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和南苏丹的决定，2019 年 3 月 15 日，安理会通过了第 2459(2019)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并对其任务进行了一些修改，同时保持其总体组成。¹⁷⁴ 该决议以 14 票赞成、1 票弃权获得通过。在 3 月 15 日的会议上，¹⁷⁵ 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了该国代表团投弃权票的决定，对一些安理会成员不愿欢迎《重振和平协议》表示失望，对南苏丹特派团在为《协议》提供支持之前就列出与性别平等和人权有关的任务表示关切。中国代表表示，尽管中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但案文仍需改进。他说，安理会需要充分认识到《协议》的重要性和积极意义，南苏丹特派团应侧重于促进其执行，以帮助维持南苏丹的积极势头。关于提高特派团业绩的问题，他指出，秘书处和南苏丹特派团的军事、警察和文职部门需要共同努力，需要让部队派遣国充分参与，以使特派团能够更好地履行职能。

¹⁶⁸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8 段，和 2497(2019)号决议，第 9 段。

¹⁶⁹ S/PV.8480, S/PV.8560、S/PV.8621 和 S/PV.8689。

¹⁷⁰ S/2019/741。

¹⁷¹ 见 S/PV.8480、S/PV.8560、S/PV.8621 和 S/PV.8689。

¹⁷² S/PV.8560。

¹⁷³ S/PV.8480。

¹⁷⁴ 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5-7 段。南苏丹特派团任务详情，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⁷⁵ S/PV.8484。

2019年10月8日,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称《重振和平协议》是和平进程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¹⁷⁶ 安理会还欢迎该协议带来一些积极进展,包括政治暴力减少、一些反对派代表返回朱巴、成立《协议》规定的某些机构和机制,地方一级的联合建设和平活动和许多地区人道主义环境改善。¹⁷⁷ 安理会呼吁各方高级领导人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以便能够和平组建过渡政府,并敦促他们加快执行安全安排,继续就州的数目和边界进行协商,以期找到共同解决办法。¹⁷⁸

除2019年12月17日关于南苏丹和南苏丹特派团的定期情况通报之外,¹⁷⁹ 安理会听取了第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她2019年10月6日至15日访问南苏丹、乌干达、苏丹和埃塞俄比亚的通报,以及关于南苏丹问题专家小组临时报告所载建议¹⁸⁰ 和委员会2019年工作的通报。

¹⁷⁶ S/PRST/2019/11, 第一段。

¹⁷⁷ 同上, 第一和三段。

¹⁷⁸ 同上, 第二和四段。

¹⁷⁹ 见 S/PV.8689。

¹⁸⁰ 见 S/2019/897。

2019年5月30日,安理会通过第2471(2019)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对南苏丹的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和武器禁运延长至2020年5月31日,并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20年6月30日。¹⁸¹ 该决议以10票赞成、5票弃权获得通过。在5月30日的会议上,¹⁸² 弃权的安理会成员表示,¹⁸³ 不加修改而延长制裁不利于当地的积极政治势头或非洲联盟和伊加特的调解努力。对该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的安理会其他成员指出,¹⁸⁴ 必须延长制裁措施,以保持对各方的压力,并阻止武器流动和进一步的暴力行为。

为便于涵盖该项目,会议按以下三个单独标题下召开,即:(a) 达尔富尔;(b) 苏丹与南苏丹的关系及阿卜耶伊局势;(c) 南苏丹。

¹⁸¹ 第2471(2019)号决议,第1-3段。

¹⁸² 见 S/PV.8536。

¹⁸³ 南非、科特迪瓦、俄罗斯联邦、中国和赤道几内亚。

¹⁸⁴ 美国、波兰、比利时、德国、法国和联合王国。

会议: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37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39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6 2019年1月17日			苏丹		安理会全体成 员, ^a 受邀者	
S/PV.8458 2019年2月7日	2019年1月10日安全理事会第1591(2005)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34)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114)	苏丹		苏丹	第2455(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468 2019年2月25日	秘书长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报告 (S/2019/44)		苏丹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 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 员, 所有受邀者	
S/PV.8490 2019年3月26日			苏丹		1个安理会成员 (波兰), ^b 受邀者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13 2019 年 4 月 17 日	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报告 (S/2019/305)		苏丹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问题联合特别代表兼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负责人,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S/PV.8549 2019 年 6 月 14 日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战略评估的特别报告(S/2019/445)		苏丹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554 2019 年 6 月 19 日			苏丹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565 2019 年 6 月 26 日					1 个安理会成员 (波兰) ^b	
S/PV.8566 2019 年 6 月 27 日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战略评估的特别报告(S/2019/445)	德国和联合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525)	苏丹		11 个安理会成员, ^e 受邀者	第 2479(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03 2019 年 8 月 26 日			苏丹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f	
S/PV.8632 2019 年 10 月 3 日					1 个安理会成员 (波兰) ^b	
S/PV.8643 2019 年 10 月 17 日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特别报告 (S/2019/816)		苏丹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S/PV.8654 2019 年 10 月 31 日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特别报告 (S/2019/816)	德国和, 联合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49)	苏丹		4 个安理会成员 (法国、德国、联合王国、美国), 受邀者	第 2495(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84 2019 年 12 月 12 日			苏丹		1 个安理会成员 (波兰), ^b 受邀者	
S/PV.8691 2019 年 12 月 18 日			苏丹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波兰代表发言两次, 一次是以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 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

^b 波兰代表以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通报了情况。

^c 德国(安理会主席)出席会议的是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

^d 联合特别代表通过视频会议从喀土穆参加了会议。

^e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还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联合王国、美国。

^f 常务副秘书长和专员分别从巴黎和东京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g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还代表科特迪瓦和南非)、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美国。

会议: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09 2019 年 4 月 12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307)	苏丹、南苏丹		所有受邀者	第 2465(2019)号 决议 15-0-0
S/PV.8519 2019 年 4 月 30 日	秘书长关于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 (S/2019/319)		苏丹, 南苏丹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524 2019 年 5 月 14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381)	苏丹, 南苏丹		3 个安理会成员 (中国、俄罗斯联邦、美国), 所有受邀者	第 2469(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40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07)				第 2492(2019)号 决议 15-0-0
S/PV.8644 2019 年 10 月 24 日	秘书长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 (S/2019/817)		苏丹, 南苏丹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S/PV.8663 2019 年 11 月 14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79)	苏丹		2 个安理会成员 (印度尼西亚, 美国), 受邀者	第 2497(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特使从亚的斯亚贝巴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会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南苏丹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80 2019 年 3 月 8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的报告(涵盖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6 日期间) (S/2019/191)		南苏丹	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团长, 南苏丹希望恢复创始人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484 2019 年 3 月 15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的报告(涵盖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6 日期间) (S/2019/191)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225)	南苏丹		4 个安理会成员(中国、科威特、俄罗斯联邦、美国), 受邀者	第 2459(2019)号决议 14-0-1 ^a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536 2019 年 5 月 30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441)			14 个安理会成员 ^b	第 2471(2019)号决议 10-0-5 ^c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560 2019 年 6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的报告 (S/2019/491)		南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表,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委员会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d	
S/PV.8621 2019 年 9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局势的报告 (S/2019/722)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平民保护点的未来规划的报告 (S/2019/741)		南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634 2019 年 10 月 8 日						S/PRST/2019/11
S/PV.8689 2019 年 12 月 17 日				秘书长特别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e 受邀者 ^f	

^a 赞成：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俄罗斯联邦。

^b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联合王国和美国。

^c 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d 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委员会代表从朱巴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e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也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联合王国和美国。波兰代表发言两次，一次以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一次以本国代表的身份。

^f 特别代表从新西兰奥克兰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10. 巩固西非和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巩固西非和平”的议程项目下举行了三次会议，并发表了一份主席声明。其中两次会议采取简报的形式，一次会议是为通过安理会一项决定召开的。¹⁸⁵ 下表介绍会议更多详情，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成果。此外，安理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至 17 日访问了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¹⁸⁶

在本议程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主任的情况通报，他在通报中介绍了秘书长关于该办事处活动的后续报告。

在 2019 年 1 月 10 日的第一次通报中，¹⁸⁷ 特别代表重点介绍了西非和萨赫勒地区巩固民主进程中取得的进展，尽管持续存在复杂的安全挑战，包括“博科圣地”在乍得湖流域扩展恐怖活动，以及该地区农民和牧民之间持续的暴力冲突。他还赞扬西萨办与区域伙伴，包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萨赫勒五国集团和乍得湖流域委员会之间持续和成功的伙伴关系，包括在联合国萨赫勒区域综合战略框架内的伙伴关系。他提到在执行第 2349(2017)号决议，支持区域应对乍得湖流域危机方面取得的可喜进展，强调乍得湖流域委员会部长理事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通过了一项关于乍得湖流域受“博科圣地”影响地区稳定、恢复和复原的区域战略。他谈到了科特迪瓦、马里、毛里塔尼亚和多哥成功举行选举，强调需要继续努力防止和减少与选举有关的暴力。他还谈到关于安全部队侵犯人权的指控，以及自卫团体重新出现加剧了一些

国家的族群间紧张关系。他指出，在对西非和萨赫勒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年度审查期间，对妇女的歧视和妇女在政治进程中的边缘化再次得到重视，妇女在议员中所占比例不到 15%。在这方面，他申明，他的办公室将继续与所有区域行为体合作，加强妇女在该区域的作用。

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侧重讨论建设复原力和有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环境，以及非国家行为者构成的威胁，包括恐怖团伙企图利用牧民和农民之间的社区紧张关系。安理会一些成员¹⁸⁸ 强调了气候变化与萨赫勒地区安全之间的联系，导致了资源紧张。安理会一些成员¹⁸⁹ 提到了西萨办对即将举行的选举的重要性，并提到办事处在支持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中的作用。一些安理会成员¹⁹⁰ 还对该区域的妇女状况表示关切；一些成员¹⁹¹ 呼吁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采取进一步行动，让更多妇女担任负责和决策职位。

特别代表在 2019 年 7 月 24 日第二次情况通报¹⁹² 中指出，西非和萨赫勒在巩固民主方面取得了进一步进展，但这并非是一帆风顺。他强调冈比亚在正义与和解方面以及多哥在性别平等方面取得的进展。尽管取得了这些进展，他指出，选举前和选举后时期的特点仍充满对抗和争端。他指出，在西非即将到来的一轮高风险总统选举之前，即在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加纳、几内亚、尼日尔和多哥，解决

¹⁸⁵ 会议模式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¹⁸⁶ 安理会访问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3 节。

¹⁸⁷ S/PV.8442。

¹⁸⁸ 德国、法国、美国、秘鲁、波兰、联合王国、印度尼西亚、比利时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¹⁸⁹ 秘鲁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¹⁹⁰ 德国、美国、波兰、联合王国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¹⁹¹ 德国、法国、波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¹⁹² 见 S/PV.8585。

这些潜在的冲突根源仍是主要优先事项。他提到，民主进程被拖延和复杂化，有时几乎被该区域暴力极端主义的迅速扩张所抵消。在这方面，他指出，整个萨赫勒区域安全局势仍然动荡不安，不断升级的暴力和动荡引发了前所未有的人道主义危机。在这方面，他敦促各国政府和合作伙伴确定一个协调一致的办法，以防止恐怖活动进一步扩大，更多支持符合该区域综合战略的中长期稳定措施。

在同次会议的审议中，安理会成员重点关注影响萨赫勒和乍得湖流域的不断恶化的安全局势。许多成员¹⁹³ 强调萨赫勒问题多国联合特遣部队和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在该区域打击恐怖主义的重要性。安理会成员¹⁹⁴ 还强调需要消除恐怖主义、冲突、不安全和不稳定局势的根源。安理会成员¹⁹⁵ 讨论了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及其对该区域冲突的影响，欢迎安理会重点关注和西萨办在这方面的工作。另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¹⁹⁶ 承认该区域几个国家在通过和执行两性均等立法方面取得的进展，呼吁国家当局加强妇女在各级的参与。

上文各段概述的大多数问题也在 2019 年 8 月 7 日发表的主席声明中提及。在声明中，安理会欢迎秘书长决定就西萨办的任务和活动范围进行战略审查，并邀请秘书长向安理会介绍审查结果产生的建议以及秘书长对这些建议的意见，包括关于反恐、气候变化对安全的影响、解决族裔间暴力等方面，并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之前介绍这些建议和意见，以便为安理会讨论西萨办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满的任务期延长问题提供有用信息。¹⁹⁷

¹⁹³ 法国、波兰、俄罗斯联邦、美国、科威特、中国和印度尼西亚。

¹⁹⁴ 科特迪瓦、波兰、美国、科威特、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和联合王国。

¹⁹⁵ 科特迪瓦、比利时、法国、波兰、德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联合王国和秘鲁。

¹⁹⁶ 科特迪瓦、法国、波兰、德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和秘鲁。

¹⁹⁷ [S/PRST/2019/7](#)，第五段。西萨办任务详情，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在声明中，安理会深为关切萨赫勒区域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继续恶化，呼吁继续开展区域和国际互动参与，帮助这些国家应对它们面临的和平与安全挑战。¹⁹⁸ 安理会欢迎西非和萨赫勒国家展现领导力，率先采取举措应对区域内的安全挑战，并赞扬这些国家以及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努力加强边境地区安全和区域合作；还强调安全努力需要与政治目标保持一致，鼓励西非经共体和萨赫勒五国集团确定在该区域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方面的互补领。¹⁹⁹

安理会在声明中还鼓励巩固该区域正在进行的政治改革，以防止暴力和不稳定；着重指出，联合国需要在这方面继续给予支持，包括在非特派团环境下给予支持，欢迎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在保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工作中的作用。²⁰⁰ 安理会强调妇女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建设和平以及冲突后局势中的重要作用，并强调指出，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加和参与维持和促进和平与安全的一切工作具有重要意义；重申在设计 and 实施旨在解决危机根源的全面战略时需要融入性别视角。²⁰¹ 安理会重申坚定致力于西非和萨赫勒所有国家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着重指出，有必要在发展、人道主义、人权及和平与安全等互为关联的所有领域采取更为综合的跨支柱办法，包括处理危机的根源。²⁰² 安理会认识到气候变化、生态变化和自然灾害及其他因素对西非和萨赫勒区域稳定的不利影响，强调指出各国政府和联合国有必要根据风险评估采取长期战略以支持稳定和建立复原力，并鼓励西萨办继续在活动中兼顾这些信息。²⁰³

¹⁹⁸ [S/PRST/2019/7](#)，第十段。

¹⁹⁹ 同上，第十九段。

²⁰⁰ 同上，第十四段。

²⁰¹ 同上，第十六和十七段。

²⁰² 同上，第六和二十七段。

²⁰³ 同上，第二十五段。

会议：巩固西非和平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2 2019 年 1 月 10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西非 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 办)活动 (S/2018/1175)			秘书长特别代表 兼西萨办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 员, 受邀者	
S/PV.8585 2019 年 7 月 24 日	秘书长关于西萨办活动 的报告(S/2019/549)			秘书长特别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 员, ^a 受邀者	
S/PV.8592 2019 年 8 月 7 日						S/PRST/2019/7

^a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也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印度尼西亚、波兰、秘鲁、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美国。

11. 非洲和平与安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了 9 次会议, 发表了两份主席声明。其中五次采取简报的形式, 两次是辩论, 两次是为通过安理会的决定而召开的。²⁰⁴ 下表提供了关于这些会议的更多信息, 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成果。此外, 安理会 2019 年 10 月 19 日至 23 日对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进行了访问。²⁰⁵

2019 年, 安理会结合秘书长的相关报告, 就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活动举行了两次会议。²⁰⁶ 此外, 安理会举行了四次会议, 重点讨论以下主题: 加强区域和平与安全的伙伴关系; 动员青年争取到 2020 年前平息非洲的战火; 预防性外交和预防冲突; 西非部族间暴力和恐怖主义。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 2019 年 10 月联合国和非洲联盟联合访问埃塞俄比亚、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和索马里的情况通报。

安理会 2019 年 5 月和 11 月听取了关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活动的通报。2019 年 5 月 16 日,²⁰⁷

安理会听取了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布基纳法索外交与合作部长、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欧洲联盟萨赫勒问题特别代表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的通报。助理秘书长称马里和萨赫勒的局势极其令人担忧, 她指出, 随着恐怖团体继续向境外扩散, 该区域面临着从气候变化和干旱到日益不安全、暴力极端主义和非法贩运人口、武器和毒品等严重问题。她补充说, 联合部队在总部遭到恐怖袭击后于 2019 年 1 月恢复行动令人鼓舞, 但保持这一势头至关重要; 因此, 她敦促萨赫勒五国集团成员国紧急加快联合部队的全面运作, 以达到其全部行动能力。布基纳法索外交与合作部长代表萨赫勒五国集团成员国发言, 报告了联合部队的组成, 请安理会同意该集团的要求, 采用新的联合国方法来支持该部队, 目标是使其能够更好地应对安全挑战。非洲联盟高级代表介绍了萨赫勒-撒哈拉次区域的安全局势, 并报告, 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 2019 年 4 月 9 日的会议上延长了联合部队的任务期限, 同时还注意到已经取得的进展、已经开展的行动以及各国继续向该部队提供支持。他强调, 联合部队的运作现在绝对必要, 也迫切需要。欧洲联盟特别代表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概述了各自组织与联合部队的合作。在讨论中, 安理会一些成

²⁰⁴ 会议模式详情, 见第二部分, 第一节。

²⁰⁵ 安理会访问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详情, 见第一部分, 第 33 节。

²⁰⁶ [S/2019/371](#) 和 [S/2019/868](#)。

²⁰⁷ 见 [S/PV.8526](#)。

员²⁰⁸重申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元首向安理会提出的请求，即根据《宪章》第七章批准一项任务，为联合部队信托基金的设立提供更多政治合法性，并加快设立该基金，从而能够通过摊款提供直接和可预测的资金。一些安理会成员²⁰⁹对该区域过度军事化表示关切，指出联合部队不能仅出于安全考虑开展行动，一些成员²¹⁰补充说，需要统筹兼顾来解决根本原因，并涵盖减贫、善治、发展、人道主义援助和安全。

2019年11月20日，²¹¹安理会听取了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布基纳法索外交部长的补充通报，后者再次代表萨赫勒五国集团。两人都强调该区域令人担忧的安全局势，以及就马里局势通过的**2480(2019)**号决议在促进通过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向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提供支持方面的重要性。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强调，该区域各国以及非洲联盟、联合国和整个国际社会的支持是赢得该区域反恐斗争的绝对优先事项。欧洲对外行动署非洲事务司司长重点介绍了欧洲联盟(包括通过马里稳定团)对联合部队的贡献和支持，并表示，为了实现增强合作伙伴权能和动员区域和国际行为体的双重目标，安全理事会的支持和影响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安理会还听取了非洲妇女研究和发展协会主席的情况通报，她重点介绍了以下三个关键问题：性别暴力幸存者诉诸司法的机会；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与安全的所有方面；确保马里稳定团和联合部队能够应对社区的安全需求。她在通报结束时指出，解决马里冲突复杂动态的办法不会在战场上找到，而是通过对话和真正尊重普通人的关切来找到；她敦促安理会成员利用他们的力量实现这一点。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秘书长向安理会提出的取消地域限制的建议，以便通过马里稳定团向在联合部队框架内开展行动的所有营提供支持。安理会成员还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决定调动10亿美元打击恐怖主义。

²⁰⁸ 科特迪瓦、美利坚合众国、赤道几内亚和比利时。

²⁰⁹ 赤道几内亚和俄罗斯联邦。

²¹⁰ 法国、中国、美利坚合众国、俄罗斯联邦、德国、秘鲁、南非、科威特和印度尼西亚。

²¹¹ 见 [S/PV.8670](#)。

2019年9月26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国俄罗斯联邦的倡议下，²¹²安理会举行了关于建立伙伴关系以加强区域和平与安全的部长级辩论。²¹³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办公厅主任的通报，办公厅主任强调了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各次区域组织之间成功和不断加强的合作。她指出，非洲联盟和平基金的分摊会费处于历史最高水平，同时强调必须确保为非洲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金。安理会还听取了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他提到了非洲维持和平行动的供资提议，表示非洲的首要责任是承担大部分供资。他补充说，然而，这丝毫不能免除安理会这个真正负责世界和平的唯一机构从联合国适当资源中为这些行动提供资金的义务。他认为这个问题是非洲和平与安全关切的核心。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讨论了为非洲主导的倡议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资金的必要性，以及和平支助行动的专用资金来源。审议中，还强调了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各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包括非洲联盟关于到2020年平息枪炮声的倡议。

2019年10月2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国南非的倡议下，²¹⁴安理会就动员青年争取到2020年平息枪炮声举行了辩论，²¹⁵出席辩论的有非洲青年领袖、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及其他利益攸关方。通报的重点是需要决策过程中为青年创造更多机会，改善生计以防止冲突。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指出，非洲是世界上最年轻的大陆之一，迫切需要努力消除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特别是激进化、暴力极端主义、性暴力、仇外心理和强迫移徙。她呼吁联合国、区域集团和私营部门加强支持，提请注意《2063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和《非洲联盟到2020年平息非洲枪炮声的实际步骤总路线图》。青年活动家

²¹²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9月13日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和南非代表给秘书长的信所附的概念说明([S/2019/743](#))。

²¹³ 见 [S/PV.8627](#)。

²¹⁴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9月30日一封信所附的概念说明([S/2019/779](#))。

²¹⁵ 见 [S/PV.8629](#)。

在辩论中分享了他们的个人经历，强调了恐怖主义、战争、失业和气候变化对青年的影响，突出了肯尼亚、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南非和突尼斯等国的青年起义。安理会成员²¹⁶讨论了安理会在提请注意支持青年参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第2250(2015)号和第2419(2018)号决议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安理会成员²¹⁷还认识到冲突局势中青年面临的具体挑战，呼吁对青年就业和教育进行更多投资，防止他们激进化和参与有组织犯罪。

10月7日，也是在南非的倡议下，²¹⁸安理会就预防性外交和预防冲突举行了辩论。²¹⁹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以下人士的通报：秘书长，访问学者、乔治·华盛顿大学艾略特国际事务学院非洲研究所副所长，南非妇女参与对话方案主任，扎内勒姆贝基发展方案主任，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及中非经共体常驻观察员。通报的重点是联合国及其非洲区域伙伴在解决冲突根源方面的工作。通报者在解决冲突根源的建议上存在分歧。两位常驻观察员呼吁安理会采取积极主动和区域参与办法，而两位方案主管则呼吁采取社区为主的办法，特别是支持地方自主和妇女主导的和平努力。

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联合国及其伙伴在非洲许多地区，如喀麦隆、冈比亚和马达加斯加取得的进展。他指出，恐怖主义在整个非洲大陆的蔓延和持续威胁不仅是区域问题，而是对全球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他指出，可持续包容性发展本身就是目的，也是解决冲突、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根本原因的最有效方式。乔治·华盛顿大学非洲研究所副所长在通报中指出，周期性暴力所涉问题的复杂性要求有一个区域框架和方法，以便有意义地努力解决该区域和非洲大陆的和平与安全问题。她指出，妇女应被视为预防性外交的推动者和建设和平的催化剂。南非妇女参与对话方案

主任介绍了她的组织如何促进妇女与国家与国际机构之间的伙伴关系，以制定社区、省、国家和大陆议程，从而创造有利于社会经济发展和消除贫穷的空间。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基金方案主任寻求安理会对非洲妇女参与对话平台的支持，因为这为非洲妇女作为积极参与者参与预防冲突和预防性外交提供了机会。她还呼吁安理会成员帮助加强各级对话，以使社区能够推动自己的和平进程。中非经共体常驻观察员表示，共同体将继续通过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与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合作，建设妇女和青年的能力，确保他们平等参与促进和平与安全，并在领导和决策中发挥核心作用。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强调，必须继续做出集体和协调一致的努力，以应对现有和新出现的威胁，各国政府、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和协作至关重要，包括妇女和青年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必须持续参与决策进程。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²²⁰欢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的联盟日益加深，包括通过2017年签署的《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

2019年11月4日，²²¹安理会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关于她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特使一起对埃塞俄比亚、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和索马里的联合访问，以及她对苏丹的单独访问的通报。常务副秘书长报告，这些访问为加强执行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共同框架提供了机会。她说，每个国家都在按照自己的速度进行改革和转型。她提请特别注意苏丹目前正在出现“新曙光”，敦促安理会随时准备提供支持。她报告，该区域各国正朝着正确方向前进，并补充说，安理会应抓住这一机会投资和支持和平。她还强调了提高妇女在维和部队中的比例的重要性，指出妇女在联合国维和人员中的比例仍然不到4%。在同次会议上的通报中，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指出，在非洲联盟-联合国联合访问期间，他们能够亲眼目睹，如果没有妇女和年轻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和平、安全与发展几乎没有机会实现，因为妇女和青年处在应对气候不安全、激进化和暴力极端主

²¹⁶ 波兰、美国、比利时、法国、科威特、联合王国、秘鲁、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南非。

²¹⁷ 波兰、科特迪瓦、科威特、秘鲁和俄罗斯联邦。

²¹⁸ 安理会有2019年10月2日一封信所附的概念说明(S/2019/786)。

²¹⁹ 见S/PV.8633。

²²⁰ 科特迪瓦、俄罗斯联邦、多米尼加共和国、德国、法国、波兰和印度尼西亚。

²²¹ 见S/PV.8657。

义的第一线。然而，她指出，他们也见证了妇女在其社会的政治和社会经济领域的创造力和创新，并强调需要支持她们值得称赞和勇敢的举措。她还强调，需要优先向妇女组织和项目提供实质性支持，并继续与会员国接触，为妇女参与各级决策创造有利环境。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²²² 响应呼吁，支持部署女性维和人员，一些成员²²³ 提到安理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决议，包括最近通过的第 2493(2019)号决议，其中敦促各国重新致力于该议程。²²⁴

2019 年 12 月 16 日，在担任当月轮值主席国的美国和科特迪瓦的倡议下，安理会举行会议，讨论西非的族裔间暴力和恐怖主义问题。²²⁵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主任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专员的通报。特别代表指出，自然资源管理不善、不平等、边缘化、腐败以及安全和司法方面的差距导致族群间暴力激增，极端主义团体对平民和安全部队进行无情袭击。他呼吁安理会支持执行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关于获取自然资源和社区间冲突的《巴马科宣言》，因为他说，区域组织最有能力为预防和解决地方冲突提供框架。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呼吁安理会考虑“重新设定”，包括重新思考向该区域各国提供军事支持的方式，并采取综合办法加强国家存在，包括通过法治、教育、基础设施和有力的环境政策来应对气候变化。他建议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共同主持一个协调机制。在

²²² 美国、印度尼西亚和南非。

²²³ 法国、赤道几内亚和南非。

²²⁴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0 节。

²²⁵ 见 S/PV.8685。

讨论中，一些安理会成员²²⁶ 赞同采取全面安全对策的必要，作为打击西非和萨赫勒暴力极端主义的更大战略的一部分。

2019 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发表了两项主席声明。2019 年 8 月 2 日，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表示注意到世界卫生组织已宣布刚果民主共和国暴发的埃博拉疫情为国际关注的公共卫生紧急情况。²²⁷ 安理会强调应对埃博拉疫情的紧迫性，因为这一疾病可能迅速蔓延，包括向邻国蔓延，可能产生严重的人道主义后果并影响区域稳定。²²⁸ 安理会强调，需要继续与刚果民主共和国以及酌情与该区域其他国家合作和协调，以应对疫情，强调必须加强国际支持和参与，包括充分及时的财政捐助，用于应对努力、技术援助、科学合作和人力资源，以永久和成功地控制这一疾病。²²⁹ 2019 年 12 月 12 日，关于 10 月 2 日举行的辩论，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发表了第二份主席声明，其中鼓励会员国采取一系列面向青年的措施，此外还正在采取步骤，动员青年争取在非洲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包括为包容代表性创造机会，促进包容性发展，鼓励他们有意义地参与受冲突破坏地区的重建。²³⁰ 安理会还鼓励会员国支持区域组织采取的举措和机制，以改善包括青年妇女在内的青年人参与建设和平、调解冲突和解决冲突，包括打击暴力极端主义。²³¹

²²⁶ 美利坚合众国、中国、波兰、德国和印度尼西亚。

²²⁷ S/PRST/2019/6，第一段。

²²⁸ 同上，第二段。

²²⁹ 同上，第四和最后一段。

²³⁰ S/PRST/2019/15，第七段。

²³¹ 同上，第十段。

会议：非洲和平与安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26 2019 年 5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报告 (S/2019/371)		布基纳法索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欧洲联盟萨赫勒问题特别代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b}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90 2019 年 8 月 2 日	埃博拉					S/PRST/2019/6
S/PV.8627 2019 年 9 月 26 日	加强区域和平与安全 的伙伴关系 2019 年 9 月 13 日 科特迪瓦, 赤道几 内亚, 俄罗斯联邦 和南非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743)		埃及	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 席, 主管政治事务副 秘书长和欧盟对外行 动署政治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e}	
S/PV.8629 2019 年 10 月 2 日	调动年轻人, 力争 到 2020 年平息枪 炮声 2019 年 9 月 30 日 南非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779)			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 顾问, 非洲联盟青年问 题特使, Naweza 联合 创始人兼主席, 青年活 动家, 中非国家经济共 同体(中非经共体)常驻 联合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f	
S/PV.8633 2019 年 10 月 7 日	预防外交以及预防 冲突和解决冲突的 中心作用 2019 年 10 月 2 日 南非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786)		埃塞俄比亚, 纳米比亚	乔治·华盛顿大学艾 略特国际事务学院非 洲研究所副所长兼访 问学者, 南非妇女参 与对话方案主任, 扎 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 基金方案主任, 非洲 联盟常驻观察员, 中 非经共体常驻观察员	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657 2019 年 11 月 4 日				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	常务副秘书长, 安 理会全体成员, 受 邀者	
S/PV.8670 2019 年 11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萨赫勒 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的报告 (S/2019/868)		布基纳法索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 书长, 非洲联盟常驻观 察员, 欧盟对外行动署 非洲司司长, 非洲妇女 研究和发展协会会长	13 个安理会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b, h}	
S/PV.8683 2019 年 12 月 12 日						S/PRST/2019/15
S/PV.8685 2019 年 12 月 16 日	西非部族间暴力和 恐怖主义			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 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 事处主任和非洲联盟 和平与安全专员	13 个安理会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ⁱ	

^a 非洲联盟高级代表、欧洲联盟特别代表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分别从巴马科、卢森堡和维也纳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b 布基纳法索由其外交与合作部长代表出席。
- ^c 比利时由外交部秘书长代表；中国由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代表；科特迪瓦由外交部长代表；赤道几内亚由外交与合作部长代表；法国由欧洲和外交部长代表；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代表；印度尼西亚由外交部长代表；科威特由副总理兼外交大臣代表；秘鲁由外交部长代表；波兰由外交部长代表；俄罗斯联邦(安理会主席)由外交部长代表；南非由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代表。
- ^d 埃及由主管多边事务的副部长代表。
- ^e 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兼欧洲对外行动署政治主任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自 2019 年以来，“北马其顿”已取代“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成为联合国使用的简称。
- ^f Naweza 联合创始人兼主席和青年活动家分别从内罗毕和坎帕拉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g 科特迪瓦代表还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发言。
- ^h 欧盟对外行动署非洲司司长和非洲妇女研究和发展协会会长分别从布鲁塞尔和巴马科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ⁱ 秘书长特别代表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分别从达喀尔和亚的斯亚贝巴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12. 利比亚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该项目举行了 11 次会议，并通过了两项决议，其中包括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 1 项决议。有两次会议专门用于通过安理会的决定；在该项目下召开的所有其他会议采取通报会形式。²³² 2019 年，安理会决定将为执行武器禁运而在利比亚沿岸公海检查船只的授权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并将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²³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的定期情况通报。该项目下的其他通报者包括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利比亚律师协会宣传和外联负责人以及“我们共同建设”组织的共同创始人兼主任。2019 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仅限于利比亚。

在 2019 年 6 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²³⁴ 特别代表报告了影响利比亚的持续人道主义、政治、安全和社会挑战。特别代表定期提供有关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在利比亚的活动和所进行的恐怖袭击的最新情况。²³⁵ 他还提请注意利用媒体平台煽动暴力，传播谩骂和虚假信息，进一步分裂人群一事。²³⁶ 在 5 月份的通报中，²³⁷ 特别代表报告了 2019 年 4 月 4 日由哈利法·哈夫塔尔将军领导的利比亚国民军为夺取的黎波里控制权而发动的攻势的破坏性影响。他提到，这次攻势是在秘书长访问该国期间发起的，距离计划在盖达米斯举行的全国会议还有 10 天，届时来自全国各地的利比亚人将齐聚一堂，决定国家将如何着手结束过渡期，迎来一个新的稳定与安全期。他警告说，哈夫塔尔将军的许多部队从南部撤军造成的安全真空，加上西方军队的重点是保卫利比亚首都，这一安全真空业已被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利用。在 7 月的会议

²³⁴ 见 S/PV.8448、S/PV.8488、S/PV.8530、S/PV.8588、S/PV.8611 和 S/PV.8667。

²³⁵ 见 S/PV.8448、S/PV.8530 和 S/PV.8588。

²³⁶ 见 S/PV.8488 和 S/PV.8588。

²³⁷ 见 S/PV.8530。

²³²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²³³ 第 2473(2019)号决议，第 1 段；第 2486(2019)号决议，第 1 段。

上，²³⁸ 特别代表提出了一项由三部分组成的立即停止冲突的行动计划，其中包括：(a) 宰牲节期间休战，同时采取旨在双方之间建立信任的措施；(b) 召开有关国家高级别会议，以巩固停止敌对行动；(c) 召开利比亚会议，由全国各地的主要和有影响力的人士参加，就前进道路的综合要素达成一致。在 8 月 10 日联合国人员在班加西遇袭事件后的两次通报中，²³⁹ 特别代表向安理会介绍了联合国对该事件进行的内部调查的最新情况，以及联合国要求利比亚当局配合调查并迅速将肇事者绳之以法的最新情况。11 月 18 日，安理会听取了特别代表 2019 年的最后一次通报，²⁴⁰ 他在通报中报告了在筹备由三部分组成的立即行动计划的第二步方面取得的进展：召开致力于结束利比亚冲突和支持利比亚领导的政治进程的有关国家国际首脑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定期通报。在 2019 年向安理会作的 5 次通报中，²⁴¹ 主席除了报告与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工作有关的活动和事态发展外，还着重强调了违反制裁制度，特别是武器禁运的情况。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在 2019 年两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²⁴² 报告该法院正在进行的有关利比亚局势的调查的进展和挑战，包括法院努力逮捕三名仍然在逃的利比亚嫌疑人的情况。她还报告了向国际刑事法院提交与针对移民的犯罪有关的案件的可行性，以及为支持利比亚国家调查和起诉所作的努力。检察官还向安理会介绍了有关赛义夫·伊斯兰·卡扎菲对其案件在国际刑事法院的可受理性的质疑的最新情况。此外，她报告了检察官办公室对利比亚国民军总司令部决定将三名在逃利比亚嫌疑人中的一人从少校晋

升为中校的调查情况，这表明没有因他犯有国际刑事法院逮捕令中指控的罪行而真正起诉他的意图。她呼吁安理会和各国就逮捕和移交嫌疑人提供合作和支持，强调确保各国的这种合作仍然是国际刑事法院面临的巨大挑战之一。

2019 年 5 月 21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向安理会作了一次通报，²⁴³ 介绍了非洲联盟参与推动持久解决利比亚局势的情况。他报告了与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一起访问利比亚的情况，访问目的是密切协调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管理利比亚政治和安全局势方面的活动。

2019 年 8 月 10 日，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就同一天在利比亚发生的针对联合国人员的袭击事件作了一次情况通报。²⁴⁴ 她向安理会通报了利比亚总理费兹·谢拉杰和哈夫塔尔将军对特别代表关于在宰牲节期间休战的呼吁所作的积极回应。助理秘书长提请注意安理会 8 月 11 日就此事发表的新闻声明，²⁴⁵ 强调停战呼吁是展示国际社会重新团结的一个重要因素。

2019 年，两名民间社会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在 9 月 4 日的会议上，²⁴⁶ 安理会听取了以利比亚正义律师组织宣传和外联负责人关于该组织在利比亚促进人权、法治和诉诸司法工作的情况通报。她指出，自 2011 年起义以来，利比亚人对自己的集体未来有了深刻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民间社会欣欣向荣。然而，她强调，越来越多的恐吓和暴力，包括 2014 年妇女权利倡导者萨尔瓦·布戈基斯遇刺，2019 年 7 月议员 Siham Sergewa 失踪，扰乱了这一运动，由于完全有罪不罚，使犯罪者更加胆大妄为。她警告说，尽管有联合国的武器禁运，但是武器仍在扩散，加上国家机构崩溃以及普遍的无法律状态对利比亚妇女的安全和行动自由产生了不成比例的影响。在 11 月 18 日的会议上，²⁴⁷ 倡导以代际间的性别平等方法

²³⁸ 见 S/PV.8588。

²³⁹ 见 S/PV.8611 和 S/PV.8667。

²⁴⁰ 见 S/PV.8667。

²⁴¹ 见 S/PV.8448、S/PV.8488、S/PV.8530、S/PV.8588 和 S/PV.8611。

²⁴² 见 S/PV.8523 和 S/PV.8660。

²⁴³ 见 S/PV.8530。

²⁴⁴ 见 S/PV.8595。

²⁴⁵ SC/13916。

²⁴⁶ 见 S/PV.8611。

²⁴⁷ 见 S/PV.8667。

建设和平的非营利组织“我们共同建设”组织的共同创始人兼主任向安理会作了简报，她强调了妇女和青年在“民众的力量”中发挥的主要作用。她呼吁联利支助团和国际社会在如何促进和领导一个包容性的政治进程方面更具创造性和创新性。

在 2019 年的审议中，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联利支助团推动的全国会议，特别强调妇女充分有效参与的必要性。针对不断升级的暴力，安理会成员呼吁立即停火，并对恐怖主义增加以及包括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在内的恐怖组织的颠覆行动越来越多表示关切。安理会成员欢迎并表示完全支持特别代表的三点行动计划。关于制裁制度，特别是武器禁运，安理会成员呼吁各方充分尊重、严格执行和遵守武器禁运规定的义务。关于国际刑事法院，安理会成员呼吁各方与该法院合作，忠实履行其义务，执行尚未执行的逮捕令。他们还欢迎对国际刑事法院针对移民犯罪的管辖权进行评估。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利比亚局势通过了两项决议。2019 年 6 月 10 日，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一致通过第 2473(2019)号决议。在该决议中，安理会决定将第 2292(2016)号、第 2357(2017)号和第 2420(2018)号决议规定的授权延长 12 个月，授权会员国以本国名义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检查它们有合理理由认为载有武器或相关物资进出利比亚的船只，以确保严格执行对利比亚沿海公海的武器禁运，并采取与具体情况相适应的一切措

施来进行此类检查。²⁴⁸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决议通过后 11 个月内向其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²⁴⁹ 针对第 2473(2019)号决议的通过，安理会成员²⁵⁰ 强调了欧洲联盟在地中海中南部的军事行动在帮助遏制非法武器贩运方面的重要作用，并对可用于该行动的海军资源不足表示关切。

2019 年 9 月 12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86(2019)号决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并扩大任务范围，以支持在利比亚实现可能的停火。²⁵¹ 安理会还请联利支助团充分考虑到其全部任务的性别平等视角，根据第 1325(2000)号决议协助民族团结政府确保妇女充分和有效参与民主过渡、和解工作、安全部门和国家体制，以及确保保护妇女和女孩免遭性暴力和性别暴力。²⁵²

安理会还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审议了利比亚的事态发展。²⁵³

²⁴⁸ 第 2473(2019)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第 2292(2016)号决议，第 3-4 段。

²⁴⁹ 第 2473(2019)号决议，第 2 段。

²⁵⁰ 见 S/PV.8540(法国、科特迪瓦和德国)。

²⁵¹ 第 2486(2019)号决议，第 1 段。2019 年 9 月 4 日，特别代表鼓励安理会考虑在特派团的任务中增加一项规定，以便能够为各方之间商定的任何形式的进一步休战或停止敌对行动提供可伸缩的停火支持(见 S/PV.8611)。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²⁵² 第 2486(2019)号决议，第 5 段。

²⁵³ 见第一部分，第 38 节。

会议：利比亚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8 2019 年 1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的报告 (S/2019/19)		利比亚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8488 2019 年 3 月 20 日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3 个安理会成员 (赤道几内亚、德国、 ^c 南非)、所有受邀者 ^b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23 2019 年 5 月 8 日			利比亚	国际刑事法院 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530 2019 年 5 月 21 日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联盟和 和平与安全事务 专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d	
S/PV.8540 2019 年 6 月 10 日	秘书长关于第 2420 (2018) 号决议的执 行情况的报告 (S/2019/380)	联合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470)			7 个安理会成员 ^e	第 2473(2019)号 决议 15-0-0
S/PV.8588 2019 年 7 月 29 日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8595 2019 年 8 月 10 日			利比亚	主管非洲事务 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611 2019 年 9 月 4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利支 助团的报告 (S/2019/682)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利比亚正义 律师组织宣传 和外联负责人	8 个安理会成员、 ^{a,f} 所有受邀者 ^b	
S/PV.8615 2019 年 9 月 12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利支 助团的报告 (S/2019/682)	联合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724)	利比亚			第 2486(2019)号 决议 15-0-0
S/PV.8660 2019 年 11 月 6 日			利比亚	国际刑事法院 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667 2019 年 11 月 18 日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我们共同 建设”组织的 共同创始人兼 主任	9 个安理会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h	

^a 德国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另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b 特别代表在黎波里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c 德国代表以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

^d 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从亚的斯亚贝巴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e 比利时、科特迪瓦、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南非和联合王国。

^f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德国、科威特、印度尼西亚、秘鲁和南非。

^g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和波兰。

^h 特别代表在突尼斯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利比亚派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

13. 马里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马里局势举行了 7 次会议，其中包括 1 次高级别会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两项决议，并发表了 1 项主席声明。安理会在该项目下的 4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的形式，3 次是为了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²⁵⁴ 安理会还根据第 1353(2001)号决议与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一次会议。²⁵⁵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还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5 日对马里和布基纳法索进行了访问。²⁵⁶

在 2019 年举行的 4 次通报中，一次由秘书长作通报，两次由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马里稳定团团团长作通报，一次由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作通报。这些通报是结合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季度报告进行的。²⁵⁷ 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一次通报。²⁵⁸ 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政府、纲领会武装团体联盟和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武装团体联盟 2015 年在马里签署的《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执行工作面临的挑战和取得的进展。发言者谈到了关于宪法改革、权力下放、重组后的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重新部署以及妇女有意义的参与等关键条款的实施。发言者还谈到由于恐怖袭击和族群间暴力激增导致马里中部安全和人道主义状况恶化，以及政府和安全部队在马里稳定团的支持下为恢复国家权力所作的努力。在这方面，发言者讨论了对马里稳定团任务的调整、维和人员的安全和安保以及稳定团为支持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萨赫勒五国集团)投入运作以应对恐怖主义和跨国组织犯罪的跨境威胁而开展的工作。²⁵⁹

在 2019 年 1 月 16 日的会议上，²⁶⁰ 助理秘书长向安理会介绍了她 2018 年 12 月为评估 2015 年《协议》执行进展情况访问马里以后的意见。她强调了启动加速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整编进程，就行政结构调整举行协商，以及推迟国民议会关于民族和解的讨论，以便进行更多协商。助理秘书长注意到马里自总统选举以来出现两极分化的政治格局，呼吁包括民间社会、妇女和年轻人在内的政治利益攸关方开展建设性和包容性对话。她对安全局势表示严重关切，并提及马里稳定团努力加强对该国政府的安全援助。她还呼吁萨赫勒五国集团成员国采取步骤，在复杂的跨界动态背景下恢复联合部队的行动，并呼吁国际伙伴提供必要的支持。

2019 年 3 月 29 日，安理会举行了一次高级别会议，²⁶¹ 秘书长在会上对马里中部暴力事件激增，特别是莫普提地区奥戈萨古村至少有 160 名平民被杀表示震惊。他警告说，如果不加以解决，加剧了族群间紧张关系的极端主义者运动的扩张，可能会导致暴行罪的发生。秘书长注意到在过去 18 个月中有 18 名维和人员被杀，但他告知安理会，马里稳定团与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和法国“新月形沙丘”行动协调，加强了应对此类袭击的能力。他强调，整个萨赫勒地区面临着严峻的跨国挑战，从气候变化和干旱到日益严重的不安全状况、暴力极端主义以及人口、武器和毒品走私，并呼吁所有国家、区域和国际行为体加紧努力，应对这些威胁。秘书长还呼吁马里政府、政治反对派和签署 2015 年《协议》的各个运动加倍努力，以克服该国面临的挑战。

²⁵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²⁵⁵ 2019 年 6 月 10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见 S/PV.8542。

²⁵⁶ 关于安理会访问马里和布基纳法索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²⁵⁷ S/2018/1174、S/2019/262、S/2019/454 和 S/2019/782。

²⁵⁸ 见 S/PV.8636。

²⁵⁹ 有关联合部队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0 和 11 节，以及第八部分，第三节。

²⁶⁰ 见 S/PV.8445。

²⁶¹ 见 S/PV.8497。

在 2019 年 6 月 12 日和 10 月 8 日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²⁶² 秘书长特别代表报告了在执行 2015 年《协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总统所在的多数党与主要反对党签署了一个关于治理的政治协议, 新任命的马里总理正式启动了包容性全国对话, 设立北部开发区的立法获得通过。他还指出, 重组和改革后的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重新部署正在取得令人鼓舞的进展, 由于政府努力补救该国中部的局势, 再加上马里稳定团的支持, 到 10 月份, 针对平民的袭击次数已大幅减少。他详细介绍了马里稳定团在马里中部开展羚羊行动情况, 行动的目的是加强实体保护、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与人道主义和发展伙伴协调、调解当地冲突以及与当地社区接触。特别代表报告说, 马里中部的人道主义局势继续恶化, 流离失所人数达到约 171 000 人, 为 2015 年以来最高。

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在 2019 年 10 月向安理会发言时,²⁶³ 向安理会通报了该委员会 2019 年活动的最新情况, 并着重强调了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委员会所作的通报。

安理会还在 2019 年通过的各项决定中讨论了上述问题。2019 年 4 月 3 日, 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 其中安理会回顾了第 2423(2018)号决议的规定, 敦促马里政府以及纲领会和协调会武装团体立即采取具体行动, 落实 2018 年 3 月 22 日通过的路线图中提到的 2015 年《协议》的关键规定, 敦促它们继续加快执行《协议》, 为此紧急采取重大、有意义和不可逆转的措施。²⁶⁴ 在这方面, 安理会请秘书长作为其关于马里稳定团定期报告的部分内容, 在其下一份季度报告中提出建议, 说明就订正路线图三个优先领域(即通过一个包容各方的协作进程完成宪制改革、通过一项把经过重组和改革的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有效地重新部署至马里北部的全面计划、设立北部开发区)应采取的由马里各方予以落实的具体措施。²⁶⁵ 此外, 安理会在表示更加关切马里中部的安全局势的同时, 鼓励马里当局进一步努力在该地区重新建立国家

存在, 并请秘书长就马里稳定团如何加大力度支持这些努力提出建议。²⁶⁶

2019 年 6 月 28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80(2019)号决议。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将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并决定特派团的首要战略优先事项仍是支持执行 2015 年《协议》, 次要战略优先事项是促进执行一项全面的政治主导的马里战略以在马里中部保护平民, 减少族裔间暴力, 并重新建立国家权力、国家力量和恢复基本社会服务。²⁶⁷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敦促马里各方立即采取具体行动, 在马里稳定团当前任务期结束前采取优先措施, 包括确保完成宪政改革; 解决与重组和改革后的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设想有关的未决问题; 通过必要的立法创建北部开发区; 举办一次高级别讲习班, 确定具体建议, 以确保妇女充分、有效和切实参与《协议》所设机制。²⁶⁸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其关于马里稳定团的定期报告中评估所取得的进展, 并鼓励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查明这些优先措施可能未得以执行的责任方。²⁶⁹ 安理会还重新授权部署在马里的法国部队采取一切必要手段, 在马里稳定团人员受到迫在眉睫的严重威胁时, 应秘书长请求进行干预, 为他们提供支持, 直至马里稳定团任务结束。²⁷⁰

2019 年 8 月 29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84(2019)号决议, 其中,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将第 2374(2017)号决议规定的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延续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²⁷¹ 安理会还将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²⁷²

²⁶⁶ 同上, 第 9 段。

²⁶⁷ 第 2480(2019)号决议, 第 17 和 20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的任务和组成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²⁶⁸ 第 2480(2019)号决议, 第 4 段。

²⁶⁹ 同上, 第 6 段。

²⁷⁰ 同上, 第 42 段。关于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关于《宪章》第四十二条的决定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 第四.A 节。

²⁷¹ 第 2484(2019)号决议, 第 1 段。

²⁷² 同上, 第 3 段。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²⁶² 见 S/PV.8547 和 S/PV.8636。

²⁶³ 见 S/PV.8636。

²⁶⁴ S/PRST/2019/2, 第 1 和 7 段。

²⁶⁵ 同上, 第 7 和 8 段。

会议：马里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5 2019 年 1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 (S/2018/1174)		马里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497 2019 年 3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423(2018)号决议第 4 段执行情况 情况的报告 (S/2019/207)		马里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b 受邀者 ^c	
S/PV.8501 2019 年 4 月 3 日	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 (S/2019/262)					S/PRST/2019/2
S/PV.8547 2019 年 6 月 12 日	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 (S/2019/454)		马里	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568 2019 年 6 月 28 日	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 (S/2019/454)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532)	马里		13 个安理会成员、 ^d 受邀者	第 2480(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07 2019 年 8 月 29 日	2019 年 8 月 6 日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636)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687)				第 2484(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36 2019 年 10 月 8 日	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 (S/2019/782)		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表	7 个安理会成员、 ^e 所有受邀者 ^f	

^a 马里派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长为代表出席。

^b 科特迪瓦派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法国(安理会主席)派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为代表出席；德国派联邦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联合国派英联邦和联合国事务国务大臣为代表出席；美国派负责政治事务的副国务卿为代表出席。

^c 马里由其总理代表。

^d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还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e 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南非和美国。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以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f 特别代表在巴马科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美洲

14. 有关海地的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有关海地的问题举行了4次会议，并通过了两项决议，其中一项是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决议。在4次会议中，两次采取辩论形式，还有两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²⁷³ 安理会通过了第2466(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团(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六个月，至2019年10月15日。²⁷⁴ 安全理事会在第2476(2019)号决议中请秘书长自2019年10月16日起设立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²⁷⁵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年，安理会在两场辩论的每一场均听取了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的通报，在4月12日的辩论中，听取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海地非政府保健组织赞米·拉桑特的执行主任的通报。此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自2009年以来首次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被邀请出席2019年10月15日的会议。²⁷⁶ 在审议过程中，安理会成员对海地局势表示关切，特别注意到该国的政治和宪法危机、普遍存在的暴力以及日益恶化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状况，以及腐败和对侵犯人权行为的有罪不罚现象。安理会成员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开展包容各方的和平对话，以解决局势的根源。随着联合国在海地维持和平存在的结束，安理会成员注意到海地政府拥有国家自主权在确保该国的和平与稳定以及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强调联海司法支助团

和联海综合办之间需要实现无缝过渡，欢迎提交联海综合办的基准和指标，并强调海地必须对这些基准和指标拥有自主权。

2019年4月3日，²⁷⁷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强调了海地在2月份10天动乱之后的政治局势动荡和不确定，该动乱导致41人死亡，100人受伤，政府于3月18日垮台。注意到总统设立了一个海地内部对话促进委员会，但副秘书长强调，需要所有关键行为体作出更大努力，以确保该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成功，并为经济改革、社会保护、改善法治、打击腐败和按照国际标准及时组织议会选举制定国家愿景。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预期缩编，他提请注意海地在加强其机构，特别是海地国家警察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注意到秘书长提出的建议，²⁷⁸ 即在部署的最后六个月中支持海地领导人的优先事项，以及联合国通过具有斡旋、人权和咨询能力的小型战略存在继续支持该国。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介绍海地面临的突出人权挑战，即困难的社会经济条件、腐败、贫困和犯罪活动、对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有罪不罚、司法系统薄弱和长时间审前羁押。²⁷⁹ 她赞扬海地任命人权和消除赤贫事务部长、部际人权委员会努力制定国家行动计划、国家人权监察员办公室继续运作以及民间社会组织进行参与。高级专员鼓励安理会支持海地加强其机构，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促进和保护人权。赞米·拉桑特的执行主任在发言中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海地妇女和女童的状况，强调必须解决不平等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并确保妇女参与政治。她呼吁联海司法支助团和安理会除其他外，支持建设地方能力，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提供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服务。

²⁷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²⁷⁴ 第2466(2019)号决议，第1段。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和组成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²⁷⁵ 第2476(2019)号决议，第1段。关于联海综合办的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²⁷⁶ 关于2009年4月6日举行的会议的更多信息，见S/PV.6101和《汇编》，《2008-2009年补编》，第一部分，第18节。

²⁷⁷ 见S/PV.8502。

²⁷⁸ 见S/2019/198。

²⁷⁹ 见S/PV.8502。

2019 年 4 月 12 日，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通过了第 2466(2019) 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 6 个月，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并请秘书长着手进行必要的规划，建立联合国系统在海地的适当综合存在，包括特别政治任务。²⁸⁰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决议通过后 30 天内向安理会报告拟设的特别政治任务的业务细节，供安理会审议并随后授权。²⁸¹ 表决后，²⁸²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的弃权决定时，批评了根据第七章通过案文，指出海地的人权状况并不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而且全面、综合的政策框架没有首先定稿，然后由会员国讨论，就被应用于联海司法支助团。尽管投了赞成票，但中国代表指出，联海司法支助团应当重点帮助海地应对和平与安全问题，不应过多涉及海地国内的人权问题。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在表决中也投了弃权票，他指出，联海司法支助团将在该国预期举行选举的同时结束，在为联海司法支助团后的任何其他工作让路时，必须要考虑到这一点。

2019 年 6 月 25 日，安理会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通过了第 2476(2019) 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设立联海综合办，自 2019 年 10 月 16 日起，最初为期 12 个月，由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任务是，除其他外，就促进和加强政治稳定和善治，包括法治；规划选举和应对侵犯践踏人权的问题向政府提供咨询和协助。²⁸³ 安理会还特别指出需要全面整合联海综合办和联合国驻海地国家工作队的活动。²⁸⁴ 表决后，²⁸⁵ 中国代表在解释其弃权决定时强调，如果联海综合办旨在帮

助海地应对和平与安全问题，其授权应该清晰、明确，并指出案文未充分反映中方关切。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认为，取代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政治任务的授权必须是广泛的，包括支持加强政治和选举制度以及法治，帮助解决社会不平等、治理以及气候变化和自然灾害的不利影响。法国和德国代表对决议没有涉及气候变化对海地安全局势的影响表示失望。海地外交部长强调，海地希望看到一个与挑战相称的特别政治任务，除其他外，需要调动充足的财政资源。然而，他仍然怀有希望，政治特派团将资金充足，能够为海地当局克服这场多层面危机提供具体援助。

安理会在 2019 年 10 月 11 日的信²⁸⁶ 中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新的海地问题特别代表兼联海综合办主任。

在 2019 年 10 月 15 日该项目下的第二次辩论中，²⁸⁷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提请注意会议第四次确认政府的尝试失败，这导致可能的体制真空和全国对话进程停滞，进而导致反对派领导人鼓动的示威，造成至少 30 人死亡，人道主义状况恶化。尽管如此，他强调联海稳定团和联海司法支助团在支持改善该国法治、斡旋和人权机构方面取得的成就。副秘书长提醒安理会，联海综合办将侧重于推动政治解决，同时国家工作队将接管方案和技术支助活动。他补充说，联合国将继续致力于消除海地的霍乱以及悬而未决的性剥削和亲子鉴定案件。在安理会成员之后发言时，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强调了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工作，该小组是应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六十五条提出的要求于 1999 年设立的，负责就该国的长期发展提供建议。她说，联合国应加倍努力，支持海地人民，创造有利于长期可持续发展与稳定的条件，并指出两个理事会之间需要继续协作。

²⁸⁰ 第 2466(2019) 号决议，第 1-2 段。

²⁸¹ 同上，第 3 段。另见 S/2019/387 和 S/2019/387/Corr.1。

²⁸² 见 S/PV.8510。

²⁸³ 第 2476(2019) 号决议，第 1 段。

²⁸⁴ 同上，第 5 段。

²⁸⁵ S/PV.8559。

²⁸⁶ S/2019/812。

²⁸⁷ S/PV.8641。

会议：有关海地的问题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02 2019 年 4 月 3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报告 (S/2019/198)		阿根廷、加拿大、海地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赞米·拉桑特的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510 2019 年 4 月 12 日	秘书长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报告 (S/2019/198)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311)			7 个安理会成员 ^b	第 2466(2019)号 决议 13-0-2 ^c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559 2019 年 6 月 25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519)	海地		7 个安理会成员、 ^d 海地	第 2476(2019)号 决议 13-0-2 ^e
S/PV.8641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秘书长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报告 (S/2019/805)		海地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时代办	安理会全体成员、 ^f 所有受邀者 ^g	

^a 海地派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土耳其发言。

^b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秘鲁、俄罗斯联邦和美国。

^c 赞成：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多米尼加共和国、俄罗斯联邦。

^d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秘鲁、俄罗斯联邦和美国。

^e 赞成：比利时、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

^f 秘鲁派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

^g 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时代办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

15.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议程项目下举行了 5 次会议，其中包括 1 次高级别会议，并通过了一项决议。其中 4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形式，还有一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²⁸⁸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还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14 日对哥伦比亚进行了访问。²⁸⁹

2019 年，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哥伦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团长在该项目下的季度情况通报，以及民间社会组织“调查与社会经济行动公司”执行主任罗莎·埃米利亚·萨拉曼卡的一次通报。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²⁹⁰ 特别代表强调，哥伦比亚的可持续和平需要在哥伦比亚政府同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于 2016 年签署的《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的所有组成部分方面取得平行进展，包括全面农村改革、替代非法作物、安全保障、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以及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和赔偿。他赞扬政府和哥人民军对和平进程的承诺，尽管哥人民军的几名前指挥官在 2019 年 8 月宣布了他们计划再次拿起武器的决定，他强调，大众革命替代力量预计将参加 2019 年 10 月举行的区域和地方选举，需要确保选举进程的安全。特别代表对前战斗人员的安全以及非法武装团体杀害社区领袖和人权维护者表示严重关切。他呼吁国家安全保障委员会在这方面采取具体行动，并呼吁该国政府确保国家在前冲突地区的有效和综合存在，包括为此实施“通过法制实现和平”计划。

秘书长特别代表注意到国家重返社会理事会为前战斗人员重新融入经济社会批准并拨付了更多生

产性项目，同时鼓励政府利用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办法加快和增加项目数量，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以及获得市场和土地的机会。关于过渡时期司法，特别代表注意到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的启动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和平特别司法管辖机制在审查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方面取得了进展。他呼吁在有关《最终协议》规定的宪法改革的任何进一步讨论中进行建设性和包容各方的对话，并要求此类改革只在未来适用，并回顾秘书长的声明，即不追溯性原则对于保持对未来进程的信心至关重要。

在向安理会发言时，²⁹¹ 调查与社会经济行动公司执行主任指出，《最终协议》提供了实现和平的全面办法，其最大的价值在于其相互关联的办法和以受害者为中心的方式。在这方面，她强调了包括妇女在内的前战斗人员重新融入经济和社会生活、支持民主机构和权力分配、性暴力受害者获得诉诸司法的机会以及确保女性人权维护者安全的重要性。她补充说，和平进程中以性别平等为中心的做法有可能加速为整个社会带来和平的好处。

在 2019 年审议该项目期间，安理会成员认识到在执行《最终协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注意到仍然存在的挑战。在这方面，发言者强调加快努力，争取使前哥人民军成员在政治、法律和社会经济方面完全重返社会的必要性；前冲突地区的安全和稳定，包括农村综合改革和发展项目；尊重和平特别司法管辖机制的独立性和自主性；支持澄清真相、共存和防止重陷冲突委员会。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对在 2019 年 10 月地方和地区选举之前继续杀害前战斗人员、人权捍卫者和社区领袖以及政党候选人表示严重关切。一些成员强调必须执行《最终协议》中的性别平等条款，并让年轻人参与执行该协议。大多数发言者将安理会 2019 年 7 月对哥伦比亚的访问描述为表达对哥伦比亚和平进程的声援和支持的好机会。

²⁸⁸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²⁸⁹ 关于安理会访问哥伦比亚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3 节。

²⁹⁰ 见 S/PV.8450、S/PV.8511、S/PV.8581 和 S/PV.8639。

²⁹¹ 见 S/PV.8511。

2019年9月12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487(2019)号决议,欢迎《最终协议》通过以来在实现和平方面取得的进展,敦促各方共同努力,通过全面执行该协议来维持进展和应对挑战。²⁹² 安理会确认哥伦比亚

总统在这方面的请求,将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2020年9月25日。²⁹³

²⁹² 第248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4段。

²⁹³ 同上,序言部分第6段,以及执行部分第1段。关于核查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会议: 2016年1月19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37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39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0 2019年1月23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报告(S/2018/1159)		哥伦比亚、古巴	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8511 2019年4月12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报告(S/2019/265)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调查与社会经济行动公司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b	
S/PV.8581 2019年7月19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报告(S/2019/530)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b	
S/PV.8616 2019年9月12日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725)				第2487(2019)号决议 15-0-0
S/PV.8639 2019年10月10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报告(S/2019/780)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b	

^a 多米尼加共和国(安理会主席)和印度尼西亚分别派各自的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出席。

^b 哥伦比亚派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

^c 秘鲁(安理会主席)派外交部长为代表出席。

16.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新增加的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四次会议,包括一次高级别会议。其中两次会议采取通报会的形式,一次采取辩论的形式,还有一次是为了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²⁹⁴ 安理会未能通过两项

决议草案,其中一次是因为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另一次则是因为缺乏必要票数。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该项目下的第一次会议是应美国的要求在2019年1月26日以辩论的形式举行的,²⁹⁵ 此前美洲国家

²⁹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²⁹⁵ 见 S/PV.8452。

组织通过了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决议。²⁹⁶ 会议开始时经程序表决通过了临时议程。²⁹⁷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前和讨论期间发言表示，俄罗斯代表团反对举行会议，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国内局势不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²⁹⁸ 中国和赤道几内亚表达了类似的观点。中国代表补充说，中国反对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列入安理会议程，委内瑞拉的事务应由委内瑞拉人自己处理。安理会其他成员²⁹⁹ 则强调安理会有责任审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潜在威胁，例如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印度尼西亚代表在解释该国在程序表决中弃权的原因时申明，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认为，会议应该在另一个项目，即“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举行。不过，他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需要适当关注。他补充说，将该项目列入安理会议程需要体现支持该国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的承诺。³⁰⁰

会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关于该国旷日持久的危机的通报，这场危机对民众造成了严重影响，政治高度两极分化，人道主义需求日益增长，人权问题严重。她描述了可怕的经济形势，特别是恶性通货膨胀、食品药品和基本用品短缺，以及医疗服务和基本基础设施恶化，导致 300 多万委内瑞拉人离开该国。副秘书长告知安理会，尼古拉斯·马杜罗·莫罗斯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就任总统第二个六年任期后，反对派的大规模抗议活动达到高潮，反对派领导的全国代表大会主席胡安·瓜伊多于 1 月 23 日宣布不承认马杜罗总统及其政府，宣布自己为临时总统，承诺组建过渡政府并要求举行选举。副秘书长表示，秘书长在 1 月 24 日发表的一份声明中表示愿意进行斡旋，以帮助解决危机。通报后，

²⁹⁶ S/2019/80，附件一和二。

²⁹⁷ 见 S/PV.8452。关于决策和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²⁹⁸ 见 S/PV.8452。

²⁹⁹ 秘鲁、科威特、德国、波兰、比利时和阿根廷。

³⁰⁰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五部分，第一.B 节。

安理会成员对该国局势发表了不同意见。虽然一些成员呼吁举行新的选举，但其他成员则谴责外国干预，呼吁开展全国对话进程。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等该区域的发言者也发了言，讨论了马杜罗总统领导的政府和胡安·瓜伊多宣布的过渡政府的合法性，就该国局势和今后的道路提出了截然不同的观点。

2019 年 2 月 26 日，安理会就该项目举行了第二次会议，³⁰¹ 会上再次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通报的重点是，2 月 22 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政府暂时关闭了与哥伦比亚边界上的国际桥梁以及与巴西之间的边界过境点，2 月 23 日自封的临时政府试图通过与巴西和哥伦比亚的边界向国内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物资，在这些事件之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紧张局势升级，并且围绕这些事件发生了暴力。副秘书长回顾了秘书长 2 月 23 日的声明，秘书长在声明中再次呼吁政府不要使用致命武力，并呼吁各方缓和紧张局势，防止局势进一步升级。通报后，发言者集中讨论了该国的政治、安全、经济、人道主义和人权局势及其区域后果，呼吁政府和反对派保持克制，避免使用武力，并为和平解决危机举行对话，同时表示支持为此目的采取的各项区域和国际举措。

两天后，即 2019 年 2 月 28 日，安理会又举行了一次会议，³⁰² 会上安理会成员就两项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这两项决议草案一项由美国提出，另一项由俄罗斯联邦提出。首先表决的是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³⁰³ 由于中国和俄罗斯联邦这两个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该决议草案。根据该决议草案，安理会除其他外，会注意到民主选举的全国代表大会的宪法权力，对 2018 年 5 月举行的总统选举既不自由也不公正深表关切，并呼吁启动和平政治进程，根据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宪法，在国际选举观察下举行自由、公正和可信的选举。其次表决的是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³⁰⁴ 由于未能获得

³⁰¹ 见 S/PV.8472。

³⁰² 见 S/PV.8476。

³⁰³ S/2019/186。

³⁰⁴ S/2019/190。

所需票数,该决议草案也未获通过。根据该决议草案,安理会会对威胁使用武力和企图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内政表示关切,敦促在该国宪法框架内、在充分尊重其主权的情况下通过和平手段解决该国局势,表示支持旨在通过全国对话达成政治解决的倡议,重申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政府在本国境内发起、组织、协调和实施国际援助努力和倡议方面的首要作用,并回顾国际援助应在该国同意的情况下提供。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前后发言,批评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不符合国际法。³⁰⁵ 南非代表称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案文缺乏公正,并对安理会成员没有足够的时间审议表示关切。他认为,俄罗斯联邦提交的草案对《联合国宪章》的原则进行了评估,强化了以所有会员国主权平等为基础的联合国创立原则。印度尼西亚代表申明,两项决议草案都不完整,因为两项决议草案都不够全面、都过于政治化,因此无助于确保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民的利益。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代表团提出的决议草案本可以帮助委内瑞拉人在没有外部干预的情况下解决自己的问题。其他几个安理会成员³⁰⁶ 表示支持美国提交的案文,强调该国局势的严重性和政治解决危机的必要性,包括通过举办自由、公正和可信的选举解决危机。一些安理会成员³⁰⁷ 反对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决议草案,理由是该草案没有提供解决危机的办法,也没有认识到该国的人道主义局势。有几位发言者³⁰⁸ 对安理会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问题上缺乏团结表示遗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申明,如果委内瑞拉的和平受到任何威胁,那威胁就是来自国外,他要求安理会发表明确声明,谴责并禁止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使用军事力量。³⁰⁹

³⁰⁵ 见 [S/PV.8476](#)。

³⁰⁶ 比利时、联合王国、德国和法国。

³⁰⁷ 联合王国、德国和波兰。

³⁰⁸ 秘鲁、南非和印度尼西亚。

³⁰⁹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B节。

哥伦比亚常驻代表在2月28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抗议主席决定“不允许”他在当天举行的会议上发言,以回应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对哥伦比亚提出的指控。³¹⁰

4月10日,安理会举行会议,³¹¹ 秘书长和美国副总统出席了会议,会上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正在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的情况通报。副秘书长在通报中申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存在非常现实的人道主义问题,并指出,大范围停电影响了整个国家,包括医院,而经济持续下滑,使该国人民更难买得起食物。他概述了首要的人道主义需求,估计有700万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并提到联合国最近为扩大此类援助所做的努力。他寻求安理会的集体支持,要求更多地尊重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并申明需要区分政治目标和人道主义目标。副秘书长请安理会支持创建一个有利的运作环境,包括持续和定期接触有需要的人。最后,他请求增加财政资源,以支持扩大人道主义方案。

在副秘书长通报之后,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国际移民组织区域内委内瑞拉难民和移民问题联合特别代表的情况通报。联合特别代表告知安理会,估计已有370万委内瑞拉人离开该国,其中约80%是自2015年以来离开的,预计到2019年底,这一数字可能超过500万。他呼吁为实行开放政策接收、协助和接待委内瑞拉外流人口的会员国以及接收需要援助的委内瑞拉人的收容社区提供更多支持。他还呼吁加强国际合作,提供更多的财政支持。在同次会议上,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一名研究人员介绍了人权观察和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布隆伯格公共卫生学院联合发表的一份报告的调查结果,该报告得出结论认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药品、卫生用品和食品严重短缺,加上流行病在该国境内外的蔓延,已导致该国卫生系统崩溃。她指出该国局势是复杂的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建议秘书长宣布这一紧急情况,并建议安理会主持作出由联合国领导的中立、独立、

³¹⁰ [S/2019/197](#)。关于参加安理会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七节。

³¹¹ [S/PV.8506](#)。

公正的全面应对。她建议安理会定期开会，处理人道主义危机及其区域影响。通报之后，安理会成员继续就该国局势和危机的可能解决办法发表不同意见。秘鲁代表强调指出，利马集团的其他成员，即阿根廷、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巴拿马和巴拉圭赞同他的发言，请

国际社会和安理会成员支持它们帮助恢复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宪法秩序的努力。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指出，仅靠人道主义援助不足以解决危机，迫切需要达成适当条件，开展具体谈判，通过公平、自由的竞选进程解决危机，并呼吁这一解决方案由委内瑞拉人自己领导、以和平方式实现。

会议：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2 2019 年 1 月 26 日			22 个会员国 ^a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c	程序表决(第 9 条) 9-4-2 ^d
S/PV.8472 2019 年 2 月 26 日			23 个会员国 ^e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f	
S/PV.8476 2019 年 2 月 28 日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186) 俄罗斯联邦 提出的决议 草案 (S/2019/190)	委 内 瑞 拉 玻 利 瓦 尔 共 和 国		12 个安理会成员、 ^g 受邀者	决议草案 S/2019/186 未获通过 9-3-3 ^h 决议草案 S/2019/190 未获通过 4-7-4 ⁱ
S/PV.8506 2019 年 4 月 10 日			委 内 瑞 拉 玻 利 瓦 尔 共 和 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 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 调员、联合国难民事务 高级专员公署/国际移 民组织区域内委内瑞 拉难民和移民问题联 合特别代表和约翰霍 普金斯大学研究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j 所有受邀者 ^{k, l}	

^a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巴多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多米尼克、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洪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b 多米尼加共和国(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出席；联合王国由其欧洲和美洲事务国务大臣出席；美国由其国务卿出席。

^c 哥伦比亚由其外交部长出席；古巴由其其外交部副部长兼常驻联合国代表出席；尼加拉瓜由总统部长级顾问出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由其人民政权外交部部长出席。

^d 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弃权：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

^e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伯利兹、巴西、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多米尼克、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f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由人民政权外交部部长出席。苏里南代表还代表安提瓜和巴布达、伯利兹、多米尼克、格林纳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发言。
- ^g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联合王国和美国。德国由其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出席。
- ^h 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俄罗斯联邦、南非；弃权：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
- ⁱ 支持：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反对：比利时、法国、德国、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弃权：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
- ^j 美国由其副总统出席。
- ^k 联合特别代表在巴拿马城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 ^l 秘书长出席了会议，但没有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亚洲

17. 阿富汗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七次会议，通过了两项关于阿富汗局势的决议。安理会以情况通报形式举行了三次会议，两次采取辩论形式，两次是为了通过安理会的决定。³¹² 2019年，安理会两次延长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第一次延长6个月，至2019年9月17日，随后又延长12个月，至2020年9月17日。³¹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年，与前几个时期一样，安理会听取了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阿援助团团长就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所作的季度通报。³¹⁴ 其中两次通报是在有关会员国参加的安理会辩论期间举行的。此外，安理会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第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主席和阿富汗驻联合国青年代表的情况通报。安理会还在两次不同会议上听取了两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通报中讨论了和平进程的进展、总统选举以及阿富汗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

关于和平进程，特别代表强调指出，确保可持续和平协定的最佳方式是实行阿人主导、阿人所有的和平进程，使所有受冲突影响的人，包括妇女、青年、受害者以及商界和宗教领袖都能有意义地参与。³¹⁵ 他还表示，塔利班必须与阿富汗政府直接对话，莫斯科对话需要以启动双方的正式谈判为目标。³¹⁶ 他指出，阿富汗的和平将对区域稳定和打击恐怖组织(包括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霍拉桑省)的国际努力产生广泛影响，并将为该区域的加速发展和加强互联互通创造机会。³¹⁷

关于定于2019年9月28日举行的总统选举，特别代表报告了阿富汗政府在联合国和国际伙伴的支持下为举行透明、包容、可信、及时的选举所做的准备工作和面临的挑战。³¹⁸ 他在12月16日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报告说，虽然9月28日举行的总统选举比前几次选举有了很大改善，但由于安全威胁，投

³¹²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³¹³ 第2460(2019)号决议，第4段；第2489(2019)号决议，第4段。

³¹⁴ S/2019/193、S/2019/493、S/2019/703和S/2019/935。

³¹⁵ 见S/PV.8481、S/PV.8555和S/PV.8687。

³¹⁶ 见S/PV.8481和S/PV.8555。

³¹⁷ 见S/PV.8687。

³¹⁸ 见S/PV.8481、S/PV.8555和S/PV.8613。

票率受到抑制，选举结果被推迟，以确保选举进程尽可能透明、可信，他补充说，选举结果必须得到所有利益攸关方的接受，才能使阿富汗向前迈进。³¹⁹

关于安全形势，特别代表说，冲突对儿童的影响令人震惊，因为儿童伤亡人数很多，容易受到冲突各方招募和利用。³²⁰他指出，在昆都士、巴格兰和法拉赫发生叛乱分子袭击以及喀布尔发生多起袭击事件后，暴力活动加剧，³²¹并报告说，自联阿援助团 2009 年开始系统记录以来，2019 年第三季度平民伤亡人数最多。³²²

在人道主义方面，特别代表提醒安理会，大多数阿富汗民众生活在贫困线以下，数百万人在粮食不安全中挣扎，需要外部捐助者的支持，以满足其眼前的人道主义需求和支持更长期的经济发展。³²³在这方面，他表示希望安全理事会促请国际社会增加对联合国人道主义应急计划的资助。³²⁴

在 2019 年 6 月 19 日的会议上，³²⁵安理会听取了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主席的通报，报告了该委员会进行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全国调查的结果，以及阿富汗司法、问责、法治和反腐努力的情况。她呼吁安理会加紧努力，让妇女、青年和受害者参与阿富汗和平计划的规划、谈判和实施，以维护该国的和平和人权规范。

在 2019 年 7 月 26 日会议上，³²⁶安理会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和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情况通报，内容涉及他们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执行主任一道于 7 月 20 日至 21 日访问阿富汗，以评估和推进秘书长 2017 年访问以来取得的进展，并探讨联合国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支持。常务副秘书长除其他外报告了在改善阿富汗妇女获得教育、经济赋权和政治代

表性的机会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正在开展的处理与冲突有关的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工作。副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了该国和平进程和选举筹备工作的最新情况。两位通报者都强调了包容性和平进程和举行可信选举的重要性。在 3 月和 7 月的情况通报中，³²⁷民间社会代表着重谈到妇女参与和平谈判和解决冲突努力以及在任何最终和平协定中纳入性别意识条款的重要性。他们还讨论了阿富汗的人权状况，包括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针对妇女权利活动人士、女性人权维护者和记者的暴力行为。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 2019 年 9 月 10 日所作的通报³²⁸中重点介绍了该办公室为支持阿富汗促进和平、安全、法治和可持续发展所做的工作，包括为打击洗钱和破坏恐怖分子及有组织犯罪团伙的融资网络向阿富汗政府提供的支持。在同次会议上，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介绍了委员会及分析支助和制裁监察组的工作和任务，³²⁹包括为促进塔利班与阿富汗政府之间对话创造条件。

在 2019 年 12 月的会议上，³³⁰阿富汗驻联合国青年代表指出，阿富汗的冲突极大地影响了占人口多数的阿富汗儿童和青年，并补充说，确保可持续和解的关键是确保冲突双方的阿富汗青年的声音在和平进程中得到考虑。为此，她呼吁安理会在未来的任何和平协议中均保障阿富汗青年的权利和成就。

安理会 2019 年的讨论主要集中在和平进程、总统选举以及阿富汗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带来的挑战。安理会成员强调需要一个由阿人主导、阿人所有、包容各方的和平进程，³³¹并强调所达成的任何协议均应维护和保护在人权领域、特别是妇女权利领域取得的成就。³³²他们呼吁塔利班与阿富汗政府进行直接

³¹⁹ 见 S/PV.8687。

³²⁰ 见 S/PV.8481。

³²¹ 见 S/PV.8613。

³²² 见 S/PV.8687。

³²³ 见 S/PV.8481 和 S/PV.8555。

³²⁴ 见 S/PV.8481 和 S/PV.8687。

³²⁵ 见 S/PV.8555。

³²⁶ 见 S/PV.8587。

³²⁷ 见 S/PV.8481 和 S/PV.8587。

³²⁸ 见 S/PV.8613。

³²⁹ 关于监测组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³³⁰ 见 S/PV.8687。

³³¹ 见 S/PV.8481(印度尼西亚和德国)；S/PV.8587(比利时)；S/PV.8613(印度尼西亚)；S/PV.8687(波兰)。

³³² 见 S/PV.8481(波兰、联合王国和法国)；S/PV.8485(联合王国)；S/PV.8555(德国和波兰)；S/PV.8587(比利时)；S/PV.8613(德国)。

对话,³³³ 并指出国际社会³³⁴ 和联阿援助团³³⁵ 在促进区域和阿富汗内部对话方面的作用、联阿援助团为支持举行总统选举而开展的活动³³⁶ 以及阿富汗妇女更多有意义地参与选举和政治领域的重要性。³³⁷ 安理会成员对大量平民伤亡、特别是妇女和儿童伤亡以及人道主义行为体遭到袭击表示关切, 并敦促冲突各方遵守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³³⁸ 一些安理会成员还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³³⁹ 构成的持续安全威胁以及阿富汗境内制毒贩毒与恐怖团体资金筹措之间的关联表示关切。³⁴⁰

安理会 2019 年通过的两项决议也处理了上述问题, 决议延长了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2019 年 3 月 15 日, 安理会第 2460(2019)号决议开始进行技术延期, 将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9 月 17 日, 延长 6 个月而不是 12 个月。³⁴¹ 虽然决议获得一致通过, 但在同次会议表决后的讨论中, 安理会成员对其内容表达了不同意见。³⁴² 德国代表解释说, 第 2460(2019)号决议不是德国代表团作为共同执笔方努

力达成的那种决议, 也不是过去 17 年来通过的那种联阿援助团决议。他对该决议未再反映即将举行的选举、妇女参与阿富汗和平进程、儿童在武装冲突中的处境以及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的关系等专题表示遗憾, 并指出案文未让任何成员满意。印度尼西亚代表作为共同执笔方强调, 关于决议案文, 团结是优先考虑的问题。他申明, 将有机会根据阿富汗的状况和优先事项进一步发展该决议。他强调, 所通过的决议是开展规划阿富汗的积极发展、监测阿富汗政府和人民需要国际社会支持的领域这类工作的良好基础。几个安理会成员³⁴³ 对安理会未能就更详细的决议达成一致表示遗憾。美国代表指责中国破坏了关于决议案文的谈判, 因为中国要求决议突出其“一带一路”倡议, 并以安理会决议为平台不适当地推动自私自利的倡议。对此, 中国代表详细阐述了该倡议, 并指出, 由于持续存在的分歧, 安理会未能就延长决议的实质性内容达成一致, 其中一个分歧是, 某个成员国一再拒绝接受安理会多年来的共识和其他成员提出的建设性意见。

2019 年 9 月 17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89(2019)号决议, 将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 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³⁴⁴ 会上,³⁴⁵ 德国代表在表决前介绍了阿富汗所要求的对决议草案案文的口头修正。安理会主席裁定, 如各代表团同意将口头订正列入决议草案且无人反对, 则将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进行表决。³⁴⁶ 没有人提出异议, 按照在决议案文中列入口头订正的指示进行了表决。³⁴⁷ 表决后, 决议共同执笔方德国和印度尼西亚的代表感谢安理会所有成员参与谈判, 特别是中国代表团采取的建设性做法。

阿富汗的事态也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审议。³⁴⁸

³³³ 见 S/PV.8481(法国); S/PV.8555(法国、比利时和秘鲁); S/PV.8613(联合王国); S/PV.8687(美国)。

³³⁴ 见 S/PV.8481(德国、俄罗斯联邦、比利时、波兰和联合王国); S/PV.8587(法国和联合王国); S/PV.8613(中国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S/PV.8687(俄罗斯联邦和赤道几内亚)。

³³⁵ 见 S/PV.8481(美国); S/PV.8555(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和科特迪瓦); S/PV.8620(多米尼加共和国)。

³³⁶ 见 S/PV.8687(印度尼西亚、联合王国、科威特、比利时和南非)。

³³⁷ 见 S/PV.8481(南非、秘鲁和法国); S/PV.8555(印度尼西亚和科特迪瓦); S/PV.8587(印度尼西亚、联合王国和秘鲁)。

³³⁸ 见 S/PV.8481(赤道几内亚、比利时和法国); S/PV.8555(科特迪瓦); S/PV.8587(比利时); S/PV.8687(印度尼西亚、赤道几内亚和法国)。

³³⁹ 见 S/PV.8481(印度尼西亚和中国); S/PV.8587, (俄罗斯联邦); S/PV.8613(科威特和赤道几内亚); S/PV.8687(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³⁴⁰ 见 S/PV.8481(南非和秘鲁); S/PV.8555(俄罗斯联邦、科特迪瓦和秘鲁); S/PV.8587(俄罗斯联邦); S/PV.8613(秘鲁和法国); S/PV.8687(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³⁴¹ 第 2460(2019)号决议, 第 4 段。

³⁴² 见 S/PV.8485。

³⁴³ 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比利时和法国。

³⁴⁴ 第 2489(2019)号决议, 第 4 段。关于联阿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二节。

³⁴⁵ 见 S/PV.8620。

³⁴⁶ 关于会议举行情况的更多信息, 见第二部分, 第六节。

³⁴⁷ 见 S/PV.8620。

³⁴⁸ 见第一部分, 第 31 节。

会议：阿富汗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81 2019 年 3 月 11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9/193)		阿富汗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团长、阿富汗妇女网络副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485 2019 年 3 月 15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9/193)	德国和印度尼西亚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223)	阿富汗		9 个安理会成员、 ^b 受邀者	第 2460(2019)号 决议 15-0-0
S/PV.8555 2019 年 6 月 19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9/493)		13 个会员国 ^c	秘书长特别代表、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d	
S/PV.8587 2019 年 7 月 26 日			阿富汗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阿富汗分会主席	常务副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e	
S/PV.8613 2019 年 9 月 10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9/703)		12 个会员国 ^f	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代办	安理会全体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h	
S/PV.8620 2019 年 9 月 17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9/703)	德国和印度尼西亚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749)	阿富汗		13 个安理会成员、 ⁱ 受邀者	第 2489(2019)号 决议 15-0-0
S/PV.8687 2019 年 12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9/935)		阿富汗	秘书长特别代表、阿富汗驻联合国青年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阿富汗妇女网络副执行主任在喀布尔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阿富汗由其国家安全顾问出席。

- ^b 比利时、中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 ^c 阿富汗、澳大利亚、加拿大、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和乌兹别克斯坦。
- ^d 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土耳其和乌克兰发言。
- ^e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阿富汗分会主席在喀布尔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f 阿富汗、澳大利亚、加拿大、埃及、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巴基斯坦、土耳其和乌兹别克斯坦。
- ^g 印度尼西亚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另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 ^h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维也纳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
- ⁱ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也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18. 缅甸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举行了一次会议。2019 年召开的唯一一次会议采取了通报会的形式。³⁴⁹ 安理会 2019 年在该项目下没有通过任何决定。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

2019 年 2 月 28 日，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关于她访问缅甸、孟加拉国和该区域其他地区以及在缅甸设立办事处的情况通报。³⁵⁰ 特使指出，在该国民主过渡的大背景下，2020 年大选前军事和民事紧张局势持续存在，和平进程仍然脆弱。她强调需要结束若开邦的暴力，表示担心与若开民族军的激烈战斗将进一步影响实现难民有尊严、自愿和安全回返的努力，并表示该国关闭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战略除其他外应解决公民身份和恢复行动自由的问题。她概述了需要国际支持的难题，例如进一步准许联合国相关实体进入，以支持为难民回返创造条件，并解决若开邦所有社区的脆弱问题。她还指出问责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促进真正和解方面的重要性。

在通报之后的讨论中，大多数安理会成员³⁵¹ 强调，自愿、安全和有尊严地返回是遣返难民的指导

原则。一些成员³⁵² 补充说，应允许仍留在若开邦的罗兴亚人、包括境内流离失所者享有行动自由和基本服务。其他安理会成员³⁵³ 鼓励缅甸政府全面执行 2018 年 6 月 6 日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签署的谅解备忘录，以解决人道主义危机，确保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行为体安全、全面、畅通无阻地进入若开邦。许多安理会成员³⁵⁴ 还强调，执行若开邦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包括关于罗兴亚人公民身份和平等权利的建议，对于创造自愿遣返的条件和解决危机至关重要。

缅甸常驻代表在 2019 年 8 月 22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³⁵⁵ 中对宣布将于第二天召开的题为“缅甸境内大规模暴行罪：我们如何问责？”的阿里亚模式会议表示关切，该会议将由德国、秘鲁和科威特共同主办。³⁵⁶ 常驻代表在信中表示，会议的标题和目的极具误导性，传达了在缅甸实际发生了“大规模暴行罪”这样一个错误信息。他补充说，在选择通报人方

³⁴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A 节。

³⁵⁰ 见 S/PV.8477。

³⁵¹ 联合王国、印度尼西亚、法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比利时、波兰、科特迪瓦、南非、德国、秘鲁、美国 and 赤道几内亚。

³⁵² 印度尼西亚、法国、比利时、波兰、南非和秘鲁。

³⁵³ 多米尼加共和国、比利时、波兰、科特迪瓦、南非、秘鲁和美国。

³⁵⁴ 联合王国、印度尼西亚、法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波兰和俄罗斯联邦。

³⁵⁵ S/2019/676。

³⁵⁶ 关于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C 节。

面存在严重失衡，因为所选择的人包括那些宣传据称的暴行系缅甸安全部队所为的“带有偏见、陈词滥调的结论”的人。基于这些原因和其他原因，常驻代表解释说，缅甸不会参加会议，但将继续与安理会成员进行建设性接触，以解决复杂的若开邦问题。

会议：缅甸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77 2019 年 2 月 28 日			孟加拉国、缅甸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a 孟加拉国由其外交秘书出席。

根据安理会第 1612(2005)号决议设立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通过的结论，还在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下审议了缅甸的儿童状况。³⁵⁷

³⁵⁷ 见 S/2019/719。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8 节。

欧洲

19. 塞浦路斯局势

2019 年期间，安理会就塞浦路斯局势举行了两次会议，通过了两项决议，从而延长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任期。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还根据第 1353(2001)号决议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两次非公开(闭门)会议。³⁵⁸ 除这些会议外，2019 年安理会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塞浦路斯局势。³⁵⁹

2019 年 1 月 30 日，就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³⁶⁰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53(2019)号决议，将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³⁶¹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对 2017 年塞浦路斯问题会议结束以来在达成解决方案方面缺乏

进展表示遗憾，并敦促双方和所有相关参与者抓住联合国磋商员就下一步行动开展磋商所带来的重要机会，积极、建设性地参与这些磋商。³⁶² 安理会促请双方探讨如何建立机制和强化现有举措，由联塞部队作为调解人，发挥联络作用，以期有效缓解紧张局势，帮助解决影响到所有塞浦路斯人的涉及全岛的问题。³⁶³ 在这方面，安理会请秘书长迟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提交一份报告，说明其斡旋工作情况以及在为开展以结果为导向的有意义谈判而达成协议一致起点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迟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提交一份报告，说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说明如何对联合国关于塞浦路斯的活动作出最佳安排以推动政治进展、同时维持稳定。³⁶⁴ 安理会还欢迎秘书长采取举措制定联合国维持和平的业绩文化标准，促请他将综合业绩政策框架应用于联黎部队。³⁶⁵

³⁵⁸ 2019 年 1 月 17 日和 7 月 15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见 S/PV.8447 和 S/PV.8574。

³⁵⁹ 见 S/2019/840 和 S/2020/192。

³⁶⁰ S/2019/37。

³⁶¹ 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13 段。关于联塞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³⁶² 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1 段。

³⁶³ 同上，第 6 段。

³⁶⁴ 同上，第 20 段。

³⁶⁵ 同上，第 18 段。

2019年7月25日,就秘书长后续关于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³⁶⁶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483(2019)号决议,将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6个月,至2020年1月31日。³⁶⁷安理会在决议中呼吁缓解东地中海紧张局势,促请塞浦路斯两族领导人和所有相关各方避免任何可能有损成功机会的行动和言论。³⁶⁸安理会提及两位领导人2月26日的会晤以及他们就建立信任措施和实现一个没有地雷的塞浦路斯达成的协议。³⁶⁹安理会还对停火线沿线违反军事现状的事件增多表示严重关切,并呼吁双方加紧努力,建立军事层面直接接触机制,并继续探讨如何加强现有举措以有效缓解紧张局势。³⁷⁰

³⁶⁶ S/2019/562。

³⁶⁷ 第2483(2019)号决议,第8段。

³⁶⁸ 同上,第2段。

³⁶⁹ 同上,第6和11段。

³⁷⁰ 同上,第5和9段。

表决后,³⁷¹美国代表感谢联合王国为达成协商一致所作的努力,并感谢联合王国提出一项更简洁的决议。他对塞浦路斯问题会议后两年来没有取得进展表示失望,并申明该决议表明安理会一致支持双方领导人承担必要的政治风险,带着紧迫感实实在在地开展接触。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俄罗斯代表团支持原封不动地延长联塞部队的任务,并补充说,该特派团在加强稳定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但是,他警告说,该特派团不应被用作向塞浦路斯人施加政治压力的工具。他指出,目前有三个外国参与的保障制度无助于塞浦路斯人独立地解决自己的问题,并申明,安全理事会的保证是确保一个统一的塞浦路斯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最有效方式。他还敦促某些“有意将塞浦路斯拖入地缘政治游戏,试图将传统参与方逐出东地中海”的人不要这样做。

³⁷¹ S/PV.8586。

会议：塞浦路斯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37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39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3 2019年1月30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2019/37)	联合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9)			4个安理会成员(中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美国)	第2453(2019)号决议 15-0-0
S/PV.8586 2019年7月25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2019/562)	联合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595)			2个安理会成员(俄罗斯联邦、美国)	第2483(2019)号决议 15-0-0

20. 与前南斯拉夫局势有关的项目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2019年,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七章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举行了两次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安理会继续在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每半年一次的情况通报会上审议该项目。³⁷²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³⁷²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在2019年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高级代表介绍了其在该年度两份报告的相关事态发展。³⁷³在2019年5月8日的会议上,³⁷⁴高级代表报告说,大选七个月后,组建联盟和任命政府的进程继续主导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

³⁷³ 见S/2019/364和S/2019/843。

³⁷⁴ 见S/PV.8522。

维那的政治动态，虽然塞族共和国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联邦的一些州迅速采取行动组建了政府，但国家级的部长会议或联邦政府还没有任命。他还强调指出，尽管各方就进一步与欧洲联盟一体化的必要性达成了积极共识，但一些政治领导人继续发表分裂和破坏稳定的言论，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构成严重挑战。在这方面，他恳求该国领导人放弃这种言辞，大踏步让该国在加入欧盟的道路上继续前进。他说，政治领导人继续逃避他们在法治方面的义务，特别是持续不尊重国家司法机构具有约束力的裁决，而且试图遏制表达自由和持不同政见者。

在 5 月 8 日通报之后的讨论中，安理会大多数成员欢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努力促进民族和解和社会经济发展并继续参与欧洲联盟的一体化进程。发言者对组建联邦政府和部长会议的工作在选举后拖延六个月表示关切，并敦促政治代表建设性地参与，避免使用分裂言论，以便为和解进程创造有利条件。此外，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再次促请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主管当局采取必要步骤，落实关闭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办事处所必需的“5+2”议程。俄罗斯联邦代表称高级代表的报告远非对该国局势的公正评估，并表示不同意报告的一些具体内容，包括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之间的关系。他补充说，继续削减高级代表办事处的预算和人员编制至关重要，因为该办公室已成为该国未来民主进程的障碍。

2019 年 11 月 5 日在第二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³⁷⁵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高级代表在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96(2019)号决议之后表示遗憾：在 2018 年 10 月大选一年多之后，国家或联邦两级尚未组建任何政府。他还对实施紧急选举改革和加强法治的工作仍然步伐缓慢以及继续出现分裂言论表示遗

³⁷⁵ 见 S/PV.8658。

憾。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听取了穷追未受惩罚者国际组织(一个支持国际罪行受害者的非政府组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方案负责人的通报。她感到遗憾的是，尽管出现了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但将战犯绳之以法的进展缓慢。对此，她要求安理会和国际社会争取让受害者获得正义、真相和赔偿的权利得到充分落实，并要求安理会支持旨在实现正义与和解的倡议。

在通报之前，安理会通过了第 2496(2019)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多国稳定部队(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授权以及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在该国的持续存在延长 12 个月，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算。³⁷⁶ 安理会在决议中还敦促各方着手组建各级政府，并优先实施全面改革；并呼吁各方避免任何极化和非建设性的政策、行动和言论。³⁷⁷

在同次会议上，在通报之后的辩论中，³⁷⁸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欢迎一致通过第 2496(2019)号决议，并赞扬高级代表努力推动落实《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代顿和平协定》)，赞扬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为维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稳定所做的贡献。俄罗斯联邦代表再次表示高级代表的报告没有客观和平衡地描述该国正在发生的情况，并批评了对波斯尼亚塞族和克族的持续偏见。他补充说，鉴于报告中提到波族、塞族和克族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建国的前进方向上存在严重分歧，高级代表办事处应把重点放在促进对话文化上，并在必要时进行斡旋，以解决波斯尼亚人之间的争端。他还呼吁安理会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执行理事会指导委员会加紧努力，关闭高级代表办事处。

³⁷⁶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3-4 段。关于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三节。

³⁷⁷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8 段。

³⁷⁸ 见 S/PV.8658。

会议：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22 2019 年 5 月 8 日	2019 年 5 月 1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364)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欧洲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658 2019 年 11 月 5 日	2019 年 10 月 2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843)	德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5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高级代表、穷追未受惩罚者国际组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方案负责人、欧洲联盟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b	第 2496(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欧洲联盟代表团副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列支敦士登、黑山、北马其顿、土耳其和乌克兰发言。

^b 穷追未受惩罚者国际组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方案负责人在萨拉热窝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欧洲联盟代表团副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黑山、土耳其和乌克兰发言。

B.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题为“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的项目举行了三次会议。2019 年，所有会议都以情况通报会的形式举行，³⁷⁹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没有通过任何决定。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

在 2019 年 2 月 7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中，³⁸⁰ 安理会表示打算在 2019 年就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举行三次情况通报会，并从 2020 年起在 4 月和 10 月举行两次情况通报会。2019 年，安理会按照该说明，在 2 月、6 月和 10 月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科索沃特派团团长的三次通

报，³⁸¹ 涉及秘书长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提交的报告。2019 年，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的通报。³⁸²

秘书长特别代表通报的重点是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之间持续的紧张局势和恢复欧洲联盟主持下的对话的障碍，³⁸³ 在塞族占多数的城市举行选举和提前大选³⁸⁴ 之后科索沃政治格局的变化，以及 2019 年 5 月 28 日导致科索沃特派团人员被捕的安全事件。³⁸⁵ 联合国法律顾问在 2019 年 6 月 10 日的通报中重点介绍了联合国工作人员在科索沃的豁免权法律制度，作为应对 5 月 28 日事件和这些事件后续

³⁸¹ 见 S/PV.8459、S/PV.8541 和 S/PV.8655。

³⁸² 见 S/PV.8541。

³⁸³ 见 S/PV.8459、S/PV.8541 和 S/PV.8655。

³⁸⁴ 见 S/PV.8541 和 S/PV.8655。

³⁸⁵ 同上。

³⁷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³⁸⁰ S/2019/120。

行动的重要内容。³⁸⁶ 他解释说, 安全和安保部已进行内部调查, 以收集与逮捕和拘留两名科索沃特派团工作人员情况有关的所有可得信息, 以便审视科索沃当局对他们的行为的指控。

2019 年,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就缩短会议周期达成的协议和关于该项目的报告。³⁸⁷ 虽然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该协定,³⁸⁸ 但俄罗斯联邦代表表达了不同的看法, 申明科索沃局势不稳定, 必须继续牢牢掌握在安理会的控制之下, 并根据举行公开通报会的惯例进行审议。³⁸⁹

一些安理会成员欢迎科索沃于 2019 年 10 月 6 日成功举行立法选举, 并表示希望这将是一个鼓励对话和改革的机会。³⁹⁰ 安理会成员对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之间日益紧张的局势表示关切, 呼吁塞尔维亚和科索沃缓和对抗性言论, 并讨论了促进双方恢复对话的备选方案。³⁹¹ 中国代表表示, 有关各方应在安理会有关决议的框架内, 通过对话就科索沃问题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³⁹² 其他安理会成员敦促恢复欧洲联盟主持下的对话,³⁹³ 并在这方面呼吁取消科索沃政府对从塞尔维亚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进口的货物征收的关税, 并呼吁塞尔维亚政府停止要求其他国家撤回对科索沃的承认。³⁹⁴ 俄罗斯联

邦代表提醒安理会, 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 安理会过去是、现在仍然是科索沃问题国际对话的主要平台。³⁹⁵ 他还表示, 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之间由欧洲联盟主持的对话似乎“陷入昏迷”, 这一形式很长一段时间都没有任何动作。³⁹⁶

关于科索沃独立问题, 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指出科索沃当局试图在一些国家的支持下加入各种国际组织, 并断言普里什蒂纳只能通过科索沃特派团参加多边架构, 任何其他做法都将严重违反第 1244(1999)号决议的规定。³⁹⁷ 另一些安理会成员则持不同观点, 承认科索沃独立。³⁹⁸

关于科索沃特派团的工作, 安理会成员审议了对特派团任务授权进行战略审查的可能性。一些成员认为, 鉴于科索沃局势自开始执行任务以来发生了巨大变化, 以及需要评估特派团的撤离, 有必要对特派团进行审查。³⁹⁹ 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科索沃的问题尚未解决, 不支持拟议的审查, 并呼吁秘书处认真监测局势。⁴⁰⁰

关于 5 月 28 日事件, 安理会成员对科索沃北部当局在一次警方行动中拘留科索沃特派团人员表示关切。⁴⁰¹ 在这方面, 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起诉和惩罚责任人。⁴⁰² 他们欢迎关于特派团内部对此事进行调查的报告, 并重申应充分尊重联合国人员的特权、豁免、安全和保障。⁴⁰³

³⁸⁶ 见 S/PV.8541。

³⁸⁷ 见 S/2019/120。

³⁸⁸ 见 S/PV.8459(联合王国、德国、美国、比利时和波兰); S/PV.8541(美国)。

³⁸⁹ 见 S/PV.8459 和 S/PV.8541。

³⁹⁰ 见 S/PV.8655(联合王国、法国、波兰、科威特、科特迪瓦和秘鲁)。

³⁹¹ 见 S/PV.8459(德国、美国、俄罗斯联邦、中国和印度尼西亚); S/PV.8541(美国、德国、印度尼西亚和波兰); S/PV.8655(联合王国、德国、美国、中国、科特迪瓦和秘鲁)。

³⁹² 见 S/PV.8459、S/PV.8541 和 S/PV.8655。

³⁹³ 见 S/PV.8459(联合王国、德国、美国、法国、比利时、秘鲁、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南非和赤道几内亚); S/PV.8541(南非、联合王国、德国、法国、印度尼西亚、科特迪瓦、比利时、波兰、秘鲁和科威特); S/PV.8655(法国、德国、波兰、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科特迪瓦、比利时、赤道几内亚和秘鲁)。

³⁹⁴ 见 S/PV.8459(德国、美国和印度尼西亚); S/PV.8541(科特迪瓦和波兰); S/PV.8655(德国、科特迪瓦和秘鲁)。

³⁹⁵ S/PV.8459。

³⁹⁶ S/PV.8655。

³⁹⁷ 见 S/PV.8459。

³⁹⁸ 见 S/PV.8459(联合王国和德国); S/PV.8541(美国); S/PV.8655(美国)。

³⁹⁹ 见 S/PV.8459(联合王国、美国和波兰); S/PV.8541(美国、联合王国、德国和波兰); S/PV.8655(美国和波兰)。关于科索沃特派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⁴⁰⁰ 见 S/PV.8655。

⁴⁰¹ 见 S/PV.8541(中国、南非、美国、赤道几内亚、秘鲁、俄罗斯联邦和科威特); S/PV.8655(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多米尼加共和国、美国、中国、印度尼西亚、秘鲁和南非)。

⁴⁰² 见 S/PV.8655。

⁴⁰³ 同上, (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美国、中国、印度尼西亚、比利时和秘鲁)。

会议：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9 2019 年 2 月 7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 (S/2019/102)		塞尔维亚	负责科索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科索沃特派团团长、弗洛拉·奇塔库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b}	
S/PV.8541 2019 年 6 月 10 日	秘书长关于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 (S/2019/461)		塞尔维亚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弗洛拉·奇塔库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b}	
S/PV.8655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秘书长关于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 (S/2019/797)		塞尔维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弗洛拉·奇塔库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a 塞尔维亚由第一副总理兼外交部长出席会议。

^b 特别代表在普里什蒂纳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21. 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

A.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以通报形式就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举行了一次会议。⁴⁰⁴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

2019 年 4 月 25 日，⁴⁰⁵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乌克兰特别监察团首席监测员以及欧安组织轮值主席驻乌克兰和三方联络小组特别代表在该项目下所作通报。乌克兰于 2019 年 4 月 21 日举行了总统选举，俄罗斯于 4 月 24 日发布了一项总统令，使乌克兰人有可能按照简化程序获得俄罗斯公民身份，在此背景下，各通报人重点说明了全面执行明斯克协议的重要性，以及针对该国东部地区局势需要避免将人道主义援助政治化，包括需要筹集资金和紧急进行

人道主义排雷。他们对安全局势恶化表示关切，这影响了该国的行动自由和欧安组织特别监察团履行授权任务的能力。

在会上讨论中，安理会成员⁴⁰⁶ 主要侧重于俄罗斯联邦关于加快向居住在顿涅茨克和卢甘斯克州的乌克兰公民给予俄罗斯国籍的决定，以及该决定对乌克兰的领土完整和主权以及明斯克协议的影响。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乌克兰东部的安全局势，有些成员⁴⁰⁷ 特别侧重于缓和冲突，另有成员⁴⁰⁸ 则侧重于冲突对实地人道主义状况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影响。

2019 年，安理会还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审议了乌克兰局势。⁴⁰⁹

⁴⁰⁶ 法国、美国、比利时、波兰、秘鲁、联合王国和俄罗斯联邦。

⁴⁰⁷ 法国、美国、南非、科威特和印度尼西亚。

⁴⁰⁸ 法国、南非、比利时、赤道几内亚、科威特、科特迪瓦、秘鲁和联合王国。

⁴⁰⁹ 见第一部分，第 21.B 节。

⁴⁰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⁴⁰⁵ 见 S/PV.8516。

会议：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16 2019 年 4 月 25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乌克兰特别监察团首席监测员以及欧安组织轮值主席驻乌克兰和三方联络小组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a 欧安组织特别监察团首席监测员和欧安组织轮值主席特别代表在基辅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B.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举行了两次会议。⁴¹⁰ 这两次会议都采取了通报形式。⁴¹¹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

在 2019 年 2 月 12 日和 7 月 16 日就这一项目举行的两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多位发言者的情况通报。在 2 月 12 日会议上，⁴¹²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乌克兰特别监察团首席监测员、欧安组织轮值主席驻乌克兰和三方联络小组特别代表所作通报。各通报人在发言中重点介绍了乌克兰东部的总体安全局势以及执行明斯克协议面临的持续挑战。他们呼吁，除其他外，通过全面撤出重型武器、部队脱离接触和加大人道主义地雷行动力度等方式，保护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他们还呼吁改善人道主义行为体和欧安组织特别监察团的准入情况。

安理会成员也讨论了这些议题。在 2 月 12 日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这次会议是俄罗斯代表团倡议举行的，目的是讨论四年前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签署的《执行明斯克协议的一揽子措施》执行情况。安理会多数成员呼吁全面执行安理会核可了该一揽子措施的第 2202(2015)号决议，以及 2018 年 6 月 6 日主席声明，⁴¹³ 安理会在该决议和声明中，除其他外，重申了执行明斯克协议的重要性，并呼吁联合国应对乌克兰东部的人道主义危机。安理会成员对冲突的起因和对局势负有责任的各方表达了不同看法。⁴¹⁴

2019 年 7 月 16 日，⁴¹⁵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和欧安组织少数民族事务高级专员所作情况通报。通报侧重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生效的、将乌克兰语确立为乌克兰唯一国语的法律，以及联合国相关办公室和欧安组织的意见和建议。通报人承认乌克兰有权推广国语，同时表示，需要尊重该国的族裔和语言多样性，呼吁为保护少数成员的语言权利提供充分的法律保障。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在乌克兰东部危机还在持续的背景下讨论了该国的语言法，重申需要全面执行明斯克协议。在这方面，他们呼吁各方以诺曼底形式和三边联络小组继续对话，并在交换囚犯、保护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

⁴¹⁰ 除举行的两次会议外，第 8529 次会议临时议程因未能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S/PV.8529)。关于通过议程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A 节。

⁴¹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⁴¹² 见 S/PV.8461。

⁴¹³ S/PRST/2018/12。

⁴¹⁴ 见 S/PV.8461(俄罗斯联邦、德国、波兰、美国、法国、联合王国和比利时)。

⁴¹⁵ 见 S/PV.8575。

施以及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取得进展。一些安理会成员⁴¹⁶提到了俄罗斯联邦于2019年4月颁布的、关于向居住在乌克兰顿涅茨克和卢甘斯克州的乌克兰公民加快提供俄罗斯公民身份的法律。安理会成员⁴¹⁷还

⁴¹⁶ 法国、联合王国和波兰。

⁴¹⁷ 美国、法国、联合王国、波兰、比利时和德国。

回顾了马来西亚航空公司MH-17航班被击落五周年。

2019年,安理会还在题为“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审议了乌克兰局势。⁴¹⁸

⁴¹⁸ 见第一部分,第21.A节。

会议: 2014年4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37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39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61 2019年2月12日			乌克兰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乌克兰特别监察团首席监测员、欧安组织轮值主席驻乌克兰和三方联络小组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529 2019年5月20日 (议程未获通过)						程序表决 (规则9) 5-6-4 ^b
S/PV.8575 2019年7月16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安组织少数民族事务高级专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欧安组织特别监察团首席监测员和欧安组织轮值主席特别代表在明斯克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b 赞成: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反对: 比利时、法国、德国、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弃权: 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

中东

22. 中东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举行了42次公开会议。按照以往惯例,2019年,该项目下举行的会议大多采取通报形式。在这些会议上,安理会审议了多个议题,主要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也门冲突、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任务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按照惯例,安理会还与观察员部

队和联黎部队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两次非公开(闭门)会议。⁴¹⁹此外,与以往惯例不同的是,安理

⁴¹⁹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A和B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关于观察员部队,见S/PV.8544(2019年6月11日);关于联黎部队,见S/PV.8594(2019年8月8日)。

会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在该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非公开(闭门)会议,⁴²⁰ 听取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关于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的情况通报。

关于这个项目,安理会共通过了六项决议,发布了两项主席声明。2019 年 1 月 16 日,安理会设立了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最初期限为六个月,负责监督《斯德哥尔摩协议》执行情况;⁴²¹ 2019 年 7 月 15 日,安理会将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又延长了六个月。⁴²² 2019 年 2 月 26 日,安理会将与也门局势有关的制裁措施延至 2020 年 2 月 26 日,并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13 个月,延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⁴²³ 安理会还两次延长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每次延期 6 个月,⁴²⁴ 并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一次,延期 12 个月。⁴²⁵ 安理会未能通过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的四项决议草案。如下所述,有两项决议草案因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未获通过,另有两项决议草案因未能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的会议继续集中于三个主要方面:(a) 结束冲突的政治进程;(b) 该国的人道主义状况;(c) 化学武器的扩散和使用。与往年不同的是,⁴²⁶ 2019 年,有关政治进程和人道主义状况的通报往往在同次会议上进行,而有关化学武器扩散和使用情况的通报则分别在专门会议上进行。

⁴²⁰ 见 S/PV.8659。

⁴²¹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⁴²² 第 2481(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⁴²³ 第 2456(2019)号决议,第 2 和 5 段。

⁴²⁴ 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3 段;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4 段。

⁴²⁵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⁴²⁶ 见《汇编》,《2014-2015 年补编》至《2018 年补编》。

关于政治进程,安理会每月定期听取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和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关于努力达成政治解决冲突的情况通报。在这方面,2019 年,安理会的情况通报和讨论重点是,按照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俄罗斯联邦索契举行的叙利亚全国对话大会最后声明中的商定内容,组建宪法委员会,进行宪法改革,包括将重点放在委员会的组成上。⁴²⁷ 叙利亚问题特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详细阐述了他促进和平进程的五点计划,其中包括组建委员会,⁴²⁸ 及其打算按照关于委员会职权范围和核心议事规则的协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日内瓦召开委员会第一次会议。⁴²⁹ 2019 年 10 月 8 日,安理会发表了主席声明,其中欢迎秘书长宣布双方商定由联合国在日内瓦提供协助成立一个可信、平衡和包容的宪法委员会。⁴³⁰ 继 10 月 30 日举行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后,安理会听取了特使和叙利亚妇女联盟一名理事会成员兼叙利亚公民联盟创始成员的情况通报。⁴³¹ 特使在 2019 年最后一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报告了 2019 年 11 月 25 日举行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情况,会上未就委员会议程等基本方面达成共识。⁴³² 根据人权理事会的授权,叙利亚问题特使和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情况通报还侧重于释放被羁押者和被绑架者事宜以及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羁押情况记录的侵犯人权行为。⁴³³ 民间社会代表也介绍了关于这一议题的情况。⁴³⁴

⁴²⁷ 根据该声明,将成立一个宪法委员会,负责起草宪法改革草案,作为对根据第 2254(2015)号决议所述在联合国主持下实现政治解决的一个贡献。更多信息见 S/2018/121,附件。

⁴²⁸ 见 S/PV.8475。

⁴²⁹ 见 S/PV.8628。另见 S/2019/775。

⁴³⁰ S/PRST/2019/12,第一和二段。

⁴³¹ 见 S/PV.8674。

⁴³² 见 S/PV.8696。

⁴³³ 见 S/PV.8475、S/PV.8493、S/PV.8520 和 S/PV.8609。

⁴³⁴ 见 S/PV.8593(叙利亚光明未来代表和家庭争取自由组织代表); S/PV.8674(妇女咨询委员会成员兼叙利亚公民联盟创始成员); S/PV.8696(民间社会和民主中心共同创始人和共同主任)。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状况,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以及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运作和宣传司司长和协调司司长的情况通报,他们介绍了秘书长关于相关决议、包括授权开展跨境人道主义行动的第2165(201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结果。⁴³⁵ 通报人定期介绍该国各地、特别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伊德利布以及鲁克班和霍尔难民营中人道主义状况以及为提供跨境人道主义援助所做努力的最新情况。

2019年12月20日,在对跨境行动机制的授权即将于2020年1月10日到期的背景下,⁴³⁶ 安理会就关于延长该机制的两项相竞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⁴³⁷ 根据共同起草国比利时、德国和科威特提交的决议草案,安理会将重新授权人道主义机构使用第2165(2014)号决议授权的四个过境点中的三个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为期六个月,随后再延长六个月,除非安理会另有决定。⁴³⁸ 根据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另一草案,安理会将只延长两个过境点的授权,期限固定为六个月。⁴³⁹ 由于中国和俄罗斯联邦这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决议草案共同起草国提交的草案。⁴⁴⁰ 在会议开始时,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将对共同起草国提交的草案投反对票,其强调该草案未能考虑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自2014年以来发生的变化使得跨境援助没有必要了。表决后,中国代表发表了类似意见,称该机制是在特定情况下通过的,需要根据实地事态发展情况进行评估和调整。几个安理会成员⁴⁴¹ 对安理会未能通过共同起草国提交的决议草案表示遗憾。美国代表补充说,中国和俄罗斯联邦的否决将会是灾难性的。安理会随后对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由于未能获得所需

票数,该决议草案未获通过。比利时代表认为,共同起草国提交的草案准确反映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当地局势。德国和美国的代表批评了俄罗斯联邦对待决议草案谈判“要么接受,要么放弃”做法,联合王国、波兰和印度尼西亚的代表回顾说,俄罗斯联邦在其决议草案中未能应对叙利亚人民的需要。德国、南非和联合王国的代表还强调,有必要继续磋商,确保跨境援助任务在2020年1月10日到期前予以延长。

除了听取关于跨境人道主义行动的情况通报外,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通报全国各地军事行动的影响,包括恐怖组织开展的军事行动的影响,以及为恢复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2018年9月17日非军事化协议所作努力情况。⁴⁴² 在该年第二季度,安理会经常讨论该国医疗设施受袭日增问题。⁴⁴³ 安理会还听取了俄罗斯促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敌对双方和解和难民迁移监测中心主任和叙利亚裔美国人医学会执行主任关于向该国各地医疗设施提供援助的情况通报。⁴⁴⁴

关于2019年8月29日会上讨论的俄罗斯联邦总统和土耳其总统有关如何稳定伊德利卜局势的协议,⁴⁴⁵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于9月19日向安理会报告,⁴⁴⁶ 俄罗斯联邦于8月30日宣布在伊德利卜实行单方面停火,秘书长于9月13日成立了一个内部、独立联合国总部调查委员会,调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发生的一系列事件。⁴⁴⁷ 在随后于同一天举行的会议上,⁴⁴⁸ 安理会就两项相竞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其中涉及“伊德利布省灾难性的人

⁴³⁵ 第2165(2014)号决议,第2段。

⁴³⁶ 第2449(2018)号决议,第3段。

⁴³⁷ 见S/PV.8697。

⁴³⁸ S/2019/961,第3段。

⁴³⁹ S/2019/962,第2段。

⁴⁴⁰ 见S/PV.8697。

⁴⁴¹ 科威特、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波兰、秘鲁和美国。

⁴⁴² S/2018/852,附件。

⁴⁴³ 见S/PV.8493、S/PV.8515、S/PV.8527、S/PV.8535、S/PV.8553、S/PV.8561和S/PV.8589。

⁴⁴⁴ 见S/PV.8561。

⁴⁴⁵ 见S/PV.8609。

⁴⁴⁶ 见S/PV.8622。

⁴⁴⁷ 11月14日,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告知安理会,调查委员会已开始调查(见S/PV.8664)。

⁴⁴⁸ 见S/PV.8623。

道主义局势”。⁴⁴⁹ 几个决议草案共同起草国提交了一份决议草案，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提交了另一份决议草案。根据几个共同起草国提交的决议草案，安理会将从 2019 年 9 月 21 日开始实行停火，要求所有会员国确保反恐活动遵守国际人道主义、人权和难民法，重申要求所有各方，特别是叙利亚当局，立即停止任何不加区分的空中轰炸，尽量减少对平民和民用物体，包括医疗设施的损害。⁴⁵⁰ 根据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安理会将表示注意到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达成的谅解备忘录，决定双方必须维持 2019 年 8 月 31 日停火，重申停止敌对行动不适用于打击恐怖团体的军事行动。⁴⁵¹ 在同次会议上，⁴⁵² 中国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在说明投票时提到，三个决议草案共同起草国提交的草案未涉及恐怖组织活动的影响，这是他们投反对票的原因。中国代表补充说，强推表决有重大分歧的决议草案不具建设性。一方面，安理会因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未能通过三个共同起草国提交的草案，另一方面，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提交的草案因未能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

2019 年 10 月 24 日，⁴⁵³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通报土耳其于 2019 年 10 月作为“和平之泉”行动的一部分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开展的军事活动情况，⁴⁵⁴ 以及随后就该行动各个方面分别与美国达成协议和与俄罗斯联邦达成谅解备忘录情况。

关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问题，安理会在非正式全体磋商中定期听取裁军事务高级代表通报关于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方案的第 2118(2013)号决议执行进展情况。⁴⁵⁵ 不过，2019 年 11

月 5 日，⁴⁵⁶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非公开(闭门)会议，会上听取了高级代表和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情况通报。⁴⁵⁷

关于也门冲突，安理会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一致通过了第 2452(2019)号决议，根据该决议设立了一个政治特派团，即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最初期限为六个月，负责为执行《关于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的协议》提供支助。⁴⁵⁸ 安理会授权该新支助团为执行《荷台达协议》提供支助，包括领导和支持重新部署协调委员会的运作，以监督全省范围内的停火和各方从荷台达市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调离部队情况，并监测各方遵守停火和各自调离部队情况。⁴⁵⁹ 安理会还核可了秘书长关于该支助团的组成和业务方面的提议。⁴⁶⁰ 2019 年 7 月 15 日，安理会第 2481(2019)号决议将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又延长了 6 个月，延至 2020 年 1 月 15 日。⁴⁶¹

⁴⁵⁶ 见 S/PV.8659。

⁴⁵⁷ 2019 年 3 月 1 日，禁化武组织公布了事实调查组关于据称 2018 年 4 月 7 日在杜马实施了化学武器袭击的最后报告(见 S/2019/208)。2019 年 11 月 22 日，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安理会在其中欢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出席会议并通报情况，重申扩散和使用化学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威胁了国际和平与安全，强调必须追究其使用责任，并表示支持禁化武组织努力实现《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目标和宗旨，努力确保《公约》各项条款，包括关于对《公约》遵守情况进行国际核查的条款得以充分执行(S/PRST/2019/14，第一、第二和第五至第七段)。有关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8 节。

⁴⁵⁸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斯德哥尔摩协议》(《荷台达协议》是该协议的一部分)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3 节。

⁴⁵⁹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2(a)-(b)段。关于荷台达协议支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⁴⁶⁰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3 段。关于秘书长有关联合国在执行《荷台达协议》中的作用和提供的支持方面的建议，见 S/2019/28。在本文件所述期间，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团长和重新部署协调委员会主席两次换届(见换文 S/2019/95 和 S/2019/96；S/2019/734 和 S/2019/735)。

⁴⁶¹ 第 2481(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⁴⁴⁹ S/2019/756，第一段；S/2019/757，第 1 段。

⁴⁵⁰ S/2019/756，第 1-3 段。

⁴⁵¹ S/2019/757，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和第 1-2 段。

⁴⁵² 见 S/PV.8623。

⁴⁵³ 见 S/PV.8645。

⁴⁵⁴ 见 S/2019/804。

⁴⁵⁵ 见 S/2019/744、S/2019/840、S/2019/910、S/2019/1015、S/2020/29、S/2020/171 和 S/2020/192。

在 2019 年会议上, 安理会继续重点关注与也门冲突有关的三个不同领域, 即(a) 找到冲突解决办法的政治进程; (b) 该国的人道主义状况; (c) 对被指认从事或支持威胁也门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为的个人和实体采取的制裁措施。

关于政治进程, 安理会定期听取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关于《斯德哥尔摩协议》执行进展的情况通报。特使在通报时向安理会介绍了《荷台达协议》的最新情况, 包括各方磋商的成果。特使还谈到了囚犯交换机制和组建一个联合委员会来应对塔伊兹市局势和也门南部局势事宜。⁴⁶² 在 2019 年 9 月 16 日会议上,⁴⁶³ 安理会讨论了 9 月 14 日沙特阿拉伯石油设施遭袭情况, 听取了特使所作情况通报, 特使告知安理会, 真主卫士运动声称对该袭击负责。在同次会议上, 特使还报告安理会建立了三方停火和缓和局势机制, 以便加强各方之间的沟通, 防止军事升级。

2019 年 8 月 29 日, 安理会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 对也门南部暴力升级深表关切。⁴⁶⁴ 安理会在声明中呼吁所有有关各方表现出克制, 维护也门的领土完整, 同时欢迎并全力支持沙特阿拉伯为解决局势在吉达召集对话的努力。⁴⁶⁵ 安理会还表示完全支持也门问题特使努力与各方协力、为毫不拖延地就结束冲突和恢复和平过渡所需的安全和政治安排而恢复全面谈判铺平道路。⁴⁶⁶

2019 年 11 月 22 日,⁴⁶⁷ 继也门政府与南方过渡委员会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签署《利雅得协议》后, 也门问题特使向安理会作了通报, 他在通报中突显了政治解决也门问题的势头, 指出, 各方正在沙特阿拉伯、地区各国、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的支持下, 共同努力就一系列问题达成妥协。

关于也门的人道主义状况,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或其副手每次都是与也门问题特使一起所作情况通报。通报人向安理会报告说, 尽管出现了政治势头, 但该国的人道主义状况依然严峻。他们的通报除其他外主要集中在经济仍不稳定、公共卫生问题以及该国各地冲突升级造成的流离失所问题。他们还提出, 需要让妇女更广泛地参与和平进程, 还提出了战争对妇女和儿童影响过大问题。在这方面, 2019 年 4 月 15 日,⁴⁶⁸ 安理会还听取了也门非政府组织“人类粮食组织”主席和负责武装冲突中儿童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情况通报, 前者批评将妇女排除在《斯德哥尔摩协议》之外, 后者重点介绍了也门境内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 包括广泛招募和残害儿童情况。安理会还听取了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的两次情况通报,⁴⁶⁹ 他报告了该国在粮食援助方面面临的挑战。

关于因也门冲突实施的制裁措施, 2019 年 2 月 26 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56(2019)号决议, 据此决议将制裁措施延长了 12 个月, 延至 2020 年 2 月 26 日, 并将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13 个月, 延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⁴⁷⁰ 2019 年 5 月 15 日,⁴⁷¹ 秘鲁代表以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 向安理会通报了他于 3 月 30 日至 4 月 5 日访问安曼、利雅得、马斯喀特和德黑兰的情况, 以提高对制裁目的的认识并获得制裁执行情况的第一手资料。

2019 年, 安理会第 2477(2019)和 2503(2019)号决议两次延长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 每次为期六个月, 分别延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⁴⁷² 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之请, 安理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举行了一次公开会议,⁴⁷³ 此前美国决定承认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为以色列领土。在

⁴⁶² 例如, 见 S/PV.8598、S/PV.8619 和 S/PV.8672。

⁴⁶³ 见 S/PV.8619。

⁴⁶⁴ S/PRST/2019/9, 第二段。

⁴⁶⁵ 同上, 第三段。

⁴⁶⁶ 同上, 第四段。

⁴⁶⁷ 见 S/PV.8672。

⁴⁶⁸ 见 S/PV.8512。

⁴⁶⁹ 见 S/PV.8551 和 S/PV.8578。

⁴⁷⁰ 第 2456(2019)号决议, 第 2 和 5 段。

⁴⁷¹ 见 S/PV.8525。

⁴⁷² 第 2477(2019)号决议, 第 13 段; 第 2503(2019)号决议, 第 14 段。

⁴⁷³ 见 S/PV.8495。

会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的情况通报。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通报中重申了秘书长的声明,即联合国对戈兰问题的立场是众所周知和明确的,反映在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相关决议中,特别是安理会第 242(1967)号和第 497(1981)号决议。⁴⁷⁴

关于黎巴嫩,2019 年 8 月 29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85(2019)号决议,根据该决议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一年。⁴⁷⁵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欢迎

⁴⁷⁴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D 节。

⁴⁷⁵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 段。另见 S/2019/619。关于联黎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2019 年 1 月在组建新政府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鼓励黎巴嫩所有各方恢复讨论,以期就一项国防战略达成共识。⁴⁷⁶ 安理会还重申必须尊重整个蓝线,并关切地注意到,联黎部队仍未能进入与发现的、穿越蓝线的隧道(这违反了第 1701(2006)号决议)有关的地点。⁴⁷⁷

为便于论及本项目,下文按四个不同的标题列出了有关这些会议的资料,即:(a)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b) 也门;(c)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d)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⁴⁷⁶ 第 248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和第十六段。

⁴⁷⁷ 同上,序言部分第十二段和第 11 段。

会议: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4 2019 年 1 月 30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S/PV.8471 2019 年 2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安理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和 2449(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15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运作和宣传司司长	13 个安理会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S/PV.8475 2019 年 2 月 28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S/PV.8493 2019 年 3 月 27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司司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S/PV.8515 2019 年 4 月 24 日	秘书长关于安理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民间社会代表努金·穆斯塔法	14 个安理会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 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2258(2015)、 2332(2016)、 2393(2017)、 2401(2018)和 2449(2018)号决 议执行情况的 报告 (S/2019/321)					
S/PV.8520 2019 年 4 月 30 日				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受邀者
S/PV.8527 2019 年 5 月 17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叙 利亚共和国、土 耳其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主管人道主义 事务副秘书长兼 紧急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e 所有受邀者
S/PV.8535 2019 年 5 月 28 日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 助理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副协调员		14 个安理会成员、 ^{f g} 所有受邀者
S/PV.8553 2019 年 6 月 18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叙 利亚共和国、土 耳其	主管建设和平和 政治事务副秘书 长、主管人道主义 事务副秘书长兼 紧急救济协调员		13 个安理会成员、 ^h 所有受邀者
S/PV.8561 2019 年 6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安 全理事会第 2139(2014)、 2165(2014)、 2191(2014)、 2258(2015)、 2332(2016)、 2393(2017)、 2401(2018)和 2449(2018)号决 议执行情况的 报告 (S/2019/508)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俄 罗斯促进阿拉伯 叙利亚共和国敌 对双方和解和难 民迁移监测中心 主任、叙利亚裔美 国人医学会执行 主任		13 个安理会成员、 ^h 所有受邀者 ⁱ
S/PV.8567 2019 年 6 月 27 日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j
S/PV.8589 2019 年 7 月 30 日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医 生促进人权协会 国际政策和伙伴 关系主任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93 2019 年 8 月 7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叙利亚光明未来组织哈拉博士、家庭争取自由组织阿米娜·库拉尼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609 2019 年 8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和 2449(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67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e 所有受邀者	
S/PV.8622 2019 年 9 月 19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12 个安理会成员、 ^k 所有受邀者	
S/PV.8623 2019 年 9 月 19 日		比利时、德国、科威特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756) 中国、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75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决议草案 S/2019/756 未获通过 12-2-1 ^l 决议草案 S/2019/757 未获通过 2-9-4 ^m
S/PV.8628 2019 年 9 月 30 日			六个会员国 ⁿ	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成员、 ^f 所有受邀者 ^o	
S/PV.8635 2019 年 10 月 8 日						S/PRST/2019/12
S/PV.8645 2019 年 10 月 24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和 2449(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82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地雷行动司司长	14 个安理会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
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59 2019 年 11 月 5 日 (闭门)			40 个会员国 ^p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代表、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三名受邀者(裁军事务高级代表、禁化武组织总干事、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S/PV.8664 2019 年 11 月 14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14 个安理会成员、 ^q 所有受邀者	
S/PV.8674 2019 年 11 月 22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秘书长特使、叙利亚妇女联盟理事会成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694 2019 年 12 月 1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和 2449(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94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14 个安理会成员、 ^r 所有受邀者	
S/PV.8696 2019 年 12 月 20 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秘书长特使、民间社会和民主中心共同创始人和共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697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比利时、德国、科威特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9/961) 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9/96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3 个安理会成员、 ^s 受邀者	决议草案 S/2019/961 未获通过 13-2-0 ^t 决议草案 S/2019/962 未获通过 5-6-4 ^u

^a 比利时和德国的代表没有发言。科威特代表还代表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道主义状况的决议草案共同起草国比利时和德国发了言。

^b 德国和科威特的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比利时的代表也代表德国和科威特发了言。

^c 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德国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科威特发了言。

- ^d 比利时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科威特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德国发了言。
- ^e 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比利时的代表也代表德国和科威特发了言。
- ^f 俄罗斯联邦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代表。
- ^g 科威特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比利时的代表也代表德国和科威特发了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德国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科威特发了言。
- ^h 比利时和科威特的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德国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科威特发了言。
- ⁱ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以及俄罗斯促进敌对双方和解和难民迁移监测中心主任分别在罗马和大马士革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j 特使在日内瓦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k 比利时、科威特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德国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科威特发了言。
- ^l 赞成：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俄罗斯联邦；弃权：赤道几内亚。
- ^m 赞成：中国、俄罗斯联邦；反对：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弃权：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南非。
- ⁿ 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
- ^o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由其主管法律和国际事务的副外交部长代表；土耳其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代表。
- ^p 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加拿大、塞浦路斯、丹麦、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冰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纳米比亚、新西兰、尼日尔、北马其顿、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西班牙、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和越南。
- ^q 科威特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比利时的代表也代表德国和科威特发了言。
- ^r 比利时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德国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科威特发了言。科威特由其副外交大臣代表。
- ^s 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的代表没有发言。作为决议草案起草国的德国的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科威特发了言。
- ^t 赞成：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俄罗斯联邦；弃权：无。
- ^u 赞成：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反对：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弃权：比利时、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

会议：中东局势——也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1 2019 年 1 月 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451 (2018) 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S/2018/1173)		也门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a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451 (2018) 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S/2019/11)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 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4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28)	联合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46)	也门		受邀者	第 2452(2019)号 决议 15-0-0
S/PV.8464 2019 年 2 月 19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469 2019 年 2 月 26 日	2019 年 1 月 25 日也门问题专家 小组给安全理事 会主席的信 (S/2019/83)	联合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173)				第 2456(2019)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512 2019 年 4 月 15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协调员、负 责儿童与武装冲 突问题秘书长特 别代表、人类粮 食组织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b}	
S/PV.8525 2019 年 5 月 15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协调员、联 合国儿童基金会 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 员、 ^c 所有受邀者	
S/PV.8551 2019 年 6 月 17 日	2019 年 6 月 10 日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485)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协调员、世 界粮食计划署(粮 食署)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572 2019 年 7 月 15 日		联合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558)				第 2481(2019)号 决议 15-0-0
S/PV.8578 2019 年 7 月 18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兼紧急 救济协调员、粮 食署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a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98 2019 年 8 月 20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七个安理会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a	
S/PV.8608 2019 年 8 月 29 日						S/PRST/2019/9
S/PV.8619 2019 年 9 月 16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e	
S/PV.8642 2019 年 10 月 17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f	
S/PV.8672 2019 年 11 月 22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a 特使在安曼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b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在伦敦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c 秘鲁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本国身份发言，一次是以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d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科威特、秘鲁、南非和美国。

^e 特使在日内瓦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f 特使在利雅得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会议：中东局势——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95 2019 年 3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19/248)		以色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562 2019 年 6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19/467)	俄罗斯联邦、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521)				第 2477(2019)号决议 15-0-0
S/PV.8693 2019 年 12 月 19 日	秘书长关于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19/923)	俄罗斯联邦、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956)			三个安理会成员(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美国)	第 2503(2019)号决议 15-0-0

会议：中东局势——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10	2019 年 8 月 1 日	法国提出的决议	以色列、黎巴嫩		八个安理会成员 ^a	第 2485(2019)号
2019 年 8 月 29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 会主席的信	草案 (S/2019/690)				决议 15-0-0
	(S/2019/619)					

^a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联合王国和美国。

23.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伊拉克和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举行了一次会议，并在此项目下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会议采取通过形式，⁴⁷⁸ 这是安理会自 2013 年 6 月以来在该项目下举行的第一次会议。⁴⁷⁹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 2 月 19 日，安理会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安理会在声明中回顾了其关于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第 2107(2013)号决议，以及安理会以往关于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国民、包括国家档案在内的科威特财产归还等问题的所有决议和主席声明。⁴⁸⁰ 安理会赞扬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及其高级领导人为执行第 2107(2013)号决议不断努力，并努力解决与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国民以及归还科威特财产有关的未决问题。⁴⁸¹ 安全理事会欢迎伊拉克与科威特之间建立牢固的双边关系，赞扬科威特政府持续支持伊拉克努力实现稳定，欣见伊拉克努力根据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履行尚待落实的所有义务。⁴⁸² 安理会还欣见两国不断就搜寻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国民开展合作，并鼓励国际社会为伊拉克当局提供必要的、先进的创新型技术设备，用来帮助根据最佳做法确定埋葬地点。⁴⁸³ 安理会表示大力支持三方机制成

员及其主席——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锲而不舍地搜寻失踪人员的遗骸，但遗憾地注意到，仍有 369 名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国民下落不明，而且自 2004 年以来没有挖出任何遗骸。⁴⁸⁴

在会上，⁴⁸⁵ 科威特代表在宣读声明后表示，主席声明的通过，保证了被拘留者、失踪国民和归还财产问题是没有得到解决的，而且仍是安理会有关决议承诺要解决的问题。科威特代表承认这些问题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无关，但声称，这些问题本质上是人道主义问题，提醒人们 1990 年伊拉克对科威特的侵略。科威特注意到，安理会在其声明中强调，根据第 2107(2013)号决议，这些问题，即被拘留者、失踪国民和科威特财产问题，是联伊援助团任务的核心内容。他补充说，该主席声明向伊拉克发出了一个重要信息，即安理会赞赏并重视伊拉克政府努力搜寻被拘留者和失踪国民，以了解他们的下落，并向科威特、特别是向不知道亲人下落的失踪国民家属发出了一个重要信息，即安理会关心这一问题并采取后续行动，因为这一问题仍在安理会议程上。

2019 年，安理会还在题为“伊拉克局势”的项目下审议了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国民问题，并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审议了失踪人员问题。⁴⁸⁶

⁴⁷⁸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⁴⁷⁹ 关于先前有关该项目会议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2-2013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4 节。

⁴⁸⁰ S/PRST/2019/1，第一段。

⁴⁸¹ 同上，第二段。

⁴⁸² 同上，第三段。

⁴⁸³ 同上，第四段。

⁴⁸⁴ 同上，第六和第七段。

⁴⁸⁵ 见 S/PV.8463。

⁴⁸⁶ 关于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25 和 29 节。

会议：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63					一个安理会成 员(科威特)	S/PRST/2019/1
2019 年 2 月 19 日						

24.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举行了 12 次会议。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继续为审议该项目每月听取情况通报，每季度举行公开辩论。⁴⁸⁷ 但在 2019 年，安理会没有在该项目下通过任何决定。在这个项目下，安理会还审议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事态发展以及中东的总体政治局势。⁴⁸⁸ 下表列有与会者和发言者等更多会议信息。

2019 年期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的大多数会议上听取了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个人代表的通报。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两次通报、⁴⁸⁹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一次通报、⁴⁹⁰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的一次通报，⁴⁹¹ 后者是自 2016 年 11 月以来，安理会首次听取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代表就该项目所作的通报。⁴⁹² 安理会还听取了四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中东生态和平组织联合主任介绍了他们在该地区开展的活动，并呼吁安理会敦促以色列、巴勒斯坦国和约旦政府推进在水和环境方面的合

作。⁴⁹³ 吉沙促进行动自由法律中心执行主任谴责加沙局势，并鼓励安理会成员注意到除以色列定居点外，孤立加沙也是和平的主要障碍。⁴⁹⁴ 代表以色列埃什科尔地区居民在安理会发言的阿黛尔·雷默尔谈到了她自 1975 年以来在与加沙地带接壤的尼林集体农场生活的个人经历。⁴⁹⁵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在每月通报中着重谈到和平进程继续陷入僵局、加沙的人道主义危机、巴勒斯坦内部和解仍然缺乏进展、定居点继续建造以及西岸的暴力事件。他还着重谈到以色列决定停止向巴勒斯坦移交税收、近东救济工程处获得的国际财政援助不断减少以及以色列 1 月 28 日决定不延长希伯伦临时国际驻留人员的任务期限。在此期间，他警告安理会有升级风险，并将 2019 年 4 月和 5 月暴力事件爆发描述为自 2014 年以来最严重的一次：从加沙向以色列发射了数百枚火箭弹，造成多名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伤亡。针对美国 11 月 18 日宣布不再认为定居点不符合国际法的声明，特别协调员重申了联合国根据第 2334(2016)号决议的立场，即以以色列的定居点活动公然违反国际法，严重阻碍实现两国解决方案。⁴⁹⁶ 特别协调员在通报中除以巴冲突外还谈到了其他议题，例如黎巴嫩局势，包括第 1701(200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被占戈兰的局势。

每月通报会在每个季度报告一次第 2334(201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在 3 月、6 月、9 月和 12 月举

⁴⁸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⁴⁸⁸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⁴⁸⁹ 见 S/PV.8517 和 S/PV.8583。安理会成员除听取她的定期通报外，还在非正式全体磋商中听取了副秘书长关于以色列决定于 2019 年 1 月终止希伯伦临时国际驻留人员驻留的通报(见 S/2019/1015)。

⁴⁹⁰ 见 S/PV.8532。

⁴⁹¹ 见 S/PV.8466。

⁴⁹² 关于这次通报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5 节。

⁴⁹³ 见 S/PV.8517。

⁴⁹⁴ 见 S/PV.8669。

⁴⁹⁵ 见 S/PV.8690。

⁴⁹⁶ 见 S/PV.8669。

行的通报会上,⁴⁹⁷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继续报告在执行该决议主要规定方面缺乏进展, 这些规定涉及: 以色列定居点活动; 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 包括恐怖行为、煽动行为、挑衅和煽动性言论; 为推动和平进程而采取的步骤和作出的努力; 所有国家为在其相关交往中区分以色列国领土和 1967 年以来占领的领土而采取的行动。秘书长关于第 2334(201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九次和第十二次季度报告分别于 2019 年 3 月和 12 月以书面形式提交。⁴⁹⁸ 尽管如此, 安理会成员在安理会 2019 年的几次会议上重申了以书面形式提交报告的重要性。⁴⁹⁹ 在这些会议上,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对在执行该决议方面缺乏进展表示关切, 并重申致力于两国解决方案。在 2019 年 12 月 18 日举行的当年最后一次通报会上,⁵⁰⁰ 美国代表申明特朗普政府强烈反对第 2334(2016)号决议, 认为该决议“偏袒一方, 不公正地批评以色列”。在同次会议上, 安理会其他成员表达了不同意见,⁵⁰¹ 并提到以色列的行动违反了包括第 2334(2016)号决议在内的国际法。⁵⁰²

2019 年, 安理会在 1 月、4 月、7 月和 10 月每季度举行一次公开辩论。⁵⁰³ 在这些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集中讨论了和平进程缺乏进展和加沙局势持续恶化的问题。辩论期间的讨论是在一系列

事态发展的背景下进行的, 包括: 以色列于 2019 年 1 月决定不延长希伯伦临时国际驻留人员的任务期限; 由波兰和美国共同主办、于 2019 年 2 月在华沙举行了促进中东今后和平与安全的部长级会议; 2019 年 3 月, 美国决定承认以色列对戈兰高地的主权; 2019 年 6 月在曼谷举行了第三次东亚国家合作促进巴勒斯坦发展高级别会议、在巴林举行了“和平走向繁荣”研讨会; 2019 年 9 月在纽约举行了协调对巴勒斯坦人提供国际援助特设联络委员会半年度会议。安理会在上述两次公开辩论中听取了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的通报, 并在另外两次公开辩论中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他们在通报中向安理会报告了有关以色列定居点、拆毁和没收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加沙和西岸的暴力行为、加沙总体局势以及巴勒斯坦和解状况的最新事态发展。他们报告说, 单方面行动带来的风险越来越大, 通过谈判实现和平的希望正在丧失, 并警告说, 目前看不到可行的谈判前景, 既定事实继续破坏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可能性。他们还报告了黎巴嫩局势包括第 1701(2006)号决议方面的事态发展以及戈兰局势的事态发展。2019 年, 安理会成员在这些公开辩论中讨论了以巴冲突的国际共识问题、国际法的作用和安理会决议约束力。⁵⁰⁴ 在公开辩论中, 安理会成员对局势表示关切, 并呼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恢复谈判。关于近东救济工程处, 许多安理会成员强调了其任务的重要性, 欢迎将其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发言者还谈到了其他冲突和局势, 包括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利比亚和也门局势以及霍尔木兹海峡和波斯湾区域局势。在公开辩论中, 发言者还提到了秘书长根据第 598(1987)号决议的任务, 即与区域各方协商, 审视有利于该区域安全的措施。⁵⁰⁵

⁴⁹⁷ 见 S/PV.8489、S/PV.8557、S/PV.8625 和 S/PV.8690。

⁴⁹⁸ S/2019/251 和 S/2019/938。

⁴⁹⁹ 例如见 S/PV.8466 (科威特、南非和印度尼西亚)、S/PV.8557 (比利时和科威特)、S/PV.8604 (科威特、中国、秘鲁和南非)、S/PV.8648 (南非)、S/PV.8669 (比利时和南非)。

⁵⁰⁰ 见 S/PV.8690。

⁵⁰¹ 印度尼西亚、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比利时。

⁵⁰² 关于这次讨论和有关决议约束力的其他讨论的更多信息, 见第五部分, 第二节。

⁵⁰³ 见 S/PV.8449、S/PV.8517、S/PV.8583 和 S/PV.8648。

⁵⁰⁴ 有关这些讨论的详情, 见第五部分, 第二节。

⁵⁰⁵ 例如见 S/PV.8517(俄罗斯联邦)和 S/PV.8648(俄罗斯联邦)。

会议：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49 2019 年 1 月 22 日			29 个会员国 ^a	6 名受邀者 ^b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S/PV.8466 2019 年 2 月 20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五个安理会成员(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南非)，所有受邀者 ^e	
S/PV.8489 2019 年 3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334(201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251)		以色列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f 所有受邀者	
S/PV.8517 2019 年 4 月 29 日			31 个会员国 ^g	7 名受邀者 ^h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ⁱ	
S/PV.8532 2019 年 5 月 22 日			以色列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巴勒斯坦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j	
S/PV.8557 2019 年 6 月 20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S/PV.8583 2019 年 7 月 23 日			28 个会员国 ^k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l	
S/PV.8604 2019 年 8 月 27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m 受邀者 ^e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25 2019 年 9 月 20 日			以色列、约旦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巴勒斯坦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648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8 个会员国 ^b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31 名受邀者 ^{e、g}	
S/PV.8669 2019 年 11 月 20 日			以色列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吉沙促进行动自由法律中心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690 2019 年 12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安理会第 2334(201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938)		以色列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阿黛尔·雷默(以色列埃什科尔居民)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f	

- ^a 阿根廷、孟加拉国、博茨瓦纳、巴西、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挪威、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土耳其、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 ^b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个人代表、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和罗马教廷常驻观察员。
- ^c 印度尼西亚由外交部长代表出席。
- ^d 特别协调员从日内瓦通过视频参加会议。孟加拉国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发言，利比亚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古巴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的身份发言，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 ^e 特别协调员从耶路撒冷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 ^f 印度尼西亚由外交副部长代表出席。
- ^g 孟加拉国、巴林、博茨瓦纳、巴西、古巴、厄瓜多尔、埃及、芬兰、匈牙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日本、约旦、黎巴嫩、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挪威、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 ^h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观察员、生态和平中东组织两名共同主任。
- ⁱ 芬兰代表还代表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联合王国发言；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日本由外务大臣政务官代表出席。罗马教廷由其观察团一等参赞代表出席。
- ^j 特别协调员和主任专员分别从耶路撒冷和加沙市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 ^k 阿根廷、巴林、孟加拉国、巴西、智利、克罗地亚、古巴、厄瓜多尔、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黎巴嫩、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挪威、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l 克罗地亚代表还代表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联合王国发言；沙特阿拉伯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乌干达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
- ^m 波兰(安理会主席)由总统府国务秘书代表出席。
- ⁿ 约旦由外交与侨务大臣代表出席，巴勒斯坦国由外交部长代表出席。
- ^o 阿尔及利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西、克罗地亚、古巴、厄瓜多尔、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黎巴嫩、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越南。
- ^p 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代表出席，南非(安理会主席)由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代表出席。
- ^q 黎巴嫩代表没有发言。阿塞拜疆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克罗地亚代表还代表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联合王国发言；突尼斯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发言。纳米比亚代表既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的身份发言，又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 ^r 雷默女士从特拉维夫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25.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2019 年，安理会就有关伊拉克的局势举行了 4 次会议，并通过了 1 项决议。2019 年 5 月 21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70(2019)号决议，将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本项目下的所有会议都采取情况通报的形式。⁵⁰⁶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此外，安理会派团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30 日访问了伊拉克和科威特。⁵⁰⁷

⁵⁰⁶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⁵⁰⁷ 关于安理会访问伊拉克和科威特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3 节。

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定期听取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伊援助团团关于伊拉克局势的通报。在她的四次通报中，⁵⁰⁸ 她报告了组建政府的进展情况以及联邦内阁和议会委员会的高级人员任命情况。她还报告了失踪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以及包括国家档案在内的失踪科威特财产问题的进展情况。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 2019 年初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⁵⁰⁹ 报告了土耳其在伊拉克北部靠近伊拉克和土耳其边界的军事空袭情况。伊拉克当局谴责空袭侵犯

⁵⁰⁸ 见 S/PV.8462、S/PV.8531、S/PV.8606 和 S/PV.8676。

⁵⁰⁹ 见 S/PV.8462。

了其主权，而土耳其则坚称，空袭针对的是与库尔德工人党有关联的目标。特别代表对平民生命和生计的损失表示遗憾，并表示两国政府必须加紧努力，通过双边对话解决这一问题。

秘书长特别代表谈到了影响伊拉克局势的其他议题，包括关于组建新的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的协议以及在巴格达和埃尔比勒之间建立高级别联合委员会。尽管取得了积极进展，但她对该协议没有在当地实现切实突破表示担忧。⁵¹⁰ 特别代表还向安理会报告了联伊援助团向独立高级选举委员会提供的支持以及 2019 年 7 月通过的省议会选举法修正案。关于后者，她强调，某些条款非常令人关切，因为这些条款可能会剥夺许多本来符合资格的选民的选举权。她告诫说，对于预计将于 2020 年 4 月举行的选举，选举机构和程序的透明度和问责没有得到充分保障。⁵¹¹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 12 月 3 日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⁵¹² 正值 2019 年 10 月初发生抗议和内乱，总理随后于 12 月初辞职。特别代表指出，当局在示威一开始时就过度使用武力，并指出尽管政府已宣布采取各种解决方案解决住房、失业、财政支持和教育等问题，这些方案往往被视为不切实际。她还提到，虽然政府对 10 月初暴力事件开展调查是积极的一步，但据认为调查并不完整。她强调了政治阶层作为一个整体需肩负集体责任，以推动真正的解决方案。

在另一次通报中，秘书长特别代表赞扬了伊拉克安全部队在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丧失地盘后继续勇敢追捕剩余武装分子。她还从安全和能力的角度以及从人权和人道主义保护的角度，对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回返的战斗人员和难民表示关切。她在报告人道主义工作时，对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稳定筹资机制和 2019 年人道主义应急计划资金持续不足表示关切。她补充说，尽管房屋、道路、桥梁和输电线已经重建，而且在许多捐助方捐助下，430 万民众已返回家园，但仍有大

约 160 万境内流离失所者拼命等待安全和有尊严地返回家园。⁵¹³

关于对侵犯人权行为的追责问题，特别代表强调，推动更加始终如一地遵守正当程序和公平审判的国际标准至关重要，因为事实证明，追究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实施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司法责任时遵循公正透明的程序，对于重新和平共处和重建社会凝聚力至关重要。⁵¹⁴

2019 年 12 月 3 日，⁵¹⁵ 安理会听取了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兼代表团团长的通报，通报中介绍了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持的三方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在遣返 1991 年海湾战争失踪人员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 14 年来首次发现科威特人遗骸的情况。在同次会议上，埃尔比勒大主教介绍了自 2019 年 10 月以来举行的抗议活动，称这些抗议活动表明大多数伊拉克民众反对 2003 年后的国家结构和政府。

在 2019 年关于该项目的会议上，安理会成员欢迎在组建政府和总体重建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⁵¹⁶ 安理会成员还赞扬中央政府和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开展合作和对话⁵¹⁷ 以及在联邦内阁和议会委员会中任命高级职位，⁵¹⁸ 不过一些成员对这些职位没有妇女任职表示关切。⁵¹⁹ 许多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联伊援助团和伊拉克政府，两者解决了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构成的持续威胁和涉及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人道主义问题等。⁵²⁰ 此外，几名成员重申支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

⁵¹³ 见 S/PV.8606。

⁵¹⁴ 见 S/PV.8462。

⁵¹⁵ 见 S/PV.8676。

⁵¹⁶ 见 S/PV.8462 (印度尼西亚、中国和南非)、S/PV.8531 (秘鲁)、S/PV.8606 (美国、德国、比利时、秘鲁、俄罗斯联邦和波兰)。

⁵¹⁷ 见 S/PV.8531 (南非和中国)。

⁵¹⁸ 同上，(印度尼西亚)；S/PV.8606 (美国和波兰)。

⁵¹⁹ 见 S/PV.8606 (美国、德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比利时和联合王国)。

⁵²⁰ 同上，(美国、德国、科威特、科特迪瓦、比利时、法国、中国、联合王国、印度尼西亚、南非和俄罗斯联邦)。

⁵¹⁰ 见 S/PV.8531、S/PV.8606 和 S/PV.8676。

⁵¹¹ 见 S/PV.8462 和 S/PV.8606。

⁵¹² 见 S/PV.8676。

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因为该小组继续开展重要工作, 确保根据伊拉克的国际人权义务为幸存者伸张正义。⁵²¹ 安理会成员还表示支持伊拉克人民和平抗议的合法权利, 一些成员谴责针对示威者的暴力行径, 并呼吁所有行为体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⁵²²

2019年5月21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70(2019)号决议, 将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⁵²³ 在该决议中, 安理会欢迎伊拉克政府通过“2018-2022 年国家政府方案”努力解决腐败问题, 加强可行和反应灵敏的国家机构。⁵²⁴ 安理会决定,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伊援助团应考虑到伊拉克政府的请求, 优先就推进包容各方的政

⁵²¹ 见 S/PV.8531 (德国、科特迪瓦、南非、联合王国和中国)、S/PV.8606 (德国、科特迪瓦、秘鲁、法国和印度尼西亚)。

⁵²² 见 S/PV.8676 (美国、联合王国、秘鲁、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法国、比利时、波兰和德国)。

⁵²³ 第 2470(2019)号决议, 第 1 段。关于联伊援助团任务的详情, 见第十部分, 第二节。

⁵²⁴ 第 2470(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四段。

治对话以及全国和社区两级和解向伊拉克政府和人民提供咨询、支持和援助。⁵²⁵ 安理会还决定, 特别代表和联伊援助团应在选举进程、宪法审查、安全部门改革、区域对话与合作、人道主义援助、重建工作、保护人权以及司法和法律改革等方面进一步向伊拉克政府提供咨询、支持和援助, 同时在执行任务期间始终将性别视角主流化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协助确保妇女参加和参与各级工作并享有代表权, 并加强儿童保护。⁵²⁶

关于伊拉克, 2019 年关于失踪的科威特和第三国国民和财产问题的事态发展在题为“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下审议, 与联合国调查组有关的事态发展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议程项目下审议。⁵²⁷

⁵²⁵ 同上, 第 2(a)段。另见 S/2019/414。

⁵²⁶ 第 2470(2019)号决议, 第 2(b)至(f)段。

⁵²⁷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 第 24 和 37 节。

会议：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62 2019 年 2 月 13 日	秘书长根据安理会第 2107(2013)号决议第 4 段提交的第二十一份报告 (S/2019/78) 秘书长关于第 2421(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19/101)		伊拉克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团长	安理会 6 个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S/PV.8531 2019 年 5 月 21 日	秘书长根据安理会第 2107(2013)号决议第 4 段提交的第二十二份报告(S/2019/352)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416)	伊拉克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第 2470(2019)号决议 15-0-0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06 2019 年 8 月 28 日	秘书长关于第 2421(2018)号决 议执行情况的 报告 (S/2019/365)		伊拉克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b	
S/PV.8676 2019 年 12 月 3 日	秘书长关于第 2470(2019)号决 议执行情况的 报告 (S/2019/660)		伊拉克	秘书长特别代 表、红十字国际 委员会常驻联 合国观察员兼 代表团团长、埃 尔比勒大主教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c	
	秘书长根据安 全理事会第 2107(2013)号决 议第 4 段提交的 第二十三次报 告(S/2019/632)					
	秘书长关于第 2470(2019)号决 议执行情况的 报告 (S/2019/903)					

^a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和南非。

^b 特别代表在海牙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c 特别代表在巴格达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专题问题

2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举行了 6 次会议，并发表了 1 项主席声明。安理会在本项目下召开了两次情况通报会、

两次辩论以及两次公开辩论。⁵²⁸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⁵²⁸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2019 年，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的 2 次通报和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的 4 次通报。安理会还听取了 6 项维持和平行动的高级领导人以及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地方政府代表的通报。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秘书长为加强维和而于 2018 年发起的“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及其《联合国维和行动共同承诺宣言》的执行进展情况。讨论特别侧重于如何增加妇女参与维和、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和培训、安理会、秘书处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方合作以及警察部分的作用。

2019 年 4 月 11 日，在担任当月主席的德国的倡议下，⁵²⁹ 安理会在题为“妇女参与维和”的分项目下举行了公开辩论，由德国联邦国防部长主持。⁵³⁰ 秘书长在会上报告说，随着 2017 年启动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联合国开始了全系统努力，提高妇女在各级和所有领域的代表性，其中一个关键优先事项是维持和平。⁵³¹ 他回顾安理会在第 2242(2015)号决议中呼吁到 2020 年时使维和行动中的妇女人数翻番，在联合国即将迎来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 20 周年之际，他强调秘书处努力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进程的所有阶段，促进妇女参与各项行动，并推出统一的性别均等战略，该战略为 2028 年确定了新的目标。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特派团团长兼参谋长在会上发言时举例说明了其为增加特派团中的妇女人数、促进对性别问题的关注以及与当地社区接触所作的努力。南苏丹的一个全国性民间社会组织“南苏丹民主参与监测和观察方案”秘书长兼国家宪法修订委员会妇女代表呼吁安理会改善女性维和人员的工作条件，使妇女和青年组织能够参与维和行动的设计和执行，同时不要忽视公平惩处由维和人员实施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并问责。在随后的讨论中，发言者指出，所有维和利益攸关方都需要共同努力，消除妇女参与维和的障碍，改进国家征聘工作、培训和能力建设，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改善服务条件。

⁵²⁹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4 月 4 日的信(S/2019/293)所附概念说明。

⁵³⁰ 见 S/PV.8508。

⁵³¹ 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275)。

2019 年 5 月 7 日，在担任当月主席的印度尼西亚的倡议下，⁵³² 安理会在题为“投资于和平：改进联合国维和人员安全和业绩”的分项目下举行了公开辩论，由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主持。⁵³³ 安理会主席在会议开始时代表安理会发言，其中安理会欢迎秘书长努力通过其“以行动促维和”倡议调动所有合作伙伴和利益攸关方支持更有效的联合国维和工作，并认识到《联合国维和行动共同承诺宣言》在培训和能力建设方面具有附加价值。⁵³⁴ 安理会还欢迎召开联合国维和部长级会议及其他会议，以加强对维和行动的支助，包括在培训和能力建设方面的支助，并特别指出必须履行一些会员国在维和部长级会议上所作的承诺。⁵³⁵

主席声明之后，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的通报，他向安理会成员通报了秘书处在履行其对维和人员培训和能力建设的承诺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特别强调了通过培训支持和评估访问以及其他措施改善维和人员安全的行动计划。尽管取得了显著进展，秘书长指出了武器处理、急救、人权和保护问题等关键领域的培训差距，并敦促会员国考虑增加资金、实物捐助并提供培训师。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部队指挥官在发言中概述了稳定团为完成任务而采取的综合办法，并指出，培训既是确保维和人员取得理想业绩的重要支柱，也是一个必须根据每个特派团的业务环境量身定做的持续过程。挑战论坛国际秘书处是由 49 个文职、军事和警察部门和组织组成的伙伴关系，该秘书处主任向安理会提出了关于如何改善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和业绩的几项建议，特别是通过使用情景模拟培训和部署妇女担任行动和对外职务。发言者在随后的讨论中强调，加强培训和能力建设是所有维和伙伴的共同承诺，并呼吁对妇女人员进行投资，继续进行评估和问责，并与区域组织结成伙伴关系。

⁵³²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信(S/2019/359)所附概念说明。

⁵³³ 见 S/PV.8521。

⁵³⁴ S/PRST/2019/4，第 4 段。

⁵³⁵ 同上，第 5 段。

2019年6月18日,安理会听取若干联合国维和行动部队指挥官进行年度通报。⁵³⁶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强调,与东道国合作是确保和平行动实效的关键。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表示,与东道国的合作对于成功执行任务至关重要,而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部队指挥官则表示,公正执行部队任务使她和军事部门能够有效维持现状、防止紧张局势并确保平静和稳定。两名部队指挥官还回答了安理会成员关于苏丹和塞浦路斯局势、与东道国的关系以及加强维和行动安全保障和业绩的措施的问题和评论。

2019年7月10日,根据当月轮值主席秘鲁的倡议,⁵³⁷安理会在题为“加强三方合作”的分项目下举行了公开辩论。⁵³⁸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强有力的三方合作对于加强维和行动至关重要,包括在改善安全保障和使任务更有重点、更具适应性和更可实现方面。关于如何加强三方合作,副秘书长谈到了关于在安理会、秘书处和部队派遣国之间建立一个更制度化的正式与非正式交流机制、就维和共有问题举行安理会会议、安理会访问特派团以及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活动等方面的一些想法。他补充说,在许多情况下,维和特派团可受益于安理会与东道国政府之间更密切的接触,也可受益于与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关于安理会授权的非洲联盟行动,他指出,安理会、部队派遣国、秘书处和非洲联盟,包括其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委员会之间存在一种四方合作形式。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部队指挥官表示,三方合作是为有效执行任务设定条件的关键,强调部队派遣国必须履行其任务和接战规则,并补充说,联合国应继续增加和修订其评价部队和确保问责的机制。国际和平研究所布赖恩·厄克特

和平行动中心高级研究员在发言中就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定期非正式会议的制度化提出了几项建议,并指出,这种合作将使安理会能够从更接近实地的角度审议实地问题,并就如何开展行动达成共识。发言者一致认为,三方合作对特派团有效履行任务至关重要,因此在公开辩论中讨论了开展透明、包容、实质性和及时的三方协商以及资助国和东道国参与的必要性。

9月9日,安理会根据第2378(2017)号决议第10段举行了维持和平改革年度通报会。⁵³⁹在会议上,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强调了为加强维持和平行动而执行“以行动促维和”倡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促进作为可持续和平先决条件的政治解决方案、与区域组织以及整个联合国系统建立伙伴关系、减少死亡人数、改进业绩和增加女性维和人员人数。他敦促会员国确保新的任务优先事项与资源匹配,并就行动所在地的冲突提供协调一致的政治参与,并强调需要调整特派团足迹并加强能力,以确保采取更机动、更有力、更有意识和更综合的行动办法。

11月6日,安理会举行了警察专员年度通报会。⁵⁴⁰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在会上指出,联合国警察特别有能力应对人员高度聚集、有组织犯罪和国际恐怖主义等挑战,并建设尤其是法治领域的国家能力。他在“以行动促维和”倡议框架内列举了秘书处为提高维和业绩所做的努力,包括在五个特派团推出全面业绩评估系统、实施警察部门培训课程、增加女性维和人员人数以及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

班吉第三区市长顾问在发言中告知安理会,通过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的努力,2015年签署了一项互不侵犯条约,就暴力侵害妇女和性剥削问题进行了沟通和宣传,并为社区警务提供了支持,该市这一敏感地区的安全状况大为改善。联刚稳定团、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和马里稳定团的警务专员介绍了各自特派团在打击有组织犯罪、加强国家法治能力、支持社区保护举措、支持安全部队在平民保护领域发展和恢

⁵³⁶ 见 S/PV.8552。

⁵³⁷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6月27日的信(S/2019/538)所附概念说明。

⁵³⁸ 见 S/PV.8570。

⁵³⁹ 见 S/PV.8612。有关更多信息,见《汇编,2016-2017年补编》,第一部分,第27节。

⁵⁴⁰ 见 S/PV.8661。

复国家权力、加强妇女参与等方面的工作。安理会成员在发言中讨论并向副秘书长和警务专员提出问题，内容涉及警官培训和装备是否充分、增加女警官人数方面工作、与当地社区接触、与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

保护平民以及确保平民安全和安保方面工作。发言者进一步强调了联合国警察部门在各个冲突领域的重要意义，特别是在预防冲突和从维持和平向建设和平过渡的背景下。

会议：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08 2019 年 4 月 11 日	妇女参与维和 2019 年 3 月 27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275) 2019 年 4 月 4 日 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293)		43 个会员国 ^a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特派团团长兼参谋长、南苏丹民主参与监测和观察方案秘书长兼国家宪法修订委员会妇女代表、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秘书长、13 个安理会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c	
S/PV.8521 2019 年 5 月 7 日	投资于和平：改善联合国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业绩 2019 年 4 月 30 日 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359)		40 个会员国 ^d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部队指挥官、挑战论坛国际秘书处主任、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e 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 39 名受邀者、 ^f 所有其他受邀者 ^g	S/PRST/2019/4
S/PV.8552 2019 年 6 月 18 日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队指挥官、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指挥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570 2019 年 7 月 10 日	加强三方合作 2019 年 6 月 27 日 秘鲁常驻联		6 个会员国 ^h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联合国马里多层面	13 个安理会成员、 ⁱ 所有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联合国代表给秘 书长的信 (S/2019/538)			综合稳定团(马 里稳定团)部队 指挥官、国际和 平研究所布赖 恩·厄克特和 平行行动中心高 级研究员		
S/PV.8612 2019年9月9日			14个会员国 ^j	主管和平行动 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S/PV.8661 2019年11月6日	警务专员			主管和平行动 副秘书长、班吉 第三区市长顾 问、联刚稳定团 警务专员、联合 国阿卜耶伊临 时安全部队警 务专员、马里稳 定团警务专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k	

^a 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巴西、柬埔寨、加拿大、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墨西哥、黑山、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塞内加尔、斯洛伐克、西班牙、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b 科特迪瓦代表还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发言。德国由联邦国防部长代表出席。

^c 南苏丹民主参与监测和观察方案秘书长在朱巴通过视频参加会议。匈牙利由外交和贸易部长代表出席；越南由外交部副部长代表出席。加拿大代表以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挪威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欧洲联盟代表团代表以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土耳其和乌克兰的名义发言。

^d 阿根廷、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巴西、柬埔寨、加拿大、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危地马拉、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摩洛哥、尼泊尔、荷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斯洛伐克、苏丹、泰国、乌克兰、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e 印度尼西亚(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出席。

^f 卢旺达代表没有发言。乌克兰由副外交部长代表出席。挪威代表以北欧国家名义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泰国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发言。

^g 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北马其顿、塞尔维亚、乌克兰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发言。

^h 孟加拉国、埃及、埃塞俄比亚、巴基斯坦、卢旺达和乌拉圭。

ⁱ 科特迪瓦代表还以赤道几内亚和南非的名义发言。

^j 孟加拉国、加拿大、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印度、意大利、摩洛哥、尼泊尔、巴基斯坦、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k 班吉第三区市长顾问从班吉通过视频参加会议。

27.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9 年,安理会举行了两次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工作有关的会议。⁵⁴¹ 这两次会议采取辩论形式,安理会 2019 年在该项目下没有通过任何决定。⁵⁴² 下表列有与会者和发言者等更多会议信息。

2019 年 7 月 17 日,安理会听取了余留机制主席及该机制检察官的第一次半年度通报会,⁵⁴³ 会上他们介绍了根据安理会第 1966(2010)号决议第 16 段提交的余留机制工作进展报告。⁵⁴⁴ 在会议上,余留机制主席和检察官均强调了卡拉季奇案和姆拉迪奇案的积极动向,并强调他们致力于高效、及时地结束余留机制在阿鲁沙和海牙的两个分支机构的司法程序。主席还反思了他在管理定罪后事项方面的作用,如执行判决和保护被拘留者的权利,他指出,这些事项得到的重视较少。检察官强调了他的办公室在国家合作包括搜寻跨国逃犯方面面临的挑战。他还对持续出现否认灭绝种族和美化战犯的趋势表示关切。安理会讨论了余留机制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取得的进展。几位发言者强调了检察官诉拉多万·卡拉季奇案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在海牙结案。⁵⁴⁵ 一些安理会成员还表示支持余留机制主席及其检察官承诺根据第 2422(2018)号决议第 10 段所载建议,更好地审查提前释放被定

罪者的请求。⁵⁴⁶ 关于执行余留机制任务所面临的挑战,安理会大多数成员敦促各国加强与余留机制的合作,特别是如第 1966(2010)号决议第 10 段和第 2422(2018)号决议第 4 段所述,加强在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其余 8 名涉嫌在逃罪犯方面的合作。⁵⁴⁷ 一些安理会成员呼应检察官的意见,对继续否认战争罪和灭绝种族以及美化战犯表示关切。⁵⁴⁸

2019 年 12 月 11 日,安理会听取了余留机制主席及该机制检察官的第二次半年度通报。⁵⁴⁹ 在会议上,主席和检察官介绍了阿鲁沙和海牙司法活动最新动态的最新情况,并重申他们致力于遵守最后期限,以便在 2020 年底前完结余留机制的大部分司法案件。他们还着重指出,会员国需要在执行判决、搜寻和逮捕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其余 8 名逃犯、为被法庭宣判无罪或释放的 9 人找到永久解决办法以及为余留机制预算需求提供支持方面加强合作。安理会成员欢迎该机制为遵守最后期限而作出的努力,以及本文件所述期间该机制在最佳做法方面取得的总体进展。确切地说,安理会成员赞扬主席按照此前内部监督事务厅建议⁵⁵⁰ 并在第 2422(2018)号决议第 8 段中重申的意见,努力统一两个分支机构的做法和程序,进一步提高余留机制工作方法的效率和透明度。一些安理会成员继续欢迎主席在针对提早释放被定罪者的请求作出决定方面所循做法的变更,并欢迎《关于就被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或余留机制定罪人员的赦免、减刑和提前释放申请作出决定的流程的程序指示》得到更新。⁵⁵¹

⁵⁴¹ 安理会在 2018 年 2 月 2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S/2018/90)中商定,与第 1966(2010)号决议所设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有关的问题将在题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项目下审议,因此在该项目下,安理会还会审议题为“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和“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99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的项目的有关问题。关于法庭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四节。

⁵⁴²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⁵⁴³ 见 S/PV.8576。

⁵⁴⁴ 见 S/2019/417, 附件。

⁵⁴⁵ 见 S/PV.8576 (法国、科威特、美国、比利时、联合王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克罗地亚)。

⁵⁴⁶ 同上,(秘鲁、科特迪瓦、法国、波兰、科威特、美国、比利时、中国和赤道几内亚)。

⁵⁴⁷ 同上,(科特迪瓦、法国、印度尼西亚、波兰、德国、科威特、美国、比利时、联合王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和赤道几内亚)。

⁵⁴⁸ 同上,(法国、德国、比利时和联合王国)。

⁵⁴⁹ 见 S/PV.8681。

⁵⁵⁰ 见 S/2018/206。

⁵⁵¹ 见 S/PV.8681(中国、法国、比利时、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

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对这方面尚未制定允许受害人和受影响国家或社区参与的具体条例表示关切。大多数安理会成员继续呼吁会员国加强与该机制的合作和援助,包括提供充足的资金和政治支持,确保该机制取得成功。一些发言者特别呼吁改进前南斯拉夫各国在寻找和逮捕战争罪行为人以及在国家法院审理案件方面的司法合作。⁵⁵² 在这方面,发言者继续对

⁵⁵² 同上,(波兰、比利时、联合王国和科特迪瓦)。

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否认战争罪和历史修正主义死灰复燃感到遗憾。⁵⁵³

此外,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已提名的法官,填补因余留机制两名法官辞职而出现的空缺。⁵⁵⁴

⁵⁵³ 同上,(波兰、法国、比利时、联合王国和美国)。

⁵⁵⁴ 见 S/2019/107、S/2019/108、S/2019/999 和 S/2019/1000。关于安理会对余留机制法官采取的行动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D 节,以及第九部分,第四节。

会议: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76 2019 年 7 月 17 日	2019 年 5 月 20 日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417)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卢旺达、塞尔维亚	余留机制主席、该机制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8681 2019 年 12 月 11 日	秘书长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说明 (S/2019/622)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	余留机制主席、该机制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b	
	2019 年 11 月 18 日余留机制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888)					

^a 克罗地亚由政治事务国务秘书代表出席,塞尔维亚由其司法部长代表出席。

^b 塞尔维亚由其助理司法部长代表出席。

28. 儿童与武装冲突

2019 年,安理会就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举行了一次会议,会议采取公开辩论的形式。⁵⁵⁵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在本项目下通过任何决定。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

⁵⁵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2019 年 8 月 2 日，安理会在当月轮值主席国波兰的倡议下举行了公开辩论。⁵⁵⁶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执行主任、儿基会(加拿大)形象大使和一名儿童保护专业人员的通报。⁵⁵⁷

继秘书长 2018 年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之后，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⁵⁵⁸ 特别代表回顾说，自安理会通过第一份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决议——第 1261(1999)号决议以来，时间已过去 20 年，第 1882(2009)号决议通过至今，也已有 10 年之久，在该决议中，安理会决定将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的焦点更多地放在杀害、残害、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上。她概述了她与冲突各方的接触，这方面最具体的成果就是与非国家行为体签署了三项新的行动计划。特别代表告知安理会，尽管在 2018 年，六类侵害行为的四类之中，侵害儿童行为有所减少，但杀害和致残事件有所增加，约 40% 的事件是由未爆弹药造成的，性暴力程度相似。就积极的事态发展而言，她强调，受益于重返社会援助和脱离冲突各方的儿童人数创纪录，这要归功于保护行为体作为行动计划执行工作的一部分参与进来，或者是新出现的和平进程的结果。特别代表请求安理会支持与冲突各方接触，以结束和防止侵权行为，并确保具备必要的儿童保护能力，向受冲突影响的儿童提供他们所需的支持。

儿基会执行主任指出，如秘书长报告所述，2018 年记录在案的侵害儿童行为有 24 000 起，高于 2017 年的 21 000 起，其中一半涉及杀害或致残行为。她概述了儿基会提供的支持，包括人道主义危机中的紧急教育、心理社会支持以及可持续和循证的重返社会方案，并呼吁会员国让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重返社会，并支持整体性的重返社会方案工作。儿基会(加拿大)形象大使讲话时，回顾了她作为塞拉利昂冲突中的儿童受害者的经历，以及她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的经历。她强调，安理会需要采取更多措施保护

儿童，包括支持面向儿童的培训、教育、咨询和其他重返社会工具，并具体解决冲突致残儿童的需要。儿童保护专业人员则讲述了他在苏丹内战期间作为儿童兵的经历，并呼吁安全理事会会议厅内与会代表所属的各国政府在国际和国家两级的论坛上促进人们有权享有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并投资于儿童保护系统和服务。他还鼓励各国政府确保联合国和平行动拥有推进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必要资源，并敦促它们采取行动，处理持续存在的侵犯儿童权利的问题，包括呼吁所有国家认可相关国际文书，制止和防止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并优先对侵害儿童的罪行进行司法程序处理。

在随后的讨论中，发言者遗憾地指出，在第 1882(2009)号决议通过 10 年后，侵害儿童的行为依然存在，实际上，在 2018 年还有所增加。他们谴责杀害和残害儿童以及对儿童实施性暴力的行为，并呼吁冲突各方根据国际法维护儿童权利。发言者对被送入重返社会方案的儿童人数增加表示欢迎，强调这些方案必须是全面的，并提供教育、保健、职业、心理和其他形式的支持。他们重申，必须将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视为受害者。许多发言者注意到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根源与儿童保护议程之间是相互联系的，并呼吁追究侵犯行为的责任并让受害者有机会诉诸司法。发言者提请注意安理会和联合国在保护儿童方面有许多工具可用，包括：在维和行动中部署儿童保护顾问和加强儿童保护任务，在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的附件中列明各方，以及与冲突各方缔结行动计划。比利时代表说，作为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比利时帮助有关方面就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缅甸严重侵犯儿童权利的两套结论达成共识，并与制裁委员会接触，对以前的结论采取后续行动。她提议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定期向安理会通报各国情况，就像处理也门和中非共和国的情况那样。

发言者着重指出，保护儿童的首要责任在于会员国，并呼吁尚未签署和批准相关国际文书的国家这样做。中国代表表示，国际社会应充分尊重当事国的主导权，加强对话沟通，提供实实在在的支持和帮助。俄罗斯联邦代表补充说，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

⁵⁵⁶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7 月 30 日的信(S/2019/605)所附概念说明。

⁵⁵⁷ 见 S/PV.8591。

⁵⁵⁸ A/73/907-S/2019/509。

全之外的背景下审议与儿童权利有关的问题时，不应重复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工作。

2019 年，安理会在若干针对具体国家和地区的
决定和与专题项目有关的决定中讨论了儿童与武装
冲突议程。表 2 列出了安理会在 2019 年明确提到与
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有关的行动或措施的决定的部
分规定。如果是未明确提到，或仅仅是重申，前几年
可能已采取的行动或措施，那样的情况，表 2 就不列

出了。在这方面，2019 年，安理会除其他外：(a) 谴
责和要求停止侵犯和虐待儿童行为并追究其责任，并
要求遵守各项国际文书；(b) 敦促执行关于儿童与武
装冲突的行动计划和方案；(c) 强调在复员、解除武
装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安全部门改革中考虑到儿童
保护问题的重要性；(d) 要求对儿童保护问题进行监
测、分析和报告；(e) 呼吁将保护儿童作为联合国系
统的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表 1

会议：儿童与武装冲突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91, 2019 年 8 月 2 日	秘书长关于儿 童与武装冲突 的报告 (S/2019/509) 2019 年 7 月 30 日波兰常驻联 合国代表给安 全理事会的信 (S/2019/605)		61 个会员国 ^a	8 位受邀者 ^b	安理会全体成 员、 ^c 所有受邀 者 ^d	

^a 阿富汗、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墨西哥、黑山、摩洛哥、缅甸、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也门。

^b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执行主任；儿基会(加拿大)形象大使；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特别代表；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以及儿童保护专业人士。

^c 波兰(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

^d 加拿大代表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爱沙尼亚代表也代表拉脱维亚和立陶宛发言；挪威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字发言。越南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发言；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北马其顿、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

表 2

按主题和议程项目分列的有关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部分规定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谴责和要求停止侵犯和虐待儿童行为并追究其责任，并要求遵守各项国际文书		
具体国家和地区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第 2502(2019)号决议
		24、25
		10、11
		6、11、12、13、50(c)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几内亚比绍局势	第 2458(2019)号决议	19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二十二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7、55、57
	中东局势	S/PRST/2019/9	二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2019)号决议	15、17
		第 2472(2019)号决议	15、29
		第 2500(2019)号决议	20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27、35
		第 2469(2019)号决议	26
		第 2497(2019)号决议	26
		S/PRST/2019/11	十二
专题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第 2457(2019)号决议	17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4(2019)号决议	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5、15、18、25、32
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行动计划和方案			
具体国家和地区	阿富汗局势	第 2489(2019)号决议	5(g)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2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9、18、29(→)(b)、30(→)(a)和(d)、31
		第 2502(2019)号决议	11、29(→)(k)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470(2019)号决议	2(f)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57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2019)号决议	15、17
		第 2472(2019)号决议	2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27、28
专题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5(2019)号决议	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25、28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安全部门改革中的儿童保护			
具体国家和地区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12、33(c)(→)、43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18、30(→)(a)和(c)、30(→)(b)、31
		第 2502(2019)号决议	17、19、29(→)(g)及(i)、31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470(2019)号决议	2(f)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28(a)(→)、57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27、28
专题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第 2457(2019)号决议	17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16(c)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监测、分析和报告侵犯儿童的行为		
具体国家和地区		
阿富汗局势	第 2489(2019)号决议	5(g)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3(d)(=)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29(=)(b)、46(=)
	第 2502(2019)号决议	31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28(e)(=)
索马里局势	第 2498(2019)号决议	21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7(c)(=)
	第 2469(2019)号决议	27
	第 2495(2019)号决议	3(=)
	第 2497(2019)号决议	27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5、7、18、32
将儿童保护作为联合国系统的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包括通过在联合国和平行动中部署儿童保护顾问		
具体国家和地区		
阿富汗局势	第 2489(2019)号决议	5(f)和(g)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2(a)(=)、33(c)(=)、43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30(=)(a)、(c)和(d)、30(=)(b)、31
	第 2502(2019)号决议	11、17、29(=)(c)、(=)(g)、(i)和(k)、31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470(2019)号决议	2(f)
利比亚局势	第 2486(2019)号决议	5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28(a)(=)、(c)(=)、55、57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7(a)(=)、(=)及(=)、18、28
	第 2469(2019)号决议	27
	第 2497(2019)号决议	28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7、12、18、25

29.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2019 年，安理会举行了三次会议，审议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其中包括一次高级别会议，该次会议采取了公开辩论的形式。⁵⁵⁹ 安理会在此项目下通过了两项决议。下文表 1 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⁵⁵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2019 年 5 月 23 日，安理会在当月主席国印度尼西亚倡议下，⁵⁶⁰ 举行了一次部长级公开辩论，⁵⁶¹ 以纪念将该项目列入安理会议程二十周年。⁵⁶² 会上，

⁵⁶⁰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8 日的信(S/2019/385)所附概念说明。

⁵⁶¹ 见 S/PV.8534。

⁵⁶² 见 S/PV.3977。

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和保护冲突中平民中心执行主任的情况介绍。

秘书长在介绍其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最新报告⁵⁶³时回顾了所取得的进展，并表示，在过去20年中，保护文化已在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扎根。尽管取得了这些进展，但武装冲突和缺乏问责，仍在给人类造成深重的痛苦。在这方面，他强调，根据他报告的三项主要建议，最需要在国家一级取得进展。秘书长补充说，安理会可以在加强遵守战争法方面做很多工作，在如何处理不同冲突之内和相互之间的保护问题上可以加强一致性。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回顾说，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厅作出的政治、军事决定对世界各地战场上人的境况产生了影响。安理会不作出决定也对平民造成了伤害。虽然他明白，达成政治共识是困难的，但他要求安理会更加明确地支持尊重国际人道法。安理会可以采取一系列措施，来影响行为，保护面临战争和暴力危险的民众；他对这些措施作了概述，并要求安理会成员至少不阻碍需要救助者自我保护的努力。他介绍了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为确保更系统地把以社区为基础的保护方法纳入其应对措施而作的具体努力，同时指出这些活动绝不能被视为取代当局的保护责任。保护冲突中平民中心执行主任还强调，没有什么可以替代对保护平民的高级别和公开政治承诺，并呼吁包括安理会理事国在内的所有会员国订立保护平民的国家政策。他还阐述了会员国怎样才能帮助维持和平行动克服保护平民的挑战，即提供政治支持、充足的财政资源和恰当的能力。

在随后的讨论中，会员国就确保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主要优先事项和可能的实际措施交换了意见。⁵⁶⁴发言者表示关切的是，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第1265(1999)号决议通过20年后和“日内瓦四公约”通过70年后，保护平民框架的规范性和概念性进展尚未转化为实地的具体措施，武装冲突受害者的绝大多数仍然是平民。会员国强调，妇女、儿童、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等弱势群体受武装冲突影响极大。一些发言者强调，残疾人也不成比例地受到武装

冲突的影响。⁵⁶⁵在这方面，许多发言者呼吁遵守国际法并追究责任，以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几位发言者还呼吁执行关于保护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以及保健设施的第2286(2016)号决议。⁵⁶⁶几位发言者强调，需要建立预警机制，以防止针对平民的暴力升级。⁵⁶⁷

2019年6月11日，根据当月轮值主席国科威特的倡议，⁵⁶⁸安理会在“武装冲突中失踪人员”分项下举行了会议。⁵⁶⁹在会议上，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474(2019)号决议，首次涉及武装冲突造成的失踪人员问题。在该决议第2段中，安理会促请武装冲突各方采取一切适当措施，积极搜寻据报失踪人员，让他们的遗骸能够返回，不加任何不利区分地查明据报失踪人员的下落，建立适当渠道，以便就搜寻过程作出反应并与家属沟通。更具体地说，安理会敦促武装冲突各方搜寻和收回因武装冲突而死亡者的尸体，识别死者身份，尊重死者遗骸，尽可能按照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所规定的义务将遗骸交还亲属。⁵⁷⁰安理会还敦促各方一俟冲突爆发，即建立国家信息局或其他机制，交换属于敌对方的被拘留者和平民信息，并就这些人展开调查。⁵⁷¹最后，安理会请秘书长将武装冲突造成人员失踪人员问题作为保护平民报告的一个分项列入其中，每12个月，在关于保护平民的年度简报会上，向安理会通报该决议的执行情况。⁵⁷²

表决后，安理会听取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业务主任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通报的情况。人道协调厅代表回顾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保

⁵⁶³ S/2019/373。

⁵⁶⁴ 见 S/2019/840，第9页。

⁵⁶⁵ 见 S/PV.8534(多米尼加共和国、波兰、瑞士、墨西哥、哈萨克斯坦、新西兰、欧洲联盟、斯洛文尼亚、爱尔兰、圣马力诺、挪威(代表北欧国家)和厄瓜多尔)。

⁵⁶⁶ 同上，(南非、加拿大、土耳其、日本、西班牙、瑞士、乌拉圭、圣马力诺、肯尼亚、越南和挪威)。

⁵⁶⁷ 同上，(印度尼西亚、德国、比利时、阿根廷、葡萄牙、摩洛哥、孟加拉国、哥斯达黎加和亚美尼亚)。

⁵⁶⁸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6月3日的信(S/2019/458)所附概念说明。

⁵⁶⁹ 见 S/PV.8543。

⁵⁷⁰ S/RES/2474(2019)，第8段。

⁵⁷¹ 同上，第9段。

⁵⁷² 同上，第19段。

护平民的最新报告，⁵⁷³ 强调冲突各方需要确保尊重与失踪人员有关的国际人道法，并采取一切可行措施，查明因武装冲突而据报失踪人员的下落。她补充说，法律规定失踪人员家属有权获得有关失踪人员命运和下落的信息，这需要制定适当的国内法律和政策，包括寻找失踪人员和满足其亲属需求的机制。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在通报情况时，欢迎通过第 2474(2019)号决议，这是第一项完全致力于处理冲突中失踪人员问题的决议，并赞扬安理会对这一问题的承诺。他概述了红十字委员会在该领域的具体活动和创新，指出在冲突期间和冲突后处理失踪人员问题的方式可以决定问题的规模、对社区的影响以及冲突各方之间未来的关系。在这方面，他敦促会员国在其行动中确保尊重国际人道法；制定预防措施，及早采取行动；首先将失踪人员问题视为人道主义问题，而不是政治议程和问责进程的一部分；并支持在失踪人员问题上采取专业、中立和公正的人道主义行动。

在听取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欢迎通过第 2474(2019)号决议，对科威特提出的倡议及其为召开安理会关于此问题的公开会议所作的努力表示赞赏。联合国代表表示，鉴于全球失踪人口现象的规模，该决议为审查和加强在此问题上的国际合作提供了一个重要机会。其他成员还强调了在解决失踪人员问题方面开展国际合作的重要性。⁵⁷⁴ 德国代表指出，解决失踪人员问题对和解非常重要，而制定防止失踪的政策对预防冲突十分重要。在这方面，安理会其他一些成员着重指出具体预防措施和及早采取行动的重要性，第 2474(2019)号决议也强调了这一点。⁵⁷⁵ 关于强迫失踪这一具体问题，德国代表遗憾地指出，决议中没有提及国际刑事机制，如《罗马规约》；该文件明确将强迫失踪列为危害人类罪。法国代表还强调了国际刑事法院和调查机制的作用；收集此类罪行的证据，就是它们的工作。在这方面，他感到遗憾的是，决议案文没有明确提到《保护所有人免遭

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他和比利时代表都呼吁所有国家批准该公约。

2019年6月20日，安理会举行会议，一致通过第 2475(2019)号决议，这是第一份专门关于武装冲突期间保护残疾人问题的决议。⁵⁷⁶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表示关切武装冲突对残疾人造成的格外严重的影响，敦促会员国采取一切适当措施，消除武装冲突局势中基于残疾的歧视和边缘化，特别是对面临多重和交叉形式歧视者的歧视和边缘化。⁵⁷⁷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给安理会的专题报告和区域报告及定期通报中，列入关于武装冲突背景下涉及残疾人的问题的相关资料和有关建议，并在现有任务和现有资源范围内纳入按残疾状况分列的相关数据。⁵⁷⁸ 此外，安理会表示打算邀请残疾人，包括其代表组织，向安理会作有关专题和区域的通报，并考虑在安理会派遣访问团期间，在实地与当地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召开互动会议。⁵⁷⁹

表决后，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一致通过该决议，支持波兰和联合王国首次提请安理会注意这一问题的举措。波兰代表概述了波兰代表团就该决议开始工作以来想要实现的三个目标，即加强关于残疾人的数据收集和报告，建设关于残疾人需求和权利的能力和知识，提高维持和平人员和建设和平人员的认识，以及增强残疾人的权能并让他们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和解、重建和建设和平领域，以确保残疾人及其组织成为安理会讨论的伙伴。美国代表特别欢迎决议中关于数据收集、能力建设和残疾人在冲突每个阶段有意义地参与和领导的段落，并期待着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更多地定期通报情况。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支持该决议的人道主义原则及其改善对冲突地区残疾人的支持和保护的目标，但指出其中一些规定超出了安理会的任务范围。俄国代表团认为，决议第 11 段呼吁缔约国遵守《残疾人权利公约》的规定，只涉及《公约》第 11 条，该条涉及安理会职权范围内的情况。

⁵⁷³ S/2019/373。

⁵⁷⁴ 见 S/PV.8543(科威特、印度尼西亚、南非和比利时)。

⁵⁷⁵ 同上，(科威特、联合王国、科特迪瓦、中国、法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波兰)。

⁵⁷⁶ 见 S/PV.8556。

⁵⁷⁷ 第 247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和执行部分第 8 段。

⁵⁷⁸ 同上，第 9 段。

⁵⁷⁹ 同上，第 10 段。

同样，他指出，保护包括残疾人在内的弱势群体的活动必须严格按照联合国系统中久经考验的所谓分工原则进行，只有当每个机构以完全符合赋予它的任务的方式处理这一问题时，才有可能为保护残疾人作出真正的建设性努力。此外，他指出，俄罗斯联邦以为，适用该决议第 10 段时，将不损害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并遵循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他表示强烈支持这样的立场，即：社会上所有群体在武装冲突期间都应得到国际法规定的平等保护，对一类人的考虑不应损害任何其他群体。中国代表表示，安理会不应重复或取代人权机构或专门为残疾人服务的社会福利机构的工作，该问题是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议程下的一个分项，应在充分遵守安理会关于该议程的所有决议和协议的情况下加以处理。联合国代表作为第 2475(2019)号决议的共同执笔方，感谢俄罗斯联邦和中国在对该决议持有疑虑的情况下，仍投了赞成票。他同意俄罗斯联邦代表的看法，即安理会不应创造新的法定义务，并表示他们一直小心谨慎地不这样做。他还同意这样的观点，即：所有公民和平民都应受到保护，这不应该仅仅是宣言性的，还应该通过具体行动来实现，这一点在决议中有所体现。

纵观 2019 年，安理会一如既往地听取人道协调厅关于在具体国家和具体区域项目下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情况通报。⁵⁸⁰ 安理会还在几乎所有与具体

⁵⁸⁰ 2019 年，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人道协调厅通报情况 32 次，在磋商时听取通报 24 次，共听取 56 次情况通报。关于 2019 年之前关于这些项目的情况，详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9 节。

国家或区域的项目和专题项目有关的决议和主席声明中列入了与保护有关的规定。⁵⁸¹

安理会注重多个方面，并在其决定中以各种语言方式来表述保护平民问题；这些决定的相关条文载于表 2。安理会尤其：(a) 谴责对平民的一切形式的攻击，特别是对妇女和女童的攻击，包括对学校、医院和医疗设施的攻击；(b) 呼吁冲突各方遵守国际人道法、人权法和难民法规定的义务，并呼吁对此类罪行的肇事者采取问责措施；(c) 要求武装冲突各方允许不受阻碍地向处境困难者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并确保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的安全；(d) 强调各国对遵守保护平民的相关义务负有首要责任；(e) 要求建立更多的监测机制并设立更多的报告安排，改善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工作；以及(f) 采取或表示打算采取对行为人的制裁等有针对性的措施。此外，安理会为保护平民加强联合国和平行动任务的做法继续不断发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要求好几个特派团将保护受到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作为其任务的具体优先事项和基准，特别关注，但不限于，妇女、儿童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包括为此采取以下措施：为安全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创造一个安全的环境，加强当地社区的参与和赋权；以及通过预警和信息共享机制这样做。⁵⁸²

⁵⁸¹ 关于安理会面前其他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参见第一部分，第 29 节和第 31 节。

⁵⁸² 关于与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有关的任务和决定，详见第十部分。

表 1

会议：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34 2019 年 5 月 23 日	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报告(S/2019/373)		63 个会员国 ^a	8 位受邀者 ^b	秘书长、安理会 13 名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2019 年 5 月 8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385)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43 2019年6月11日	武装冲突中失踪人员 2019年6月3日科 威特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458)	68 个会员国 ^e 提出的决议草 案(S/2019/475)	55 个会员国 ^f	人道主义事务 协调厅业务主 任、红十字国 际委员会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 员、 ^g 所有根据 第 39 条受邀人 员 ^h	第 2474(2019)号 决议 15-0-0
S/PV.8556 2019年6月20日		68 个会员国 ⁱ 提出的决议草 案(S/2019/503)	55 个会员国 ^j		安理会 7 名成 员 ^k	第 2475(2019)号 决议 15-0-0

^a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西、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古巴、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斐济、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墨西哥、摩洛哥、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b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保护冲突中平民中心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特别代表；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以及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c 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代表；印度尼西亚(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南非代表还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发言。

^d 柬埔寨由其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国务秘书代表；加拿大由其外交部长政务次官代表；荷兰和罗马尼亚则各由本国外交大臣/外交部长代表。挪威代表以北欧五国的名义发言；瑞士代表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越南代表则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发言。

^e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中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摩洛哥、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帕劳、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和乌拉圭。

^f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保加利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冰岛、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约旦、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摩洛哥、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帕劳、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乌拉圭。

^g 科威特(安理会主席)由其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代表。

^h 红十字委员会主席从日内瓦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ⁱ 阿尔巴尼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联合王国和美国。

^j 阿尔巴尼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黑山、摩洛哥、荷兰、新

西兰、北马其顿、挪威、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和乌克兰。

^k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也代表比利时、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和秘鲁)、法国、波兰、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表 2

按主题和议程项目分列的有关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规定(选段)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谴责并要求停止对平民和民用设施的袭击和暴力行为以及侵犯和违反人权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6	八、九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4、2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7、10、11
		第 2502(2019)号决议	12
	马里局势	S/PRST/2019/2	九
	中东局势	S/PRST/2019/9	五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25、26
		第 2469(2019)号决议	26
		第 2497(2019)号决议	26
	专题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4(2019)号决议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1
呼吁所有各方遵守适用的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以及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并承担责任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八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21、23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4、5、6、35
		第 2502(2019)号决议	6、8、34、50(b)及(c)
	几内亚比绍局势	第 2458(2019)号决议	19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15、35、36、53
	中东局势	S/PRST/2019/9	二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2019)号决议	16
		第 2498(2019)号决议	4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34、35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二十七	
专题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S/PRST/2019/8	二、三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5(2019)号决议	1、2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第 2482(2019)号决议	16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17、21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要求提供人道主义准入以及保障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和设施的安全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6	九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2(d)、49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36
		第 2502(2019)号决议	35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54
	中东局势	S/PRST/2019/9	九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2019)号决议	18
		第 2472(2019)号决议	31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2
		第 2469(2019)号决议	25
		第 2497(2019)号决议	23
专题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4(2019)号决议	12
		第 2475(2019)号决议	3
申明国家和冲突各方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九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四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六, 17
		第 2502(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四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二, 55
专题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4(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十二
		第 2475(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五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六
要求具体监测、分析和报告保护平民情况			
具体国家和地区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5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502(2019)号决议	51
	索马里局势	第 2472(2019)号决议	16、32
		第 2498(2019)号决议	34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36、38
		第 2469(2019)号决议	27、35
专题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74(2019)号决议	9、1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2、22、27、32
针对武装冲突中侵犯平民的行为人实施定向措施			
具体国家和地区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十五和二十四
		第 2502(2019)号决议	5
	索马里局势	第 2498(2019)号决议	21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 十, 3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将特派团特有的保护平民任务和基准予以纳入 ^a		
具体国家和地区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2(a)(-)(四)、(b)(七)、33(d)(-)(三)、 33(e)(-)(四)及(七)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23(a)、24、29(-)(a)-(g)、29(=)(c)、 37 第 2502(2019)号决议 25、29(-)(a)-(g)、29(=)(e)、36、 42、47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466(2019)号决议	10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16、20、28(b)(三)、28(c)(-)(三)、 28(f)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7(a)(-)(八)、7(b)(-)、7(c)(-)及(四)、 10、14、17、18
	第 2469(2019)号决议	12
	第 2495(2019)号决议	3(三)
	第 2497(2019)号决议	13

^a 关于与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有关的任务和决定，详见第十部分。

3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19 年，安理会就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了两次高级别会议，通过了两项决议。⁵⁸³ 两次会议都采取了公开辩论的形式。⁵⁸⁴ 关于会议的情况，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详见表 1。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国德国的倡议下，⁵⁸⁵ 安理会在“冲突中的性暴力”分项下举行了公开辩论。⁵⁸⁶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2018 年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和两名民间社会代表的通报。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他在 2019 年关于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主要侧重于在安理会关于针对具体国家的决议、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制裁制度和建立和平努力的行动中加强预防，并

强调需要加强司法和问责，包括加大对国家当局司法改革工作的支持，确保对幸存者及其家人的支持。⁵⁸⁷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赞同秘书长的建议，特别是需要采取注重幸存者的方法，并敦促安理会考虑采取更多有针对性的措施，对一再被确认为可信地涉嫌实施强奸或其他形式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或应对此种行为负责的冲突各方施加压力。诺贝尔和平奖得主之一丹尼斯·穆克维格表示支持秘书长的建议和他的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的工作，并欢迎在会上介绍的决议草案，因为它关注强奸所生儿童、以幸存者为中心的方法的重要性以及实施制裁、确保正义和问责并提供赔偿的必要性。回顾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对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雅兹迪人妇女犯下的性暴力罪行，另一位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来自伊拉克的纳迪娅·穆拉德呼吁采取认真行动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并表示希望安理会继续支持 2018 年成立的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

⁵⁸³ 第 2467(2019)和 2493(2019)号决议。

⁵⁸⁴ 关于会议的形式，详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⁵⁸⁵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4 月 11 日的信(S/2019/313)所附的概念说明。

⁵⁸⁶ 见 S/PV.8514。

⁵⁸⁷ 见 S/2019/280。

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纳迪娅·穆拉德和其他雅兹迪人妇女和女孩的法律顾问阿玛尔·克鲁尼报告了针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的本国法律程序取得了里程碑式的成就,但指出,这些程序并未接近全面问责,因此建议安理会考虑处理国际问责问题的备选办法。来自利比亚的土著妇女伊纳斯·米卢德代表塔马齐格特人妇女运动和非政府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发言,她着重提到利比亚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的故事,特别是因其种族而成为目标的土著妇女、利比亚拘留中心和监狱中的男子和男孩以及因其活动而遭受痛苦的女性人权维护者的经历。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国和其他会员国讨论了各种问题,包括在打击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方面加强问责制的重要性和手段,为性暴力幸存者和强奸所生儿童提供整体支持的必要性,以及对女性人权维护者的保护。发言者对在冲突中把性暴力用作战争武器表示关切和谴责。一些发言者明确表示,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⁵⁸⁸与会者强调妇女有意义地参与和平与安全进程以处理性暴力问题的重要性,并概述了国家和区域在这方面的努力。

还是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通过了第 2467(2019)号决议,俄罗斯联邦和中国这两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弃权票。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俄国的投票时说,在最后一刻,安理会成员成功地同意排除该决议草案中完全不可接受的条款,并不满地指出,曾有人试图利用一项专题决议强行扩大联合国各机制和机构的任务,令其处理打击性暴力的问题;却没有人对此作出任何解释。他补充说,俄国代表团与中国一道起草了关于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备选案文,该案文更符合会议的目标。在解释中国投弃权票的原因时,中国代表说,中国的主张和关切没有得到充分体现。安理会应根据其任务规定处理冲突中的性暴力问题,而不是离题万里,去处理本应委托给其他机构处理的问题。在建立专门机制方面,应当事先进行充分的讨论,务必要充

⁵⁸⁸ 见 S/PV.8514(秘鲁、科威特、阿尔巴尼亚、斯洛文尼亚、墨西哥、摩洛哥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分尊重当事国的主权,支持当事国政府发挥主导作用。最后,他说,任何有关制裁措施都应该严格根据安理会的授权并逐案审议。联合王国代表遗憾地指出,关于为性暴力幸存者提供服务的措辞没有得到安理会所有成员国的支持,因为迫切需要提供这种服务,包括全面的生殖和性保健以及安全终止妊娠。

安理会在第 2467(2019)号决议中再次要求武装冲突各方完全停止一切性暴力行为,呼吁各方作出并履行打击性暴力的有时限的具体承诺,并鼓励会员国加强立法,加强追究性暴力行为的责任。⁵⁸⁹安理会还鼓励继续加大力度监测和记录武装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的性暴力问题,呼吁采取更系统、可靠和严格且不使幸存者面临风险的办法收集关于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问题的准确、可靠、及时和按性别分列的信息。⁵⁹⁰在指认工作的有关标准范围内,并根据有关决议,安理会敦促现有的制裁委员会对那些在冲突中实施和指导性暴力者实行定向制裁。⁵⁹¹安理会还呼吁会员国加强对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性暴力的调查和起诉,并鼓励它们采取以幸存者为中心的方法,包括确保在预防和应对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性暴力工作中、尊重幸存者的权利和优先注重其需求,并确保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幸存者充分切实参与。⁵⁹²安理会进一步促请会员国向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受害者提供这种有效的补救和援助,并鼓励会员国和其他相关行为体适当考虑设立一个幸存者基金。⁵⁹³

2019年10月29日,在当月主席国南非的倡议下,⁵⁹⁴安理会在题为“朝着成功落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迈进:从承诺到成果,为纪念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做准备”的分项下举行了公开辩论。会议于10月29日和11月4日

⁵⁸⁹ 第 2467(2019)号决议,第1和3段。

⁵⁹⁰ 同上,第9段。

⁵⁹¹ 同上,第10段。

⁵⁹² 同上,第14和16段。

⁵⁹³ 同上,第17段。

⁵⁹⁴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10月8日的信(S/2019/801)所附概念说明。

复会两次，历时两天，由南非和联合王国两国担任主席。⁵⁹⁵

在 10 月 29 日会议开始时，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93(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认识到 2020 年期间多个重要周年，特别是第 1325(2000)号决议 20 周年所带来的机遇，促请所有会员国致力于在和平与安全进程中推动增强妇女和女孩的权能，并利用这些周年加强国家努力和国际合作。⁵⁹⁶ 在这方面，安理会敦促会员国致力于落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及其优先事项，为此确保和促进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进程所有阶段。⁵⁹⁷ 安理会还敦促为和平进程提供支持的会员国便利妇女从一开始就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纳入和参与和平谈判，既包括参与谈判各方代表团，也包括参与为执行和监测协议而建立的机制。⁵⁹⁸ 安理会敦促会员国增加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供资，包括为此而增加对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那些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安全保障的方案援助。⁵⁹⁹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其关于第 1325(2000)号决议及其后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的下一年度报告中：(a) 提供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取得的进展和仍然存在的挑战等方面进一步信息以及应对新挑战和正在出现的挑战的建议；(b) 说明性别平等顾问和(或)妇女保护顾问的任命情况，说明关于促进妇女充分和有效参与并得到保护等规定的实施情况；以及(c) 评估各制裁委员会的专家组和监测小组内专职性别问题专家技术力量方面取得的进展和作出的承诺，说明这一承诺如何得以履行。⁶⁰⁰ 表决后，安理会一些成员发了言。美国代表说，该决议提到了以前的文件，其中提及性和生殖健康，并指出，美国不能接受性和生殖健康的提法，不能接受任何安全终止妊娠的提法，也不能接受会促进堕胎或暗示堕

胎权的措辞。她遗憾地指出，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并未充分重视和支持那些每天冒着生命危险建设和平的妇女，也遗漏了《联合国维和行动共同承诺宣言》“以行动促维和”的关键内容。联合王国代表在谈到有关决议执行中的差距时表示，全面执行需要包括性和生殖健康服务。她认识到，并非所有会员国都同意这一点，但在联合王国看来，性和生殖健康服务是所有国家面向妇女的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确保妇女能在国家建设中发挥真正平等作用的重要方面。她对该决议范围不够博大表示失望，并指出，该决议若能纳入关于妇女人权维护者及其保护和安全的明确措辞，本会取得新突破。她还遗憾地指出，该决议没有对民间社会在执行中的作用给予更广泛的认可。比利时和法国代表也表述了她所表达的最后一项意见。

在这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特使以及两名民间社会代表的通报。秘书长表示，虽然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是整个联合国的重中之重，但安理会会议期间就此议程项目作出的承诺并没有在世界各地充分或迅速地转化为真正的变革，对于那些生活依赖于此议程项目的妇女和女孩以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的有效性来说，这一进度太慢了。尽管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妇女仍然面临着被排斥在许多和平和政治进程之外的情况，对女性人权维护者的攻击继续增加，妇女和女孩继续受到总体冲突、特别是性别暴力和性暴力后果的影响。他概述了秘书处为实施新的和更强有力的政策而采取的举措，包括将该议程列为其“以行动促和平”倡议的八个优先支柱之一。妇女署执行主任还着重指出，会员国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表明支持与现实形成鲜明对比。她讨论了妇女署对联合国在 2015 年进行的三次和平与安全审查中与性别有关的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进行的独立评估结果，包括取得进展的领域，如在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方面更有力地纳入性别考虑，以及有更多国家通过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国家行动计划。然而，她也着重指出，和平协议中与性别有关的条款减少，并要求安理会处理妇女参与和融入和平进程的问题。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特使指出，虽然非洲继续带头通过关于妇女与

⁵⁹⁵ 见 S/PV.8649、S/PV.8649 (Resumption 1)和 S/PV.8649 (Resumption 2)。

⁵⁹⁶ 第 249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⁵⁹⁷ 同上，第 2 段。

⁵⁹⁸ 同上，第 3 段。

⁵⁹⁹ 同上，第 5 段。

⁶⁰⁰ 同上，第 10 段。

和平与安全的国家行动计划,但在将妇女纳入政治与和平进程和遏制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等领域,这些行动计划的执行仍然滞后。她特别强调,国家行动计划应该有一个明确的问责框架,对妇女组织的支持对于解决已查明的差距至关重要,年轻人应该发挥更大的作用,并被允许在妇女与和平和安全方面发挥带头作用。莉娜·埃科莫代表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和非洲妇女领袖网络发言。她回顾指出,中非共和国妇女为参与本国和平进程作出了努力,她们无法参加导致《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的谈判,而且在监测《协议》执行方面面临重重困难。阿拉·萨拉赫代表非政府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发言。她谈到苏丹妇女在历史上和近期政治斗争中的作用以及保护妇女权利的必要性,指出,苏丹对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进行的问责和司法工作不力。她呼吁安理会和国际社会,除其他外,支持问责制和结束有罪不罚现象,支持妇女更多地参与该国和平进程,并确保妇女人权维护者可以在不怕报复的情况下开展工作。

与会者强调,妇女需要有意义地参与和平与安全的所有方面,包括和平进程的决策层,对联合国和平行动中实现性别平等的战略表示赞赏,并强调民间社会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包括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发言者注意到第1325(2000)号决议的通过即将届满20周年,指出,对议程的承诺和议程实际执行之间仍然存在严重差距,并认为周年纪念之前期间是总结和审查的时期,也是为切实行动调动资源和支持的机会。秘书长报告称,

针对妇女的政治暴力行为增加;就此,发言者对女性人权维护者的安全和保护表示关切。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非正式专家组继续根据第2242(2015)号决议举行会议。⁶⁰¹ 在第2467(2019)号决议中,安理会表示打算审议非正式专家组的信、分析和建议,肯定妇女署在此方面的重要作用,强调武装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问题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所有其他方面应继续在此论坛内予以处理。⁶⁰²

安理会在2019年多个议程项目下提到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问题。如下文表2所示,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涉及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有关的各种措施,特别是:(a) 要求妇女在预防和解决冲突以及公共事务和治理方面拥有代表性和参与其中;(b) 呼吁妇女参与维持和平行动,包括任命妇女保护和性别平等问题顾问;(c) 呼吁将性别平等主流化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加以考虑;以及(d) 呼吁采取措施打击性暴力,包括监测、分析和报告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起诉性暴力肇事者。安理会还呼吁会员国采取以幸存者为中心的办法预防和应对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此外,安理会在与妇女、和平和安全有关的各项规定中提到了为与妇女、和平和安全有关的国家方案提供资金、增强妇女的经济能力以及妇女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发挥作用。

⁶⁰¹ 见 S/2019/232、S/2019/253、S/2019/296 和 S/2019/591。

⁶⁰² 第2467(2019)号决议,第4段。另见第2493(2019)号决议,第7段。

表 1
会议: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14 2019 年 4 月 23 日	冲突中的性暴力 秘书长关于与冲突 有关的性暴力的报 告(S/2019/280)	德国提出的决 议草案 (S/2019/328)	64 个会员国 ^a	11 位受邀者 ^b	秘书长、安理会全 体成员、 ^c 根据规 则第 37 条邀请的 61 位受邀者、 ^d 所 有其他受邀者 ^e	第 2467(2019)号 决议 13-0-2 ^f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2019 年 4 月 11 日 德国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313)					
S/PV.8649 S/PV.8649 (Resumption 1) 2019 年 10 月 29 日 S/PV.8649 (Resumption 2) 2019 年 11 月 4 日	朝着成功落实妇女 与和平与安全议程 迈进：从承诺到成 果，为纪念安全理 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通过二十周 年做准备	22 个会员国 ^g 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841)	77 个会员国 ^h	10 位受邀者 ⁱ	秘书长、安理会全 体成员、 ^j 根据规 则第 37 条邀请的 70 位受邀者、 ^k 所 有其他受邀者 ^l	第 2493(2019)号 决议 15-0-0
	秘书长关于妇女与 和平与安全的报告 (S/2019/800)					
	2019 年 10 月 8 日 南非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801)					

^a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博茨瓦纳、巴西、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格鲁吉亚、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荷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拉圭、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士、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和越南。

^b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兼代表团团长；欧盟对外行动署性别平等问题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首席顾问；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特别代表；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丹尼斯·穆奎盖；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纳迪娅·穆拉德；大律师艾玛·克隆尼；伊纳斯·米卢德(塔马齐格特妇女运动)。

^c 赤道几内亚由其外交国务秘书作为代表；德国(安理会主席)由其联邦外交部长作为代表；联合王国由其英联邦和联合国事务国务大臣作为代表。

^d 塞浦路斯、危地马拉和拉脱维亚代表没有发言。芬兰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匈牙利由其外交和贸易部长作为代表；大韩民国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作为代表；塞尔维亚由其建设、运输和基础设施部助理部长作为代表。爱沙尼亚代表同时代表拉脱维亚和立陶宛发言；挪威代表同时代表北欧国家发言；卡塔尔代表同时代表保护责任之友小组发言。

^e 欧盟对外行动署性别平等问题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首席顾问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摩尔多瓦共和国、黑山、北马其顿、土耳其和乌克兰发言。

^f 赞成：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俄罗斯联邦。

^g 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加拿大、丹麦、格鲁吉亚、印度尼西亚、爱尔兰、约旦、利比里亚、摩洛哥、北马其顿、挪威、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圣马力诺、南非、瑞士、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乌拉圭。

^h 阿尔巴尼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捷克、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格鲁吉亚、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

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耳他、墨西哥、黑山、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马力诺、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泰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和越南。

ⁱ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特使；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特别代表；欧盟对外行动署性别平等问题和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首席顾问；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性别问题高级顾问；罗马教廷常驻观察员；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莉娜·埃科莫，代表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和非洲妇女领袖网络；阿拉阿·萨拉赫，公民社会活动人士和社区领袖。

^j 德国由其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作为代表；南非(安理会主席)由其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作为代表。

^k 保加利亚、丹麦、加纳、马尔代夫、缅甸、北马其顿和圣马力诺的代表没有发言。危地马拉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利比里亚由其性别平等、儿童和社会保护部长作为代表；挪威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他代表北欧国家发言；大韩民国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作为代表；瑞典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加拿大代表代表联合国所有五个区域集团的 56 个会员国发言；菲律宾代表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发言。

^l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特别代表没有发言。欧盟对外行动署性别平等问题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首席顾问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土耳其和乌克兰发言。罗马教廷由其观察团二等秘书作为代表；巴勒斯坦国由其常驻联合国副观察员作为代表。

表 2

按主题和议程项目分列的有关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若干规定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妇女在各级政治进程，包括决策中的代表性和参与度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第七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第十五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466 (2019)号决议	12
		第 2476(2019)号决议	3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470(2019)号决议	2(e)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 (2019)号决议	32
		第 2502(2019)号决议	2
	阿富汗局势	第 2489 (2019)号决议	5(f)
	几内亚比绍局势	第 2458(2019)号决议	6(d)
	马里局势	S/PRST/2019/2	第三
		第 2480(2019)号决议	5、56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 (2019)号决议	9
		第 2472 (2019)号决议	27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10、44
	中东局势	S/PRST/2019/9	第十二
第 2485(2019)号决议		25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23
		第 2493 (2019)号决议	6、10(b)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妇女参与建设和平及预防和解决冲突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第七、第十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第十六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4、8、38
		第 2469(2019)号决议	18、19
		第 2497(2019)号决议	18、19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32
	阿富汗局势	第 2489(2019)号决议	5(f)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453(2019)号决议	10
		第 2483(2019)号决议	4(e)
	马里局势	S/PRST/2019/2	第七
		第 2480(2019)号决议	4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2019)号决议	9
		第 2472(2019)号决议	27
		第 2499(2019)号决议	8、32(b)(三)-(五)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第 2493(2019)号决议	20、23 2、3、4、9(a)、10(b)
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国家方案筹资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第七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第二十三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第 2493(2019)号决议	16(c)、28、35 5
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第七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第二十三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4、7(a)(一)、7(c)、26、 29、35
		第 2463(2019)号决议	4、7、8、29(一)(b)、30 (一)(d)、33、39、46(一)和 (六)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502(2019)号决议	6、9、10、11、12、29 (一)(c)、29(一)(k)、33、34、 50(c)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9、28(c)(三)、28(e)(一)、 53、57、58
	索马里局势	第 2461(2019)号决议	16、17、20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24、25、32(a)(三)、33(d) (一)、33(e)(七)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6、8、15、16(a)和(d)、 22、24、28、31、32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第 2482(2019)号决议	8
性别平等主流化、性别问题专门知识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对策			
具体国家和地区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7(a)(六)、17
		第 2497(2019)号决议	28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466(2019)号决议	12
		第 2476(2019)号决议	3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470(2019)号决议	2(e)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502(2019)号决议	32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453(2019)号决议	10
	利比亚局势	第 2486(2019)号决议	5
	索马里局势	第 2498(2019)号决议	29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2(a)(三)、33(c)(一)和(二)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11、36
		第 2493(2019)号决议	10 (c)
妇女保护和妇女保护顾问			
具体国家和地区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7(a)(一)、17
		第 2469(2019)号决议	29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476(2019)号决议	2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32、33
		第 2502(2019)号决议	32、33
	几内亚比绍局势	第 2458(2019)号决议	6(d)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28 (c)(三)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2 (a)(三)、44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22、23
		第 2493(2019)号决议	10 (b)
妇女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的作用			
具体国家和地区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19/15	第十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第十七
专题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第 2482(2019)号决议	17
妇女参与维持和平行动			
具体国家和地区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17
		第 2469(2019)号决议	28
		第 2497(2019)号决议	28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502(2019)号决议	4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第 2468(2019)号决议	11

	议程项目	决定	段次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453(2019)号决议	14
		第 2483(2019)号决议	12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46
	索马里局势	第 2472(2019)号决议	18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38
	中东局势	第 2477(2019)号决议	11
		第 2485(2019)号决议	24
		第 2503(2019)号决议	12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93(2019)号决议	2
妇女参与安全部门和参与安全部门改革			
具体国家和地区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502(2019)号决议	20、29(□)(f)、32
	利比亚局势	第 2486(2019)号决议	5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56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13、44
专题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第 2467(2019)号决议	23、26
		第 2493(2019)号决议	10(b)

31.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项目下举行了4次会议，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两项决议。其中两次会议采取简报会的形式，⁶⁰³ 一次是公开辩论，⁶⁰⁴ 一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⁶⁰⁵ 安理会一致通过两项决议：关于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第 2462(2019)号决议和第 2501(2019)号决议，在后一项决议中安理会将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12 月，以支持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安理会在这一议程项目下继续关注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

构成的威胁和对其采取的制裁措施，以及其他几个问题，如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回返和迁移构成的威胁。安理会还讨论了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问题，并就此一致通过了第 2462(2019)号决议。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所作的情况通报次数最多。此外，安理会听取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的两次情况通报、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主席的一次情况通报和一名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专家的一次情况通报。

2019 年 2 月 11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就秘书长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以及联合国为支持会员国抵御这一威胁所作广泛努力的第八次报告作了情况通报。⁶⁰⁶ 他解释说，该报告是由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和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编写的。他指

⁶⁰³ 见 S/PV.8460 和 S/PV.8605。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⁰⁴ 见 S/PV.8496。

⁶⁰⁵ 见 S/PV.8686。

⁶⁰⁶ S/2019/103.另见 S/PV.8460。

出, 尽管 2018 年国际的袭击和阴谋数量减少, 但作为一个有集中领导的全球组织,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仍然构成威胁, 他还说, 由于回返和迁移或被释放的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 这一威胁进一步增加。关于该组织的资金实力, 他表示, 尽管由于领土方面的挫折造成一些收入损失, 但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能够通过犯罪活动和可用储备(现金或企业投资)来维持其运营。安理会随后听取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的通报, 他强调, 尽管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所控制的领土不断缩小, 但它继续给国际社会带来许多复杂挑战, 并警告说, 在所有国际恐怖组织中,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仍然最有可能实施大规模、复杂的袭击。

2019 年 3 月 28 日, 在当月轮值主席国法国的倡议下,⁶⁰⁷ 安理会举行了关于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高级别公开辩论, 由法国欧洲事务与外交部长主持。⁶⁰⁸ 在会议开始时,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了第 2462(2019)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第 1373(2001)号决议, 特别是安理会的决定, 即所有国家都应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不向参与恐怖主义行为的实体或个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⁶⁰⁹ 安理会还决定, 所有国家都应按照国际法规定的义务, 确保其本国法律就下述严重刑事犯罪作出充分规定以进行起诉: 故意提供或筹集资金、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并且其目的是将这些资金用于任何有利于恐怖主义组织或恐怖主义个人的目的, 包括但不限于招募、培训或旅行, 即使与具体的恐怖主义行为没有联系。⁶¹⁰ 安理会还促请会员国在恐怖主义相关案件中开展金融调查并设法解决在获取证据以确保对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定罪方面的挑战。⁶¹¹ 安理会还促请会员国更有效地调查和起诉资助恐怖主义案件, 对被判定实施资助恐怖主义活动的个人和实体实施有效、相称和起阻遏作用的刑事制裁, 并加强及

时的信息交换, 加强金融交易的可追溯性和透明度, 加强国际合作, 以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⁶¹²

第 2462(2019)号决议通过后, 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强调指出, 该决议的通过正值关键时刻, 因为最近世界各地发生的恐怖主义袭击表明, 资金继续通过非法和合法手段流入恐怖主义团体。他进一步指出, 虽然安理会多项决议的重点是打击资助恐怖主义, 但第 2462(2019)号决议的有益之处是将各项要求合并到一份文件, 并将重点扩大到新出现的关键问题, 包括创新类型的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在同一次会议上, 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主席强调, 恐怖主义团体继续从广泛的来源获得资金, 以进行恐怖主义袭击并维持和壮大其恐怖主义组织, 因此, 打击所有这些方面的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是安理会和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共同的最高优先事项。他还强调, 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迄今所评估的世界各国中, 只有不到五分之一的国家按照第 2462(2019)号决议正在有效实施必要的有针对性的金融制裁和起诉。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专家在通报中指出, 移动转账服务等新技术可以说是全球金融普惠举措的首屈一指最为有效的贡献者, 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为越来越多的以前没有银行账户的人提供了便利, 使之获得廉价可靠的金融服务。虽然创新的金融技术可以提供很多经济机会, 但也存在被犯罪分子滥用以进行洗钱和包括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在内的其他犯罪活动的风险。她希望安理会认识到, 会员国需要采取必要措施, 在不扼杀金融普惠的同时打击资助恐怖主义和洗钱行为, 以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

情况通报之后, 发言者强调各国必须全面执行安理会有关决议, 并强调在反恐斗争中促进国际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

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在 2019 年 8 月 27 日的第二次情况通报中介绍了秘书长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以及联合国支持会员国打击这一威胁的一系列努力的第九次报告。⁶¹³ 他重申, 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回返

⁶⁰⁷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3 月 14 日的信(S/2019/239)所附概念说明。

⁶⁰⁸ 见 S/PV.8496。

⁶⁰⁹ 第 2462(2019)号决议, 第 1 段。

⁶¹⁰ 同上, 第 5 段。

⁶¹¹ 同上, 第 7 段。

⁶¹² 同上, 第 8、19 至 20 和 28 段。

⁶¹³ S/2019/612。另见 S/PV.8605。

者和迁移者方面的挑战依然存在。他强调，在将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国民从以前由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控制的领土遣返方面，会员国面临重大和多方面的挑战，会员国对本国国民负有主要责任，他还补充说，应避免采取导致无国籍状况的政策和行动。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指挥的袭击出现平息可能是暂时的，国际社会需要保持警惕，以减轻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演变所带来的风险，并阻止其招募新成员，防止其卷土重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谈到了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性别层面。她指出，在掌握关于那些前往和离开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控制的领土的妇女人数和请况方面仍然存在很大差距，并强调妇女往

往得到有限的康复和重返社会支持，从而有可能使她们面临更大的被边缘化和再犯风险。

2019 年 12 月 16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501(2019)号决议，将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12 月，以支持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⁶¹⁴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欢迎努力启动包容各方的阿富汗人内部谈判，以期确保达成持久的和平解决，结束阿富汗冲突，确保阿富汗永远不再成为国际恐怖主义的庇护港。⁶¹⁵

⁶¹⁴ 第 2501(2019)号决议，第 2 段。关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⁶¹⁵ 第 2501(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7 节。

会议：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60 2019 年 2 月 11 日	秘书长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以及联合国为支持会员国抵御这一威胁所作广泛努力的第八次报告(S/2019/103)			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委员、所有受邀者	
S/PV.8496 2019 年 3 月 28 日	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2019 年 3 月 14 日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239)	68 个会员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a (S/2019/268)	72 个会员国 ^b	8 位受邀者 ^c	安理会全体委员、 ^d 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 47 名受邀者， ^e 所有其他受邀者 ^f	第 2462(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605 2019 年 8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以及联合国为支持会员国抵御这一威胁所作广泛努力的第九次报告(S/2019/612)			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委员、所有受邀者	
S/PV.8686 2019 年 12 月 16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19/945)				第 2501(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 ^a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立陶宛、摩纳哥、黑山、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 ^b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孟加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加蓬、格鲁吉亚、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伊拉克、爱尔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来西亚、摩纳哥、黑山、摩洛哥、新西兰、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 ^c 主管反恐办公室副秘书长；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主席；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兼代表团团长；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国际刑事警察组织驻联合国特别代表；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专家。
- ^d 法国(安理会主席)由其欧洲事务与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印度尼西亚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作为代表；南非由其国防和退伍军人部长作为代表。
- ^e 阿富汗、澳大利亚、巴林、孟加拉国、巴西、哥伦比亚、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危地马拉、印度、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来西亚、摩洛哥、荷兰、挪威、巴基斯坦、葡萄牙、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洛伐克、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加拿大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爱沙尼亚由其国防部长作为代表；格鲁吉亚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作为代表；爱尔兰由其国防部长作为代表；菲律宾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罗马尼亚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斯洛文尼亚由其国务秘书兼外交部副部长作为代表；塔吉克斯坦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挪威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
- ^f 主管反恐办公室副秘书长在罗马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专家 Mercy Buku 在内罗毕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发言；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土耳其和乌克兰赞成这一声明。

32. 情况通报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5 次内容与其议程上任何具体项目均无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会。⁶¹⁶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议程项目下举行了 2 次会议。2019 年 5 月 20 日，安理会联合通报了三个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情况，即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安全理事

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⁶¹⁷ 情况通报涵盖三个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它们正在进行的合作及其各专家组在制裁、资助恐怖主义、边界管理和不扩散这些领域执行反恐措施方面的工作。情况通报者和安理会成员讨论了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附属组织构成的不断变化的威胁和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回返和迁移所构成的这种威胁，以及消除这种威胁的手段，包括执行旨在遏制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流动的《关于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指导原则增编》和 2019 年 3 月 28 日通过的旨在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第 2462(2019)号决议。与会者还讨论了国际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防止向非国家行为体扩

⁶¹⁶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¹⁷ 见 S/PV.8528。

散核、化学和生物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和相关材料，并防止将其用于恐怖主义目的；由种族主义、不容忍、厌女症、反犹太主义和伊斯兰恐惧症所驱使的暴力极端主义激增；以及即将进行的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全面审查。此外，安理会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按惯例举行了各附属机构即将离任主席的年终情况通报。⁶¹⁸

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在题为“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 1 次会议。⁶¹⁹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轮值主席向安理会就有关乌克兰的局势通报了情况，包括他 1 月份访问该国的情况，以及欧安组织在外德涅斯特、格鲁吉亚和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为解决冲突和开展调解所做的工作。他强调，预防和解决冲突并减轻冲突对人民的影响是斯洛伐克作为欧安组织主席的最高优先事项之一。另一个优先事项是通过综合方法努力实现更安全的未来，这一方法包括采取预防行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加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同

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之间的合作。此外，他还强调了有效的多边主义的重要性，应将其作为国际关系中解决问题和防止战争的根本工具。在阐述这些优先事项时，轮值主席强调了欧安组织与联合国具有加强合作机会的领域。

按照惯例，安理会在一次非公开会议(闭门会议)上听取了国际法院院长的 1 次情况通报。⁶²⁰ 此外，安理会还听取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自 2017 年 11 月以来的首次情况通报。⁶²¹ 他的通报着重于三个领域，即共同努力解决和平与安全危机，特别是最近利比亚境内的军事升级；支持收容大量难民的国家，特别是委内瑞拉难民得到邻国的接纳；以及消除解决强迫流离失所问题的障碍，确保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缅甸的难民有尊严、有保障和安全地返回家园。

⁶¹⁸ 见 S/PV.8688。

⁶¹⁹ 见 S/PV.8479。

⁶²⁰ 见 S/PV.8653。

⁶²¹ 见 S/PV.8504。有关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上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的更多信息，见 S/PV.8083。另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35 节。

会议：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28 2019 年 5 月 20 日					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暨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a 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安理会所有其他成员	
S/PV.8688 2019 年 12 月 17 日					七位委员会主席 ^b	

^a 印度尼西亚代表在作为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暨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通报情况之前，代表这两个委员会和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就这三个委员会及其各自专家组之间的持续合作发表了联合声明。印度尼西亚代表第四次发言是以其本国身份。

^b 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暨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暨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暨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以及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会议：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79 2019 年 3 月 7 日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暨 斯洛伐克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会议：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53 2019 年 10 月 31 日 (闭门会议)				国际法院院长	安理会成员、国际法 院院长	

会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通报情况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04 2019 年 4 月 9 日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受邀者	

^a 赤道几内亚代表也代表科特迪瓦和南非发言。

33.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向外地派出了五个访问团：(a) 西非(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b) 萨赫勒(马里和布基纳法索)；(c) 伊拉克和科威特；(d) 哥伦比亚；(e) 南苏丹和埃塞俄比亚。访问团由安理会全体成员的代表组成。访问之后，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访问团”的项目下举行了 4 次会议，听取了领导或共同领导访问团的安理会成员代表的情况通报。安理会没有就访问南苏丹举行会议，也没有发布报告。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信息。⁶²²

如通报所述，在访问期间，安理会成员会见了政府官员、⁶²³ 议会议员、⁶²⁴ 政党代表⁶²⁵ (在某些情

况下包括政治反对派)⁶²⁶ 和民间社会组织⁶²⁷ 包括妇女非政府组织代表。⁶²⁸ 此外，在访问西非期间，安理会成员会见了参与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进程的伙伴组织、外交使团以及由非洲联盟、欧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和联合国组成的五个区域和国际伙伴集团的代表。⁶²⁹ 在访问萨赫

⁶²⁴ 见 S/PV.8470(几内亚比绍)和 S/PV.8571(伊拉克)。

⁶²⁵ 见 S/PV.8470(几内亚比绍)；S/PV.8492(马里)；S/PV.8580(哥伦比亚)；以及 S/2020/192(南苏丹)。

⁶²⁶ 见 S/PV.8492(马里)；S/PV.8580(哥伦比亚)；以及 S/2020/192(南苏丹)。

⁶²⁷ 见 S/PV.8470(几内亚比绍)；S/PV.8492(萨赫勒：马里和布基纳法索)；S/PV.8571(伊拉克)；S/PV.8580(哥伦比亚)；以及 S/2020/192(南苏丹)。

⁶²⁸ 见 S/PV.8470(几内亚比绍)；S/PV.8492(马里)；S/PV.8580(哥伦比亚)；以及 S/2020/192(南苏丹)。

⁶²⁹ 见 S/PV.8470(西非：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

⁶²² 关于访问团的组成和报告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二.A.节。

⁶²³ 见 S/PV.8470(西非：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S/PV.8492(萨赫勒：马里和布基纳法索)；S/PV.8571(伊拉克和科威特)；S/PV.8580(哥伦比亚)；以及 S/2020/192(南苏丹)。

勒期间，安理会成员与萨赫勒五国集团常务秘书和联合部队指挥官就萨赫勒五国集团的活动安全方面的问题举行了工作会议。⁶³⁰ 在访问哥伦比亚期间，安理会成员会见了私营部门和学术界的代表。⁶³¹ 在通报访问伊拉克和科威特的情况时，代表团的两位共同团长都提到，这是安理会这些成员第一次访问伊拉克。⁶³²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和伊拉克代表也就伊拉克局势发了言。

⁶³⁰ 见 S/PV.8492(萨赫勒：马里和布基纳法索)。

⁶³¹ 见 S/PV.8580(哥伦比亚)。

⁶³² 见 S/PV.8571(科威特和美国)。

在访问南苏丹期间，安理会会见了《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的签署方，包括南苏丹共和国政府、反对派政党代表和主要利益攸关方团体。⁶³³ 在对埃塞俄比亚的访问第二部分期间，安理会成员参加了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就利比亚、南苏丹、中非共和国以及萨赫勒地区局势发展举行的第十三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安理会成员及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还在第四次非正式研讨会期间举行会晤，就与两个机构的工作和任务有关的热门议题进行接触和交换意见。⁶³⁴

⁶³³ 见 S/2019/825 和 S/2020/192。

⁶³⁴ 见 S/2020/192。

会议：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发言者
S/PV.8470 2019 年 2 月 26 日	安全理事会西非访问团(2019 年 2 月 13 日至 17 日)通报情况	2019 年 2 月 8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9/123) 安全理事会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访问团的报告(S/2019/303)		2 个安理会成员(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
S/PV.8492 2019 年 3 月 27 日	安全理事会萨赫勒访问团(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5 日)通报情况	2019 年 3 月 2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9/252) (未发布报告)		4 个安理会成员(科特迪瓦、法国、德国、俄罗斯联邦)
S/PV.8571 2019 年 7 月 11 日	安全理事会伊拉克和科威特访问团(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30 日)通报情况	2019 年 6 月 27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9/533) (未发布报告)	伊拉克	3 个安理会成员(科威特、俄罗斯联邦、美国)、1 位受邀者
S/PV.8580 2019 年 7 月 19 日	安全理事会哥伦比亚访问团(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14 日)通报情况	2019 年 7 月 1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9/557) 安全理事会哥伦比亚共和国访问团(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14 日)的报告(S/2019/827)		2 个安理会成员(秘鲁、联合王国)
S/2019/825	安全理事会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访问团(2019 年 10 月 19 日至 23 日)	(没有举行会议，也没有发布报告)		

34.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的项目举行了 3 次会议，包括 2 次高级别会议，并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其中 2 次会议在题为“国际人道法”的分项下采取简报形式举行，第 3 次会议则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

召开。⁶³⁵ 有关这些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见下表。

⁶³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安理会 2019 年在该项目下的审议重点是在冲突局势中执行国际人道法与保护人道主义空间之间的联系,以及在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四公约》签署 70 周年之际如何确保在当代旷日持久和复杂的冲突中执行和尊重国际人道法。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强调安理会在确保遵守和防止违反国际人道法方面的作用,并强调需要加强法律以应对现代冲突中的挑战,以及建设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的能力和提高认识以确保实施和问责的重要性。关于人道主义行动,发言者指出,需要根据人道主义原则避免将援助及其交付工作政治化,并需要尊重国家主权。

2019 年 4 月 1 日,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自 2014 年 2 月 21 日以来的第一次会议,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和哈佛法学院一名实践教授通报情况。⁶³⁶ 副秘书长指出,确保加强对国际人道法的尊重是保护人道主义空间的最有效方式之一,他呼吁促进加强遵守法律的政策和做法,并确保扩大和加深对现有规则的理解和接受。他指出,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应通过协调和倡导人道主义准入、保护医疗保健以及尽量减少制裁和反恐措施对国际人道主义行动的影响,来促进人道主义和医疗活动。副秘书长还说,在追究个人对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责任方面,各国需要做得更好。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表示,由于无视人的尊严、质疑法律的适用性以及为了政治利益或控制民众而将人道主义援助政治化,使公正的人道主义行动的空间受到威胁。他提到了现代冲突中的复杂挑战,如恐怖主义以及阻碍进行中立和公正的人道主义交付的制裁制度和反恐措施。他呼吁各国尊重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本着对有区别、谨慎和相称性这些基本原则的尊重,以保护平民的方式进行敌对行动。哈佛大学法学院实践教授着重谈到必须确保反恐措施,包括安理会通过的措施,不会阻碍国际人道法预见或要求的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以及安理会就进一步保障人道主义行动和加强遵守国际人道法所可采取的

步骤。在这方面,她敦促安理会警惕非法支持恐怖主义行为的定义宽泛和模糊,确保任何支持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的活动均不构成对个人或实体实施制裁的部分或全部依据,紧急审议对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给予全面豁免,并坚持尊重对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的法律保护。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担任当月轮值主席国的波兰的倡议下,⁶³⁷ 安理会在《日内瓦四公约》签署 70 周年之际举行了情况通报会,听取了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和日内瓦国际人道法和人权学院代表的发言。⁶³⁸ 副秘书长在发言中指出,安理会在确保尊重国际人道法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联合国,包括其维和人员,都有义务尊重国际人道法,并受到国际人道法的保护。在这方面,他呼吁安理会和会员国进一步思考如何确保适当调查并酌情起诉对维和人员的袭击。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承认,国际人道法仍然是各国应对包括武装冲突中的反恐行动在内的当代冲突挑战的关键工具,并提供了其积极作用的具体例子。他指出,尽管如此,确保尊重国际人道法的努力尚为不够,他呼吁各国密切注意其法律责任,并采取实际步骤,花大力气透彻地解释这一法律,强调需要不断反思这一法律的含义和发展,以应对当前和未来的战争挑战。日内瓦国际人道法和人权学院的代表呼吁将国际人道法纳入主流,并寻找新的方法确保加以执行。她还强调了非国家行为体将人道主义规范作为自己的规范的重要性,以及各国之间彼此形成压力来确保执行这些规范所带来的好处。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日内瓦四公约》签署 70 周年之际,安理会发表主席声明,重申《日内瓦四公约》对于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者的根本重要性。⁶³⁹ 安理会回顾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以及促进尊重国际人道法规则和原则的必要性。⁶⁴⁰ 安理会

⁶³⁶ 见 S/PV.8499。关于 2014 年举行的会议的更多信息,见 S/PV.7113; S/PV.7115; 和《汇编》2014-2015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36 节。

⁶³⁷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8 月 5 日的信(S/2019/629)所附的概念说明。

⁶³⁸ 见 S/PV.8596。

⁶³⁹ S/PRST/2019/8, 第一段。

⁶⁴⁰ 同上。

鼓励各国履行其国际人道法义务，并重申强烈谴责这方面的违法行为。⁶⁴¹ 安理会尤其对不分青红皂白地袭击以及袭击平民和学校等民用物体、把让平民挨饿作为战争手段、非法禁止人道主义援助和人道主义人员进入以及袭击医疗和人道主义人员及医疗设施等

⁶⁴¹ 同上，第二和第三段。

违法行为表示严重关切和谴责。⁶⁴² 安理会回顾，《日内瓦四公约》缔约国有义务在本国法院审判被指控犯有严重违反《四公约》行为的人，或者，如果该缔约国愿意，将其移交另一个相关缔约国审判。⁶⁴³

⁶⁴² 同上，第三段。

⁶⁴³ 同上，第四段。

会议：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99 2019 年 4 月 1 日	国际人道法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主席、哈佛法学院实践教授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S/PV.8596 2019 年 8 月 13 日	国际人道法 2019 年 8 月 5 日 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629)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红十字委员会主席、日内瓦国际人道法和人权学院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c	
S/PV.8599 2019 年 8 月 20 日						S/PRST/2019/8

^a 法国由其欧洲事务与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德国(安理会主席)由其联邦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科威特由其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作为代表；波兰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

^b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也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联合王国和美国。德国由其联邦外交部长作为代表；荷兰(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大臣作为代表。

^c 红十字委员会主席在日内瓦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35. 与不扩散有关的项目

A.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举行了 1 次会议。会议采取情况通报形式。⁶⁴⁴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 3 月 19 日，安理会听取了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通报情况。⁶⁴⁵ 该委员会主席

⁶⁴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⁴⁵ 见 [S/PV.8487](#)。

重点介绍了会员国在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 2016 年全面审查的结果，包括第 2325(2016)号决议。他强调，自第 1540(2004)号决议通过以来，在执行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然而，他指出，安理会在其第 2325(2016)号决议中认识到，全面有效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不断做出努力。截至 2019 年 3 月 19 日，182 个国家提交了初步报告，向委员会提供关于其为履行决议规定的义务已经或计划采取的措施的信息。他告知安理会，他已致函不交报告的国家，要求其提交第一次报告，并向提交报告的国

家发出普通照会，要求提供最新信息，以协助委员会筹备下一次全面审查。

他强调如第 2325(2016)号决议第 5 段所鼓励，须在国家一级采取实际步骤执行该决议，继续制定国家执行行动计划，并在会员国之间交流信息，确立国家联络人。他回顾说，根据第 1977(2011)号决议第 3 段，安理会决定在委员会任务期限于 2021 年 4 月结束之前，对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审查。在这方面，委员会得到授权，在必要时提出关于调整其任务规定的建议，并向安理会提交一份审查结论报告。他告知安理会，委员会已开始了即将进行的全面审查的筹备工作。主席还对继续影响联合国的财

政挑战表示关切，并强调，如果 2019 年 4 月底之前这种情况得不到纠正，委员会在履行其对安理会的义务和实现其当前工作方案下商定的活动方面将面临严峻挑战。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强调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重要性，表示支持全面审查，并强调委员会在协助各国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和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取这类武器方面所发挥的作用的重要性。

2019 年，安理会还在题为“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不同议程项目下听取了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⁶⁴⁶

⁶⁴⁶ 见 S/PV.8528。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2 节。

会议：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87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2019 年 3 月 19 日						

^a 印度尼西亚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另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B. 不扩散

2019 年，安理会在题为“不扩散”的项目下举行了 3 次会议，其中包括 1 次高级别会议，没有通过任何决定。所有会议均采用通报会形式。⁶⁴⁷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关于与会者和发言者的信息。

在该项目下，安理会听取了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的通报。

2019 年 4 月 2 日，安理会在题为“在 2020 年审议大会前支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会议。⁶⁴⁸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通报。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强调指出，核战争潜在的后果将是全球性的，影响所有会员国；因此，安理会讨

论防止这种灾难性后果的有关措施，特别是执行在这方面或许发挥了最大作用的一项文书，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是完全恰当的。她进一步指出，《条约》的成功有四大关键因素：通过对和平核活动的保障监督纳入了可核查的不扩散义务；包含了实现核裁军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裁军承诺；在《条约》三大支柱，即核裁军、核不扩散和和平利用核能之间建立了战略平衡；《条约》的几近普遍性提供了明确权威，并确保了其规范框架几乎得到全球接受。她告诫说，在一个竞争大于合作且获取武器优于外交的国际环境中，《条约》的持久性不应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她鼓励所有国家将审议大会视作取得实际成果，确保《条约》持续可行性的绝佳机会。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概述了原子能机构的活动，包括与《条约》缔约国签订全面保障监督协定；根据该协定，缔约国必须申报用于和平核活动的核材料。尽管在执行《条约》附加议定书方面取得令人鼓舞的发展，但是原子能机构面临挑战，例如被置于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之下的核材料与核设施的数量稳步增多，同时其经常预算继续承受压力。总干事还报告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朝鲜民主

⁶⁴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⁴⁸ 见 S/PV.8500。

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计划，这些计划仍然是原子能机构议程上的首要项目。原子能机构继续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申报的未转用核材料进行核查。核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执行《全面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以及《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中附加透明度措施的系统是世界上任何地方现存的最强有力的系统。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尽管无法直接进出该国，但原子能机构继续监测该国的核计划，对可得到的各种保障监督方面的信息、包括来自公开渠道的信息和卫星图像进行评估。总干事表示，希望持续的国际发展动态将促成达成一项协议，落实具体的无核化措施；但强调指出，任何无核化协议必须配套有效和可持续的核查机制。关于中东，他回顾了原子能机构以前关于中东无核武器区模式的工作。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和 12 月 19 日就秘书长关于安理会第 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七次和第八次报告两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⁶⁴⁹ 在这两次会议上，比利时代表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员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采购工作组各项决定的情况和该决议的执行情况。⁶⁵⁰

在 2019 年 6 月的通报会上，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表示，秘书长对美国决定不延长对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石油贸易的豁免以及不在《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框架内全面延长对核不扩散项目的豁免表示遗憾，因为这可能会阻碍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其他会员国执行该计划某些规定的的能力。⁶⁵¹ 秘书长还感到遗憾的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5 月 8 日宣布，假如其他参加者不满足伊朗的要求，特别是在银行和石油方面的要求，伊朗将不承诺遵守《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有关其浓缩铀和重水储备的限制。秘书长鼓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面临相当大挑战的情况下，继续执行所有核相关承诺，并认真考虑和解决会员国对其与第 2231(2015)号决议附件 B 所载限制性措施有关活动表示的关切。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盟外交与

⁶⁴⁹ S/2019/492 和 S/2019/934。

⁶⁵⁰ 见 S/PV.8564 和 S/PV.8695。

⁶⁵¹ 见 S/PV.8564。

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兼《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设立的联合委员会协调员发言，指出欧洲联盟坚决致力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并继续致力于为伊朗人民提供切实成果和经济红利。《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处理的是核不扩散方面问题，核领域以外的一系列事件越来越令人担忧。欧洲联盟一再敦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避免可能加深不信任的活动，如弹道导弹试验，这些试验不符合第 2231(2015)号决议。通报之后，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发言支持该计划。美国代表表示，尽管美国已表明愿意进行对话，以谈判一项更有利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协议，但打算尽全力遏止伊朗的邪恶行为，包括通过更新第 2231(2015)号决议所设制裁制度加以遏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自美国退出《全面行动计划》以来的一年里，伊朗奉行其战略耐心政策，以维护该计划，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善意和最大限度的克制，以及其他参与者寻求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的一再承诺，都没有产生任何具体结果。

在 2019 年 12 月的通报会上，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向安理会报告说，自 2019 年 7 月以来，根据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监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经超过了《全面行动计划》规定的铀浓缩水平限制以及重水和低浓缩铀储存限制。⁶⁵² 她欢迎该计划的其他参与方采取的举措，这些举措可能有助于实现促进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合法商业往来和维护该计划的目标，并再次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认真考虑和解决会员国对其与第 2231(2015)号决议附件 B 规定的限制性措施有关的活动表示的关切。她对该地区不断升级的紧张局势表示关切，指出秘书长继续促请会员国力行最大克制，防止紧张局势进一步升级。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表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决定减少其与核相关的承诺，这是一条令人担忧的道路，欧洲联盟对此深感遗憾。欧洲联盟强烈敦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改变其行动路线。

通报之后，安理会成员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采取步骤减少其在该计划下与核有关的承诺表示关切。在 9 月 14 日沙特阿拉伯沙特阿美石油公司石油设施遭袭击的背景下，美国代表重申了美国的立场，同时也

⁶⁵² 见 S/PV.8695。

申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无视安理会第 2231(2015)号决议有关不进行任何涉及能够运载核武器的弹道导弹的活动的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申明，伊朗继续致力于执行该计划。在保持为期一年的战略性耐心之后，在《全面行动计划》的欧洲参与方显然继续无所作为的情况下，以及在目睹对伊朗的承诺没有兑现之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别无选择，只能采取行动和必要措施，纠正在《全面行动计划》

中造成的失衡现象。他回顾了该计划第 26 和 36 段，指出伊朗仅停止执行一些不违背涉及保障监督义务的自愿措施。⁶⁵³ 他补充说，一旦保证其它参与方充分执行《全面行动计划》，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将立即撤销该国的一切措施。

⁶⁵³ 见第 2231(2015)号决议，附件 A，第 26 和 36 段。

会议：不扩散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00 2019 年 4 月 2 日	在 2020 年审议大会前支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安理会全体成 员、 ^a 所有受邀者	
S/PV.8564 2019 年 6 月 26 日	2019 年 6 月 13 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488)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七次报告(S/2019/492) 2019 年 6 月 21 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51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c	
S/PV.8695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19 年 12 月 4 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925)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八次报告(S/2019/934) 2019 年 12 月 16 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952/Rev.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e	

- ^a 法国由其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作为代表；德国(安理会主席)由其联邦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印度尼西亚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科威特由其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作为代表；波兰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美国由其负责军控和国际安全的副国务卿作为代表。
- ^b 比利时代表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的身份作了通报。
- ^c 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兼《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所设联合委员会协调员发言。
- ^d 比利时代表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协调人的身份作了通报。科威特由其副外交大臣作为代表。
- ^e 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兼《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所设联合委员会协调员发言。

C.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 2 次会议。召开了一次会议以通过一项决定，第二次会议采用了通报会形式。⁶⁵⁴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一项决议，延长支持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 4 月 10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64(2019)号决议，将第 1874(2009)号决议任命的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⁶⁵⁵ 该项决议通过后，安理会成员作了发言。一些成员对继续逃避制裁措施的行为表示关切并表示需要全面执行现有措施，⁶⁵⁶ 另一些成员对制裁对平民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表示关切。⁶⁵⁷ 联合王国代表说，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不足是由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政府政策，而不是制裁，并呼吁继续监测人道主义豁免程序的有效性。人道主义援助供应不足，是因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的政策，而不是因为制裁；并呼吁继续监测人道主义豁免进程的有效性。美

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强调了专家小组在报告和调查违反制裁行为方面的关键作用，其他代表提出，专家小组需要以公正和客观的原则为指导，在与所有会员国本着尊重进行合作的基础上，仅通过使用经核实的信息来运作。⁶⁵⁸

2019 年 12 月 11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关于最近几个月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武器计划和弹道导弹计划相关的令人不安的事态发展的通报。⁶⁵⁹ 助理秘书长指出，该国迄今已进行了 10 多次导弹发射，最近一次是在 2019 年 12 月 7 日。与此同时，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暂停了外交接触，包括与美国的工作层面会谈和朝韩接触。他回顾秘书长呼吁各方恢复对话，并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各方的这种努力。他指出，国际人道主义行动对 1 000 多万人的生计仍然至关重要，只有通过恢复外交才能改善人权和人道主义局势。通报后，发言者重申严格和充分执行安理会有关决议的重要性，在这方面，一些发言者主张根据政治进展修改制裁措施，指出政治解决是有关决议的另一个重要但强调不足的组成部分。在这方面，发言者强调了统一的安理会的重要性。⁶⁶⁰

⁶⁵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⁵⁵ 第 2464(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任务规定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⁶⁵⁶ 见 S/PV.8507(美国、法国和联合王国)。

⁶⁵⁷ 同上，(俄罗斯联邦、赤道几内亚和中国)。

⁶⁵⁸ 同上。

⁶⁵⁹ 见 S/PV.8682。

⁶⁶⁰ 关于讨论的进一步详情，见第七部分，第三.B 节。

会议：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07 2019 年 4 月 10 日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19/302)			6 个安理会成员 ^a	第 2464(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82 2019 年 12 月 11 日			日本、大韩民国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 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a 中国、赤道几内亚、法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36.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019 年，安理会举行了 2 次会议，其中一次是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项目下的高级别会议。一次会议采用了通报会形式，另一次会议是公开辩论。⁶⁶¹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安理会听取了各位发言者的通报，其中包括秘书长、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世界银行和非洲开发银行等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的代表以及民间社会和 non 政府组织的专家。

2019 年 7 月 18 日，在当月主席秘鲁的倡议下，⁶⁶² 安理会在题为“加强伙伴关系，促进本国主导的成功过渡”的分项下召开了一次通报会。⁶⁶³ 秘书长指出，管理国家主导和前瞻性的过渡是整个联合国系统的优先事项，并补充说，本组织在过渡进程中的作用必须是全面和连贯的，并以综合全面的方式努力解决相互关联且往往顽固的冲突驱动因素。他强调，联合国与包括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其他组织之间需要建立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并指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召集力和咨询作用。在秘书长通报之后，世界银行脆弱、冲突和暴力问题小组高级主任和非洲开发银行过渡国家协调办公室主任着重谈到伙伴关系对于应对世界各国脆弱性和冲突构成的挑战的重要性。哥伦比亚外交部长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主要宗旨，其中包括鉴于冲突复发风险日益增加，填补体制性和结构性能力真空，并为过渡中的国家提供支

持。他说，建设和平委员会届会已成为更好地了解和平行动面临的多层面挑战的机会，为受冲突影响国家面临的挑战、不仅是实现和平与安全这种非处理不可的挑战提供了一种更加全面的对策。在这方面，他指出，安理会可以利用建设和平委员会作为促进联合国和其他组织的建设和平努力一致性的平台这一能力。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赞扬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作用及其与安理会的互动得到加强。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强调了过渡规划和管理的重要性，联合王国和印度尼西亚代表提议改进秘书长有关特派团的报告的内容。此外，安理会成员发言赞成支持受冲突影响国家的伙伴关系，同时考虑到它们的特殊情况、需求和优先事项。他们还强调了国家自主权的重要性。俄罗斯联邦代表告诫说，在联合国系统建设和平和维持和平领域向各国提供援助既需要适当的协调努力，也需要合适的分工，并补充说，已经存在专门的联合国机构和国际机制来实现这些目标。在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发言后，科特迪瓦代表(安理会成员之一)以及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海地和东帝汶代表发言，分享各自国家在国家自主过渡方面的经验。

2019 年 11 月 19 日，根据当月主席联合王国的倡议，⁶⁶⁴ 安理会在题为“和解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⁶⁶⁵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以及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学术界、民间社会和一个区域组织代表的通报。⁶⁶⁶ 秘书长申明，成功实现和解有助于防

⁶⁶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⁶²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6 月 27 日的信(S/2019/540)所附概念说明。

⁶⁶³ 见 S/PV.8579。

⁶⁶⁴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1 月 11 日的信(S/2019/871)所附概念说明。

⁶⁶⁵ 见 S/PV.8668。

⁶⁶⁶ 关于安理会会议与会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七节。

止冲突再起，并且有助于建设更加和平、强韧和繁荣的社会。他提及世界各地的抗议浪潮，并敦促各国政府以尊重言论与和平集会自由的方式应对这些抗议活动，并通过对话与和解来消除民众的不满，遏制严重的两极分化。他表示，联合国正在努力将和解框架纳入世界各国的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活动，并指出，成功达成和解既是一个目标，也是一个过程。乔治·梅森大学冲突分析与解决学院院长重点谈到和解对实现持久和平的重要性。他赞同秘书长的意见，指出和解不仅是一个结果，而且是一个量身定制的进程，该进程足够灵活，以适应冲突后不断变化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动态。他申明，和解需要随时随地发生——有时甚至作为实现和平的第一选项，并且设计有效的和解需要当地相关行为体，特别是妇女和青年的参与。索马里埃尔曼和平与人权中心代表重点介绍了索马里的经历，该国在 1991 年毁灭性地崩溃，并仍陷于长期暴力无政府状态和战争的漩涡之中。她说，成功的建设和平与民族和解战略，必须有尽可能多的人口阶层参与。在这方面，她谴责以下事实：世界各地由妇女领导的民间社会团体，有能力化解暴力的根本驱动因素，显著影响和解进程，但却受到系统性排斥；她还敦促安理会利用第 1325(2000)号决议促进妇女参

会议：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与调整和解面临的挑战，并要求在和解战略的设计、执行和监测中，做到决策具有包容性并且顾及性别平等层面。她还呼吁安理会与包括建设和平基金在内的联合国系统现有机制合作。

在讨论中，几个安理会成员分享了各自国家的民族和解进程的经验，⁶⁶⁷ 另一些成员则同意国家自主权以及妇女和青年参与整个和解进程的重要性。⁶⁶⁸ 安理会成员还强调了建设和平委员会，尤其是国别小组通过为建设和平和冲突后恢复提供咨询和综合性战略建议所发挥的作用。⁶⁶⁹ 发言者着重谈到和解对持久和平的重要性、和解与过渡时期司法之间的密切联系以及确保和解进程包容妇女、青年和宗教领袖的必要性。发言者还谈到，安理会需要重点关注从冲突向冲突后局势的过渡，以实现可持续的和平与安全，包括考虑使用特别政治任务。⁶⁷⁰

⁶⁶⁷ 见 S/PV.8668(南非、比利时和科特迪瓦)。

⁶⁶⁸ 同上，(多米尼加共和国、德国、比利时、法国、印度尼西亚、赤道几内亚、美国和波兰)。

⁶⁶⁹ 同上，(科威特、德国、印度尼西亚和赤道几内亚)。

⁶⁷⁰ 关于讨论的进一步详情，见第六部分，第四节。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579 2019 年 7 月 18 日	加强伙伴关系，促进本国主导的成功过渡 2019 年 6 月 27 日秘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540)		海地和东帝汶 ^a	世界银行脆弱性、冲突和暴力问题小组高级主任、非洲开发银行过渡国家协调办公室主任、哥伦比亚外交部长(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S/PV.8668 S/PV.8668 (Resumption 1)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和解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 2019 年 11 月 11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871)		39 个会员国 ^c	乔治·梅森大学冲突分析与解决学院院长、埃尔曼和平与人权中心方案和发展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a 海地由其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作为代表；东帝汶由其法律改革和议会事务部长作为代表。

^b 秘鲁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

^c 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西、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里兰卡、瑞士、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越南。

^d 联合王国由其英联邦、联合国和南亚事务国务大臣作为代表。

3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举行了7次会议，其中包括1次高级别会议，并通过了2项决议。1次会议是辩论，1次会议是公开辩论，2次会议是为通过安理会决定召开，3次会议是通报会形式。⁶⁷¹ 安理会将第2379(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20年9月21日。⁶⁷²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2次专题讨论，分别涉及作为非洲不安全和不稳定因素之一的雇佣军活动，以及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关于后一专题，安理会通过了第2482(2019)号决议。安理会还在该项目下举行了3次会议，讨论联合国调查组工作的进展情况。此外，在与美国退出《中程核力量条约》和随后的中程导弹试验有关的紧张局势加剧的背景下，安理会举行了一次专门通报会，讨论武装冲突中包括弹道导弹在内的导弹的获取、扩散、部署和使用问题。

2019年2月4日，根据当月主席赤道几内亚的倡议，⁶⁷³ 安理会在题为“作为非洲不安全和不稳定因素之一的雇佣军活动”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辩论。⁶⁷⁴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的通报。秘书长在通报中着重谈到雇佣军和其他外国战斗人员的使用及其活动在加剧冲

突和威胁稳定方面的负面影响。他呼吁加强全球和国家打击雇佣军活动的法律制度，加强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特别是在边境管理以及建设负责司法、安全和人权的国家机构能力方面的合作，加大努力为青年创造机会，以便减少雇佣军的诱惑和激进化威胁。他还说，必须解决雇佣军活动的性别层面问题。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雇佣军活动与非洲不稳定之间的历史联系及其后果。他还对与该地区政府进行交易的私营保安公司的出现表示关切。他呼吁加强涉及雇佣军活动现象的国际文书，并向各国提供更多的能力援助，以应对这一祸害，并强调，必须将打击雇佣军活动纳入促进非洲大陆和平与安全的总体背景。卢旺达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长代表担任非洲联盟主席的卢旺达总统发言，指出雇佣军团体除积极参与战斗外，还越来越多地参与网络攻击和工业间谍活动。他呼吁在区域和国际层面开展协调一致的集体努力，重点是摧毁雇佣军活动的金融网络和跨界招募。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受邀者一致认为，雇佣军活动现象对非洲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详细阐述了其根源和对非洲大陆的影响，重点是中部非洲区域。他们呼吁开展国际、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以找到防止雇佣军活动的解决办法，支持该区域各国加强法治，并填补国际法律框架中的空白，以结束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和外国战斗人员方面的有罪不罚现象。发言者还讨论了改善对活跃在该地区的私营军事公司的监督和监管的必要性。

2019年7月9日，根据当月主席秘鲁的倡议，⁶⁷⁵ 安理会在题为“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⁶⁷⁶ 在会议期

⁶⁷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⁷² 见第2490(2019)号决议，第2段。

⁶⁷³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1月31日的信(S/2019/97)所附概念说明。

⁶⁷⁴ 见S/PV.8456。

⁶⁷⁵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6月27日的信(S/2019/537)所附概念说明。

⁶⁷⁶ 见S/PV.8569。

间，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一名国际咨询顾问的通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强调了处理跨国有组织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联系的 4 个优先事项：有效履行国际承诺；提供技术援助，以积累专门知识，增强专门能力，其中包括培训执法人员；加强对机构间、区域和国际合作机制，包括信息和情报共享机制的投资；将打击恐怖主义和犯罪的行动纳入联合国工作的各个支柱。他还向安理会通报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解决贩运人口和枪支问题、防止监狱中的激进化和招募以及打击腐败和非法资助犯罪和恐怖主义活动而开展的活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向安理会通报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活动情况，并讨论了加强和加快金融情报交流的必要性，以确定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潜在联系，加强金融情报单位的作用，克服在调查和检察层面共享信息的机构间障碍，并进行资助恐怖主义方面的国家风险评估。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国际咨询顾问总结了关于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关系的研究结果，得出结论认为，毫无疑问，有组织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存在联系，并警告说，这种联系得到扩大，可能使民众更容易因犯罪能力增强的团伙的恐怖主义行为而受到威胁，越来越容易受到更加倾向于滥用暴力的犯罪团伙的威胁。通报之后，发言者讨论了有组织犯罪与作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的恐怖主义之间的关系，以及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为摧毁犯罪网络和打击恐怖主义所采取的应对措施。

在公开辩论之后，安理会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一致通过了第 2482(2019)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促请会员国在全球应对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方面加大工作的协调力度，并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将这些问题纳入其国家评估和分析。⁶⁷⁷ 安理会还促请会员国加强努力，打击可能助长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非法活动，如非法生产和贩运毒品和武器、贩运人口，以及非法开采和贩运自然资源、金属和矿物等其他犯罪。安理会还着重指出了

⁶⁷⁷ 第 2482(2019)号决议，第 1 和 23 段。

边境管理合作以及区域和次区域协调对于打击跨界非法活动的重要性。⁶⁷⁸ 安理会还促请会员国加强刑事司法系统打击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联系的能力，促请会员国加强公共当局与相关私营部门实体之间的信息交流，鼓励会员国探讨如何在监狱系统内防止激进化走向暴力，并阻遏恐怖主义分子与其他罪犯之间传输技能和知识。⁶⁷⁹

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安理会在 2019 年两次听取了调查组特别顾问兼组长的情况通报，⁶⁸⁰ 此前他的第一次通报是 2018 年 12 月 4 日。⁶⁸¹ 他在介绍第二次和第三次报告⁶⁸² 后解释说，调查组在收集、汇集和分析所确定的三个核心地区，即摩苏尔、辛贾尔和斯派克的罪行的数字、证言和法医证据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他向安理会通报说，调查组进一步扩大了调查范围，以涵盖不同社区，无论是何种族、宗教、部落或族裔血统。他还报告说，除其他国家的询问外，调查组还收到 3 项国家正式请求，请调查组在支持国内有关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所犯罪行的国内诉讼方面发挥作用。大多数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调查组的工作，一些成员重申调查组需要充分尊重伊拉克的国家主权以及伊拉克对在其领土上犯下的罪行的管辖权。⁶⁸³ 通报之后，应伊拉克政府的要求，⁶⁸⁴ 安理会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一致通过第 2490(2019)号决议，将特别顾问和调查组的任务期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⁶⁸⁵

除安理会与该项目有关的上述活动外，2019 年 8 月 22 日，应俄罗斯联邦的要求，安理会听取了副

⁶⁷⁸ 同上，第 4、7、13 和 15 段。

⁶⁷⁹ 同上，第 15 和 19 至 20 段。

⁶⁸⁰ 见 S/PV.8573 和 S/PV.8675。

⁶⁸¹ 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六部分，第二节以及第九部分，第三节。

⁶⁸² S/2019/407 和 S/2019/878。

⁶⁸³ 见 S/PV.8573(科威特、印度尼西亚、俄罗斯联邦、中国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和 S/PV.8675(科威特、印度尼西亚、中国、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

⁶⁸⁴ 见 S/2019/760。

⁶⁸⁵ 第 2490(2019)号决议，第 2 段。

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的通报。⁶⁸⁶ 她在通报中指出,最近《中程核力量条约》崩溃,解除了对研发和部署破坏稳定和危险类别导弹的少数限制之一,并强调防止破坏稳定的武器的扩散和出现,仍然是国际社会维护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共同努力的一项尚未完成的重要任务。安理会成员在会上讨论了武装冲突中获取、扩散、部署和使用包括弹道导弹在内的导弹的问题。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对该条约因据称违反《条约》的行为而终止表示遗憾,警告核扩散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并呼吁加强军备控制安排和核裁军。俄罗斯联邦代表说,美国在2019年8月2日退出《条约》之后,于2019年8月18日使用MK-41发射系统进行了一次中程导弹试射;并强调自8月以

来,这种系统的开发和部署就不受任何限制。美国代表指出,美国决定退出《条约》是对俄罗斯联邦不履行其自身义务的回应,并指出俄罗斯联邦过去几年发展一种《条约》禁止的射程的导弹系统,并开发、生产、测试和部署多个不符合《条约》的9M729导弹系统营。美国代表进一步表示,美国最近的飞行试验没有违反美国的义务。他补充说,中国拥有约2 000枚导弹,如果中国是该条约的缔约国,这是《条约》所禁止的,并且中国已部署数千枚中程导弹,对美国及其盟友构成危险。美国代表还指出,由于《条约》已不复存在,美国正在采取必要步骤,应对中国和俄罗斯联邦部署的中程导弹构成的威胁。对此,中国代表表示,美国拿中国作为退约的借口是不可接受的,并强调中国拥有的陆基中程导弹全部部署在本国境内,完全是出于防御的目的,不威胁任何国家。

⁶⁸⁶ 见 S/PV.8602。

会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6 2019年2月4日	作为非洲不安全和 稳定因素之一的雇佣 军活动	2019年1月31日赤道 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97)	8 个会员国 ^a	非洲联盟委员会 主席	秘书长、安 理会全体成 员、 ^b 所有 受邀者 ^c	
S/PV.8569 2019年7月9日	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 织犯罪之间的联系	2019年6月27日秘鲁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 书长的信 (S/2019/537)	39 个会员国 ^d	联合国毒品和犯 罪问题办公室 (毒品和犯罪问 题办公室)执行 主任、反恐怖主 义委员会执行局 执行主任、联合 国区域间犯罪和 司法研究所国际 咨询顾问、欧洲 联盟驻联合国代 表团团长、红十 字国际委员会常 驻联合国观察员 兼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e	
S/PV.8573 2019年7月15日	2019年5月17日促进 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 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		伊拉克	联合国调查组特 别顾问兼组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兼组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407)				受邀者	
S/PV.8582 2019 年 7 月 19 日		46 个会员国 ^f 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580)	37 个会员国 ^g		2 个安理会成员(俄罗斯联邦、秘鲁) ^h	第 2482(2019)号决议 (15-0-0)
S/PV.8602 2019 年 8 月 22 日				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S/PV.8624 2019 年 9 月 20 日	2019 年 9 月 19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760)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761)				第 2490(2019)号决议 (15-0-0)
S/PV.8675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019 年 11 月 13 日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兼组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878)		伊拉克	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兼组长、民间社会通报人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ⁱ	

^a 中非共和国、乍得、吉布提、埃及、加蓬、刚果、卢旺达和苏丹。

^b 赤道几内亚(安理会主席)由其总统作为代表。科特迪瓦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中国代表作为中国国家主席的特别代表发言。

^c 卢旺达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长代表担任非洲联盟主席的卢旺达总统参加了会议。加蓬由其外交、国际合作和地区一体化部长作为代表。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在亚的斯亚贝巴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d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危地马拉、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列支敦士登、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挪威、荷兰、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和越南。

^e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维也纳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挪威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

^f 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几内亚、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黑山、摩洛哥、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帕劳、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g 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几内亚、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黑山、摩洛哥、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帕劳、葡萄牙、卡塔尔、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h 秘鲁(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

ⁱ 民间社会通报人在伊拉克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3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了7次会议,包括2次高级别会议。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一项决议,并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在7次会议中,2次是向安理会通报情况,2次是辩论,1次是公开辩论,2次是为通过决定召开的会议。⁶⁸⁷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年,与以往期间一样,安理会在一系列专题和区域性质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会议。⁶⁸⁸专题分项包括:(a)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b)冲突预防和调解;(c)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执行情况。具体区域分项包括:(a)中东和平与安全挑战;(b)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一次高级别会议专门讨论了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这一专题,第二次高级别会议专门讨论了中东和平与安全挑战。⁶⁸⁹此外,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就冲突预防和调解专题所作通报。⁶⁹⁰在秘书长通报之后,安理会听取了长者会主席和副主席联合国前任秘书长潘基文的通报。

2019年在上述专题分项下讨论的大部分主题,过去曾在涉及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审议,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问题除外。2019年2月5日,根据当月主席赤道几内亚的倡议,⁶⁹¹安理会就这一议题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⁶⁹²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和几内亚湾委员会执行秘书的通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呼吁安理会继续参与处理这一议题,

包括鼓励开展讨论,以确定加强协调的各种方案,并鼓励提出有关更好地预防和打击跨国海上犯罪的建议。几内亚湾委员会执行秘书提议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采取三管齐下的办法,以减少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对几内亚湾地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在随后的辩论中,安理会成员一致认为必须通过加强国际合作打击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并在这方面强调了现行法律框架,包括安理会相关决议。安理会成员还指出问题的复杂性和必须消除问题根源。

2019年,安理会就上述一些主题作出决定。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于2019年10月3日通过第2491(2019)号决议,将第2240(2015)号决议第7至10段所列授权延长12个月,授权会员国采取行动,处理地中海利比亚沿岸海域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行为。⁶⁹³这些授权包括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对涉嫌正被用来从利比亚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船只进行检查,扣押被证实用于上述目的的船只,以及在检查或扣押船只时视情采用一切相应措施来处理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人。⁶⁹⁴

此外,在2019年11月22日发表的主席声明中,安理会欢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2019年11月5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下向安理会通报情况。⁶⁹⁵安理会在主席声明中回顾其根据《联合国宪章》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一首要责任,重申化学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⁶⁹⁶安理会重申大力支持《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着重指出,只要还有能够拥有或获得化学武器的国家未成为《公约》缔约国,《公约》的目标就不会得以充分实现,重申使用化学武器构成违

⁶⁸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⁶⁸⁸ 关于新分项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A节。

⁶⁸⁹ 见 S/PV.8451 和 S/PV.8600。

⁶⁹⁰ 见 S/PV.8546。

⁶⁹¹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1月31日的信(S/2019/98)所附概念说明。

⁶⁹² 见 S/PV.8457。

⁶⁹³ 该决议是继秘书长关于第2437(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19/711)之后通过的。

⁶⁹⁴ 第2240(2015)号决议,第7至8和10段。

⁶⁹⁵ S/PRST/2019/14,第一段。另见 S/PV.8659。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22节。

⁶⁹⁶ S/PRST/2019/14,第二段。

反国际法的行为，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⁶⁹⁷ 安理会表示坚信，应追究对使用化学武器行为负有责任者的责任，并进一步指出，大力支持禁化武组织努力确保

《公约》各项条款，包括关于对《公约》遵守情况进行国际核查的条款得以充分执行。⁶⁹⁸

⁶⁹⁷ 同上，第三、四和五段。

⁶⁹⁸ 同上，第六和七段。

会议：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51 2019 年 1 月 25 日	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 2019 年 1 月 2 日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1)		61 个会员国 ^a	8 位受邀者 ^b	安理会全体成员、 ^c 59 位根据规则第 37 条的受邀者， ^d 所有其他受邀者 ^e	
S/PV.8457 2019 年 2 月 5 日	海上跨国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 年 1 月 31 日赤道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98)		7 个会员国 ^f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几内亚湾委员会执行秘书	安理会全体成员、 ^g 所有受邀者 ^h	
S/PV.8546 2019 年 6 月 12 日	冲突预防和调解 2019 年 5 月 31 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456)			长老会主席、长老会副主席联合国前任秘书长潘基文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ⁱ 所有受邀者	
S/PV.8577 2019 年 7 月 17 日	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执行情况 2019 年 6 月 27 日秘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539)			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哈奇非洲”组织方案协调员、阿富汗进步思维组织执行主任	13 个安理会成员、 ^j 所有受邀者	
S/PV.8600 2019 年 8 月 20 日	中东的和平与安全挑战 2019 年 8 月 6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643)		12 个会员国 ^k	秘书长办公厅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阿拉伯国家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l 所有受邀者 ^m	
S/PV.8631 2019 年 10 月 3 日	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437(2018)号决议提交的报告(S/2019/711)	28 个会员国 ⁿ 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788)	23 个会员国 ^o		8 个安理会成员 ^p	第 2491(2019)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673 2019 年 11 月 22 日					3 个安理会成 员(法国、俄 罗斯联邦、联 合王国)	S/PRST/2019/14

- ^a 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芬兰、希腊、危地马拉、海地、匈牙利、印度、伊拉克、爱尔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马尔代夫、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洛哥、瑙鲁、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葡萄牙、卡塔尔、菲律宾、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索马里、斯洛伐克、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图瓦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和越南。
- ^b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世界气象组织首席科学家、亨利·史汀生中心环境安全方案研究助理、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公使衔参赞、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 ^c 比利时由其副首相兼外交和国防大臣作为代表；多米尼加共和国(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德国由其联邦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印度尼西亚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科威特由其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作为代表；波兰由其环境部国务秘书作为代表；联合王国由其联邦和联合国事务国务大臣作为代表。
- ^d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和索马里的代表没有发言。加拿大由其环境和气候变化部部长作为代表；爱沙尼亚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作为代表；斐济由其总检察长兼经济、公务员制度、传播和气候变化部长作为代表；危地马拉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海地由其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作为代表；匈牙利由其外交和贸易部长作为代表；马尔代夫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尼加拉瓜由其总统的部长顾问作为代表；挪威由其副外长作为代表；菲律宾由外事秘书作为代表。伯利兹代表以小岛屿国家联盟名义发言；瑙鲁代表以太平洋岛屿论坛名义发言；图瓦卢代表以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名义发言；欧洲联盟代表团公使衔参赞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黑山和乌克兰发言。
- ^e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在瑞士达沃斯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f 意大利、日本、挪威、菲律宾、塞内加尔、斯里兰卡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g 赤道几内亚(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与合作部长作为代表。
- ^h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和几内亚湾委员会执行秘书分别从维也纳和罗安达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ⁱ 科威特(安理会主席)由其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作为代表。
- ^j 赤道几内亚代表还代表科特迪瓦和南非发言。
- ^k 巴林、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l 德国由其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作为代表；波兰(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美国由其国务卿作为代表。
- ^m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伊拉克除外；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北马其顿发言。
- ⁿ 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联合王国。
- ^o 奥地利、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
- ^p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科威特、俄罗斯联邦和联合王国。

39.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2019 年，安全理事会就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举行了 5 次会议，包括 3 次高级别会议。5 次会议中，2 次采取通报形式，1 次采取辩论形式，2 次采取公开辩论形式。⁶⁹⁹ 2019 年，安理会就该项目通过了 1 项决议，⁷⁰⁰ 发表了 1 项主席声明。⁷⁰¹ 2 次会议重点讨论了 2019 年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合作。⁷⁰² 此外，安理会于 10 月 21 日和 22 日访问了亚的斯亚贝巴，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举行第十三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⁷⁰³ 下文表格中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担任当月主席的赤道几内亚的倡议下，⁷⁰⁴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审议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在平息非洲枪炮声方面的伙伴关系。⁷⁰⁵ 会议开始时，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57(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表示欢迎非洲联盟决心到 2020 年实现平息非洲枪炮声的目标，并鼓励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各种可能的冲突对策中以相互支持的方式，更大力协调两者之间的互动合作。⁷⁰⁶ 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高级代表和非洲建设性解决争端中心执行主任就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协作以及通过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倡议实现非洲无冲突的手段所作的通报。副秘书长表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已成为联合国在非洲的和平与安全举措的基石。她强调指出两个组织在中非

共和国、苏丹和索马里开展的工作。她还着重指出，国际社会支持非洲实现平息枪炮声至关重要。非洲联盟高级代表指出，在巩固非洲联盟与联合国的战略伙伴关系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包括 2017 年签署的《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同时也表示认识到，治理和领导问题仍然是非洲不稳定和冲突的主要根源。重要的是，安理会应积极回应非洲联盟关于利用联合国摊款为非洲联盟的和平支助行动提供资金的呼吁。非洲联盟主导的行动是代表联合国、特别是代表安理会应对威胁，而安理会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非洲建设性解决争端中心执行主任告诫说，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倡议只是一种缓解工具，如果不实施善治，如果冲突的结构性驱动因素不发生亟需的转变，这一缓解工具将是毫无意义的。他还指出，非洲许多地区正在趋近危险的临界点，他促请安理会成员采取集体行动。安理会成员承认建设无冲突的非洲是一个远大抱负，着重指出必须解决导致非洲暴力的各种因素，如治理不善、腐败和不发达。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呼吁加强合作，并强调各自对此作出的贡献。主持会议的赤道几内亚外交与合作部长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他促请安理会继续加强联合国在非洲的维持和平行动。南非代表指出，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应该是安理会根据第八章与非洲联盟就和平与安全事项进行互动协作的中心框架。科威特代表赞扬联合国与非洲联盟根据《宪章》第八章开展的特别合作，指出需要强有力的安理会授权以及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资金，才能保持两个组织之间的积极发展。发言者还强调，必须通过联合国摊款为非洲和平支助行动提供可持续、可预测的资金，⁷⁰⁷ 并通过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如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发展组织，建立强有力的区域架构。⁷⁰⁸

⁶⁹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⁷⁰⁰ 第 2457(2019)号决议。

⁷⁰¹ 见 S/PRST/2019/5。

⁷⁰² 见 S/PV.8473 和 S/PV.8650。

⁷⁰³ 关于安理会访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⁷⁰⁴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2 月 13 日的信(S/2019/169)所附的概念说明。

⁷⁰⁵ 见 S/PV.8473。

⁷⁰⁶ 第 2457(2019)号决议。

⁷⁰⁷ 见 S/PV.8473(印度尼西亚、科特迪瓦、南非、中国、科威特、日本、挪威、埃及、欧洲联盟、意大利和加拿大)。

⁷⁰⁸ 同上，(赤道几内亚、德国、多米尼加共和国、科特迪瓦、南非、联合王国、哈萨克斯坦、吉布提、斯洛伐克和大韩民国)。

2019年3月12日,安理会听取了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就欧洲联盟对联合国的支持及其对多边主义的承诺通报情况。⁷⁰⁹高级代表强调了欧洲联盟与联合国的合作,特别是在驻非洲维和特派团、解决冲突、和解以及支持应对气候变化、不扩散和裁军等全球优先事项方面的合作。安理会成员肯定欧洲联盟对多边主义的承诺和贡献,并对欧洲联盟与联合国的合作表示赞赏。安理会若干成员强调联合国、欧洲联盟和非洲联盟在非洲问题上开展三边合作的重要性。⁷¹⁰此外,科威特代表提出,联合国、欧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三方合作是有效解决科威特所在区域现有冲突的有效途径。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代表团赞同欧洲联盟坚决重视加强以联合国为主导的全球多边主义,但指出欧洲联盟不能界定自己独立的政治方向。他对使用限制性措施和制裁作为主要的外交政策工具表示关切,指出这类单边步骤的效果非常令人质疑,而且进一步削弱了发展中国家。中国代表重点指出欧洲联盟与联合国合作的三个领域,即:维护多边主义;坚持《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尊重各国主权;促进可持续发展。

2019年6月13日,在担任当月主席的科威特的倡议下,⁷¹¹安理会举行会议,讨论安理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⁷¹²会议期间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鼓励举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年度通报会以及安全理事会成员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成员年度非正式会议。⁷¹³安理会在主席声明中还强调联合国、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开展三边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并欢迎2019年6月在开罗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开设联合国联络处。会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所作的情况通报。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赞扬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规定的总框架内提升阿拉伯国家联盟与安全理事会之间伙伴关系的倡议。他指出,安全理事会的内部政治动态以

及阿拉伯系统内的复杂情况和紧张关系限制了安理会的集体应对能力,他表示坚信,为使安全理事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能够在促进和维护该区域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承担其固有责任并更好地履行职责,推进与联合国的合作伙伴关系是不可或缺的手段。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重点讨论了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加强合作对推动实现和平中东的进展的影响和益处,当时中东正在经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利比亚和也门境内的激烈冲突以及苏丹和伊拉克的不稳定。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他表示,召开这次会议是为了巩固《宪章》第八章第五十二条确立的原则,可以被视为两个组织的合作进入新阶段的开端。⁷¹⁴安理会许多成员同意两个组织在预防和调解冲突方面建立有效伙伴关系的重要性。⁷¹⁵

2019年9月25日,在担任当月主席的俄罗斯联邦的倡议下,⁷¹⁶安理会就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和上海合作组织在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方面的贡献举行了部长级辩论。⁷¹⁷会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以及上海合作组织秘书长、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代理秘书长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副秘书长所作的情况通报。在通报中,他们介绍了各自为打击中亚和阿富汗境内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而制定的框架,并强调合作的重要性。通报后,安理会成员重点讨论了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打击恐怖主义的重要性。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提到世界各地各种组织及其反恐倡议,包括欧洲联盟、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欧洲委员会、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东南亚国家联盟和美洲国家组织。安理会一些成员还强调,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过程中,必须充分尊重国际法和国际人权法规定的义务。⁷¹⁸

⁷⁰⁹ 见 S/PV.8482。

⁷¹⁰ 同上,(德国、科特迪瓦、比利时、南非、赤道几内亚和法国)。

⁷¹¹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5月31日的信(S/2019/455)所附的概念说明。

⁷¹² 见 S/PV.8548。

⁷¹³ S/PRST/2019/5。

⁷¹⁴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一节。

⁷¹⁵ 见 S/PV.8548(波兰、法国、印度尼西亚、俄罗斯联邦、秘鲁、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

⁷¹⁶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9月13日的信(S/2019/742)所附的概念说明。

⁷¹⁷ 见 S/PV.8626。

⁷¹⁸ 同上,(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2019 年 10 月 30 日，安理会听取了关于与非洲联盟开展区域合作、特别是关于两个组织在一系列机制(包括 2017 年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基础上不断发展战略伙伴关系的情况通报。⁷¹⁹ 在秘书长驻非洲联盟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主任和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通报情况之后，安理会成员表示欢迎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应对危机和预防冲突领域加强合作，并谈到 10 月 21 日和 22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两理事会年度会议。安理会成员还重点讨论了通过摊款为安全理事会授权的非洲联盟和平行动提供资金的问题，强调必须为非洲主导的和平行

动提供更具可预测性、可持续性和灵活性的资金和支持。⁷²⁰ 南非国防和退伍军人部长同时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发言，她强调，指导和塑造两个组织之间、特别是安全理事会与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今后伙伴关系与合作的关键原则是：有意义和包容性的协作、共享和共有的做法、有效的协商机制。在这方面，她强调，继亚的斯亚贝巴会议之后，需要将两理事会所作的一些承诺转化为切实的成果，不再笼统地谈论伙伴关系与合作，而是采取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可以采取的果断和实际步骤，以全面落实战略伙伴关系。

⁷¹⁹ 见 S/PV.8650。

⁷²⁰ 同上，(美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中国、秘鲁、多米尼加共和国、科威特和比利时)。

会议：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73 2019 年 2 月 27 日	平息非洲枪炮声 2019 年 2 月 13 日赤道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S/2019/169)	52 个会员国 ^a 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179)	56 个会员国 ^b	7 位受邀者 ^c	安理会全体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e	第2457(2019)号决议 15-0-0
S/PV.8482 2019 年 3 月 12 日	欧洲联盟			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S/PV.8548 2019 年 6 月 13 日	安全理事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2019 年 5 月 31 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455)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f 受邀者	S/PRST/2019/5
S/PV.8626 2019 年 9 月 25 日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和上海合作组织在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方面的贡献		13 个会员国 ^g	上海合作组织秘书长、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代理秘书长、独立国家联合体副秘书长、欧洲联盟中亚事务	安理会全体成员、 ^h 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 11 位受邀者、 ⁱ 所有其他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2019 年 9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 驻联合国代表给 秘书长的信 (S/2019/742)			特别代表		
S/PV.8650 2019 年 10 月 30 日	非洲联盟 秘书长关于加强 联合国与非洲联 盟在非洲和平与 安全问题上的伙 伴关系、包括加 强联合国驻非洲 联盟办事处工作 的报告 (S/2019/759)			秘书长驻非洲 联盟特别代表 兼联合国驻非 洲联盟办事处 主任、非洲联盟 常驻联合国观 察员	13 个安理会成 员、 ^j 所有受邀 者 ^k	

^a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比利时、加拿大、刚果、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几内亚、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利亚、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多哥、突尼斯和乌克兰。

^b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博茨瓦纳、巴西、加拿大、刚果、吉布提、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立陶宛、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和乌克兰。

^c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高级代表；非洲建设性解决争端中心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与各国关系部副部长。

^d 赤道几内亚(安理会主席)由外交与合作部长代表；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代表。

^e 危地马拉由外交部副部长代表。贝宁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挪威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黎巴嫩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以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以及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土耳其和乌克兰的名义发言。

^f 科威特(安理会主席)由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代表；波兰由外交部长代表。

^g 阿富汗、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h 比利时由副首相兼财政和发展合作大臣代表；中国由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代表；赤道几内亚由外交与合作部长代表；法国由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国务秘书代表；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代表；科威特由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代表；波兰由外交部副国务秘书代表；俄罗斯联邦(安理会主席)由外交部长代表；南非由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代表。

ⁱ 阿富汗和土库曼斯坦代表未作发言。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所有发言者均为部长级代表。

^j 比利时、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同时代表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联合王国和美国。南非(安理会主席)由国防和退伍军人部长代表。

^k 秘书长驻非洲联盟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主任和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从吉布提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第二部分

暂行议事规则及相关程序发展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142
一. 会议和记录	144
说明	144
A. 会议	146
B. 非正式全体磋商	149
C. 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非正式会议	149
D. 关于会议的讨论	152
E. 记录	153
二. 议程	154
说明	154
A. 通过议程(第 9 条).....	154
B.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第 10 和 11 条).....	157
C. 关于议程的讨论	161
三. 代表和全权证书	164
说明	164
四. 轮值主席	165
说明	165
A. 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的作用(第 18 和 19 条).....	165
B. 关于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一职的讨论	167
五. 秘书处	169
说明	169
六. 议事方式	170
说明	170
七. 参会	172
说明	172
A.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邀请	172
B.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	173

C. 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175
D. 有关参会的讨论	176
八. 决策和表决	178
说明	178
A. 安理会的决定	179
B. 根据规则第 38 条执笔和提出提案	180
C. 通过表决作出决定	181
D. 不经表决作出决定	184
E. 关于决策过程的讨论	184
九. 语文	186
说明	186
十. 议事规则的暂行状态	187
说明	187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二部分介绍安全理事会就其暂行议事规则和《联合国宪章》相关条款采取的惯例。鉴于安理会经常在正式会议中适用暂行议事规则，第二部分重点介绍这些规则在安理会程序中的特别适用，而不是规则的标准适用。

第二部分分为以下 10 节，按暂行议事规则的相关章节排序：第一节，会议和记录(《宪章》第二十八条以及规则第 1-5 和 48-57 条)；第二节，议程(第 6-12 条)；第三节，代表和全权证书(第 13-17 条)；第四节，轮值主席(第 18-20 条)；第五节，秘书处(第 21-26 条)；第六节，开展工作(第 27、29-30 和 33 条)；第七节，参与(《宪章》第三十一至三十二条以及规则第 37 和 39 条)；第八节，决策和表决(《宪章》第二十七条以及规则第 31-32、34-36、38 和 40 条)；第九节，语文(第 41-47 条)；第十节，议事规则的暂行状态(《宪章》第三十条)。

本补编其他部分述及其余规则，具体如下：第九和十部分述及关于安理会附属机构的第 28 条，第六部分述及关于安全理事会访问团的规则；第四部分述及关于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关系的第 61 条。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适用关于接纳新会员国的第 58 至 60 条的情况，因此本补编没有载列有关上述规则的材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共举行 258 次会议，其中大多数为公开会议，2019 年共举行 243 次公开会议和 15 次非公开会议。2019 年，安理会共举行 135 次非正式全体磋商，安理会成员遵循以往惯例，继续在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框架内举行会议。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还继续扩大在月底举行“总结会议”的惯例，但 1 月和 2 月没有举行总结会议。3 月和 4 月，法国和德国在 4 月底举行了 3 月和 4 月的合并非正式总结会议。

2019 年，安理会处理了 69 个议程项目。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将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列入安理会处理中事项清单。2019 年，安理会在处理 69 个项目的同时，在各次会议上审议了 49 个项目。在安理会 2019 年审议的 49 个项目中，27 个项目涉及具体国家和区域局势，22 个项目涉及专题和其他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 52 项决议，发表 15 项主席声明。安理会还发表了 18 份主席说明和 32 封主席信函。有 3 项决议草案因未获得规定的 9 张赞成票而没有通过，有 3 项决议草案因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没有通过。2019 年，对通过议程的反对意见导致进行了 2 次程序性表决。

安理会各次会议继续提出并讨论与安理会工作方法有关的问题，特别是 2019 年 6 月 6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关于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见案例 1、6、7 和 8)。¹ 发言者就安理会会议形式相关

¹ 见 S/PV.8539。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科威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450)所附的概念说明。

方面和安理会会议参与问题交换了意见。讨论还侧重于安理会与秘书处之间的合作和沟通、与决策程序和限制使用否决权的倡议相关的问题、执笔方制度以及安理会成果文件的起草。

年底，安理会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发布 8 份主席说明，涉及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各个方面，包括规划和开展安理会访问团活动、遴选附属机构主席的非正式进程、将非正式增编列入暂定工作方案、新当选成员及早参与、举行和宣传总结会议、分发秘书长的报告、暂行议事规则中男性代词的使用以及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的拟写和通过过程。²

² 见 S/2019/990、S/2019/991、S/2019/992、S/2019/993、S/2019/994、S/2019/995、S/2019/996 和 S/2019/997。

一. 会议和记录

说明

第一节述及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八条以及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1至5和48至57条，在安理会的会议、宣传和记录方面采取的惯例。

第二十八条

一. 安全理事会之组织，应以其能继续不断行使职务为要件。为此目的，安全理事会之各理事国应有常驻本组织会所之代表。

二. 安全理事会应举行定期会议，每一理事国认为合宜时得派政府大员或其他特别指定之代表出席。

三. 在本组织会所以外，安全理事会得在认为最能便利其工作之其他地点举行会议。

第1条

除第四条所提及的定期会议外，安全理事会的会议应由主席在他认为必要时，随时召开，但两次会议的相隔时间不得超过十四日。

第2条

主席经安全理事会任何理事国的请求，应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

第3条

如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或第十一条第三项将某一争端或局势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或大会根据第十一条第二项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或将某一问题提交安全理事会，或秘书长根据第九十九条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某一事项时，主席应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

第4条

宪章第二十八条第二项所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应举行两次，时间由安全理事会自行决定。

第5条

安全理事会会议通常应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安全理事会任何理事国或秘书长可提议安全理事会在另一地点开会。安全理事会如接受这类提议，即应决定会议的地点以及安全理事会在该地开会的期限。

第48条

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理事会会议应公开举行。关于向大会推荐秘书长人选的问题，应在非公开会议中讨论并决定。

第49条

除第五十一条另有规定外，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的逐字记录，应不迟于开会后第一个工作日上午十时，向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和参加会议的任何其他国家代表提供。

第50条

参加会议的各国代表对于逐字记录如有任何更正，应于第四十九条所规定的时间之后两个工作日内通知秘书长。

第51条

对非公开会议，安全理事会可决定只作一份记录。此项记录应由秘书长保管。参加会议的各国代表对于此项记录如有任何更正，应于十日内通知秘书长。

第52条

更正的请求提出之后，应作为已经认可；除非主席认为关系重大，应提交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在后一种情况下，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应于两个工作日内提出意见。在此期间如无反对意见，应依照原请求更正记录。

第53条

第四十九条所指的逐字记录或第五十一条所指的记录，如在第五十条及第五十一条分别规定的期限内未经请求更正，或已按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予以更正，都应作为已经认可。此项记录应由主席签字，成为安全理事会的正式记录。

第54条

安全理事会公开会议的正式记录以及所附文件应尽速以正式语文印发。

第 55 条

每次非公开会议结束时,安全理事会应通过秘书长发表公报。

第 56 条

凡曾参加某次非公开会议的联合国会员国代表有权随时到秘书长办公室查阅该次会议的记录。安全理事会可随时准许联合国其他会员国授权的代表查阅此项记录。

第 57 条

秘书长应每年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一份当时仍认为机密的记录和文件清单。安全理事会应决定其中哪些可向联合国其他会员国提供,哪些可以公布,哪些仍应保持机密。

本节包括 5 个分节,即:A. 会议,涉及根据第 1 至 5 和 48 条召开的会议;B. 非正式全体磋商;C. 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非正式会议;D. 关于会议的讨

论;E. 根据第 49 至 57 条保存的记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258 次会议,其中 243 次为公开会议,15 次为非公开会议。此外,2019 年安理会共举行 135 次非正式全体磋商(又称磋商或非正式磋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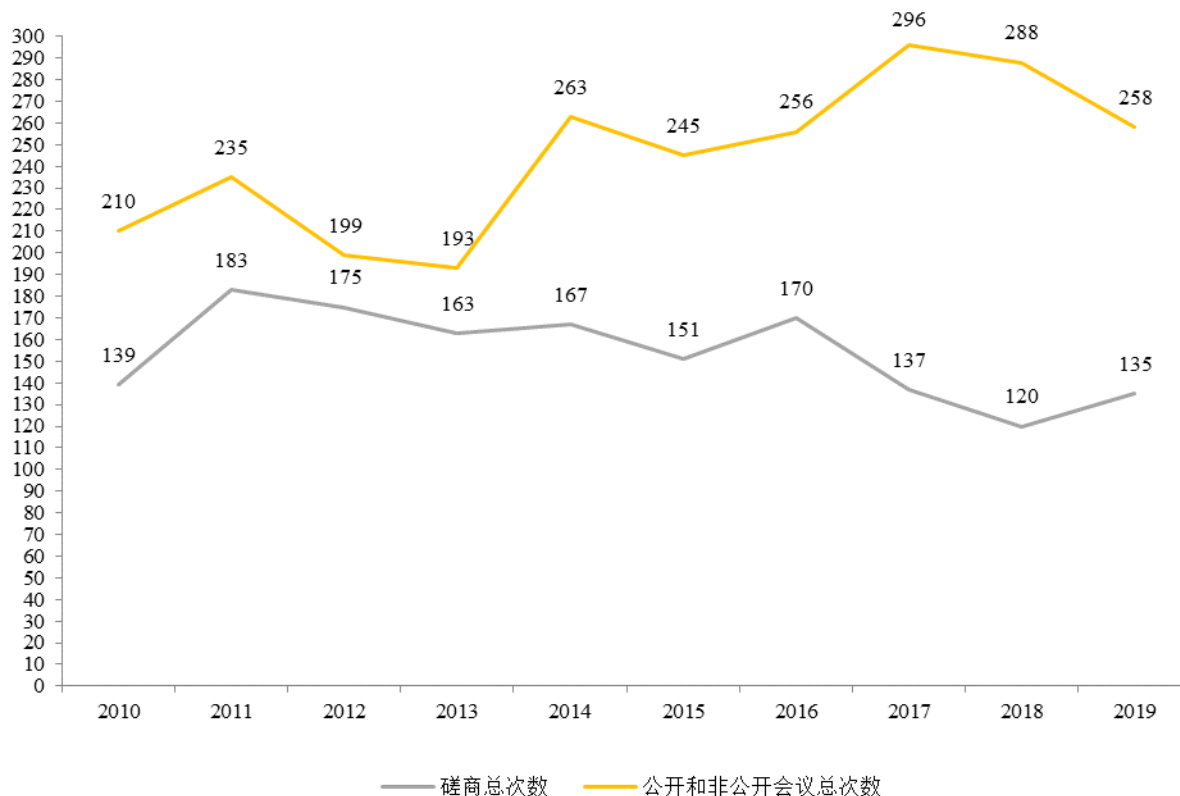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还继续扩大在月底举行总结会议的惯例,但 1 月和 2 月没有举行总结会议。法国和德国在 4 月底举行了 3 月和 4 月的合并非正式总结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还继续举行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年内共举行 7 次非正式互动对话和 22 次阿里亚模式会议。图一显示 2010 年至 2019 年期间举行的会议和非正式全体磋商总次数。

2019 年,在有关安理会工作方法的一次公开辩论中,提出了会议形式的问题(见案例 1)。

图一

2010-2019 年会议和磋商次数



A. 会议

与会议有关的规则的适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 条的规定，安理会会议间隔没有超过 14 天。安理会继续在某些情况下每天召开一次以上的会议。

2019 年，安理会没有根据第 4 条举行任何定期会议，也没有根据第 5 条在总部以外地点举行任何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有 1 份请求安理会“调查委内瑞拉最近所受威胁”的会员国来文明确将《宪章》第三十四条引述为请求依据。³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由俄罗斯联邦召集举行第 8529 次会议，会上安理会一些成员明确提及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在这次会议上，安理会就通过临时议程进行了程序性表决。程序

³ 见 2019 年 8 月 6 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641)。

性表决以 6 票赞成、5 票反对、4 票弃权否决了俄罗斯联邦的请求。⁴ 表决后，南非代表解释说，她支持举行会议，理由是乌克兰问题已列入安理会议程，而且举行会议符合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⁵ 担任当月主席的印度尼西亚代表投了弃权票，他解释说，俄罗斯代表团的请求已按照第 2 条予以处理。但他表示坚信，只有安理会所有成员一致决定继续讨论，这种讨论才会有效和产生成果。

没有收到明确援引暂行议事规则第 3 条提出的召开会议的请求。但是，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有 1 项关于召开会议的请求隐含地引述了第 2 或 3 条。表 1 列出了未明确提及第 2 或 3 条和(或)《宪章》第三十四或三十五条而请求安理会召开紧急会议的案例。

⁴ 赞成：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反对：比利时、法国、德国、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弃权：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关于通过议程的更多信息见第二节。

⁵ 见 S/PV.8529。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1.B 节。

表 1

2019 年会员国未明确提及《宪章》或暂行议事规则任何条款而请求召开紧急会议的信函

给安理会主席的信	摘要	召开的会议(日期和议程项目)
2019 年 8 月 13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654)	请求在题为“印度-巴基斯坦问题”的项目下召开紧急会议，审议印度最近的侵略行动造成的局势，这些行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2019 年 8 月 16 日 安理会就查谟和克什米尔局势举行磋商 ^a

^a 见 A/74/2，第 72 段。

会员国就第 3 条的适用问题提出的投诉

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提出任何涉及适用第 3 条的投诉。

形式

公开会议

安理会继续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48 条的规定举行公开会议，主要目的是(a) 就其正在审议的具体国家或区域局势或专题问题听取通报；(b) 就特定项目

举行辩论；(c) 通过决定。⁶ 2019 年，安理会共举行 243 次公开会议，2018 年和 2017 年分别为 275 次和 282 次。2019 年，安理会举行的公开会议比例为 94.2%(总共 258 次安理会会议中有 243 次为公开举行)。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18 次高级别会议，有 2 个或 2 个以上安理会成员由部长级或更高级别代表出席会议，其中 12 次会议涉及专题项目，6 次会议涉及区域和具体国家项目。2019 年，在安理

⁶ 关于公开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S/2017/507，附件，第一.C.1 节)。

会举行的 3 次会议上,半数以上成员国由部长级或更高级别代表出席会议。这些会议涉及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和“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2019 年 9 月 26 日,安理会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第 8627 次会议,重点讨论非洲主导的努力,包括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倡议。⁷ 共有 12 个安理会成员国由部长级代表出席会议,这是 2019 年由部长级代表出席安理会会议的安理会成员国数目最多的一次。此外,安理会

⁷ 见 S/PV.8627。关于这次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1 节。

举行的 1 次会议上有 1 个安理会成员国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2019 年 2 月 4 日,赤道几内亚总统主持安理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56 次会议,这次会议重点讨论非洲的雇佣军活动。⁸

表 2 列出了 2019 年举行的有 2 个或 2 个以上安理会成员国由部长级或更高级别代表出席的所有高级别会议。

⁸ 见 S/PV.8456。关于这次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7 节。

表 2
2019 年高级别会议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高级别参与
S/PV.8450 2019 年 1 月 23 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部长级(2) 多米尼加共和国(外交部长)、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
S/PV.8451 2019 年 1 月 25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部长级(7) 比利时(外交大臣)、多米尼加共和国(外交部长)、德国(联邦外交部长)、科威特(副总理兼外交大臣)、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波兰(环境部国务秘书)、联合王国(联邦和联合国事务国务大臣)
S/PV.8452 2019 年 1 月 26 日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部长级(2) 联合王国(欧洲和美洲事务国务大臣)、美国(国务卿)
S/PV.8456 2019 年 2 月 4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1) 赤道几内亚(总统) 部长级(2) 中国(国家主席特别代表)、科特迪瓦(外交部长)
S/PV.8473 2019 年 2 月 27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部长级(2) 赤道几内亚(外交与合作部长)、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
S/PV.8496 2019 年 3 月 28 日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部长级(3) 法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印度尼西亚(外交部副部长)、南非(国防和退伍军人部长)
S/PV.8497 2019 年 3 月 29 日	马里局势	部长级(5) 科特迪瓦(外交部长)、法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德国(联邦外交部长)、联合王国(联邦和联合国事务国务大臣)、美国(负责政治事务的副国务卿)
S/PV.8498 2019 年 3 月 29 日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部长级(3) 科特迪瓦(外交部长)、法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南非(国防和退伍军人部长)
S/PV.8500 2019 年 4 月 2 日	不扩散	部长级(5) 法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德国(联邦外交部长)、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高级别参与
S/PV.8514 2019 年 4 月 23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科威特(副总理兼外交大臣)、波兰(外交部长) 部长级(3) 德国(联邦外交部长)、联合国(联邦和联合国事务国务大臣)、赤道几内亚(外交部国务秘书)
S/PV.8534 2019 年 5 月 23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部长级(2) 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
S/PV.8548 2019 年 6 月 13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部长级(2) 波兰(外交部长)、科威特(副总理兼外交大臣)
S/PV.8596 2019 年 8 月 13 日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部长级(2) 德国(联邦外交部长)、波兰(外交部长)
S/PV.8600 2019 年 8 月 20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部长级(3) 美国(国务卿)、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波兰(外交部长)
S/PV.8626 2019 年 9 月 25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部长级(11) 比利时(副首相兼财政和发展合作大臣)、中国(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多米尼加共和国(外交部长)、赤道几内亚(外交与合作部长)、法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国务秘书)、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波兰(外交部副国务秘书)、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
S/PV.8627 2019 年 9 月 26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部长级(12) 比利时(外交部秘书长)、中国(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科特迪瓦(外交部长)、赤道几内亚(外交与合作部长)、法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秘鲁(外交部长)、波兰(外交部长)、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
S/PV.8648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部长级(2) 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
S/PV.8649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部长级(2) 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

非公开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继续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48 条举行非公开会议。非公开会议仍然只占安理会所有会议的一小部分; 在 2019 年举行的总共 258 次会议中, 仅 15 次(5.8%)为非公开会议。⁹

在 2019 年举行的 15 次非公开会议中, 有 13 次(86.7%)是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

⁹ 关于非公开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S/2017/507, 附件, 第一.C.2 节)。

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在其余 2 次会议(13.3%)中, 有 1 次是按照安理会的相关惯例专为国际法院院长作年度通报而举行, 另 1 次是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 听取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所作的情况通报。

图二显示本文件所述期间举行的公开会议和非公开会议的百分比, 以及按类型分列上述非公开会议的情况。表 3 按项目和时间顺序列出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举行的所有非公开会议的信息。

图二

2019 年公开会议和非公开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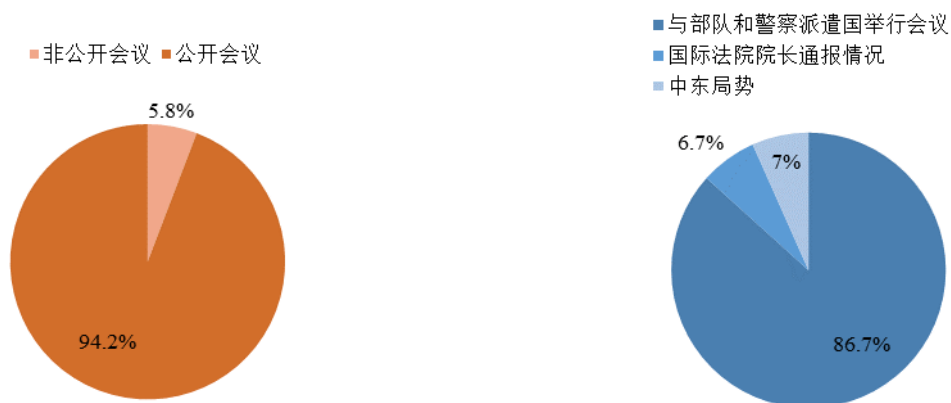


表 3

2019 年非公开会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13 次会议)	S/PV.8447 , 2019 年 1 月 17 日; S/PV.8478 , 2019 年 3 月 5 日; S/PV.8483 , 2019 年 3 月 14 日; S/PV.8505 , 2019 年 4 月 9 日; S/PV.8542 , 2019 年 6 月 10 日; S/PV.8544 , 2019 年 6 月 11 日; S/PV.8545 , 2019 年 6 月 11 日; S/PV.8574 , 2019 年 7 月 15 日; S/PV.8594 , 2019 年 8 月 8 日; S/PV.8637 , 2018 年 10 月 8 日; S/PV.8662 , 2019 年 11 月 7 日; S/PV.8677 , 2019 年 12 月 3 日; S/PV.8680 , 2019 年 12 月 10 日
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1 次会议)	S/PV.8653 ,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中东局势(1 次会议)	S/PV.8659 , 2019 年 11 月 5 日

B. 非正式全体磋商

非正式全体磋商不是安理会的正式会议，而是安理会成员举行非公开聚会，以便进行讨论，并听取秘书处和秘书长代表的情况通报。非正式全体磋商会议通常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厅旁边的磋商室举行。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继续经常举行非正式全体磋商；2019 年，安理会成员共举行非正式全体磋商 135 次(见图一)。非正式全体磋商经常在安理会公开会议之后立即举行。

按照安理会惯例，非正式磋商不印发正式记录，不邀请非成员出席。但在若干情况下，安理会主席在非正式磋商后向新闻界发表了谈话或宣读了要点。¹⁰

¹⁰ 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并非都是非正式磋商的结果。

如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所述，安理会成员鼓励安理会主席酌情努力在磋商结束时就用于向新闻界通报情况的大致内容或要点提出建议，以使磋商更注重成果，并在确保保密的同时，提高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¹¹

C. 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非正式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举行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¹² 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是应一个或多个安理会成员的倡议召开。在实践中，非正式互动对话通常有安理会全体成员参

¹¹ [S/2017/507](#)，附件，第 54 段。

¹² 关于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更多信息见 [S/2017/507](#)，附件，第 92、95 和 97-99 段。

加，阿里亚模式会议有安理会全体或部分成员参加。非正式互动对话由安理会当月主席主持，而阿里亚模式会议不是。通常，召集阿里亚模式会议的一个或多个安理会成员也负责主持会议。这两种会议都不被视为安理会的正式会议；这两种会议均不在《联合国日刊》或安理会工作方案中公布，也不编写正式记录。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的受邀者包括会员国、相关组织和个人。在过去的惯例中，阿里亚模式会议不对公众开放；在最近的惯例中，这些会议已经对公众开放，甚至对公众播放。¹³ 非正式互动对话不向公众开放或播放。

¹³ 在 2019 年举行的 22 次阿里亚模式会议中，有 17 次会议对公众播放。

表 4
2019 年非正式互动对话

日期	主题	与会者(包括非安理会成员)
2019 年 1 月 21 日	中非共和国局势	安理会全体成员；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2019 年 3 月 20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在萨赫勒开展的活动)	安理会全体成员；哥伦比亚(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埃及和罗马尼亚(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副主席)、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布基纳法索；马里
2019 年 3 月 21 日	中东局势(促进对话与合作，以应对中东和北非的冲突和共同挑战)	安理会全体成员；国际危机组织中东和北非方案主任；蒙特利尔大学教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助理署长兼阿拉伯国家区域局局长；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平行动部中东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
2019 年 6 月 7 日	利比亚局势	安理会全体成员；欧盟对外行动署负责共同安全与防务政策及危机对策常务副秘书长
2019 年 7 月 31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埃博拉疫情)	安理会全体成员；非洲联盟社会事务专员；埃博拉紧急反应协调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世界卫生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执行主任；刚果民主共和国
2019 年 8 月 28 日	布隆迪局势	安理会全体成员；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平行动部中部和南部非洲司司长；瑞士(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
2019 年 11 月 27 日	巩固西非和平(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	安理会全体成员；前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负责人；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哥伦比亚(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

阿里亚模式会议

如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所述，安理会成员可利用阿里亚模式会议，作为加强审议工作、增进与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联系的形式灵活的非正式论

非正式互动对话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7 次非正式互动对话。¹⁴ 如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所述，安理会在认为适当时，可利用非正式对话征求身为冲突方的会员国和/或其他有关各方和受影响各方的意见。¹⁵ 2019 年举行的所有非正式互动对话均涉及具体国家或区域局势，详见表 4。

¹⁴ 关于非正式互动对话的演变情况，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2010-2011 年补编、2012-2013 年补编、2014-2015 年补编、2016-2017 年补编和 2018 年补编，第二部分，第一.C 节。

¹⁵ S/2017/507，附件，第 92 段。

坛。¹⁶ 该说明指出，安理会成员可非正式地邀请任何会员国、有关组织或个人参加阿里亚模式会议。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共举行了 22 次阿里亚模式会议。具体信息见表 5。

¹⁶ 同上，第 98 段。

表 5
2019 年阿里亚模式会议

日期	主题	组织者
2019 年 1 月 24 日	中东和北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下一步行动：国家行动计划的潜力	德国
2019 年 1 月 31 日	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法国
2019 年 2 月 8 日	将追究与冲突有关性暴力罪责作为预防工作的核心支柱	德国
2019 年 2 月 12 日	在日益缩小的人道主义空间中保护男女儿童	比利时
2019 年 3 月 11 日	人权、问责和正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贡献	法国、秘鲁
2019 年 3 月 13 日	妇女参与政治进程，重点为萨赫勒地区	法国、德国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一个象征性的日子：俄罗斯开始占领克里米亚 5 周年：对国际法的公然违反	比利时、法国、德国、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2019 年 4 月 1 日	保护人道主义工作者和医务人员	法国、德国
2019 年 4 月 8 日	作为有效区域军控示范的西巴尔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路线图	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
2019 年 4 月 12 日	减轻爆炸物威胁：实施一致和全面对策	比利时和波兰，与德国协作
2019 年 4 月 17 日	和平行动中的人权部分	科特迪瓦、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
2019 年 5 月 9 日	以色列定居点和定居者：占领、保护危机及和平障碍的核心问题	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南非
2019 年 5 月 13 日	喀麦隆境内人道主义危机	多米尼加共和国、德国、联合王国、美国
2019 年 5 月 24 日	维持和平对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影响	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
2019 年 6 月 7 日	加勒比地区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对国际稳定的威胁	多米尼加共和国
2019 年 6 月 24 日	有效回应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的需要：安全理事会及其成员的作用	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南非
2019 年 8 月 22 日	促进武装冲突中宗教少数群体成员的安全保障	巴西、加拿大、约旦、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2019 年 8 月 23 日	缅甸境内大规模暴行罪：我们如何问责？	德国、科威特、秘鲁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为性剥削目的贩运人口行为：将打击贩运人口的综合办法纳入安全理事会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	比利时、尼日尔、秘鲁、联合王国、越南、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2 日	监狱中激进思想影响的挑战	比利时、印度尼西亚
2019 年 11 月 26 日	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重返社会：建立人道主义-发展-和平联系，包括在设计 and 实施重返社会方案时考虑儿童的意见	比利时、秘鲁、波兰、联合王国
2019 年 12 月 9 日	武装冲突期间保护环境	科威特

其他非正式会议

安理会遵循 2007 年开始的惯例，2019 年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举行了会议。¹⁷ 在这方面，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安理会成员确认，必须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举行年度联合协商会议和非正式对话，就如何加强合作和伙伴关系交换意见。¹⁸ 2019 年，安理会开始每月举行常驻代表级别的非正式讨论，鼓励各国大使就正在发展的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坦诚交换意见。¹⁹ 这些会议被称为“沙发会谈”。

D. 关于会议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 2019 年 6 月 6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上，讨论了与安理会会议和安理会成员其他形式的非正式集会有关的问题(见案例 1)。

案例 1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在 2019 年 6 月 6 日在安理会当月主席科威特的倡议下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上，安理会就其工作方法举行了公开辩论。²⁰ 公开辩论聚焦安理会主席说明(S/2017/507)发布以来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包括查明

执行差距、提出有助于提高安理会工作方法效率的切实建议。几位发言者欢迎在月初举行暂定工作方案通报会的惯例，以及在安理会每月轮值主席任期结束时与广大会员国举行总结会议的惯例。²¹ 发言者强调了这些惯例如何通过增进安理会成员与联合国广大会员国之间的互动来加强安理会的透明度和问责制。²² 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指出总结会议是透明度和问责制的重要工具，这类会议的主要目的应是让广大会员国进行互动。鉴于举行这类会议的益处，新加坡、斯洛文尼亚、列支敦士登和乌克兰的代表补充说，每月轮值主席国应提前在暂定工作方案中宣布这类会议的时间表，安理会应努力使这类会议制度化，形成标准做法。

关于情况通报，新西兰代表说，为了更好地发挥安理会预防冲突的作用，安理会应邀请能够提供真知灼见的通报人，为安理会的议事工作增加价值。发言者鼓励实行邀请民间社会成员向安理会通报情况的做法，以便安理会可以通过来自实地的、有用的第一手信息，增进对议程问题的了解。加拿大、意大利、斯洛文尼亚和哥斯达黎加的代表强调了邀请民间社会通报人参加安理会会议的价值，赞扬在这方面所做的努力。加拿大代表认为，需要听取女性民间社会通报人的观点。斯洛文尼亚代表强调，妇女可以提供来自实地的、有用的第一手信息。意大利代表表示，女性民间社会情况通报人的参与使安理会成员能够在审议之前听到不同的声音和观点。哥斯达黎加代表补充说，必须保证民间社会的参与，特别是妇女代表的参与，她们可以根据自己的经验和对自身权利的理解提供见解。

关于公开会议，法国代表呼吁安理会避免过多地召开公开会议，以免妨碍安理会作出决策，并警告说存在这样一种趋势，即安理会成员在会议厅里花费越来越多的时间阐述各自立场，却在磋商室里花费越来越少的就联合行动作出决定。他提到了安理会五年来的趋势，安理会花在公开会议上的时间是磋商的

¹⁷ 2019 年 10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第十三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见 S/2019/825 和 S/2020/192)。此前，双方曾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在纽约举行会议(见 S/2018/736)。关于两理事会非正式联合会议以往惯例的信息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2010-2011 年补编、2012-2013 年补编、2014-2015 年补编、2016-2017 年补编和 2018 年补编，第二部分，第一.C 节。

¹⁸ 见 S/2017/507，附件，第 97 段。安全理事会成员在说明中还强调，必须加强与包括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在内的相关机构的协调、合作和互动(第 93 段)，并同意考虑由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联合组团视察非洲冲突局势(第 122 段)。关于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八章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

¹⁹ 见 S/PV.8539(联合王国)。

²⁰ 安理会同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的信(S/2019/450)所附概念说明。

²¹ 见 S/PV.8539(瑞士、新加坡、斯洛文尼亚、列支敦士登和乌克兰)。

²² 同上(瑞士、新加坡、斯洛文尼亚和列支敦士登)。

三倍之多，但谈判和通过的案文却在减少。在强调公开会议重要性的同时，他指出，公开会议往往会使立场两极化而不利于达成共识，因此，安理会必须寻求适当的平衡。古巴代表承认近年来公开会议的数量有所增加，但指出，安理会仍然主要以非公开形式开展工作，在作出决定时不顾会员国的关切，并且即使各方对决议草案内容存在严重分歧，也会强行作出决定。古巴和乌克兰代表说，安理会应尽可能公开地开展工作，并强调闭门磋商应该是例外，而不是常规。同样，危地马拉代表肯定了公开会议的重要性，并说，继续采用公开辩论的做法、促进非安理会成员更多地参与以及举行阿里亚模式会议，使安理会得以获得准确的信息，从而更有效地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埃及代表表示，应增加安理会、其附属机构和制裁委员会举行公开会议的频率，他强调，安理会的会议和工作不得对广大会员国保密，除非这些会议涉及与一国国家安全有关的事项，并且该国提出这样的要求。巴林代表也指出，召开更多公开会议有助于推动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哥伦比亚代表说，安理会的最终议事规则应考虑如下办法，即增加安理会公开会议的次数，尽量减少闭门会议或非公开会议的次数，但有一项谅解，即后者应是例外，而不是常规。

一些发言者强调了阿里亚模式会议和(或)非正式互动对话的信息作用和包容性。²³ 法国代表说，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大大有助于向安理会通报重要问题，并为今后的案文做准备。新加坡代表强调，安理会更多地使用阿里亚模式会议等形式，能够与大会进行更大程度的互动接触。墨西哥代表指出，阿里亚模式会议和非正式互动对话使安理会能够听取所有相关国家和民间社会的意见，尤其在直接涉及这些国家和民间社会的情况下。

²³ 同上(法国、新加坡和墨西哥)。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俄罗斯代表团支持以下设想，即安理会通过适当机制，包括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与广大会员国以及能够为安理会提供重要决策信息的各方进行更广泛的协调，这类会议形式不是安理会的正式会议，应当仅用于提高安理会成员对其议程上问题的认识。利用这类平台从事宣传或者推行个别代表团有争议的单边做法是不可接受的。他指出，这类活动的费用，包括总部房地使用费、会议服务费以及在某些情况下的翻译费，是用本组织的经常预算支付的。

关于公开辩论，发言者强调了这类辩论在加强安理会决策过程的透明度、问责制、包容性和合法性方面的积极作用，并提出了进一步改进的建议。新加坡代表认为，公开辩论的次数增加，会议网播次数增加，这些都表明在透明度和问责制方面取得了进展。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公开辩论加强了安理会工作的包容性和合法性，建议将辩论与通过决定的环节分开。哥伦比亚代表补充说，在通过相关安理会决定之前举行公开辩论，将有助于留出必要时间思考安理会成员提出的观点。

最后，关于闭门磋商，发言者回顾了这类会议的积极作用，但敦促须持谨慎态度，避免过度使用，并就提高透明度提出了建议办法。美国代表指出，闭门磋商可成为交换意见的重要论坛，鼓励在这类磋商期间加强互动。新加坡代表指出透明度的价值，要求与广大会员国分享某种形式的简要记录或决定要点。

E. 记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49 条，在安理会的每次公开会议后印发了逐字记录，并根据第 55 条，在非公开会议后印发了公报。安理会会议上没有就编写、查阅和印发逐字记录、公报或其他文件时适用第 49 至 57 条提出任何问题。

二. 议程

说明

第二节结合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6 至 12 条，述及安理会关于议程的惯例。

第 6 条

各国、联合国各机构或秘书长本人发出的关于按宪章规定应由安全理事会审议的事项的一切来文，秘书长应立即提请安全理事会全体理事国代表注意。

第 7 条

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应由秘书长拟成，并由安全理事会主席核定。

列入临时议程的项目限于根据第六条已提请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注意的项目，第十条规定的项目，或安全理事会以前曾决定推迟审议的事项。

第 8 条

秘书长至迟应在开会前三日，将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通知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但在紧急情况下，可同开会的通知同时发出。

第 9 条

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的第一个项目应为通过议程。

第 10 条

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议程中的项目，如未在该次会议审议完毕，应自动列入下次会议的议程。

第 11 条

秘书长每星期应就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以及审议这些事项达到的阶段，写成简要说明，送交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

第 12 条

每次定期会议的临时议程至迟应在会议开始前二十一日分送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以后临时议程如有任何更改增补，至迟应在开会前五日通知各理

事国。但如情况紧急，安全理事会可在定期会议开会期间，随时在议程上增列项目。

第七条第一段和第九条的规定亦适用于定期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秘书长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6 条，继续分发各国、联合国各机构或他本人发出的关于按宪章规定应由安理会审议的事项的来文。秘书长还根据第 7 和第 8 条，继续拟成安理会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并将临时议程通知安理会各理事国代表。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讨论或询问与分发来文或编写临时议程有关的惯例。2019 年未举行定期会议；因此，未适用第 12 条。因此，本节侧重于第 9 至 11 条的惯例和讨论，分为以下三个分节：A. 通过议程(第 9 条)；B. 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第 10 和 11 条)；C. 有关议程的讨论。

A. 通过议程(第 9 条)

依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9 条，安理会每次会议议程的第一个项目是通过议程。

就通过议程进行表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有两次对通过议程提出反对意见。这两次反对均导致进行程序表决。在 2019 年 1 月 26 日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52 次会议上，尽管有理事国提出反对意见，但经程序表决，临时议程获得通过，成为一个新提出的项目。²⁴ 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29 次会议上，安理会因缺乏所需赞成票数而未能通过会议临时议程。²⁵

²⁴ 见 S/PV.8452。关于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16 节。

²⁵ 见 S/PV.8529。关于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21.B 节。

新提出的议程项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将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列入其处理中事项清单。2019年1月26日安理会第8452次会议首次审议了该项目。²⁶ 2019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共举行

²⁶ 见 S/PV.8452。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16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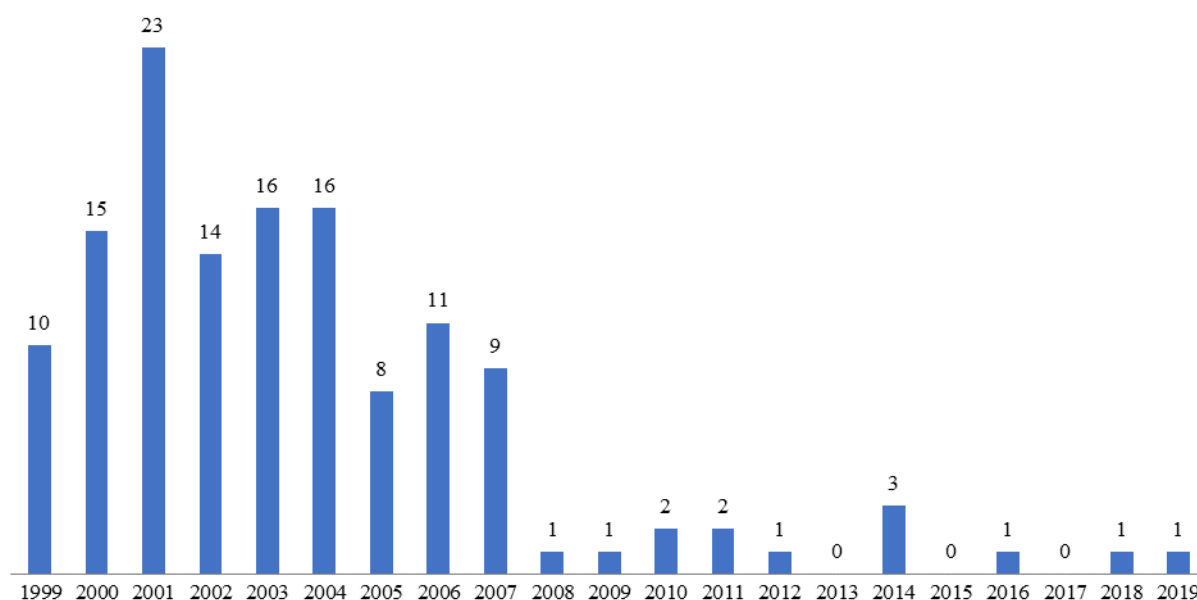
了4次会议。²⁷

1999年至2007年，安理会每年在其议程上新增8至23个不等的新项目。而自2008年以来，每年新提出的项目数量显著下降。图三提供1999年以来每年新提出的议程项目的数量信息。

²⁷ 见 S/PV.8452、S/PV.8472、S/PV.8476 和 S/PV.8506。

图三

1999-2019年每年新提出的议程项目的数量



在具有区域性质的现有项目下审议具体国家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采取使用具有区域性质的现有项目审议不断变化的具体国家局势的惯例。例如，安理会继续在题为“中东局势”和“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审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局势。²⁸ 2019年，安理会还在其议程专题项目下审议了具体区域分项目。例如，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中东的和平与安全挑战”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会议，讨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以及以色列和

²⁸ 关于这些项目的更多信息，分别见第一部分，第22和24节。

巴勒斯坦的局势。²⁹ 此外，安理会分别在项目“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分项目“平息非洲枪炮声”以及项目“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分项目“调动年轻人，到2020年平息枪炮声”下，审议了非洲联盟到2020年平息枪炮声的倡议。³⁰

在现有项目下增加新的分项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实行在现有项目基础上增加新的分项目的惯例，以审议不断演变的对

²⁹ 见 S/PV.8600。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38节。

³⁰ 见 S/PV.8473 和 S/PV.8629。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11和39节。

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般性和跨境威胁。表 6 按提出的时间顺序列出 2019 年提出的一些分项目。³¹

³¹ 本表不包括与下列事项有关的常规分项目：安全理事会

访问团的通报、安全理事会各委员会主席的通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秘书长的报告和安理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

表 6
2019 年现有项目新增的分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新增分项目
S/PV.8451 2019 年 1 月 25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
S/PV.8456 2019 年 2 月 4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作为非洲不安全和不稳定因素之一的雇佣军活动
S/PV.8457 2019 年 2 月 5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海上跨国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S/PV.8473 2019 年 2 月 27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平息非洲枪炮声
S/PV.8496 2019 年 3 月 28 日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S/PV.8499 2019 年 4 月 1 日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国际人道法
S/PV.8500 2019 年 4 月 2 日	不扩散	在 2020 年审议大会前支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S/PV.8521 2019 年 5 月 7 日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投资于和平：改善联合国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业绩
S/PV.8543 2019 年 6 月 11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武装冲突中失踪人员
S/PV.8546 2019 年 6 月 12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冲突预防和调解
S/PV.8548 2019 年 6 月 13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安全理事会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S/PV.8569 2019 年 7 月 9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
S/PV.8570 2019 年 7 月 10 日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加强三方合作
S/PV.8577 2019 年 7 月 17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执行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
S/PV.8579 2019 年 7 月 18 日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加强伙伴关系，促进本国主导的成功过渡
S/PV.8590 2019 年 8 月 2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埃博拉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新增分项目
S/PV.8600 2019年8月20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中东的和平与安全挑战
S/PV.8626 2019年9月25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和上海合作组织在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方面的贡献
S/PV.8627 2019年9月26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加强区域和平与安全的伙伴关系
S/PV.8629 2019年10月2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调动年轻人, 到2020年平息枪炮声
S/PV.8633 2019年10月7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预防外交以及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的中心作用
S/PV.8649 2019年10月29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朝着成功落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迈进: 从承诺到成果, 为纪念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做准备
S/PV.8668 2019年11月19日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和解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
S/PV.8685 2019年12月16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西非族群间暴力和恐怖主义

B.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第 10 和 11 条)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和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³² 秘书长继续每周向安理会代表们通报安理会处理中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³³ 在安理会正式会议通过一个项目后即将其列入简要说明的惯例保持不变。

2019 年 1 月 26 日, 安理会第 8452 次会议审议了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新项目。该项目随后被列入简要说明。³⁴

根据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 秘书长每年 1 月就安理会处理中事项发布的初步年度简要说明确

定安理会之前三个日历年未审议、因此可予以删除的项目。除非一个会员国在 2 月底之前通知安理会主席希望将某个项目留在清单上, 在此情况下, 该项目将在清单上再保留一年, 否则该项目将被删除。如果没有会员国要求将该项目留在清单上, 则当年 3 月发布的第一份简要说明将反映出该项目已经删除。³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根据议事规则第 11 条和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 安理会继续实行在每年年初审查简要说明的惯例, 以确定安理会是否结束了对任何项目的审议。³⁶ 2019 年, 在 1 月确定的 15 个要删除的项目中, 没有一个被删除, 所有项目都应会员国要求再保留一年(见表 7)。³⁷

³² S/2017/507, 附件, 第 13 和 14 段。

³³ 例如见 S/2019/10/Add.1 和 S/2019/10/Add.2。

³⁴ 见 S/2019/10/Add.4。

³⁵ S/2017/507, 附件, 第 15 和 16 段。

³⁶ S/2019/10。

³⁷ 见 S/2019/10/Add.9。

表 7

2019 年拟从简要说明中删除的项目

项目	首次和最近一次审议日期	2019 年拟删除	2019 年 3 月的状况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1948 年 1 月 6 日； 1965 年 11 月 5 日	•	保留
海得拉巴问题	1948 年 9 月 16 日； 1949 年 5 月 24 日	•	保留
1958 年 2 月 20 日苏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1958 年 2 月 21 日； 1958 年 2 月 21 日	•	保留
1960 年 7 月 1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60 年 7 月 18 日； 1961 年 1 月 5 日	•	保留
1960 年 12 月 3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61 年 1 月 4 日； 1961 年 1 月 5 日	•	保留
印度/巴基斯坦次大陆局势	1971 年 12 月 4 日； 1971 年 12 月 27 日	•	保留
1971 年 12 月 3 日阿尔及利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也门人民民主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71 年 12 月 9 日； 1971 年 12 月 9 日	•	保留
古巴的控诉	1973 年 9 月 17 日； 1973 年 9 月 18 日	•	保留
伊朗与伊拉克间局势	1980 年 9 月 26 日； 1991 年 1 月 31 日	•	保留
1985 年 10 月 1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5 年 10 月 2 日； 1985 年 10 月 4 日	•	保留
1988 年 4 月 19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8 年 4 月 21 日； 1988 年 4 月 25 日	•	保留
1990 年 2 月 2 日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90 年 2 月 9 日； 1990 年 2 月 9 日	•	保留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1990 年 8 月 2 日； 2013 年 6 月 27 日	•	保留，2019 年审议过 (S/PV.8463)
格鲁吉亚局势	1992 年 10 月 8 日； 2009 年 6 月 15 日	•	保留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2003 年 9 月 24 日； 2014 年 2 月 21 日	•	保留，2019 年审议过 (S/PV.8499、 S/PV.8596 和 S/PV.8599)

安全理事会会议审议的项目

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继续处理 69 个项目，2019 年会议上审议了 49 个项目。在安理会 2019 年

会议上审议的 49 个项目中，27 个涉及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22 个涉及专题和其他问题。表 8 概述了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议程上的项目和安理会正式会议审议的项目。

表 8
2019 年安理会议程上的项目及其在正式会议上的审议

项目	在正式会议上审议
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	
非洲	
中部非洲区域	是
1958 年 2 月 20 日苏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否
1985 年 10 月 1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1988 年 4 月 19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非洲和平与安全	是
巩固西非和平	是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是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是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是
布隆迪局势	是
科特迪瓦局势	否
大湖区局势	是
几内亚比绍局势	是
利比里亚局势	否
利比亚局势	是
马里局势	是
索马里局势	是
中非共和国局势	是
美洲	
1960 年 7 月 1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1960 年 12 月 3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古巴的控诉	否
1990 年 2 月 2 日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是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是
有关海地的问题	是
亚洲	
阿富汗局势	是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	否
海得拉巴问题	否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否
印度/巴基斯坦次大陆局势	否
缅甸局势	是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项目	在正式会议上审议
欧洲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是
塞浦路斯局势	是
格鲁吉亚局势	否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是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是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是
2018 年 3 月 13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218)	否
中东	
1971 年 12 月 3 日阿尔及利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也门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0409)	否
伊朗与伊拉克间局势	否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是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是
中东局势	是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是
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共计	
	27 个项目
专题问题和其他问题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	是
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是
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	是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通报情况	否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通报情况	是
儿童与武装冲突	是
审议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草稿	是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是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否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是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是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是
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	是
不扩散	是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是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是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是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是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是

项目	在正式会议上审议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是
小武器	否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是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是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是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是
专题问题和其他问题共计	22 个项目
议程上的项目总数	69 个项目
讨论的项目总数	49 个项目

C. 关于议程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讨论了议程和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³⁸ 此外，关于安理会议程的讨论还涉及具体国家或区域的项目以及与通过议程有关的程序表决(见案例 2 和 3)；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公开辩论围绕气候变化与安全的关系讨论了安理会议程(见案例 4)。2019 年，安理会还讨论了是否应将布隆迪局势保留在议程上(见案例 5)。

案例 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在 2019 年 1 月 26 日举行的第 8452 次会议上，安理会讨论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³⁹ 安理会成员对会议的举行发表了不同意见，通过议程遭到反对，导致安理会进行程序表决。在对临时议程进行表决前，俄罗斯联邦代表反对通过该议程项目，并表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内部局势不是安理会议程上的项目，他没有看到该国当前局势产生外部威胁。他认为，鉴于该项目违反《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

下进行讨论更为恰当，并呼吁其他国家支持俄罗斯代表团的立场。美国国务卿说，该区域各国适当满足紧急人道主义需求的能力已不堪重负。他还提到了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的信，信中具体描述了这场危机对该区域的稳定所造成的破坏性影响。他认为安理会不能拖延这场受到世界关注的重要对话。

临时议程随后立即付诸表决，以 9 票赞成、4 票反对、2 票弃权获得通过。⁴⁰ 秘鲁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说，安理会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三十四条讨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该条授权安理会处理任何可能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这也符合安理会必须开展预防外交努力的承诺。他进一步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宪法秩序的破裂已经导致严重的政治、经济和人道主义危机，威胁到区域和平与安全。法国代表表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超出了该国边界，安全理事会发挥预防冲突的作用来处理该问题，完全合情合理。同样，科威特代表说，依照《宪章》第六章第三十四条，如有任何早期迹象表明某局势可导致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则安理会要在落实预防外交方面发挥根本作用，以便在早期阶段预防冲突和处理危机。另外，德国代表认为，鉴于存在大规模侵犯人权行为以及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安理会理应讨论这一问题。此外，比利

³⁸ 见 S/PV.8539。

³⁹ 见 S/PV.8452。

⁴⁰ 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弃权：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

时代表说，安理会显然有责任处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这一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当 300 万人因经济和政治崩溃而逃离自己的国家时，对该区域稳定的威胁是显而易见的。

与此相对，赤道几内亚代表认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是一个内部问题，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构成威胁。中国代表反对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增列为安理会议程，因为该国局势属于一国内政，没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印度尼西亚代表在解释印尼代表团所投的弃权票时说，应在另一个议程项目，即“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下审议通报的情况。

案例 3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应俄罗斯联邦要求举行的第 8529 次会议上，安理会讨论了乌克兰局势。⁴¹ 通过临时议程遭到反对，导致安理会进行程序表决。表决前，法国代表表示，他反对通过临时议程，原因是乌克兰新总统由透明选举程序民主选出，在新总统就职当天举行公开会议讨论有关将乌克兰语确立为国语的法律，并不是为了促进解决俄罗斯联邦与乌克兰之间的危机。德国代表表示支持法国代表的发言，他说，德国代表团也反对通过临时议程。美国代表也发言反对通过临时议程，称召开这次会议的请求是企图转移对乌克兰当天和平、民主权力移交的关注。另一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确立乌克兰语的乌克兰国语地位的法律到 7 月中旬生效，安理会在生效之前预先给出对这项法律的意见十分重要，因为该法律直接违反了《执行明斯克协议的一揽子措施》的精神和文字，安理会曾通过第 2202(2015)号决议和 2018 年 6 月的主席声明核可和支持这些措施。⁴² 但波兰代表说，要求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就乌克兰问题举行会议令人惊讶；波兰代表团认为，俄罗斯侵犯乌克兰主权和领土完整的行为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直接威胁，而乌克兰合法当局将一项法案签署成为法律，却不是此种威胁。

⁴¹ 见 S/PV.8529。

⁴² S/PRST/2018/12。

会议临时议程付诸表决，因缺乏所需赞成票数而未获通过。⁴³ 表决后，俄罗斯联邦代表对表决结果表示遗憾，并对安理会一些成员在讨论乌克兰问题时表现出双重标准表示遗憾。他还表示，他不能接受各代表团需要更多时间对该法律进行研究的说法，因为该乌克兰法律的案文已经存在，并且自 2018 年底以来一直可公开查阅。联合王国代表说，安理会已经就是否为这一议题举行会议进行了表决，俄罗斯联邦代表不是在对投票作出解释，而是在对一次没有举行的会议作实质性发言，他这样做是对安理会的不尊重。比利时代表说，他曾多次呼吁将会议推迟几天，但没有成功。比利时代表团对通过临时议程投了反对票，因为缺乏有关该法律的信息，并且比利时认为在乌克兰新总统就职当天举行通报并不能为恢复对话创造良好环境。与此相对，中国代表解释说，他对临时议程投了赞成票，因为除其他外，安理会应该发挥建设性作用，为有关问题的妥善解决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推动乌克兰实现和平、稳定与发展，实现乌各民族和谐相处、乌克兰与地区各国和平共处。南非代表表示，她在一致性基础上，支持召开本次会议的请求，因为以前也同意其他代表团提出的就它们认为紧迫的重要事项举行通报会的请求，还因为乌克兰问题已列入安理会议程，并且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规定可召开这样一次会议。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他对临时议程投了弃权票，因为尽管俄罗斯代表团的请求是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向安理会提出的，但他认为，只有安理会所有成员都有足够时间考虑实地所有事态发展，并一致决定继续讨论，安理会的讨论才能做到高效和有效。

案例 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51 次会议专门讨论了“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的分项目，重点讨论了安理会在应对气候相关风险方面

⁴³ 赞成：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反对：比利时、法国、德国、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弃权：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

的作用。⁴⁴ 会议是在安理会当月主席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倡议下举行的。⁴⁵ 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就安理会在应对气候相关安全威胁方面的作用交换了意见。比利时外交大臣说，现在是时候在安理会的常规工作中反映气候相关风险了。比利时代表团高度重视将气候风险纳入国家或区域讨论，包括纳入有关延长维和任期的讨论。他补充说，安理会要想充分担负责任，提高其预防冲突的能力，顾及气候风险就不再是一种选择，而是一种必需。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呼吁安理会巩固努力，更好地应对气候变化造成的安全影响，并在过去成就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她建议，安理会可以采取的一个具体步骤是提升维和人员的能力，使其不仅能够执行维和行动，而且能够执行气候和平任务。

挪威代表重申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申明气候与安全的关系应在安理会议程上占有一席之地，表示支持任命一名联合国气候与安全特别代表的倡议。瑞士代表呼吁安理会将气候风险系统地纳入其议程上已有的区域和国家局势，并充分利用联合国系统内现有的信息和资源。爱尔兰代表认为，采取全球应对措施是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威胁的唯一途径，因此，对于安全理事会议程上的所有具体国家局势，都应该考虑气候和安全关切。法国代表呼吁安理会全面落实 2011 年 7 月安理会在德国倡议下通过的主席声明⁴⁶ 中提出的要求，即秘书长就安理会议程上的冲突提交的报告应当包含有关气候变化对这些冲突的影响的背景资料。她说，通过这种办法，安理会就能预测并对某些区域已经存在的和平与安全威胁采取适当对策，例如在萨赫勒或一些岛屿国家，还有南部非洲、中美洲或东南亚，这些威胁可能并非迫在眉睫，但是到一定时候会对安全产生同等程度的灾难性影响。

俄罗斯联邦代表重申了俄罗斯对气候变化的安全影响的立场，他说，俄罗斯代表团认为在安理会审

议气候变化问题未免过分，甚至适得其反，因为根据《联合国宪章》，安理会的宗旨是迅速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严峻挑战。他说，气候变化并非国际安全方面的普遍挑战，并指出，笼统地将气候变化议题与和平挂钩可能会导致环境问题不可避免、势必引发冲突的错误假设。在这方面，他同意必须考虑气候风险，但不是泛泛而谈，而是在讨论安理会议程上的具体和真实情况时予以考虑，前提是这些情况真实存在。巴西代表说，《联合国宪章》规定安理会是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机关，环境问题不属于安理会的权限范围。自然灾害与冲突爆发之间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将安全问题与环境议程挂钩可能会错误地假设，任何环境压力或自然灾害都会自动导致社会动荡和武装冲突，并最终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印度代表强调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复杂而有争议的关系，告诫不要将气候变化安全化，因为安全化做法可能使各国陷入竞争。他说，从安全角度进行思考会产生过于军事化的解决方案，用以解决本质上需要以非军事对策加以解决的问题。

墨西哥代表强调必须改进管理极端气候事件风险的机制和方法，并满意地注意到，一些承认气候变化影响是风险因素的维和行动已经开始将此类分析纳入其任务。在审查安理会议程上的各种冲突时，不妨采取这种做法。不过，他强调，联合国系统内的明确分工是应对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最佳途径。作为本组织的主要机关之一，安理会应重申其促进全系统协调的作用，而不是成为单独或孤立地处理气候与安全关系的机构。阿尔及利亚代表指出，安理会议程上有许多问题，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人们对它寄予厚望；因此，安理会理应把重点放在这些问题上，而不是开辟新的、未界定的领域供审议。

案例 5 布隆迪局势

在 2019 年 2 月 19 日举行的第 8465 次会议上，安理会讨论了布隆迪局势。⁴⁷ 发言者对是否应在安理会议程上保留该项目持不同意见。美国代表理解布隆迪政府反对被列入安理会议程，但他申明，美国对地

⁴⁴ 见 S/PV.8451。

⁴⁵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 月 2 日的信(S/2019/1)所附概念说明。关于会议和参会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8 节。

⁴⁶ S/PRST/2011/15。

⁴⁷ 见 S/PV.8465。

区紧张局势不断加剧、布隆迪外交孤立日益严重以及该国国内政治分歧严重深感关切。他说，如果安理会在 2020 年前不再处理布隆迪问题，那是不负责任的，并敦促安理会成员与布隆迪同行共同努力，进行更多富有成效的对话，减少布隆迪发生暴力的可能性。联合国代表说，2020 年选举前的阶段十分关键。虽然他对布隆迪目前的稳定表示欢迎，但告诫说，如果不能处理指称的侵犯人权行为和当前的人道主义危机，这种稳定将受到威胁。联合国代表团认为，区域和国际社会继续处理这一局势至关重要，布隆迪问题应继续留在安理会议程上。

与此相对，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布隆迪局势没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任何威胁，并质疑将布隆迪问题继续作为安理会不堪重负的议程上的项目是否有意义。把安理会的注意力集中于布隆迪正适得其反，成为不愿和解的反对派使该国内部政治进程复杂化的便利借口。中国代表指出，布隆迪政府已多次表示，布隆迪局势不是地区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布隆迪问题不应继续留在安理会议程上，他呼吁安理会听取布隆迪代表的声音。赤道几内亚代表说，赤道几内亚深受布隆迪局势鼓舞，布隆迪目前和平与平静的局面应促使安理会认真考虑将布隆迪从其议程上移除。布隆迪代表再次呼吁安理会把布隆迪问题从议程上移除，因为布隆迪目前的政治和安全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根本不构成威胁，不应无缘无故地保留在安理会议程上。他指出，就布隆迪问题举行的一系列会议可能成为又一个破坏稳定而不是促进和平与平静的因素。

在 2019 年 6 月 14 日举行的第 8550 次会议上，安理会再次讨论了布隆迪局势。⁴⁸ 赤道几内亚代表说，2015 年选举之后有人企图破坏布隆迪的稳定，

⁴⁸ 见 S/PV.8550。

但该国现已恢复正常状态。布隆迪全国各地都建立了民选机构，这些机构将在 2020 年的选举中以同样的方式实现换届。她还注意到其他积极的事态发展，包括布隆迪当选为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这反映了该国的局势，并重申安全理事会需要将布隆迪从其议程上移除，因为该国的局势不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任何威胁。中国代表表示，选举属于一国内政，国际社会应充分尊重布隆迪的主导权，根据布隆迪政府的需要提供援助。他回顾说，布隆迪政府多次表示，布隆迪局势不是地区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布隆迪问题不应继续留在安理会议程上。俄罗斯联邦代表重申，布隆迪局势没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表示长期以来安理会的持续关注适得其反，其讨论除了使该国的国内政治进程愈加艰难之外，毫无作用。他说，至关重要的是，安理会要从已经不堪重负的议程上移除布隆迪问题。

与此相对，德国代表说，重新将这个议题列入议程是及时的，因为它仍然对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德国代表承认布隆迪代表的立场，但指出布隆迪的国内政治危机尚未解决，安全局势动荡，周边地区的紧张局势不断加剧。他说，安理会已经非常清楚地了解到该区域和联合国的各方随时准备提供何种帮助，他对东非共同体、非洲联盟、联合国、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就布隆迪局势开展的活动感到鼓舞。布隆迪代表强调，布隆迪被列入安理会议程是由于政治原因和外部利益，与布隆迪人民的福祉无关。他坚称，不断就布隆迪问题举行一系列会议，是破坏稳定而不是促进和平与安宁的因素。他补充说，这种会议毫无必要，间接助长了已逃离布隆迪并受到该国司法部门通缉的 2015 年政变者的气焰。他再次呼吁将布隆迪从安理会议程上移除，指出布隆迪问题应交由负责社会经济发展的联合国机构和方案处理。

三. 代表和全权证书

说明

第三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13 至 17 条有关的、涉及安理会理事国代表和全权证书的安理会惯例。

第 13 条

安全理事会每一理事国应委派代表一人出席安全理事会会议。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至迟应于该代表出席安全理事会会议前二十四小时送

交秘书长。全权证书应由有关国家或政府的首脑或外交部长颁发。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的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有权出席安全理事会，无须提交全权证书。

第 14 条

任何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联合国会员国，或任何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如被邀参加安全理事会会议，应提交特派代表的全权证书。这类代表的全权证书至迟应在该代表被邀参加的第一次会议开会前二十四小时送交秘书长。

第 15 条

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以及任何按照第十四条所派代表的全权证书应由秘书长审查，并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由其认可。

第 16 条

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代表，在其全权证书未按照

第十五条认可前，可暂行出席，并享有与其他代表同等的权利。

第 17 条

如安全理事会某一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在安全理事会内遭到反对，在安全理事会未作出决定前，该代表仍可继续出席，并享有与其他代表同等的权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已依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13 条将安理会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送交秘书长，秘书长后按第 15 条向安理会提交了报告。当安理会理事国代表发生变更时，⁴⁹ 以及在新当选的安理会理事国指定代表的任期开始前，向安理会提交了此类报告。⁵⁰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就第 13 至 17 条的解释和适用进行讨论。

⁴⁹ 例如见 S/2019/12、S/2019/552 和 S/2019/772。

⁵⁰ 秘书长关于 2019-2020 年期间安全理事会当选理事国代表、副代表和候补代表全权证书的报告，见 S/2018/1161。

四. 轮值主席

说明

第四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18 至 20 条有关的、涉及安理会主席每月轮值的做法、主席的作用以及审议与主席国直接有关的某一问题时主席暂停行使主席职务的安理会惯例。

第 18 条

安全理事会的主席一职应由安全理事会理事国按照理事国国名英文字母次序轮流担任。每一主席任期一个月。

第 19 条

主席主持安全理事会的会议，并在安全理事会的权力下，代表作为联合国一个机构的安全理事会。

第 20 条

当安全理事会主席所代表的理事国与理事会审议的某项特定问题直接有关，主席认为在审议该项问题期间，为使主席职务得以妥善履行、他不宜主持理事会会议时，应向理事会表明他的决定。然后由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的下一位理事国代表主持会议审议该项问题。本条规定应理解为适用于依次被请主持会议

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本条规定并不影响第 19 条所提到的主席的代表权和第 7 条所规定的主席职务。

本节包括 2 个分节，即：A.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作用(第 18 和 19 条)；B. 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一职的讨论。

2019 年，没有发生适用第 20 条的情况。

A. 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的作用(第 18 和 19 条)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8 条，安理会主席一职由安理会理事国按照英文字母次序轮流担任，任期一个月。根据规则第 19 条，安理会主席除主持安理会会议、非正式全体磋商和非正式互动对话外，继续在安理会权力下履行若干职能。这些职能包括：(a) 在每月初向非安理会理事国和媒体通报安理会月度工作方案；(b) 作为安理会的代表并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言，包括向大会提出安理会年度报告；⁵¹ (c) 在非正式全

⁵¹ 在 2019 年 8 月 20 日举行的第 8597 次会议上(见 S/PV.8597)，安理会通过提交大会的报告(A/73/2)。安理会 9 月份主席(俄罗斯联邦)在 2019 年 9 月 10 日第七十三届会议第 105 次全体会议上向大会介绍了该报告。另见第四部分第一.F 节。

体磋商后，或每当安理会理事国就文本达成一致时，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或提供要素。安理会主席继续保持每月与秘书长和大会主席举行会议的做法。⁵² 安理会理事国代表继续以本国身份提交评估，提供有关各自担任主席当月安理会工作主要方面的信息。⁵³

遵循以往的做法并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提交大会的安理会 2018 年度报告的导言在安理会 2018 年 8 月份主席(联合王国)协调下编写，⁵⁴ 主席延续自 2008 年开始的做法，与会员国举行了非正式会议，交流关于年度报告的意见。⁵⁵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就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中所载措施，⁵⁶ 特别是与安理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有关的措施发表主席说明。⁵⁷ 在说明中，安理会理事国回顾，报告的导言应迟于 1 月 31 日编写完毕，以便给秘书处留出足够时间进行翻译。此外，说明中还规

定，秘书处应在报告述期结束之后，迟于 3 月 15 日向安理会理事国提交报告草稿，包括报告导言，以便安理会迟于 5 月 30 日讨论并通过该报告，及时供大会立即于其后加以审议。安理会理事国还商定，上述规定适用于将于 2021 年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交的所述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报告。

2019 年，安理会理事国在担任主席期间，继续主动提请安理会注意新出现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般性威胁和跨界威胁，有时在现有的专题项目下增加新的分项，以期为审议提供参考信息。⁵⁸ 在几次此类情况下，为限制讨论范围，在会前分发了当月主席编写的概念文件。⁵⁹ 一些安理会理事国还继续沿用分发其担任主席期间所组织会议的摘要的做法。表 9 列出了担任每月轮值主席国的代表团 2019 年发布的所有公开辩论国家摘要。

⁵² 见大会第 72/313 号决议第 91 段。另见大会第 73/341 号决议第 10 段。

⁵³ 例如见 S/2019/744、S/2019/910 和 S/2019/1015。月度评估清单载于提交大会的安理会年度报告，另可查阅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ontent/monthly-assessments。

⁵⁴ S/2017/507，附件，第 127 段。

⁵⁵ 见 S/PV.8597。

⁵⁶ S/2017/507，附件，第 125-139 段。

⁵⁷ S/2019/997。

⁵⁸ 关于会员国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提交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一.A 节。

⁵⁹ 例如，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举行的第 8451 次会议上，安理会面前有一份题为“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概念说明，该说明载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1)的附件(见 S/PV.8451)；在 2019 年 7 月 9 日举行的第 8569 次会议上，安理会面前有一份关于“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这一主题的概念说明，该说明载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秘鲁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537)的附件(S/PV.8569)。

表 9
2019 年担任每月轮值主席国的代表团编写的公开辩论国家摘要

主席	来文	主题	会议记录和日期
多米尼加共和国	2019 年 2 月 4 日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S/2019/113)	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S/PV.8451 2019 年 1 月 25 日
印度尼西亚	2019 年 7 月 10 日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576)	投资于和平：改善联合国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业绩	S/PV.8521 2019 年 5 月 7 日
印度尼西亚	2019 年 7 月 5 日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586)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8534 2019 年 5 月 23 日
秘鲁	2019 年 10 月 8 日秘鲁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803)	加强三方合作	S/PV.8570 2019 年 7 月 10 日

2017年8月30日主席的说明鼓励候任主席在各自任期开始之前及早与安理会其他理事国讨论每月暂定工作方案。⁶⁰ 该说明还规定,安理会理事国在各自的主席任期内安排工作时,安理会事务一般每周不超过四天,星期五通常被分配用于协助安理会附属机构的工作。⁶¹

2019年12月27日,安理会发表主席说明规定,为提高安理会工作的效率和透明度,商定将未列入安理会月度暂定工作方案的所有活动列入由安理会主席编写并由其酌定的非正式增编文件。⁶²

2017年8月30日主席的说明鼓励安理会主席酌情就安理会工作与广大会员国举行非正式或正式总结会议。⁶³ 2019年12月27日发布关于总结会议的新主席说明,鼓励安理会理事国在各自担任主席期间,在与广大会员国举行的非正式简报会上采用“托莱多式”形式,并且,不对安理会活动进行详细总结,而是与非安理会成员进行更具分析性的讨论,并用更多时间听取他们的反馈意见。⁶⁴ 该说明还指出,安理会主席可邀请当月安理会访问团的团长或联合团长积极参与总结会议;还鼓励主席提前足够时间宣布总结会议的日期,以便让所有与会者做好充分准备,并要求将总结会议列入安理会每月工作方案和《联合国日刊》。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一些代表团在致安理会的信函中讨论了主席的作用。哥伦比亚常驻代表在2019年2月28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以最强烈的措辞”抗议安理会主席不让哥伦比亚在2月28日就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发言的决定。⁶⁵ 他说,哥伦比亚政府断然拒绝专门针对哥伦比亚的“虚假和草率的指控”,剥夺哥伦比亚代表团以国家身份对这些指控作出回应的权利,使不实信息得以向安理会理事国和全世界公众传

播。在2019年4月30日致安理会主席的普通照会中,德国常驻代表团转交了人权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述及他在2019年4月10日与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举行早餐会的情况。⁶⁶ 人权理事会主席说,事实证明,这次活动是在人权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之间建立“非正式对话渠道”、加强日内瓦和纽约关系的宝贵机会。人权理事会主席回顾,在早餐会上,他们讨论了关于寻求机会“在日内瓦组织人权理事会成员和安全理事会当月轮值主席之间某种形式的非正式讨论”的提议。他注意到联合国高级别代表与人权理事会成员和观察员之间以临时方式举行非正式商谈的现行做法。他补充说,如果安全理事会主席有机会前往日内瓦,那么他认为组织这样一次非正式商谈将是非常有建设性的。在2019年5月30日致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表示,他们认为2019年4月10日举行的非正式早餐会并不代表在安全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之间建立了“非正式对话渠道”。⁶⁷ 他们回顾说,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没有表示支持在日内瓦举行任何形式非正式讨论的提议,并补充说,他们没有收到合理的论据,证明安全理事会主席和人权理事会成员之间的非正式交流将有助于更有效地完成安理会的任务。他们指出,人权理事会作为大会的一个附属机构,无权与安全理事会互动。他们进一步提请注意,安全理事会主席与人权理事会之间的任何接触都应经安全理事会理事国按照既定程序审议并商定。他们补充说,安全理事会主席前往日内瓦与人权理事会成员进行非正式对话的所有可能行程都将被视为“未经批准的举措”,安全理事会主席不得以主席身份代表安理会。

B. 关于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一职的讨论

2019年,安理会会议讨论了安全理事会主席一职的方方面面。2019年4月3日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8502次会议上,德国代表强调德法两国在3月和4月担任双主席期间开展的一些活动,包括与科特迪瓦共同领导安全理事会萨赫勒访问团。⁶⁸ 法国代表指出,双主席任期的目

⁶⁰ S/2017/507, 附件, 第2段。

⁶¹ 同上, 附件, 第1段。

⁶² S/2019/992。

⁶³ S/2017/507, 附件, 第7段。

⁶⁴ S/2019/994。

⁶⁵ S/2019/197。

⁶⁶ S/2019/356。

⁶⁷ S/2019/449。

⁶⁸ 见 S/PV.8502。有关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33节。

的不仅是改进安理会的习惯和方法，而且还要改善实地的成果。德国代表还指出，两国在担任双主席期间实现了两项创新：拉开了安全理事会会议厅的帘幕，使用了设置为五分半钟的沙漏计时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代表对这些创新表示欢迎。南非代表表示，希望拉开帘幕、让阳光照进安理会，将提高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也许最终将带来大多数会员国、特别是非洲国家要求的安理会改革。2019年4月11日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8508次会议上，荷兰代表感谢主席国德国拉开帘幕，为会议带来了更多光明和透明度，并感谢主席为确保更好地守时所作的巨大努力。⁶⁹ 2019年4月29日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8517次会议上，马尔代夫代表祝贺法国和德国成功担任联合主席，并表示，这是协作伙伴关系促进加强多边主义的一个范例。他对近几个月来为提高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从而帮助提高安理会决定的正当合理性而采取的积极变化表示赞赏。⁷⁰

案例 6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在2019年6月6日举行的第8539次会议上，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年度公开辩论，由主席国科威特组织，讨论了安理会的工作方法。⁷¹ 安理会理事国和会员国就每月举行总结会议的做法以及安理会主席在加强互动和透明度方面的作用交换了意见。

新加坡、瑞士、斯洛文尼亚和列支敦士登的代表鼓励各主席国计划举行互动式总结会议，并将其纳入工作方案。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说，总结会议是提高安理会工作透明度和问责制的重要手段，并呼吁在每月底举行此类会议，且最好以托莱多形式举行，以便加强与广大理事国的互动。瑞士代表补充说，应在每月工作方案中宣布这些会议，或者至少提前足够时间通知，以便确保广泛的参与和进行实质性的讨论。

⁶⁹ 见 S/PV.8508。

⁷⁰ 见 S/PV.8517。

⁷¹ 见 S/PV.8539。

同样，新加坡代表说，新加坡代表团感动备受鼓舞的是，每月轮值主席更多地使用托莱多形式进行对话，并使面向更广泛成员的介绍性总结会议常规化；新加坡代表团希望，这种会议能作为标准做法持续下去。他建议，提前确定总结会议的日期和时间，并提前通知所有理事国，确保所有理事国都能做好参加准备。斯洛文尼亚代表赞同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她说，总结会议对广大理事国来说非常有价值，因为这些会议不仅为会员国提供了有用的信息，而且还提供了单个安理会理事国的独特观点。列支敦士登代表也强调了总结会议的重要性。他说，安理会主席任期结束时组织此类会议，列支敦士登代表团都会积极定期参加，因为这是广大理事国发表意见、提出问题以及安理会听取成员意见的重要机会。他期待会议形式能有进一步的改进，并希望将会议制度化，固定在每个月月底举行。墨西哥代表赞扬在主席任期结束时举行托莱多形式会议的安理会代表团，因为这种会议为与广大理事国进行更顺畅的交流提供了好机会。危地马拉代表也指出继续举行总结会议的重要性。乌克兰代表表示，他支持每月举行安理会正式总结会议的做法，认为这是妥善执行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重要内容。他还表示，有必要找到一种方法，就会员国希望安理会成员在总结会议上思考的问题征求会员国的意见。

美国代表指出，虽然安理会非正式磋商可以成为交流意见的重要论坛，但在这种磋商中发言的人往往会按照事先准备好的发言稿照本宣科。在这方面，他赞扬最近几位安理会主席为鼓励在非正式磋商中加强互动所做的努力，并强调必须保持非正式磋商的非正式性。他赞扬包括法国和德国在内的历任主席的创新与合作，指出上月、当月和下月主席之间更密切的合作强化了安理会的连续性和领导力，并使整个安理会更加强大。法国代表补充说，德法联合主席努力以身作则，向所有会员国介绍方案和成果文件，让民间社会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妇女参加会议，并鼓励发言者和安理会理事国在发言中更加简洁、重点突出和具有互动性。中国代表说，中国代表团支持加强安理会、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其他机构之间的互动，从而使安理会的工作更加透明。

五. 秘书处

说明

第五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21 至 26 条有关的、涉及秘书长在安理会会议方面职能和权力的安全理事会惯例。⁷²

第 21 条

安全理事会每次开会时，秘书长应担任会议秘书长职务。秘书长可授权一位代理人，在安全理事会会议中，代行这项职务。

第 22 条

秘书长或其代理人可就安全理事会所审议的任何问题，向安理会提出口头或书面说明。

第 23 条

安全理事会可按照第 28 条的规定，指派秘书长为特定问题的报告员。

第 24 条

秘书长应提供安全理事会所需要的工作人员。这些工作人员应为秘书处的一部分。

第 25 条

秘书长应将安全理事会及其各种委员会的开会通知分送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

第 26 条

秘书长负责准备安全理事会所需要的文件，除非情况紧急，至迟应于讨论这些文件的会议开始前四十八小时予以分发。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按照以往惯例，秘书长及秘书处高级官员继续出席安理会会议，并应要求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安理会还继续要求秘书处高级官员通报情况。

一些安理会理事国指出了可能需要秘书处采取行动或注意的问题。2019 年 1 月 25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分项下举行的会议上，比利时代表说，可以在秘书处内或通过有会员国参与的形式，设立一个机构协调中心，应对向安理事提供相关国家和区域适当风险分析和管理战略的迫切需要。⁷³ 马尔代夫代表呼吁秘书处向安理会的情况通报包括对气候相关风险以及这种风险如何推动冲突的专家分析。新西兰代表鼓励秘书处在提交给安理会的所有报告中纳入有关气候变化影响的分析和风险评估，从而使安理会能够全面应对威胁。

2019 年 2 月 5 日同样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印度尼西亚代表建议安理会考虑请秘书处编写一份报告，确定在适用法律框架内加强合作与协调的备选方案，并就更好地预防和打击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提出建议，之后定期向安理会报告。⁷⁴ 2019 年 6 月 6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爱沙尼亚代表建议秘书处在提供信息和强调可能导致不稳定的事态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以便加强安理会预防冲突的能力及对局势的了解。⁷⁵ 加拿大代表指出，通过秘书处的定期地平线扫描式通报，安理会可以在预防冲突方面做更多工作。挪威代表还强调，安理会需要提高在冲突周期所有阶段处理问题的能力，并表示，应当更加重视冲突预防。在这方面，她建议充分利用秘书处的非正式态势感知情况通报会。2019 年 9 月 20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法国代表感谢秘书处批准就第 2334(2016)号决议提交定期书面报告请求，并指出，这些报告是记录殖民问题以及暴力问题和指导安理会工作的重要工具。⁷⁶ 2019 年 12 月 19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

⁷³ 见 S/PV.8451。

⁷⁴ 见 S/PV.8457。

⁷⁵ 见 S/PV.8539。

⁷⁶ 见 S/PV.8625。

⁷² 关于根据第九十八条要求或授权秘书长履行其他职能的具体情况，见第四部分。

中国代表指出，恐怖主义武装力量仍占领伊德利卜大片地区，威胁平民安全，毁坏基础设施，使人道主义局势恶化。他希望秘书处在这方面提供详细信息和分析，并表示，秘书处应继续处理该问题；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问题是中东和世界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共同挑战，秘书处应收集这方面的信息。⁷⁷

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安理会请秘书处自新当选理事国任期开始前的 10 月 1 日起向这些理事国提供安理会的所有相关来文。⁷⁸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发布主席说明，请秘书处自新当选理事国任期开始前的 8 月 1 日起向这些理事国提供

⁷⁷ 见 S/PV.8694。

⁷⁸ S/2017/507，附件第 140 段。

安理会的所有来文，为期 5 个月，而不是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第 140 段所述的 3 个月。⁷⁹

此外，安理会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发布主席说明，对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中关于分发秘书长报告的措辞作了略微修改。⁸⁰ 根据新的说明，秘书长的报告应在安理会排定审议前至少 4 个工作日分发给安理会讨论这些报告的会议的有关与会者，包括将关于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报告发给出席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会议的所有人员，基本适用与安理会成员相同的规则。⁸¹

⁷⁹ S/2019/993。

⁸⁰ S/2017/507，附件，第 64 段。

⁸¹ S/2019/995。

六. 议事方式

说明

第六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27、29、30 和 33 条有关的、涉及安理会会议议事方式的安理会惯例。

第 27 条

主席应按照代表请求发言的先后次序请其发言。

第 29 条

主席可给予安全理事会指派的报告员优先发言权。

各委员会主席或委员会所指派提出报告的报告员可优先发言，对报告进行解释说明。

第 30 条

如有代表提出程序问题，主席应立即宣布他的裁决。主席裁决若受质疑，主席应将裁决提交安全理事会立即作出决定。裁决非经推翻，仍然有效。

第 33 条

下列动议按照排列次序的先后，对于与会议所讨论事项有关的一切主要动议和决议草案享有优先权：

1. 暂停会议；
2. 休会；
3. 休会到预定的日期或钟点；
4. 将任何事项提交委员会、秘书长或报告员；
5. 将问题的讨论推迟到预定的日期或无限期推迟；
6. 提出修正案。

对于任何请求暂停会议或单纯休会的动议，应不经辩论即予决定。

2019 年，没有明确提及规则第 27、29 和 30 条。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主席例行要求发言者将发言时间限制在 4 分钟以内，或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限制在 5 分钟以内。⁸² 主席往往请打算作长篇发言的代表团散发书面文稿，在会议厅内则作简略发言。⁸³ 根据这一要求，各代表团经常作较短发言，随后以书面形式散发全文，或在网上提供文稿。⁸⁴ 按照惯例，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理事国和应邀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非安理会理事国作了联合发言。⁸⁵

⁸² S/2017/507，附件，第 22 段。

⁸³ 例如见 S/PV.8496、S/PV.8591 和 S/PV.8648。

⁸⁴ 例如见 S/PV.8591(欧洲联盟)和 S/PV.8649(复会 2)(萨尔瓦多、斐济、巴拿马、哥斯达黎加、埃塞俄比亚、突尼斯和塞拉利昂)。

⁸⁵ 例如，2019 年 1 月 25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51 次会议上，伯利兹代表以小岛屿国家联盟的名义发言(S/PV.8451)。2019 年 4 月 29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17 次会议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发言(S/PV.8517)。2019 年 12 月 6 日在题为“中部非洲区域”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79 次会议上，赤道几内亚代表还代表科特迪瓦和南非发言(S/PV.8679)。有关会员国代表区域或国际组织或国家集团所作发言的更多信息和实例，见第七.A 节

关于发言顺序, 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 安理会会议的发言顺序按照一般惯例由抽签决定。此外, 安理会主席在安理会所有理事国发言后代表本国发言。⁸⁶ 但是, 在某些情况下, 发言顺序是使用签名单确定的, 安理会主席可以在其他理事国发言之前代表本国发言。⁸⁷ 在某些情况下, 安理会主席可调整发言名单, 首先登记负责起草流程的代表团, 以便该代表团作介绍性或解释性发言。⁸⁸ 在举行没有排定的会议或紧急会议时, 主席可调整发言名单, 以便要求召开会议的代表团能在安理会其他理事国之前发言, 介绍要求召开会议的理由。⁸⁹ 在安理会附属机构主席要介绍工作时, 安理会主席可安排其先发言, 本文件所述期间曾多次发生这种情况。⁹⁰ 根据惯例, 在高级官员代表安理会理事国出席会议时, 发言名单按照外交礼节进行调整。⁹¹ 2019 年, 根据以往惯例和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 与审议中的事项有直接利害关系的非安理会理事国有时在安理会理事国前面发言。⁹²

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中, 安理会承诺继续采取步骤, 提高公开辩论的聚焦性和互动性。⁹³ 特别是, 该说明反映出安理会的理解是, 公开辩论可以从安理会理事国和广大会员国的发言中获益, 并显示安理会理事国承认概念说明有助于突出讨论重点。⁹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理事国延续在公开辩论之前分发概念说明的做法。概念说明经常列入给秘书长或安理会主席的信的附件。⁹⁵ 有时, 概念说明由不止一个安理会理事国提交。⁹⁶

安理会继续在会议中使用视频会议, 这种做法近年来变得很普遍, 平均每年通过视频会议举行 61 次情况通报会。⁹⁷ 2019 年, 安理会通过视频会议听取了从班吉、耶路撒冷和金沙萨等不同地点所作的 115 次情况通报。⁹⁸

⁸⁶ S/2017/507, 附件, 第 24 和 25 段。

⁸⁷ 同上。例如, 2019 年 12 月 11 日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82 次会议上, 美国代表兼安理会当月主席在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之后、其他理事国发言之前代表本国作了发言(S/PV.8682)。

⁸⁸ S/2017/507, 附件, 第 26 段。例如, 2019 年 12 月 19 日在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92 次会议上, 第 2502(2019)号决议的执笔方法法国代表在表决后作了解释性发言(S/PV.8692)。

⁸⁹ S/2017/507, 附件, 第 26 段。例如, 2019 年 2 月 12 日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61 次会议上, 要求安理会召开紧急会议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在安理会其他理事国发言之前作了发言(S/PV.8461)。

⁹⁰ S/2017/507, 附件, 第 27 段。例如, 2019 年 1 月 17 日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46 次会议上, 波兰代表在安理会其他理事国之前发言, 以安全理事会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S/PV.8446)。

⁹¹ S/2017/507, 附件, 第 29-30 段。例如,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34 次会议上, 印度尼西亚(安理会主席)由外交部长代表, 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代表。两位代表在通报人之后、安理会其他理事国之前发言(S/PV.8534)。2019 年 8 月 20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00 次会议上, 波兰(安理会主席)由外交部长代表, 德国由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代表, 美国由国务卿代表。三位代表在通报人之后、安理会其他理事国之前发言(S/PV.8600)。有关高级别会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节。

⁹² S/2017/507, 附件, 第 33 段。例如, 2019 年 1 月 22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49 次会议上, 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了以色列代表出席, 按照暂行议事规则和惯例邀请了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出席, 两位代表均按惯例在安理会理事国之前发言(S/PV.8449)。2019 年 3 月 11 日在题为“阿富汗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81 次会议上, 阿富汗代表按照惯例在安理会理事国之前发言(S/PV.8481)。关于安理会会议参会情况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节。

⁹³ S/2017/507, 第 43 段。

⁹⁴ 同上, 第 38 和 40 段。

⁹⁵ 例如, 在 2019 年 2 月 27 日举行的第 8473 次会议上, 安理会面前有一份关于“平息非洲枪炮声: 联合国与区域组织间合作”专题的概念说明, 该说明载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赤道几内亚常驻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S/2019/169)(见 S/PV.8473); 在 2019 年 10 月 29 日举行的第 8649 次会议上, 安理会面前有一份关于“朝着成功落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迈进: 从承诺到成果, 为纪念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做准备”主题的概念说明, 该说明载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南非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801)的附件(见 S/PV.8649)。

⁹⁶ 见 2019 年 9 月 13 日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和南非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743)。

⁹⁷ S/2017/507, 附件, 第 60 段。

⁹⁸ 关于通过视频会议参加安理会会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B 节。

七. 参会

说明

第七节介绍安理会邀请非安理会理事国参加安理会会议的做法。《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一和三十二条及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和 39 条说明了在何种情况下安理会可决定邀请非安理会理事国参加会议，但无表决权。

第三十一条

在安全理事会提出之任何问题，经其认为对于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之联合国任何会员国之利益有特别关系时，该会员国得参加讨论，但无投票权。

第三十二条

联合国会员国而非为安全理事会之理事国，或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如于安全理事会考虑中之争端为当事国者，应被邀参加关于该项争端之讨论，但无投票权。安全理事会应规定其所认为公平之条件，以便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参加。

第 37 条

在讨论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任何问题时，任何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联合国会员国，在安全理事会认为其利益特别受到影响时，或某一会员国按照《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将某事项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时，可经安全理事会决定，应邀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第 39 条

为审议理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安全理事会可邀请其认为合适的秘书处人员或其他人员向安理会提供情况或其他协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邀请非安理会理事国参加其会议。在安理会会议开始时或在会议期间，根据《宪章》“有关规定”，而无需明确提及某一具体条款或规则，或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或 39 条，由主席发出邀请；具体而言，继续根据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会员国与会，根据第 39 条邀请秘书处、其他联合国机关、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代表或其他被邀请人与

会。会员国致函安理会主席请求发出邀请，但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信函不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

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安理会邀请新当选理事国自 10 月 1 日起，即其任期开始前 3 个月旁听安理会的所有会议。⁹⁹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发布主席说明，规定：如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第 140 段所指出的，安理会可邀请新当选理事国旁听安理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所有会议和非正式全体磋商，除此之外，还可酌情邀请新当选理事国在绝不参与并充分尊重审议机密性的条件下，自其任期开始前的 10 月 1 日起，旁听就安理会成果文件开展的非正式磋商，为期 3 个月。¹⁰⁰ 该说明还指出，虽有上述措施，但若出现例外情况，有安理会理事国提出请求，不邀请新当选理事国参加特定的安理会非公开会议或特定非正式全体谈判，安理会则不会发出邀请。

本节分成 4 个分节：A.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邀请；B.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C. 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或 39 条发出的邀请；D. 有关参会的讨论。

A.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邀请

根据《宪章》相关条款和暂行议事规则，所有国家，无论是联合国会员国，均可受邀参加安理会会议，条件是：(a) 一会员国的利益“特别受到影响”（《宪章》第三十一条和规则第 37 条）；(b) 一会员国或非会员国是安理会所审议争端的当事方（《宪章》第三十二条）；(c) 一会员国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提请安理会注意某一事项（规则第 37 条）。¹⁰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邀请会员国参加安理会会议的程序未变。按照以往惯例，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

⁹⁹ S/2017/507，第 140 段。

¹⁰⁰ S/2019/993。

¹⁰¹ 关于各国将争端或局势移交安理会的更多具体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A 节和第六部分第一.A 节。

请的会员国有时仍以其他身份发言，譬如代表国际组织或区域组织或国家集团发表联合声明。¹⁰² 此外，2019 年没有发生会员国参加安理会会议的请求在公开会议上付诸表决的情况。哥伦比亚代表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以最强烈的措辞”抗议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不允许他在同一天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发言的决定。¹⁰³ 哥伦比亚代表指出，安理会主席决定剥夺其代表团在会议期间对肆意针对哥伦比亚提出的虚假指控作出回应的权利，导致有失偏颇的信息得以向安理会理事国和全世界公众传播。

¹⁰² 例如，在 2019 年 1 月 11 日举行的第 8443 次会议上，赞比亚代表代表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发言(见 S/PV.8443)。在 2019 年 1 月 22 日举行的第 8449 次会议上，孟加拉国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发言，利比亚代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发言(见 S/PV.8449)。在 2019 年 8 月 2 日举行的第 8591 次会议上，挪威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加拿大代表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发言，爱沙尼亚代表也代表拉脱维亚和立陶宛发言，越南代表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发言(见 S/PV.8591)。

¹⁰³ S/2019/197。另见 S/PV.8476。

B.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秘书处成员或其他人可在安理会审议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时应邀向安理会提供信息或其他帮助。

按照以往惯例，只有当会员国代表非以一国代表的身份参会时，例如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¹⁰⁴ 或其国别小组主席，才会破例根据第 39 条向其发出邀请。¹⁰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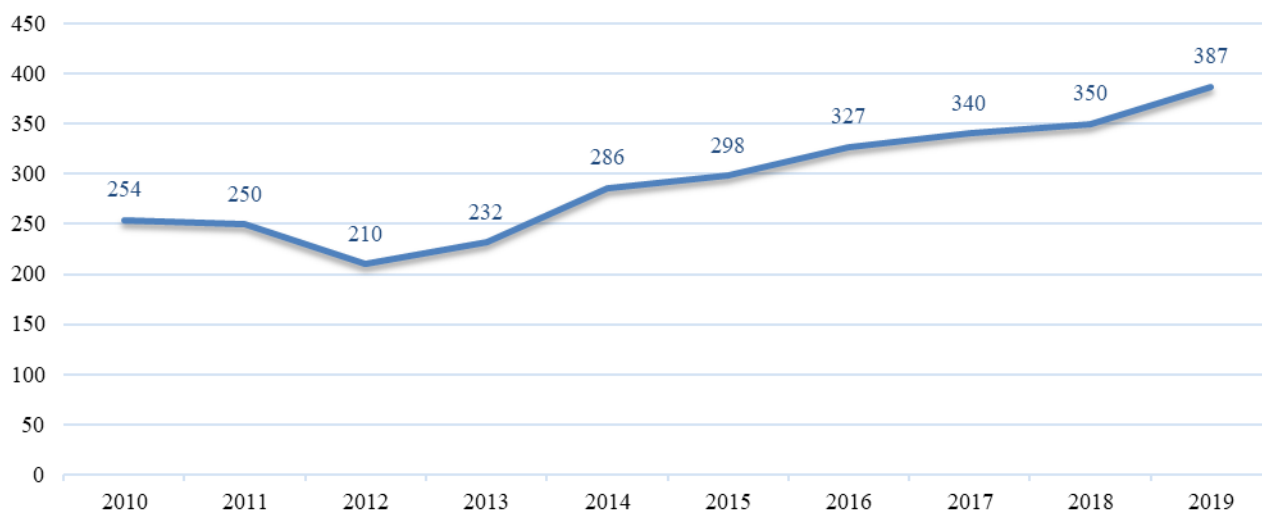
2019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共发出 387 份邀请(见图四)。

¹⁰⁴ 例如，在 2019 年 7 月 18 日举行的第 8579 次会议上，哥伦比亚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身份根据规则第 39 条应邀参会(见 S/PV.8579)。

¹⁰⁵ 例如，下列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别小组主席的身份根据规则第 39 条应邀参会：在 2019 年 2 月 19 日举行的第 8465 次会议上，瑞士代表以布隆迪小组主席的身份参会(见 S/PV.8465)；在 2019 年 2 月 21 日举行的第 8467 次会议上，摩洛哥代表以中非共和国小组主席的身份参会(见 S/PV.8467)；在 2019 年 9 月 10 日举行的第 8614 次会议上，巴西代表以几内亚比绍小组主席的身份参会(见 S/PV.8614)；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举行的第 8652 次会议上，瑞士代表以布隆迪小组主席的身份参会(见 S/PV.8652)。

图四

2010-2019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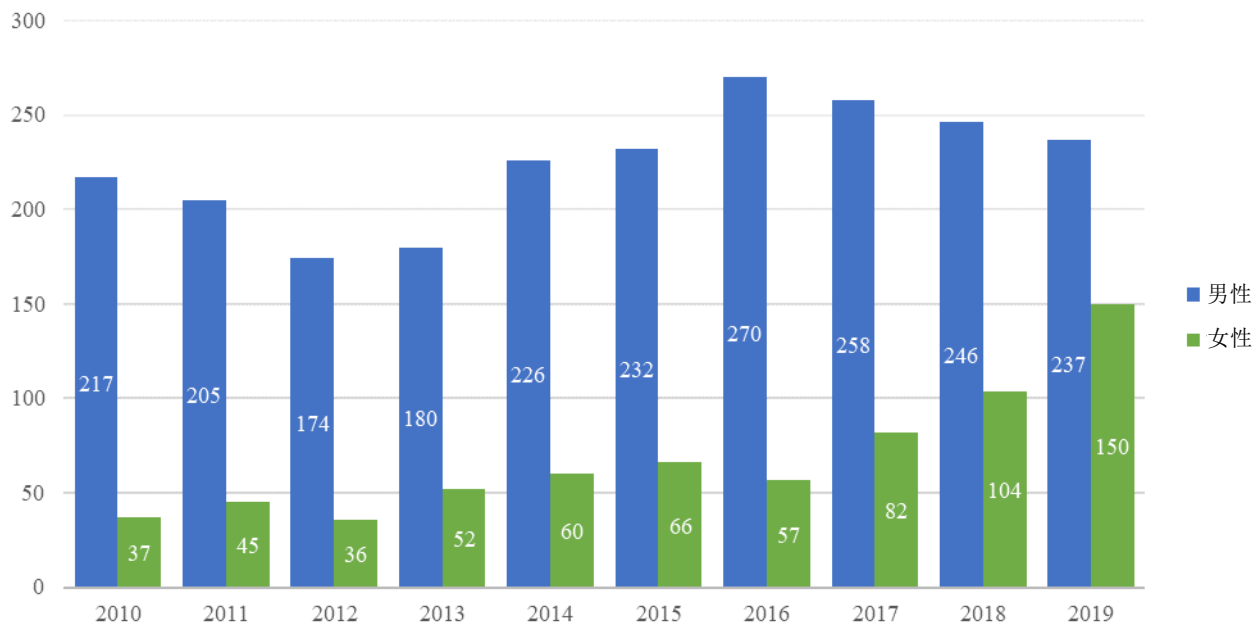


在 2019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 387 人中，有 237 名男性、150 名女性。如图五所示，在 2019 年之前的近些年里，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参加安理会会议的男性发言者人数比根据同一规则邀请的女

性发言者人数多 2 至 4 倍。尽管如此，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女性比例从 2018 年的 29.7% 增加到了 2019 年的 38.7%。

图五

2010-2019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就《汇编》的这一部分而言，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分为 4 大类，即：¹⁰⁶ (a) 联合国系统官员；¹⁰⁷ (b) 联合国以外的国际组织的受邀者；¹⁰⁸

(c) 代表区域政府间组织的官员；¹⁰⁹ (d) 非政府组织等其他实体的代表。¹¹⁰ 如图六所示，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参会者大多是联合国系统官员；非政府组织等其他实体的代表并未如此频繁地受到邀请。

¹⁰⁶ 在以前的补编中，对代表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的受邀者和代表其他联合国机关、附属机构或专门机构的受邀者，使用了不同的类别。为简单起见，现将这 2 个类别归入“联合国系统”类，其中包括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官员。

¹⁰⁷ 例如，在 2019 年 1 月 9 日举行的第 8441 次会议上，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了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参会(见 [S/PV.8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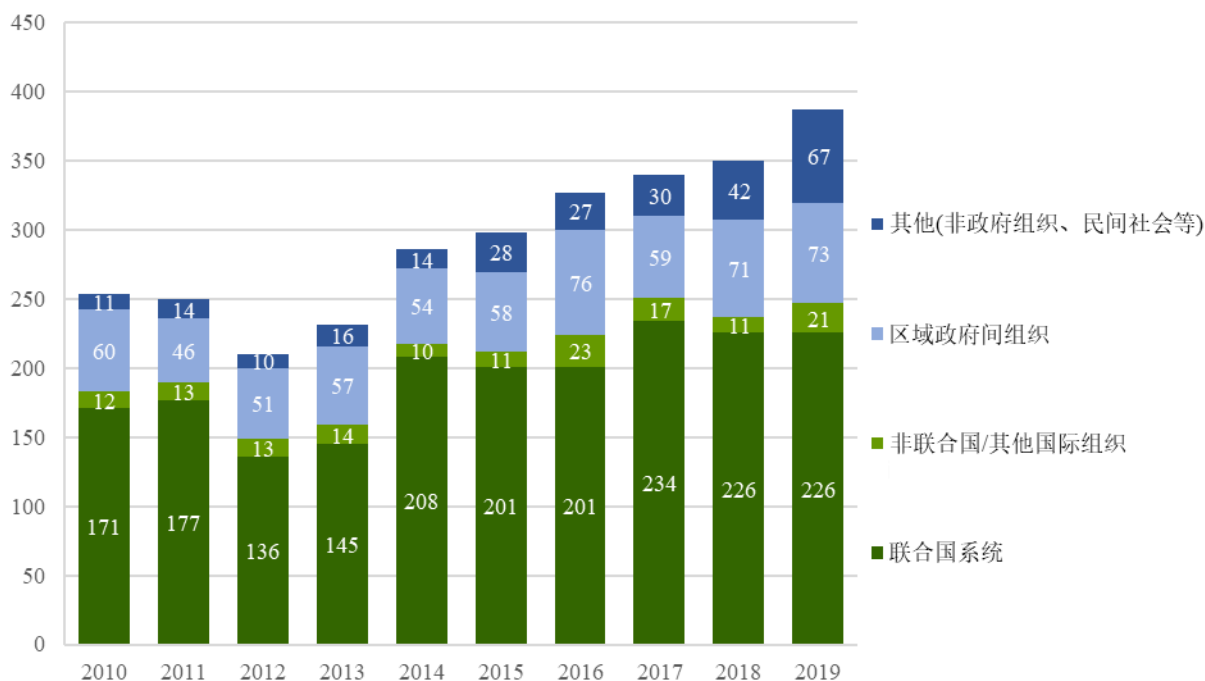
¹⁰⁸ 例如，在 2019 年 11 月 6 日举行的第 8659 次会议上，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参会(见 [S/PV.8659](#))。

¹⁰⁹ 例如，在 2019 年 1 月 11 日举行的第 8443 次会议上，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了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参会(见 [S/PV.8443](#))。

¹¹⁰ 例如，在 2019 年 11 月 19 日举行的第 8668 次会议上，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了埃尔曼和平与人权中心方案和发展主任参会(见 [S/PV.8668](#))。

图六

2010-2019 年按类别分列的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的细目



视频会议

安理会继续通过视频会议方式举行会议和磋商，这是自 2009 年引入视频会议以来的普遍做法，平均每年举行 61 次以上的视频会议。¹¹¹ 2019 年，安理会通过视频会议听取了从班吉、耶路撒冷和金沙萨等不同地点所作的 115 次情况通报。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中，安理会理事国重申，他们打算(包括在公开会议期间)在视频会议和面对面通报之间保

¹¹¹ 例如，在 2019 年 12 月 16 日举行的第 8685 次会议上，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负责人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分别从达喀尔和亚的斯亚贝巴通过视频会议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见 S/PV.8685)。有关视频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六节。

持平衡的同时，酌情更多地利用视频会议向安理会通报情况。¹¹²

C. 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未明确根据第 37 或 39 条发出了若干邀请(见表 10)。

照例邀请教廷代表和巴勒斯坦国代表参加安理会会议，但不具体提及任何规则，而是“根据暂行议事规则和这方面的惯例”。

¹¹² S/2017/507，附件，第 60 段。

表 10

2019 年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巴勒斯坦国	S/PV.8449，2019 年 1 月 22 日 S/PV.8489，2019 年 3 月 26 日 S/PV.8517，2019 年 4 月 29 日 S/PV.8532，2019 年 5 月 22 日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S/PV.8583 , 2019 年 7 月 23 日	
	S/PV.8625 , 2019 年 9 月 20 日	
	S/PV.8648 , 2019 年 10 月 28 日	
	S/PV.8669 , 2019 年 11 月 20 日	
	S/PV.8690 , 2019 年 12 月 18 日	
	S/PV.8600 , 2019 年 8 月 20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S/PV.8534 , 2019 年 5 月 23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8591 , 2019 年 8 月 2 日	儿童与武装冲突
罗马教廷	S/PV.8449 , 2019 年 1 月 22 日	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S/PV.8517 , 2019 年 4 月 29 日	
	S/PV.8583 , 2019 年 7 月 23 日	
	S/PV.8648 , 2019 年 10 月 28 日	
	S/PV.8451 , 2019 年 1 月 25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S/PV.8496 , 2019 年 3 月 28 日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V.8508 , 2019 年 4 月 11 日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V.8514 , 2019 年 4 月 23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S/PV.8649 , 2019 年 10 月 29 日	
	S/PV.8534 , 2019 年 5 月 23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8591 , 2019 年 8 月 2 日	儿童与武装冲突
	S/PV.8659 , 2019 年 11 月 5 日[闭门会议]	中东局势
	S/PV.8668 ,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D. 有关参会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当非安理会理事国应邀参加会议时, 安理会理事国通常在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会员国之前发言, 也在那些没有明确根据任何规则邀请的人员之前发言, 除非在某些情况下, 正在审议问题的直接当事方在安理会理事国之前发言。¹¹³ 至于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人员, 安理会的做法不太一致, 发言顺序取决于他们参会的目的是否是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¹¹³ 例如, 2019 年 6 月 19 日在题为“阿富汗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55 次会议上, 按照有关该项目的惯例, 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阿富汗代表在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情况通报人(即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团长、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主席)之后、安理会理事国之前发言(见 [S/PV.8555](#))。有关发言顺序的更多信息, 见第六节。

2019 年, 多次提出有关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问题。2019 年 3 月 8 日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80 次会议上, 法国代表说, 法国代表团很高兴安理会能够听取“南苏丹重燃希望”组织创始人的发言, 她来自实地的证词和杰出的个人承诺极有价值。法国代表补充说, 在国际妇女节之际, 她的情况通报特别具有相关性。¹¹⁴ 2019 年 4 月 12 日在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11 次会议上, 联合王国代表指出, 调查与社会经济行动公司执行主任所作的通报是一个重要的提醒, 使人们关注妇女组织在和平进程中的作用。¹¹⁵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题为

¹¹⁴ 见 [S/PV.8480](#)。

¹¹⁵ 见 [S/PV.851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 8514 次会议上，德国代表以安理会主席的身份感谢塔马齐格特妇女运动共同创始人兼主任所作的通报，并表示，所有通报人的发言都令人印象深刻，突显了安理会举行会议的原因。他补充说，安理会需要与幸存者站在一起。¹¹⁶ 法国代表表示，法国代表团完全支持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并说安理会应更经常地邀请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2019 年 6 月 20 日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的 8556 次会议上，美国代表对一致通过第 2475(2019)号决议表示赞赏，这是安理会有史以来首次呼吁会员国和武装冲突各方保护残疾人的决议。美国代表还表示，美国代表团期待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以及人道主义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更多地定期通报情况。¹¹⁷ 她希望这种做法能够像处理其他相关问题一样，成为安理会工作的一个常规部分。2019 年 7 月 24 日在题为“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84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关于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安理会应保持在会议上审议刚果制裁制度不同方面并邀请金沙萨代表参加讨论的做法。¹¹⁸ 他欢迎该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4 月底和 5 月初访问该地区，并支持今后继续与区域行为者进行这种接触。

2019 年 8 月 7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93 次会议上，法国代表说，“叙利亚光明未来”和“争取自由大家庭”等民间社会组织代表的证词表明，叙利亚政权诉诸酷刑、任意逮捕和拘留以及强迫失踪等手段。¹¹⁹ 她强调，安理会必须继续处理这一问题，并继续定期听取有关情况通报。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74 次会议上，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感谢主席邀请叙利亚妇女联盟的一名成员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安理会可以从中了解民间社会、特别是妇女在寻求建设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新未来方面的观点和愿望。¹²⁰ 联合王国代表还欢迎有机会听取叙利亚

妇女联盟成员的意见，并说，联合王国代表团感谢通报人提醒人们，政治进程远远超出了《宪法》的范围。联合王国代表认识到，通报人和其他女性为了使自己的意见能够被倾听而付出了不懈的努力，克服了种种障碍。他强调，在政治进程中真正纳入她们的意见和民间社会的意见，非常重要。如案例 7 所述，2019 年 6 月 6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的公开辩论中，更详细地讨论了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问题。¹²¹

案例 7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2019 年 6 月 6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上，¹²² 安理会举行了年度公开辩论，由主席国科威特主持，讨论了安理会的工作方法。¹²³ 新西兰代表强调了安理会预防冲突的作用，呼吁安理会邀请能够提供深入见解的通报人为安理会的审议增加价值，并要求秘书处通报人提供适当的情况通报(包括地图和图表)，以更好地支持讨论。加拿大代表赞扬安理会努力增加在安理会就地理和专题议程项目发言的女性民间社会通报人的数量，指出需要在安理会听取她们的观点。他还赞扬科威特牵头努力在联合国文件中增加使用性别中性代词和其他此类语言，并欢迎设立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非正式专家组。意大利和斯洛文尼亚代表赞同加拿大代表的观点，表示支持邀请民间社会、特别是女性通报人参加安理会会议。意大利代表指出，妇女的参与以及更大的性别包容和平等使安理会理事国能够在审议之前听到不同的声音和观点。斯洛文尼亚代表强调了与民间社会、特别是妇女团体互动的重要性，并呼吁纳入更多此类通报人，因为他们可以从实地提供有用的第一手信息，同时也可以接受安理会理事国的指导。代表北欧国家发言的挪威代表呼吁安理会对会议厅外的声音持开放态度，并保持邀请民间社会通报人的做法，以便安理会扩大对议程中问题的理解。

¹¹⁶ 见 S/PV.8514。

¹¹⁷ 见 S/PV.8556。

¹¹⁸ 见 S/PV.8584。

¹¹⁹ 见 S/PV.8593。

¹²⁰ 见 S/PV.8674。

¹²¹ 见 S/PV.8539。

¹²² 同上。

¹²³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科威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450)所附概念说明。

八. 决策和表决

说明

第八节涵盖安理会关于决策(包括表决)的惯例。

《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七条和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条涉及安理会的表决。这些条款规定,关于程序事项的决定应以安理会 15 个理事国中 9 个理事国的赞成票做出,关于实质性事项的决定,应以 9 个理事国的赞成票包括所有常任理事国的同意票做出。

本节还涵盖暂行议事规则第 31、32、34 至 36 和 38 条,内容涉及如何就决议草案、修正案和实质性动议进行表决。

第二十七条

一. 安全理事会每一理事国应有一个投票权。

二. 安全理事会关于程序事项之决议,应以九理事国之可决票表决之。

三. 安全理事会对于其他一切事项之决议,应以九理事国之可决票包括全体常任理事国之同意票表决之;但对于第六章及第五十二条第三项内各事项之决议,争端当事国不得投票。

第 31 条

决议提案、修正案和实质性的动议,通常应书面提交各代表。

第 32 条

主要动议和决议草案应按照提出的先后次序享有优先权。

经任何代表请求,动议或决议草案的各部分可分别表决,但以原提案人不反对为条件。

第 34 条

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所提任何动议或决议草案,无须附议就可表决。

第 35 条

动议或决议草案,在未经表决前,可以随时撤回。

动议或决议草案如已获得附议,附议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可将它作为自己的动议或决议草案,要求付诸表决,其优先权与原提案人未撤回时相同。

第 36 条

对于动议或决议草案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修正案,主席应决定这些修正案付诸表决的次序。一般而言,安全理事会应先就内容距离原提案实质最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然后就次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直至所有修正案都经表决为止。但当修正案对于动议或决议草案原文有增删时,这个修正案应先付表决。

第 38 条

按照上一条规定或因执行宪章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被邀参加安全理事会讨论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可提出提议和决议草案。这些提议和决议草案须经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请求,才可付诸表决。

第 40 条

安全理事会的表决应根据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的有关条款进行。

本节包括五个分节: A. 安理会的决定; B. 根据规则第 38 条执笔和提出提案; C. 通过表决做出决定; D. 不经表决做出决定; E. 关于决策过程的讨论。

2019 年,安全理事会会议惯常采用暂行议事规则第 31 条。没有动议或修正案需要表决,没有撤回决议草案,或请求对某一决议草案各部分进行分别表决;因此,没有明确援引规则第 32、35 和 36 条的情况。尽管如此,在安理会的一次会议上,有人对一项决议草案提出口头修正案,并不经表决获得通过。¹²⁴此外,还出现提出相互冲突的决议草案的各种情况,这些决议草案是按照根据第 32 条提出的先后次序进行表决的,如下文 A 节所述。尽管如此,没有明确援引规则第 32 和 34 条的情况。

¹²⁴ 关于该事项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D 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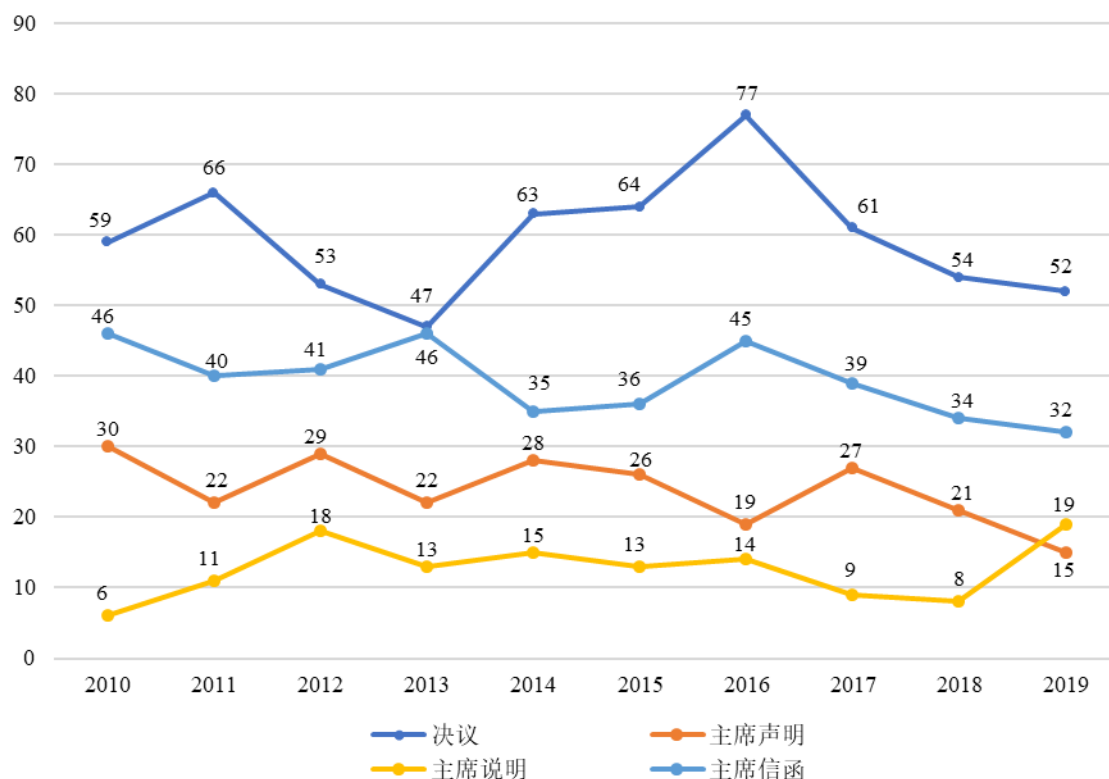
A. 安理会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除做出程序性决定之外，继续在其各次会议上通过决议和主席声明。安理会决定也采取主席的说明或信函方式，很少在会议上通过，而在大多数情况下作为安理会文件印发。

2019 年，安理会共通过 52 项决议，发表 15 项主席声明。安理会还发表了 19 份主席说明和 32 封主席信函。图七显示了过去十年(2010 年至 2019 年)通过的决议、主席声明和说明以及主席信函的总数。

图七

2010-2019 年通过的决议以及发表的主席声明、主席说明与主席信函



在一次会议上作出多项决定

2019 年期间，安理会继续沿袭惯例，在一次会议上通过一项决定。然而，在一次会议上有多次将一项以上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举行的第 8476 次会议上，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由于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186)，并因缺乏所需票数而没有通过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190)。¹²⁵ 在 2019 年 9

月 19 日举行的第 8623 次会议上，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由于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比利时、德国和科威特提出有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决议草案(S/2019/756)，并因缺乏所需票数而没有通过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757)。¹²⁶ 2019 年 12 月 20 日在同一议程项目下就同一问题举行的第 8697 次会议上，由于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比利时、德国和科威特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961)，

¹²⁵ 见 S/PV.8476。

¹²⁶ 见 S/PV.8623。

并因缺乏所需票数而没有通过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决议草案(S/2019/962)。¹²⁷

B. 根据规则第 38 条执笔和提出提案

任何安理会理事国都可提交决议草案。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中规定, 安理会成员应酌情支持非正式安排, 由一名或多名安理会成员作为执笔方发起并主持非正式起草进程。¹²⁸ 根据该说明, 安理会任何成员都可以是执笔方, 一个以上的安理会成员可以作为共同执笔方, 如果认为这样做会增加价值, 同时酌情考虑到安理会成员在这些议题上的专门知识和(或)贡献。¹²⁹ 安理会成员在说明中重申, 应允许安理会所有成员充分参与安理会决议、主席声明和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等文件的编写工作, 并重申决议、主席声明和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等所有文件的起草工作应以包容各方的方式进行, 允许安理会所有成员参

与。¹³⁰ 安理会成员还鼓励执笔方或共同执笔方在安理会决议草案、主席声明和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采用默许程序时, 根据主题和实地局势的紧迫性, 为安理会所有成员提供合理充足的审议时间。¹³¹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8 条, 按照规则第 37 条或根据《宪章》第三十二条应邀参加安理会讨论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 也可提出提案, 但提案只有在安理会成员要求时才可付诸表决。提交决议草案的会员国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如安理会所有理事国都同意共同提出一份决议草案, 则该草案被称为主席案文。2019 年没有提交主席案文, 而 2018 年只提交一份。¹³²

如表 11 所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共审议了 58 项决议草案, 其中 7 项由非安理会理事国提出。

¹³⁰ 同上, 第 80 段。

¹³¹ 同上, 第 82 段。

¹³² 关于主席案文的以往惯例的更多信息, 见《汇编》, 《2016-2017 年补编》和《2018 年补编》, 第二部分, 第八.B 节。

¹²⁷ 见 S/PV.8697。

¹²⁸ S/2017/507, 附件, 第 78 段。

¹²⁹ 同上, 第 79 段。

表 11
2019 年由非安理会理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决议	安理会理事国提案国	非理事国 共同提案国
S/2019/179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S/PV.8473 2019 年 2 月 27 日	第 2457(2019)号 决议	11 个安理会理事国(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	66 个会员国 ^a
S/2019/268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V.8496 2019 年 3 月 28 日	第 2462(2019)号 决议	10 个安理会理事国(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德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57 个会员国 ^b
S/2019/475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8543 2019 年 6 月 11 日	第 2474(2019)号 决议	12 个安理会理事国(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南非、美国)	56 个会员国 ^c
S/2019/503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8556 2019 年 6 月 20 日	第 2475(2019)号 决议	12 个安理会理事国(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56 个会员国 ^d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决议	安理会理事国提案国	非理事国 共同提案国
S/2019/580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S/PV.8582 2019年7月19日	第2482(2019)号 决议	9个安理会理事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38个会员国 ^e
S/2019/78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S/PV.8631 2019年10月3日	第2491(2019)号 决议	5个安理会理事国(比利时、法国、德国、波兰、联合王国)	23个会员国 ^f
S/2019/84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S/PV.8649 2019年10月 29日	第2493(2019)号 决议	2个安理会理事国(印度尼西亚、南非)	20个会员国 ^g

^a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奥地利、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冈比亚、希腊、几内亚、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利亚、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b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吉布提、埃及、爱沙尼亚、芬兰、加蓬、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立陶宛、摩纳哥、黑山、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c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保加利亚、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匈牙利、冰岛、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摩洛哥、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帕劳、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乌拉圭。

^d 阿尔巴尼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黑山、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和乌克兰。

^e 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几内亚、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黑山、摩洛哥、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帕劳、秘鲁、葡萄牙、卡塔尔、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f 奥地利、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

^g 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加拿大、丹麦、格鲁吉亚、爱尔兰、约旦、利比里亚、摩洛哥、北马其顿、挪威、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圣马力诺、瑞士、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乌拉圭。

C. 通过表决作出决定

《宪章》第二十七条第二和三项规定，安理会关于程序事项之决定，应以九个理事国之赞成票表决之。关于所有其他事项，即实质性或非程序事项，需以九个理事国的赞成票、包括常任理事国的同意票表

决之。安理会的投票结果往往本身并不能表明安理会认为所表决的事项是程序性还是实质性的。例如，一项表决是否属于程序性，在提案的以下情况下无法确定：(a) 获得一致通过；(b) 经所有常任理事国投赞成票获得通过；(c) 由于没有获得所需的九票同意，

未获通过。当一项提案在获得九票或更多赞成票、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通过时，这表明表决是程序性的。反之，如果该提案没有获得通过，表决的事项被认为是实质性的。在最初几年，在某些情况下，安理会认为有必要经表决来决定审议中事项是否是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指的程序性的。根据《旧金山表决程序声明》的用语，这一程序被称为“初步问题”。

然而，近年来，包括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发生过安理会决定审查初步问题的情况。此外，程序性动议，如通过议程、发出邀请以及暂停会议或休会，一般由安理会不经表决决定。当这种动议付诸表决时，表决被视为程序性的。2019 年，安理会两次就程序事项进行表决(见表 12)。

表 12

2019 年表决情况显示所审议事项属程序性的案例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提案主题	表决(赞成-反对-弃权)	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S/PV.8452 2019 年 1 月 26 日	通过议程 ^a	9-4-2	中国、俄罗斯联邦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4/264)	S/PV.8529 2019 年 5 月 20 日	通过议程	5-6-4	法国、联合王国、美国

^a 关于通过议程的更多信息，见第二.A 节。

通过各项决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的大多数决议

(52 项决议中的 44 项)获得一致通过。八项决议获得通过，但未获得一致通过(见表 13)。

表 13

2019 年未获一致表决通过的决议

决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
2459(201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a	S/PV.8484 2019 年 3 月 15 日	14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无	1 (俄罗斯联邦)
2466(2019)	有关海地的问题 ^b	S/PV.8510 2019 年 4 月 12 日	13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无	2 (多米尼加共和国、俄罗斯联邦)
2467(201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c	S/PV.8514 2019 年 4 月 23 日	13 (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无	2 (中国、俄罗斯联邦)
2468(2019)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d	S/PV.8518 2019 年 4 月 30 日	13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无	2 (俄罗斯联邦、南非)

决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
2471(201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a	S/PV.8536 2019年5月30日	10 (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无	5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2476(2019)	有关海地的问题 ^b	S/PV.8559 2019年6月25日	13 (比利时、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无	2 (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
2494(2019)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d	S/PV.8651 2019年10月30日	13 (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无	2 (俄罗斯联邦、南非)
2498(2019)	索马里局势 ^e	S/PV.8665 2019年11月15日	12 (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无	3 (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

^a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9节。

^b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14节。

^c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30节。

^d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1节。

^e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2节。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根据《宪章》第二十七条第三项，关于非程序性事项的决议草案如果没有得到必要的九个理事国的

赞成票，或有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则该决议未获得通过。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有三次决议草案因未获得所需的九张赞成票而未获通过，有三次决议草案因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而未获通过(见表14)。

表 14

2019年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或缺乏必要票数而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
S/2019/186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a	S/PV.8476 2019年2月28日	9 (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3 (中国、俄罗斯联邦、南非)	3 (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
S/2019/19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a	S/PV.8476 2019年2月28日	4 (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7 (比利时、法国、德国、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4 (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
S/2019/756	中东局势 ^b	S/PV.8623 2019年9月19日	12 (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2 (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1 (赤道几内亚)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
S/2019/757	中东局势 ^b	S/PV.8623 2019 年 9 月 19 日	2 (中国、俄罗斯联邦)	9 (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4 (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南非)
S/2019/961	中东局势 ^b	S/PV.8697 2019 年 12 月 20 日	13 (比利时、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南非、联合王国、美国)	2 (中国、俄罗斯联邦)	
S/2019/962	中东局势 ^b	S/PV.8697 2019 年 12 月 20 日	5 (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6 (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4 (比利时、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

^a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6 节。

^b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D. 不经表决作出决定

安理会可以不经表决或经协商一致通过程序性动议或实质性动议。2019 年，没有一项决议不经表决获得通过。所有 52 项决议均经举手表决获得通过。然而，在题为“阿富汗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会议上，¹³³ 作为共同执笔方的德国代表对拟议决议草案¹³⁴ 提出了口头修正案，并澄清说，拟议订正案是应阿富汗的请求作出的。安理会主席认为，如果各代表团同意将口头订正列入决议草案，并且没有人反对，那么安理会成员将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进行表决。由于没有人对修订提出异议，安理会主席请秘书处将口头修订列入案文，然后开始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2489\(2019\)](#) 号决议。

主席代表安理会发表的声明继续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总共通过了 15 项主席声明。¹³⁵

¹³³ 见 [S/PV.8620](#)。

¹³⁴ [S/2019/749](#)。

¹³⁵ 关于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主席声明完整清单载于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报告(A/74/2)第一部分第二节。

根据以往的做法，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主席的说明和信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并作为安理会正式文件印发。2019 年，安理会发表了 19 份主席说明和 32 封主席信函。¹³⁶ 主席的说明和信函在安理会会议期间获得通过的很少。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按照以往的惯例，安理会在一次会议上通过了一份主席说明，即关于通过安理会提交大会的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年度报告草稿的说明。¹³⁷

E. 关于决策过程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广大会员国在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辩论中，讨论了与行使否决权、执笔方资格和导致通过成果文件的谈判进程有关的问题，如案例 8 所示。

¹³⁶ 2019 年发表的安理会主席说明完整清单载于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报告(A/74/2)第一部分第十三节，或可查阅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ontent/notes-president-2019。2019 年安理会主席发出的信函完整清单载于同一报告第一部分第三节，或可查阅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ontent/letters-exchanged-between-secretary-general-and-president-security-council-2019。

¹³⁷ [S/2019/666](#)，在第 8597 次会议上(见 [S/PV.8597](#))。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F 节。

案例 8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2019年6月6日,根据当月轮值主席科威特的倡议,安理会举行了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¹³⁸在会议上,一些发言者就执笔问题以及与谈判和起草安理会成果文件有关的其他方面发表了意见。法国代表强调,必须维护安理会任何成员在任何时候就任何议题提交案文的自由原则,以确保作出回应和促进安理会达成共识。他说,事先或自动分配执笔方的任何做法都将损害安理会的效力。南非代表在以安理会10个当选成员国的名义发言时建议,安理会考虑促进附属机构主席作为执笔方的作用,并在主席选择接受这一作用的情况下,让他们自动成为相关档案材料的共同执笔方。列支敦士登代表欢迎这样的建议,即作为针对特定国家局势的制裁委员会主席的代表团也应在起草有关该局势的决议时与传统的执笔方共同发挥领导作用。巴西代表说,各附属机构的主席地位独特,可以被视为与其活动有关的问题上的共同执笔方。他补充说,不应将公平和适当分配执笔机会视为例外,而应将其视为对适当促进安理会透明度和问责制至关重要的普遍做法。在这方面,巴西认为,应该为当选成员提供真正的执笔机会。

联合王国代表强调了保持执笔做法非正式的重要性,并说安理会每个成员都有平等权利担任任何议题的执笔方。中国代表同意,执笔方分配应秉持平等原则,让安理会所有成员均有机会为热点问题的解决作出贡献。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安理会必须扩大执笔方的范围,尤其应当偏向于非常任理事国。他补充说,个别安理会成员不应当将某些国家甚至区域视为自己的领地,也不应当在某些问题上以导师自居。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时说,加强安理会成员起草安理会文件的职责,将促进所有成员更多参与决策,通过提供更多机会,在安理会的个案中让单个成员担任执笔方,或让多个成员成为执笔方。爱尔兰代表回顾说,《宪章》中没有规定只有常任理事国才能起草决议,并补充说,不

分担安理会增加工作的负担,不利用当选成员的技能 and 经验,是没有意义的。新加坡代表说,他欣慰地看到有更多当选安理会成员在安理会中担任执笔角色;一个成员感到被边缘化的安理会不仅缺乏包容性,而且在代表更广泛会员国的利益方面也是无效的。新西兰、葡萄牙、挪威¹³⁹和意大利的代表还呼吁更加平衡和公平地分配安理会的职责,包括担任附属机构的执笔方和主席。意大利代表补充说,公平和平等的职责分配符合更加透明、更具代表性、负责任、民主和有效的安理会。

关于安理会的决策过程,一些发言者强调了在谈判和决策过程中包容的重要性。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强调,他们致力于在谈判过程中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包括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制裁委员会主席、该区域各国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别小组主席。土耳其、挪威和乌克兰的代表还建议,决策过程应让有关国家参与。土耳其代表补充说,执笔方应以开放和灵活的态度,及时与所有相关行为体进行磋商。此外,乌克兰代表说,让有关国家和更广泛的联合国会员国参与将有助于会员国最大限度地全面执行安理会各项决定的规定。哥伦比亚代表敦促安理会为非安理会成员在平等基础上及时查阅安理会印发的成果文件和其他文件提供便利。加拿大代表强调当选成员充分参与决策过程的重要性,指出当选成员赋予安理会合法性、各种想法和观点。在这方面,他强调,即将上任的当选成员需要获取信息和就此类信息采取行动的能力。埃及代表建议,应与更广泛的会员国分享成果文件草稿,使他们能够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提议。

关于成果文件起草问题,联合王国代表说,为了对实地产生影响,安理会文件应当简明扼要,用语明晰,直截了当。俄罗斯联邦代表同意联合王国代表的意见,即安理会的最终文件应当简短、明晰、易于理解,最重要的是注重行动。许多案文草案收到的时间太晚,无法收集多种专家评估意见或举行全面磋商。此外,决议草案的措辞有时在最后一刻有改动,使安理会的文件没有考虑到其成员的关切。法国代表说,法国代表团一直试图留出足够的谈判时间并找到必

¹³⁸ 见 S/PV.8539。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5月29日科威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450)所附的概念说明。

¹³⁹ 挪威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

要的折衷办法，以确保安理会通过案文。中国代表说，安理会应通过深入磋商争取尽可能广泛的共识，并应通过加强沟通与合作充分照顾各方关切。他补充说，必须阻止在存在明显意见分歧的情况下强行通过案文草案的任何企图，以期加强安理会的权威和效力。

关于使用否决权问题，一些发言者表示支持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行为守则，其中要求安理会成员避免投票反对安理会为制止大规模暴行和危害人类罪而采取的可行行动。¹⁴⁰ 发言者还表示支持法国和墨西哥提出的常任理事国在涉及大规模暴行的案件中自愿和集体暂停使用否决权的建议。¹⁴¹ 科威特代表说，避免在人道主义问题上使用否决权将允许向存在紧急需要的平民提供援助，实施医疗后送和人道主义休战。土耳其代表说，如果更早

¹⁴⁰ S/PV.8539(联合王国、科威特、爱沙尼亚、瑞士、新加坡、加拿大、斯洛文尼亚、挪威、列支敦士登和哥斯达黎加)。

¹⁴¹ 同上，(法国、科威特、新加坡、加拿大、墨西哥、挪威和哥斯达黎加)。

地利用安理会的工具，同时不借助否决权作为推进国家利益的工具，就可以取得更好的结果，防止更多的人道主义悲剧。他补充说，事实证明，使用甚至威胁使用否决权阻碍了安理会必须代表整个联合国会员国发挥最需要的作用。

新加坡代表说，必须以更负责的方式行使否决权，使安理会能够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职责。鉴于广大会员国强烈呼吁废除或限制否决权及其对安理会运作的直接影响，巴西代表鼓励努力审查安理会否决权的使用情况。列支敦士登代表说，列支敦士登代表团认为，赞同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行为守则是安理会成员的最低标准，也是在安理会选举中提供支持的先决条件。乌克兰代表认为，《宪章》第二十七条第三项在精神和文字上显然都没有得到落实。虽然他承认取消否决权的安理会仍然是一个遥远和不确定的现实，但他认为，当安理会成员是安理会正在审议冲突的当事方时，它应避免使用否决权并投弃权票；否则，就有可能损害其以不偏不倚的方式行使职责和特权。

九. 语文

说明

第九节介绍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41 至 47 条，涉及安理会正式语文和工作语文、口译和会议记录语文以及印发的决议和决定。

第 41 条

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同为安全理事会的正式语文和工作语文。

第 42 条

以安全理事会六种语文中的任何一种语文所作的发言，应译成其他五种语文。

第 43 条

[删去]

第 44 条

任何代表可用安全理事会语文以外的一种语文发言。在此情况下，该代表应自行安排，译成安全理

事会语文之一。秘书处口译人员可根据最先译出的安全理事会语文，将发言译成其他的安全理事会语文。

第 45 条

安全理事会会议的逐字记录，应以安全理事会的各种语文写成。

第 46 条

所有决议和其他文件，都应以安全理事会的各种语文印发。

第 47 条

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如经安全理事会决定，可以安全理事会语文以外的任何语文印发。

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中，安理会成员鼓励秘书处继续把所有联合国制裁名单译成所有联合国正式语文，并继续确保安理会附属机构网站以所

有正式语文准确及时发布信息,其中包括各类制裁监测组的报告。¹⁴²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一直适用第 41 至 47 条。在 3 次会议上,发言者依照第 44 条,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以外的一种语文发言。¹⁴³ 在安理会全年的正常工作中,在不同场合讨论了工作语文问题。例如,在 2019 年 6 月 6 日举行的关于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法的第 8539 次会议上,埃及代表强调必须确保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向广大会员国提供安理会文件和报告,除非其中包含与不希望向公众提供这些信息的国家

¹⁴² S/2017/507, 附件, 第 110 段。

¹⁴³ 在 2019 年 2 月 7 日举行的第 8459 次会议、2019 年 6 月 10 日举行的第 8541 次会议和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举行的第 8655 次会议上,塞尔维亚代表(第一副总理兼外交部长)用塞尔维亚语发言;口译由该国代表团提供(见 S/PV.8459、S/PV.8541 和 S/PV.8655)。

的国家安全有关的信息。¹⁴⁴ 在 2019 年 7 月 10 日举行的第 8570 次会议上,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比利时代表认为,安理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互动必须朝着增进相互了解的方向进行。¹⁴⁵ 在这方面,他欢迎在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与安理会之间的大多数会议上以及在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会议上都提供口译,从而解决使用多种语文和无障碍环境问题。芬兰代表在 2019 年 2 月 14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转递关于 2018 年 11 月 29 和 30 日为安理会新当选成员举办的第十六次年度讲习班的报告。¹⁴⁶ 报告称,在讨论担任制裁委员会主席的经验时,一名与会者强调需要加强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口译服务。

¹⁴⁴ 见 S/PV.8539。

¹⁴⁵ 见 S/PV.8570。

¹⁴⁶ S/2019/144。

十. 议事规则的暂行状态

说明

第十节涵盖了安全理事会关于最近一次于 1982 年修订的安理会议事规则暂行状态的审议情况。¹⁴⁷ 《联合国宪章》第三十条规定,安理会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议事规则自安理会在 1946 年 1 月 17 日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通过以来,一直处于暂行状态。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发表了主席说明,其中指出,为顺应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在促进提高妇女地位、推动其政策和做法体现更广泛的性别包容和平等方面所做的努力,安理会成员兹确认,作为安理会现行做法,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中对男性的任何提及都

¹⁴⁷ 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在 1946 至 1982 年期间修订了 11 次:安理会第一年期间五次,即 1946 年 4 月 9 日、5 月 16 和 17 日、6 月 6 和 24 日第 31、41、42、44 和 48 次会议;第二年两次,1947 年 6 月 4 日和 12 月 9 日第 138 和 222 次会议;1950 年 2 月 28 日第 468 次会议;1969 年 1 月 24 日第 1463 次会议;1974 年 1 月 17 日第 1761 次会议;1982 年 12 月 21 日第 2410 次会议。暂行规则的最初版本以 S/96 和 S/96/Add.1 的文号印发,最新版本以 S/96/Rev.7 的文号印发。

不仅限于男性。因此,任何此类提及统指男女两性,除非上下文另有明确说明。¹⁴⁸

第三十条

安全理事会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包括其推选主席之方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 2019 年 6 月 6 日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上,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提出了暂行议事规则的状态问题,包括与《宪章》第三十条有关的问题。¹⁴⁹ 在辩论中,一些发言者强调,安理会议事规则不应再是临时性的。古巴代表指出,议事规则的通过对于透明度和问责制至关重要,而新加坡代表表示,议事规则的通过将提高安理会的合法性和公信力。爱尔兰代表表示关切的是,议事规则被用来阻止而非促进行动,而哥伦比亚代表则建议供审议并可能纳入议事规则定本的内容。

¹⁴⁸ S/2019/996。

¹⁴⁹ 见 S/PV.8539。

第三部分

《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191
一.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	192
说明	192
A.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决定	192
B.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192
C. 来文中援引第一条第二项所载原则	194
二. 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194
说明	194
A.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决定	194
B.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196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	204
三. 第二条第五项规定的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205
说明	205
A.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决定	205
B.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205
四. 联合国依据第二条第七项不干涉各国内政.....	207
说明	207
A.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决定	207
B.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207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	209

介绍性说明

第三部分涵盖安全理事会审议《联合国宪章》第一章所载有关联合国各项宗旨和原则的条款，即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第二条第五项和第二条第七项的情况，相应由四节组成。第一节审议《宪章》第一条第二项下与人民自决原则有关材料。第二节涵盖《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与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有关材料。第三节处理《宪章》第二条第五项所规定的各国不得协助安理会强制执行行动对象的义务。第四节涉及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的规定审议联合国不干涉国家内政原则的情况。

2019年，安理会就乌克兰东部局势、苏丹局势、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和西撒哈拉局势以及有关巴勒斯坦问题和非洲雇佣军活动审议了自决原则。安理会还在中东局势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方面讨论了第二条第四项的适用问题。安理会还就利比亚局势、南苏丹局势、索马里局势和也门局势并在更广泛的非洲和平与安全方面讨论了在联合国根据第二条第五项对于任何国家正在采取防止或执行行动时各国对义务对该国不得给予协助的问题。安理会在审议布隆迪局势、苏丹局势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时，以及在讨论建设和平和维持和平及在和解背景下国家自主权和尊重主权的重要性时，还对《宪章》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进行反思。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的任何决定都没有明确提及这些条款。尽管如此，这一部分包括措辞与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第二条第五项和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有关的安理会决定。这一部分还包括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给安理会的信函中对第一条第二项的含蓄援引，以及对第二条第四项和第二条第七项的明确援引。

一.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

第一条, 第二项

[联合国之宗旨为:]

发展国际间以尊重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为根据的友好关系, 并采取其他适当办法, 以增强普遍和平。

说明

第一节涉及安全理事会有关《联合国宪章》第一条第二项所载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的惯例。A 分表 1

含蓄提及第一条第二项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第 2468(2019)号决议
2019 年 4 月 30 日

重申致力于协助相关各方在妥协基础上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 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 并注意相关各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序言部分第六段)

另见第 2494(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六段。

促请双方考虑到 2006 年以来作出的努力和后来的事态发展, 重新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进行谈判, 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 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 注意到双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第 4 段)

另见第 2494(2019)号决议, (第 4 段)。

节描述与第一条第二项所载的这项原则有关的决定。B 分节概述了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中提及自决原则的情况。C 分节列示了安理会来文援引自决原则的案例。

A.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决定

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全理事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援引第一条第二项。但在其决定中, 有几次暗含提及, 涉及第一条第二项的解释和适用。在设想在西撒哈拉举行全民投票方面, 曾有含蓄提及(见表 1)。

B.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全理事会的审议没有明确援引第一条第二项。尽管如此, 在国别讨论和专题讨论中发言者都提到了自决原则, 如下文所述。

在 2019 年 4 月 29 日举行的第 8517 次会议上, 在题为“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¹ 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强调, 巴勒斯坦的自决权长期以来得到全球的承认和支持, 并断言巴勒斯坦人民坚定不移地坚持其合法的民族独立愿望。另一方面, 以色列代表表示, 犹太复国主义是实现犹太人民

在以色列土地上的自决和主权的权利。他指责巴勒斯坦领导人拒绝承认犹太人民的自决权, 并强调一个民族对自决的追求不得破坏另一个民族的安全与安保。在同一次会议上, 一些发言者² 表示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 而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承认所有人民的自决权。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其他会议上, 发言者也同样提到自决原则。³

¹ 见 S/PV.8517。

² 科威特、多米尼加共和国、科特迪瓦、土耳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拉伯国家联盟、纳米比亚、巴基斯坦、突尼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博茨瓦纳、沙特阿拉伯、古巴和越南。

³ 例如见 S/PV.8449(巴勒斯坦国、波兰、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根廷、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在2019年4月30日举行的第8519次会议上，⁴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表示，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局(苏人解运动-北方局)与苏丹新当局未来谈判需要解决的三个有争议关键问题之一是，苏人解运动-北方局能否在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主张自决权？他补充说，喀土穆新当局是否愿意背离其前任在自决问题上的立场“[还]有待观察”。

关于乌克兰东部局势，在2019年2月12日举行的第8461次会议上，在题为“2014年4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⁵下，一些发言者⁶拒绝接受2014年3月16日就克里米亚地位举行的全民投票的有效性，或称其为“非法”。在2019年5月20日举行的第8529次会议上，⁷ 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乌克兰总统于5月15日签署一项法律，确立乌克兰语为该国国语的地位，这构成“直接违反履行明斯克协议一揽子措施的精神和文字”，其中包括顿涅茨克和卢甘斯克地区各地居民的语言自决权，并强调语言问题是“2014年引发乌克兰分离倾向的原因”。相比之下，在2019年7月16日举行的第8575

纳米比亚、巴基斯坦、哈萨克斯坦、古巴、博茨瓦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S/PV.8532(德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巴勒斯坦国和以色列)；S/PV.8583(巴勒斯坦国，科特迪瓦、纳米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根廷、巴基斯坦、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土耳其、古巴、马尔代夫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S/PV.8648(巴勒斯坦国、科特迪瓦、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基斯坦、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越南、摩洛哥、阿塞拜疆(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突尼斯(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马来西亚、古巴、阿尔及利亚、巴林和尼日利亚)。另见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S/PV.8600(沙特阿拉伯、埃及、巴勒斯坦国和黎巴嫩)。

⁴ 见 S/PV.8519。

⁵ 见 S/PV.8461。

⁶ 波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克兰。

⁷ 见 S/PV.8529。

次会议上，⁸ 波兰代表指责俄罗斯联邦利用“假全民投票来接管一个主权国家的一部分”，并强调乌克兰有权推广其国语。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几次会议上，一些发言者捍卫了委内瑞拉人民在不受外部干涉的情况下行使主权和自决的权利。⁹

关于题为“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在2019年4月30日举行的第8518次会议上，¹⁰ 安理会在就第2468(2019)号决议表决后延长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¹¹ 南非代表认为该决议案文不平衡，警告安理会不要在其决定中通过“不明确和模棱两可的措辞”淡化自决原则，并呼吁安理会“以毫无保留的方式”重申其对西撒哈拉人民自决权利的承诺。¹² 俄罗斯联邦代表同样批评最近不断提出修改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安理会决议，指出俄罗斯认为，这些修正案损害了安理会对西撒哈拉问题所持的公正和客观态度。在这方面，他认为对以前商定的要素进行“人为修改”是“不可接受的”，并回顾说，以前认可的要素界定了西撒哈拉冲突的各方，并规定最终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确保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一些发言者¹³提到需要找到持久和双方都可接受的解决方案，使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

在2019年2月4日举行的第8456次会议上，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和题为“作为非洲不安全和不稳定因素之一的雇佣军活动”的分项目¹⁴下，赤道几内亚、多米尼加共和国、

⁸ 见 S/PV.8575。

⁹ 见 S/PV.8452(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尼加拉瓜、古巴和多民族玻利维亚国)；S/PV.8472(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和伯利兹)。安理会关于不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内政的讨论的更多细节，见第二.B节。

¹⁰ 见 S/PV.8518。

¹¹ 关于西撒特派团的任务，详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² 见 S/PV.8518。

¹³ 美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德国。

¹⁴ 见 S/PV.8456。

科威特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都强调，雇佣军活动破坏了人民自决。在 2019 年 3 月 28 日举行的第 8496 次会议上，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¹⁵下，巴基斯坦代表呼吁国际社会继续重点关注外来干涉、外国占领和继续剥夺生活在外国占领之下人民的自决权，并强调“残暴对待和压迫争取合法自决权的民众构成国家恐怖主义”。

C. 来文中援引第一条第二项所载原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给安全理事会的来文中没有明确提及第一条第二项。尽管如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给秘书长的信¹⁶的附件中提出了在巴勒斯坦领土上举行全国公民投票的倡议，其中多次提到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包括将自决权定为《宪章》第一条第二项提到的国际法承认的最基本原则之一。

许多给安理会的来文或提请其注意的来文都援

¹⁵ 见 S/PV.8496。

¹⁶ S/2019/862。

引了自决原则，包括会员国关于西撒哈拉、¹⁷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¹⁸ 纳戈尔诺-卡拉巴赫、¹⁹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²⁰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²¹ 和乌克兰东部局势²² 的来文。秘书长向安理会提交的关于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²³ 和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报告²⁴ 也提到自决原则。

¹⁷ 例如见 S/2019/23； S/2019/63； S/2019/271； S/2019/298； S/2019/348； S/2019/350； S/2019/424； S/2019/590； S/2019/746； S/2019/795； S/2019/824； S/2019/906。

¹⁸ 例如见 S/2019/4； S/2019/135； S/2019/306； S/2019/370； S/2019/480； S/2019/486； S/2019/626； S/2019/680； S/2019/739； S/2019/747； S/2019/767； S/2019/937。

¹⁹ 例如见 S/2019/215； S/2019/709； S/2019/762； S/2019/894。

²⁰ 例如见 S/2019/172； S/2019/310； S/2019/623； S/2019/635； S/2019/654； S/2019/679； S/2019/766； S/2019/814； S/2019/860。

²¹ 例如见 S/2019/117； S/2019/360； S/2019/765。

²² 例如见 S/2019/163； S/2019/422； S/2019/439。

²³ S/2019/685，第 5 段； S/2019/938，第 66 段。

²⁴ S/2019/282，第 16、25、73 和 83 段； S/2019/787，第 19、77 和 78 段。

二. 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第二条，第四项

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说明

第二节涉及安理会关于根据《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原则的惯例。A 分节包括安理会通过的决定对第二条第四项的含蓄提及。B 分节强调有关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的合宪问题讨论。C 分节介绍安理会来文对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的明确提及。

A.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定没有明确提及第二条第四项。不过，安理会在一系列决定中强调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a) 重申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b) 重申睦邻和不干涉各国内政的重要性；(c) 呼吁各国停止支持参与破坏国家和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武装团体；(d) 呼吁各方从有争议的地区或被占领领土撤出所有军队。下文讨论了这四个主题。

申明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一些决定，特别是关于阿卜耶伊未来地位和中东局势的决定，强调禁止对其他会员国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见表 2)。

表 2

申明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69(2019)号决议 2019 年 5 月 14 日	重申不得以武力改变国家间的领土分界线,任何领土争端都只应通过和平途径解决,申明安理会优先重视《全面和平协议》所有未决问题得以全面紧急落实,特别指出阿卜耶伊未来地位问题应以符合《全面和平协议》的方式,通过双方谈判,而不是通过任何一方的单方面行动来解决(序言部分第三段) 另见第 249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中东局势	
第 2477(2019)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26 日	强调指出双方必须遵守 1974 年《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条款,严格遵守停火(序言部分第三段) 另见第 250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强调指出双方均有义务严格地全面遵守 1974 年《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条款,促请双方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防止任何违反停火和进入隔离区的行为,鼓励双方酌情定期地充分利用观察员部队的联络职能,处理共同关切的事项,并与观察员部队保持联络,以防停火线两侧局势有任何升级,特别指出隔离区内不应有任何军事活动,包括阿拉伯叙利亚武装部队的军事行动(第 2 段) 另见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2 段

重申国家间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的原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若干决定中重申第二条第四项所载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特

别是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亚、南苏丹和苏丹局势重申这些原则。此外,在许多具体国家局势中,安理会一再重申尊重或致力于国家的主权、统一、独立和领土完整。

表 3

申明国家间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2019)号决议 2019 年 11 月 15 日	重申对中非共和国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并回顾不干涉、睦邻和区域合作原则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二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2019 年 3 月 29 日	重申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以及该区域所有国家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强调必须充分遵守不干涉、睦邻友好和区域合作原则(序言部分第三段) 另见第 2478(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和第 250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所有签署国再次承诺全面落实这一框架,重申《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仍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的重要机制,在这方面,强调指出签署国必须充分履行它们在《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下作出的国家和区域承诺,包括不干涉邻国内政、不容忍任何武装团体,也不向它们提供任何类别的协助或支持,不窝藏任何被控犯有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实施灭绝种族行为的人,也不向他们提供任何类别的保护(第 16 段)
利比亚局势	
第 2486(2019)号决议 2019 年 9 月 12 日	回顾其决定所有会员国应依照第 2441(2018)号决议及安理会之前所有关于这一武器禁运的决议遵守这一禁运,促请所有会员国不介入冲突或采取加剧冲突的措施,欢迎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努力调查违反武器禁运的行为,注意到该专家小组打算通过其制裁委员会追究违反武器禁运者的责任(第 4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号决议 2019 年 3 月 15 日	重申对南苏丹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的坚定承诺，回顾互不干涉、睦邻和区域合作原则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二段) 另见第 249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第 2469(2019)号决议 2019 年 5 月 14 日	重申对苏丹和南苏丹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对《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的坚定承诺，并回顾睦邻友好、互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二段)

呼吁各国停止支持参与破坏国家和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武装团体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通过了决定，呼吁各国避免或防止向武装团体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援助，包括资助其活动。²⁵

呼吁各方从有争议地区或被占领领土撤出所有军队

本文件所述期间，并与以往惯例一致，安理会敦促以色列政府尽快从位于以色列和黎巴嫩边界的盖杰尔北部撤出其军队。²⁶

B.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 5 次会议上 10 次明确援引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此外，安理会在 1 次会议上 1 次广泛提及第二条，强调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

2019 年 2 月 12 日举行的第 8461 次会议审议了乌克兰局势。相关的议程项目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南非代表说，在听取了关于乌克兰问题的发言后，他希望安理会成员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上也“言行一致”，包括尊重该国的领土完整和主权，尊重《宪章》第二条第四项，不对联合国其他会员国实施军事侵略。²⁷

2019 年 6 月 6 日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审议了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的项目。²⁸ 墨西哥代表说该国感到关切的是一些国家“不断”为采取军事手段处理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而援引《宪章》第五十一条，而且安理会最近一些决议采用了“含糊的措辞”，指出这种做法导致在实践中更容易在对《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关于“全面禁止使用武力”的规定作出例外处理方面扩大范围。

2019 年 6 月 27 日举行的 8567 次会议审议了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说联合国避免重蹈国际联盟覆辙的“唯一途径”是确保各国遵守安理会决议和《宪章》规定，特别是第二条第一项、第四项、第七项。²⁹

下文案例 1 至 4 涵盖安理会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案例 1)、“中东局势”(案例 2)、“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案例 3)、“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案例 4)的项目下的相关审议，介绍了其他 8 次明确援引第二条第四项的情况。安理会其他一些会议上也提到了与第二条第四项的适用和/或解释有关的话语。³⁰

²⁸ 见 S/PV.8539。

²⁹ 见 S/PV.8567。

³⁰ 例如见：题为“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S/PV.8479；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S/PV.8516；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S/PV.8461、S/PV.8575；题为“不扩散”的项目，S/PV.8695；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S/PV.8668、S/PV.8668 (Resumption 1)；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S/PV.8534；题为“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项目，S/PV.8676；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S/PV.8588、S/PV.8611；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S/PV.8567、S/PV.8628、S/PV.8696；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S/PV.8489、S/PV.8517、S/PV.8583、S/PV.8625；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S/PV.8456、S/PV.8569。

²⁵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16 段；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14 段。

²⁶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7 段。

²⁷ 见 S/PV.8461。

案例 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在 2019 年 1 月 26 日举行的第 8452 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应美国请求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辩论。³¹ 在通过议程之前，俄罗斯联邦代表反对就他认为的一国内部局势举行会议，指责美国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策划”政变，并建议“鉴于这种违反”《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行为，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进行讨论更为合适。然而，会议的临时议程以程序性表决获得通过。³² 在讨论该国局势时，许多发言者³³ 强调应和平解决那里的危机，同时遵守不使用武力和不干涉该国内政的原则。³⁴ 赤道几内亚代表警告说外部干涉和暴力极端立场只会使该国局势恶化。俄罗斯联邦代表在临时议程通过后再次发言，指责美国利用这次会议作为在该国进行政权更迭的战略，公然干涉该国的政治独立，违反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他还说美国领导人提到“所有办法都可采用”就暗示了使用武力的可能性，并要求美国国务卿澄清美国是否真的准备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使用武力，从而违反《宪章》。他进一步回顾说推翻不想要的政权这种行为违反《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并认为这种行为是不可接受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呼吁尊重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合法当局，不干涉该国内政，不把外部解决方案强加给该国。他进一步呼吁停止一切对委内瑞拉使用武力的威胁，并要求给委内瑞拉人解决自己问题的机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指责美国带头在委内瑞拉发动政变，向委内瑞拉反对派以及该区域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卫星”政府发号施令，“一贯无视”国际法，干涉各国内政，并在政变后发动侵略。他还指责欧洲“对拥有主权的

人民强加最后期限或最后通牒”，并呼吁欧洲领导人“管好自己”，尊重《宪章》和各国人民的自决。他问国际社会是不是在用武力强加国际关系。

针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的发言，美国代表强调，讨论的问题不是外国干预或企图将结果强加给委内瑞拉人民，而是关于委内瑞拉人民有权以民主方式管理自己的内政和选择自己国家的未来。美国代表还表示，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外国势力是古巴。

尼加拉瓜代表强调，要求召开这次会议显然是对别国内政的干涉，违反了《宪章》以及国际法的原则与宗旨。他更具体地指出，美国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问题感兴趣并坚持将其列入安理会议程，是以另一种形式干涉和干预别国内政，其明确目标是通过政变逼迫政府更迭。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认为试图将会员国的内部局势提交安理会是荒谬的，并强调要求召开会议的真正目的是制造不稳定并利用这种局势推进政权更迭、推行控制自然资源的政策。他进一步强调实施干涉和威胁使用武力是非法的。古巴代表指责美国特别“恶意地”威胁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试图利用安理会使其反对尼古拉斯·马杜罗所领导的宪法政府的国际活动合法化。她进一步“强烈”谴责古巴认为的“通过政变将一个[会]服务于美国利益的政府”强加给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企图。古巴代表还指责美国威胁要采取军事行动来实现这一目标。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强调必须“坚决”反对一切以强加、干预、干涉行动来加剧危险局势或更换民选领导人的企图。赤道几内亚代表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是内部问题，不会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敦促安理会和国际社会把工作重点放在支持该国努力促进包容各方的委内瑞拉内部对话上。他还敦促邻国和国际社会不要在该国“火上浇油”。

印度尼西亚代表重申本国承诺对包括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在内的所有国家奉行不干涉、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对该国的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并指出需要“适当关注”这一局势。巴拿马代表也指出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关切是真诚的，不能解释为干涉其内政，因为“不断有大批委内瑞拉人外逃……”，在邻国“寻求庇护”。巴巴多斯代表以

³¹ 见 S/PV.8452。

³² 关于程序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C 节关于经表决作出决定的内容。

³³ 南非、赤道几内亚、科威特、中国、印度尼西亚、俄罗斯联邦、古巴、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苏里南、墨西哥、巴巴多斯、多米尼克、萨尔瓦多、安提瓜和巴布达。

³⁴ 见 S/PV.8452。

加勒比地区一些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的名义宣读声明，³⁵ 重申这些国家对《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承诺，呼吁外部力量不要做任何破坏局势稳定的事情，并呼吁所有内外行为者避免采取可能使局势升级的行动。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强调任何单方面宣布支持一方或另一方以及对玻利维亚共和国内部事务的不当和不请自来的影响都只会破坏建设和平进程，并表示反对任何外部势力干涉该国政府内部事务。乌拉圭代表申明该国“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支持对该地区任何国家进行武装干预并将此作为所谓解决国内危机的办法”。

在 2019 年 2 月 26 日举行的第 8472 次会议上，³⁶ 安理会再次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通报，原因是 2019 年 2 月 22 日和 23 日紧张局势升级，当时在宣布自己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临时总统的国民议会主席胡安·瓜伊多领导下努力将储存在巴西和哥伦比亚的食品和药品越过边界运往该国，与阻止援助物资进入委内瑞拉的该国安全部队和其他亲政府武装分子发生了冲突。美国代表否认马杜罗先生的政府关于以人道主义援助掩护军事干预的指控，并指责马杜罗先生的政府“屈服于古巴官员的影响”，背叛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独立和主权，将人道主义援助用作“实施社会控制的政治工具和猖獗腐败行为的来源”。南非代表指出安理会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内部事务上存在分歧，“一些国家甚至威胁要使用武力破坏该国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强调这种行动不符合联合国的宗旨。他强调说威胁使用武力开创了“非常糟糕的先例”，还警告说“孤立和诋毁”冲突一方并呼吁采取预定的排除对话的具体行动方案只会挑动可能的武装冲突。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日益令人担忧，需要给予适当关注，呼吁通过联合国的适当渠道向该国人民提供所有人道主义援助，并强调印

³⁵ 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伯利兹、多米尼克、格林纳达、圭亚那、牙买加、蒙特塞拉特、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³⁶ 见 S/PV.8472。

度尼西亚致力于维护适用于所有国家的不干涉、主权、领土完整原则。

俄罗斯联邦代表援引大会第 46/182 号决议，指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应尊重各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国家统一，应征得相关国家同意并根据该国的请求提供这种援助。他要求停止违反大会有关决议，尊重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边界、主权、国家统一。他敦促该地区所有国家不要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也不要“悍然”干涉主权国家的内政，并补充说任何解决该国问题的办法都是委内瑞拉人自己的“专属权利、职权、责任”。他还说，美国的“唯一目标”就是实现政权更迭并威胁以军事干预来实现该目标。中国代表表示反对外国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内政，反对军事干预，反对出于政治目的利用“所谓人道主义援助”在委内瑞拉乃至该地区破坏稳定或制造“动荡”。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指责哥伦比亚和美国纠集人员对委内瑞拉主权实施“侵略”，威胁该地区和平与安全，从而违反了《宪章》。他指出委内瑞拉人能够制定自己的解决方案，而无需任何人特别是美国的干预或干涉。他呼吁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反对针对该国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他请安理会确保美国根据《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排除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使用武力和以武力相威胁的可能性。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指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致力于和平解决争端，以便“永远禁止”在该地区使用和威胁使用武力，并严格遵守其不直接或间接干涉任何其他国家事务的义务。伯利兹代表也作出与此相同的表述。古巴代表指责美国发动危险的挑衅，试图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为借口”使用压力和武力侵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主权，这严重违反了国际法和《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她还呼吁安理会成员不要直接或间接干涉任何其他国家的内政，而要尊重国家主权、权利平等、人民自决的原则。尼加拉瓜代表重申该国对《宪章》的承诺，并表示面对有人干涉和干预国家事务行为所造成的“严重威胁”，该国的这种承诺更加坚定。他还呼吁捍卫和平，保持相互尊重的关系，让每个国家都有权选择其政治、经济、社会模式，而不遭受与《宪章》和国际法相抵触的干

涉、威胁、胁迫行动。危地马拉代表也重申该国反对任何军事解决办法或威胁使用武力或任何危及该地区和平与安全的挑衅行为。苏里南代表以几个加勒比国家的名义发言，³⁷ 明确援引《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指出自己所代表的国家组并不选边站，而坚定不移地认为经济扼杀和军事干预不仅违背该项所述的原则，还加剧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民的苦难。苏里南代表随后以本国身份发言，对有人正在委内瑞拉边境大力实施人道主义援助活动的报道表示震惊，强调这种行动破坏了独立、公正、中立、同意的人道主义原则，谴责违反这些原则的一切侵略行为，并反对将人道主义援助政治化。乌拉圭代表指出乌拉圭将继续严格遵守不干涉国际关系的原则。多米尼克代表也作出与此相同的表述。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也重申该国坚定不移地致力于维护不干预和不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这一“根本性”原则。厄瓜多尔代表说该国不支持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进行军事干预。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明确援引《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强调任何国家或国家组都不应干涉主权国家的内政，还说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进行军事干预将破坏联合国在促进和平方面的合法性，并有可能破坏整个地区的稳定。他指出单方面宣布支持一个国家的一方而不是另一方，是对主权国家内政的“公然干涉和不请自来的影响”。萨尔瓦多代表呼吁充分尊重各国主权，不干涉内政，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哥斯达黎加代表重申哥斯达黎加坚决反对任何暗示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使用暴力、或实际使用武力、或实施军事干预的行动方式，并指出在解决该国局势方面不能不择手段。秘鲁代表指出所有与会拉丁美洲国家均已站出来反对任何使用武力的行为。几位发言者³⁸ 强调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危机应在遵守不使用武力和/或不干涉其内政这一原则的情况下和平解决。

³⁷ 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伯利兹、多米尼克、格林纳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苏里南。

³⁸ 秘鲁、德国、哥伦比亚、阿根廷、巴拉圭、伯利兹、巴拿马。

两天后即 2019 年 2 月 28 日，安理会举行第 8476 次会议，³⁹ 审议了美国和俄罗斯联邦就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提交的两项相互对立的决议草案。⁴⁰ 会议开始时，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该国为取代美国起草的决议草案而提出另一决议草案，目的是不鼓励“玩弄政治阴谋、推动政权更迭”，而是真正帮助委内瑞拉人民努力实现本国局势的正常化。⁴¹ 他批评美国在人道主义援助方面的做法，称其为“人道主义干预”，并强调任何国际援助都应以人道、中立、公正、独立、征得该国合法政府同意的原则为基础。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因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未获通过。⁴² 中国代表在解释其投票时表示反对外部势力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内政，并反对军事干预该国。南非代表也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他指出，虽然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呼吁开展和平政治进程，但它对这一进程的结果作了规定，因而侵犯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主权。另一方面，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的比利时代表表示，案文中没有任何理由表明使用武力是正当的，而是主张寻求和平解决办法。此外，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也投了赞成票。他澄清说多米尼加共和国认为使用武力不是可采取的办法。

随后对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但未通过。⁴³ 联合王国代表对该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她解释说，不同意该草案案文的理由是它暗示存在针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使用武力的威胁，并强调没有这种威胁。她还指出，草案的重点是干预该国内政的“所谓企图”，并表示危机

³⁹ 见 S/PV.8476。

⁴⁰ 分别为 S/2019/186 和 S/2019/190。

⁴¹ 见 S/PV.8476。

⁴² 决议草案(S/2019/186)的表决结果是 9 票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3 票反对(中国、俄罗斯联邦、南非)，3 票弃权(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印度尼西亚)。

⁴³ 决议草案(S/2019/190)的表决结果是 4 票赞成(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7 票反对(比利时、法国、德国、秘鲁、波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4 票弃权(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

已经蔓延到该国境外，对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了“明确的”威胁。德国代表也对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他谴责使用武力，并指出安理会的努力不构成对主权国家内政的干涉。法国代表对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对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他说，前者既不是使用武力的法律基础，也不是企图破坏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主权的行爲，并重申法国拒绝使用武力解决委内瑞拉危机。印度尼西亚代表在两票表决中都投了弃权票。他强调在联合国框架内讨论任何问题时应遵守不干涉、主权、领土完整的原则。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反对有人利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宪法》为“殖民干预行动辩解，同时支持[该国]基本法中不存在的一个虚构实体”，并称那个自称的政府是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没有法律基础的独裁团体。他谴责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不断发出军事威胁，要求安理会谴责并禁止对该国使用一切形式和表现的军事力量，并呼吁捍卫《宪章》的原则，包括尊重不干涉内政原则。

在 2019 年 4 月 10 日第 8506 次会议上，⁴⁴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国际移民组织区域内委内瑞拉难民和移民问题联合特别代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一名研究员向安理会介绍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在介绍情况后，几位发言者⁴⁵ 强调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危机应在遵守不使用武力和不干涉这一原则的情况下和平解决。科威特代表重申该国完全拥护《宪章》各项原则，并明确提到其第二条呼吁尊重各国主权且不干涉其内政。俄罗斯联邦代表指责美国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制造人为的危机，以便“用自己的棋子”取代该国合法当选的领导人，从而破坏该国局势的稳定。该代表还再次呼吁美国停止干涉别国内政。中国代表重申，中国反对外部势力干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内政，反对军事干预该国，反对将该人道主义问题政治化。法国代表强调必须避免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

⁴⁴ 见 S/PV.8506。

⁴⁵ 秘鲁、赤道几内亚、科威特。

和国使用武力和暴力。德国代表也作出与此相同的表述。南非代表警告说不要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境内进行人道主义干预为借口加剧紧张局势，包括可能进行军事干预，强调必须尊重国家主权原则并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与该政府协调。印度尼西亚代表同样呼吁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不带任何政治目的，并充分尊重该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指责美国声称“所有办法都可采用”是对委内瑞拉进行战争威胁，并指责美国和联合王国政府“人为导致”委内瑞拉境内“局势”，目的是造成崩溃，从而使外国能够进行军事干预。他还指责美国在未经委内瑞拉同意的情况下以人道主义援助为借口进行“秘密行动”，以武力威胁行为侵犯委内瑞拉的领土完整。他坚称为解决此局势需要停止以军事干预相威胁。

案例 2 中东局势

安理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举行第 8495 次会议，⁴⁶ 讨论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报告，⁴⁷ 内容是回应美国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宣布承认以色列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拥有主权一事。

美国代表表示宣布该行动既不影响 1974 年《脱离接触部队协定》，也不削弱观察员部队的任务，并强调该决定对以色列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该代表还说美国相信此举将有助于稳定，也将有助于防止把戈兰高地用作发射场攻击以色列。德国代表强调安全利益不能成为吞并的理由，同时指出叙利亚政权的军队和伊朗支持的民兵存在于边界附近违反了《脱离接触部队协定》，对以色列构成威胁，应该停止。

科威特代表强调戈兰高地是被以色列占领的阿拉伯叙利亚领土，科威特反对以武力占领和兼并土地，指出这种行动违反《宪章》、国际法原则和安理会有关决议。他对美国决定承认以色列对戈兰拥有主权表示遗憾，并回顾安理会始终强调其对阿拉伯叙利

⁴⁶ 见 S/PV.8495。

⁴⁷ S/2019/248。

亚共和国主权、独立、统一、领土完整所作出的承诺。联合国代表表示联合国不承认以色列吞并戈兰高地，强调包括《宪章》在内的国际法禁止以武力吞并领土，并强调各国根据国家责任法有义务不承认以武力对领土实施的吞并。她表示美国承认以色列对戈兰高地拥有主权的决定违反了第 497(1981)号决议。波兰代表也表示包括《宪章》在内的国际法规定以武力吞并领土是非法的，并表示波兰认为戈兰高地是以色列占领的领土。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了俄罗斯的立场，即戈兰高地是被以色列非法吞并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领土，并指出美国承认以色列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部分地区拥有主权违反了国际准则和安理会决议。秘鲁代表重申该国的立场是根据《宪章》规定不允许以武力夺取领土。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也作出与此相同的表述。比利时代表说该国不承认以色列对其自 1967 年以来占领的包括戈兰高地在内的领土拥有主权。他回顾说国际法规定以武力夺取领土是非法的，并强调任何单方面宣告改变边界的行为都违反以规则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和《宪章》。他表示安理会应反对单方面行为，因为此类行为不仅破坏国际法律秩序，而且破坏任何和平前景。

南非代表对美国决定承认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主权深表关切，指出这种决定“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安理会有关决议。南非代表反对美国的决定，指出单方面行动无助于和平解决冲突。中国代表表示反对任何单方面行动或企图改变国际社会承认戈兰高地为被占领土的做法。赤道几内亚代表说其立场是以色列对 1967 年以来占领的领土不拥有主权。印度尼西亚代表反对美国承认戈兰高地是以色列的一部分。该代表确认，根据《宪章》所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以及强调禁止以武力夺取领土的安理会有关决议，戈兰高地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法国代表反对美国在戈兰高地问题上的立场。该代表说，根据欧洲联盟的立场，法国不承认以色列对戈兰被占领土拥有主权，并强调承认该主权违反了国际法。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也回顾说安理会有关决议规定武力夺取土地是非法的。他警告说，如果联合国对美国的“危险”立场不采取行动，将使被占领国家和人民别无选择，只能用武力恢复“被武力夺走的东西”。以色列代表说，“叙利亚政权奉行

侵略政策，目的是将以色列从地图上抹去”。他强调，以色列对戈兰高地的主权对于防止叙利亚今后对以色列采取侵略行动以及确保该地区的安全保障和稳定至关重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再次发言，强调以武力吞并土地是“错误和非法的”，违反了《宪章》和安理会决议。

案例 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安理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举行第 8600 次会议，在当月轮值主席国波兰倡议下⁴⁸就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以及题为“中东的和平与安全挑战”的分项举行了高级别辩论。⁴⁹

中国代表表示坚决反对在解决“中东热点问题”时蓄意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反对外部势力实施外部干预、强权政治和“霸凌”，重申应尊重有关国家的主权、独立、统一、领土完整。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指出，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等国的领土完整受到威胁，数百万人流离失所。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任何形式的单方面行动都无法解决困扰该地区的长期问题或新问题。该代表说，某些会员国试图宣布其他一些会员国不合法，大力颠覆、推翻某些国家政府认为不可取的政权，给该地区造成了“极其危险”的问题。他还说，“有人施展地缘政治谋略、干涉别国内政、强行采取军事解决办法”，导致该地区一些国家政权崩溃、状况悲惨、数以十万计的人员死亡，许多国家被追求机会主义目标的外部参与者“劫持”，被迫进行代理人战争，从而损害了国家利益。赤道几内亚代表也对实施更换政权政策、奉行干涉主义、干涉别国内政的行为表示关切。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指责安理会“某些会员国”阻挠查明是什么原因导致了占领、侵略，以及为何外部势力以破坏性行动干预该地区各国的事务，包括以武力推翻政府系统，还包括资助恐怖主义而不是和平。他还说，联合国的创始原则是国家主权平等、不干涉内政、不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他强调，为了尊重

⁴⁸ 2019 年 8 月 6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S/2019/643)。

⁴⁹ 见 S/PV.8600。

这些原则，必须迫使美国及其盟友包括土耳其停止在叙利亚领土上保持非法军事存在，停止针对叙利亚人员和民用基础设施实施“支持恐怖主义的侵略和犯罪行为”。土耳其代表说他不会理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的“妄想式”指控。他呼吁国际社会，首先是安理会，在解决中东冲突方面发挥更具建设性和更强有力的作用，为此应尊重《宪章》所载的国际法基本原则，包括尊重政治统一、领土完整、睦邻关系的原则。巴林代表认为所有国家都应致力于落实睦邻友好、相互尊重、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原则，以避免中东存在长期不稳定状况。沙特阿拉伯代表认为必须承认该地区人民有权和平生活，而不遭受外部对内政的干涉，不发生以民间武装输出的革命，也不出现同胞之间的相互对立。他重申，在呼吁对话的同时，应停止威胁和干涉内政，如袭击和企图暗杀外交官和代表、对基础设施实施网络攻击、进行宣传、开展煽动、支持和资助民间武装和恐怖组织。伊拉克代表强调该地区需要实现稳定，其基础应是建立集体安全体系、尊重主权、不干涉内政、摒弃暴力和极端主义。他重申维护地区安全的最佳途径是地区各国之间实现和平与开展合作，采取共同立场打击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以期实现地区集体安全，同时尊重各国主权，反对干预或干涉别国内政的行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该地区不稳定、不安全的主要原因之一是美国的军事存在，声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不寻求对抗，但对侵犯其主权的行爲不能无动于衷。他还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为了捍卫其边境和利益，将积极行使固有的自卫权。

埃及代表说，为了实现中东的安全与稳定，必须遵守《宪章》的原则，包括结束外国干涉，尊重睦邻友好、不干涉各国内政的原则，也包括停止挑起宗派紧张局势。他重申有必要采取“严正立场”应对资助恐怖主义、向恐怖分子提供培训和避风港、利用恐怖分子干涉该地区国家的国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呼吁保护该地区不受外国干涉，并确保该地区所有国家尊重睦邻原则，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不侵犯别国主权。

关于海湾安全局势，科威特代表回顾说该国自成立以来一直帮助打开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进行区域对话的渠道，所依据的基础包括相互尊重、睦邻友好、

不干涉别国内政、尊重所有国家主权，也包括采取建立信任措施，避免采取可能加剧事态和破坏安全的单方面行动或措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伊朗作为波斯湾和阿曼海拥有最长海岸线的国家，决心继续确保该地区特别是霍尔木兹海峡的海上航行安全，并强调外国军队以任何借口干涉该战略航道都会破坏稳定，是不可接受的。

欧洲联盟观察员就也门问题重申欧洲联盟全面致力于也门的统一、主权、独立、领土完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强调阿拉伯国家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之间的合作必须建立在睦邻友好、不干涉别国内政、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原则之上。他谴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的政策及其对阿拉伯事务的持续干涉，特别是对煽动宗教和宗派冲突的团体提供支持，尤其是在阿拉伯湾国家这样做。他要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停止支持和资助阿拉伯国家的民兵和武装团体，特别是也门的民兵和武装团体。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指责伊朗干涉阿拉伯地区事务加重和延长了危机，并指出这种干涉直接违反了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基本原则。

案例 4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安理会 2019 年 10 月 28 日举行第 8648 次会议，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季度高级别辩论。⁵⁰ 该次会议的发言者讨论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在各种地区冲突背景下的意义。

巴勒斯坦国观察员就巴勒斯坦问题说，有人让以色列认为它可以“凌驾于法律之上”，甚至威胁要吞并巴勒斯坦土地，并可“公然违反普遍禁止武力夺取领土的规定”。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也谴责“以色列通过占领和侵略”针对加沙和西岸人民实施暴力行为。科威特代表回顾，《宪章》规定对别国使用武力定为非法行为，这项国际关系原则对会员国具有约束力。该代表遗憾地指出，尽管安理会决议呼吁以色列结束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停止在该领土实施

⁵⁰ 见 S/PV.8648。

侵犯行为，而且这些决议对所有国家都有约束力，但仍然“未见成效”。他指责以色列试图通过诉诸武力和实施“扩张主义的”定居点政策来改变当地的历史状况和人口状况，并谴责一切旨在以武力夺取领土的做法。印度尼西亚代表谴责以色列继续扩大非法定居点并打算吞并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阿塞拜疆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发言说，必须“毫不含糊地”谴责以色列官员发出的吞并威胁。她强调，如果以色列在这方面采取任何措施，都必须“立即宣布其无效并且没有任何法律效力”，同时必须对此类严重违规行为采取强有力的追责措施。

几位发言者⁵¹对以色列最近宣布打算吞并西岸某些地区表示关切。联合王国代表重申该国的立场，认为吞并西岸的任何部分都将破坏和平努力，不可能不予以质疑，并回顾说国际法禁止以武力吞并领土。纳米比亚代表同时以本国代表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的身份发言，对以色列打算兼并定居点和约旦河谷表示关切。他强调国际法“严格禁止”吞并，并重申该委员会呼吁以色列遵守有关使用武力的国际标准。巴基斯坦代表强调，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持续的军事占领和定居点活动的扩大，以及吞并西岸这一“迫在眉睫的威胁”，破坏了两国解决方案，并危及中东及邻近地区的和平与安全。她还强调，国际社会对中东事务的参与必须建立在对多边解决方案和政治进程的“明确”承诺的基础上，威胁采取“主动行动”是“倒退回帝国主义做派”。她还指出该地区最近的历史着重表明单边措施“只会给该地区人民带来更大的苦难和痛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发言，谴责吞并和没收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土地。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回顾说，联合国的创始者力图将本组织建立在国际法原则的基础上，其中最重要的是尊重国家主权和平等、不干涉他国内政以及反对侵略、占领和霸权。他还说以色列对巴勒斯坦、叙利亚戈兰、黎巴嫩南部的阿拉伯被占领土的占领在

70年的冲突之后继续产生严重影响，并说联合国特别是安理会“一直未能”执行呼吁结束这一占领的相关决议。他指责以色列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宪章》，一再袭击叙利亚领土以及周边其他阿拉伯国家的领土。孟加拉国代表认为，安理会一直未能采取“广泛预期的、有意义的、果断的”政治和法律行动，以结束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长达数十年的非法外国占领”。古巴代表谴责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并呼吁尊重多边主义，停止在该地区使用双重标准、干涉内政、实施外国侵略、非法贩运武器、资助恐怖主义团体。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责以色列“无一例外地”入侵所有邻国，攻击从中东到非洲的其他国家，占领属于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国的领土，并对该区域各国进行入侵和侵略，包括时常侵犯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他还指责以色列继续推行扩张主义政策，建造更多定居点，并宣布打算非法吞并约旦河谷。对此，以色列代表指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试图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变成攻击以色列的平台，并警告称在叙利亚领土部署伊朗武装部队对区域和国际安全构成严重威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名义发言，呼吁以色列按照安理会决议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全面撤退至1967年6月4日的边界。

以色列代表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指出，土耳其入侵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北部，造成该地区不稳定。克罗地亚代表以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名义发言，回顾说欧洲联盟谴责土耳其于2019年10月单方面入侵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并呼吁立即停止敌对行动。他还说，土耳其在该国东北部的安全关切事项应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来解决，并应完全符合国际法和国际人道法。沙特阿拉伯代表也谴责土耳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北部采取军事行动。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指出，2019年10月12日阿盟理事会通过第8454号决议，全面谴责土耳其的军事侵略行为，并明确呼吁安理会进行干预以制止这一行为。他重申必须制止土耳其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军事侵略，土耳其的所有侵略部队必须撤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林代表强调必须维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独立，同时反对任何外国势力占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任何地区。

⁵¹ 法国、俄罗斯联邦、多米尼加共和国、挪威、埃及、摩洛哥、突尼斯(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古巴。

以色列代表谈到 2019 年 9 月伊朗袭击沙特阿美公司的两个石油设施，指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让)胡塞武装声称对此负责”，并造成该地区的动荡以及世界经济的不稳定。巴西代表“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这些袭击，警告说袭击增加了也门战争可能扩大为更广泛地区冲突的风险，并呼吁各方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导致敌对行动进一步加剧的行动。古巴代表谴责对沙特阿拉伯两个石油设施的袭击，同时指出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军事威胁加剧了中东地区的不稳定。沙特阿拉伯代表说，9 月份使用伊朗武器袭击沙特阿美公司石油设施是公然违反国际规则与准则、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侵略行为。他还说这种袭击是对国际反恐集体努力的蔑视，是为了干涉该地区国家的内政。他敦促所有呼吁对话的国家放弃“输出革命，在别国制造宗派势力”的政策，不要以此为手段干涉别国内政。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强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公然”干涉阿拉伯国家的内政，并指责伊朗支持反对阿拉伯国家政府的恐怖主义组织和团伙。他说，阿拉伯国家联盟谴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干涉阿拉伯国家内政，特别是干涉阿拉伯湾地区国家的内政，谴责伊朗对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曼湾采取军事行动和支持对其采取军事行动。他还表示，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有国家全面支持阿拉伯湾国家打击威胁和侵略行为，并申明阿拉伯国家致力于根据国际法、本着国际合法性、按照《联合国宪章》反对伊朗的“公然”干涉行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反对阿拉伯国家联盟观察员发言中的所有说法，称其为“捏造的事实”。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

2019 年致安理会的信函有 7 次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有 1 次间接提及该项，即援引了整个第二条，包括与第四项所载原则有关的措辞。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 2019 年 2 月 6 日致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的同文信中，⁵² 提到美国和联合王国“对[他的]国家实施侵犯行动造成的”该国最新事态发展，强调维护《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必须是所有国家的优先事项，因为它能保障各国之间和平共处。

⁵² S/2019/11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 2019 年 3 月 15 日致函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⁵³ 指出以色列总理兼国防部长 2019 年 3 月 6 日在海法海军基地就以色列海军在“以任何手段阻止”伊朗石油运输方面的作用发表言论，构成了不符合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使用武力威胁，并“公然”违反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因为该项禁止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 2019 年 6 月 20 日致函秘书长，⁵⁴ 说美国一个无人驾驶飞机系统以完全隐形模式经霍尔木兹海峡飞至查巴哈港，且该机进入了伊朗领空。他指出，伊朗防空系统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采取行动将该机作为目标，并强调美国的行动是“挑衅行为”，公然违反了国际法和《宪章》，特别是《宪章》第二条第四项。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 2019 年 8 月 6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⁵⁵ 谴责美国采取的几项行动是破坏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危险行动。他还指责美国军用飞机不遵守国际规则，意图破坏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民主机构的稳定。他称这是一次军事入侵，目的是发动政变，显然违反了《宪章》，特别是第二条第四项。

阿塞拜疆代表 2019 年 8 月 19 日致函秘书长，⁵⁶ 指责亚美尼亚以其在阿塞拜疆被占领土上建立的“非法政权”的名义散发文件误导国际社会，并回顾安理会在有关决议中确认阿塞拜疆遭到了不符合禁止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武力这一规定的非法军事行为，并指出这种行为侵犯了阿塞拜疆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特别是违反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

阿富汗代表 2019 年 8 月 22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⁵⁷ 报称巴基斯坦政府军队继续侵犯阿富汗领土，重申阿富汗强烈谴责巴基斯坦不遵守其根据《宪章》原则承担的义务，包括根据第二条承担的义务。

⁵³ S/2019/241。

⁵⁴ S/2019/512。

⁵⁵ S/2019/641。

⁵⁶ S/2019/669。

⁵⁷ S/2019/68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 2019 年 9 月 20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⁵⁸ 指控美国威胁要使用武力推翻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宪法政府,因而违反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各国人民主权和自决的原则。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致函

⁵⁸ S/2019/765。

秘书长,⁵⁹ 提请秘书长注意以色列掀起“又一波煽动性言论”并威胁对伊朗使用武力。他在信中提到以色列政府最近发表的三次言论,还提到以前作为安理会文件印发的伊朗信函中所载的其他以色列政府言论,称这种“敌意”言论严重违反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

⁵⁹ S/2019/1003。

三. 第二条第五项规定的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第二条, 第五项

各会员国对于联合国依本宪章规定而采取之行动,应尽力予以协助,联合国对于任何国家正在采取防止或执行行动时,各会员国对该国不得给予协助。

说明

第三节介绍安全理事会有关《宪章》第二条第五项所载原则的相关实践,特别是会员国有义务不协助联合国已对其采取预防或执行行动的国家。⁶⁰ A 分节列出了安理会在审议中提及第二条第五项的情况。2019 年致安理会的信函不包含任何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内容。

A.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的决定没有明确援引第二条第五项。但是,安理会在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的决定、⁶¹ 关于利比亚局势的决定、⁶² 关于索马里局势的决定、⁶³ 关于防止资助恐怖主义的决定⁶⁴ 中列入了与如何解释第二条第五项相关的措辞。

⁶⁰ 安全理事会与会员国根据《宪章》协助联合国行动的实践见第五部分第二节(第二十五条)以及第七部分第五节、第六节(第四十三、四十五、四十八条)。

⁶¹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⁶² 第 248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4 段

⁶³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6 段。

⁶⁴ 第 2462(2019)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B.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安理会 2019 年的会议上未明确援引第二条第五项。但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在 10 次会议上就各种冲突和局势(包括下文案例 5 所述利比亚局势)间接提到如何解释第二条第五项。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第 8536 次会议。⁶⁵ 会上通过了延长南苏丹制裁制度的决议。⁶⁶ 美国代表随后发言欢迎区域行为者在鼓励和支持南苏丹和平方面发挥领导作用,强调美国期待该区域继续向各当事方施压,要求其执行和平协议,维护联合国武器禁运,以防止武器流入南苏丹,从而避免进一步破坏该国和该区域的稳定。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就也门局势举行第 8598 次会议。⁶⁷ 也门代表呼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立即停止”向南方过渡委员会叛乱民兵提供支持,并谴责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向南方过渡委员会部队提供“持续的财政和军事支持”。

2019 年 9 月 16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了第 8619 次会议,⁶⁸ 也门代表指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也门和该地区造成巨大损害”,并指责其通过向胡塞民兵提供武器和资金起到“严重的破坏作用”。在同次会议

⁶⁵ 见 S/PV.8536。

⁶⁶ 第 2471(2019)号决议,第 1 和 2 段。与南苏丹有关的制裁措施详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⁶⁷ 见 S/PV.8598。

⁶⁸ 见 S/PV.8619。

议上,美国代表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停止提供杀伤性装备,从而无视第 2216(2015)号决议规定的武器禁运。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了第 8600 次会议,⁶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名义发言,强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必须避免支持助长阿拉伯湾国家境内冲突的团体,还要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停止支持也门反政府民兵和向其提供武器。

2019 年 10 月 2 日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第 8629 次会议,⁷⁰ 美国代表指出,各国遵守旨在支持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的和平与稳定的制裁制度,就能改善安全状况。她敦促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特别是该区域各国维护第 2254(2015)号和第 2471(2019)号决议,并强调防止武器非法流动和限制受制裁个人的旅行将促进长期安全。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647 次会议,⁷¹ 联合王国代表指出,部分武器禁运的目的不仅是让合作伙伴支持索马里的安全部门改革,也是为了防止青年党和其他武装团体获得武器。法国代表赞同这一发言,强调武器禁运至关重要,因为它直接削弱恐怖团体特别是青年党获得武器的能力,并在防止贩运武器弹药特别是从也门对外贩运武器弹药方面发挥有益作用。科威特代表确认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建立该国的安全与稳定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特别是在执行制裁制度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因为这是帮助索马里联邦政府防止武器落入青年党和其他恐怖团体手中的有效途径,也是通过对索马里木炭实施禁运来切断这些团体资金来源的有效途径。

2019 年 12 月 18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第 8690 次会议,⁷² 以色列代表指责“伊朗政权”资助哈马斯和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并帮助这些组织利用“安理会一些成

员提供的”资金建造恐怖活动隧道和火箭弹。他还指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黎巴嫩向真主党提供将火箭弹改装成精确制导弹的套件,以及向也门胡塞武装提供武器和训练。他说“伊朗政权”向胡塞武装提供支持是延长这场危机的根源。

案例 5 利比亚局势

2019 年 5 月 21 日在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530 次会议,⁷³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团长报告说,许多国家正在向冲突各方提供武器,并指出对利比亚的武器禁运如果没有强有力的执行机制,将成为“一个讽刺性的笑话”。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回顾说会员国有责任遵守利比亚制裁制度的规定,应毫无例外地避免供应、出售或转让任何类型的武器弹药及相关材料。他鼓励生产和进口武器、弹药及相关材料的国家采取措施防止冲突区成为武器的最终目的地。波兰代表呼吁各方充分尊重武器禁运,不要采取任何可能进一步破坏联合国所推动政治对话的行动。

2019 年 8 月 10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第 8595 次会议,⁷⁴ 俄罗斯联邦代表谈到利比亚境内武器非法扩散的问题,强调必须“[避免]采取阻碍促成政治对话进程的步骤,包括与对利比亚的武器禁运有关的步骤”。

2019 年 9 月 4 日还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第 8611 次会议,⁷⁵ 秘鲁代表说结束利比亚危机的第一步是确保严格遵守安理会实施的武器禁运,避免采取可能加剧局势的措施。德国代表敦促所有国家立即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全面和严格执行武器禁运,强调不遵守制裁制度对利比亚造成了严重后果,敦促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立即停止运送任何武器。

2019 年 11 月 18 日在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667 次会议,⁷⁶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对于外国干涉该国带来危险和直接的后果表示关切,包括对雇佣军越来越多

⁶⁹ 见 S/PV.8600。

⁷⁰ 见 S/PV.8629。

⁷¹ 见 S/PV.8647。

⁷² 见 S/PV.8690。

⁷³ 见 S/PV.8530。

⁷⁴ 见 S/PV.8595。

⁷⁵ 见 S/PV.8611。

⁷⁶ 见 S/PV.8667。

地参与其中表示关切。他认为此类有经验战斗人员的加入自然导致了暴力的加剧。他指出，利比亚境内留有卡扎菲时代的大量武器，而且有人违反武器禁运而继续把军用物资运入该国，从而助长了暴力。德国代表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立即停止向利比亚运送任何武器，强调需要停止武器的非法流动。比利时代表

也强调武器禁运必须得到所有人的尊重；应停止运送武器，还应停止招募战斗人员，包括安理会所列明的外国雇佣军以及从事恐怖主义和犯罪活动的分子。利比亚代表说，许多国家违反第 1970(2011)号决议，向进攻的黎波里的侵略军提供尖端武器，包括连一些国家都不具备的无人战斗机和攻击性武器。

四. 联合国依据第二条第七项不干涉各国内政

第二条第七项

本宪章不得认为授权联合国干涉在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之事件，且并不要求会员国将该项事件依本宪章提请解决；但此项原则不妨碍第七章内执行办法之适用。

说明

第四节介绍安全理事会有关《宪章》第二条第七项载列的联合国不干涉各国内政原则的实践。A 分节介绍提及该条款的安理会各项决定。B 分节介绍涉及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的安理会审议情况。C 分节介绍提交给安理会的信函中对第二条第七项的提及。

A.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决定

2019 年，安理会的决定没有提及第二条第七项。尽管如此，安理会在国别和专题项目下的一些决定中使用的措辞与第二条第七项的解释和适用有关。

关于国别项目，安理会在题为“阿富汗局势”的项目下通过的一项决议中决定，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秘书长特别代表在各自任务范围内，以符合阿富汗主权、主导权和自主权的方式，与阿富汗政府充分合作，继续领导和协调国际民事努力。⁷⁷ 在题为“几内亚比绍局势”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决议，重申对几内亚比绍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强调几内亚比绍当局负有保障几内亚比绍全境稳定与安全的首要责任，特别指出国家自主实施包容的政治、和平与安全相关举措的重要性。⁷⁸ 在题为“马

里局势”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决议，重申其对马里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强调马里当局负有在马里全境保障稳定及安全及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⁷⁹ 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通过的一项决议中，安理会促请黎巴嫩政府根据安理会第 1701(2006)号决议便利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在尊重黎巴嫩主权的同时享有蓝线通行准入。⁸⁰ 安理会在同一项目下发表的主席声明中，认定由叙人所有和叙人主导的宪法委员会的推出应是根据安理会第 2254(2015)号决议结束叙利亚冲突这一政治进程的启动，并重申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⁸¹

关于专题项目，安理会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通过了一项决议，重申依照《宪章》充分尊重各国主权和领土完整。⁸² 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决议，重申安理会根据《宪章》对所有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承诺，强调指出会员国对打击恐怖主义行为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负有首要责任。⁸³

B.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审议中四次明确援引第二条第七项。在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题为“委

⁷⁷ 第 2489 (2019)号决议，第 5 段。

⁷⁸ 第 2458 (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⁷⁹ 第 2480(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另见第 2484(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⁸⁰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5 段。

⁸¹ S/PRST/2019/12，第一、第二和最后一段。

⁸² 第 247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二段。

⁸³ 第 248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九段。

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⁴ 关于第二条第七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质疑美国干涉本质上属于委内瑞拉国内管辖的事务的法律依据。在 2019 年 6 月 14 日在题为“布隆迪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⁵ 布隆迪代表提到该国即将于 2020 年开展的选举进程，强调只有应布隆迪政府的请求才能为选举提供支持，在该国 2020 年选举进程中创设新职责或重新界定现有职责以利于联合国而非布隆迪人，任何此类企图都将侵犯国家主权，并公然违反《宪章》，其第二条指出，本宪章不得认为授权联合国干涉在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之事件。布隆迪代表明确指出，布隆迪将继续反对任何时候、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形下的任何外国干涉企图，无论是国家、区域组织还是国际组织所为。

在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⁶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表示，联合国避免重蹈国际联盟覆辙的“唯一途径”是确保各国遵守安理会的决议和《宪章》的规定，特别是第二条第一、四和七项。在 2019 年 12 月 19 日在题为“不扩散”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⁷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明确援引了第二条第七项。他说，在该次会议上提出伊朗的内部事务严重违反了本组织赖以建立的基本原则。他阐述说，《宪章》第二条第七项明确禁止本组织干预或干涉各国内政。

除上述明确提及的情况外，在安理会其他几次会议上，发言者还就第二条第七项的解释和适用进行了相关讨论，即在苏丹危机背景下(案例 6)、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的跨境人道主义行动方面(案例 7)以及在更广泛的和解进程方面(案例 8)。此外，2019 年，会员国就《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的解释和适用做了许多发言，但没有引起合宪问题讨论。⁸⁸

⁸⁴ 见 S/PV.8506。

⁸⁵ 见 S/PV.8550。

⁸⁶ 见 S/PV.8567。

⁸⁷ 见 S/PV.8695。

⁸⁸ 例如见，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下，S/PV.8579；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S/PV.8534；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S/PV.8513；在题为“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案例 6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在 2019 年 6 月 14 日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49 次会议上，⁸⁹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和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局势的通报。在通报后的讨论中，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反对利用安理会讨论苏丹的政治危机，称这样的行动可能构成安理会对该国内部事务的干涉。具体而言，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惊讶地看到，一些安理会成员决定利用会议，不是讨论撤出维和行动的参考因素，而是对苏丹国内政局发表意见，尽管安理会在 2019 年 6 月 11 日的新闻谈话中呼吁不要对苏丹进行外部干涉。他还强调了俄罗斯联邦的立场，即解决苏丹的内部危机是苏丹人民自己的事，并补充说，外部压力和干涉是“不可接受的”，只会加深分歧。南非代表强调非洲主导的倡议在为苏丹危机寻找持久解决方案方面的首要地位，并强调苏丹人应在不受干涉的情况下规划自己实现和平的道路。印度尼西亚代表同样重申不干涉和尊重苏丹主权的原则，并强调非洲主导的倡议在寻求危机解决办法方面的首要作用。赤道几内亚代表要求国际社会不要干涉苏丹的政治进程，并强调，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第三方的任何行动都必须符合苏丹人民的利益，并符合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规定的范围。科威特代表也强调，根据《宪章》，苏丹局势是不应受到干涉的“内政”，并呼吁讨论仅限于会议议程上的议题，包括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苏丹代表在安理会成员之后发言，批评一些安理会成员决定在会议期间讨论苏丹的内部政治事务，并强调这样的行动违反了安理会的程序和《宪章》，他回顾说，《宪章》规定了“安全理事会何时能够不能够干涉一个国家的内政”。他进一步阐明，自 2018 年 12 月以来在苏丹发生的事件仍是安理会及其

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的项目下，S/PV.8499；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S/PV.8520 和 S/PV.8628；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S/PV.8573；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S/PV.8508。

⁸⁹ 见 S/PV.8549。

任何成员都无权讨论的内部事务，希望安理会不要干涉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组织的调解努力，不要干涉苏丹的内部政治事务。

案例 7 中东局势

2019 年 11 月 14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64 次会议上，⁹⁰ 中国代表强调，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开展跨境人道救援行动，需充分尊重叙利亚主权、听取叙利亚政府意见，严格按照安理会决议要求进行，防止跨境授权被滥用。他补充说，行动应遵守联合国人道救援指导原则及根据相关国际法规定，恪守中立、公正和非政治化原则。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也就第 2165(2014)号决议首次授权的跨境人道主义行动机制强调，延长这一任务期限的努力反映出安理会的可悲现实，同时强调必须结束通过无用的跨境行动和敌视叙利亚的机构助长侵犯叙利亚主权的举动。联合王国代表回应说，之所以有这项决议，正是因为主权和领土完整问题。

案例 8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在 2019 年 11 月 19 日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68 次会议上，安理会应当月轮值主席国联合王国的倡议，⁹¹ 首次审议了题为“和解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的分项。⁹² 会议期间，中国代表表示，尊重当事国主权是实现和解的首要前提，国际社会的支持和帮助应以尊重当事国主权和主导权为基础，充分尊重当事国的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

数位发言者⁹³ 确认或强调国家自主权在和解进程中的重要性。印度尼西亚代表补充说，和解要发挥作用，就必须由国家驱动，不能从外部强加。⁹⁴ 同样，

罗马尼亚代表强调，和解应该由国家自主进行，因为持久和平不可从外部强加。⁹⁵ 巴西代表指出，国家自主权对于确保和解进程符合每个国家的独特情况至关重要。他强调，安理会有责任支持国家主导的和解努力，至关重要的是，安理会应保证联合国对和解努力的支持完全符合国家确定的建设和平与发展优先事项。⁹⁶ 日本代表强调支持持久和解进程的三个要素，包括有可持续的框架，以便建立具有广泛国家自主权的强大机构。俄罗斯联邦代表提到会议的概念说明，回顾说，该说明正确地指出，在冲突后建设和平期间，政府和社会都必须承认其国家对持久和平的主导权。

肯尼亚代表强调，国际社会的作用应该是应联合国各会员国的请求提供支持，以便建设国家和基层解决冲突与和解倡议的能力。摩洛哥代表说，尽管利用积累的丰富和解经验和专门知识很重要，但根据过去的经验，本国主导是确保任何进程成功的关键。⁹⁷ 同样，加拿大代表指出，成功的和解进程首先离不开本国自主和国内领导。

德国代表指出，安理会一次又一次地讨论国家主权问题，认为国家主权应该得到尊重，但要在《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范围内。只有每个人、特别是边缘化群体和民间社会都包括进来，并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才能保证国家自主权。⁹⁸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的一份来文中明确提到第二条第七项：在 2019 年 12 月 4 日给秘书长的信中，⁹⁹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宣布，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2019 年 9 月 10 日通过的关于“所谓伊朗干涉阿拉伯国家内政”的第 8418 号决议实际上是干涉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内政的明确表现。信中指出，该决议所载的所有决定都与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背道而驰，特别是与《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相抵触。

⁹⁰ 见 S/PV.8664。

⁹¹ 通过 2019 年 11 月 11 日的信(S/2019/871)分发了概念说明。

⁹² 见 S/PV.8668。

⁹³ 科威特和印度尼西亚(见 S/PV.8668)；卢旺达、埃及、罗马尼亚、孟加拉国和斯里兰卡(见 S/PV.8668 (Resumption 1))。

⁹⁴ 见 S/PV.8668。

⁹⁵ 见 S/PV.8668 (Resumption 1)。

⁹⁶ 见 S/PV.8668。

⁹⁷ 见 S/PV.8668 (Resumption 1)。

⁹⁸ 见 S/PV.8668。

⁹⁹ S/2019/927。

第四部分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213
一. 与大会的关系	214
说明	214
A. 大会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214
B. 大会根据《宪章》第十和十一条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214
C. 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惯例	217
D. 关于《宪章》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惯例.....	218
E. 选举国际法院法官	220
F. 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220
G. 与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	222
H. 涉及与大会关系的安全理事会其他惯例	226
二.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226
说明	226
涉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的讨论.....	226
三. 与国际法院的关系	228
说明	228
涉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来文	228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四部分涵盖与《联合国宪章》第四至六条、第十至十二条、第十五条第一项、第二十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六十五条、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和第九十七条有关的安全理事会惯例，内容涉及安理会与下列联合国各主要机关的关系：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国际法院。有关安理会与秘书处关系的资料载于第二部分第五节，其中涉及秘书长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21 至 26 条在安理会会议方面的行政职能和权力。托管理事会继续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未开展活动。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继续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一般原则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安理会和大会在《宪章》规定的限制范围内并行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局势。此外，两个机关根据《余留机制规约》、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和大会议事规则适用的规定，合作选举填补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名册空缺的法官。

关于秘书长的遴选，大会 2019 年 9 月决定，巩固大会相关决议取得的进展，探讨进一步改进这一程序的可能步骤，包括大会和安理会按照《宪章》第九十七条开展合作，以及探讨现任秘书长提出对下一个任期的愿景并向会员国通报其内容的可能性。

2019 年，安理会成员继续讨论安理会与大会附属机构、特别是人权理事会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之间的关系。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探讨就安全理事会预防冲突工作与人权理事会及其特别程序举行非正式会议。此外，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有必要在安理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并与联合国系统主管机关和机构发展协同作用，以期建立气候相关风险的预警系统。

2019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参加了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安全理事会会议。² 这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自 2009 年以来首次参加安理会关于该国的会议。³ 此外，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告知安全理事会，在安全理事会相关会议基础上，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举行了关于气候变化与萨赫勒地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挑战之间联系的联席会议。然而，2019 年，安理会未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任何有关提供资料或协助的请求，未就国际法院所作判决提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也未请法院就任何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

¹ 托管理事会于 1994 年完成了《宪章》规定的任务，并于 1994 年 11 月 1 日暂停运作。更多信息见《汇编，1993-1995 年补编》第六章，第三部分。

² 见 [S/PV.8641](#)。

³ 见 [S/PV.6101](#)。

一. 与大会的关系

说明

第一节重点介绍依据《宪章》第四至六条、第十至十二条、第十五条第一项、第二十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和第九十七条、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40、⁴ 60和61条以及《国际法院规约》第四条、第八条、第十至十二条和第十四条，安理会和大会关系的各个方面。

第一节分为八个分节。A分节介绍大会根据《宪章》第二十三条选举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的情况。B分节和C分节涉及第十至十二条规定的大会的职能和权力，特别侧重于大会向安理会提出建议的惯例和权力。D分节介绍安理会根据第四至六条、第九十三条和第九十七条在大会作出决定前必须作出决定的情况，例如接纳新会员国或任命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E分节审查了要求安理会和大会同时采取行动选举国际法院法官的惯例。F分节涉及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十五条和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G分节涉及安理会与

⁴ 第二部分第八节“决策和表决”也涵盖了暂行议事规则第40条。

表1

大会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任期	大会决定	全体会议和选举日期	当选理事国
2020-2021	73/420	2019年6月7日第89次	爱沙尼亚、尼日尔、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突尼斯、越南

B. 大会根据《宪章》第十和十一条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第十条

大会得讨论本宪章范围内之任何问题或事项，或关于本宪章所规定任何机关之职权；并除第十二条所规定外，得向联合国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各该问题或事项之建议。

2019年在安理会工作中发挥作用的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H分节介绍了涉及与大会关系的安理会其他惯例。

A. 大会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第二十三条

一. 安全理事会以联合国十五会员国组织之。中华民国、法兰西、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及美利坚合众国应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大会应选举联合国其他十会员国为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选举时首宜充分斟酌联合国各会员国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及本组织其余各宗旨上之贡献，并宜充分斟酌地域上之均匀分配。

二. 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任期定为二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自十一国增至十五国后第一次选举非常任理事国时，所增四国中两国之任期应为一年。任满之理事国不得即行连选。

三. 安全理事会每一理事国应有代表一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根据《宪章》第二十三条，在第七十三届常会上选出了安理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以接替将于2019年12月31日任期届满的理事国(见表1)。

第十一条

一. 大会得考虑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合作之普通原则，包括军缩及军备管制之原则；并得向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于该项原则之建议。

二. 大会得讨论联合国任何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非联合国会员国依第三十五条第二项之规定向

大会所提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问题；除第十二条所规定外，并得向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于各该项问题之建议。凡对于需要行动之各该项问题，应由大会于讨论前或讨论后提交安全理事会。

三. 大会对于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情势，得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

四. 本条所载之大会权力并不限制第十条之概括范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一般原则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其中几项建议涉及《宪章》第十条和第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安理会权力和职能。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载于表 2。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通过的大会第 73/341 号决议中，会员国欢迎大会主席努力加强大会议程及其各委员会议程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议程之间的协同增效、一致性和互补性，并鼓励大会主席、安全理事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为此定期互动。⁵ 此外，在题为“《宣布印度洋为

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通过的第 74/25 号决议中，大会重申坚信安全理事会所有常任理事国和使用印度洋的主要航海国参与特设委员会的工作至关重要，非常有助于发展互利对话，促进印度洋区域的和平、安全和稳定。⁶

关于《宪章》第十一条第二项，大会就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具体问题向安理会提出建议，或要求安理会就这些问题采取行动。大会在其涉及安理会议程上已有项目的建议中呼吁安理会确保问责，包括考虑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局势移交国际刑事法院，并考虑进一步制定制裁措施，以便针对似应对侵犯人权行为负有最大责任者有效实施定向制裁。大会还促请安理会确保对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违反国际人道法或侵犯和践踏人权法的所有责任人进行追责。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载于表 3。

大会没有根据《宪章》第十一条第三项提请安理会注意任何情势。⁷

⁶ 大会第 74/25 号决议，第 2 段。

⁷ 关于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其他情形的资料，见第六部分，第一节。

⁵ 大会第 73/341 号决议，第 10 段。

表 2

大会决议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一般原则给安全理事会的建议

大会决议和日期

规定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中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73/336

2019 年 9 月 10 日

确认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政治特派团面临越来越多的新出现的挑战和风险，在这方面表示注意到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报告和秘书长题为“联合国和平行动的未来：执行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各项建议”的报告，以及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得到会员国支持的那些建议，特别是关于预防、调解及加强全球-区域伙伴关系包括联合国与非洲联盟间伙伴关系的建议，并鼓励安全理事会酌情与相关区域组织特别是与非洲联盟磋商，尤其是在从区域维持和平行动向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过渡的情况下(第 35 段)

国际刑事法院的报告

74/6

2019 年 11 月 4 日

鼓励联合国和国际刑事法院进一步开展对话，并在这方面欢迎安全理事会与法院以各种不同形式增加互动，包括举行关于和平与正义以及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特别重视法院的作用(第 20 段)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

74/91

2019 年 12 月 13 日

鼓励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以适当方式利用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咨询作用，就与特别政治任务相关的总体政策事项加强信息交流(序言部分第八段)

大会决议和日期

规定

恐怖主义与人权

74/147

2019 年 12 月 18 日

鼓励安全理事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在各自授权范围内加强与相关人权机构的联系、合作与对话，同时在其持续进行的反恐工作中适当考虑促进和保护人权及法治(第 34 段)

表 3

大会决议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具体问题给安全理事会的建议

大会决议和日期

规定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74/166

2019 年 12 月 18 日

鼓励安全理事会继续审议调查委员会的相关结论和建议，采取适当行动确保追究责任，包括为此考虑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移交国际刑事法院，以及考虑进一步制定制裁措施，以便对委员会表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的侵犯人权行为的明显头号负责人有效实施定向制裁(第 13 段)

又鼓励安全理事会考虑到本决议中表示的严重关切，继续讨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包括该国的人权状况，并期待安理会持续更积极地参与处理此事(第 14 段)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

74/169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强调需要依照互补原则，通过适当、公正和独立的国内或国际刑事司法机制，确保对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或侵犯和践踏人权法的所有责任人进行追责，强调指出需要为此目标采取实际步骤，并因此鼓励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行动确保进行追责，注意到国际刑事法院在这方面可以发挥的重要作用(第 35 段)

关于安理会的审议，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十一条第一、二、三或四项，但有两次明确提及第十条，详情如下。

在 2019 年 1 月 30 日在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53 次会议上，⁸ 关于延长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任务期限，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强调该国不同意这样的论点，即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必须批准、核可或授权维和政策的新变化，然后秘书处才能执行，并指出，该国不想看到三十四国委员会的职能逾越《宪章》第四章第十条规定的职权范围。

在 2019 年 6 月 6 日科威特担任轮值主席期间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⁹ 巴西

代表强调了《宪章》第十条的重要性。他指出，安理会和大会之间的关系应是动态和互补的，并补充说，加强两个机构之间的交流可有助于缓解安理会侵犯并进而削弱大会权威和授权的情况。他还呼吁安理会与大会举行更加频繁和实质性的磋商，以审查工作计划或就共同关心的具体问题进行磋商。在同一次会议上，几位发言者就安理会和大会之间的互动发表了评论。科威特代表指出，过去 25 年，安理会成员与非安理会成员之间以及安理会与大会等联合国其他机关之间的沟通有所改进。土耳其代表呼吁加强安理会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并补充说，安理会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构，但不是唯一的机构。他补充说，安理会成员应铭记这一点，更加自觉地努力确保与大会和联合国其他机关加强协调。巴林代表也强调了包括安理会和大会在内的联合国主要机关之间加强协调、合作和互动的重要性。新加坡代表欣见安理会更多地利用“阿里亚模式”会议和“托莱多形式”对话等方式，与大会进行更大程度的互动接触。

⁸ 见 S/PV.8453。更多关于安理会与大会附属机构之间关系的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G 节。

⁹ S/PV.8539。

C. 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惯例

第十二条

一. 当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争端或情势,正在执行本宪章所授予该会之职务时,大会非经安全理事会请求,对于该项争端或情势,不得提出任何建议。

二. 秘书长经安全理事会之同意,应于大会每次会议时,将安全理事会正在处理中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通知大会;于安全理事会停止处理该项事件时,亦应立即通知大会,或在大会闭会期内通知联合国会员国。

C 分节涵盖了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安理会惯例。第十二条第一项限制了当安理会对任何争端或情势正在执行《宪章》授予的职能时大会对于该争端或情势的权力。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决定未提及第十二条第一项,安理会也未请大会就任何争端或情势提出建议。然而,在2019年6月6日科威特担任轮值主席期间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¹⁰墨西哥代表回顾说,安理会有义务告知大会它在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采取的措施,并感到痛心的是,这些报告“往往缺乏完整、严格和客观的信息”。他还强调,大会作为联合国最具代表性的机关,必须而且能够在铭记《宪章》所载的有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权力的情况下,在仍然属于安理会专属领域的事项上更加独立地行事,并指出,大会第377(V)号决议(更为人所知的名称是“联合一致共策和平”)就是这一可能性的明显例证。列支敦士登代表强调在安理会未能采取行动的情况下,广大会员国应当当家作主并在大会采取行动,并回顾说,通过大会设立的协助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表明,此类行动可能很有效。他补充说,在安理会行使否决权的情况下,大会应自动召开会议,在全体会员国的参与下就被否决的决定进行讨论,

¹⁰ 同上。

并指出这样的讨论将改善问责制。¹¹ 列支敦士登代表在2019年5月23日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发表了类似的评论,¹²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民一直是安理会因否决而未能采取行动的受害者,这促使大会在问责领域发挥更积极的作用,设立了国际公正独立机制。他补充说,这项决定是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确保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不会逍遥法外,也是联合国问责工作的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决定。

此外,在一次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会议上,¹³ 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批评以色列对联合国决议采取“非常有选择性的做法”。他说,宣称联合国通过过多关于以巴冲突的决议是一种歪曲的说法、无视相关背景,因为,任何提及大会所通过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数目的说法,都必须从安理会在该冲突问题上陷于瘫痪的角度来加以审视。

第十二条第二项请秘书长向大会通报安全理事会正在处理或停止处理的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这项规定,秘书长继续向大会通报安全理事会正在处理或停止处理的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¹⁴ 通知书根据简要说明发出。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11条,每星期就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以及审议这些事项达到的阶段写成简要说明送交安全理事会成员。¹⁵ 通过由秘书长向安理会成员分发通知书草稿获取第十二条第二项要求的安理会的同意。在收到通知书后,大会正式表示注意到通知书。¹⁶

¹¹ 另见 S/PV.8517。关于建立协助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的更多信息,见《汇辑,2016-2017年补编》,第四部分,第一.C节。

¹² 见 S/PV.8534。

¹³ 见 S/PV.8690。

¹⁴ A/74/300。

¹⁵ 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B节“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规则第10和11条)。

¹⁶ 见大会2019年9月10日第73/560号决定,其中大会表示注意到2018年9月1日秘书长按照第十二条第二项提送的通知书(A/73/300);另见《汇辑,2018年补编》,第四部分,第一.C节。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大会尚未表示注意到2019年9月1日秘书长按照第十二条第二项提送的通知书(A/74/300)。

D. 关于《宪章》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惯例

第四条

一. 凡其他爱好和平之国家, 接受本宪章所载之义务, 经本组织认为确能并愿意履行该项义务者, 得为联合国会员国。

二. 准许上述国家为联合国会员国, 将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推荐以决议行之。

第五条

联合国会员国, 业经安全理事会对其采取防止或执行行动者, 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建议, 得停止其会员权利及特权之行使。此项权利及特权之行使, 得由安全理事会恢复之。

第六条

联合国之会员国中, 有屡次违犯本宪章所载之原则者, 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建议, 得将其由本组织除名。

第九十三条, 第二项

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得为国际法院规约当事国之条件, 应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建议就各别情形决定之。

第九十七条

秘书处置秘书长一人及本组织所需之办事人员若干人。秘书长应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推荐委派之。秘书长为本组织之行政首长。

规则第 60 条

安全理事会应依照它的判断, 决定申请国是否为爱好和平的国家, 而且能够并愿意履行宪章的义务, 并据此决定是否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

安全理事会如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 应向大会作出推荐, 并附讨论的全部记录。

安全理事会如不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 或暂不审议它的申请, 应向大会提出特别报告, 并附讨论的全部记录。

安全理事会为使其推荐可于接到申请书后的一届大会中获得审议, 至迟应在大会常会开始前二十五日, 或大会特别会议开始前四日, 向大会提出推荐……

《宪章》规定安理会和大会在若干事项上作出联合决策, 但要求安理会首先作出决定。在会员国的接纳、暂停资格或除名(第四、五和六条)、秘书长的任命(第九十七条)以及非联合国会员国成为国际法院规约当事国的条件(第九十三条第二项)的事项上即是如此。¹⁷ 此外,《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规约》规定, 应由大会从安理会提交的名单中选出余留机制的法官。¹⁸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没有出现与加入《国际法院规约》条件有关的问题。没有提及第四、五和六条, 没有接纳新会员国或暂停会员国资格或除名的活动, 也没有遴选和任命秘书长的行动。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安理会和大会在选举法官以填补余留机制名册空缺方面进行了合作。

联合国会员国资格: 提及第四条和第六条的情况

大会根据安理会的建议接纳一国成为联合国新会员国、暂停会员国资格或除名(《宪章》第四条第二项、第五条和第六条)。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60 条的规定, 安理会在规定时限内向大会提交有关各项会员国申请的推荐, 并附上有关申请讨论的记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推荐任何国家成为联合国新会员国。安理会也没有不予推荐, 若不予推荐, 须按要求向大会提交相关的特别报告。安理会也没有建议暂停任何会员国的资格或除名。但是, 在 2019 年 1 月 22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49 次会议上,¹⁹ 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呼吁支持巴勒斯坦国加入联合国的

¹⁷ 《国际法院规约》第四条第三项和第六十九条规定, 凡非联合国会员国而已接受法院规约之国家, 其参加选举法院法官和修正《规约》时, 参加条件, 如无特别协定应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提议规定之。

¹⁸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规约》第 10 条(第 1966 (2010)号决议, 附件 1)。

¹⁹ 见 S/PV.8449。

请求,他指出,这一请求自 2011 年以来一直待决。在同次会议上,几位发言者表示支持接纳巴勒斯坦国成为本组织正式会员国。²⁰

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

在 2019 年 9 月 12 日通过的第 73/341 号决议中,大会强调指出秘书长的遴选程序必须遵循透明和包容原则,并再次承诺按照《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继续在特设工作组范围内审查各种创新方法以改进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²¹ 在同一决议中,大会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进一步评估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巩固大会相关决议取得的进展,探讨进一步改进这一程序的可能步骤,包括大会和安理会按照《宪章》第九十七条开展合作,以及探讨现任秘书长提出对下一个任期的愿景并向会员国通报其内容的可能性。²²

任命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

安理会 2010 年 12 月 22 日第 1966(2010)号决议设立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以履行以下

两个法庭的余留职能: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和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²³ 根据《余留机制规约》,余留机制的法官由大会从安理会提交的名单中选出。如果余留机制法官名册出现空缺,秘书长在与安理会主席和大会主席协商后任命一名法官,任满有关职位的剩余任期。²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 2019 年 1 月 15 日举行的第六十六次全体会议上,根据《余留机制规约》第 10 条,大会从安理会转交的提名名单中选出余留机制两名法官中的第二名法官,任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²⁵ 此外,在余留机制一名法官去世和两名法官辞职后,根据《余留机制规约》第 10 条第 2 款,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被提名填补这些空缺的法官,以任满相应职位的剩余任期。²⁶ 关于秘书长、安理会和大会采取的行动的进一步详情,见表 4。²⁷

²⁰ 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南非、黎巴嫩、土耳其、孟加拉国(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古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利比亚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另见 S/PV.8517(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厄瓜多尔、孟加拉国和古巴); S/PV.8648(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孟加拉国、突尼斯(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和厄瓜多尔)。

²¹ 大会第 73/341 号决议,第 40 和 41 段。

²² 同上,第 43 段。

²³ 第 1966(2010)号决议,第 1 段。

²⁴ 同上,附件 1。

²⁵ 见大会第 73/415 B 号决定。另见,关于 2018 年 12 月选举另一名法官的情况,《汇编,2018 年补编》,第四部分,第一.D 节。

²⁶ S/2018/1152、S/2019/108 和 S/2019/1000。

²⁷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8 节。

表 4

2019 年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的行动^a

秘书长的信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安全理事会决议和日期	转递给大会	大会决定或决议和日期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S/2018/963, 转递关于余留机制法官名册上两个空缺的提名信息	S/2018/756, 请秘书长邀请会员国提交提名,以填补余留机制法官名册上的两个空缺		A/73/578	73/415 B 2019 年 1 月 15 日
S/2018/1151, 转递填补余留机制法官名册上一个空缺的法官提名	S/2018/1152,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被提名填补空缺的法官			
S/2019/84, 转递大会主席同意任命被提名法官的信				
S/2019/107, 转递填补余留机制法官名册上一个空缺的法官提名	S/2019/108,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被提名填补空缺的法官			

S/2019/170, 转递大会主席同意任命被提名法官的信

S/2019/999, 转递填补余留机制法 S/2019/1000,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官名册上一个空缺的法官提名 打算任命被提名填补空缺的法官

^a 包括 2018 年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为提供背景资料采取的行动。

E. 选举国际法院法官

第 40 条

安全理事会的表决应根据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的有关条款进行。

第 61 条

安全理事会按照国际法院规约为选举该法院法官而举行的会议, 应持续进行, 直至有足够的候选人经一次或一次以上的投票获得绝对多数票以补足全部空缺时为止。

国际法院法官的选举需要安理会与大会一起采取行动, 两个机构应相互独立地开展工作。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四十²⁸ 和六十一条, 《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八、十至十二、十四和十五条,²⁹ 以及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〇和一五一条³⁰ 规定了选举程序。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举行国际法院法官的选举。

²⁸ 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条在第二部分第八节“决策和投票”中也有述及。

²⁹ 《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十至十二、十四和十五条规定了以下方面的程序: (a) 各国团体提名常设公断法院法官; (b) 选举法官所需多数票; (c) 为选举法官而举行的会议次数; (d) 在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举行三次以上会议的情况下举行联席会议; (e) 填补空缺; (f) 对填补空缺的当选法官适用的任期。第八条规定, 这两个机构应独立开展工作。

³⁰ 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〇和一五一条规定, 法院法官的选举应根据《法院规约》进行, 大会按照《法院规约》为选举法院法官而举行的会议应持续进行, 直至有足够的候选人经一次或一次以上的投票获得绝对多数票以补足全部空缺时为止。

F. 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第十五条, 第一项

大会应收受并审查安全理事会所送之常年及特别报告; 该项报告应载有安全理事会对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所已决定或施行之办法之陈述。

第二十四条, 第三项

安全理事会应将常年报告、并于必要时将特别报告, 提送大会审查。

第 60 条, 第 3 款

安全理事会如不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 或暂不审议它的申请, 应向大会提出特别报告, 并附讨论的全部记录。

2019 年, 安理会保持了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的做法, 向大会提交了涵盖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年度报告。³¹ 安理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³² 规定, 报告应包括一个导言, 其中载有经安理会 7 月份主席协调商定后以安理会名义编写的简明摘要。不过, 如果 7 月份主席的任期在当年结束, 则该任务将按英文字母顺序移交给不会在该日历年离开安理会的下一个安理会成员。鉴于担任 2018 年 7 月份主席的瑞典于 2018 年底结束在安理会的任期, 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 年度报告的导言是由担任 2018 年 8 月份安理会主席的联合王国代表团编写。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安理会按照以往惯例, 在 2019 年 6 月 6 日第 8539 次会议上,³³ 在关于工作方

³¹ A/73/2。

³² S/2017/507。

³³ 见 S/PV.8539。

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讨论了与及时提交年度报告有关的问题以及改进年度报告内容的可能性(见案例 1)。

瑞士常驻代表在 2019 年 7 月 19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³⁴中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集团指出,该集团对安理会尚未提交 2018 年年度报告供大会审议“深感不安”。他回顾说,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提交报告是安理会对大会的一项义务,他对大会本届会议即将结束而提交报告的日期仍未确定表示遗憾。他进一步强调,这种情况削弱了广大会员国以“适当方式”参与这一进程的能力。他还促请安理会加快通过 2018 年年度报告,随后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在 2019 年 9 月第一周向大会提交报告,并探索如何通过严格遵守安理会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中商定的时间框架来加强这一进程。

安理会在 2019 年 8 月 20 日举行的第 8597 次会议上,³⁵ 审议并未经表决通过了年度报告草稿。³⁶ 会议期间,联合王国代表强调,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的要求,年度报告作为向广大会员国通报安理会活动的机制十分重要。他补充说,在起草报告的导言时,联合王国旨在简要介绍安理会在报告所述期间的主要活动和趋势,他表示,希望报告草稿能够清晰易读地介绍安理会 2018 年的工作。

大会在 2019 年 9 月 10 日和 12 日举行的第七十三届会议第 105 和 106 次全体会议上,³⁷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的项目下审议了安理会的年度报告。在大会讨论期间,许多会员国批评安理会近期延迟提交年度报告供大会审议的趋势,认为这种迟交的报告离大会届会结束太近,没有给会员国足够时间对所审查年度的安理会工作进行有意义的审议。³⁸ 许多

会员国还呼吁安理会今后的年度报告更具分析性。³⁹ 此外,大会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通过了第 73/341 号决议,请大会主席与安理会主席密切协调,重新考虑大会关于安全理事会报告的全体会议的时间安排,以确保对报告的讨论不会敷衍了事。⁴⁰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向大会提交特别报告。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安理会发布了安理会主席 2019 年 12 月 27 日的说明。⁴¹ 在该说明中,安理会重申愿意采取必要行动,确保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及时向大会提交报告。安理会成员还回顾,报告的导言应不迟于 1 月 31 日完成,以便秘书处有足够时间进行翻译。安理会还决定,秘书处应至迟于报告所述期间之后的 3 月 15 日向安理会成员提交报告草稿,包括报告的导言,以便安理会至迟于 5 月 30 日讨论并随后通过该报告,及时供大会紧接着予以审议。安理会还具体商定,上述规定适用于将在 2021 年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交的涵盖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报告。

案例 1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在 2019 年 6 月 6 日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上,⁴² 安理会在主席国科威特主持下举行了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⁴³ 会议期间,安理会讨论了及时向大会提交并改进其年度报告的问题。⁴⁴

³⁴ S/2019/582。

³⁵ 见 S/PV.8597。

³⁶ 见 S/2019/666。

³⁷ 见 A/73/PV.105 和 A/73/PV.106。另见大会第 73/561 号决定。

³⁸ 见 A/73/PV.105 (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集团及瑞士本国)、泰国(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列支敦士登、新加坡、阿根廷、乌拉圭、卢旺达和奥地利);以及 A/73/PV.106 (古巴、萨尔瓦多、墨西哥、挪威、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哥斯达黎加、巴基斯坦、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浦路斯、新西兰、爱尔兰、爱沙尼亚和印度)。

³⁹ 见 A/73/PV.105 (乌克兰、新加坡、阿根廷、卢旺达和奥地利);以及 A/73/PV.106 (古巴、萨尔瓦多、挪威、意大利、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哥斯达黎加、巴基斯坦、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塞浦路斯、爱尔兰和印度)。

⁴⁰ 大会第 73/341 号决议,第 17 段。

⁴¹ S/2019/997。这份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是 2019 年 12 月 27 日就文件和其他程序事项非正式工作组的工作发布的八份说明之一。关于这些说明的进一步详情,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⁴² 见 S/PV.8539。

⁴³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450)所附的一份概念说明。

⁴⁴ 见 S/PV.8539。

关于安理会向大会提交报告的问题，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集团的名义发言，强调必须确保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的授权，充分审议安理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以便安理会和广大会员国能够进行包容和实质性的意见交流。他还促请安理会加快通过 2018 年年度报告，并确定大会及时审议该报告的日期。新加坡代表指出，为了让广大会员国就安理会工作进行深思熟虑的辩论，报告应及时提供给所有会员国，他对近期报告迟交而且对报告的辩论在很短时间内仓促举行的趋势表示遗憾。他还认为，推迟提交报告无助于安理会的公信力或合法性，并表示大会就安理会的工作和报告进行透彻辩论将有助于提高安理会的公信力和合法性。阿根廷代表强调，必须确保安理会和大会之间的流畅对话，包括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及时向大会提交安理会的年度报告。印度代表指出，这种提交报告的方式使大会在讨论这些报告的形式和时间上出现延误，导致会员国失去了与安理会互动的重要机会。他还呼吁恢复和加强两个机构之间的这种互动。安全理事会报告执行主任同样认为，广大会员国对安理会工作的参与可以包括围绕年度报告进行更多互动，她指出，虽然报告定在春季提交，但在本年度和前两年，到了夏季都没有提交报告。她进一步指出，对年度报告的讨论是广大会员国能够强调其对安理会看法和期望的首要方式，她建议提升报告流程。斯洛文尼亚代表和哥斯达黎加代表也呼吁及时提交年度报告，并表示大会对安理会年度报告的讨论应更具实质性和允许坦诚交换意见。

关于安理会年度报告的实质内容，印度代表指出，虽然长期以来一直要求年度报告更加内容详实、注重分析，但报告往往充斥着惯常的事实性指标。巴西代表明确援引《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还回顾广大会员国经常呼吁提交注重分析的全面年度报告，包括对安理会工作和未来挑战的评估。哥斯达黎加代表呼吁年度报告包含对安理会日常工作的分析内容，避免简单描述安理会开展的工作，以便各国有机会积极参与关于这一分析的互动和包容性辩论。古巴代表感到遗憾的是，安理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仍然仅仅是对其会议、活动和决定的介绍性概述，而不是对其工作进行解释性、全面和注重分析的描述，以使广

大会员国能够评估安理会各项决定的原因和影响。哥伦比亚代表也表示有必要改进年度报告的质量和 Analytical 内容，并强调报告不应被视为程序性事项，而应更详细地介绍根据通过的决议所讨论的主旨和取得的成果，以期增加大会对安理会行动的审议和意见的价值。乌克兰代表指出，及时发布月度评估不容忽视，因为这些评估是编写年度报告的宝贵来源。

几位发言者还提到安理会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的特别报告。巴西代表表示，尽管《宪章》设想以另一种方式让广大会员国了解安理会的活动，但安理会很少向大会提交特别报告。古巴代表说，没有按照《宪章》第十五和二十四条的要求提交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的特别报告供大会审议，是安理会必须克服的另一个缺点。

G. 与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发展与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即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人权理事会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2019 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参与了安理会的工作。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参加了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四次会议。⁴⁵ 在 2019 年 11 月 27 日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安理会主席参加了委员会第 398 次会议。⁴⁶

人权理事会

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多项决定提及人权理事会。在这些决定中，安理会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合作，并欢迎摩洛哥与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持续互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任何决定提及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第九部分第七节详细介绍了关于与建设和平委员会这一安全理事会和大会联合附属机构的关系的决定。

表 5 载有安全理事会明确提及人权理事会的所有决定条款。

⁴⁵ 见 S/PV.8449、S/PV.8517、S/PV.8583 和 S/PV.8648。

⁴⁶ 见 A/AC.183/PV.398。

表 5
安全理事会提及大会附属机构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人权理事会	
关于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2019 年 3 月 29 日	再次谴责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和开赛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强烈谴责 2018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云比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据联合国人权办公室报告，其中一些暴力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还重申对这些地区内违反国际人道主义行为和侵犯践踏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行为迅速进行透明调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重申安理会打算密切监测对这些侵权和虐待行为的调查进展情况，以便将所有责任人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期待调查处理结果；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在此方面作出承诺，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合作，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落实国际专家组报告中提出的所有建议，并与负责监测、评价、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落实这些建议并报告落实情况的两人国际人权专家组合作；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商定部署以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调查 2017 年 3 月两名联合国专家死亡事件的联合国小组合作，促请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确保将所有行为入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第 4 段)
西撒哈拉局势	
第 2468(2019)号决议 2019 年 4 月 30 日	为此欢迎摩洛哥采取步骤和举措，欢迎在达赫拉和阿尤恩开展工作的人权委员会国家理事会发挥作用，并欢迎摩洛哥与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互动协作(序言部分第 19 段) 另见第 2494(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19 段

安全理事会与人权理事会的关系也在安理会会议上得到讨论。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举行的关于索马里局势的会议上，⁴⁷ 俄罗斯联邦代表对安理会关于索马里制裁制度的第 2498(2019)号决议案文中包含关于吉布提和厄立特里亚的措辞表示关切。他指出，安理会在一年前已取消对厄立特里亚的限制，阿斯马拉和吉布提之间的局势没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解决两国之间悬而未决的问题是双边外交事项。在这方面，他强调，这些问题不属于安理会或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直接权限，有一个专门机构来讨论这些问题，即人权理事会。他呼吁尊重联合国的分工。在同次会议上，中国代表说，中国一贯认为，人权问题应在专门机构，如人权理事会中讨论，安全理事会不是讨论人权问题的适当论坛。在就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⁴⁸ 发言者促请安理会审议人权理事

会设立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抗议活动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报告的调查结果并采取后续行动。

此外，除了一些安理会成员的某些倡议之外，安理会的来文也提到与人权理事会的关系。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普通照会⁴⁹ 中，德国常驻代表团转递了人权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人权理事会主席在普通照会中提到 2019 年 4 月 10 日由德国常驻代表团组织和主办的与安全理事会成员的早餐会，他认为这是在人权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之间建立非正式对话渠道的宝贵机会。他还提到会上讨论的一项提议，即在日内瓦组织人权理事会成员和安全理事会当月主席进行某种形式的非正式讨论。他指出，人权理事会存在一种做法，即联合国高级别代表与理事会成员和观察员之间的非正式对话是临时召集的。在这方面，他补充说，如果未来安全理事会主席有机会组织这样一次非正式讨论，那将是非常有建设性的。在 2019 年 5 月 30 日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

⁴⁷ 见 S/PV.8665。

⁴⁸ 见 S/PV.8489 (巴勒斯坦国)和 S/PV.8532 (科威特)。

⁴⁹ S/2019/356。

的信⁵⁰中，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澄清说，两国都不认为德国常驻代表团 2019 年 4 月 10 日主办的非正式早餐会是在安全理事会成员和人权理事会主席之间建立一个非正式的对话渠道，而且回顾说，两国都不支持在日内瓦举行人权理事会成员和安全理事会主席之间任何形式非正式讨论的提议。两国常驻代表坚信有必要遵循联合国各主要机关之间的现有分工，并强调人权理事会作为大会附属机构，无权与安全理事会互动。他们还表示，安全理事会主席与人权理事会的任何接触都应得到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审议和同意，安全理事会主席前往日内瓦与人权理事会成员进行非正式对话的所有可能行程都将被视为未经批准的举措，安全理事会主席不得以主席身份代表安理会。

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第二份普通照会⁵¹中，德国常驻代表团转递了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主席的一封信。主席在信中转达了关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 2018 年工作情况的信。他还概述了过去与安全理事会的正式和非正式互动。在这方面，他提到残疾人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参加了关于武装冲突中残疾人状况的阿里亚模式会议，并表示希望保持和加强这些互动。⁵²

在 2019 年 8 月 22 日缅甸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⁵³ 缅甸常驻代表对定于次日由德国、秘鲁和科威特共同主持举办的题为“缅甸境内大规模暴行罪：我们如何问责？”的阿里亚模式会议表示关切。常驻代表在信中批评了会议的目的和标题，称这严重误导并错误地传达了缅甸已实际发生大规模暴行的信息。此外，他指出，他认为这次会议只是又一次片面指责和问罪的会议，而不是相关利益攸关方分享客观和平衡的观点，会议的意图违背了安理会

自己在 2017 年 11 月 6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中所表述的尊重缅甸主权、政治独立、领土完整和统一的承诺。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安理会会议的参与者重申了特别委员会作为讨论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问题的主要机构的重要性。在安理会各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坚持认为，影响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与维持和平有关的一般性问题都应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中讨论。在专门讨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项目的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还回顾说，关于前联合国部队指挥官多斯桑托斯·克鲁兹中将改善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安全的报告的行动计划只能在特别委员会商定的范围内执行。在就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影响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的一般性维持和平问题都应在部队派遣国的参与下，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中讨论。他还指出，如何应用秘书处未完成的战略等综合文件来提高维持和平的效力，应由特别委员会做出决定。他补充说，绕过特别委员会是“不可接受的”，他呼吁安理会成员更加尊重联合国专门政府间机构的特权。对此，联合王国代表表示不同意关于维持和平政策的任何新发展必须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批准、认可或授权后才能由秘书处执行的论点。他还指出，虽然特别委员会的任务是“全面审查”贯穿各领域的维持和平政策的所有方面，但委员会对政策的执行没有否决权，也不能阻碍安理会就国际和平与安全事项做出决定的能力。他补充说，联合王国不希望看到特别委员会的职能超出《宪章》第十条规定的权力范围。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回顾安理会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指出安理会行使这一责任的主要方式之一是制定维持和平任务和政策。他补充说，认为安理会应将领导权和责任移交给特别委员会的观点是不可接受的，他誓言继续捍卫安理会在维持和平事务上的首要地位。

案例 2 述及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突出了关于安理会和大会所设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之间就其不同职能和任务进行互动的重要讨论。

⁵⁰ S/2019/449。

⁵¹ S/2019/357。

⁵² 关于安理会成员非正式会议的更多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C 节。

⁵³ 见 S/2019/676。

案例 2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六次会议中有三次会议讨论了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作用。

在 2019 年 5 月 7 日举行的第 8521 次会议上,安理会在印度尼西亚担任主席期间,在题为“投资于和平:改善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的安全和业绩”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⁵⁴在会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应与安理会一道,在确定联合国维持和平的标准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他表示,有人试图绕过特别委员会,以便通过安理会推动未能在大会达成一致的问题,俄罗斯联邦对此不能接受。南非代表重申特别委员会在制定联合国维持和平政策方面的首要地位。危地马拉代表强调,特别委员会在其年度报告中列入了题为“最佳做法和培训”的一节,其工作是对安理会任务的支持和更新。尼泊尔代表认为,应振兴特别委员会,使其更有效地为和平行动提供政策指导。

在 2019 年 7 月 10 日举行的关于维持和平三方合作⁵⁵的第 8570 次会议上,⁵⁶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提到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是安理会成员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参与讨论的重要论坛。⁵⁷科特迪瓦代表回顾说,特别委员会和安理会多年来一直在处理三方合作问题,为寻求高效合作而作出的许多决定和/或建议就证明了这一点。法国代表回顾说,特别委员会为所有维持和平利益攸关方提供了发言机会,她认为不应建立新的会议形式来加强三方合作,而应努力振兴和提高现有形式的效力,包括通过加强参与。美国代表也指出,特别委员会等论坛的存在使所有会员国都有机会与秘书处接触,并就影响联合国维持和平的问题提供指导。

⁵⁴ 见 S/PV.8521。

⁵⁵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6 月 27 日秘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538)所附的一份概念说明。

⁵⁶ 见 S/PV.8570。

⁵⁷ 同上。

科威特代表指出,安理会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与特别委员会的合作使安理会有机会考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广大会员国的关切,他回顾说,特别委员会是受命处理所有维持和平问题的唯一机构。俄罗斯联邦代表同样表示,特别委员会是联合国系统实施三方合作的关键平台,他补充说,正是在特别委员会内,安理会成员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制定了处理维持和平活动各项标准的共同办法,并就当前问题与秘书处进行了互动对话。他还表示,特别委员会通过的建议和决定应指导秘书处和实地特派团履行职能。他进一步强调必须遵守联合国系统内部分工,避免越界特别委员会审议维持和平共有问题的任务授权,但也指出,安理会在设计联合国具体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授权方面当然发挥着首要作用。

埃塞俄比亚代表指出,与相关行为体特别是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大会第五委员会的持续接触和协商是维持和平行动取得成功的关键。孟加拉国代表表示,安理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之间的协商有助于缓解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等其他机构在未决问题上的紧张关系。乌拉圭代表表示,特别委员会是一个有益的机构,汇集了三方合作的三个行为体,可以就这一专题发布建议和政治指令。

在 2019 年 9 月 9 日主要围绕秘书长的“以行动促维和”倡议举行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的第 8612 次会议上,⁵⁸科威特代表表示,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是受命对维持和平的所有方面进行全面审查的唯一机构,反映了会员国对所有维持和平概念和政策的基本共识。南非代表敦促所有会员国齐心协力,确保特别委员会继续履行任务授权,并为安理会的工作提供支持。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联合国维持和平的效力取决于对本组织内部分工的尊重,在这方面,特别委员会在确定处理维持和平的共同方法和为秘书处制定相关指示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第五委员会则讨论后勤、预算和人员配置问题,安理会随后结合这些讨论情况,在设计各个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授权时作出知情决定。

⁵⁸ 见 S/PV.8612。

H. 涉及与大会关系的安全理事会其他惯例

安理会没有要求秘书长根据《宪章》第二十条召集大会特别会议。不过，针对 2018 年 6 月恢复召开的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⁵⁹ 在 2019 年 5 月 23 日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安理会会议上，⁶⁰ 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遗憾地指出，继秘书长根据 ES-10/20 号决议向大会和安理会提交报告之后，安理会既没有讨论，也没有寻求就保护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民的机制达成一致。

除上文 A、D、E 和 G 分节所述问题外，安理会在 2019 年通过的一些决议和主席声明在政策和执行问题上具体提到了大会。关于大型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环境足迹，安理会继续请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和联合

⁵⁹ 见 A/ES-10/PV.38。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四部分，第一.H 节。

⁶⁰ 见 S/PV.8534。

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在履行授权任务时考虑其行动的环境影响，并根据适用的相关大会决议以及联合国细则和条例酌情进行管理。⁶¹

有关海地的问题，安理会回顾大会关于联合国应对海地霍乱新做法的第 71/161 号决议，并注意到在减少霍乱疑似病例方面继续取得进展，同时还重申海地政府、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在国际社会支持下继续努力根除海地霍乱的重要性。⁶² 关于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安理会回顾了大会关于失踪人员问题的第 73/178 号决议。⁶³

⁶¹ 见关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的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42 段、关于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的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61 段和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的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42 段。

⁶² 第 246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10 段。

⁶³ 第 2474(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7 段。

二.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第六十五条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得向安全理事会供给情报，并因安全理事会之邀请，予以协助。

说明

第二节述及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关系，特别侧重于涉及《宪章》第六十五条的安全理事会惯例。其中涵盖安全理事会关于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审议情况，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参加 2019 年 10 月举行的安全理事会会议的情况。安全理事会没有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任何信息或援助请求，也没有在任何成果文件中明确提及《宪章》第六十五条。安全理事会的来文没有提到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但在 2019 年 1 月 23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⁶⁴ 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转递了 2018 年 11 月 13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和建设和平委员会就气候变化与萨赫勒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挑战之间的联系举行的联席会议摘要。摘要显示，该活动除其他外，以安全理事会的相关会议为基础。

涉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的讨论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在审议中多次提到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其中一次明确提到第六十五条。这方面的主要讨论出现在主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进行的专题辩论中以及关于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案例 3 和案例 4 分别对此作了介绍。

此外，在就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一些发言者在讨论联合国在海地的存在从维持和平特派团向政治特派团过渡时，强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应在这一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⁶⁵ 2019 年 10 月 15 日，经济及社

⁶⁴ 见 A/73/39-S/2019/73。

⁶⁵ 见 S/PV.8502 (秘鲁和阿根廷)和 S/PV.8559 (秘鲁和海地)。

会理事会主席自 2009 年以来⁶⁶首次参加了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会议。⁶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在发言中明确援引《宪章》第六十五条，回顾自 1999 年以来，海地局势一直列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议程之上，主要是通过其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开展工作，该小组是应安全理事会根据第六十五条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的要求而设立的，目的是就海地的长期发展提出建议。她明确指出，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工作一直包括其主席与安全理事会的互动。她还指出，特设咨询小组主席在 2019 年初访问华盛顿特区和海地后，向安全理事会成员非正式通报了特设咨询小组的调查结果和建议。她还强调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安全理事会继续协作的必要性，并呼吁打破联合国和平与发展支柱之间的传统筒仓，以便作出更加一致和有效的努力，应对海地面临的相互关联的挑战。在同次会议上，秘鲁外交部长强调了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特别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密切合作的必要性。法国代表表示，在开展工作时，联海综合办将考虑到联合国从其在海地实地存在超过 25 年、特别是通过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获得的经验教训。海地代表赞扬特设咨询小组所做的出色工作，并表示希望联海综合办与该小组密切协作。

案例 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举行的第 8451 次会议上，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⁶⁸由担任当月主席的多米尼加共和国组织。⁶⁹会议期间，秘鲁代表强调了发展安理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以及与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关和机构的协同作用的重要性，以期建立针对气候相关风险和其他多层面威胁

的预警系统，哈萨克斯坦代表也表示赞同。⁷⁰大韩民国代表将气候变化定义为“我们这个时代的根本跨领域问题”，呼吁整个联合国系统作出全面反应，深化协作和协调，以应对气候变化的多层面安全问题。他提到 2018 年 11 月 13 日举行的建设和平委员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气候变化对萨赫勒地区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的影响的联席会议，作为在这方面一个切实努力的例子。

列支敦士登代表表示，虽然有其他联合国机构拥有应对气候变化的权限，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但安理会应对气候变化对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国际和跨国威胁非常重要。阿尔及利亚代表也强调，认为安理会在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方面的作用、使命和责任尚待确定并无不妥。他还回顾说，在 2011 年 7 月 20 日的主席声明⁷¹中，安理会已确认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包括气候变化在内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上的责任和任务授权。另一方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气候变化应在其他论坛上讨论，包括《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而不是安全理事会。⁷²他补充说，安理会成员或广大会员国对该问题是否属于安理会的职权范围没有达成共识，并表示许多国家认为安理会审议气候变化侵犯了联合国其他机关的权力和职能。乌拉圭代表承认公开辩论有助于讨论“我们地球上未来生活的一个优先议题”，但警告不能将气候变化与安全问题联系起来，并呼吁将具体相关议题的讨论限制在“相应的决定领域”，包括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案例 4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在 2019 年 6 月 6 日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上，⁷³安理会在主席国科威特主持下举行了关于

⁶⁶ 见 S/PV.6101。

⁶⁷ 见 S/PV.8641。

⁶⁸ 见 S/PV.8451。

⁶⁹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 月 2 日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1)所附的一份概念说明。

⁷⁰ S/PV.8451。

⁷¹ S/PRST/2011/15。

⁷² 见 S/PV.8451。

⁷³ 见 S/PV.8539。

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⁷⁴ 会议期间，安理会除其他外，讨论了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⁷⁵ 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联邦在安理会审议专题时非常谨慎，不违反与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本组织其他机构的既定分工，并避免分散安理会对其工作和优先任务的注意力。中国代表强调，中国支持加强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其他机构之间的互

⁷⁴ 安理会议程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科威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450)所附的一份概念说明。

⁷⁵ 见 S/PV.8539。

动，以使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更加透明，并回顾说，在 2018 年 11 月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中国已强调要改善与大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互动。土耳其代表呼吁安理会成员在其努力中铭记，安理会是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关，但不是唯一的机关，并促请他们确保与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秘书处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进行更好的协调。巴林代表同样表示，加强联合国各主要机关，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秘书处之间的协调、合作和互动极其重要。

三. 与国际法院的关系

第九十四条

一. 联合国每一会员国为任何案件之当事国者，承诺遵行国际法院之判决。

二. 遇有一造不履行依法院判决应负之义务时，他造得向于安全理事会申诉。安全理事会如认为必要时，得作成建议或决定应采取办法，以执行判决。

第九十六条

一. 大会或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法律问题得请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二. 联合国其他机关及各种专门机关，对于其工作范围内之任何法律问题，得随时以大会之授权，请求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说明

第三节述及安理会和国际法院之间的关系。根据《宪章》第九十四条，如果案件一方不履行法院判决规定的义务，安理会可提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以执行该判决。根据第九十六条，安理会还可要求法院就任何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此外，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十一条，法院可向当事各方和安理会发出关于为维护当事方权利而采取的任何临时措施的通知。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审议时没有讨论与国际法院的关系，也没有就法院作出的判决提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或者要求法院就任何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按照安理会的惯例，国际法院院长应邀参加了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题为“国际法院院长通

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安理会非公开会议。⁷⁶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的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九十四或九十六条。下一段述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来文。

涉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来文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与秘书长交换来文，并收到他关于为便利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关于两国陆地和海洋边界争端的裁决而设立的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进展情况的报告。⁷⁷ 此外，在 2019 年 4 月 10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⁷⁸ 中，突尼斯常驻代表团临时代办转递了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代表团关于反对美国总统决定承认以色列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拥有主权的信。在信中传递的 2019 年 3 月 31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三十届常会发表的《关于戈兰的声明》⁷⁹ 中，阿拉伯国家领导人反对美国总统的决定，并指示成员国外交部长加强与国际社会的双边和多边接触，“包括让安全理事会的阿拉伯国家代表(科威特国)向安理会提交一项决议草案，并就美国决定的非法性和无效性征求国际法院的意见”。

⁷⁶ 见 S/PV.8653。

⁷⁷ 见下列信函往来：S/2019/1012 和 S/2019/1013。另见下列报告：S/2019/549 和 S/2019/1005。

⁷⁸ S/2019/306。

⁷⁹ 同上，附件。

第五部分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231
一.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四条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232
说明	232
A. 提及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的各项决定.....	232
B. 涉及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的讨论.....	233
二. 会员国同意依据第二十五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之决定的义务.....	238
说明	238
A. 提及第二十五条的决定	239
B. 与第二十五条有关的讨论	239
三.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六条承担的制订军备管制计划之责任.....	242
说明	242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五部分涵盖《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二十五和二十六条界定的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因此分为三节。在每一节下，都列出了安理会在 2019 年期间明确和含蓄提及这些条款的决定、来文和会议。就 2019 年而言，第一节和第二节还包含案例研究，对讨论第二十四和二十五条或者说明安理会如何适用或解释这些条款的具体实例进行审查。第三节不包含任何此类案例研究，因为 2019 年没有关于《宪章》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讨论的具体实例。

如下文第一节所述，2019 年，安理会在各项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但其中有 11 项决定作了含蓄的引述，提到“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涉及利比亚局势和有关海地的问题等针对具体国家或区域各类项目，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以及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等专题项目。此外，安理会讨论了与一系列广泛项目有关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最引入瞩目的审议是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等针对具体国家的项目之下，以及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执行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所涉安理会工作方法和儿童与武装冲突等专题项目之下进行。

如第二节所述，2019 年，安理会在各项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第二十五条，但有一项决议确实含蓄提及会员国接受和执行安理会决定的义务。相比之下，在安理会会议期间有九次明确援引第二十五条：两次涉及利比亚局势，三次涉及安理会主席说明(S/2017/507)中规定的安理会工作方法，两次涉及不扩散，两次涉及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未通过的关于中东局势的四项决议草案也明确提到第二十五条。

如第三节所述，2019 年，安理会没有在任何决定中提及有责任根据第二十六条制定建立军备管制制度的计划。然而，在讨论安理会工作方法期间，有一次明确援引了第二十六条。给安理会的来文中没有一份提到第二十六条。

一.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四条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第二十四条

一. 为保证联合国行动迅速有效起见，各会员国将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主要责任，授予安全理事会，并同意安全理事会于履行此项责任下之职务时，即系代表各会员国。

二. 安全理事会于履行此项职务时，应遵照联合国之宗旨及原则。为履行此项职务而授予安全理事会之特定权力，于本宪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及第十二章内规定之。

三. 安全理事会应将常年报告、并于必要时将特别报告，提送大会审查。

说明

第一节涵盖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¹承担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的做法，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 2019 年通过的提到第二十四条规定的安理会主要责任的决定。B 分节审视了在安理会会议期间举行的讨论中对该条的引述。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通过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的决定。相反，如 B 分节所述，在涉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的安理会会议期间曾多次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此外，2019 年只有一份来文²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来信中针对美利坚合众国威胁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及整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和平与安全的“若干危险行动”，明确援引了第二十四条。

¹ 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要求安理会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该条款在第四部分第一.F 节述及。

² S/2019/765。

A. 提及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的各项决定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各项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但在 2019 年通过的八项决议和三项主席声明中，安理会提到其在采取各种行动的同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对第二十四条的含蓄引述主要出现在决议的序言部分和主席声明的初始段落。

1. 决议

2019 年，安理会在八项决议中含蓄援引了第二十四条，在这些决议中，安理会重申、回顾、铭记或表示意识到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其中两项决议是针对有关海地和利比亚的项目而通过。³ 在这两项决议中，安理会都是明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2019 年通过的其他六项决议涉及专题项目，处理包括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倡议、冲突中性暴力、武装冲突中的失踪人员和武装冲突中保护残疾人在内的一系列广泛议题。⁴ 关于这些决议的进一步详情见下表 1。

2. 主席声明

2019 年，安理会在三份主席声明⁵中含蓄提及第二十四条，其中安理会回顾或重申了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这三份主席声明涉及各种问题，包括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日内瓦四公约》七十周年以及违反国际法使用化学武器。关于这些主席声明的进一步详情见下表 1。

³ 第 2466(2019)和 2473(2019)号决议。

⁴ 第 2457(2019)、2467(2019)、2474(2019)、2475(2019)、2491(2019)和 2493(2019)号决议。

⁵ S/PRST/2019/5、S/PRST/2019/8 和 S/PRST/2019/14。

表 1

2019 年含蓄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段落	项目	分项
第 2457(2019)号决议 2019 年 2 月 27 日	序言部分第 1 段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非洲平息枪炮声
第 2466(2019)号决议 2019 年 4 月 12 日	序言部分第 14 段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467(2019)号决议 2019 年 4 月 23 日	序言部分第 5 段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冲突中性暴力
第 2473(2019)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10 日	序言部分第 3 段	利比亚局势	
第 2474(2019)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11 日	序言部分第 2 段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武装冲突中的失踪人员
第 2475(2019)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20 日	序言部分第 1 段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第 2491(2019)号决议 2019 年 10 月 3 日	序言部分第 4 段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第 2493(2019)号决议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序言部分第 2 段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力求成功执行妇女、和平与安全议程：从承诺走向成就，为纪念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二十周年做准备
S/PRST/2019/5 2019 年 6 月 13 日	第 1 段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安全理事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
S/PRST/2019/8 2019 年 8 月 20 日	第 1 段	促进和加强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时的法治	
S/PRST/2019/14 2019 年 11 月 22 日	第 2 段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B. 涉及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多次会议上明确和含蓄地援引了第二十四条。发言者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⁶“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⁷“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⁸“利比亚局势”、⁹“审议安全理事会提交大

会的报告草稿”¹⁰和“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¹¹的项目下举行的六次会议上 11 次明确提及。

以下案例研究说明了 2019 年围绕对第二十四条规定安理会之主要责任的解释讨论的一些问题的性质。讨论围绕安理会议程上的一系列广泛项目展开，重点讨论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案例 1)、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案例 2)、

⁶ 见 [S/PV.8506](#)(美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⁷ 见 [S/PV.8539](#)(挪威、摩洛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古巴)。

⁸ 见 [S/PV.8546](#)(印度尼西亚)。

⁹ 见 [S/PV.8588](#)(利比亚)。

¹⁰ 见 [S/PV.8597](#)(联合王国)。

¹¹ 见 [S/PV.8648](#)(科威特)。

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安理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案例 3)以及儿童与武装冲突(案例 4)。

案例 1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由安理会当月轮值主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倡议举行的第 8451 次会议上,¹² 在题为“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的分项下举行了高级别公开辩论。¹³ 在此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世界气象组织首席科学家和史汀生中心环境安全方案研究助理的通报。

在公开辩论期间,一些发言者支持安理会参与讨论气候和安全问题,将其作为安理会议程的一部分。比利时代表欢迎安理会在处理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方面发挥作用;为有效履行任务,安理会必须注意预警迹象,提高对可能导致冲突的局势、包括气候相关局势的敏感度。他补充说,现在是时候在安理会的日常工作中反映气候相关风险,并提议每年举行一次专题简报会。德国也表达了类似观点,德国代表强调,鉴于气候变化正日益成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安理会应围绕气候变化的政策后果展开辩论。他补充说,在所有冲突局势中都考虑到气候与安全之间的联系,应当成为安理会的常规做法。法国代表申明,气候变化对国际安全构成的风险必须成为预防冲突议程的一个核心内容。她指出,有必要对这些风险定期进行缜密分析,安理会和秘书长需要在这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秘鲁代表指出,此次辩论使与会者能够通过广泛、多层面的安全办法,讨论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任务和职责。他说,在这种情况下,必须解决气候相关风险,因为这些风险可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他认为,气候变化的后果超出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授权范围,可能需要安理会在其预防和解决冲突的职责范围内予以应对。同

样,加拿大代表强调,气候与安全必须在安理会的审议中占有明确位置。她肯定安理会发挥的领导作用,通过各项决议承认气候变化对乍得湖流域和萨赫勒等区域的稳定和安全造成不利影响。她认为,安理会在对冲突或区域进行分析时,必须更好地理解气候相关安全风险并报告气候风险。挪威代表赞同这一立场,指出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气候与安全之间的关联理应坚定列入安理会议程。爱尔兰代表表示,应在安理会议程上所有具体国家的局势中审议气候和安全问题,并补充说,爱尔兰代表团希望看到,贯穿和平与发展关系的各项联合国行动对气候变化风险进行评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指出,气候变化与国际安全之间的联系要求安理会采取具体行动并给予重视,并申明,解决这一问题不一定需要改变安理会的工作机制。毛里求斯代表也持类似观点,坚持认为安理会是应对气候变化威胁的适当平台。

此外,多位发言者¹⁴表示支持任命一名新的负责气候和安全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¹⁵ 巴巴多斯代表(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发言)感兴趣地注意到,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安理会 2018 年 7 月 11 日第 8307 次会议上呼吁任命一名负责气候和安全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该特别代表不扩大安理会的任务授权,而是为秘书长服务,填补联合国系统的一个重大空白。¹⁶

此次会议的其他发言者一致认为,安理会有必要界定气候变化的安全层面。¹⁷ 印度尼西亚代表认为,虽然安理会可以处理气候变化的安全问题,但《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应始终作为处理气候变化议题本身的主要机构。她表示,安理会的任务是更好地界定哪些属于气候变化议题本身这一范畴,哪些构成气候相关影响的安全层面,而各个国家承担应对这些影响的责任,安理会不应干预。南非代表指出,在安理会职权

¹²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 月 2 日的信(S/2019/1)所附概念说明。

¹³ 见 S/PV.8451。

¹⁴ 加拿大、挪威、巴巴多斯、爱尔兰、瑙鲁、哥斯达黎加和图瓦卢。

¹⁵ 关于特别代表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六节。

¹⁶ 见 S/PV.8451。另见 S/PV.8307。

¹⁷ 见 S/PV.8451。

范围之内且认为气候变化对不安全问题造成重大影响的局势当中,安理会应当突出强调气候变化是其中的一个因素。但他告诫指出,不应重复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的努力,并指出,安理会成员有限,且专注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因此可能不是处理气候变化的适当论坛。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也告诫指出,不应重复其他机构的工作,但回顾说,安理会已在这一问题上树立了先例。他敦促安理会就将气候变化影响纳入其安全工作达成协商一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确认《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关于气候变化的《巴黎协定》是协调全球行动应对气候变化的主要论坛,并指出,加强对气候相关安全风险以及安理会如何处理这些风险的了解,不应该也不会重复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的职责。墨西哥代表也强调,联合国系统在应对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方面应有明确分工。他指出,安理会在考虑将气候变化作为常设项目加入议程之前,应当有可靠、缜密的分析工具,为其作出决定提供信息和支持。印度代表询问,将气候法律的订立工作从包容性的《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转向由一个结构上没有代表性的组织进行决策,能否满足气候正义的需要。他认为,这一议题颇具争议,应采取谨慎的方式。

一些发言者认为,应由与气候变化相关的其他机构参与处理这一问题,而非由安理会参与其中。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根据《宪章》,安理会旨在迅速应对严重挑战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因此,在安理会讨论气候变化超出常规,甚至会适得其反。他认为,在安理会审议这一议题的做法削弱了联合国内部目前的分工。相反,他建议在安理会议程上的具体、真实局势背景下审议气候风险。同样,巴基斯坦代表强调,应在相关机构的任务范围内采取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巴西代表认为,环境问题并不完全属于安理会的职权范围,因为安理会是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构。同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指出,安理会既没有法律职权也没有技术能力解决气候变化问题,并回顾指出,关于这一问题是否属于安理会的职权范围,没有达成一致。他指出,许多国家认为,安理会若讨论这一议题,便是在侵蚀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权力和职能。因此,他敦请安理会专注履行其核心任务。阿尔及利亚代表认为,安理会审议气候相

关灾害和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可能会显得有些尴尬。他指出,安理会议程上有许多问题,安理会肩负在预防冲突和解决现有冲突方面采取行动、高效履职的厚望。他建议,安理会自然应将重点放在这项任务上,而不是开辟新的、未加界定的领域以供审议。

案例 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2019年1月26日,安理会应美国请求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第8452次会议。¹⁸在同次会议开始,俄罗斯联邦代表请求进行程序表决,并发言对该请求作了解释。他指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国内局势不是安理会议程上的项目,该国也不对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他补充说,如果说存在威胁和平的事情的话,那便是美国及其盟友企图推翻该国合法当选总统的“无耻侵略行径”。对此,美国国务卿表示,安理会的重点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美洲国家组织在1月10日通过决议,拒绝承认“非法的马杜罗政权”。国务卿指出,尽管区域机构发出了呼吁,但联合国尚未就此问题举行正式会议。他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现有一位新的领导人,承诺恢复该国的宪法秩序和选举,使该地区回归安全。他申明,安理会不能在这一关键对话上拖延下去。临时议程付诸表决后,获得9票赞成、4票反对、2票弃权。¹⁹表决之后,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副秘书长报告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回顾了秘书长关于所有行为体必须保持最大克制以避免暴力和对抗升级的声明。²⁰

关于安理会是否应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作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进行讨论,各位发言者在发言中表达了不同的看法。赤道几内亚代表认

¹⁸ 见 S/PV.8452。

¹⁹ 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弃权: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有关程序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C节。

²⁰ 见 S/PV.8452。

为，这是内部事务，也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因此，他敦请安理会尽量谨慎，并考虑到最近在中东和非洲的经历，避免造成溢出效应。中国代表也持类似观点，反对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列入安理会议程，称这是国内事务，也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对此次会议的召开表示关切。他申明，虽说安理会需审议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相关的事项，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无论如何都不构成威胁。但法国代表坚称，安理会完全有正当理由处理该国局势，作为其预防冲突作用的组成部分。同样，比利时代表说，安理会显然有责任处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因为该国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阿根廷代表说，安理会应重申其保障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在阿根廷看来，这一悲剧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面对这场悲剧，安理会不能无动于衷。巴西代表说，安理会处理这一局势至关重要，而洪都拉斯代表则要求安理会紧急、尽职地处理这一问题。印度尼西亚代表说，将这一事项列入安理会议程，必须反映支持该国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的承诺。

2019年2月26日，安理会在同一项目下举行了第8472次会议。²¹ 讨论期间，南非代表申明，安理会是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构；安理会却在联合国一个会员国的内部事务上产生分歧。他说，威胁使用武力侵害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不符合联合国的宗旨，因为联合国成立的目的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德国代表不同意这一观点，并表示这一事项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理应纳入安理会议程。联合王国代表同意德国代表的意见，并指出该议程未提及该地区的局势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广泛威胁；该议程项目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在同次会议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指出，安理会的存在不是为了制造战争或为其他国家制造战争创造条件，也不是为了支持暴力或违反《联合国宪章》。他说，相反，安理会的存在是为了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保护后世免遭战祸。古巴代表在发言中表示，希望安理会履行保障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作用和责任，不要支持军事冒险。伯

²¹ 见 S/PV.8472。

利兹代表指出，安理会肩负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敦请安理会尊重该区域领导人维护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作为和平区的承诺，阻止任何可能导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发生军事灾难的行动。

两天后，安理会在同一项目下举行了第8476次会议。²² 在此次会议上，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两项相互竞争的决议草案未能获得通过。²³ 秘鲁代表说，秘鲁对决议草案 S/2019/186 投了赞成票，以使安理会能够根据《联合国宪章》赋予的任务，通过一项有助于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决定。²⁴ 波兰代表在解释她的投票时表示，紧急解决影响数百万委内瑞拉人的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危机，是安理会肩负的主要责任。她强调指出，安理会有责任处理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南非代表表示，南非敦请安理会在采取任何进一步行动时，以切实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促进各国人民团结为指引。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在发言中说，鉴于安理会的主要职能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而美国政府却拒绝通过一项禁止对委内瑞拉使用和威胁使用武力的决议草案，对此世界人民表示无法理解。

2019年4月10日，第8506次会议对同一项目进行了讨论。²⁵ 在此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国际移民组织区域内委内瑞拉难民和移民问题联合特别代表以及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研究员的通报。

讨论期间，²⁶ 有两位发言者明确提到了第二十四条。美国副总统在发言中申明，第二十四条赋予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他呼吁安理会重新致力于其成立的根本使命：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指出，根据《宪章》第二十四、三十四和三十九条，安理会有责任维护国际和平

²² 见 S/PV.8476。

²³ S/2019/186 和 S/2019/190。详见第三部分，第二节，案例 1。

²⁴ 见 S/PV.8476。

²⁵ 见 S/PV.8506。

²⁶ 美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与安全, 断定是否存在任何和平之威胁或任何侵略行为。联合国代表提及安理会听取的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道主义危机的情况通报, 表示安理会应当讨论这些问题。她承认, 一个国家内部的局势要发展到何种地步, 才会构成安理会关注的问题, 这一“由来已久的辩论”, 安理会始终未能讨论出结果。但是她说, 根据安理会刚才听到的数字, 以及联合特别代表和紧急救济协调员等区域和国际主管机构的意见, 这一问题“绝对是安理会应该讨论的问题”。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 安理会已经举行了三次会议, 讨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但迄今却未能对该国产生任何影响。他补充说, 根据《宪章》原则, 安理会必须履行协助该国实现稳定和恢复正常的职责。

案例 3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在 2019 年 6 月 6 日由安理会当月轮值主席国科威特倡议举行的第 8539 次会议上,²⁷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²⁸

南非代表(代表安理会的 10 个当选理事国)作了联合发言, 他在发言中指出, 通过利用好非常任理事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多元化专门知识、观点和活力, 加强安理会的职能和效率, 将有助于提高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能力。他认为, 这种做法反映了会员国的期望, 会员国赋予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期望安理会做到行动迅速、有效。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 俄罗斯对专题的审议持谨慎态度, 特别是根据《宪章》属于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职权范围的专题, 审议这些专题违反既定的分工, 分散安理会处理本职优先任务的精力。中国代表申明, 安理会应专注于其优先事项, 严格根据授权履行职责, 集中精力处理好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紧迫问题, 不应介入国内局势。他指出, 近年来安理会议程上的综合性议题不断扩张, 有些已经超出安理会职权范围, 他补充说, 安理会应重视会员国对此表达

的关切。古巴代表在发言中两次提及第二十四条。她说, 根据第二十四条, 会员国确认安理会代表各会员国履行职务, 因此, 安理会的工作是所有会员国的共同责任。她补充说, 因此, 提高该机构工作的透明度, 将有助于有效履行这一共同责任。她还在谈及缺少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措施的特别报告供大会审议时提到第二十四条, 认为这是安理会必须克服的一个不足之处。她指出, 安理会必须确保其职能与《宪章》赋予的任务授权相一致, 停止处理超出其职权范围的问题, 特别是属于大会任务范围的问题。²⁹

科威特代表申明, 改进和发展安理会的工作方法, 是安理会能否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决定性因素。³⁰ 同样, 摩洛哥代表指出, 根据第二十四、二十五和二十六条, 安理会被授予了重大权力和特权, 如果不采取切实、高效的办法, 安理会就无法行使这些权力和特权。他补充说, 安理会尤其须确保适当履行任务, 以此支持发展其工作方法。挪威代表(代表 5 个北欧国家发言)申明, 第二十四条规定, 安理会肩负代表联合国全体会员国采取行动的责任, 并呼吁扩大这方面的参与。她说, 必须改善和加强与广大会员国的互动, 并补充说, “安理会需要与各国对话, 而不仅仅是讨论它们”。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 问责源于第二十四和二十五条; 安理会代表本组织全体会员国行事, 并对全体会员国负责, 有义务按照《宪章》行事, 因为会员国商定根据《宪章》执行各项决定。他补充说, 尽管会员国继续履行各自的承诺, 但遗憾的是, 安理会在许多情况下没有按照《宪章》行事。

在谈及安理会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能的能力时, 发言者还提到了否决权的使用问题。新加坡代表指出, 否决权常被用来阻止安理会采取旨在防止大规模暴行罪的行动, 并表示, 各常任理事国在行使特权时必须承担更多责任; 否则, 安理会将无法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职责。墨西哥代表回顾说, 会员国赋予安理会采取行动的责任, 以确保在维护和平与国际安全方面迅速有效地采取行动; 然而, 在一些

²⁷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的信(S/2019/450)所附概念说明。

²⁸ 见 S/PV.8539。

²⁹ 有关与大会关系的更多信息, 见第四部分, 第一节。

³⁰ 见 S/PV.8539。

情况下，安理会未能“胜任其职”，没有及时采取行动，允许危害人类罪、战争罪和灭绝种族行为发生。哥斯达黎加代表也表达了类似观点，重申有必要作为当务之急推进界定限制使用否决权的情况，以履行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

案例 4

儿童与武装冲突

在 2019 年 8 月 2 日由安理会当月轮值主席国波兰倡议举行的第 8591 次会议上，³¹ 安理会在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下举行了公开辩论。³² 在会议开始，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指出，2019 年是安理会首次通过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决议(第 1261(1999)号决议)20 周年，也是《儿童权利公约》生效 30 周年。她还指出，2019 年 8 月 4 日是第 1882(2009)号决议通过 10 周年，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必须确保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规定更加重视处理杀害、致残、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问题。

中国代表说，实现和平是对儿童最好的保护。他说，战火冲突对儿童危害最大，预防和化解冲突才是当务之急和根本之道。他申明，安理会应运用《宪章》规定的一切政治手段履行职责。他补充说，执行关于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第 1882(2009)号决议，关键在于当事国政府的努力与合作。科威特代表在发言中着重谈到应执行安理会的各项决议，以制止武装冲突中侵犯儿童的行为。他回顾指出，会员国肩负保护后世免遭战祸的责任，也为实现这一崇高目标而向安理会赋予了特权。他呼吁会员国执行安理会的各项决议，以实现安理会成立的宗旨。肯尼亚代表呼吁，安理会不仅应维护和平，而且要运用其任务授权为冲突

地区带来和平。他说，只有在和平且遵守和履行国内法和国际人道法的地方，才能确保儿童获得保护。越南代表也发表了类似意见，重申国家承担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主要责任和职权的原则；需要采取综合办法，解决儿童所面临困难的根源。他说，安理会的主要责任之一是应更加集中精力预防和解决冲突，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可加强合作，为儿童提供更有效的保护。

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安理会一贯采取措施保护儿童，防止发生暴力侵害儿童的行为。他强调指出，应根据第 1612(2005)号决议及后续文件，在监测和报告机制以及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的框架内，更多地关注六类最严重的侵害儿童行为。他表示，迫使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范围之外审议与儿童权利有关的问题，企图弱化安理会的任务授权，是在朝着错误方向迈步。他呼吁坚持分工原则，以便最有效地解决与儿童困境有关的所有问题。

加拿大代表提及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³³ 时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和其他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儿童面临毁灭性处境。³⁴ 他说，如果说加拿大对安理会在这些和其他情况下未能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感到失望，那“显然是轻描淡写”。他补充说，解决儿童容易遭受严重侵权的问题，并非安理会一方的责任。印度代表表示失望的是，尽管安理会有明确的任务授权，但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列入了并非武装冲突或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局势。她指出，企图有选择地将任务授权扩大到某些局势，只会使议程政治化和工具化，从而混淆和转移安理会对真正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的注意力。

³¹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7 月 30 日的信(S/2019/605)所附概念说明。

³² 见 S/PV.8591。

³³ S/2019/509。

³⁴ 见 S/PV.8591。

二. 会员国同意依据第二十五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之决定的义务

第二十五条

联合国会员国同意依宪章之规定接受并履行安全理事会之决议。

说明

第二节概述与《宪章》第二十五条有关的安理会惯例，涉及会员国接受和执行安理会决定的义务。本节分为两个分节。分节 A 介绍安理会决定援引第二十

五条的情况,分节 B 介绍安理会如何在审议工作中运用第二十五条的原则。

2019 年,安理会未在任何决定中明确援引第二十五条。但如分节 A 所述,有一项决议含蓄提及该条。在安理会会议期间,第二十五条曾被多次明确和含蓄援引。大多数讨论都涉及不执行安理会决定对其信誉造成的影响,而其他讨论则主要涉及第二十五条所规定的决议约束力。分节 B 详细介绍了 2019 年会议期间讨论的与第二十五条有关的最突出问题。安理会的五份通信也明确提及第二十五条。³⁵ 此外,有四项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明确援引了第二十五条。³⁶

A. 提及第二十五条的决定

2019 年,安理会在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到第二十五条。但是,安理会在第 2493(2019)号决议中回顾了“会员国在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各项决议方面的主要作用”。³⁷

此外,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提交但未获通过的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有关的四项决议草案也明确提到了第二十五条。在这些未通过的决议草案中,安理会强调指出,根据《宪章》第二十五条,会员国有义务接受和履行安理会的决定。³⁸

B. 与第二十五条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多次会议上明确和含蓄地提及第二十五条。在题为“利比亚局势”、³⁹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⁴⁰ “不扩散”⁴¹ 和“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⁴² 的项目下举行的若干会议的审议中,有 9 次明确提及

第二十五条。以下案例研究说明了与《宪章》第二十五条的解释有关的最重要的讨论,分别涉及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案例 5)、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案例 6)、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案例 7)以及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案例 8)。

案例 5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019 年 1 月 22 日,安理会举行了第 8449 次会议,这是本年度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首次季度公开辩论。⁴³ 在此次会议上,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个人代表向安理会介绍了报告所述期间的最新动态。在随后的讨论中,有几位发言者对继续违反相关决议的情况提出批评,回顾指出相关决议具有约束力,呼吁安理会确保这些决议得到遵守。

有几位发言者在发言中坚持认为,违反相关决议的情况破坏了决议的效力,影响了安理会的信誉。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指出,以色列在东耶路撒冷的活动公然违反第 478(1980)和 2334(2006)号决议,并补充说,以色列继续实施非法定居点活动,公然藐视安理会的权威,使安理会信誉扫地。孟加拉国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发言)表达了类似观点,认为以色列的政策公然藐视和系统性违反多项决议。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敦请各方遵守相关决议,坚称持续违反相关决议的行为削弱了安理会的信誉。南非代表也表达了类似立场,指出执行第 2334(2006)号决议的努力“非常有限”,使安理会各项决定的可信度遭到质疑,特别是当安理会本身不采取行动确保这些决定得到执行。他敦请安理会勿让其决定在一些地方遭到破坏和公然违反。德国代表回顾指出,决议属于有约束力的国际法,而非“可随意取舍的菜单”。法国代表也表达了类似意见,表示国际法和安理会的有关决议不允许随意选择或“任意而为”。

关于黎巴嫩,以色列代表指出,正如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和若干会员国所指出,真主党修建的隧

³⁵ S/2019/185、S/2019/339、S/2019/474,附件、S/2019/863 和 S/2019/909。

³⁶ S/2019/756、S/2019/757、S/2019/961 和 S/2019/962。详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³⁷ 第 249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7 段。

³⁸ S/2019/756、S/2019/757、S/2019/961 和 S/2019/962,序言部分末段。详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³⁹ 见 S/PV.8523 (利比亚)和 S/PV.8588 (利比亚)。

⁴⁰ 见 S/PV.8539 (摩洛哥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⁴¹ 见 S/PV.856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 S/PV.8695 (俄罗斯联邦)。

⁴² 见 S/PV.8648 (科威特)和 S/PV.8669 (南非)。

⁴³ 见 S/PV.8449。

道违反了第 1701(2006)号决议。另一方面，黎巴嫩代表呼吁安理会承担责任，发出明确、毫不含糊的信息，谴责以色列违反第 1701(2006)号决议的任何行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在谈到以色列穿越黎巴嫩领空向叙利亚发射导弹时指出，此等行动严重违反安理会有关决议，并补充说，若安理会强制执行了有关阿以冲突的决议，这些行动就不会发生。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厄瓜多尔代表指出，第 2334(2016)号决议是在该地区恢复和平的最可行途径；该决议的执行对解决巴以问题至关重要，不能与安理会确保履行和遵守第 1322(2000)号决议的行动彼此脱节。埃及代表认为，之所以无法判断安理会决议是否有可能带来和平，是因为“我们从未看到决议得到执行，也未看到任何为此作出的真正尝试”。越南代表在解释中东不稳定问题背后的原因时指出，安理会决议没有得到遵守或执行，甚至还遭到了违反。他指出，许多有关各方在遵守安理会决议和其他联合国决议方面缺乏善意，也未采取实际步骤。

在 2019 年 7 月 23 日第 8583 次会议上，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第三次季度辩论。⁴⁴ 讨论期间，发言者阐述了国际法在冲突中的作用以及安理会决定的法律地位和约束力。

美国代表申明，国际共识不是国际法，并指出，若国际法还没有定论，就无法通过援引这一国际法来解决冲突。他进一步指出，不断提及联合国就这一问题达成的数百项决议，也不能解决冲突，他认为，这些“经过大量谈判、措辞故意含糊的决议”，是为了避免就实地现状和错综复杂的冲突进行实质性辩论的“幌子”。他还说，围绕最常被引用的决议之一第 242(1967)号决议，“过去半个世纪进行了激烈的辩论”，但却并没有向实现持久、全面和平迈进一步。他补充说，全面、持久和平不会通过国际法律令或这些“堆砌辞藻、含糊不清的决议”得以实现。对此，德国代表重申，德国坚信安理会的决议，并申明安理会决议是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法。他重申，国际法不是“可随意取舍的菜单”，并回顾指出，美国代表在其他情况下曾坚持国际法和执行安理会决议，例如关于

⁴⁴ 见 S/PV.8583。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决议。他申明支持这一立场，并表示，德国代表团非常努力地严格执行安理会决议；对德国而言，第 2334(2016)号决议是具有约束力的法律，这是国际共识。比利时代表赞同这一立场，重申安理会在保障实现任何全面、公正、持久解决方案方面发挥关键作用，这符合安理会以前的决议，也充分尊重国际法。他表示，比利时坚信国际法，并认为必须尊重国际法。关于同一论点，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国际共识是国际法，因为安理会的决议构成国际法，必须得到遵守。他补充说，对这种国际共识的任何修正，也应由安理会决定。联合王国代表回顾了决议的约束性和安理会执行这些决议的责任。乌拉圭代表强调指出，乌拉圭不赞同那些拒绝安理会或大会通过的规定或国际法院判决和意见的立场。

案例 6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在 2019 年 3 月 19 日在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87 次会议上，⁴⁵ 安理会听取了印度尼西亚代表以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所作的通报。在此次会议期间，发言者讨论了执行不扩散体系和会员国履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载义务的问题，并强调了有效执行该决议的重要性。

印度尼西亚代表在通报中回顾指出，安理会第 2325(2016)号决议确认，全面有效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各级不断作出努力。波兰代表也持类似观点，强调第 1540(2004)号决议规定的义务不是一次性任务。比利时代表表示赞同，认为充分执行该决议是一项长期努力，也是一项正在进行之中的工作。

印度尼西亚代表强调了透明度和外联工作对有效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重要性，还指出，国家与产业界、学术界和专业协会等社会有关方面的积极互动，也有助于决议的全面执行。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国际及区域组织、工商界、学术界和科学界以及民间社会的其他方面在帮助各国执行具体规定方面发挥

⁴⁵ 见 S/PV.8487。

非常重要但辅助性的作用。赤道几内亚代表强调，该决议的执行不仅应借助立法，还应利用委员会的技术援助。其他会员国的代表也表达了类似观点，科特迪瓦代表强调，必须为会员国提供能力建设，帮助各国履行义务，而德国代表指出，向各国全面有效执行决议提供援助至关重要。中国代表认为，委员会在推动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加强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方面做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他同时指出，必须恪守决议授权。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第 1540(2004)号决议的特殊价值在于充当“合作机制，而非胁迫或强加所谓解决办法的机制”。美国代表在发言中说，第 1540(2004)号决议是要求会员国采取管制措施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唯一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法国代表表示，第 1540(2004)号决议是支撑不扩散体系这一集体安全制度基础的支柱。

案例 7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2019年3月28日，安理会在当月轮值主席国法国的倡议下⁴⁶举行了第8496次会议，作为题为“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分项下的高级别公开辩论。⁴⁷此次会议由法国欧洲和外交部长主持。在会议开始，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了第2462(2019)号决议，重申其第1373(2001)号决议，特别是其中关于所有国家都应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不向参与恐怖主义行为的实体或个人提供任何形式支持的决定。⁴⁸在此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的通报，副秘书长表示，反恐办随时准备支持会员国执行第2462(2019)号决议。⁴⁹

辩论期间，发言者强调，必须有效执行安理会有关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决议。法国欧洲和

外交部长指出，第2462(2019)号决议的通过是一项强有力的政治行动，呼吁所有国家和多边机构以及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所有成员承诺全面执行这项决议。联合国代表也持类似观点，呼吁所有会员国切实执行这一决议。美国代表在发言中申明，根据该决议，会员国有义务将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即使相关资助行为与具体的恐怖主义行为之间没有联系。他补充说，这项新的非常重要的全球义务，将帮助确保会员国具备相关框架，以有效运用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重要工具，而安理会在制定这项义务时的意图也十分明确。他重申，会员国必须以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和国际难民法等国际法义务为遵循，执行第2462(2019)号决议。同样，德国代表说，安理会在第2462(2019)号决议中重申了各国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该决议不得被滥用于将公正、中立和独立的人道主义行动定为刑事犯罪。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申明，联合国能否可信、有效地执行第2462(2019)号决议等决议，主要取决于安理会以往关于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决议能否得到执行，能否防止某些国家政府和方面利用这类决议对其他会员国施加政治和经济压力。他辩称卡塔尔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资助、武装和训练武装团体，并对安理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决议能否得到“专业和平衡地执行”表示关切。对此，卡塔尔代表驳斥了有关违反安理会决议的指控，称已经“数不清有多少联合国报告记录了叙利亚政权违反安全理事会关于叙利亚问题的所有决议的情况”。印度代表指出，任何决议要发挥效用，就必须得到执行。他进一步敦请安理会“更好地监督执行”有关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决议。他还欢迎安理会纠正不执行的情况，以提高人们对安理会关于反恐的各项决议的认识，确保各项决议得到有效执行。

案例 8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2019年6月6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第8539次会议上，⁵⁰安理会召开了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

⁴⁶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3月14日的信(S/2019/239)所附概念说明。

⁴⁷ 见S/PV.8496。

⁴⁸ 第2462(2019)号决议，第1段。

⁴⁹ 见S/PV.8496。

⁵⁰ 见S/PV.8539。

辩论。⁵¹ 讨论期间，发言者明确和含蓄地提到了第二十五条。⁵²

联合国大学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讨论了制裁制度的合法性和有效性所面临的风险。他根据与同事共同进行的一项研究指出，如果不同国家的法院认定，制裁列名所用的工作方法不符合本国的正当程序规范，这些会员国将无法执行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有约束力的决定。

摩洛哥代表在发言中明确援引第二十五条，指出安理会若不采取切实、高效的方法，就无法行使第二十四、二十五和二十六条赋予的重大权力和特权。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说，问责制是安理会工作

⁵¹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的信(S/2019/450)所附概念说明。

⁵² 见 S/PV.8539。

方法中的一个基本概念，并补充说，问责制源于《宪章》第二十四和二十五条。他解释说，根据第二十四条，安理会有义务按照《宪章》行事，而根据第二十五条，会员国同意执行安理会决定；在实践当中，尽管会员国遵守了承诺，但遗憾的是，安理会在许多情况下没有按照《宪章》行事。他以第 2231(2015)号决议为例指出，该决议提到了会员国根据第二十五条所承担的义务，但美国却明目张胆地威胁其他国家要么违反该决议，要么面临惩罚。他进一步补充说，在这种情况下，在不违反《宪章》义务的情况下，会员国有权抵制安理会的决定，完全是因为这种决定没有权威要求会员国必须遵守。鉴于第二十四和二十五条之间的条件关系，各国没有义务遵守不符合《宪章》的决定，甚至有义务抵制安理会的此类越权决定，因为遵守这些决定将导致其他国家权利遭到侵犯，而这是国际法所禁止的。因此，他得出结论认为，各国有合法正当的权利和义务抵制安理会的越权决定。

三.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六条承担的制订军备管制计划之责任

第二十六条

为促进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建立及维持，以尽量减少世界人力及经济资源之消耗于军备起见，安全理事会借第四十七条所指之军事参谋团之协助，应负责拟具方案，提交联合国会员国，以建立军备管制制度。

说明

第三节介绍安理会依据《宪章》第二十六条在制定建立军备管制制度计划之责任方面的惯例。

2019 年，安理会在任何决定中都没有明确提及第二十六条。但在 2019 年 6 月 6 日安理会第 8539 次

会议上，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召开的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明确援引了第二十六条。⁵³ 在此次会议上，摩洛哥代表指出，根据第二十四、二十五和二十六条，安理会被授予了重大权力和特权，如果不采取切实、高效的办法，安理会就无法行使这些权力和特权。为此，他呼吁安理会确保适当履行任务，以此支持发展其工作方法。2019 年，安理会也未在任何通信中明确提及第二十六条。

⁵³ 见 S/PV.8539。

第六部分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245
一. 将争端或情势提交安全理事会.....	246
说明	246
A. 由各国提交的事项	246
B. 由秘书长提交的事项	248
C. 由大会提交的事项	248
二. 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	249
说明	249
A.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49
B. 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	251
C. 安全理事会承认的调查职能的其他实例	256
三. 安全理事会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258
说明	258
A. 安全理事会关于专题问题的决定	259
B. 安全理事会针对具体国家和区域局势的建议	260
C. 请秘书长参与安理会和平解决争端工作的决定	263
D. 涉及区域安排或机构的决定	264
四. 关于《宪章》第六章条款的解释或适用问题的讨论.....	265
说明	265
A. 根据《宪章》第三十三条提及和平解决手段	265
B. 《宪章》第六章所作规定较之第七章所作规定的意义.....	270
C. 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争端援用《宪章》第九十九条.....	270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六部分涉及安全理事会在《联合国宪章》第六章(第三十三至三十八条)以及第十一和九十九条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惯例。本部分分为四节。

第一节说明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各国如何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将争端或情势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本节还调查大会和秘书长根据第十一条第三项和第九十九条分别提请安理会注意有可能威胁到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情势的惯例。第二节介绍安全理事会和其他机构、包括安理会访问团开展的可能被视为属于第三十四条范围的调查和实况调查活动。第三节概述了安理会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的决定,具体说明安理会对冲突各方的建议及其对秘书长和平解决争端努力的支持。第四节介绍关于解释或适用《宪章》第六章和第九十九条规定的合宪问题讨论。

第六部分不以详尽无遗的方式讨论安理会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惯例,而是侧重于提供特定资料,重点说明在安理会的决定和审议中对第六章规定的解释和适用。根据第七章授权的联合国外地特派团开展的和平解决争端的行动在第七和十部分的相关章节中述及。第八部分介绍安理会与各区域安排或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的联合努力或平行努力。

如第一节所述,2019年期间,会员国提请安理会注意各种事项,其中一些事项是安理会以前没有处理过的。针对一个会员国的来信,安理会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新项目和题为“2014年4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举行了两次公开会议。安理会成员还应一个会员国的书面请求,在非正式磋商中讨论了印度-巴基斯坦问题。秘书长继续提请安理会注意其议程之上正在恶化的局势,包括马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冲突。

如第二节所述,2019年,安理会派出了五个访问团:一个前往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一个前往布基纳法索和马里;一个前往伊拉克和科威特;一个前往哥伦比亚;一个前往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安理会确认并审议了在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马里、南苏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方面秘书长所承担的调查职能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人权理事会所开展的工作。

如第三节所述,安理会强调和平解决争端的重要性及其与解决冲突根源的密切关联,强调将受影响群体纳入和平进程以及确保正义和问责的重要性。安理会呼吁各方停止敌对行动,尊重停火;确保全面加速执行和平协议;参与和平且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解和选举;通过对话解决长期悬而未决的争端。安理会肯定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特使为支持制止暴力冲突、实现和平与和解进程以及解决未决争端的努力所作的斡旋。

如第四节所述,2019年期间,安理会重点讨论了下列议题:加大利用和平手段解决争端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特别强调预防冲突、调解与和解的作用以及妇女和青年切实参与和平进程和决策;《宪章》第六章所作规定较之第七章所作规定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中的意义;秘书长及其特使和特别代表通过斡旋帮助和平解决争端的作用。

一. 将争端或情势提交安全理事会

第十一条

……

三. 大会对于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情势，得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

第三十五条

一. 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得将属于第三十四条所指之性质之任何争端或情势，提请安全理事会或大会注意。

二. 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如为任何争端之当事国时，经预先声明就该争端而言接受本宪章所规定和平解决之义务后，得将该项争端，提请大会或安全理事会注意。

三. 大会关于按照本条所提请注意事项之进行步骤，应遵守第十一条及第十二条之规定。

第九十九条

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

说明

在《联合国宪章》的框架内，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和第二项通常被视为会员国和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可将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依据。根据第十一条第三项和第九十九条，大会和秘书长也可分别提请安理会注意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的情势。

下文三个分节介绍安理会在这方面的惯例。A分节概述各国根据第三十五条向安理会提交争端或情势的情况。B和C分节涉及秘书长和大会分别向安理会提交的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

2019年，安理会根据美国的信函，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新项目下召开会议。安理会成员还根据巴基斯坦的信函，就印度-巴基斯坦问题进行了磋商。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未提请安理会注意任何争端或情势。大会和秘书长都没有明确地向安理会提交任何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

A. 由各国提交的事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受影响的个别会员国和会员国集团或有关会员国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将某些情势提交安理会。其中大多数是在没有明确提及第三十五条的情况下提交安理会的。有两封会员国的信函明确提及第三十五条：一封来自塞浦路斯，¹ 涉及瓦罗沙市的地位；一封来自卡塔尔，² 涉及卡塔尔和巴林的一起空域事件。

如表1所示，安理会根据提交安理会主席的信函召开了两次会议。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于2019年1月24日致函安理会主席，³ 转递美洲国家组织常设理事会2019年1月10日CP/RES.1117(2200/19)号决议，以及美洲国家组织大会于2018年6月5日通过的AG/RES.2929(XLVIII-O/18)号决议。此二决议均涉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安理会根据该函，于2019年1月26日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召开了一次会议。⁴ 会议开始时，经程序表决通过了临时议程。⁵ 2019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又举行了三次会议。⁶

乌克兰议会通过一项关于“乌克兰语作为国家语言运作”的法律后，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于2019年5月17日致函安理会主席。⁷ 应俄罗斯联邦在函中提出的请求，安理会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了一次会议。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在函中申明，该法律违反了安理会第2202(2015)号决议核可的“执行明斯克协议的一揽子措施”的精神和文字。会议临时议程未获通过，表决后不久休会。⁸

¹ S/2019/815。

² S/2019/121。

³ S/2019/80。

⁴ 见 S/PV.8452。

⁵ 关于议程通过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⁶ 见 S/PV.8472、S/PV.8476 和 S/PV.8506。

⁷ S/2019/408。

⁸ 见 S/PV.8529。

应巴基斯坦的书面请求，安理会成员还举行了一次非正式全体磋商。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⁹ 转递巴基斯坦

外交部长的信，提请安理会注意“被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最近的事态发展。部长在信中请求安理会在题为“印度-巴基斯坦问题”的项目下召开一次紧急会议，审议“印度最近采取的侵略行动”造成的局势，这些行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⁹ S/2019/654。另见巴基斯坦代表随后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S/2019/679)、2019 年 9 月 21 日(S/2019/766)和 2019 年 11 月 4 日(S/2019/860)所致信函。

表 1

2019 年提请安理会注意争端或局势、致使安理会召开会议和(或)非正式全体磋商的信函

信函	请求安全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2019 年 1 月 24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80)		S/PV.8452 2019 年 1 月 26 日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2019 年 5 月 17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408)	请安理会主席安排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下午 3 时在安理会会议厅举行通报会，讨论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	S/PV.8529 2019 年 5 月 20 日 ^a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2019 年 8 月 13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654)	在题为“印度-巴基斯坦问题”的项目下召开一次紧急会议，审议印度最近采取的侵略行动造成的局势，并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允许巴基斯坦政府的一名代表参加会议	非正式全体磋商 2019 年 8 月 16 日 ^b

^a 会议虽然召开，但是议程未获通过。

^b A/74/2，第 72 段。

会员国还函请安理会注意安理会未处理的其他事项，但安理会未因此召开会议。例如，卡塔尔常驻联合国代表于 2019 年 2 月 7 日致函，¹⁰ 告知安理会巴林空军的一架飞机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未经卡塔尔有关主管部门事先批准的情况下，进入卡塔尔领空。信中说，这一事件“公然违反国际法”，因此卡塔尔根据《宪章》第三十四条和第三十五条提请安理会注意。常驻代表在信中谴责并强烈反对“这种非法行为”，要求巴林对侵犯领空行为负责，重申卡塔尔将根据国际法和国际规则采取必要措施，保卫边境、

领空、海洋空间和国家安全。常驻代表呼吁安理会停止“巴林的挑衅性侵犯行为”，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¹¹

会员国提交的信函中提请安理会注意的事项有时超出《宪章》第六章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范围。例如，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致函，¹² 转递巴基斯坦外交部长给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的信。部长在信中提请注意“事态发展：印度军用飞

¹⁰ S/2019/121。

¹¹ 关于以往涉巴林与卡塔尔事件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六部分，第一节。

¹² S/2019/182。

机侵犯控制线”，并于同日袭击“巴基斯坦领土”。部长在信中说，他认为这是“对巴基斯坦的侵略行为”，将“对区域和平与安全产生严重影响”。部长指出印度“蓄意和危险的侵略行动”显然违反了《宪章》，表示巴基斯坦保留采取适当自卫行动的权利。

挪威、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致函，¹³ 提请安理会注意一起“对国际航运和海上航行的安全和安保构成威胁”的事件。信中说，2019 年 5 月 12 日，四艘分别悬挂这三个国家国旗的商船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领水遭到袭击和破坏。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于 2019 年 8 月 6 日致函，¹⁴ 谴责破坏委内瑞拉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和平与安全的“若干危险行为”。信中说，该等行为包括：美国总统威胁实施海军封锁和隔离，美国军机和军舰分别“以敌对方式非法侵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飞行情报区和管辖水域。常驻代表援引《宪章》第七章，称这种情况等同于“实施侵略并违反《宪章》”，请安理会根据第三十四条调查该等威胁。但是，安理会没有断定存在与这些信函相关的、任何新的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实施侵略的行为。¹⁵

B. 由秘书长提交的事项

《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与第三十五条一样，第九十九条没有具体说明秘书长以何种方式提请安理会注意此类事件。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秘书长未以直接或默示的方式援引第九十九条。与第九十九条有关的讨论见下文案例 10 和案例 11。

秘书长继续提请安理会注意已列入安理会议程且正在恶化的局势，或已请安理会采取紧急行动的局势。秘书长在转递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根据第 2118(2013)号决议第 12 段提交的关于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方案的月度报告的信中重申，使用化学武器令人发指，没有任何理由对此不予惩罚。秘书长强调安

理会团结一致十分重要，是履行问责这项紧迫义务的根本所在。¹⁶

2019 年 3 月 29 日，安理会在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497 次会议。¹⁷ 其间，秘书长告知安理会，马里的安全局势正在迅速恶化，该国中部地区尤其如此。他强调，如不解决极端主义运动扩大、族群之间因此产生矛盾以及武器扩散所引发的关切，局势很有可能进一步升级并招致暴行犯罪。他呼吁马里政府、政治反对派领导人、签署 2015 年《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的各项运动克服国家面临的挑战。¹⁸ 还有一次，在安理会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619 次会议¹⁹ 期间，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通报说，2019 年 9 月 14 日阿美石油公司的设施在沙特阿拉伯遭到袭击后，军事升级情况令人担忧。他指出，袭击的后果远远超出了区域范围。特使赞同秘书长关于谴责袭击的声明，补充说这一事件极其严重，大幅增加了也门以外区域发生冲突的几率，也大幅减少了和解的几率。²⁰

2019 年，会员国在安理会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非洲和平与安全、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会议上，²¹ 提到非正式磋商期间进行的前景扫描通报。秘书处会在前景扫描通报中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新的情况。

C. 由大会提交的事项

根据《宪章》第十一条第三项，大会对于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情势，得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未根据该条向安理会提交任何此类情势。²²

¹³ S/2019/392。

¹⁴ S/2019/641。

¹⁵ 关于根据《宪章》第三十九条断定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实施侵略的行为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一节。

¹⁶ S/2019/91、S/2019/201、S/2019/279、S/2019/355、S/2019/447、S/2019/541、S/2019/601、S/2019/697、S/2019/784、S/2019/854、S/2019/915 和 S/2019/1016。

¹⁷ 见 S/PV.8497。

¹⁸ 关于马里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3 节。

¹⁹ 见 S/PV.8619。

²⁰ 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²¹ 例如见 S/PV.8539、S/PV.8548、S/PV.8633 和 S/PV.8650。

²² 关于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节。

二. 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

第三十四条

安全理事会得调查任何争端或可能引起国际摩擦或惹起争端之任何情势，以断定该项争端或情势之继续存在是否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

说明

《联合国宪章》第三十四条规定，安全理事会得调查任何争端或可能引起国际摩擦或惹起争端之任何情势。在此基础上，安理会得断定该项争端或情势之继续存在是否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第三十四条不妨碍秘书长或其他机关行使调查职能，也不限制安理会派实况调查团或调查团就任何争端或情势了解相关事实的一般权限。

第二节概述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三十四条进行实况调查和调查方面的惯例，有三个分节。A 分节涉及安理会访问团；B 分节涉及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C 分节涉及安理会承认的调查职能的其他实例。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向外地派出了五支访问团：一支前往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一支前往布基纳法索和马里；一支前往伊拉克和科威特；一支前往哥伦比亚；一支前往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访问团的目的是摸清当地不断变化的局势，展现出对和平进程、政治过渡和冲突后恢复事业的支持、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特别政治任务和国家工作队工作的支持。安理会承认秘书长的调查职能，也承认针对 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中非共和国实施的严重侵犯践踏国际人权与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2018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云比地区可能犯下的危害人类罪、2018 年 9 月至 12 月在南苏丹团结州北部实施的性暴力行为开展的调查得出的结果。安理会表示支持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延长了第 2379(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安理会还承认联合国人权事务

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人权理事会就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局势开展的调查工作。安理会成员审议了秘书长和人权理事会与伊拉克、缅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有关的调查职能。

A.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019 年，安理会派出了五支访问团。它们由安理会全部 15 个成员组成。一支前往西非(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一支前往萨赫勒地区(布基纳法索和马里)；一支前往伊拉克和科威特；一支前往哥伦比亚；一支前往非洲之角(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没有任何一支访问团明确承担调查任务。访问的目的除其他外包括：(a) 摸清科特迪瓦、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的过渡进程，展现出对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与马诺河次区域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展的预防冲突与建设和平工作的支持。(b) 评估 2015 年《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的执行情况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运作水平，以及布基纳法索目前的安全局势，包括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构成的威胁；(c) 表明对冲突后恢复与重建、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任务执行工作、联合国调查组工作的支持；(d) 表明安理会对哥伦比亚和平进程的充分承诺，展现对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任务执行工作的支持；(e) 表明安理会对南苏丹和平进程的支持，敦促 2018 年签署《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的各方解决仍然存在的问题，从而通过和平方式组成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安理会成员在访问埃塞俄比亚期间，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十三次年度联合磋商会议上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成员会晤。²³

表 2 列出了 2019 年所派访问团的更多信息，包括职权范围以及提交安理会的报告。

²³ A/74/2, 第 55 段。关于区域安排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

表 2

2019 年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期限	目的地	组成	职权范围	报告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2019 年 2 月 13 日至 17 日	西非(科特迪瓦、几内亚比绍)	安理会所有成员(共同领导人: 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	S/2019/123 2019 年 2 月 8 日	S/2019/303 2019 年 4 月 10 日	S/PV.8470 2019 年 2 月 26 日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5 日	萨赫勒(布基纳法索、马里)	安理会所有成员(共同领导人: 科特迪瓦、法国、德国)	S/2019/252 2019 年 3 月 20 日	无报告	S/PV.8492 2019 年 3 月 27 日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30 日	伊拉克、科威特	安理会所有成员(共同领导人: 科威特、美国)	S/2019/533 2019 年 6 月 27 日	无报告	S/PV.8571 2019 年 7 月 11 日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14 日	哥伦比亚	安理会所有成员(共同领导人: 秘鲁、联合王国)	S/2019/557 2019 年 7 月 10 日	S/2019/827 2019 年 10 月 18 日	S/PV.8580 2019 年 7 月 19 日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019 年 10 月 19 日至 23 日	非洲(埃塞俄比亚、南苏丹)	安理会所有成员(共同领导人: 南非、美国)	S/2019/825 2019 年 10 月 16 日	无报告	未举行简报会	

2019 年,安理会在两项决定中提到此类访问团。安理会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通过了第 [2475\(2019\)](#) 号决议,确认民间社会与安理会进行互动的重要性,在这方面表示打算考虑在安理会派遣访问团期间,在实地与当地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召开互动会议。²⁴

关于安理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说明中提出的措施,²⁵ 安理会成员商定采取更多行动,使安理会更高效、更透明地开展与自身使命有关的工作。²⁶ 在安理会主席 2019 年 12 月 27 日说明中,安理会成员重申安理会访问团对于了解和评估安理会议程上的特定冲突或局势以及防止此种冲突或局势升级的价值。安理会成员在说明中着重指出,除向安理会授权开展的和平行动所在国派团访问外,还必须在预防冲突框架内派团访问。为提高效率和灵活性,安理会成

员商定在规划访问团时,考虑采用不同的组成形式,包括考虑可否派遣规模较小的安理会成员访问团出访,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别小组主席作为观察员参加安理会访问团,并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共组访问团。最后,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与东道国进行有效沟通和接触,鼓励在联合国系统内部,包括与安理会附属机构主席进行更密切的协调。在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会议上,围绕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展开了讨论(案例 1)。其间,安理会成员还谈到改善安理会访问团的价值和手段。

案例 1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2019 年 6 月 6 日,经当月轮值主席国科威特倡议,²⁷ 安理会召开第 8539 次会议,在题为“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分项下举行公开辩论。²⁸ 非政府组

²⁴ 第 [2475\(2019\)](#) 号决议,第 10 段。

²⁵ [S/2017/507](#)。

²⁶ [S/2019/990](#)。

²⁷ 安理会有 2019 年 5 月 29 日的信([S/2019/450](#))所附概念说明。

²⁸ 见 [S/PV.8539](#)。

织——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的执行主任致开幕辞，谈到为加强安理会在预防冲突与维持和平方面的作用而推出的举措，表示安理会利用访问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包括访问尚未列入议程的国家)，提到布基纳法索访问团作为近期的一个例子。她解释说，出于预防目的偶尔开展的实地访问很有价值，能让安理会成员对当地的动态、安理会任务的实际执行情况、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产生不同的认识。执行主任指出，这种访问“花费巨大”，而且很少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等安理会附属机构就实地行程进行协调。执行主任说，积极协调和恢复使用小规模访问团可以在降低费用的同时，让此类访问产生更大的战略影响。

在讨论中，联合王国代表同意，安理会访问团应当有周密考虑，适当与其他机构的活动相协调，确保把重点放在预防冲突上。他补充说，安理会应当重新考虑有无可能使用小规模访问团。在谈到是否可能采取更多措施从制度上确立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的联系时，加拿大代表呼吁安理会考虑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或委员会国别小组主席参加安理会对两个机构都有接触的国家的访问。他补充说，安理会在开展实地访问时，应当会见当地妇女民间社会组织。

埃及代表呼吁定期向广大会员国通报每月工作方案，包括安理会在特定月份开展的任何访问。南非代表称，采取额外措施，方便新当选的安理会成员做规划、做准备，可以使之更好地为会议和访问团做准备。乌克兰代表表示，乌克兰代表团满意地看到，提出的若干优先事项，包括提高安理会实地访问的透明度，已在主席说明(S/2017/507)中得到反映。

B. 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

安理会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作出的各项决定中，安理会承认秘书长特别是其通过调查机制的工作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就议程上的五个涉及具体国家的项目(即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马里和南苏丹局势)、就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专题项目发挥的调查或实况调查职能。这些决定的相关条文载于下表 3。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促请中非共和国当局对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稳定团根据第 2301(2016)号决议开展的“摸底项目”的报告中所提建议采取后续行动，报告描述了 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中非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严重侵犯践踏国际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²⁹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再次谴责该国东部和开赛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安理会还强烈谴责 2018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云比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据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联合人权办公室报告，其中一些暴力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³⁰ 此外，关于 2017 年 3 月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两名成员和随行四名刚果国民被杀一事，安理会欢迎联合国小组开展工作，而且秘书长承诺联合国将尽一切可能确保将施害者绳之以法。³¹ 安理会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派去协助刚果当局的联合国小组合作，促请他们确保对所有施害者绳之以法并追究责任。³²

关于伊拉克局势，安理会授权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伊援助团团促进问责、人权保护以及司法和法律改革，并支持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³³ 关于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安理会重申了据以设立联合国调查组的第 2379(2017)号决议，而且将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³⁴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呼吁各方与秘书长根据 2015 年《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并按安理会第 2364(2017)号决议要求设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充分合

²⁹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23 段。

³⁰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4 段。

³¹ 第 2478(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4 段。

³² 同上；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7 段。关于这一事项的更多信息，见 S/2017/917 和《汇编》，2016-2017 年补编，第六部分，第二.B 节。

³³ 第 2470(2019)号决议，第 2(d)段。关于联伊援助团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关于联合国调查组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三节。

³⁴ 第 2490(2019)号决议，第 1-2 段。

作。³⁵ 安理会还授权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继续支持国际调查委员会的运作。³⁶

关于南苏丹, 安理会表示严重关切不断有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特别是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报告, 包括秘书长关于冲突中性暴力的报告(S/2018/250)中关于各方利用性暴力作为针对平民的一种策略的调查结果。³⁷ 安理会还提到了 2019

年 2 月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人权高专办关于 2018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北方团结州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报告, 据其中记录,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一直存在, 已成常态, 尽管大多数军事攻势已暂停。³⁸ 此外, 安理会表示注意到南苏丹特派团和人权高专办关于南苏丹表达自由问题的联合报告, 表示严重关切南苏丹特派团和秘书长发布的关于南苏丹人权状况的报告。³⁹

³⁵ 第 2480(2019)号决议, 第 13 段。

³⁶ 同上, 第 28(a)(三)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³⁷ 第 2459(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 18 段。

³⁸ 同上。

³⁹ 同上, 序言部分第 21 和 24 段。

表 3

2019 年关于秘书长的调查和(或)实况调查活动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非共和国局势	
2019 年 11 月 15 日 第 2499(2019)号决议	促请中非共和国当局对“摸底项目”报告所提建议采取后续行动, 报告描述了 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中非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严重侵犯践踏国际人权和违反国际法的行为(第 23 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2019 年 3 月 29 日 第 2463(2019)号决议	再次谴责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和开赛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 强烈谴责 2018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云比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 据联合国人权办公室报告, 其中一些暴力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 还重申对这些地区内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和侵犯践踏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行为迅速进行透明调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重申安理会打算密切监测对这些侵权和虐待行为的调查进展情况, 以便将所有责任人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 期待调查处理结果;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在此方面作出承诺, 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问题国际专家小组合作, 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落实国际专家小组报告中提出的所有建议, 并与负责监测、评价、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落实这些建议并报告落实情况的两人国际人权专家小组合作; 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商定部署以协助刚果当局调查 2017 年 3 月两名联合国专家死亡事件的联合国小组合作, 促请刚果当局确保将所有行为人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第 4 段)
2019 年 6 月 26 日 第 2478(2019)号决议	重申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需迅速全面调查专家组两位成员和随行四名刚果国民被杀一事, 将应对此负责者绳之以法, 欢迎秘书长承诺联合国将尽一切可能确保施害者被绳之以法, 还欢迎与刚果当局商定后派出协助刚果当局开展调查的联合国小组的工作, 并欢迎他们继续合作(序言部分第 4 段)
2019 年 12 月 19 日 第 2502(2019)号决议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小组合作, 确认自齐塞克迪总统当选以来合作有所改善, 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落实国际专家小组报告中提出的所有建议, 并与负责监测、评价、支持和报告刚果民主共和国落实这些建议情况的两人国际人权专家小组合作, 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按照协议派去协助刚果当局调查 2017 年 3 月 2 名联合国专家死亡事件的联合国小组合作, 促请他们确保对所有施害者绳之以法并追究责任(第 7 段)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2019 年 5 月 21 日 第 2470(2019)号决议	还决定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应根据伊拉克政府的请求, 同时考虑到伊拉克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S/2019/414), 开展以下工作:

决定和日期

规定

(d) 在充分尊重伊拉克主权的情况下促进问责、人权保护以及司法和法律改革，以加强伊拉克的法治，并支持第 2379(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第 2(d)段)

马里局势

2019 年 6 月 28 日
第 2480(2019)号决议

促请所有各方与根据《协议》并按第 2364(2017)号决议要求设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充分合作(第 13 段)

决定在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的任务授权中纳入以下优先任务：

(a) 支持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

.....

(三) 支持执行《协议》特别是其第五部分中的和解和司法措施，为此继续开展当前各项活动，包括支持国际调查委员会的运作(第 28(a)(三)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2019 年 3 月 15 日
第 2459(2019)号决议

表示严重关切不断有关于南苏丹境内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特别是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报告，包括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冲突中性暴力的报告(S/2018/250)中关于冲突各方利用性暴力作为针对南苏丹平民的一种策略的调查结论，包括利用强奸和轮奸妇女和女童、绑架、强迫婚姻和性奴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其他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一直严重存在，已成常态，并在《重振协议》签署后继续存在，尽管大多数军事攻势已暂停，2019 年 2 月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关于 2018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北方团结州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报告对此有所记录，着重指出及时进行调查以及向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受害者提供援助和保护紧迫性和重要性(序言部分第 18 段)

表示注意到南苏丹特派团和人权高专办关于南苏丹表达自由问题的报告，表示不断关切对意见、表达和结社等自由的严重限制，谴责利用媒体传播仇恨言论和传递煽动暴力侵害特定族裔群体的信息，这种做法有可能在助长大规模暴力和加剧冲突方面起到很大的推波助澜作用，促请南苏丹政府立即谴责和打击日益增多的仇恨言论和族裔暴力，促进人民之间的和解，包括通过司法和问责进程这么做(序言部分第 21 段)

表示严重关切南苏丹特派团和秘书长发布的关于南苏丹人权状况的报告以及非洲联盟调查委员会关于南苏丹的报告和单独意见，表示严重关切的是，根据一些报告，包括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发布的非洲联盟调查委员会关于南苏丹的报告，有合理理由认为发生了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根据南苏丹人权委员会 2018 年 2 月 23 日和 2019 年 2 月 20 日发布的报告，有理由认为可能发生了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强调安理会希望这些和其他可信报告都能得到任何南苏丹过渡期正义与和解机制、包括《重振协议》所设机制的适当考虑，强调指出必须收集和保留证据，最终供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使用，鼓励在这方面做出努力(序言部分第 24 段)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 年 9 月 20 日
第 2490(2019)号决议

重申安理会第 2379(2017)号决议，其中决定设立由一名特别顾问领导的调查组；回顾安理会核准的职权范围(S/2018/119)(第 1 段)

表示注意到伊拉克政府在其 2019 年 9 月 19 日信函(S/2019/760)中提出的要求，决定将特别顾问和调查组的任务期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并将根据 2379(2017)号决议，应伊拉克政府请求或任何请该调查组收集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在其境内实施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灭绝种族罪的行为证据的其他政府请求，决定是否进一步延长任务期(第 2 段)

请特别顾问继续每 180 天向安理会提交和介绍关于调查组活动的报告(第 3 段)

秘书长新采取的调查行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秘书长就阿拉伯叙利亚局势新采取了一项调查行动。秘书长在 2019 年 8 月 21 日关于安理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 (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 和 2449(201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指出，决定设立一个联合国总部内部调查委员会，调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发生的一系列事件。调查囊括了自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 2018 年 9 月 17 日签署伊德利卜冲突降级区局势备忘录以来发生的事件，并涵盖消除冲突清单上的设施和该地区获得联合国支持的设施遭到破坏或损坏的情况。⁴⁰

关于正在进行的调查，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组长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和 11 月 13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⁴¹ 转递关于调查组活动的第二次和第三次报告。秘书长在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⁴² 中告知安理会，2018 年 1 月 19 日设立的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已延长至 2020 年 6 月。⁴³

安理会的会议

在安理会的会议上，安理会成员提到安理会的调查权力和秘书长的作用。例如，2019 年 6 月 6 日，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第 8539 次会议。⁴⁴ 其间，联合王国代表主张，必须响应秘书长关于加强外交、支持预防冲突的呼吁。他指出，安理会需要担起《宪章》第三十四条规定的责任，安理会成员经常阻挠或试图阻挠就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护的局势展开的讨论。

2019 年 1 月 26 日，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452 次会议。⁴⁵ 其间，

⁴⁰ S/2019/674，第 43 段。

⁴¹ S/2019/407 和 S/2019/878。

⁴² S/2019/983。

⁴³ 关于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六部分，第二.B 节。

⁴⁴ 见 S/PV.8539。

⁴⁵ 见 S/PV.8452。

秘鲁代表称，安理会必须根据《宪章》第三十四条讨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根据该条，安理会有权处理任何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护的局势。在同一次会议上，科威特代表指出，根据第三十四条，安理会的根本作用在于开展预防性外交，从而在有任何早期迹象显示某个局势会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时，及早预防冲突、解决危机。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第 8506 次会议。⁴⁶ 其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指出，根据第二十四、三十四和三十九条，安理会有责任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断定是否存在任何威胁和平的行为或任何侵略行为。他呼吁安理会开展调查，确定实施其所说的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民的侵略有无法律依据。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第 8534 次会议。⁴⁷ 其间，比利时代表坚持认为，安理会必须更好地了解严重违反国际法的案件，应当更好地利用相关文书达到这一目的。立陶宛代表称，联合国设立的委员会、机制和其他调查机构是确保留存证据以供今后开展调查的重要工具。斐济代表敦促安理会利用掌握的一切手段，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包括建立调查委员会这种形式的机制，处理侵权行为。哥斯达黎加代表认可安理会为建立特设法庭和调查机制(例如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袭击事件设立的调查机制)所作的努力，敦促重新加以设立。

安理会在讨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时，还谈到安理会和秘书长就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和工作开展的调查(案例 2)；在讨论中东局势时，还谈到秘书长为调查 2018 年 9 月 17 日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发生的事件而设立的联合国内部调查委员会(案例 3)。

案例 2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 年 7 月 15 日，安理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第 8573 次会议。⁴⁸ 其

⁴⁶ 见 S/PV.8506。

⁴⁷ 见 S/PV.8534。

⁴⁸ 见 S/PV.8573。

间, 秘书长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组长介绍了关于调查组活动的第二次报告。⁴⁹ 特别顾问指出, 自上次于 2018 年 12 月进行通报以来, 联合国调查组取得了重大进展, 开始收到证据、信息和证人陈述。⁵⁰ 他告知安理会, 在伊拉克开展的调查工作侧重于三个主要方面: (a) 对辛贾尔地区雅兹迪族群发动的袭击; (b) 在摩苏尔针对宗教少数群体、妇女和儿童实施的犯罪行为、以及与性奴役和性别暴力有关的犯罪行为; (c) 2014 年 6 月斯派克营地发生的大屠杀。特别顾问强调, 为充分履行任务, 联合国调查组将重点确保其工作对伊拉克法院的诉讼程序有益, 能推动国内的问责工作。他强调, 调查组履行任务的能力取决于安理会和国际社会的支持。

在讨论中, 比利时代表称, 安理会通过设立调查组发挥作用, 确保采取措施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促进对国际法的尊重, 二者均有助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 联合国调查组是中东反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法国代表欢迎伊拉克下决心把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纳入伊拉克社会稳定与重建措施, 这是防止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 又称达伊沙)死灰复燃的关键。

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赞扬联合国调查组制定证人保护战略, 强调需要保护妇女儿童的权利, 防止与伊黎伊斯兰国成员有家庭关系者因亲属所犯罪行而受到起诉。波兰代表称, 为切切实实地给伊黎伊斯兰国成员所犯罪行的受害者伸张正义, 调查组需要确保按照最高国际标准收集和分析证据。德国代表称, 联合国调查组收集的证据只能用于符合国际法律标准的诉讼, 如不排除死刑, 就不能予以使用。比利时和法国代表对此表示赞同。

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人员构成, 波兰代表可在任命调查组伊拉克籍成员时为确保地域多样性以及性别、族裔和宗教平衡所作的努力。她强调, 调查组的人员构成应当反映出伊拉克人口的多样性, 从而提高调查组在不同社区收集证据的能力。

⁴⁹ S/2019/407。

⁵⁰ 见 S/PV.8573。

安理会成员欢迎联合国调查组努力加强与伊拉克主管部门的合作。科特迪瓦代表对当前可能阻碍这种合作的挑战深感关切, 尤其是伊拉克法律仅把恐怖主义罪行定为调查范围内的罪行, 而且区域各国需要开展司法合作。一些发言者强调, 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应当充分尊重伊拉克的主权。美国代表呼吁伊拉克政府继续给予调查组有效运作的空间, 称独立和公正对调查组的信誉至关重要。

德国代表指出伊黎伊斯兰国的罪行并未止步于伊拉克边境, 鼓励秘书长特别顾问在调查中寻求跨国合作, 欣见可能支持在其他国家司法管辖区起诉该等罪行。俄罗斯联邦代表敦促特别顾问严格遵守核心任务, 即支持国家努力起诉在伊拉克犯下国际法规定的最严重罪行的伊黎伊斯兰国成员。

案例 3 中东局势

2019 年 11 月 14 日, 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第 8664 次会议,⁵¹ 讨论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有关的问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在通报中, 对空中和地面袭击增加的现象表示关切, 称这些袭击主要发生在伊德利卜南部和西部的部分地区, 造成大量平民伤亡。他补充说, 沙姆解放组织是联合国列名的恐怖主义组织, 向这些地区派遣了力量, 使这些地区的平民深受其害。就此, 副秘书长表示, 秘书长设立的联合国总部内部调查委员会已开始调查 2018 年 9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发生的一系列事件。他提请安理会注意, 秘书长请有关各方支持委员会履行职责。

在讨论中, 安理会一些成员对设立调查委员会表示欢迎和支持。美国代表指出, 美国代表团要求对袭击医院、学校和平民住宅的责任人追究全部责任。法国代表表示, 希望调查委员会介绍该国西北部医疗设施新遭受的袭击。她补充说必须对公然违反国际人道法的人提起诉讼、追究责任, 呼吁各方与委员会合作。秘鲁代表表示, 有的设施受防止袭击人道主义目标制度保护, 希望委员会帮助澄清与袭击该等设施有关的事实和责任。

⁵¹ S/PV.8664。

几位发言者谈到调查委员会的调查结果是否公开的问题。美国代表坚持认为，公开说明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对确保问责和发挥震慑作用防止未来发生袭击至关重要。联合国对此表示赞同。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表示，希望起码把委员会的部分结论和建议公之于众。德国代表引用了一篇新闻报道，里面称俄罗斯联邦可能“向秘书长施压”，要求对委员会的调查结果保密。俄罗斯联邦代表回应说，调查委员会是联合国的内部机制，其报告要提交秘书长。他补充说，秘书长按要求应

遵守相应的程序，决定如何处理这份报告。

C. 安全理事会承认的调查职能的其他实例

安理会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确认了人权高专办和人权理事会等联合国其他机构对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局势履行的调查职能，以及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专题项目下履行的调查职能。表 4 列出了安理会决定中提及此类职能的条文。

表 4

2019 年与联合国各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调查和查询有关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非共和国局势	
2019 年 11 月 15 日 第 2499(2019)号决议	促请中非共和国当局对“摸底项目”报告所提建议采取后续行动，报告描述了 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中非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严重侵犯践踏国际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第 23 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2019 年 3 月 29 日 第 2463(2019)号决议	再次谴责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和开赛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强烈谴责 2018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云比地区发生的暴力行为，据联合国联合人权办公室报告，其中一些暴力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还重申对这些地区内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和侵犯践踏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行为迅速进行透明调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重申安理会打算密切监测对这些侵权和虐待行为的调查进展情况，以便将所有责任人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期待调查处理结果；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在此方面作出承诺，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问题国际专家小组合作，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落实国际专家小组报告中提出的所有建议，并与负责监测、评价、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落实这些建议并报告落实情况的两人国际人权专家小组合作；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商定部署以协助刚果当局调查 2017 年 3 月两名联合国专家死亡事件的联合国小组合作，促请刚果当局确保将所有行为人绳之以法并追究其责任(第 4 段)
2019 年 12 月 19 日 第 2502(2019)号决议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人权理事会第 35/33 号决议授权的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小组合作，确认自齐塞克迪总统当选以来合作有所改善，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落实国际专家小组报告中提出的所有建议，并与负责监测、评价、支持和报告刚果民主共和国落实这些建议情况的两人国际人权专家小组合作，还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按照协议派去协助刚果当局调查 2017 年 3 月 2 名联合国专家死亡事件的联合国小组合作，促请他们确保对所有施害者绳之以法并追究责任(第 7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2019 年 3 月 15 日 第 2459(2019)号决议	表示严重关切不断有关于南苏丹境内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特别是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报告，包括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冲突中性暴力的报告(S/2018/250)中关于冲突各方利用性暴力作为针对南苏丹平民的一种策略的调查结论，包括利用强奸和轮奸妇女和女童、绑架、强迫婚姻和性奴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其他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一直严重存在，已成常态，并在《重振协议》签署后继续存在，尽管大多数军事攻势已暂停，2019 年 2 月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关于 2018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北方团结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报告对此有所记录，着重指出及时进行调查以及向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受害者提供援助和保护
	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序言部分第 18 段)
	表示注意到南苏丹特派团和人权高专办关于南苏丹表达自由问题的报告，表示不断关切对意见、表达和结社等自由的严重限制，谴责利用媒体传播仇恨言论和传递煽动暴力侵害特定族裔群体的信息，这种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法有可能在助长大规模暴力和加剧冲突方面起到很大的推波助澜作用，促请南苏丹政府立即谴责和打击日益增多的仇恨言论和族裔暴力，促进人民之间的和解，包括通过司法和问责进程这么做(序言部分第 21 段)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4 月 23 日
第 2467(2019)号决议

注意到联合国调查委员会和联合国实况调查团在适当和相关情况下是核查和调查侵犯践踏国际人权法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根据各自任务规定提出建议以推进问责、伸张正义和保护幸存者及根据各自任务规定及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与各基金和机构合作提供专门的多部门服务的机制(序言部分第 17 段)

鼓励联合国相关授权机构酌情在设立调查委员会和独立调查实体等机构时确保在所设机构的任务规定和职权范围内纳入处理武装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问题的相关考虑因素，秘书长酌情确保这些机构具有并实际可用处理这些问题的能力和相关专长，为此鼓励使用具有相关专长的现有调查员名册，并强调记录和调查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问题的所有工作都应考虑到幸存者的具体需要，妥为协调，尊重幸存者的安全、机密和知情同意，保持独立和公正，强调监测和调查战略应与向幸存者提供服务的专门多部门转交处理渠道衔接(第 8 段)

安理会来文

安理会成员在来文中还提到联合国其他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调查职能。例如，秘鲁常驻联合国代表在 2019 年 2 月 26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⁵²中，还代表阿根廷、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巴拿马和巴拉圭转递了题为“支持委内瑞拉民主过渡和重建进程的利马集团宣言”的文件。根据该宣言，利马集团成员决定推动人权理事会指定一名独立专家或调查委员会，负责调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以回应人权理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第 39/1 号决议中对该国“在政治、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危机背景下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所表达的深切关切。利马集团成员又再次呼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向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交全面报告之前，迅速对该国局势做出反应。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给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的信⁵³中，转递了俄罗斯联邦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事实调查组关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杜马发生的将有毒化学品用作武器的指称事件(2018 年 4 月 7 日)的报告的评估备忘录。⁵⁴

⁵² S/2019/183。

⁵³ S/2019/415。

⁵⁴ S/2019/208，附件。关于这一问题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年补编，第六部分，第二.B 节。

安理会会议

如案例 4 所述，2019 年 2 月 28 日，在题为“缅甸局势”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 8477 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讨论了人权理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第 39/2 号决议所设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的工作以及 2017 年 3 月 24 日第 34/22 号决议所设缅甸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的工作。

案例 4 缅甸局势

2019 年 2 月 28 日，安理会在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⁵⁵下举行第 8477 次会议，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在会上宣布，缅甸设立的独立调查委员会积极回应了她的建议，即委员会应与人权高专办和人权理事会设立的缅甸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等联合国人权实体互动协作。她还呼吁委员会与人权理事会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相辅相成开展工作。特使特别指出国家负起责任和自主开展问责进程的重要性，同时澄清，问责不仅限于追究刑事责任，而且还包括帮助受害者发出不同声音的各项倡议。

在讨论中，安理会几个成员响应特使发出的联合国问责机制和缅甸独立调查委员会相辅相成开展工作的呼吁。联合国代表说，在委员会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开展的工作之间加强合作将产生更好

⁵⁵ 见 S/PV.8477。

的结果。德国代表强调指出，人权理事会的独立调查机制必须发挥补充作用，必须将种族清洗和危害人类罪的责任人绳之以法。秘鲁代表表示，希望委员会和独立调查机制的各项努力将有助于实现正义的目标。美国代表说，独立调查机制的运作非常迅速，并回顾指出，该机制的任务是收集、合并、保存和分析最严重罪行的证据。俄罗斯联邦代表补充说，委员会的工作势头正在逐步增强，并表示俄罗斯代表团对委员会没有拒绝与国际机构进行对话感到满意。

法国代表认为，安理会不能保证独立调查委员会确实能够进行独立、可信和公正的调查。他说，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的结论明确无疑，并促请安理会确保与国际刑事法院和独立调查机制充分合作。同样，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认为，根据实况调查团 2018 年 9

月 12 日的报告，缅甸司法系统无法进行公正和独立的调查，因此这一进程需要由国际社会领导。

缅甸代表表示，缅甸强烈反对设立独立调查机制，因为该机制的设立超出了安理会的任务授权，是联合国人权机构采取的“歧视性和双重标准做法”。他还说，该机制的职权范围极具侵犯性，此类措施将使缅甸境内不同族群进一步分化。他说，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的报告片面且带有偏见，主要是根据从非政府组织和人权组织收集的访谈和信息编写。

孟加拉国代表认为，缅甸的国家调查进程一再失败，因此，现有联合国机制必须投入运作，以解决问责制问题。他促请安理会谈判达成一项决议草案，其中安理会将设立定期报告周期，作为对侵犯人权行为调查进展的监督机制。

三. 安全理事会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第三十三条

一. 任何争端之当事国，于争端之继续存在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时，应尽先以谈判、调查、调停、和解、公断、司法解决、区域机关或区域办法之利用，或各该国自行选择之其他和平方法，求得解决。

二. 安全理事会认为必要时，应促请各当事国以此项方法，解决其争端。

第三十六条

一. 属于第三十三条所指之性质之争端或相似之情势，安全理事会在任何阶段，得建议适当程序或调整方法。

二. 安全理事会对于当事国为解决争端业经采取之任何程序，理应予以考虑。

三. 安全理事会按照本条作成建议时，同时应注意凡具有法律性质之争端，在原则上，理应由当事国依国际法院规约之规定提交国际法院。

第三十七条

一. 属于第三十三条所指之性质之争端，当事国如未能依该条所示方法解决时，应将该项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

二. 安全理事会如认为该项争端之继续存在，在事实上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时，应决定是否当依第三十六条采取行动或建议其所认为适当之解决条件。

第三十八条

安全理事会如经所有争端当事国之请求，得向各当事国作成建议，以求争端之和平解决，但以不妨碍第三十三条至第三十七条之规定为限。

说明

《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三条第一项为当事国以和平方法解决争端设定了框架。根据第三十三条第二项，安理会应促请各当事国以第三十三条第一项规定的和平方法解决争端。根据第三十六条第一项，安理会可建议适当程序或调整方法以解决争端。根据第三十六条第二项和第三项，安理会对于当事国为解决争端业经采取之程序，理应予以考虑，并注意凡具有法律性质之争端，在原则上，理应由当事国提交国际法院。第三十七条第二项设想，提交之后，安理会应决定是否依据第三十六条采取行动或建议其所认为适当之解决条件。第三十八条规定，安理会可向各当事国提出建议，以求争端之和平解决。

第三节探讨 2019 年安理会关于在《宪章》第六章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问题的决定。为本节的目的，没有考虑根据《宪章》第七章明确通过的决定。在 A 至 C 分节中，分别从以下方面说明安理会处理和平解决争端问题的方式：专题问题；具体国家和区域局势；秘书长参与的争端解决。D 分节讨论区域安排和机构；第八部分介绍安理会关于支持区域组织和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A. 安全理事会关于专题问题的决定

本分节概述安理会针对和平解决争端专题问题通过的各项决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的决定重点指出和平解决争端和消除冲突根源、将受影响群体及其利益纳入和平进程、确保伸张正义和追究责任(包括为失踪人员伸张正义和追究责任)的重要意义。下文详述安理会关于这些问题的决定。

和平解决争端，消除冲突根源

2019 年，安理会重申通过对话、调解、协商和政治谈判消除分歧和结束冲突、以期实现可持续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性。⁵⁶ 在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四公约签署 70 周年之际，安理会重申这些公约对于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者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在这方面，安理会回顾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以及通过对话、调解、协商和政治谈判消除武装冲突根源的必要性。⁵⁷

将青年、儿童保护、残疾人和妇女纳入和平解决争端进程

安理会重申青年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发挥的作用，青年是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的努力持久进行、包容各方和取得成功的一个关键，⁵⁸ 安理会强调必须从所有和平进程初期便适当考虑儿童保护问题，特别

是融入有关儿童保护的规定，而且和平协定必须大力强调儿童最佳利益。⁵⁹ 安理会敦促会员国让残疾人，包括其代表组织在人道主义行动、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解、重建和建设和平方面能够切实参与和得到代表，并与在残疾问题主流化领域拥有专长的组织进行咨询。⁶⁰

如第 1325(2000)和 2242(2015)号决议⁶¹ 所述，安理会重申妇女在防止和解决冲突以及在建设和平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安理会敦促会员国确保并促进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进程的所有阶段，包括为此而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工作主流。⁶² 敦促会员国从一开始就为此类参与提供便利，既包括参与谈判各方代表团，也包括参与为执行和监测协议而建立的机制。⁶³ 最后，安理会请联合国各实体的领导人全力支持秘书长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包括制定促进妇女参与由联合国提供支持的所有和平谈判的特定办法。⁶⁴

确保追责

安理会认识到真相、正义和责任追究对努力实现和解与和平解决冲突和结束有罪不罚现象的重要意义。⁶⁵ 安理会特别指出就因冲突而失踪人员进行责任追究可成为设计和执行和平谈判和协定及建设和平进程的组成部分，包括正义和法治机制方面的组成部分。⁶⁶ 因此安理会促请武装冲突各方在谈判和执行和平协定时，纳入关于便利对失踪人员搜寻的条款，并

⁵⁹ 同上，第 17 段。

⁶⁰ 关于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的第 2475(2019)号决议，第 6 段。

⁶¹ 第 2457(2019)号决议，第 15 段。

⁶² 第 2493(2019)号决议，第 2 段。另见同样关于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第 2467(2019)号决议，第 20 和 30 段。

⁶³ 第 2493(2019)号决议，第 3 段。

⁶⁴ 同上，第 9(a)段。

⁶⁵ 关于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的第 2474(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 2 段。

⁶⁶ 同上，第 14 段。

⁵⁶ 关于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第 249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3 段。

⁵⁷ 关于题为“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的项目的 S/PRST/2019/8，第 1 段。

⁵⁸ 关于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的第 2457(2019)号决议，第 16 段。

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保护为据报失踪人员作证的受害者和证人，以结束有罪不罚现象。⁶⁷

B. 安全理事会针对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的建议

《宪章》第三十三条第二项规定，当安理会认为必要时，应促请各当事国以第三十三条第一项确定的方法解决争端。此外，《宪章》第三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安理会得建议适当程序或调整方法。第三十七条第二项进一步规定，安全理事会如认为该项争端之继续存在，在事实上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时，应决定是否当依第三十六条采取行动或建议其所认为适当之解决条件。第三十八条规定，安理会如经所有争端当事国之请求，得向各当事国作成建议，以求争端之和平解决，但以不妨碍第三十三条至第三十七条之规定为限。

本分节概述安理会在特定的国家或区域局势下和平解决争端的做法。在处理复杂局势并认定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时，安理会同时利用《联合国宪章》第六章和第七章下可资使用的工具，以期恢复和平，并为和平解决争端建议程序或方法。本节概述的决定不包括根据第七章明确通过的决定，这些决定在第七和第十部分介绍。本节也不包括 2019 年安理会专门授权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开展的各种斡旋、调解和政治支助任务，这些任务在第十部介绍。

2019 年，安理会就和平解决争端提出了广泛建议，其中大部分争端主要涉及国内冲突。如下文所概述，安理会促请各方：(a) 停止敌对行动并遵守停火；(b) 确保全面和加速执行和平协议；(c) 致力于和平和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解和选举；(d) 通过对话解决长期未决的争端。

停止敌对行动和停火

由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战斗持续进行，利比亚的黎波里及其周边地区和也门南部的冲突也在升级，安理会敦促各方停止敌对行动，开展对话，以期找到政治解决办法。安理会还促请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防止在戈兰高地进一步违反停火，并

⁶⁷ 同上，第 15 段。

促请以色列和黎巴嫩支持永久停火并找到解决争端的长期办法。

关于戈兰高地的局势，安理会强调指出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有义务严格、充分遵守 1974 年《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条款。促请各方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防止任何违反停火和隔离区的行为，并鼓励各方充分利用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联络职能，解决共同关心的问题。⁶⁸ 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再次呼吁以色列和黎巴嫩支持以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8 段所述原则和要素为基础的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办法。⁶⁹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促请各方本着妥协精神共同努力，不采取任何可能破坏政治进程的行动，保持克制，保护平民，并认真地参与民族和解。安理会还再次促请各方承诺在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团长领导下实现持久停火和政治对话。⁷⁰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安理会重申，冲突不可能有军事解决办法，只能通过充分执行第 2254(2015)号决议加以解决，⁷¹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呼吁叙利亚人主导并享有自主权的政治过渡。安理会对也门南部最近试图暴力接管国家机构的情况表示特别关切，并促请各方在沙特阿拉伯主持下建设性地开展对话。⁷² 安理会再次促请也门政府和胡塞武装全面执行 2018 年《关于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

⁶⁸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关于观察员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⁶⁹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4 段。

⁷⁰ 关于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的第 248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5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2 节。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⁷¹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19/12，第 4 段。

⁷²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19/9，第 3 段。

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的协议》。⁷³ 安理会还促请各当事方将各自代表团中妇女参与率增至 30%。⁷⁴

全面和加速执行和平协议

安理会欢迎在中非共和国签署新的和平协议，并呼吁全面执行该协议。安理会注意到在执行哥伦比亚和平协议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鼓励各方在这方面继续作出努力。关于马里和南苏丹，安理会敦促双方加快执行和平协议的关键条款，解决阻碍在这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的未决问题。

安理会欢迎国家当局和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签署了《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安理会敦促国家利益攸关方本着诚意毫不拖延地执行这一和平协议，以满足中非共和国人民表达的和平、安全、正义、和解、包容和发展的愿望。⁷⁵

安理会欢迎自《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通过以来，哥伦比亚各地在实现和平方面取得进展，敦促双方在国家相关机构、安全部队和民间社会的支持下，通过全面执行《最终协议》，共同努力保持进展，应对各种挑战。⁷⁶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敦促马里政府、纲领会武装团体联盟和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武装团体联盟继续加快执行 2015 年签署的《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为此紧急采取重大、有意义和不可逆转的措施。安理会还鼓励通过一个包容的协作进程，在政府、签署《协议》的武装团体、政治反对派和民间社会的全面充分参与和协商一致的情况下，迅速完成宪制改革。⁷⁷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呼吁 2018 年签署的《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各方高层领导人继续定期举行面对面会议，解决尚未解决的问题，从而和平组建重振后的民族团结过渡政府。⁷⁸ 安理会还促请各方加快落实过渡期安全安排的进程，继续就州数目和州边界问题进行协商，以找到共同解决办法。⁷⁹

和平和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解和选举

安理会特别指出在几内亚比绍、索马里和西非地区开展包容性政治对话与和解、通过治理改革巩固和平以及举行和平和可信选举的重要性。安理会还强调妇女和青年切实参与和平与决策进程的重要性。

关于非洲和平与安全，安理会鼓励会员国便利青年充分、切实参与和平进程和所有各级决策，并把年轻妇女纳入这些进程。安理会还鼓励各国把青年和青年领导的民间社会纳入促进和平文化、宽容、文化间和宗教间对话的工作，并采取步骤鼓励青年切实参与受冲突破坏地区的重建，帮助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战争受害者，促进和平、和解和恢复。⁸⁰

安理会敦促几内亚比绍的国家利益攸关方严格尊重和遵守关于执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解决几内亚比绍政治危机路线图的《科纳克里协定》和西非经共体路线图本身，以解决彼此之间的分歧，应对国家面临的挑战。⁸¹ 安理会促请各方开展包容各方的真正对话，携手巩固迄今取得的进展，消除不稳定的根源。⁸² 安理会对几内亚比绍的社会和政治局势深表关切，同时促请若泽·马里奥·瓦斯总统和

⁷³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第 245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4 段和第 2481(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4 段。

⁷⁴ S/PRST/2019/9，倒数第 2 段。

⁷⁵ 关于题为“中非共和国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19/3，第 3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6 节。

⁷⁶ 关于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的第 248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4 段。

⁷⁷ 关于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19/2，第 7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3 节。

⁷⁸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的 S/PRST/2019/11，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9 节。

⁷⁹ 同上，第 4 段。

⁸⁰ 关于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 S/PRST/2019/15，第 7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1 节。

⁸¹ 关于题为“几内亚比绍局势”的项目的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8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⁸²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14 段。

由阿里斯蒂德斯·戈梅斯总理领导、负责实施选举进程的政府本着尊重及合作精神解决分歧。⁸³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敦促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通过定期举办的高级别对话、利用国家安全委员会机制、与议会一道并通过包容各方的对话，加快实现由政府主导的、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⁸⁴ 安理会强调需要在全国各地实现和解，包括部族间和解和部族内和解，以此作为实现稳定的长期办法的基础。安理会还敦促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在地方、地区和国家各级进行和解会谈。⁸⁵

关于西非局势，安全理事会敦促冈比亚国家当局和人民继续努力，通过政治改革、安全部门改革和过渡期正义进程以及审查《宪法》，巩固和平。⁸⁶ 安理会鼓励巩固该区域正在进行的政治改革，以防止暴力和不稳定，并鼓励塞拉利昂和利比里亚在民族和解领域取得进展。⁸⁷ 安理会还强调，科特迪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和多哥的国家利益攸关方需共同努力，促进及时筹备和举行真正自由、公正、可信、及时、和平的选举，并采取一切适当步骤防止暴力，以确保为所有候选人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并努力实现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的参与。⁸⁸

通过对话解决未决争端

关于塞浦路斯、西撒哈拉以及南苏丹和苏丹之间的关系，包括阿卜耶伊地区争端，安理会促请各方通过对话解决未决争端，以期达成持久的政治解决方案。

在这方面，安理会促请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双方，特别是两族领导人，以及所有相关各方本着开放和创新精神，积极、有意义地互动，完全致力于联合国主持下的解决进程，利用联合国的磋商重启谈判，

并避免任何可能有损成功机会的行动。⁸⁹ 安理会敦促双方继续努力按照安理会相关决议、包括第 716(1991)号决议第 4 段的规定，在政治平等的两族、两区联邦制基础上实现持久、全面和公正的解决。⁹⁰

关于阿卜耶伊地区，安理会重申任何领土争端都只应通过和平途径解决，特别指出阿卜耶伊未来地位问题应以符合苏丹共和国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苏丹人民解放军 2005 年 1 月 9 日达成的《全面和平协议》的方式，通过南苏丹和苏丹双方谈判予以解决。⁹¹ 安理会敦促继续推进阿卜耶伊地区各机构的设立，并继续推进在各族群间实施建立信任措施，确保妇女参与其中各个阶段。⁹² 安理会还决定，双方应在标界方面取得可计量的进展。⁹³

关于西撒哈拉的局势，安理会强调需要在妥协基础上达成现实、可行和持久的政治解决方案。⁹⁴ 安理会促请摩洛哥、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恢复谈判，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⁹⁵ 安理会强调各方必须再次承诺推进政治进程，为进一步谈判做准备并鼓励邻国为该进程作出重要、积极的贡献。⁹⁶

⁸³ 关于题为“几内亚比绍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19/13，第 2 段。

⁸⁴ 关于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的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5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 节。

⁸⁵ 同上，第 6 段。

⁸⁶ 关于题为“巩固西非和平”的项目的 S/PRST/2019/7，第 1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0 节。

⁸⁷ 同上，第 14 段。

⁸⁸ 同上，第 15 段。

⁸⁹ 关于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的项目的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2483(2019)号决议第 1 至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 节。

⁹⁰ 第 248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4 段。

⁹¹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的第 246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3 段和第 249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3 段。

⁹²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9 和 18 段以及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10 和 18 段。

⁹³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的第 2465(2019)号决议第 3 段和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3 段。

⁹⁴ 关于题为“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项目的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 节。

⁹⁵ 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4 段和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4 段。

⁹⁶ 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8 段和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8 段。

C. 请秘书长参与安理会和平解决争端工作的决定

虽然《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但《宪章》没有具体界定秘书长在和平与安全事务中的作用。不过,安理会关于预防冲突与和平解决争端的工作需要秘书长参与该议程的所有相关方面。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确认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特使为支持努力结束暴力冲突、推进和平与和解进程、解决未决争端所做的斡旋工作。

制止暴力的斡旋

安理会重点指出秘书长及其特使和特别代表在努力结束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战斗、恢复政治对话以及在黎巴嫩实现永久停火方面发挥的作用。特别是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表示坚决支持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继续努力让以色列和黎巴嫩参与讨论更广泛的问题。安理会还敦促各方与安理会和秘书长合作,在实现第 1701(2006)号决议所设想的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办法方面取得切实进展。⁹⁷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表示坚决支持联利支助团和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正在进行的努力,特别指出联合国必须发挥核心作用,促进利比亚人主导和利比亚人拥有的政治进程,⁹⁸安理会还再次请所有会员国全力支持特别代表的努力,并请各会员国利用对各方的影响,实现停火和包容性政治进程。⁹⁹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冲突,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宣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和叙利亚谈判委员会已商定由联合国在日内瓦提供协助,成立一个可信、平衡和包容的宪

法委员会。¹⁰⁰安理会对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为完成这一进程而进行的外交接触表示赞赏。¹⁰¹

关于也门局势,安理会着重指出,安理会充分支持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并促请也门政府和胡塞武装继续与特使建设性地持续互动。¹⁰²安理会还表示支持特使努力与各当事方协力为毫不拖延地恢复安全 and 政治安排全面谈判铺平道路,这些安排对于结束冲突和恢复和平过渡必不可少。¹⁰³

支持和平与和解进程的斡旋

安理会重点指出,秘书长在索马里、中部非洲区域以及西非和萨赫勒地区发挥作用,支持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以巩固和平和消除紧张局势。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表示深为赞赏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为索马里联邦政府提供支持,特别是在制定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办法和筹备 2020 和 2021 年包容各方的一人一票选举、州一级选举、宪法审查进程、调解、预防和解决冲突等方面。¹⁰⁴

关于中部非洲区域的局势,安理会欢迎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发挥作用,在喀麦隆、乍得、刚果、赤道几内亚、加蓬和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等非特派团环境中促进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鼓励区域稳定,并协助次区域各国巩固和平、化解紧张局势和防止或减轻政治危机。¹⁰⁵

关于西非和萨赫勒,安理会促请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鼓励所有政治利益攸关方通过对话解决他们在宪法审查进程方面的分歧。¹⁰⁶安全理

¹⁰⁰ S/PRST/2019/12, 第 1 段。

¹⁰¹ 同上, 第 3 段。

¹⁰² S/PRST/2019/9, 第 1 段。

¹⁰³ 同上, 第 4 段。

¹⁰⁴ 第 2461(2019)号决议, 第 4 段。关于联索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二节。

¹⁰⁵ 关于题为“中部非洲区域”的项目的 S/PRST/2019/10, 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8 节。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二节。

¹⁰⁶ S/PRST/2019/7, 第 13 段。关于西萨办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二节。

⁹⁷ 第 2485(2019)号决议, 第 12 和 16 段。关于联黎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⁹⁸ 第 2486(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 4 段。

⁹⁹ 同上, 序言部分第 19 段。

事会着重指出，联合国需要继续支持该区域的政治改革以及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的民族和解。¹⁰⁷

支持解决未决争端的斡旋

安理会表示支持秘书长努力解决有关塞浦路斯、阿卜耶伊地区和西撒哈拉的长期争端。安理会还讨论了联合国在支持解决有关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失踪人员和财产归还的未决问题方面的作用。

关于塞浦路斯局势，安理会欢迎秘书长愿意在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双方怀着必要政治意愿共同决定重启谈判的情况下，继续开展斡旋以协助双方，并表示安理会对此将予以全力支持。安理会请秘书长视谈判进展情况，继续针对解决方案开展过渡规划工作，鼓励双方在这方面相互接触，并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和联合国斡旋人员接触。¹⁰⁸安理会促请双方和相关各方探讨如何建立机制和强化现有举措，由联塞部队作为调解人，发挥联络作用，以期有效缓解紧张局势，帮助解决影响到所有塞浦路斯人的全岛问题。¹⁰⁹

关于阿卜耶伊地区局势，安理会鼓励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和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继续开展协调工作，促进全面执行 2011 年南苏丹和苏丹政府之间达成的各项协定。安理会还鼓励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与执行小组和秘书长特使就和解、社区宣传和政治和平进程进行协调。¹¹⁰安

理会请秘书长与各方和非洲联盟进行协商，除其他外，讨论关于加强非洲之角问题特使为支持非洲联盟和帮助各方建立阿卜耶伊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以及为实现阿卜耶伊地位的政治解决而发挥的作用。¹¹¹

安理会表示充分支持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为维持重新开始的谈判进程以实现西撒哈拉问题的解决而不断作出努力。¹¹²安理会促请各方在秘书长主持下恢复谈判，履行对个人特使的承诺，不采取任何可能有损联合国协助的谈判或进一步破坏西撒哈拉局势稳定的行动。¹¹³

关于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的关系，安理会表示全力支持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团长和负责政治事务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努力解决与科威特和第三国失踪国民以及与归还科威特财产有关的未决问题。¹¹⁴

D. 涉及区域安排或机构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五十二条，表示支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关键作用，鼓励它们继续作出这些努力，并加强在这方面与联合国的合作与协调。第八部分介绍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关于其与各区域组织、安排或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联合或并行开展的工作的各项决定。

¹⁰⁷ 同上，第 14 段。

¹⁰⁸ 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7 段。

¹⁰⁹ 同上，第 6 段。

¹¹⁰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10 段和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11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¹¹ 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9 段。

¹¹² 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3 段和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3 段。

¹¹³ 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4 和 6 段，以及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4 和 6 段。

¹¹⁴ 关于题为“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19/1，第 2 段。关于联伊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四. 关于《宪章》第六章条款的解释或适用问题的讨论

说明

第四节介绍 2019 年安全理事会关于解释《联合国宪章》第六章具体条款的主要讨论，涉及安理会和秘书长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本节不包括关于区域组织的讨论，这些讨论在第八部分介绍。在本文件所述年度期间，在审议过程中明确提到《宪章》第三十三条、¹¹⁵ 第九十九条¹¹⁶ 和第六章，¹¹⁷ 但在大多数情况下没有引发合宪问题讨论。没有明确提到第三十六、三十七或三十八条。

本节分为三个分节：A. 根据《宪章》第三十三条提及和平解决手段；B. 《宪章》第六章所作规定较之第七章所作规定的意义；C. 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争端援用《宪章》第九十九条。本节介绍本文件所述期间引发相关合宪问题讨论的案例。

¹¹⁵ 关于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见 S/PV.8461(科威特)和 S/PV.8575(科威特)；关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见 S/PV.8516(科威特)；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 S/PV.8546(南非)；关于非洲和平与安全，见 S/PV.8633(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基金方案管理人和科威特)；关于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见 S/PV.8668(Resumption 1)(巴林)。

¹¹⁶ 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 S/PV.8546(科威特)。

¹¹⁷ 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见 S/PV.8452(墨西哥)；S/PV.8472(南非和印度尼西亚)；S/PV.8476(南非)；S/PV.8506(印度尼西亚)；有关海地的问题，见 S/PV.8502(比利时、海地和阿根廷)；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见 S/PV.8514(南非)；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见 S/PV.8539(乌克兰和巴林)；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 S/PV.8546(秘书长、科威特、南非、秘鲁、赤道几内亚、波兰和科特迪瓦)；关于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见 S/PV.8548(科威特)；关于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见 S/PV.8569(秘鲁)；关于非洲和平与安全，见 S/PV.8633(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基金方案管理人、科威特、中国和南非)；关于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见 S/PV.8668(中国和危地马拉)；S/PV.8668(Resumption 1)(黎巴嫩)。

A. 根据《宪章》第三十三条提及和平解决手段

《宪章》第三十三条规定，任何可能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争端应尽先通过谈判、调解或其他和平手段解决，并指出，安理会可以促请各方使用这种手段解决其争端。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就第三十三条进行了有关下列项目的讨论：(a)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案例 5 和 8)；(b)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案例 6)；(c)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案例 7)。

案例 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6 月 12 日，在担任当月轮值主席国的科威特倡议下，安理会召开第 8546 次会议，¹¹⁸ 就题为“预防冲突和调解”的分项举行公开辩论。¹¹⁹ 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预防冲突和调解是减轻人类苦难最重要的两个工具。他回顾说，《宪章》第六章规定了各方可用于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各种工具，包括谈判、调查、调解、和解、仲裁、司法解决、诉诸区域机构或区域安排、或诉诸各方选择的其他和平手段。他敦促各国政府充分利用这些工具，并敦促安理会利用自身权威促请各方寻求使用这些工具。秘书长指出，没有广泛的政治努力，预防和调解不会奏效，并敦促安理会成员和所有会员国努力加强团结，确保这些努力尽可能有效。

长者会主席在发言中重点阐述了长者会认为安理会可以在冲突问题上发挥积极主动作用的三个具体领域，即预防、气候变化和技术的影响。关于预防，她说，这是迄今为止处理冲突的最有效方式，不应狭隘地从眼前的安全与稳定的角度看待预防。她还说，安理会应加倍作出集体努力，确保妇女的视角和经验反映在维持和平和预防政策的主流中。她鼓励安理会采取更全面的方法预防冲突，包括气候变化在内，因为这将使安理会更加有效，同时支持联合国系统其他

¹¹⁸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信(S/2019/456)所附概念说明。

¹¹⁹ 见 S/PV.8546。

机构的任务。她表示支持设立秘书长特别代表，作为机构协调中心，以便汇集联合国内外关于气候变化的专业人才，帮助安理会评估气候变化对冲突造成的多种多样、复杂和不断变化的影响。关于技术，她反思了技术对青年的影响，重点指出社交媒体既是连接世界各地人民的强有力工具，但也被用作助长暴力极端主义和传播错误信息的工具。她还指出需要制定关于预防网络冲突的全球规范和规则。长者会副主席、联合国前秘书长潘基文表示，可以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以鼓励安理会成员商定共同立场，在冲突的早期阶段解决冲突。他促请安理会成员做更多工作，支持秘书长进行斡旋，帮助预防和减少冲突的威胁，并强调区域组织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以及安理会和区域组织在这方面加强协调的必要性。

在讨论中，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回顾说，《宪章》为安理会提供了许多鼓励以和平手段解决冲突的工具，特别是第六章，其中强调了安理会预防作用的重要性。他还说，安理会有权促请冲突各方以《宪章》第六章概述的手段解决争端，并调查可能导致国际摩擦或引起争端的任何争议或局势，以确定其持续存在是否可能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秘鲁代表表示，诉诸《宪章》第六章规定的和平解决争端手段是一个尚未物尽其用的工具，而这一工具真正有能力为冲突前、冲突中和冲突后的行动提供积极替代办法。南非代表指出，《宪章》第三十三条规定，争端各方应尽先通过政治手段寻求解决，在考虑根据第七章使用武力之前，安理会必须考虑和平政治解决冲突。科特迪瓦代表回顾说，通过调解预防冲突是各国的首要职责，各国负责任采取一切可能措施，创造维持和平所必需的社会政治条件。

安理会成员广泛提到调解和预防冲突对和平解决争端的重要性，包括对安理会工作的重要性。美国代表说，安理会很少探讨利用调解作为解决冲突的一种工具，而加强预防和调解将有助于避免成本高昂的维和特派团，并且为现有特派团提供撤出战略。联合国代表强调指出，如果安理会不找到办法，有效地预防我们关切但尚未列入安理会议程的国家所发生的冲突，这些国家实际被列入安理会议程的可能性将更大。德国代表说，安理会应更经常地从预警转向早期行动。

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表示，调解的努力必须全面，必须解决冲突的根源。中国代表补充说，造成冲突的深层次原因很多，如极端贫困、发展失衡、资源匮乏以及民族与部族矛盾。几位代表重点指出包容各方以及让妇女和青年更多、更有意义地参与调解和预防工作的必要性。还有代表表示支持与区域的调解努力加强协调。

中国代表表示，预防冲突必须坚持《宪章》宗旨和原则，如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干涉内政、互不侵犯、和平解决争端。俄罗斯联邦代表补充说，只有在争端各方同意的情况下才能提供调解方面的国际援助，而且必须公正且不预设条件。他还说，不应将预防视为解决所有弊病的灵丹妙药，也不能成为干涉主权国家内政的借口。

关于阻碍安理会采取预防行动的障碍，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表示，安理会能否成功使用预防工具取决于其成员能否团结和取得共识。同样，印度尼西亚代表表示，安理会的团结与冲突各方需要真诚、自主、坚决努力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同样至关重要。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如果安理会所有成员真正把有关国家的利益放在首位，而不是对它们采取单方面强制性经济措施，本组织在预防冲突和调解问题上的潜力将大大增加。

几位发言者就如何加强安理会的预防和调解作用提出了建议。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特别提到派遣一个由安理会成员组成的小型代表团进行调解努力，并举行讨论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事项的各种形式的会议。他还说，可以更有效地利用维持和平行动及制裁等传统工具实现预防外交的目的。德国代表指出，安理会经常侧重于在维持和平行动中军事力量，他呼吁更多使用警察实现预防目的。秘鲁代表回顾说，安理会当选成员一直在推动与秘书处定期举行非正式会议，以便从区域角度轮流了解和平与安全受到的潜在威胁。他还说，安理会在预防性背景下利用阿里亚模式会议和非正式互动对话等各种现有会议形式，将大有裨益。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如何加强秘书长的斡旋和调解工作(见案例 10)。

案例 6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019年11月19日,在担任当月轮值主席国的联合国倡议下,安理会召开第8668次会议,¹²⁰就题为“和解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的分项举行公开辩论。¹²¹秘书长在讲话中指出,成功实现和解有助于防止冲突再起,并且有助于建设更加和平、强韧和繁荣的社会,特别是在发生大规模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之后。他还说,和解至关重要,但和解的概念必须不断发展,才能跟上冲突性质的变化。在这方面,秘书长指出,和解必须源自社区内部,包括妇女、民间社会团体、宗教领袖、青年和边缘化群体成员在内的所有人都必须参与其中。秘书长认为,成功的和解进程还必须消除受害者的痛苦和苦难,了解犯罪者的动机,伸张正义,提供赔偿,并确保查明真相。

乔治·梅森大学冲突分析与解决学院院长强调指出,和解应被视为一个改造的过程,并基于当地方法。他还说,和解不应只发生在暴力冲突之后,而且应作为实现和平的第一选项。索马里非政府组织埃尔曼和平与人权中心的方案和发展主任重点指出索马里在和解方面的经验,并强调,成功的和解进程应包括尽可能多的人口阶层参与,并寻求建立共识。她敦促安理会利用第1325(2000)号决议促进并要求将妇女纳入和解战略。

在随后的讨论中,科特迪瓦代表说,和解应在整个和平连续体中发挥作用,从预防、管理到巩固危机后稳定的各个阶段。他还说,除了国内领域,国家间的冲突也需要和解。中国代表强调,对话协商是实现和解的唯一途径,中国代表团支持以这种和平手段解决国际争端和热点问题。

几位发言者强调需要因地制宜量身定制和解进程,并强调国家自主权的重要性。科威特代表说,和解模式不止一种,每种局势都有其特点,具体取决于

所涉冲突的性质以及引发冲突的历史、文化、社会和经济等层面因素。南非代表说,过渡期正义作为和解的方法之一,其进程必须符合过渡国家的具体情况。中国代表表示,国际社会在这方面的支持必须以尊重当事国主权和主导权以及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为基础。俄罗斯联邦代表补充说,这种援助不应成为从外部强加现成解决办法的途径。纳米比亚代表告诫说,外部各方的既得利益可能危及和解进程。印度代表说,人为强加的标准或时间表不太可能带来成功的和解。德国代表指出,国家主权应得到尊重,但应在《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规定的范围内。

一些发言者强调和解进程必须具有包容性。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持久和解需要社会各阶层共同参与。联合国(英联邦、联合国和南亚事务)国务大臣强调了宗教领袖在鼓励不同群体间对话和调解方面可以发挥的关键作用。亚美尼亚代表指出,事实证明,受冲突影响的妇女参与和平进程增加了实现持久解决与和解的机会。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指出,必须让青年,包括青年妇女,作为利益攸关方参与设计、实施和监测过渡期正义进程,包括寻求真相、赔偿与和解方案。比利时代表强调指出,必须采取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做法,还必须考虑到儿童、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少数群体和其他弱势群体成员的经历。

关于联合国在和解方面的作用,中国代表表示,要充分用好《宪章》第六章,发挥好联合国在斡旋和调解方面的作用。联合国国务大臣认为,安理会可以与秘书长及其办公室合作,在调解和支助、特别政治任务、建设和平委员会及其它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他还说,安理会成员负有特殊责任,以确保它们的努力取得成功,具体做法包括监测和解进程、指派妇女调解人、决定何时部署政治特派团,并确保妇女在恢复与和解的各个阶段都占据核心位置。德国代表说,应更经常地将和解与调解能力纳入特派团的任务规定。爱尔兰代表特别指出,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过渡是确保持续和解的重要时刻,这可以通过加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互动协作和支持建设和平基金来实现。

¹²⁰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11月11日的信(S/2019/871)所附的概念说明。

¹²¹ 见S/PV.8668和S/PV.8668(Resumption 1)。

案例 7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10 月 29 日和 11 月 4 日，在担任当月主席国的南非倡议下，¹²² 安理会召开第 8649 次会议，在题为“朝着成功落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迈进：从承诺到成果，为纪念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做准备”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²³

在 10 月 29 日会议开始时，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93(2019)号决议，其中敦促会员国通过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进程的所有阶段，致力于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及其优先事项。¹²⁴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还敦促为和平进程提供支持的会员国便利妇女从一开始就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纳入和参与和平谈判，既包括参与谈判各方代表团，也包括参与为执行和监测协议而建立的机制。¹²⁵

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在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近 20 年后，妇女仍然被排除于许多和平与政治进程之外。¹²⁶ 他指出，一些正在达成的和平协定没有关于妇女和女童的需要和优先事项的条款。秘书长强调联合国为执行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更强有力的新政策而作出的努力，包括特别政治任务和他的特使报告其在和平进程所有阶段促进妇女直接参与的努力。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执行主任在发言中强调，会员国需要要求妇女直接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谈判的所有阶段。她指出，在所有正在进行的和平进程中，只有不到 8% 达成的协议包含与性别有关的条款，即使协议包含具体的性别条款，确保其得到执行也仍然是一项挑战。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

冲突网络和非洲妇女领袖网络的代表指出，必须制定一项战略，使妇女的领导力能够在平息紧张局势、促进停止敌对行动和启动冲突各方之间的对话方面发挥实质性作用。非政府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的代表敦促国际社会支持关于苏丹妇女在所有和平进程中(包括在正在进行的谈判中)以及在各级政府中至少拥有 50% 的代表呼吁。

在随后的讨论中，¹²⁷ 许多发言者指出，妇女的参与，对于和平进程和协议的可持续性关系重大。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长表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是结束将使用武力作为解决争端手段的重要工具。波兰代表指出，如果妇女对预防和预警以及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冲突后解决及建设和平作出贡献，实现安全的努力就会更加成功、更可持续。她补充说，妇女有一个独特的有利条件：她们能够看出即将发生冲突的苗头，而且往往被谈判各方视为和平进程中的诚实中间人，增加了达成协议的可能性。

在讨论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的差距时，波兰代表指出，在 1992 年至 2018 年期间，在被跟踪的主要和平进程中，妇女在谈判人员中占 13%，在调解人员中占 3%，在签字人员中占 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坚持认为，妇女自始至终都应该是正式和非正式谈判不可或缺的一个组成部分。哈萨克斯坦代表表示，应当加倍努力支持基层组织中的妇女努力追求和平文化、社会和解，并结束一切形式的有罪不罚现象。中国代表表示，会员国对促进妇女有效参与和平进程负有首要责任，并强调要充分尊重国家主权。

哈萨克斯坦代表指出，妇女之所以在和平进程中缺乏参与，是因为暴力冲突随着非国家行为体的激增而变得更加复杂和支离破碎。澳大利亚代表表示，将妇女排除在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之外，危及和平与稳定，并加剧了对妇女和女童的不利影响。他补充说，为了实现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国际社会必须解决性别不平等的根源，保护妇女权利。科特迪瓦代表表示，确保妇女更大程度的参与，首先需要为妇女和女童提供充分的教育、保健和增强权能的机会。同样，

¹²²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0 月 8 日的信(S/2019/801)所附概念说明。

¹²³ 见 S/PV.8649、S/PV.8649(Resumption 1) 和 S/PV.8649(Resumption 2)。

¹²⁴ 第 2493(2019)号决议，第 2 段。

¹²⁵ 同上，第 3 段。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0 节。

¹²⁶ 见 S/PV.8649。

¹²⁷ 见 S/PV.8649 和 S/PV.8649(Resumption 1)。

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部长呼吁进行能力建设,以促进妇女在和平、安全和建设和平进程中的高质量参与。

瑞士代表指出,安理会必须确保其决议(包括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包含要求妇女切实参与和平与安全的条款。巴西代表指出,女性维和人员往往是唯一能够与当地妇女民众接触的人,能够让特派团更好地保护平民并完成其整体任务。秘鲁代表呼吁安理会加倍努力,在特别政治任务和维护和平特派团中纳入妇女状况专家。联合王国代表说,联合国特使应对其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承诺负责。她补充说,由联合国牵头的和平进程必须得到妇女状况专家的密切支持,这一点需要在所有特派团中统一落实。

案例 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9年7月17日,在担任当月主席国的秘鲁倡议下,安理会举行了第 8577 次会议,¹²⁸会议围绕题为“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执行情况”的分项举行。¹²⁹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在通报中指出,负面的陈规定型观念助长了对青年的边缘化和污名化。她强调需要应对青年所面临的挑战,如失业、童婚和心理健康,并强调必须在努力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的过程中将青年视为平等伙伴。特使提到,通过发起联合国青年战略,通过各维和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关于让青年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工作,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在联合国内部得到了认可并实现了制度化。她最后指出,建设和维持和平的努力需要民主化,以包容受影响最严重的社区。

总部设在肯尼亚的国家人权组织哈基非洲方案协调员强调,需要通过进一步执行关于青年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2250(2015)号和第 2419(2018)号决议,为建设和平创造有利环境。她呼吁加大青年对和平进程的参与力度。国内非政府组织“阿富汗进步思维组织”执行主任讨论了青年在阿富汗和平进程中的作用,并呼吁联合国制定政策,使青年成为决策过程的一个组成部分。

¹²⁸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6 月 27 日的信(S/2019/539)所附概念说明。

¹²⁹ 见 S/PV.8577。

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就青年对预防冲突及和平解决争端的贡献交换了意见。联合王国代表强调,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包容性的政治进程非常重要,因为和平进程若能具有包容性,其可持续性概率要高出三分之一。印度尼西亚代表提到,秘书长呼吁将青年纳入和平连续体的所有阶段,从预防冲突到解决冲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指出,青年具有不可估量的变革和创新潜力,在阻止冲突、在社区中发挥和平缔造者作用、通过使社会变得更加公正、包容与和平来改变社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比利时代表补充说,青年参与正式和非正式的和平与调解进程,有利于增强这些进程的合法性和可持续性。美国代表表示,青年通过使用创新工具和方法,在反击恐怖主义言论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秘鲁代表强调了让青年妇女参与决策的重要性。俄罗斯联邦代表告诫说,应注意利用激进青年实现国内政治目标的现象,特别是以民主和人权为幌子、旨在推翻合法当局的外部精心策划的进程。

中国代表强调,安理会需要努力通过政治手段预防和解决冲突,他表示,联合国必须就武装冲突中和冲突后局势中的青年需求开展密切交流。他还指出,在政治解决热点问题时,需要充分考虑与青年有关的因素,确保青年建设性地参与和平进程。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呼吁在区域一级建立青年调解人网络,并确保青年在公开辩论和情况通报中向安理会通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情况。科威特代表指出,从让青年在世界各地的受冲突影响地区参与建设社会凝聚力和营造稳定环境的和平使命,到各种高级别政治举措,已为落实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采取了多重举措。

赤道几内亚代表在代表安理会三个非洲成员发言时强调,不仅在非洲,世界各地都迫切需要增强青年的权能,以便他们能够在其社会中成为更有影响力和更有生产力的行为体。科威特代表指出,冲突的扩散,特别是阿拉伯世界冲突的扩散,以及失业、贫困、恐怖主义和激进化,阻碍了青年与和平和安全议程的实施。比利时代表指出,青年的观点和需求应是安全部门改革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社区减少暴力方案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的核心。

B. 《宪章》第六章所作规定较之第七章所作规定的意义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的一些讨论触及到《宪章》第六章与第七章的区别。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46 次会议上(见案例 5)，¹³⁰ 南非代表指出，在考虑根据第七章使用武力之前，安理会必须按照第六章的设想，考虑和平政治解决冲突。他还补充说，第三十三条明确规定，争端当事国“首先”应谋求通过谈判和调解等政治手段解决争端。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 8633 次会议上(见案例 11)，¹³¹ 中国代表强调，要充分利用第六章以及联合国的斡旋和调解能力，同时避免动辄援引第七章采取行动。安理会关于海地问题的会议(案例 9)也讨论了这一问题。

案例 9 有关海地的问题

2019 年 4 月 3 日，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02 次会议上，¹³² 安理会讨论了延长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以及联合国今后在该国建立存在的问题。比利时代表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选择一个特别政治任务来接替联海司法支助团的建议，¹³³ 他说，根据《宪章》第六章作出授权是适当的，并指出海地当局倾向于这种选择。¹³⁴ 阿根廷代表强调，根据第六章部署的特派团应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设和平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协调，支持海地在过渡期间与社会经济发展有关的行动。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俄罗斯代表团长期以来一直认为，海地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构成威胁，没有必要继续根据第七章在该国采取行动。

¹³⁰ 见 S/PV.8546。

¹³¹ 见 S/PV.8633。

¹³² 见 S/PV.8502。

¹³³ 见 S/2019/198。关于海地问题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4 节。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³⁴ 见 S/PV.8502。

在 2019 年 4 月 12 日第 8510 次会议上，¹³⁵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通过了第 2466(2019)号决议。安理会在决议中决定，将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六个月，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¹³⁶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俄罗斯代表团决定对该决议草案投弃权票时，批评了根据第七章通过该案文的做法。¹³⁷ 他补充说，俄罗斯代表团不理解，一个武装冲突早已结束的国家的人权状况如何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而法国代表则表示，该决议中提及第七章，为联海司法支助团提供了必要的手段，以完成赋予该特派团的任务，并加快向特别政治任务过渡。在阐述第七章与人权监测之间的关系时，德国代表表示，尊重人权是一个安全问题，因此理所当然应属于特派团的任务范围。

在 2019 年 6 月 25 日第 8559 次会议上，¹³⁸ 根据秘书长关于设立一个特别政治任务以接替联海司法支助团的建议，安理会通过了第 2476(2019)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设立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开始，最初为期 12 个月。除其他外，联海综合办的任务是为海地政府提供以下方面的咨询指导：促进和加强政治稳定和善治，包括法治；规划选举；解决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问题。¹³⁹

C. 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争端援引《宪章》第九十九条

《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理会注意。在下文介绍的安理会讨论中，会员国鼓励秘书长全面行使第九十九条赋予的权力，加强斡旋效力。讨论涉及与以下项目有关的秘书长根据第九十九条可利用的多种工具：(a)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案例 10)；(b) “非洲和平与安全”(案例 11)。

¹³⁵ 见 S/PV.8510。

¹³⁶ 第 2466(2019)号决议，第 1 段。

¹³⁷ 见 S/PV.8510。

¹³⁸ 见 S/PV.8559。

¹³⁹ 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联海综合办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案例 10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9年6月12日,在题为“预防和调解冲突”的分项下举行的安理会第8546次会议上,¹⁴⁰秘书长表示,他和他的特使进行斡旋的目的是帮助各方和平解决分歧。他向安理会介绍了他的代表和特使最近为支持中非共和国、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政治进程所做的工作,以及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在跨界问题和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方面的近期工作。秘书长补充说,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正在开展至关重要的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努力,并强调将妇女权利和性别平等纳入联合国预防和调解工作的主流的重要性。

长者会副主席欢迎秘书长对预防工作的重视,并指出,会员国必须确保联合国的预防和建设和平工作得到适当的支持和资助。他呼吁安理会成员开展更多工作,支持秘书长进行斡旋,帮助预防和减少冲突威胁。他补充说,他们还应该认识到,倘若安理会成员颠覆本组织自己的和平特使和和平进程,会使安理会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工作遭受破坏。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秘书长的斡旋、预防冲突和调解努力。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强调了第九十九条赋予秘书长的固有权利和责任,即通过他或他的特使和代表在任何冲突地区的斡旋,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作用。法国代表赞扬秘书长将预防冲突作为最优先事项,并对秘书长的改革表示欢迎。他表示,这些改革应使整个联合国系统能够更有效地预防危机。他特别提到通过设立调解问题高级别咨询委员会来加强联合国的调解能力,并指出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的资深调解顾问待命小组正越来越多地被部署到实地,有时是在很短的时间内部署到位。中国代表表示支持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的快速反应系统。同样,在提及联合国保持灵活调解能力的迫切需要时,联合王国代表称待命小组是这一预防工具包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广泛的预防外交能力和专门知识,包括设计和管理对话进程、制宪、性别平等和包容问题、自然资源、权力分享和安全安排。波兰

¹⁴⁰ 见 S/PV.8546。

代表感谢秘书长不懈努力,将调解作为最具成本效益和最被低估的解决冲突方法予以推广。

秘鲁代表强调了联合国区域政治办事处作为经常未列入安理会议程的领土的预警来源所发挥的作用和巨大潜力,并对每六个月才收到一次这些办事处提供的宝贵信息表示遗憾。他指出,应加强政治处的行动,增强分析和评估实地局势的能力。比利时代表也表示,与联合国区域办事处负责人举行更有活力、可能更频繁的情况交流会将更有价值,这些办事处是支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或与其开展合作的理想工具。

赤道几内亚代表强调,有必要让妇女更多地参与预防冲突和调解任务,因为这将有助于安理会更好地了解冲突的根源和解决冲突的替代办法。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必须确保根据客观标准来选择联合国调解人,且应尊重区域平衡。

案例 11 非洲和平与安全

2019年10月7日,在担任当月轮值主席国的南非倡议下,¹⁴¹安理会召开第8633次会议,就题为“预防外交、预防和解决冲突的中心”的分项举行了公开辩论。¹⁴²秘书长在安理会的讲话中告知安理会,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等伙伴一道,正在非洲许多地区的预防冲突领域取得进展。在这方面,他特别提及联合国以及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各个特别政治任务在以下方面开展的工作:防止冈比亚政治危机升级;协助马达加斯加举行和平的总统选举;应对几内亚比绍的政治紧张局势和解决喀麦隆冲突的根源;支持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和塞拉利昂的选举;防止暴力进一步升级,推动利比亚重返政治进程。

乔治·华盛顿大学埃利奥特国际事务学院非洲研究所访问学者兼副主任在发言中表示,令人遗憾的是,秘书长通过在冲突地区部署特使和代表进行斡旋,更多的是为了试图防止冲突升级,而不是完全防止冲突发生。她注意到关于布基纳法索、哥伦比亚、

¹⁴¹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10月2日的信(S/2019/786)所附概念说明。

¹⁴² 见 S/PV.8633。

马里和其他地区的成功干预案例的报告，但她说，通常情况下干预得太少、太晚。她赞扬由前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发起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妇女平台已成为该区域预防外交和建设和平的旗舰项目，并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她补充说，非洲妇女领袖网络和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随时做好准备，协助秘书长开展斡旋和外交努力。

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方案经理介绍了 2018 年启动的非洲妇女参与对话组织平台在促进妇女，特别是边缘化妇女在非洲大陆促进愈合与和平共处方面的作用。此外，她注意到整个联合国系统，特别是秘书长办公厅都在使用预防外交，表示希望通过非洲妇女参与对话组织平台，使预防工作同样成为安理会工作的核心支柱之一。

在讨论期间，一些发言者强调了秘书长通过斡旋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的作用。科威特代表指出，秘书长肩负着预防冲突的权利和责任，通过斡旋或通过他派往冲突地区的特使和特别代表，秘书长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印度尼西亚代表鼓励秘书长利用其预防工具包中的每一项工具，避免再次发生冲突。埃塞俄比亚代表表示，联合国系统采取的预防性外交，特别是秘书长斡旋，在避免和遏制危机局势方面仍然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但没有得到充分利用。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强调，必须利用所有预防外交工具，包括斡旋、特别代表、特使和使者，以促进采取

集体办法，实现对非洲的冲突和危机局势作出一致、有效和及时反应的目标。

法国代表赞扬秘书长加强和平外交的举措，以及为加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调解能力和预警作用而进行的改革。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联合国拥有一切可供利用的工具，作为其预防外交工作的基础，即《宪章》第一章和第六章，以及包括第 2171(2014)号决议在内的多项决议，其中规定了该领域国际援助的基本原则。他补充说，2017 年成立的由权威政界人士和外交官组成的调解问题高级别咨询委员会，是这些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比利时代表强调，为进一步作出改进，还可以通过秘书长及其特使以及驻地协调员的斡旋来推进快速外交反应机制。联合王国代表指出，预防冲突当然比解决冲突更可取，但他强调，预防冲突需要有效的前景扫描能力，并赞扬秘书处和非洲联盟委员会在加强联合分析和报告的能力方面所做的工作。他还赞扬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就拉丁美洲问题举行的前景扫描讨论，这是安理会成员有机会以非正式方式了解未列入安理会议程的诸多国家的局势的一个实例。南非代表敦促秘书长部署更多女性调解人、和平特使和特别代表，协助解决非洲各地的冲突和进行调解。法国代表建议编写一份秘书长报告，以定期评估气候变化对国际安全构成的风险，并提出具体建议。

第七部分

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及侵略行为的行动
(《宪章》第七章)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276
一. 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	278
说明	278
A.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决定	278
B.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讨论	281
C.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三十九条的提及	288
二. 依据《宪章》第四十条采取预防情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288
说明	288
三. 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武力以外措施.....	289
说明	289
A.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289
B.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300
四. 依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	304
说明	304
A.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305
B.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306
C.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四十二条的提及	307
五. 审议《宪章》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307
说明	308
A. 会员国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捐助、支持和援助, 包括军事航空资产.....	308
B. 确认需要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协商	309
六. 军事参谋团依据《宪章》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发挥的作用和组成情况.....	312
说明	312
七. 会员国依据《宪章》第四十八条必须采取的行动.....	313
说明	313
A.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314

B.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315
八.	按照《宪章》第四十九条彼此协助.....	316
	说明	316
A.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316
B.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317
九.	《宪章》第五十条所述性质的特殊经济问题.....	317
	说明	317
十.	依据《宪章》第五十一条拥有的单独或集体自卫的权利.....	318
	说明	318
A.	与第五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319
B.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提及.....	320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七部分介绍安全理事会在《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包括第三十九至五十一条框架内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采取的行动。本部分共分为 10 节，各节均侧重于提供选定的资料，重点说明安理会在审议和决定中对第七章各项规定的解释和适用。第一至四节涵盖与第三十九至四十二条有关的资料，第三十九至四十二条规定安理会有权确定是否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并对这些威胁采取适当行动，包括实施制裁措施或授权使用武力。第五和六节的重点是关于指挥和部署军事部队的第四十三至四十七条。第七和八节分别论述会员国根据第四十八和四十九条承担的义务，第九和十节则分别论述涉及第五十和五十一条的安理会惯例。各节包含小节，介绍安理会内部就适当解释和执行关于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主要责任的规定进行讨论的情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与以往时期一样，安理会通过的决议中有 50%(52 项决议中的 26 项)明确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这些决议大多涉及联合国和区域维持和平特派团或多国部队的任务，以及制裁措施的实施、延长、修改或终止。

如第一节所述，安理会于 2019 年认定，胡塞武装袭击沙特阿拉伯民用基础设施对沙特构成严重的国家安全威胁，并对区域安全构成更广泛的威胁。此外，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重申阿富汗、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包括阿卜耶伊)和苏丹以及也门的局势对区域和/或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安理会仍然认定该区域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在具体国家和区域方面，安理会在其决定中回顾过去认定在这些局势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重大威胁的情况。例如，关于利比亚，安理会重申其认定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都是对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重申索马里沿海海域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事件以及索马里境内海盗团体的活动是造成索马里局势恶化的一个重要因素，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关于西非局势，安理会回顾，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转让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包括在西非和萨赫勒地区。同样，在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方面，安理会首次确定，小武器和轻武器在世界许多地区，包括在非洲的非法贸易、破坏稳定的积累和滥用，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造成重大生命损失，并促成不稳定和不安全形势。

安理会一如既往，在其专题项目下的决定中重申，恐怖主义、恐怖团体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安理会还重申，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在整个 2019 年，安理会继续处理过去例行讨论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如恐怖主义、常规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破坏稳定的积累和滥用，以及有组织犯罪，包括非洲的雇佣军活动。与前几年的做法一致，在所述期间，安理会的讨论也涉及到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如第二节所述，2019年，安理会没有通过任何决定要求遵守可能与《宪章》第四十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临时措施。此外，也没有讨论与《宪章》第四十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问题。

如第三节所述，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对可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部件实施了新的禁令，并修改了对中非共和国的武器禁运。安理会延长了关于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马里、索马里、南苏丹、也门和塔利班及相关个人和实体的现有措施。有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几内亚比绍、伊拉克、黎巴嫩、利比亚或苏丹的措施没有变化，有关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及其同伙的措施也没有变化。在司法措施方面，2019年没有采取行动。

如第四节所述，安理会重申2019年之前授权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多国部队根据《宪章》第七章使用武力，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海地、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包括阿卜耶伊和达尔富尔)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安理会延长了对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使用武力执行保护平民任务的授权。此外，安理会重申授权驻中非共和国和马里的法国部队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分别支持中非稳定团和马里稳定团完成授权任务。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还延长了对各国和区域组织与索马里当局合作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授权。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重申授权会员国在应对偷运移民者时以及在执行军火禁运过程中对船只进行检查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安理会授权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多国稳定部队)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派驻力量下采取行动的会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议》得以执行并确保其得到遵守，并应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的请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进行防卫。

如第五至八节所述，在维持和平方面，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促请会员国提供部队和其他资产，包括空中战力实现手段，而会员国呼吁进一步深化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互动和协商。此外，安理会经常要求各国和非国家行为体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遵守其根据第七章通过的决定。如第九节所述，安理会讨论了反恐措施和制裁对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影响。如第十节所述，第五十一条以及单独和(或)集体自卫的原则在提交安理会的信函和安理会的讨论中被大量引用。然而，安理会会议上对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范围、解释和适用的实质性审议量与2018年相比有所下降。

一. 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

第三十九条

安全理事会应断定任何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或侵略行为之是否存在，并应作成建议或抉择依第四十一条及第四十二条规定之办法，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

说明

第一节涉及安理会在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方面的惯例。本节提供关于安理会确定是否存在威胁的资料，并审查就威胁进行辩论的情况。本节分为三个分节。A 分节概述安理会关于认定“威胁和平”的决定。B 分节载有一系列案例研究，介绍安理会就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进行审议时以及通过 A 分节所述部分决议时提出的一些论点。C 分节概述了 2019 年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提及第三十九条的情况。

A.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决定

新的威胁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确定存在任何破坏和平、侵略行为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威胁。不过，安理会在 2019 年 8 月 29 日发表的主席声明中认定，胡塞武装对沙特阿拉伯民用基础设施的袭击对该国构成严重的国家安全威胁，也对区域安全构成更广泛的威胁。¹

持续威胁

2019 年，安理会继续监测现有和新出现的冲突和局势的演变情况，以认定、重申和确认持续威胁的存在。关于具体国家或区域或专题事项的决定的相关条款分别载于表 1 和表 2，其中安理会提到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对和平与安全的持续威胁。

在这方面，安理会认定，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

苏丹、也门的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或)对各自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在亚洲，关于阿富汗问题，安理会指出，尽管各方加快努力在实现和解方面取得了进展，但阿富汗局势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重申必须采取一切手段打击这一威胁。

在欧洲，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安理会认定该区域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在非洲，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重申其认定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都是对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安理会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作出了同样的认定。关于南苏丹和苏丹局势，安理会确认目前阿卜耶伊以及南苏丹与苏丹边界沿线的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表示严重关切青年党继续对索马里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和稳定构成严重威胁，特别是通过增加使用简易爆炸装置构成的威胁。安理会还谴责任何武器和弹药供应违反军火禁运流入和流经索马里，包括导致武器和弹药流入青年党和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有关联者的活动，特别是当它损害到索马里主权和领土完整，认为这是对该区域和平与稳定的严重威胁。在巩固西非和平方面，安理会回顾，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转让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包括在西非和萨赫勒地区。

2019 年，就专题项目通过的若干决定也提及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在这方面，安理会首次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表示严重关切小武器和轻武器在世界许多地区，包括在非洲的非法贸易、破坏稳定的积累和滥用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安理会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安理会认定，国际恐怖主义与国内或跨国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对国际安全构成严重挑战和威胁。与往年一样，安理会呼吁会

¹ S/PRST/2019/9，第 5 段。

员国加大努力并开展国际区域合作,以应对非法种植、生产、贩运和消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构成的威胁,因为这可能大大增加恐怖主义团体的财政资源。安理会还回顾指出,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全球威胁,因为该团体实施恐怖主义行为,奉行暴力极

端主义意识形态,继续悍然、系统且广泛地袭击平民,违反国际人道法和践踏人权,特别是对妇女和儿童实施的侵权违法行为,还包括以宗教或族裔为由的侵权违法行为,并招募和训练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这些人员的威胁影响到所有区域和所有会员国。

表 1

按区域和国家分列的 2019 年安理会论及对和平的持续威胁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非洲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54(2019)号决议 2019 年 1 月 31 日	认定中非共和国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另见第 2488(2019)和 249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号决议 2019 年 3 月 29 日	认定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另见第 2478(2019)和 250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利比亚局势	
第 2473(2019)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10 日	重申安理会认定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是对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486(2019)号决议 2019 年 9 月 12 日	回顾其第 2213(2015)号决议认定,利比亚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28 日	认定马里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484(2019)号决议 2019 年 8 月 29 日	认定马里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索马里局势	
第 2472(2019)号决议 2019 年 5 月 31 日	认定索马里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498(2019)号决议 2019 年 11 月 15 日	谴责青年党在索马里内外的袭击,表示严重关切青年党继续对索马里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特别是增加使用简易爆炸装置所带来的威胁,还表示严重关切索马里境内继续存在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有关联的附属组织(序言部分第四段) 谴责任何武器和弹药供应违反军火禁运流入和流经索马里,包括导致武器和弹药流入青年党和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者手中并损害索马里主权和领土完整,认为这是对该区域和平与稳定的一个严重威胁,还谴责武器和弹药继续非法从也门流向索马里(序言部分第六段) 认定索马里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500(2019)号决议 2019 年 12 月 4 日	确定索马里沿海海域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事件以及索马里境内海盗团体的活动是造成索马里局势恶化的一个重要因素,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决定和日期

规定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 第 2455(2019)号决议 认定苏丹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第二段)
2019 年 2 月 7 日
- 第 2459(2019)号决议 认定南苏丹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 3 月 15 日
- 另见第 2471(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 第 2465(2018)号决议 确认目前阿卜耶伊以及苏丹和南苏丹边界沿线局势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2019 年 4 月 12 日
- 另见第 2469(2019)和 249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 第 2479(2019)号决议 认定苏丹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 6 月 27 日
- 另见第 249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巩固西非和平

- S/PRST/2019/7 安理会回顾,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转让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包括在西非和萨赫勒地区(第二十一段)
2019 年 8 月 7 日

亚洲

阿富汗局势

- 第 2501(2019)号决议 认识到,虽说正在加紧努力推进和解,但阿富汗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仍是一个威胁,重申需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包括适用的人权、难民和人道法,采取一切手段消除这一威胁,为此强调指出联合国在此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 12 月 16 日

欧洲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第 2496(2019)号决议 认定该区域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 11 月 5 日

中东

中东局势

- 第 2456(2019)号决议 认定也门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 2 月 26 日
- 第 2485(2019)号决议 认定黎巴嫩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2019 年 8 月 29 日

表 2

按专题问题分列的 2019 年安理会论及对和平的持续威胁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 第 2457(2019)号决议 严重关切小武器和轻武器在世界许多地区,包括在非洲的非法贸易、破坏稳定的积累和滥用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造成重大生命损失,促成不稳定和不安形势(序言部分第七段)
2019 年 2 月 27 日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第 2464(2019)号决议 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2019 年 4 月 10 日

决定和日期

规定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第 2482(2019)号决议 促请会员国加大各级工作的协调力度,以便全球更有力地应对国际恐怖主义与国内或跨国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这些联系对国际安全构成严重挑战和威胁(第1段)

2019年7月19日

促请会员国加强努力以及国际和区域合作,以应对非法种植、生产、贩运和消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对国际社会构成的威胁,这一威胁可能为恐怖主义团体的财政资源作出重大贡献,并根据共同和分担责任的原则采取行动应对和打击世界毒品问题,包括通过合作打击非法药物和前体化学品的贩运,并着重指出边境管理合作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欢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作出努力(第4段)

第 2490(2019)号决议

2019年9月20日

回顾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构成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性威胁,因为该团体实施恐怖主义行为,奉行暴力极端主义意识形态,继续悍然、系统且广泛地袭击平民,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践踏人权特别是践踏妇女和儿童的人权,其中包括以宗教或族裔为由的侵权违法行为,并招募和训练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这些人员的威胁影响到所有区域和会员国(序言部分第三段)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第 2462(2019)号决议

2019年3月28日

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任何恐怖主义行为,不论其动机为何,在何时何地发生,由何人所为,都是不可开脱的犯罪行为(序言部分第二段)

B.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虽然安理会会议上没有明确提及第三十九条,但安理会审议中出现了若干有关解释第三十九条和确定是否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问题。

2019年,安理会结合几个国家或地区的具体局势和冲突讨论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在这方面,安理会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4次会议,审议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是否对区域或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见案例1)。

2019年9月16日,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²听取了关于也门局势的情况通报,并讨论了2019年9月14日沙特阿拉伯沙特阿美石油公司石油设施遇袭事件。在这次会议上,发言者一致谴责“真主的辅士”组织声称负责的袭击。联合王国代表说,这显然是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是扰乱全球石油供应的一种企图。波兰代表同样表示,诸如上述袭击事件对全球能源供应以及中东地区更广泛的安全和稳定构成直接威胁。科特迪瓦代表认为,袭击

可能会破坏区域安全和稳定;秘鲁代表则表示,袭击使区域和世界安全面临高度风险。

2019年12月11日,安理会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³举行会议,讨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活动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此次会议是针对该国于2019年11月28日进行的导弹发射而举行的。会议期间,多米尼加共和国和秘鲁代表认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弹道导弹计划和发射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联合王国代表也认为,由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有增无减地发展弹道导弹和核武器技术,国际和平与安全正受到威胁。美国代表表示,弹道导弹试验破坏了区域安全与稳定。法国代表认为,这次发射表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有意发展其导弹武器库,违反了安理会的决定,破坏了区域稳定与安全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科特迪瓦代表谴责一再进行军事演习,认为这是对国际安全的严重破坏,破坏了国际社会为确保该区域各国的和平与和平共处所作的努力。科威特代表表示,朝鲜半岛的进展正受到威胁,因为谈判已经开始陷入停顿,弹道导弹的发射重新启动,同时还伴有煽动性的言论,包括威胁要进行

² 见 S/PV.8619。

³ 见 S/PV.8682。

进一步的挑衅性导弹攻击，他认为这将危及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

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继续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会议讨论以巴冲突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⁴

与往年一样，安理会在 2019 年的专题会议上多次讨论了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传统和当代威胁关乎人类存亡的性质。在这方面，2019 年 1 月 25 日，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讨论了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问题(见案例 2)。

在同一项目下，在担任当月主席国的赤道几内亚的倡议下，⁵ 安理会于 2019 年 2 月 5 日在题为“海上跨国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分项下举行了会议。⁶ 会上多位发言者⁷ 确认，海上跨国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许多发言者考察了海上跨国犯罪的性质，以及与第三十九条的解释有不同关系的具体犯罪和最新发展。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向安理会通报了世界各地发生的海上犯罪，包括贩运毒品、偷运移民和恐怖主义材料、海盗和武装抢劫、绑架勒索和非法捕鱼等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罪行。中国代表指出，海盗袭击和海上武装抢劫经常发生；经由海上通道进行的武器、毒品和人口走私贩运依然猖獗；非法资金流入恐怖组织、极端势力和犯罪集团，加剧了国家和地区的不稳定，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斯里兰卡代表论及不受管制的海底电缆的脆弱性。他认为，鉴于 80% 以上的互联网流量是通过海底电缆传输的，互联网连接与大多数国家的经济密不可分，而海床正在成为不受管制的海底电缆缠结交织之地，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新的威胁。在这方面，他指出，斯里兰卡赞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出的应对这一新威胁以支持各国的建议，即把海底电缆划入关键通

信基础设施和/或关键国民基础设施类别，制订提高应对能力的国家行动计划以处理保护海底电缆问题，根据国际公法加大依法处理海底电缆问题的力度，鼓励各国指定保护海底电缆方面的牵头机构。

2019 年 2 月 4 日，在担任本月主席国的赤道几内亚的倡议下，⁸ 安理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召开部长级会议，⁹ 讨论非洲雇佣军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在这次会议上，几位发言者将雇佣军的活动或利用雇佣军定性为对区域或国际和平与安全或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¹⁰ 科特迪瓦外交部长进一步阐述说，雇佣军是一种古而有之、广泛存在的做法，其特点是组建由装备极为精良的大型战斗部队构成的武装团体，随时准备为出价最高方作战，因而对国家和区域的和平与稳定构成持久威胁。赤道几内亚总统表示，雇佣军活动具有破坏性，并不断带来重大挑战，如阻碍人民自决等，这一现象的消极后果表明，雇佣军活动对非洲大陆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危险和威胁。苏丹代表指出，雇佣军企图使冲突、脆弱状况和虚弱政府长期存在下去，因此是维护和平与安全的最大威胁之一。

在同一项目下，2019 年 7 月 9 日，¹¹ 安理会在当月晚些时候通过第 2482(2019)号决议之前，审议了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问题。安理会在决议中重申，这种联系无论属于国内的还是跨国的性质，都是对国际安全的严重挑战和威胁(见案例 3)。¹²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当月担任主席国的赤道几内亚倡议下，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和题为“平息非洲枪炮声”的分项下举行会议。¹³ 在

⁸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 月 31 日的信(S/2019/97)所附的概念说明。

⁹ 见 S/PV.8456。

¹⁰ 科特迪瓦、中国、法国、南非和吉布提。

¹¹ 见 S/PV.8569。

¹² 第 2482(2019)号决议，第 1 段。

¹³ 见 S/PV.8473。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2 月 13 日的信(S/2019/169)所附的概念说明。

⁴ 例如见 S/PV.8449、S/PV.8583 和 S/PV.8648。

⁵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 月 31 日的信(S/2019/98)所附概念说明。

⁶ 见 S/PV.8457。

⁷ 几内亚湾委员会执行秘书、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南非、塞内加尔和意大利。

这次会议上,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57(2019)号决议, 表示严重关切小武器和轻武器在世界许多地区, 包括在非洲的非法贸易、破坏稳定的积累和滥用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造成重大生命损失, 促成不稳定和不安全形势。¹⁴ 在辩论中, 日本代表指出, 小武器和轻武器是加剧和延长冲突的不稳定力量倍增因素。他强调指出, 小武器和轻武器是非洲大陆各种安全威胁中最大的共同因素。¹⁵ 墨西哥代表也指出, 常规武器在全世界造成的死亡和受害者人数最多, 并致使武装冲突长期存在。他指出, 这些武器在世界各地不受控制地扩散,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吉布提代表对轻武器随处可得表示遗憾, 他表示, 轻武器引发了暴力冲突并使其长期存在,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 非洲冲突的发生、加剧和长期存在的根源之一无疑是武器, 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制造、转让和流通, 以及这些武器的过度积累和不受控制的扩散。他进一步解释说, 这造成了广泛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后果, 并对非洲各地的和平、安全、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构成严重威胁。加纳代表认为,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制造和贸易, 可能是对非洲和平与安全的最大威胁之一。

安理会在 2019 年全年继续在多个场合讨论已在既往会议中讨论过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包括恐怖主义、恐怖主义组织的活动和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问题¹⁶ 以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所构成的威胁。¹⁷

案例 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在 2019 年 1 月 26 日举行的第 8452 次会议上,¹⁸ 安理会讨论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发生的事件,

¹⁴ 第 2457(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七段。

¹⁵ 见 S/PV.8473。

¹⁶ 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 例如见 S/PV.8460、S/PV.8496 和 S/PV.8605; 另见题为“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议程项目下, 见 S/PV.8528。

¹⁷ 在题为“不扩散”的项目下, 例如见 S/PV.8500、S/PV.8564 和 S/PV.8695; 另见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下, 见 S/PV.8487。

¹⁸ 见 S/PV.8452。

包括最终导致胡安·瓜伊多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自我宣布为该国内临时总统的大规模抗议活动。会议期间, 安理会就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会议临时议程进行了表决。¹⁹ 表决前, 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发言, 并表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国内局势不是安理会议程上的项目, 不存在任何外部威胁, 也不构成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²⁰ 他说, 如果真的有什么威胁, 那就是“美国及其盟友旨在推翻委内瑞拉合法当选总统的无耻和咄咄逼人的行动”。表决通过临时议程后,²¹ 中国代表发表了类似的讲话, 强调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属于内政,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构成威胁, 并强调中国反对将其列入安理会议程。尼加拉瓜代表也强调,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构成威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说,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构成威胁, 而该国政府遭受了“系统性的侵略运动”。古巴代表指出,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和平与安全的主要威胁是“美国及其盟友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欺凌”。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附和这些发言, 强调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对区域或世界根本不构成威胁; 相反,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受到的侵略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其他发言者阐述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可能以哪些方式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表决前, 美国国务卿重点谈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 包括 300 万委内瑞拉人被迫逃离该国, 流落到整个区域, 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表决后, 其他发言者一致认为, 该国的局势应由安理会审议。加拿大代表想知道, 300 多万难民的流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这一点怎么会有疑问。秘鲁代表惊恐地指出,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宪法秩序的破裂已经导致一场严重的政治、经济和人道主义危机, 这是对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波兰代表表示, 该国代表团

¹⁹ 关于该议程的更多信息, 见第二部分, 第二节。

²⁰ 见 S/PV.8452。

²¹ 临时议程获得 9 票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王国、美国), 4 票反对(中国、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2 票弃权(科特迪瓦、印度尼西亚)。

支持美国和其他国家关于进行情况通报的请求，因为他们认为委内瑞拉移民和人道主义危机的规模(皆由“尼古拉斯·马杜罗的强压政权”造成)对拉丁美洲邻国的局势产生了不可否认的影响和巨大后果，该局势事实上对区域稳定和安全构成了威胁。哥伦比亚代表说，“委内瑞拉独裁政权”对区域和平、安全和稳定构成了威胁，同时也违反了国际法，特别是美洲法律。

德国代表提到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早些时候在会上所作通报，包括关于暴力致死行为的报告，他说，对这些事件必须进行独立和公正的调查。他认为，考虑到大规模侵犯人权行为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安理会讨论这一问题是正确的。科威特代表说，如果有任何迹象表明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安理会在实施预防性外交以预防冲突和及早解决危机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比利时代表申明，安理会显然有责任处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因为它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阿根廷代表强调，这场悲剧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因为其后果是悲惨的，对委内瑞拉人民和该区域而言尤其如此，安理会对此不能无动于衷。洪都拉斯代表说，尽管《宪章》第八章涉及区域安排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但安理会有责任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她还说，由于整个区域及其人民都受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旷日持久的危机以及法治、稳定、安全、基本保障和自由出现恶化的影响，他们要求安理会紧急、认真地处理这一问题。巴西代表指出，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安理会必须处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不仅因为它可能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和平与安全构成真正和紧迫的风险，而且因为这一局势需要集体采取紧急行动。

一个月以后，2019年2月26日，安理会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议程项目下举行了第8472次会议。²²会议期间，秘鲁代表表示，非法政权的继续存在本身就是对整个区域和平、安全、自由和繁荣的前所未有的威胁。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得到邀请的阿根廷、加拿大和危地马

拉代表对此表示赞同，同样认为“马杜罗及其非法政权”对整个区域的安全与和平构成前所未有的威胁。

比利时代表申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明显威胁区域稳定。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强调，不能忽视贫困人口流动带来的高昂成本，这可能威胁东道国和区域的稳定。科威特代表也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这导致数十万委内瑞拉人流落到邻国，并还说，对东道国而言，向这些人提供安全和有保障的住所是一个巨大的挑战，这对区域安全与稳定构成威胁。

南非代表表示，尽管南非代表团不认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但安理会应对局势的努力应该以《宪章》第六章为框架。德国代表说，他不同意南非的意见，强调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属于安理会议程，而且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原因有两个。首先，因为有340万难民越过边界，现在生活在巴西、哥伦比亚和厄瓜多尔的边境地区，影响了这些国家的稳定和状态并给这些国家造成了经济负担。第二，因为人权不只是内部事务，按照《世界人权宣言》的说法，是“所有人民和所有国家努力实现共同标准”。联合国王国代表表示，他同意德国代表的意见，还说，“马杜罗政权的行动”已导致经济崩溃，威胁到区域和平与安全。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考虑到一些国家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构成的威胁，会议的主题本应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而且应该讨论的不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局势，而是该国周围的局势。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强调，当强国和其他从属国家有组织地侵犯自由人民，如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民的主权时，那么这个问题无疑是对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进而影响国际和平与安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正在经历的情势需要安理会予以关注，不是因为该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而是因为针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采取的行动确实对区域和平与稳定构成了非常严重的威胁。

²² 见 S/PV.8472。

案例 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9年1月25日,安理会在担任当月主席的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倡议下,在上述项目下举行了第8451次会议,这是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²³ 安理会审议了题为“应对气候相关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的分项。²⁴ 在会议开始时,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世界气象组织首席科学家和史汀生中心环境安全方案一名研究助理的通报。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说,她对举行辩论感到鼓舞,这表明有意愿就与气候有关的安全风险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达成共识。她还表示,大国军队和大企业早就认识到需要为与气候有关的风险做好准备,正确地将气候变化视为威胁倍增因素,并强调一定“不能落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呼吁所有与会者考虑世界现在如何看待气候风险,以及如何评估气候风险不仅对经济的未来,而且对人类和国家安全构成的威胁。史汀生中心环境安全方案的研究助理表示,安理会应该通过一项决议草案,正式承认气候变化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她感到遗憾的是,自第一次就这一问题进行辩论以来已经过去了10年,一直没有通过这样的决议,并强调气候变化无论是直接影响还是作为威胁倍增因素,都是一种安全威胁。

安理会成员在不同程度上讨论了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德国外交部长申明,气候变化日益成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关于其政策后果的辩论属于安理会的职责范围。他还说,在冲突局势中考虑气候和安全之间的联系应该成为安理会的常规做法。中国代表表示,气候变化是影响人类前途命运的重大挑战,它引发自然灾害,在世界许多区域造成严重破坏,对粮食安全、水资源、生态环境、能源、人类生命财产构成严重威胁。他还说,这些问题已经成为某些区域的破坏性因素,破坏了和平与稳定。秘

鲁代表强调,重要的是应对与气候有关的人类安全风险,这些风险有可能导致人道主义危机、冲突和灾难,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多米尼加共和国外交部长强调,对环境与安全之间联系的关注与国际社会建立应对环境退化带来的多重挑战的体制架构所做努力是一致的。他还说,安理会零星地讨论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的关系,并注意到人们对这一问题重新产生了兴趣。他还说,关于环境与安全之间的联系,安理会已经创下了先例,承认环境变化和退化是几个冲突多发区域的风险因素,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可能会加剧不稳定。在这方面,他说,安理会必须配备必要的工具,以便系统地评估气候变化影响与传统风险之间的关系。相比之下,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在安理会审议气候变化是过分的,甚至适得其反。虽然他承认气候确实在变化,但他表示,在国际安全的背景下,气候变化并不是一个普遍性挑战。南非代表指出,正如循证研究表明的那样,往往很难确定气候变化与自然灾害之间以及气候变化与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之间的直接因果关系。他进一步解释说,在特定情况下,它们可能成为更直接、更具体的冲突根源的加剧因素或威胁倍增因素。

其他发言者也谈到气候变化是造成冲突加剧的威胁倍增因素。墨西哥代表说,气候变化对人口的间接影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是冲突出现和加剧的风险因素。同样,摩洛哥代表在强调气候变化的威胁倍增因素方面时说,必须消除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不仅因为气候变化对粮食安全有直接影响,而且还因为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会员国越来越意识到,气候变化是不安全的驱动因素和冲突的威胁倍增因素,也是对集体安全的威胁,虽然还有其他联合国机构有权处理气候变化问题,但安理会必须处理气候变化对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国际和跨国威胁。新西兰代表说,气候变化不是一个需要无休止地讨论的未来挑战,而是一个真正的、迫在眉睫的威胁。他回顾了秘书长的声明,即气候变化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决定性问题,是对生计、福祉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欧洲联盟观察员指出,气候变化是资源日益稀缺引发的冲突、不稳定以及国际和国内流离失所的威胁倍增因素。拉脱维亚代表说,气候变化是我们这个

²³ 见 S/PV.8451。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 月 2 日的信 (S/2019/1) 所附概念说明。

²⁴ 见 S/PV.8451。

时代面临的巨大挑战之一，无疑影响了地缘政治稳定和安全，同时成为威胁倍增因素，特别是对最脆弱的区域而言——在某些情况下加剧了冲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说，作为威胁倍增因素，气候变化给有限的资源、社会和经济压力以及脆弱生态系统的适应能力带来了额外的压力，这可能导致稀缺、人口流离失所和冲突。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回顾说，气候变化造成的安全威胁是毋庸置疑的，在没有适应能力的地方，潜在的安全威胁变成了真正的安全威胁。爱尔兰代表强调，与气候有关的灾害是将会继续发生的重大威胁，安理会必须对其影响作出反应。他进一步提到了一系列研究结果，这些研究结果证明了气候变化、冲突和流离失所之间的联系，并将气候变化定性为威胁倍增因素。他还指出，尽管与气候有关的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因区域和国家而异，但全球一致响应是应对这一威胁的唯一途径。大韩民国代表表示，虽然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等国家，气候变化本身对安全构成了最大的威胁，但在其他地方，气候变化与其他因素相互作用，正在造成区域不稳定，并将区域不稳定推向全面的冲突和人道主义危机，这一点越来越明显。他还说，为了防止气候危机进一步升级为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开展国际合作和对脆弱国家提供支持至关重要。

海地外交部长说，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国际社会必须认识到与气候有关的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性，并认识到执行共同行动计划应对这些灾害构成的威胁的重要性。挪威代表说，气候变化和安全之间的关系很复杂，虽然气候变化一般不是冲突的直接原因，但起到了威胁倍增的作用。日本代表说，应当注意到和平与安全、发展、人权和人道主义因素是相互关联的，并指出包括灾害在内的气候风险在最不发达国家正在增加，有可能成为威胁倍增因素。意大利代表指出，飓风、干旱、海平面上升和极端天气条件可被视为对全球安全的新型的自然混合威胁，因为它们对获得水和食物、卫生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产生破坏性影响。芬兰代表同样指出，气候变化和与气候有关的灾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是真实存在的。他进一步强调，气候变化影响了粮食和水安全，增加了与冲突和被迫移民有关的风险。

其他发言者认为气候变化本身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马尔代夫外交部长指出，饥饿和流离失所导致冲突，有的国家正在整个沉入水下。他想知道还有什么比这更大的安全威胁。他强调，马尔代夫等受直接和最大影响的国家无法等待下去，并补充指出：“我们不能一直等到我们大家都能根据实地现实情况一致认定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说，气候威胁是独一无二、史无前例、迫在眉睫的，而且往往难以应对，但这不是“掩盖它”的理由。尽管如此，她指出，气候变化上升为“我们这个时代”的生存威胁，并没有取代武装冲突的持续危险，并告诫不要在这些问题上做出错误的选择，并指出，无论与气候有关的安全问题多么棘手，都必须加以解决。乌拉圭代表强调，现在是重申气候变化在当下和不久的将来对全人类构成真正威胁的时候了，因此，国际和平与安全也受到影响。苏丹代表说，除武装冲突和国际恐怖主义之外，当今世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根本威胁还包括气候和环境变化造成的威胁，这是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又一驱动因素。罗马尼亚代表强调，气候变化不仅加剧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而且本身也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图瓦卢代表同样断言，气候变化是对和平与安全的全球性威胁。毛里求斯代表强调，气候变化是对地球和平、稳定和可持续性的复杂威胁，助长了政治暴力，削弱了各国政府的能力。他指出，与气候有关的移民和流离失所造成冲突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可能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一些发言者建议安理会采取行动。智利代表强调，必须在联合国系统内培养分析技能，以便能够迅速评估气候可能对国际安全构成的威胁，同时向安理会提供有关这些威胁的有用信息，并帮助各国制定和执行应对这些威胁的行动计划。瑙鲁代表在代表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国发言时建议任命一名负责气候与安全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其职能将包括随时向秘书长和安理会通报新出现的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气候风险，并监测气候-安全关系的潜在转折点，这是为应对气候变化的安全影响做准备的下一个关键步骤。代表加勒比共同体 14 个成员国发言的巴巴多斯代表饶有兴趣地注意到关于任命一名气候和安全问题特别代表的呼吁。她还支持关于政府间气候变化

专门委员会和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向安理会通报自然灾害造成的气候变化安全威胁的呼吁。她说,安理会应强调全面应对气候变化对和平与安全构成的风险,整个联合国系统需要更好地理解气候变化如何威胁和平与安全并引发冲突。同样,伯利兹代表在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发言时说,安理会越来越有必要更全面地了解气候变化和与气候有关的灾害带来的国际和平与安全风险,以便采取适当行动。

巴西代表指出,将安全问题与环境议程联系起来可能会错误地假设任何环境压力或自然灾害都会导致社会动荡、武装冲突,并最终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他强调,自然灾害和爆发冲突之间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质疑安理会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的法律能力和技术能力。他进一步认为,安理会坚持深入研究未被证明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同时又未能充分解决某些严重冲突,这是令人费解的。

案例 3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年7月9日,安理会在担任当月主席的秘鲁的倡议下,在上述项目和题为“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的分项下举行了第8569次会议。²⁵在会议开始时,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反恐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一名国际顾问所做的情况通报。²⁶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感谢安理会继续关注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他指出,罪犯和恐怖分子的目标不同,并说,有组织犯罪集团可能采用恐怖主义战术,而恐怖分子则通过犯罪活动筹集资金。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国际顾问强调,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之间存在的联系本身并不是独立的安全威胁;相反,他们互相勾连加剧了安全环境。

²⁵ 见 S/PV.8569。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6 月 27 日的信(S/2019/537)所附概念说明。

²⁶ 见 S/PV.8569。

几位发言者承认国际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²⁷中国代表指出,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相互勾结、相互渗透,恐怖组织利用有组织犯罪融资,有组织犯罪集团采取极端手段或从事恐怖活动,这些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科威特代表还说,恐怖团体的工作方法在不断演变,其行动范围也更加多样化,他们在某些区域通过跨国有组织犯罪,包括贩运毒品、武器、人口和移民、非法贩运自然资源和绑架赎金,为其行动提供资金。他进一步指出,恐怖主义现象与跨国有组织犯罪有关,无论方法和目标如何不同,它们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科特迪瓦代表还说,这两种现象在西非尤为严重,这两种现象的加剧表明,尽管它们的性质和运作方式不同,但在条件合适的情况下,它们相互补充,都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同样,印度代表表示,虽然恐怖主义集团和犯罪集团之间的关系性质可能因各种因素而异,但它们都依赖于在战略上诉诸擅自非法使用暴力来破坏治理和发展,都导致现有的国家结构不稳定,从而破坏和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

澳大利亚代表申明,恐怖主义集团与跨国、严重和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对国际安全构成不断变化的复杂威胁。他进一步回顾了一些实例,说明国际恐怖组织如何利用复杂的犯罪活动,特别是通过绑架勒索赎金、洗钱、贩毒、加密和网络犯罪,加强和资助其行动并逃避侦查。尼日利亚代表表示,虽然激进团体和有组织犯罪团伙的存在并不是一个新现象,但近年来,它们的表现形式和错综复杂的联系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日益引起关注,更重要的是,它们的相互勾连已成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紧迫威胁。摩洛哥代表指出,非洲的跨界犯罪、武装团体、分离主义运动、恐怖团体和各类贩运者之间存在联系,并还说,毒品和武器贩子已加入恐怖团体,如基地组织及其在伊斯兰马格里布的分支以及与达伊沙有关联的实体的行列。他说,随着这些犯罪网络变得更加全球化,所有这些犯罪网络相互关联,相互助长,增强了它们

²⁷ 秘鲁、科特迪瓦、科威特、斯洛文尼亚和亚美尼亚。

破坏各国稳定和领土完整的能力，他认为这无疑威胁到非洲，特别是萨赫勒-马格里布区域，而且威胁到整个世界的和平与安全。

墨西哥代表在承认国际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都危及和平与安全的同时，强调需要对其加以区分，这就是为什么有两个不同的法律框架，各有自己的制度框架。他进一步强调，简单地界定这两种现象之间联系的范围既不有效也不及时，对预防、打击和减轻其影响所需的应对措施予以简单界定也是一样。相比之下，哥伦比亚代表指出，作为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恐怖主义，以及不断威胁国家安全的跨国组织犯罪，过去一直被视为彼此无关的差异化犯罪现象，但多年来，它们形成了密切的联系，结成了可能影响任何国家的犯罪联盟。

挪威代表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时回顾说，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都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阿塞拜疆代表指出，恐怖主义和相关犯罪活动仍旧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强调，在加勒比区域，跨国组织犯罪以及随之而来的跨界活动已演变为对区域安全的重大威胁。

在2019年7月19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第8582次会议上，²⁸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2482(2019)号决议，其中确认国际恐怖主义与国内或跨国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这些联系对国际安全构成严重挑战和威

²⁸ 见 S/PV.8582。

胁。²⁹ 秘鲁外交部长在会上说，有了这项决议，国际社会就有了一个新的工具，可以根据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道主义法、国际人权法和难民法为各国规定的义务，应对国际安全面临的这一重大挑战和威胁。³⁰ 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不应将该决议本身视为该领域工作的最终结果。他还说，威胁的性质正在迅速变化，安理会将不得不重新审议恐怖主义和犯罪活动之间的联系问题。

C.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三十九条的提及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代表给安理会主席的两封信明确提到了《宪章》第三十九条。常驻代表在2019年9月20日的信中认为，美国和哥伦比亚政府指责委内瑞拉对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这是“鲁莽的”和“毫无根据的”。³¹ 根据该信，这一指控违反了国际法，因为美国政府无权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是需要使用武力加以应对的威胁，而根据第三十九条的规定，这种权力是安理会独有的。他在2019年10月3日的信中强调，³² 确定事实真相的能力是保障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基本要素，也是第三十九条赋予安理会的责任。

²⁹ 第2482(2019)号决议，第1段。

³⁰ 见 S/PV.8582。

³¹ S/2019/765。

³² S/2019/792。

二. 依据《宪章》第四十条采取预防情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第四十条

为防止情势之恶化，安全理事会在依第三十九条规定作成建议或决定办法以前，得促请关系当事国遵行安全理事会所认为必要或合宜之临时办法。此项临时办法并不妨碍关系当事国之权利、要求或立场。安全理事会对于不遵行此项临时办法之情形，应予适当注意。

说明

第二节涵盖安全理事会与《宪章》第四十条有关的惯例，该条是关于预防情势恶化的临时措施。虽

然第四十条建议在根据第七章(第四十一和四十二条)实施各项措施之前采取预防冲突恶化的临时措施，但安理会的做法反映了对该条款更为灵活的解释。鉴于安理会所处理的冲突具有长期和迅速变化的性质，在根据第四十一和四十二条采取措施的同时，实施了临时措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决定或审议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条，也没有就该条的解释进行任何关系到合宪问题的讨论。同样，安理会的任何信件均未明确提及第四十条。

三. 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武力以外措施

第四十一条

安全理事会得决定所应采武力以外之办法，以实施其决议，并得促请联合国会员国执行此项办法。此项办法得包括经济关系、铁路、海运、航空、邮电、无线电及其他交通工具之局部或全部停止，以及外交关系之断绝。

说明

第三节涵盖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实施武力以外措施的决定。2019年，安理会根据第七章对可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组件实施了新的禁令，并修改了对中非共和国的武器禁运措施。安理会在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有关的第2464(2019)号决议序言中明确提到第四十一条。³³没有根据第四十一条实施司法措施。³⁴

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分节概述了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实施、修改或终止措施的决定。该分节分为两个大标题，分别涉及有关专题问题和国别问题的决定。B分节涵盖了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审议情况，也分为两个标题，分别着重介绍就第四十一条、有关专题项目或国别项目提出的突出问题。

A.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与第四十一条相关的专题的决定

安理会在下列项目下就制裁措施及其执行的专题问题通过了若干决定：(a)“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b)“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c)“妇女与和平与安全”；(d)“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通过的第2457(2019)号决议中，注意到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和

采取的制裁措施，旨在帮助防止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和所谓的“冲突矿物”(如锡、钽、钨和黄金等)以及钻石、钴、木炭和野生生物等助长武装冲突，并鼓励非洲联盟成员国促进对自然资源进行透明和合法的管理，包括通过为发展供资的政府收入目标、可持续的监管和海关框架和负责任的矿物采购供应链尽职调查等。³⁵安理会还着重指出需切实执行相关的军控和裁军文书和制度以及安理会实施的武器禁运，欢迎努力协助会员国以及非洲联盟等政府间、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开展能力建设，以防止和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交易、破坏稳定的积累和滥用，并鼓励非洲国家保障各自国家的武器库存，防止这些武器被非法转用。³⁶

安理会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通过的第2462(2019)号决议中重申，制裁是根据《宪章》维护和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包括打击恐怖主义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一个重要工具。³⁷安理会强调，必须确保所有会员国完全遵守第2368(2017)号决议规定的措施，并敦促所有国家积极参与使用和更新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并考虑将参与资助恐怖主义的个人和实体列入制裁名单。³⁸安理会促请各国投入资源以执行第1373(2001)、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制裁制度并在调查中没收资金。³⁹安理会还鼓励会员国加强努力并采取果断行动，查明资助恐怖主义的贩运人口和文化财产案件，以追究责任人的责任。⁴⁰安理会还授权其附属机构承担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有关的具体任务。⁴¹

³⁵ 第245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九段。

³⁶ 同上，第13段。

³⁷ 第246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六段。

³⁸ 同上，第9和12段。

³⁹ 同上，第13段。

⁴⁰ 同上，第25段。

⁴¹ 同上，第35段。关于这类机构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B。

³³ 第2464(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³⁴ 关于安理会在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有关的问题上的活动情况，见第九部分，第四节。

在同一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第 2501(2019)号决议，其中重申需要确保安理会第 1988(2011)号决议实施的制裁制度有效促进为推进和解除所作持续努力，以实现阿富汗的和平、稳定与安全。⁴²

安理会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通过的第 2467(2019)号决议中重申打算在对武装冲突局势采取或延长定向制裁时，考虑列入与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行为有关的指认标准，并敦促现有各制裁委员会在相关指认标准范围内并根据第 2467(2019)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对在冲突中实施和指示实施性暴力行为者进行定向制裁。⁴³ 在这方面，安理会促请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及其他相关的联合国特派团和联合国实体与相关制裁委员会分享所有与性暴力有关的信息。⁴⁴ 安理会还鼓励秘书长确保各制裁委员会的专家组包含具有性暴力和性别问题方面专门能力的成员，并在这些专家组提交各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中列入关于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事件、模式、趋势和施暴者的信息。⁴⁵ 在同一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第 2493(2019)号决议，请秘书长在其关于第 1325(2000)号决议及其后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的下一年度年度报告中，评估各制裁委员会的专家组专职性别问题专家技术力量方面取得的进展和做出的承诺。⁴⁶

安理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通过的第 2482(2019)号决议中鼓励所有国家继续努力终止非法买卖自然资源行为，追究参与非法买卖者的责任，以此作为更广泛工作的一部分，确保受制裁的实体、恐怖主义团体、武装团体或犯罪网络无法通过自然资源非法买卖获益。⁴⁷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关于具体国家问题的决定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延长了关于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马里、索马里、南苏丹、也

门⁴⁸ 以及关于塔利班及相关个人和实体的现有措施。此外，安理会对可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组件实施了新的禁令，并修改了对中非共和国的武器禁运措施(见案例 7)。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及其同伙以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几内亚比绍、伊拉克、黎巴嫩、利比亚或苏丹的措施没有改变。

本分节涉及每一制裁制度的发展动态，未提及负责执行这些制度的安理会附属机构。第九部分第一节 B 详细介绍了安理会关于附属机构的决定。关于每个制裁制度的确立情况及其历史的决定载于《汇编》以往的补编。

本分节使用的制裁措施类别，如武器禁运、资产冻结或旅行禁令，仅供作出澄清之用，并不作为这些措施的法律定义。此外，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规定的制裁措施的发展动态系根据安理会采取的以下主要行动分类：“确立”、⁴⁹ “修改”、⁵⁰ “延长”、⁵¹ “有限延长”⁵² 或“终止”。⁵³

下文按确立顺序讨论各项制裁制度。以下各分节均包含一段叙述文字和一个表格：叙述文字说明了 2019 年最重要的发展动态；表格按照上述类别，载列安理会更改制裁制度的决定中的所有相关规定(数字表示安理会决议的相应段落)。表 3 和 4 概述了 2019 年通过的相关决定，安理会在这些决定中确立了制裁措施，或修改了此前规定的制裁措施。

⁴⁸ 对也门的武器禁运保持不变；见本节中关于也门的段落。

⁴⁹ 如果安理会初次规定某项制裁措施，安理会的这一行动就归类为“确立”。

⁵⁰ 如对措施作出更改，则归类为“修改”。以下情况属于修改：(a) 终止措施的某些部分或为其添加新的部分；(b) 修改被指认个人或实体的信息；(c) 规定、修改或终止对措施的豁免；(d) 以其他方式修改措施的某些部分。

⁵¹ 安理会的以下行动归类为“延期”：相关的制裁措施未被修改或终止，并且安理会延长或恢复此项措施，同时不规定终止日期。

⁵² 安理会的以下行动归类为“有限延长”：将相关的制裁措施延长一段特定的时间，包括措施将终止的日期，除非安理会再次作出延长。

⁵³ 当安理会终止某一特定措施时，安理会的行动归类为“终止”。然而，如果措施的仅仅一部分被终止而该措施的其余部分得以维持，这一行动将归类为对措施的修改。

⁴² 第 2501(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段。

⁴³ 第 2467(2019)号决议，第 10 段。

⁴⁴ 同上，第 12 段。

⁴⁵ 同上，第 11 段。

⁴⁶ 第 2493(2019)号决议，第 10(c)段。

⁴⁷ 第 2482(2019)号决议，第 14 段。

表 3

2019 年对根据第四十一条实施的原有或新增措施所作国别决定概览

制裁制度	确立或后续修改措施的决议		2019 年通过的决议
索马里	733(1992)	2002(2011)	2498(2019)
	1356(2001)	2023(2011)	2500(2019)
	1425(2002)	2036(2012)	
	1725(2006)	2060(2012)	
	1744(2007)	2093(2013)	
	1772(2007)	2111(2013)	
	1816(2008)	2125(2013)	
	1844(2008)	2142(2014)	
	1846(2008)	2182(2014)	
	1851(2008)	2184(2014)	
	1872(2009)	2244(2015)	
	1897(2009)	2246(2015)	
	1907(2009)	2316(2016)	
	1916(2010)	2317(2016)	
	1950(2010)	2383(2017)	
	1964(2010)	2385(2017)	
	1972(2011)	2444(2018)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1267(1999)	2161(2014)	无
	1333(2000)	2170(2014)	
	1388(2002)	2178(2014)	
	1390(2002)	2199(2015)	
	1452(2002)	2253(2015)	
	1735(2006)	2347(2017)	
	1904(2009)	2349(2017)	
	1989(2011)	2368(2017)	
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2083(2012)	2161(2014)	
	1988(2011)	2160(2014)	2501(2019)
伊拉克	2082(2012)	2255(2015)	
	661(1990)	1723(2006)	无
	687(1991)	1790(2007)	
	707(1991)	1859(2008)	
	1483(2003)	1905(2009)	
	1546(2004)	1956(2010)	
	1637(2005)	1957(2010)	

2019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制裁制度	确立或后续修改措施的决议		2019 年通过的决议
刚果民主共和国	1493(2003)	1857(2008)	2463(2019)
	1552(2004)	1896(2009)	2478(2019)
	1596(2005)	1952(2010)	2502(2019)
	1616(2005)	2136(2014)	
	1649(2005)	2147(2014)	
	1671(2006)	2198(2015)	
	1698(2006)	2211(2015)	
	1768(2007)	2293(2016)	
	1771(2007)	2360(2017)	
	1799(2008)	2424(2018)	
苏丹	1807(2008)		
	1556(2004)	2138(2014)	2455(2019)
	1591(2005)	2200(2015)	
	1672(2006)	2265(2016)	
	1945(2010)	2340(2017)	
黎巴嫩	2035(2012)	2400(2018)	
	1636(2005)		无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718(2006)	2270(2016)	无
	1874(2009)	2321(2016)	
	2087(2013)	2356(2017)	
	2094(2013)	2371(2017)	
		2375(2017)	
		2397(2017)	
利比亚	1970(2011)	2238(2015)	2473(2019)
	1973(2011)	2259(2015)	2486(2019)
	2009(2011)	2278(2016)	
	2016(2011)	2292(2016)	
	2040(2012)	2357(2017)	
	2095(2013)	2362(2017)	
	2146(2014)	2420(2018)	
	2174(2014)	2441(2018)	
	2208(2015)		
	2213(2015)		
几内亚比绍	2048(2012)		无
中非共和国	2127(2013)	2262(2016)	2454(2019)
	2134(2014)	2339(2017)	2488(2019)
	2196(2015)	2399(2018)	

制裁制度	确立或后续修改措施的决议		2019年通过的决议
	2217(2015)		
也门	2140(2014)	2266(2016)	2456(2019)
	2204(2015)	2342(2017)	
	2216(2015)	2402(2018)	
南苏丹	2206(2015)	2290(2016)	2471(2019)
	2241(2015)	2353(2017)	
	2252(2015)	2418(2018)	
	2271(2016)	2428(2018)	
	2280(2016)		
马里	2374(2017)	2432(2018)	2484(2019)

表 4
2019 年根据第四十一条实施的原有或新增措施概览

制裁制度	措施类型																						
	武器禁运	资产冻结	旅行禁令或限制	禁止目标国家	禁止出口军火	禁止/限制海外工人	简易爆炸装置组件禁令	商业限制	木炭禁令	外交或海外代表限制	自然资源禁运	金融限制	奢侈品禁运	天然气禁运/限制	不扩散措施	石油/石油和石油产品禁运/限制	禁止加油服务/入港	为贸易限制提供公共财政支持	弹道导弹限制	部门禁令	专业教学和技术合作限制	运输和航空制裁	文化物品贸易禁令
索马里	X	X	X				X		X														
伊斯兰国(达伊沙)和 基地组织	X	X	X																				X
塔利班	X	X	X																				
伊拉克	X	X																					
刚果民主共和国	X	X	X																				X
苏丹	X	X	X																				
黎巴嫩 ^a		X	X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利比亚	X	X	X	X			X				X					X	X						
几内亚比绍			X																				
中非共和国	X	X	X																				
也门	X	X	X																				
南苏丹	X	X	X																				
马里		X	X																				

^a 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15 段，安理会除其他外，决定各国应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其国民，或防止从其境内，或防止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向黎巴嫩境内的任何实体或个人出售或供应军火和有关物资，但这些禁令不应适用于经黎巴嫩政府或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所批准的军火和有关物资。2019 年，安理会在第 2485(2019)号决议中回顾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15 段，请秘书长继续向安理会报告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包括在更全面的附件中介绍武器禁运的执行情况。

索马里

2019 年, 安理会通过第 2498(2019)号决议, 重申并回顾现行制裁措施, 将部分解除武器禁运、人道主义援助豁免和海上拦截武器进口和木炭出口的授权延长一年, 并对可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组件实施禁令。表 5 概述了安理会批准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安理会重申第 733(1992)号决议第 5 段和第 1425(2002)号决议第 1 和第 2 段最初所规定的武器禁运,⁵⁴ 以及特定的例外情况,⁵⁵ 将部分解除对索马里安全部队的武器禁运延长至 2020 年 11 月 15 日,⁵⁶ 并概述了事先请求核准和通知委员会的程序。⁵⁷ 安理会还重申第 2036(2012)号决议第 22 段和第 2182(2014)号决议第 11 至 21 段关于禁止进出口索马里木炭的禁令, 并决定把第 2182(2014)号决议第 15 段的规定延续到 2020 年 11 月 15 日; 该段授权会员国在有理由认为前往或来自索马里的船只违反木炭禁令和武器

禁运时检查船只, 以及没收并处置物项。⁵⁸ 安理会回顾其实施定向制裁的各项决议, 决定在 2020 年 11 月 15 日之前, 资产冻结措施不适用于为确保在索马里及时提供迫切需要的人道主义援助而支付所需资金、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⁵⁹

安理会表示严重关切青年党继续对索马里和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 并注意该团体在袭击中越来越多地使用简易爆炸装置, 决定, 如果有足够证据表明第 2498(2019)号决议附件 C 第一部分所列物项将用于或非常有可能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 所有国家应防止所涉物项从本国领土或由境外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⁶⁰ 安理会促请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 推动那些参与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可能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炸药前体或材料(包括同一份决议附件 C 第二部分所列物项)的本国国民以及受本国管辖的个人和公司保持警惕。⁶¹

⁵⁴ 第 2498(2019)号决议, 第 6 段。关于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资料,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B。

⁵⁵ 第 2498(2019)号决议, 第 19 段。

⁵⁶ 同上, 第 9 段。安理会还规定, 仅为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或联邦政府以外的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的发展而(依据第 9 段)出售或供应的武器和军事装备, 不得转售、转让或提供给任何并非为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或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的个人或实体使用(同上, 第 7 段)。

⁵⁷ 第 2498(2019)号决议, 第 10-17 段。

⁵⁸ 同上, 第 23 段。

⁵⁹ 同上, 第 20 和 22 段。

⁶⁰ 同上, 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26 段。第 2498(2019)号决议附件 C 所列物项包括爆炸材料、炸药前体、爆炸相关设备和相关技术。对于直接或间接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的附件 C 第一部分所列物项, 安理会决定该国应将出售、供应或转让情况通知委员会(同上, 第 27 段)。

⁶¹ 第 2498(2019)号决议, 第 28 段。

表 5

根据第四十一条就索马里实施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498(2019)
武器禁运	733(1992), 第 5 段 1425(2002), 第 1-2 段	延长(6) 豁免(9, 19)
资产冻结	1844(2008), 第 3 段	延长(20) 豁免(22)
简易爆炸装置组件禁令	2498(2019), 第 26 段	确立(26)
木炭禁令	2036(2012), 第 22 段	延长(23) 有限延期(23)
旅行禁令	1844(2008), 第 1 段	延长(20)

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第 2501(2019)号决议，其中重申了对在第 1988(2011)号决议通过之日前被指认为塔利班的个人和实体以及第 1988(2011)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其他威胁阿富汗和平、稳定与安全、与塔利班有关联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采取

表 6

2019 年根据第四十一条实施的涉及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措施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501(2019)
武器禁运	1333(2000), 第 5 段	延长(1)
资产冻结	1267(1999), 第 4(b)段	延长(1)
旅行禁令	1390(2002), 第 2(b)段	延长(1)

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武器禁运措施。⁶² 表 6 概列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⁶² 第 2501(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资料，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B。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对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及同伙实施的制裁措施作出任何修改。安理会在第 2462(2019)号决议中强调指出需要大力执行第 2368(2017)号决议第 1 段所述措施，敦促所有国家积极参与使用和更新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并考虑在提交新的列名请求时列入参与资助恐怖主义的个人和实体。⁶³

伊拉克

2019 年，安理会没有通过关于对伊拉克剩余制裁措施的任何新决议，这些措施包括带有豁免的武器禁运，以及针对伊拉克前政权高级官员、国家机关、企业和机构的资产冻结。根据第 1483(2003)号决议，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继续监督资产冻结的执行情况，并维护个人和实体名单。⁶⁴

⁶³ 第 2462(2019)号决议，第 12 段。详情见本节题为“与第四十一条相关的专题的决定”的分节。关于涉及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B。

⁶⁴ 关于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资料，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B。

刚果民主共和国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第 2478(2019)号决议，其中将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制裁措施延长至 2020 年 7 月 1 日，其中包括武器禁运、旅行禁令、资产冻结以及运输和航空限制，以及相关豁免。⁶⁵ 表 7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此外，安理会在延长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任务期限的第 2463(2019)号和 2502(2019)号决议中回顾，它随时准备根据第 2293(2016)号决议第 7(d)和(e)段，对侵犯践踏人权或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实施定向制裁，要求所有武装团体立即停止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侵害和虐待儿童、利用平民作为人盾和其他破坏稳定的活动、非法开采和贩运自然资源，并回顾，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可能因此而受到第 2293(2016)号决议第 7(d)段规定的制裁。⁶⁶

⁶⁵ 第 2478(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专家组的情况，详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B。

⁶⁶ 第 246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五段和执行部分第 11 段，以及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5 和第 13 段。

表 7

根据第四十一条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实施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478(2019)
武器禁运	1493(2003), 第 20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资产冻结	1596(2005), 第 15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1596(2005), 第 13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运输和航空制裁措施	1807(2008), 第 6 和第 8 段	有限延长(1)

苏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通过修改对苏丹制裁措施的任何新决议。但安理会在第 2455(2019)号决议中延长了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回顾了以往决议确立的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措施和指认标准, 并重申了相关豁免措施。⁶⁷ 安理会表示打算根据不断变化的实地局势和专家小组提交的报告, 定期审查有关达尔富尔问题的各项措施, 并进一步表示打算订立清晰明确和可衡量的关键基准, 帮助指导安理会审查针对苏丹政府所采取的措施。⁶⁸

黎巴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对根据第 1636(2005)号决议确立的制裁措施作出任何修改, 这些措施包括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 实施对象是被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或黎巴嫩政府指认涉嫌参与 2005 年 2 月 14 日贝鲁特恐怖爆炸事件、造成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和另外 22 人遇害的个人。⁶⁹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对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制裁措施作出任何修改。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继续监督第 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和 2397(2017)号决议此前规定的资产冻结、军火禁运、旅行禁令和其他限制措施的执行情况。第 2464(2019)号决议将支持委员会的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⁷⁰

利比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通过修改对利比亚制裁措施的任何新决议。⁷¹ 然而, 安理会在第 2473(2019)号决议中将关于在利比亚沿海公海实施武器禁运的授权再延长 12 个月, 并请秘书长在 11 个月内向安理会报告执行情况。⁷² 此外, 安理会在延长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任务期限的第 2486(2019)号决议中特别指出, 必须确保充分执行现有制裁措施, 以及向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报告违规事件, 并回顾, 根据第 2441(2018)号决议, 可对参与或支持威胁利比亚和平、稳定或安全行为的个人或实体进行指认, 以对其实行

⁶⁷ 第 2455(2019)号决议, 第 1 段。

⁶⁸ 同上, 第 3 和第 4 段。关于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资料,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B。

⁶⁹ 第 1636(2005)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四段和第 3 段。关于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B 节。

⁷⁰ 第 2464(2019)号决议, 第 1 段。关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B 节。

⁷¹ 关于涉及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973(2011)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B 节。

⁷² 第 2473(2019)号决议, 第 1-2 段。

定向制裁。⁷³ 安理会还回顾其决定，即所有会员国应按照第 2441(2018)号决议及安理会之前所有决议遵守军火禁运。⁷⁴

几内亚比绍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对几内亚比绍的制裁制度仍然有效，但未作任何修改。⁷⁵ 安理会在第 2458(2019)号决议中表示其准备采取更多措施以应对几内亚比绍局势的进一步恶化。⁷⁶ 安理会还决定，考虑到 2019 年举行立法和总统选举的预期，在决议通过之日起七个月内审查制裁措施，并请秘书长提交一份报告，除其他外就选举后是否继续维持制裁制度提出建议。⁷⁷

中非共和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涉及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通过了两项决议和一份主席声明。⁷⁸ 表 8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⁷⁹

安理会在第 2454(2019)号决议中将涉及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以及相关豁免延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并重申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将适用于委员会指认的个人和实体。⁸⁰ 安理会打算至迟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就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进程以及武器和弹药管理订立清晰明确的关键基

准，可用于指导审查对中非共和国政府实施的武器禁运措施。⁸¹ 安理会还表示，打算根据安理会随后在 2019 年 4 月 9 日主席声明中确定的关键基准，由秘书长对实现这些基准的进展情况进行评估，并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之前根据这一评估结果审查关于中非共和国政府的武器禁运措施。⁸²

安理会在第 2488(2019)号决议中除其他外，表示注意到 2019 年 2 月 6 日在班吉签署了《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并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提交的评估报告。⁸³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调整武器禁运措施，扩大不受禁运限制的物项类别，并要求使用某些物资时须通知委员会，而不是由委员会批准。⁸⁴ 安理会还修改了向委员会提交报告和通知的要求。⁸⁵ 此外，安理会决定仅为中非共和国安全部队发展目的而向其出售或供应的军火和其他相关致命装备不得转售或转让给不为安全部队或售货或供货的会员国服务的任何个人或实体，或供其使用。⁸⁶

此外，安理会在第 2499(2019)号决议中回顾，根据第 2454(2019)号决议，破坏中非共和国和平与稳定的个人或实体可被列入定向措施名单，煽动暴力，特别是以族裔或宗教为由进行煽动，然后参与或支持破坏该国和平、稳定或安全的行为的个人或实体也可被列入定向措施名单。⁸⁷

⁷³ 第 248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段。

⁷⁴ 同上，第 4 段。

⁷⁵ 关于涉及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⁷⁶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31 段。

⁷⁷ 同上，第 32 和 33 段。秘书长的报告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提交安理会(S/2019/696)。

⁷⁸ 第 2454(2019)和 2488(2019)号决议以及 S/PRST/2019/3。关于涉及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⁷⁹ S/PRST/2019/3 未列入该表，因为其中不包含延长或修改制裁措施的规定。

⁸⁰ 第 2454(2019)号决议，第 1-2 段。

⁸¹ 同上，第 9 段。

⁸² 同上，第 10 段。见 S/PRST/2019/3。秘书长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通报了在 2019 年 4 月 9 日主席声明中确定的关键基准方面所取得进展的最新情况(S/2019/1008)。

⁸³ 第 2488(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和五段。另见 S/2019/609。

⁸⁴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2(d)和(f)-(i)段。

⁸⁵ 同上，第 3-4 段。

⁸⁶ 同上，第 5 段。

⁸⁷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5 和 21 段。

表 8

根据第四十一条就中非共和国实施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454(2019)	2488(2019)
武器禁运	2127(2013), 第 54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修改(2)豁免(2)
资产冻结	2134(2014), 第 32 和 34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134(2014), 第 30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也门

2019 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456(2019)号决议, 将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以及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延至 2020 年 2 月 26 日。⁸⁸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重申第 2216(2015)号决议规定的武器禁运和以往决议规定的

⁸⁸ 第 2456 (2019)号决议, 第 2 段。

指认标准, 并重申打算不断审查也门局势, 并准备根据该国事态发展, 随时审查制裁措施是否得当。⁸⁹ 表 9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⁸⁹ 同上, 第 2-4 和 12 段。关于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B 节。

表 9

根据第四十一条就也门实施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456 (2019)
武器禁运	2216 (2015), 第 14-16 段	延长(2)
资产冻结	2140 (2014), 第 11 和 13 段	有限延长(2)豁免(2)
旅行禁令或限制	2140 (2014), 第 15 段	有限延长(2)豁免(2)

南苏丹

2019 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471(2019)号决议, 其中将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以及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延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⁹⁰ 表 10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安理会第 2459(2019)号决议在延长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同时, 表示打算考虑对危害南苏丹和平、稳定和安全的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并特别强调, 那些直接或间接负有责任或共谋袭击南苏丹特派团人员、房地和任何人道主义人员

⁹⁰ 第 2471(2019)号决议, 第 1-2 段。

的行为的个人或实体可能符合指认标准。⁹¹ 安理会在 2019 年 10 月 8 日发表的主席声明中强调, 威胁南苏丹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可能受到第 2206(2015)和 2428(2018)号决议规定的制裁, 并申明安理会准备根据相关情况, 包括冲突各方执行 2018 年签署的《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的情况, 调整上述决议所载措施。⁹²

⁹¹ 第 2459(2019)号决议, 第 3 段。

⁹² S/PRST/2019/11, 倒数第二段。关于涉及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B 节。

表 10

根据第四十一条就南苏丹实施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471(2019)
武器禁运	2428(2018), 第 4 段	有限延长(2)豁免(2)
资产冻结	2206(2015), 第 12 和 14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206(2015), 第 9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马里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第 2484(2019)号决议,其中将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以及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延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⁹³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重申了第 2374(2017)号决议确定的指认标准,并重申打算不断审查马里局势。⁹⁴ 表 11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⁹⁵

⁹³ 第 2484(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⁹⁴ 同上,第 2 和 5 段。

⁹⁵ 第 2480(2019)号决议未列入该表,因为其中不包含延长或修改制裁措施的规定。关于涉及马里的第 2374(2017)

此外,安理会在关于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任务的第 2480(2019)号决议中强调指出,被列入制裁名单的个人或实体在从名单上除名之前,且在不影响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5 至 7 段规定的豁免情况下,不得受益于部署在马里的联合国实体提供的任何财政、业务或后勤支助。⁹⁶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⁹⁶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3 段。

表 11

根据第四十一条就马里实施的措施在 2019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484(2019)
资产冻结	2374(2017), 第 4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374(2017), 第 1 段	有限延长(1)豁免(1)

B.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本分节涉及安理会关于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使用制裁和其他措施的讨论,分为两个大标题:专题问题及具体国家和地区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会议三次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一条。2019 年 4 月 10 日,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06 次会议上,⁹⁷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回

⁹⁷ 见 S/PV.8506。

顾了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并询问美国和联合王国未经安全理事会明确授权对该国实施“经济破坏”的国际法和《宪章》法律依据。他还询问这些措施是否符合第四十一条的规定。2019 年 8 月 2 日,在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91 次会议上,⁹⁸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再次回顾第四十一条,这次是由于该国谴责美国总统宣布正在考虑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实施海军封锁和隔离。2019 年 10 月 28 日,在题为“中东局

⁹⁸ 见 S/PV.8591。

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48 次会议上,⁹⁹ 科威特代表说,安理会可以使用多种工具,包括根据第四十一条实施制裁,这有可能确保以色列尊重和执行安理会有关决议。

2019 年期间,安理会成员和非安理会成员在审议中广泛讨论了使用制裁的问题,这些审议既涉及专题项目,也涉及具体国家或区域项目。例如,2019 年 4 月 1 日,安理会在题为“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的项目和题为“国际人道法”的分项下举行第 8499 次会议,¹⁰⁰ 会上听取了关于制裁和反恐措施对人道主义行动的影响以及各国可采取哪些实际措施尽可能减少这种影响等议题的情况通报。比利时代表敦促安理会禁止在打击恐怖主义的框架内采取阻碍人道主义组织工作的措施。他强调指出,安理会必须考虑其对在战区活动的恐怖主义团体所采取的政策可能对人道主义局势产生的不利影响,以及在特定情况下可能对开展人道主义工作产生消极影响的制裁措施。中国代表表示,安理会应努力防止制裁对援助人道主义行动产生不利影响。德国代表欢迎就反恐法律的影响以及制裁对人道主义工作造成的后果进行讨论。

安理会还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专题项目下讨论了制裁专家组需要具备性别平等专门知识的问题(见案例 4)。此外,安理会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讨论了解除对苏丹制裁的可能性(见案例 5)以及在延长对南苏丹的制裁措施背景下审查、修改或解除制裁的条件(见案例 6)。安理会还就中非共和国局势讨论了放松武器禁运的问题(见案例 7)。

案例 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4 月 23 日,安理会在当月主席国德国的倡议下,在上述项目和题为“冲突中的性暴力”的分项下举行了第 8514 次会议。¹⁰¹

⁹⁹ 见 S/PV.8648。

¹⁰⁰ 见 S/PV.8499。

¹⁰¹ 见 S/PV.8514。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4 月 11 日的信(S/2019/313)所附的概念说明。

会议期间,安理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最新报告。¹⁰² 在讨论中,一些发言者表示支持制裁委员会专家组具备专门的性别问题专长。¹⁰³ 科特迪瓦代表强调指出,制裁委员会设性暴力问题专家将有助于更好地查明性暴力实施者,并在这一领域迅速采取国际立法规定的行动。他强调,基于性别的性暴力持续存在,与其说是规范框架建立与否的问题,不如说是对性犯罪者有否实行有效制裁的问题。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说,制裁委员会中必须有性别问题专家任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必须定期向这些专家报告。

匈牙利代表说,有必要让更多专家参与国际监测委员会、联合国实况调查团和安全理事会制裁委员会的工作,以防止和避免在冲突局势中实施性暴力的人不受惩罚,从而阻止这种犯罪。加拿大代表表示支持以幸存者为中心作出努力,更系统地记录和报告武装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性暴力行为。在这方面,他敦促秘书长确保将性别平等和性暴力问题专门知识纳入制裁委员会等国际程序。他还再次呼吁安理会系统、明确地将性暴力罪行作为指认标准纳入联合国制裁制度并加以运用。挪威代表也代表丹麦、芬兰、冰岛和瑞典发言,呼吁在联合国行动中系统使用性别问题专门知识,并强调需要通过决议、授权和制裁来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

卡塔尔代表说,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专家组应不断向制裁委员会提供关于对实施性暴力负有责任的个人或实体的情况通报和信息,鼓励会员国将这些个人和实体列入名单并提出定向制裁建议。哥斯达黎加代表重点指出,对武装冲突和恐怖主义背景下的性暴力案件使用制裁应该前后一致,并强调指出,为了取得实效,相关制裁委员会应部署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专家,作为其调查工作的一部分,建议根据国际法,针对所有参与资助、规划或支持与性暴力行为有关联的团体的人员采取措施。

¹⁰² S/2019/280。

¹⁰³ 见 S/PV.8514(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匈牙利、加拿大和哥斯达黎加)。

卢旺达代表说，相关制裁委员会应与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密切合作，以定期评估性暴力案件。

案例 5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在 2019 年 1 月 17 日举行的安理会第 8446 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波兰代表以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所作的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 4 日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期间工作情况通报。¹⁰⁴ 她在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时指出，制裁不是惩罚，而是一种旨在改变行为方式并使其具有建设性的政策工具，应定期对制裁进行审查，以最好地反映实地动态。在这方面，她回顾了她在 2018 年 4 月访问苏丹后提出的建议，¹⁰⁵ 即安理会按照在第 2400(2018)号决议第 3 段中所述的意向行事，在实地局势不断演变的背景下审查对达尔富尔采取的各项措施。作为这种审查的一部分，安理会可考虑为长期内最终终止这些措施制定着眼于解决方案的参数，这可成为推动苏丹发生积极变化的一种手段。¹⁰⁶

在讨论中，印度尼西亚代表说，必须定期评估制裁措施和适用情况，包括在实地最新局势的背景下进行评估，在制裁效力的范围内也应考虑到经济发展。中国代表说，安理会应及时审查对苏丹的制裁，并根据最新的事态发展作出调整，以期最终解除制裁。科威特代表说，除了杰贝勒迈拉附近的一些战斗行动之外，达尔富尔的安全局势正在趋于稳定，现在是安理会根据第 2400(2018)号决议审查制裁制度的时候了，目的是以可加强政府在该国全境执行权力的能力的方式，逐步取消制裁。他补充说，科威特原本希望这项审查将在第 2400(2018)号决议通过后的一年内进行。

南非代表欢迎委员会主席的建议，并表示，安理会应该对在达尔富尔局势正常化方面取得的实地进展作出回应，这一进展推动了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特遣队的缩编。他

说，安理会必须能够认识到并承认，由于第 1591(2005)号决议规定的措施，已经取得了进展；安理会应该能够放松一些制裁措施。赤道几内亚代表说，有必要在推进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撤离进程的同时审查制裁措施。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在达尔富尔看到的积极事态发展表明，制裁已经达到目的，早就应该为解除制裁确定具体参数了。他指出，前任委员会主席曾建议，放松制裁制度应与撤出蓝盔部队同步进行。

美国代表指出，南苏丹向达尔富尔反叛分子提供的财政和后勤支持不断减少，这令人鼓舞，但他感到关切的是，据报利比亚一些团体向达尔富尔武装团体提供的支助正在增加。他补充说，据报所有武装团体和苏丹政府都违抗武器禁运，这突出表明需要更加关注武器禁运的执行情况。法国代表说，制裁制度仍然是过渡阶段的一个关键工具，在这一阶段，安理会应尤其保持警惕。德国代表说，有必要继续实行制裁制度并维持专家小组的工作。

联合王国代表表示支持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包括今后任何按照基准衡量能否取消定向制裁的进程都应包括第 2429(2018)号决议中涉及性暴力的规定以及第 1960(2010)号和第 2106(2013)号决议要求采取的预防和问责措施。

苏丹代表敦促安理会审查对达尔富尔实施的制裁，这是因为考虑到，秘书长和专家小组在该报告所述期间提交的所有报告都证实了达尔富尔安全局势的持续改善。

案例 6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在 2019 年 5 月 30 日举行的第 8536 次会议上，¹⁰⁷ 安理会通过了第 2471(2019)号决议，其中延长了对南苏丹的制裁措施。该次表决中有 5 票弃权。¹⁰⁸ 表决

¹⁰⁷ 见 S/PV.8536。

¹⁰⁸ 决议草案获得 10 票赞成(比利时、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科威特、秘鲁、波兰、联合国、美国)，0 票反对，5 票弃权(中国、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南非)。

¹⁰⁴ 见 S/PV.8446。

¹⁰⁵ 见 S/PV.8287。

¹⁰⁶ 见 S/PV.8446。

后,一些安理会成员对该决议通过时缺乏共识表示遗憾。¹⁰⁹

美国代表在发言支持该决议时指出,自加强制裁制度和实施武器禁运以来,交战各方签署了《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而且停火得到了普遍遵守。他说,美国仍对和平协议关键条款的执行出现延误以及平民继续遭到暴力侵害感到关切,但与此同时不可否认的是,安理会 10 个月前采取制裁行动后,在实现和平方面立即取得了一些初步进展。他补充说,除了加强制裁制度外,无疑还有许多因素促成了这种事态转变,美国寄望于该地区继续对各方施加压力,以执行和平协议,维护联合国武器禁运,防止由于武器流入南苏丹而使该国和该地区稳定遭到进一步破坏。波兰代表解释了波兰代表团对该决议的支持立场,并表示维持制裁制度很重要。在这方面,她说,波兰看到南苏丹各地的暴力事件、特别是针对平民的暴力事件大幅减少,波兰认为这是武器禁运的直接影响所致。她解释说,波兰认为安理会有责任继续阻止和控制武器流入南苏丹领土,并以此稳步减少针对无辜平民的暴力和残暴行为。比利时代表在解释该国对该决议的支持立场时说,制裁制度仍然是促进南苏丹实现稳定所需措施的一部分,过早解除武器禁运可能产生消极后果,特别是对保护平民而言。法国代表提到,制裁制度是一种工具,可支持执行《重振协议》并剥夺冲突各方实施暴力的手段。联合王国代表说,制裁提供了一种追责形式,并发出了国际社会不会容忍令人发指的暴力行为这一信息。关于武器禁运,他指出,由于和平协议最近才延期,安理会如果允许武器不受阻碍地流入该国将是不负责任的,并有可能助长暴力升级。印度尼西亚代表表示,希望制裁制度的技术性延期将为南苏丹各方树立信心和共同努力提供空间。

一些投弃权票的代表团不同意南苏丹政治进程取得进展是由于加大了制裁力度这一观点。¹¹⁰南非代表指出,鉴于复杂的政治进程,对南苏丹实施制裁是不合时宜的,制裁应被用来鼓励政治进程的进展,

而不是作为一种惩罚措施。他补充说,动荡的政治进程应得到保护,使其免受外部压力的影响。科特迪瓦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认为,最近签署《重振协议》是南苏丹各行为体、特别是区域行为体持续参与的结果。俄罗斯联邦代表反对自动延长制裁,并敦促在每一种情况下都应根据当地局势作出决定。他补充说,武器禁运阻挠了该地区以灵活的方式支持在其自身安全倡议的帮助下达成解决方案。赤道几内亚代表在解释该国代表团的立场时说,延长禁运和采取进一步制裁不是激励有关各方继续努力实现和平的正确步骤。虽然他在某些方面支持制裁,但他指出,安理会必须知道何时应该、何时不应该实施制裁,安理会还需要给南苏丹政治利益攸关方一个机会,让他们继续努力通过和平手段和对话实现和平。他还提请注意,武器禁运往往不利于政府,并且最终会造成武装团体比政府部队拥有更好的武器装备的情况。中国代表指出,中国仍然不支持对南苏丹实施武器禁运,并表示希望安理会根据南苏丹当地局势的变化,及时调整相关措施。

德国代表考虑到动荡的政治进程,对放宽制裁制度和武器禁运的合理性提出质疑。同样,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对现在就作调整、而不是等到对局势的控制更加稳固后再作调整的必要性提出质疑。

案例 7 中非共和国局势

在 2019 年 9 月 12 日举行的第 8617 次会议上,安理会在题为“中非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一致通过了第 2488(2019)号决议,决定调整对中非共和国实施的武器禁运措施。¹¹¹多个安理会成员欢迎决议获得一致通过。¹¹²担任执笔方的法国代表指出,该决议反映了安理会成员所持立场的平衡点。联合王国代表说,该决议精简了中非共和国政府可获取武器和装备的程序,这是表明支持该国政府在武器管理、安全部门改革以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等方面所取得进展的明确信息。

¹⁰⁹ 美国、波兰、科威特和联合王国。

¹¹⁰ 南非、科特迪瓦、俄罗斯联邦和赤道几内亚。

¹¹¹ 见 S/PV.8617。

¹¹² 法国、科特迪瓦(也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美国、联合王国、印度尼西亚和德国。

科特迪瓦代表也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发言，他对第 2488(2019)号决议获得一致通过表示欢迎，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放松了对中非共和国政府实施的武器禁运。他赞扬执笔方确保安理会成员对中非共和国政府在基于所取得进展放松武器禁运方面的承诺得到履行，他说这将有力推动在全国各地加快重建国家权力。中国代表说，该决议的通过将有助于加强中非共和国的和平、安全和能力建设，并将有利于推动该国实现和平与稳定。秘鲁代表说，决议通过后，中非共和国政府可以继续享受武器禁运豁免，并得到伙伴的支持，以加强国防和安全部队的能力。在这方面，联合国代表敦促该国政府利用豁免程序，确保中非共和国部队配备所需武器和物资。

美国代表认识到中非共和国政府在执行安理会 2019 年 4 月 9 日主席声明¹¹³中确定的五项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承诺继续提供双边支持，帮助该国政府实现关键基准。¹¹⁴德国代表也承认中非共和国在执行基准方面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进展，特别是考虑到 4 月以来的这段时间相对较短，并着重指出政府的工作是当前进程的一部分。他鼓励当局继续努力，争取取得进一步进展。印度尼西亚代表说，第 2488(2019)号决议的通过是政府努力和关键基准的执行取得进展的结果。他补充说，制裁不是目的，而是实现集体目标的手段，这一手段应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加以使用。

¹¹³ S/PRST/2019/3，第七段。

¹¹⁴ 见 S/PV.8617。

四. 依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

第四十二条

安全理事会如认第四十一条所规定之办法为不足或已经证明为不足时，得采取必要之空海陆军行动，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此项行动得包括联合国会员国之空海陆军示威、封锁及其他军事举动。

说明

第四节论及安理会与《宪章》关于授权维持和平行动和多国部队使用武力以及各区域组织采取干预

比利时代表也对放松武器禁运表示欢迎，但指出中非共和国最近爆发的暴力事件表明，制裁制度仍然具有现实意义。美国代表确认，武装团体继续违反武器禁运而不受惩罚，并敦促该区域停止破坏中非共和国国家安全的武器贩运行为。联合国代表强调指出，至关重要的是确保用于安全部队的武器不会落入武装团体手中，并呼吁该区域各国和区域组织全面执行武器禁运条款，遏制武器和弹药流向武装团体。波兰代表强调，目前的制度已经允许向国家安全部队有控制地交付武器，并表示，确保武器管理领域的真正尽职尽责和透明度是关键，特别是在遵守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标准方面。

中国代表还注意到政府在落实武器禁运评估标准方面取得的积极进展，并表示支持该国政府的意愿，早日解除对中非共和国的制裁和武器禁运措施。俄罗斯联邦代表敦促安理会所有成员考虑中非共和国当局对更深入修改武器禁运的期望。他表示打算在下次审议与中非共和国有关的制裁时再次讨论这个问题，并表示希望安理会考虑对武器禁运进行更实质性的调整，以充分体现加强政府安全结构、扩大国家机构以及在全国捍卫安全、法律和秩序的利益。

在会议最后，中非共和国代表确认，调整后的武器禁运措施将为政府改革安全部门和扩大国家权力的努力提供支持，并将使中非共和国的安全和国防部队得以接受培训、获得装备和武器。不过她表示，中非共和国希望彻底解除武器禁运，因为考虑到武装团体继续收到大量武器、弹药和后勤资源，武器禁运使中非共和国与武装团体相比，在这些资源的供应方面处于不利地位。

措施的第四十二条有关的惯例。¹¹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根据《宪章》关于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第七章，授权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海地、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包

¹¹⁵ 安理会授权区域组织使用武力事宜见第八部分。授权维持和平行动在执行维和行动的任务时使用武力情况见第十部分。

括阿卜耶伊和达尔富尔)的几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多国部队使用武力。

本节分为三个分节。A 分节概述安理会依照《宪章》第七章授权使用武力的决定。B 分节述及安理会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C 分节概述向安理会提交的提及第四十二条的来文。

A.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到《宪章》第四十二条。然而，安理会确实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几项决议，授权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多国部队，包括区域组织部署的特派团和多国部队，在事关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时，采用“一切必要措施”或“一切必要手段”，或采取“一切必要行动”。

关于以往授权特派团、包括部分下文所述特派团使用武力的信息，见以往补编。关于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具体任务的更多信息，见本补编第十部分。

2019 年，安理会再次授权在多个局势和争端中使用武力。在非洲，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再次授权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根据自身能力，在部署区内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任务，¹¹⁶ 并授权法国部队使用“一切手段”向受到严重威胁的稳定团提供行动支持。¹¹⁷

按照以往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惯例，安理会授权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任务。¹¹⁸

关于违反武器禁运把武器和相关物资运入或运出利比亚的问题，安理会延长了最初由第 2292(2016)号决议第 4 和 8 段给予会员国的授权，即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对船只进行检查以及在对此类检查过程中没收物品时，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同时强调进行的检查应符合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并“不造成不当延误或不当地

妨碍航行自由”。¹¹⁹ 关于出入和经由利比亚领土偷运移民的问题，安理会延长了第 2240(2015)号决议第 7 至 10 段给予会员国的授权，即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参与打击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行为的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对它们有合理理由怀疑正被用来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船只进行检查，“视情采用一切相应措施”来处理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人，并扣押证实被用来开展此类活动的船只。¹²⁰ 安理会重申了第 2240(2015)号决议第 11 段，其中澄清使用武力的授权只适用于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对付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的人，不影响国际法为会员国规定的权利、义务或责任。¹²¹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沿袭往年的做法，授权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任务，¹²² 并授权法国部队根据自身能力采取“一切必要手段”，在马里稳定团受到迫在眉睫的严重威胁时，应秘书长的请求进行干预，为稳定团提供支持，直至稳定团任务结束为止。¹²³ 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继续以“积极主动、稳健、灵活和敏捷的姿态”执行任务。¹²⁴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决定授权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在全面信守各参与国根据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所承担的义务和充分尊重索马里的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统一的情况下，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任务。¹²⁵ 此外，安理会将第 2442(2018)号决议第 14 段给予在索马里沿海海域与索马里当局合作打击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授权再延续 12 个月，索马里当局已为此事先知会秘书长。¹²⁶

¹¹⁹ 第 2473 (2019)号决议，第 1 段。

¹²⁰ 第 2491 (2019)号决议，第 2 段。

¹²¹ 同上。

¹²² 第 2480 (2019)号决议，第 19 段。

¹²³ 同上，第 42 段。

¹²⁴ 同上，第 22 段。

¹²⁵ 第 2472 (2019)号决议，第 8 段。

¹²⁶ 第 2500 (2019)号决议，第 14 段。

¹¹⁶ 第 2499 (2019)号决议，第 31 段。

¹¹⁷ 同上，第 52 段。

¹¹⁸ 第 2463 (2019)号决议，第 28 段；第 2502 (2019)号决议，第 27 段。

关于阿卜耶伊局势，安理会回顾，第 1990(2011)号决议第 3 段规定的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的保护平民任务包括采取“必要行动”，在平民人身随时可能遭受暴力威胁时对其进行保护，无论这种暴力来自何方，并为此着重指出，维和人员经授权可使用“一切必要手段”，包括使用武力，以保护遭受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¹²⁷

关于达尔富尔局势，安理会决定，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将继续执行第 2429(2018)号决议规定的任务。¹²⁸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授权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其授权任务，并授权区域保护部队使用“一切必要手段，包括必要时采取有力行动和积极进行巡逻”，来完成其任务。¹²⁹ 安理会进一步强调指出，这项任务包括有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来完成南苏丹特派团的授权任务，特别是保护平民，此类行动包括在特派团能力范围内守卫部署区内的平民保护点，包括为此酌情将无武器区扩展至保护点，消除对保护点的威胁，搜查试图进入保护点的个人，没收保护点内或试图进入保护点的人员持有的武器，将武装分子从保护点清除出去或禁止他们进入保护点。¹³⁰

在美洲，关于海地局势，安理会授权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任务，支持和加强海地国家警察。¹³¹

在欧洲，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安理会再次授权会员国通过欧洲联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的存在，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切实执行和确保遵守《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附件 1-A 和附件 2；授权会员国

应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的请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卫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派驻人员；并确认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约均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自卫措施”，以防遭受攻击或攻击威胁。¹³²

在中东，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回顾其授权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在部队部署区内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行动区不用于从事敌对行动，挫败任何用武力阻止其履行职责的企图，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设备和装备，保障联合国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和行动自由，并为面临紧迫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提供保护。¹³³

B.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会议上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二条，但确实继续讨论了与授权维持和平特派团在执行保护平民任务时使用武力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案例 8)。

此外，在 2019 年 5 月 7 日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521 次会议上，¹³⁴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维持和平人员的效力不仅取决于他们的培训，还取决于安理会拟定其特派团任务授权的方式。他对过度热衷于所谓的强有力任务授权表示震惊，并强调指出，使用武力的权利增加了蓝盔部队本身的安全风险，使其成为袭击目标，甚至是冲突的当事方。他回顾 2018 年 8 月 31 日给秘书长的信，¹³⁵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在信中表示，俄罗斯反对将人权问题与保护平民挂钩，因为保护平民涉及根据第七章使用武力(“一切必要手段”)。他补充说，绝不可能使用武力监测人权。¹³⁶ 在同次会议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强调，尊重维和行动的基本原则——当事方同意、中立以及非自卫和履行授权不

¹²⁷ 第 2469 (2019)号决议，第 12 段；第 2497 (2019)号决议，第 13 段。

¹²⁸ 第 2479 (2019)号决议，第 2 段；第 2495 (2019)号决议，第 3 段。另见第 2429 (2018)号决议，第 15 和 48 段。

¹²⁹ 第 2459 (2019)号决议，第 7 和 10 段。

¹³⁰ 同上，第 14 段。

¹³¹ 第 2466(2019)号决议，第 9 段。

¹³²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5-6 段。

¹³³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20 段。

¹³⁴ 见 S/PV.8521。

¹³⁵ S/2018/815。

¹³⁶ 见 S/PV.8521。

使用武力原则——对于行动成功必不可少,尤其是那些担负保护平民任务的行动。尼泊尔代表指出,鉴于不断变化的实地情况,必须不断调整维和人员的任务和能力,秘书处可在必要时部署由来自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经验丰富的维和人员组成的流动培训支助小组,以提供关于特派团任务、接战规则及使用武力的培训。

案例 8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2019年5月23日,在当月担任安理会主席的印度尼西亚的倡议下,¹³⁷安理会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召开了第8534次会议。¹³⁸在该次会议上,法国代表说,法国致力于确保从规划阶段开始将保护人道主义和医护人员纳入军事行动,并确保可授权使用武力保护他们免遭敌对行为。欧洲联盟代表强调,保护平民必须是维持和平任务的核心。他着重指出,维持和平人员必须保护平民,有能力并做好准备在平民受到人身暴力威胁时根据明确的任务授权使用武力,而且行动必须配有这方面的必要工具。

阿根廷代表说,维持和平行动期间保护平民的工作必须在遵守《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的框架内进行。他补充说,有必要加强维持和平行动任务规定中的保护活动,并确保这些行动具备开展这些活动所需的资源。他表示,必须根据适用的法律义务、安理会规定的任务授权以及每个特派团关于对抗和交战的具体规则,授权使用武力应对针对平民的人身暴力威胁。他最后指出,在维持和平行动中保护平民的非武

¹³⁷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5月8日的信(S/2019/385)所附的概念说明。

¹³⁸ 见S/PV.8534。

装战略是有助于促进寻求和平解决的宝贵工具。危地马拉代表强调指出,在维持和平行动中保护平民的工作必须依据特派团的任务授权开展,并运用于所有防止和应对侵害平民暴力的活动中,包括必要时使用武力作为最后的手段。巴西代表也表示,武力只能作为最后手段使用。

古巴代表强调,安理会必须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责任,做法是鼓励遵守国际法与和平解决争端。他强调指出,安理会不应支持军事冒险,也不应以使用武力相威胁的方式来解决冲突。他警告说,一些和平行动具有强有力的任务授权,允许主动使用武力,但它们并不总能确保更安全的环境。灵活运用或重新解释维持和平原则增加了联合国人员受到威胁和袭击的风险,影响了他们的廉正、信誉和中立。

C.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四十二条的提及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有一份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二条。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在2019年8月6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¹³⁹中提请安理会注意破坏委内瑞拉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和平与安全的“若干危险行为”。在信中,他特别提到了以下几点:美国威胁即将对委内瑞拉实施非法海军封锁和隔离;美国军机以敌对方式非法侵入委内瑞拉飞行情报区;美国军舰非法侵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管辖水域。他称海军封锁是《宪章》第七章规定的一种武力手段。就此,他援引第四十二条,并询问安理会何时核准过此类行动。

¹³⁹ S/2019/641。

五. 审议《宪章》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第四十三条

一. 联合国各会员国为求对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有所贡献起见,担任于安全理事会发令时,并依特别协定,供给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所必需之军队、协助及便利,包括过境权。

二. 此项特别协定应规定军队之数目及种类,其准备程度及一般驻扎地点,以及所供便利及协助之性质。

三. 此项特别协定应以安全理事会之主动,尽速议订。此项协定应由安全理事会与会员国或由安全

理事会与若干会员国之集团缔结之，并由签字国各依其宪法程序批准之。

第四十四条

安全理事会决定使用武力时，于要求非安全理事会会员国依第四十三条供给军队以履行其义务之前，如经该会员国请求，应请其遣派代表，参加安全理事会关于使用其军事部队之决议。

第四十五条

为使联合国能采取紧急军事办法起见，会员国应将其本国空军部队为国际共同执行行动随时供给调遣。此项部队之实力与准备之程度，及其共同行动之计划，应由安全理事会以军事参谋团之协助，在第四十三条所指之特别协定范围内决定之。

说明

《宪章》第四十三条规定，所有会员国有义务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依特别协定向安理会提供武装部队、协助及便利。将由安理会与会员国订立的此类协定，规定部队的数目及种类，其准备程度及驻扎地点，以及所供便利的性质。

但是，没有根据第四十三条达成所述的协定。由于没有此类协定，因此不存在适用第四十三条的惯例。联合国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安排，在没有这种协定的情况下开展军事行动。因此，安理会授权维持和平部队(由秘书长指挥和控制，根据联合国与会员国订立的特别协定进行召集)以及国家或区域部队(由国家或区域指挥和控制)开展军事行动。各项维持和平行动及其任务期限详见本补编第十部分。

《宪章》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明确提及第四十三条，因此它们之间是密切相关的。与第四十三条的情况一样，不存在适用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的惯例。尽管如此，安理会通过其决定制定了一些做法，根据这些做法，(a) 呼吁会员国提供武装部队、援助和设施，包括过境权，(b) 与为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派遣部队的会员国协商，(c) 呼吁会员国在维持和平行动中提供军事航空资产。关于第四十八条的本章第七节介绍了其中一些决定，涉及执行安理会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决定所需的行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决定中呼吁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和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提供部队和其他军事援助，包括航空资产和资金。然而，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就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五条进行任何合宪问题讨论。2019 年全年，安理会举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多项决定，其中强调了就与维持和平行动授权有关的问题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协商的重要性。下文概述安理会在 2019 年期间的惯例，分别涉及会员国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派遣部队以及提供支持和协助(分节 A)，以及需要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协商(分节 B)。

A. 会员国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捐助、支持和援助，包括军事航空资产

2019 年，安理会在决定或讨论中没有明确提及第四十三条或第四十五条，但呼吁会员国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捐助、支持和援助。安理会在第 2469(2019)号和第 2497(2019)号决议中敦促南苏丹和苏丹政府为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在任务区(包括阿托同机场)的驻扎安排提供便利，并提供飞行许可和后勤支援。¹⁴⁰

安理会在 2019 年 5 月 31 日通过的第 2472(2019)号决议中再次呼吁新的捐助者提供额外资金，以支付部队津贴、装备和技术援助的费用，以此向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提供支持。¹⁴¹

安理会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通过的第 2480(2019)号决议中敦促会员国向马里稳定团提供具有适当能力的部队和警察，并提供装备，包括适合具体行动环境的加强战斗力手段。在该决议中，安理会指出部署前未申明和秘书长未接受的本国限制条件对任务执行的可能不利影响，促请会员国以尽可能少的已申明限制条件向马里稳定团提供部队。¹⁴²

¹⁴⁰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7 段；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8 段。

¹⁴¹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22(a)段。

¹⁴²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45 段。

安理会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第 2499(2019)号决议中重申关切中非稳定团继续缺乏能力,需要填补差距,特别是在军用直升机方面,再次强调当前和今后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必须为部队和警察提供适足的能力、装备和部署前培训,以加强中非稳定团有效运作的的能力。¹⁴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几次讨论中谈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足够的部队和装备、包括军事航空资产的重要性。例如,在 2019 年 9 月 9 日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612 次会议上,¹⁴⁴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强调,无武装无人机、感应和警报系统、遥感传感器等技术已成为军警人员的必需品。他期待继续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愿意合作的伙伴合作,以弥补这些差距,确保充分做好行动准备,并表示支持装备提供国和联合部署等创新解决办法。他强调,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应配备能够承受简易爆炸装置冲击的车辆,如防雷装甲运兵车;马里稳定团需要额外 80 辆此类车辆。中国代表强调,国际社会应为那些同时也是发展中国家的部队派遣国努力建设维和能力提供更大的支持,而部队派遣国应确保维和人员得到充分的培训、装备和资源。美国代表说,维持和平是共同责任,其费用也应分担;所有会员国都有责任加大努力,确保维和人员训练有素、装备精良。赤道几内亚代表强调,维和部队和警察应尽可能拥有最好的培训和装备,塞内加尔代表表示,提供培训和能力建设是向维和行动提供训练有素和装备充分的部队的基本组成部分。意大利代表同样强调,需要继续向维和行动提供最好的部队、一流的装备和适当的支持。孟加拉国代表表示注意到自 2013 年以来维和人员的死亡人数,强调需要改进一系列问题,包括快速部署和部队畅通无阻的进出。巴基斯坦代表强调,面对不切实际的期望,即使是最好的培训和设备也无法达到要求,当务之急是在实地情况允许时能够使用所有资产。

¹⁴³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6 段。

¹⁴⁴ 见 S/PV.8612。

B. 确认需要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协商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了两项决定,涉及需要就与维持和平有关的问题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2019 年 6 月 26 日和 12 月 19 日,安理会分别通过了关于中东局势的第 2477(2019)和 2503(2019)号决议。安理会在这些决议中强调,安理会和部队派遣国必须能够获得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重新部署安排有关的报告和信息,并重申这些信息有助于安理会评价、授权和审查该部队,并与部队派遣国有效协商。¹⁴⁵ 2019 年 6 月 28 日,安理会通过了关于马里局势的第 2480(2019)号决议。在该决议中,安理会请秘书长确保部队派遣国在向马里部署部队前得到关于在不对称环境中减少部队伤亡的最新战术、技术和程序的充分信息。¹⁴⁶

2019 年,安理会在讨论中没有明确提到第四十四条。尽管如此,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继续讨论了就与维持和平行动任务有关的问题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的重要性,特别是在第 8570 次会议上。¹⁴⁷ 在该次会议上,安理会特别侧重于秘书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与安理会之间的三方合作(案例 9)。在随后举行的同一项目下的会议上,几位发言者强调了三方合作的重要性。¹⁴⁸

按照最近的惯例,在 2019 年 6 月 6 日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¹⁴⁹的执行情况”这一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辩论上,几位发言者谈到了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的问题。法国、联合王国和中国的代表回顾说,他们总是与部队派遣国协商,或确保部队派遣国参与其在安理会的工作。¹⁵⁰ 意大利代表表示,在审查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时,应当适当考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意

¹⁴⁵ 第 247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三段;第 250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三段。

¹⁴⁶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47 段。

¹⁴⁷ 见 S/PV.8570。

¹⁴⁸ 见 S/PV.8612(孟加拉国、俄罗斯联邦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¹⁴⁹ 见 S/PV.8539。

¹⁵⁰ 见同上(中国、法国和联合王国)。

见，这对建立它们与安理会成员之间的信任至关重要。巴西代表指出，应做更多工作来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协商，他们的意见应对维持和平行动的组建、审查和缩编以及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产生影响。他感到遗憾的是，现有的协商机制尚未对安理会的审议产生预期的影响。几位代表表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协商对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有效和成功开展至关重要。¹⁵¹ 危地马拉代表对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附件第八节(又称第 507 号说明)¹⁵² 表示赞赏；该节指出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协商的重要性，是对加强安理会在履行职责时作出适当、有效和及时决定的能力的宝贵贡献。¹⁵³ 埃及代表同样回顾了第 507 号说明第 91 段，强调应改进安理会与部队派遣国之间的协商。土耳其代表承认透明度对于维持和平行动和制裁制度的任务规定尤其重要，强调安理会必须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更密切的合作。哥斯达黎加代表认为，定期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的做法应制度化。阿根廷代表呼吁，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继续就有关问题与部队派遣国定期举行可预见的会议。

案例 9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在 2019 年 7 月 10 日举行的第 8570 次会议上，安理会在当月轮值主席国秘鲁的提议下，¹⁵⁴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首次审议了题为“加强三方合作”的分项。¹⁵⁵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介绍了如何加强、改善和重振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方对话与合作办法。他指出，强有力的三方合作对于加强维和行动至关重要。他指出，在实地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观点和经验十分有帮助，可以使相关任务规定更有针对性、适应实际情况并可以实现。他阐述了促

进这三个利益攸关方协商的若干现有机制，包括安理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军事参谋团和大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正式和非正式协商。¹⁵⁶

马里稳定团部队指挥官表示，他通过部队派遣国的国家代表与其密切互动并进行密切对话，以便提供信息、了解他们的意见，并在他们之间建立和引导信任。¹⁵⁷ 他补充说，作为部队指挥官，他可以帮助确保三个方面的成员对特派团内部的情况有尽可能充分的了解，并确保真实和相关的信息直接传达到部队派遣国的首都。

国际和平研究所布赖恩·厄克特和平行动中心的一名高级研究员在她的通报中说，三方合作处于安理会工作的交叉点，例如在安理会作出决定、建立维持和平行动或考虑缩编或关闭特派团时。她强调，在每个阶段，安理会都必须与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某种形式的对话。她进一步强调，对话必须得到加强，甚至应成为本组织的一项基本原则，因为在这个组织中，作出授权、派遣人员、为其提供经费者是不同的。她就加强三方合作提出了一些建议。特别是，她建议 10 个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是一个很好的数字，可以进行有的放矢的讨论；虽然在调整确切的出席人数方面需要一些灵活性，但会议不应该变成又一个没人愿意公开、以非正式形式探讨真正问题的论坛。她建议，应在延长任务期限之前、秘书处进行重大战略审查前后以及每当发生与特派团有关的重大危机时进行协商。她解释说，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表达的意见和关切应得到执笔方的考虑，从而影响如何构想一项特定的任务。她补充说，可以在执笔方发起延长任务期限的进程开始时，以及秘书长报告预发本发给主要派遣国之后立即举行会议。她提议，可以在军事参谋团的非正式环境同时举行一次纯军事讨论，可以邀请不在安理会任职的主要派遣国参加，以此来强化此类会议。

¹⁵¹ 见同上(加拿大、印度、摩洛哥和斯洛文尼亚)。

¹⁵² S/2017/507。

¹⁵³ 见 S/PV.8539。

¹⁵⁴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6 月 27 日的信(S/2019/538)所附的概念说明。

¹⁵⁵ 见 S/PV.8570。

¹⁵⁶ 关于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关于军事参谋团，见第七部分，第六节；关于安全理事会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之间的关系，见第四部分，第一.G 节。

¹⁵⁷ 见 S/PV.8570。

科特迪瓦代表还代表赤道几内亚和南非发言,¹⁵⁸他说,安理会是负责授权和平特派团的机构,秘书处是负责规划和管理这些特派团的机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负责执行这些任务,在它们之间促进有效的三方合作,仍然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优先事项之一。他强调,任务的性质对维持和平行动中的所有行为体至关重要,在这方面,必须认识到在整个维持和平行动期间,包括在制定任务期间,与部队派遣国和和平协调委员会协商并使其充分参与的重要性。他建议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可以发挥监测和评价作用,促进落实安理会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决议中作出的三方合作承诺。

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强调,必须认识到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委托、规划、管理和执行维持和平行动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这就是为什么需要加强三方合作,从而促进协作、合作和相互信任。他注意到三方之间仍然缺乏及时的信息和有效对话,并呼吁以有效的形式在正式和非正式协商之间取得平衡,进行及时互动。他还呼吁,每当行动从维持和平过渡到建设和平,或者军队在减少或撤出时,都要进行协商。他说,三方对话应该是参与性和包容性的,更多地关注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表达的关切,同时铭记它们对实地现实情况的了解。他强调,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从秘书处定期获得最新信息、秘书处迅速回应其索取信息的请求十分重要。

法国代表强调,在维持和平行动的整个生命周期中,定期协商形式的三方合作是必要的。她说,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可以为行动的规划、决策和有效部署作出很大贡献,他们从行动区获得的信息和经验教训对拟定任务和调整任务非常有用。她说,安理会、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的持续对话对于有效管理特派团至关重要。她与其他发言者一道指出,已经有许多途径可用于确保三方合作的顺利运作,例如,以多种形式举行的安理会会议,以便与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互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会议,所有维和利益攸关方都有机会在会上发言;以及秘书处组织的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会议。

¹⁵⁸ 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和南非。

科威特代表回顾说,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的会议是在部队派遣国与安理会成员平等的基础上举行的,这使其成为安理会与这些国家合作的最具包容性的途径之一。他指出,工作组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合作使安理会能够考虑到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关切。他强调,协商不能仅限于正式会议,还必须包括执笔方与部队派遣国和东道国的非正式协商。美国代表同样关注三个利益攸关方之间现有的协商论坛,工作组就是其中之一,并鼓励更多的部队派遣国通过出席和参与讨论来更多地利用这些论坛。波兰代表认为,虽然安理会与派遣国之间的非正式会议已经建立并得到了充分利用,但执笔方组织的会前会议也有助于分享关切和观点,并使各方能在延长任务期限之前坦诚不公地交换意见。她表示,值得将这种讨论作为筹备会议,在延长所有任务期限时进行。关于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她注意到工作组有能力根据当前的需要调整讨论。孟加拉国代表表示,需要利用工作组来更深入地讨论共同关切的问题,工作组可以通过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的定期和系统性参与,在进一步推动三方合作的制度化方面发挥催化作用。

印度尼西亚代表重点讨论了东道国、安理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之间的四方协商,各方可以在协商中讨论总体政治战略和优先事项。

中国代表指出,加强安理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之间的三方合作对于提高维和行动的效力至关重要。他说,应更好地利用安理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促进更全面和深入的讨论。他建议更好地发挥工作组的作用,将其作为三方之间的沟通渠道。他强调,在起草维和行动的有关决议时,执笔方应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沟通。比利时代表同样鼓励执笔方在起草延长任务的决议时考虑到派遣国的意见,并鼓励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包括中小型派遣国参加工作组的会议。

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三方合作对于联合国维持和平工作的实际效力发挥着重要和决定性的作用,因为汇聚了参与制定任务、规划、管理和执行维持和平行动的关键方面。他说,联合国系统推行这种合作的关键平台是大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他主张将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促进三方合作的提议付诸实践,并强调维持和平任务和秘书处的概念性专门知识应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东道国的意见联系起来。

联合国代表承认来自实地的意见的价值以及需要寻求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意见，但指出，没有任何一个派遣国对实地情况的真相有唯一的发言权。他说，安理会因此需要确保秘书长特别代表和特使、部队指挥官的意见以及所有其他相关分析也得到考虑。

埃塞俄比亚代表强调，需要看到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更多地参与授权进程。他感到遗憾的是，为特派团提出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分析的仍然是秘书处和决议执笔方，而不是实地相关人员。他指出，缺乏对确定和延长任务进程的参与对业绩产生了负面影响，损害了安理会、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的信任。为了成功运作，安理会需要将与利益攸关方的定期协商制度化。他强调，这种讨论不应局限于在纽约举行的正式会谈，应该在外地一级进行非正式讨论，以解决信息流动和体制安排方面的不足。他说，执笔方应该把与部队派遣国真诚协商作为优先事项，而不是忽视体制安排。

卢旺达代表赞同大多数发言者的看法，他说，在规划和决策的所有阶段与部队派遣国进行持续、有意义的协商对任何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成功都至关重要。这意味着安理会不能脱离其决议和任务的执

行者开展工作。他建议，为促进坦诚、透明和建设性对话，会议应该是非正式的，并以允许与会者讨论业务和政治决定的形式举行。孟加拉国代表说，尽管三方之间有明确的责任分工，但其工作有重大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因此，他们之间有意义的合作和协商对于起草明确、现实和可实现的任务规定至关重要。他说，加强三方合作的主要目标应该克服所谓的“圣诞树”授权困境。巴基斯坦代表说，有必要使三方合作制度化，以便在进程初期让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秘书处参与进来。他补充说，需要重振正式会议，通过及时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相关信息，最大限度地从正式会议中受益，并确保在延长任务期限之前进行实质性和有意义的对话。

埃及代表指出，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持续磋商仍然缺乏战略层面，而战略层面的讨论将使部队派遣国成为真正的伙伴，确保维持和平行动实现其战略目标。他说，按照第 1353(2001)号决议进行的目前的协商形式没有达到理想的三方合作水平。乌拉圭代表同样指出，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都认为，目前的协商没有达到预期，尚未充分发挥其潜力。

六. 军事参谋团依据《宪章》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发挥的作用和组成情况

第四十六条

武力使用之计划应由安全理事会以军事参谋团之协助决定之。

第四十七条

一. 兹设立军事参谋团，以便对于安全理事会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军事需要问题，对于受该会所支配军队之使用及统率问题，对于军备之管制及可能之军缩问题，向该会贡献意见并予以协助。

二. 军事参谋团应由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之参谋总长或其代表组织之。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在该团未有常任代表者，如于该团责任之履行在效率上必需该国参加其工作时，应由该团邀请参加。

三. 军事参谋团在安全理事会权力之下，对于受该会所支配之任何军队，负战略上之指挥责任。关于该项军队之统率问题，应待以后处理。

四. 军事参谋团，经安全理事会之授权，并与区域内有关机关商议后、得设立区域分团。

说明

第六节述及安理会根据《宪章》关于军事参谋团的第四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实行的惯例，包括安理会对军事参谋团在武力使用的计划方面以及就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军事需要问题向安理会贡献意见并予以协助方面所起的作用的审议情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任何决定中都没有明确提及第四十六条或第四十七条。此外，在任何讨论中都没有提到第四十六条。尽管如此，2019年7月10日，在担任当月主席的秘鲁的提议下，¹⁵⁹安

¹⁵⁹ 安理会面前有2019年6月27日的信(S/2019/538)所附的概念说明。

理会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三方合作”的分项下召开了第 8570 次会议。¹⁶⁰ 几位发言者提到军事参谋团在促进安理会、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间的三角协商方面发挥的作用。¹⁶¹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 军事参谋团的潜力仍然被低估, 根据《宪章》第四十七条, 应要求军参团就与安理会军事需求有关的所有问题向安理会提供咨询和协助。¹⁶² 他补充说, 应更仔细地考虑如何利用军参团可以提供的分析能力和实际援助。他指出, 对联合国特派团进行国家访问、随后提出报告并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以及邀请当选安理会成员的军事代表参加军事参谋团会议是有益的做法。他还认为, 重要的是重新确认军事参谋团的权威, 且秘书处应在军参团涉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活动中向其提供一切必要的援助。

¹⁶⁰ 见 S/PV.8570。

¹⁶¹ 详见第七部分, 第五.B 节(案例 9)。

¹⁶² S/PV.8570。

在同次会议上,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指出了促进三方对话与合作的若干机制, 包括安理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和军参团的正式和非正式磋商。会议上的另一位情况介绍者——国际和平研究所布莱恩·厄克特和平行动中心的高级研究员建议, 三角协商应在专家级别举行, 请政治和军事专家参加, 因为协商从根本上讲是政治和军事性质的。她补充说, 有时, 当利害关系更大时, 这些会议可以在更高的级别举行, 以便做出有效的决定。关于第 1353(2001)号决议, 她认为, 为加强这种会议, 可以在军参团的非正式环境内举行纯粹军事性质的平行讨论, 邀请不在安理会任职的主要派遣国参加。比利时代表承认, 促进就越来越具技术和军事性质的问题加强对话, 使各派遣国的专家能够进行横向对话, 具有一定可取之处。在这方面, 他表示, 应考虑军事参谋团在三角结构中应发挥的作用。

按照惯例,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印发、安理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中提及了军事参谋团的活动。¹⁶³

¹⁶³ 见 A/73/2, 第四编。

七. 会员国依据《宪章》第四十八条必须采取的行动

第四十八条

一. 执行安全理事会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决议所必要之行动, 应由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或由若干会员国担任之, 一依安全理事会之决定。

二. 此项决议应由联合国会员国以其直接行动及经其加入为会员之有关国际机关之行动履行之。

说明

第七节述及与《宪章》第四十八条有关的安理会惯例, 该条涉及由全体会员国或由若干会员国履行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决定的义务。根据第四十八条第二项的规定, 会员国应直接、或通过其为成员国的国际组织来执行这些决定。本节侧重于第四十八条规定的会员国的义务的类型以及安理会指定的执行或遵守所通过决定的义务承担者的范围。

虽然第四十八条涉及的是要求会员国执行安理会所决定的行动, 但在 2019 年期间, 如同在前几个

期间一样, 安理会发出的某些吁请的对象是“行为体”或“当事方”, 由此凸显安理会所处理的许多当代冲突所具有的国家内部和日益复杂的性质。安理会提出采取行动的请求时, 也针对“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提出, 这表明此类实体在处理安理会所处理的争端和局势方面的重要性。第八部分提供了关于区域安排参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补充资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援引第四十八条。不过, 安理会在通过的决议和发表的主席声明中强调, 会员国和其他有关实体有义务遵守在《宪章》第七章下、根据第四十八条采取的相关措施。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B 分节述及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在 2019 年期间, 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未提及第四十八条, 也没有举行有关该条的解释或适用的讨论。

A.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2019 年，安理会根据第四十一条通过了多项决定。关于根据该条采取的司法措施，安理会呼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所有当局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充分合作。¹⁶⁴

关于根据第四十一条通过的有关制裁的决定，安理会经常要求或强调所有会员国或所有国家以及区域组织实施具体措施的重要性。安理会要求这些措施特别针对的国家采取所要求的行动。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敦促所有方面和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的合作及其成员的安全。¹⁶⁵ 安理会敦促所有会员国确保畅通无阻的准入，¹⁶⁶ 并回顾所有会员国应继续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直接或间接向中非共和国供应、销售或转让任何类别的军火和相关物资。¹⁶⁷ 安理会还请该国当局至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向安全理事会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报告在确定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¹⁶⁸ 并允许专家小组和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获得豁免的军火和相关致命性装备。¹⁶⁹

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局势，安理会敦促“所有国家、联合国相关机构和其他有关方面”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充分合作。¹⁷⁰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呼吁加强所有国家，特别是该地区国家、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和安全理事会第 1533(2004)号决议

所设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之间的合作，并鼓励所有方面和所有国家确保各自管辖或控制下的个人和实体与专家组合作。¹⁷¹

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回顾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15 段，其中规定所有国家均应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由其国民，或从其境内，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向黎巴嫩境内的任何实体或个人出售或供应军火和有关物资，但黎巴嫩政府或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授权的实体或个人除外。¹⁷²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呼吁所有会员国根据第 2441(2018)号决议及其关于禁运的以往决议全面遵守武器禁运。¹⁷³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请索马里联邦政府加强与其他会员国的合作与协调，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并提供这方面具体行动的最新情况。¹⁷⁴ 促请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推动那些参与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可能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炸药前体或材料的本国国民、受本国管辖者和在本国领土注册公司或受本国管辖的公司保持警惕，记录交易，并与索马里联邦政府、委员会和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分享关于索马里人购买或打探此类化学品的可疑活动信息。¹⁷⁵ 安理会敦促索马里联邦政府与专家小组合作，为与拘押的青年党和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疑似成员面谈提供便利，重申专家小组与索马里联邦政府合作的重要性，包括协助调查和允许进入军械库和军事储存设施。¹⁷⁶ 关于与索马里有关的反海盗措施，安理会呼吁所有国家与专家小组充分合作，包括分享有关可能违反武器禁运或全面禁止从索马里出口木炭要求的信息。安理会再次促请有能力的国家和区域组织参与打击索马里沿海海域海盗

¹⁶⁴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1 段。

¹⁶⁵ 第 2454(2019)号决议，第 6 段。

¹⁶⁶ 同上，第 7 段。

¹⁶⁷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1 段。

¹⁶⁸ 同上，序言部分第五段；S/PRST/2019/3，倒数第二段。

¹⁶⁹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8 段。

¹⁷⁰ 第 2464(2019)号决议，第 5 段。

¹⁷¹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40 段。

¹⁷²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9 段。

¹⁷³ 第 248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一段。

¹⁷⁴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2 段。

¹⁷⁵ 同上，第 28 段。

¹⁷⁶ 同上，第 30 至 31 段。

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特别是部署海军舰只、军火和军用飞机,为反海盗部队提供基地和后勤支持。¹⁷⁷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敦促各方、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南苏丹问题专家小组合作,并进一步敦促所有有关会员国确保专家小组成员的安全和通行无阻。¹⁷⁸

关于也门局势,安理会敦促所有各方和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同也门问题专家小组合作,敦促所有有关会员国确保专家小组成员的安全和不受阻碍的通行,尤其是确保他们为执行专家小组的任务不受阻碍地接触有关人员、文件和地点。¹⁷⁹

关于根据第四十一条采取的打击恐怖主义和向恐怖主义提供资助行为的措施,安理会在第1373(2001)号和第2178(2014)号决议中重申并强调其决定,即所有国家都应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不向参与恐怖主义行为的实体或个人提供任何形式的主动或被动支持,所有会员国均应将本国国民或在本国境内以任何手段直接或间接地故意提供或筹集资金,意图将此资金用于开展恐怖主义活动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强调所有会员国应就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旅行、招募和资助活动订立严重刑事罪责。¹⁸⁰安理会还敦促所有国家积极参与使用和更新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并考虑在提交新的列名请求时列入参与资助恐怖主义的个人和实体。¹⁸¹

B.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敦促、促请和要求一个特定会员国、一组指定会员国、所有会员国、所有各方并有一次请非洲联盟就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的措施开展行动。

¹⁷⁷ 第2500(2019)号决议,第11至12段。

¹⁷⁸ 第2459(2019)号决议,第22段。

¹⁷⁹ 第2456(2019)号决议,第8段。

¹⁸⁰ 第2462(2019)号决议,第1至2段。

¹⁸¹ 同上,第12段。详见第七部分,第三.A节。

关于阿卜耶伊局势,安理会呼吁所有会员国,尤其是苏丹和南苏丹,确保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所有人员和该部队专用公务设备、供应物资、用品和其他物资,包括车辆、飞机和零配件能够自由、无阻和快速进出阿卜耶伊和整个非军事化边界安全区。¹⁸²安理会呼吁各国政府为从苏丹和南苏丹境内往返阿卜耶伊的旅行提供便利,并充分遵守其根据部队地位协定承担的义务。¹⁸³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敦促该国所有各方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的部署和活动充分合作,特别是确保安全、安保和行动自由,在全国各地不受阻碍地立即进出,使中非稳定团能够充分执行其任务。安理会促请会员国,特别是区域内会员国确保中非稳定团所有人员以及中非稳定团专用的公务装备、储备物、用品和其他物资,包括车辆和零配件,能够自由、不受阻碍地快速进出中非共和国。¹⁸⁴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呼吁该国政府根据国际法,在联刚稳定团的支持下并与其协调,采取进一步军事行动,以消除在该国东部地区活动的国内外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¹⁸⁵安理会再次呼吁所有各方与联刚稳定团充分合作,继续致力于全面、客观地执行稳定团的任务。¹⁸⁶

关于有关海地的问题,安理会呼吁海地政府继续为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的任务授权和运作提供便利。¹⁸⁷

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促请所有各方防止任何侵犯蓝线行为,尊重整条蓝线,并同联合国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充分合作。安理会敦促所有各方严格遵守尊重联黎部队成员和其他联合国人员安全的义务,并确保联黎部队的行动自由,确保

¹⁸² 第2469(2019)号决议第22段和第2497(2019)号决议第22段。

¹⁸³ 第2469(2019)号决议第7段和第2497(2019)号决议第8段。

¹⁸⁴ 第2499(2019)号决议,第47至48段。

¹⁸⁵ 第2463(2019)号决议,第15段。

¹⁸⁶ 同上,序言部分第二十八段。

¹⁸⁷ 第2466(2019)号决议,第8段。

部队根据其任务规定和接战规则，进入蓝线所有部分的自由得到充分尊重并畅通无阻。安理会促请黎巴嫩政府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为联黎部队的进出提供便利，并促请所有国家充分支持和尊重在蓝线与利塔尼河之间建立除黎巴嫩政府和联黎部队武装人员、资产和武器外无任何其他武装人员、资产和武器的地区。¹⁸⁸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强调必须为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提供履行任务所需的业绩能力，同时确保其人员的安全保障达到尽可能最佳的水平，敦促会员国提供具有适当能力和装备的部队和警察，包括适合具体行动环境的加强战斗力手段，并吁请会员国以尽可能少的已申明限制条件提供部队。¹⁸⁹ 安理会敦促马里所有各方确保特派团人员

¹⁸⁸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1、14 至 15 和 18 段。

¹⁸⁹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44 至 45 段。

的安全、安保和行动自由，并吁请会员国，特别是该区域的会员国，确保马里稳定团所有人员以及马里稳定团公务专用的装备、储备物、用品和其他物资能够自由、不受阻碍地快速进出马里。¹⁹⁰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要求南苏丹政府和反对派团体停止阻挠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活动。¹⁹¹ 安理会进一步要求政府遵守其与南苏丹特派团之间的部队地位协定规定的义务，立即停止阻挠南苏丹特派团执行任务。安理会还呼吁政府采取行动，遏止阻碍南苏丹特派团的任何敌对行动或其他行动，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并保证南苏丹特派团按照协定畅通无阻地进入联合国房地。¹⁹²

¹⁹⁰ 同上，第 8 和 52 段。

¹⁹¹ S/PRST/2019/11，第 8 段。

¹⁹² 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2 和 12 段。

八. 按照《宪章》第四十九条彼此协助

第四十九条

联合国会员国应通力合作，彼此协助，以执行安全理事会所决定之办法。

说明

第八节述及安理会有关《宪章》第四十九条的惯例，涉及会员国在执行安理会决定的措施时彼此间的协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的任何决定均未明确援引第四十九条。然而，在其 2019 年的决定中，安理会促请会员国彼此合作或协助具体国家执行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的措施。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安理会敦促会员国就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进行合作的决定。B 分节述及安理会要求就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相互协助。

2018 年，与前几个期间一样，在有关解释或适用《宪章》第四十九条方面，安理会没有进行任何合宪问题讨论。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没有提及第四十九条。

A.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促请会员国在执行具体制裁措施方面加强合作。安理会呼吁各类对象彼此协助，从个别会员国(特别是有关国家和邻国)，到“所有会员国”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

例如，关于中非共和国的局势，安理会呼吁该国当局和邻国当局在区域一级开展合作，调查和打击参与军火贩运的跨国犯罪网络和武装团体，并呼吁它们重新启动双边联合委员会，以处理跨界问题，特别是与军火贩运有关的问题。¹⁹³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呼吁加强所有国家特别是该地区各国、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和安全理事会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之间的合作。¹⁹⁴

¹⁹³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9 段。

¹⁹⁴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40 段。

关于索马里局势, 安理会请该国联邦政府加强与其他会员国, 特别是该区域会员国以及国际伙伴的合作与协调, 以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包括遵守第 1373(2001)号、第 2178(2014)号和第 2462(2019)号决议以及相关国内法和国际法。¹⁹⁵

关于根据第四十一条采取的打击恐怖主义和资助恐怖主义的措施, 安理会呼吁会员国加强国际合作, 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的行为, 包括确保有效交流相关信息; 确保其金融情报部门作为中央机构, 接收可疑交易报告和与洗钱、始发罪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有关的其他信息; 加强海关当局之间和税务当局之间以及这两个部门之间的跨境合作, 并改善国际警务和海关业务的协调; 通过全面执行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在这方面的标准, 提高金融情报单位之间关于资助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国际共享信息的质量。¹⁹⁶

B.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还通过了几项决议,

¹⁹⁵ 第 2498(2019)号决议, 第 2 段。

¹⁹⁶ 第 2462(2019)号决议, 第 28 段。

其中安理会请会员国合作执行《宪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授权使用武力的措施。在这方面要求协助的类型包括分享信息、威慑各种犯罪行为方面的能力建设以及会员国之间为威慑此类行为而进行的协调。

例如, 关于黎巴嫩局势, 安理会继续促请会员国向黎巴嫩武装部队提供所需援助, 使其能够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履行职责。¹⁹⁷

关于利比亚局势和移民问题, 安理会重申以往决议中的呼吁, 要求“所有相关船旗国”合作, 努力检查涉嫌用于从利比亚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船只。¹⁹⁸ 安理会还重申以往决议, 促请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包括通过欧洲联盟采取行动, 与利比亚民族团结政府合作并相互开展合作, 包括分享信息, 协助利比亚建立能力, 以保障边界安全, 防止、调查和起诉通过其领土和领海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的情况。¹⁹⁹

¹⁹⁷ 第 2485(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¹⁹⁸ 第 2491(2019)号决议, 第 1 段。另见第 2240(2015)号决议, 第 9 段。

¹⁹⁹ 第 2491(2019)号决议, 第 1 至 2 段。另见第 2240(2015)号决议, 第 1 至 2 段和第 9 段; 第 2312(2016)号决议, 第 2 至 3 段; 第 2380(2017)号决议, 第 2 至 3 段。

九. 《宪章》第五十条所述性质的特殊经济问题

第五十条

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国家采取防止或执行办法时, 其他国家, 不论其是否为联合国会员国, 遇有因此项办法之执行而引起之特殊经济问题者, 应有权与安全理事会会商解决此项问题。

说明

第九节述及安理会有关《宪章》第五十条的惯例, 该条涉及各国与安理会协商以解决实施安理会实行的制裁等预防性或强制性措施所产生的经济问题的权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继续采取定向而不是全面经济制裁的做法, 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第三

国的意外不利影响。²⁰⁰ 安理会授权的制裁委员会都没有收到根据《宪章》第五十条提出的正式援助请求。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的任何决定均未明确援引第五十条。然而,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462(2019)号决议, 其中敦促各国在制定和实施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时, 考虑到这些措施对纯属人道主义活动的可能影响。²⁰¹

虽然安理会会议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条, 但在 2019 年 3 月 28 日举行的第 8496 次会议上, 发言者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

²⁰⁰ 关于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 第三节。

²⁰¹ 第 2462(2019)号决议, 第 24 段。

下提到了制裁的后果，这与对第五十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案例 10)。

案例 10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国法国的提议下，²⁰² 安理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召开了第 8496 次会议。²⁰³ 安理会在会议上审议了题为“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分项。会上，安理会一致通过了上文提到的关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第 2462(2019)号决议。在辩论中，几位发言者谈到需要考虑到包括制裁在内的反恐活动可能对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造成的负面后果。法国外交部长欢迎案文在加强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目标和人道主义行为体能够在适当条件下不受阻碍地完成之间取得平衡。波兰代表说，不应对制裁带来的意想不到的后果视而不见，因为这可能会影响人道主义行动。比利时代表同样承认反恐政策可能对人道主义组织的工作造成有害影响，并表示应采取缓解措施，以防止可能的负面后果。他强调需要优先执行新决议。南非代表强调，在不对人道主义援助和医疗援助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下打击恐怖主义十分重要，并欢迎法国作出的努力，在决议中为此作出保证。罗马教廷代表强调，安理会需要确保反恐措施不会限制或妨碍非政府组织和慈善组织向弱势群体或个人

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能力。列支敦士登代表鼓励安理会向各国发出一致的指导，以避免执行其决议时产生意想不到的后果，并采取更加协调一致的办法，确保人道主义行为体有必要的运作空间。

挪威代表强调，需要考虑到人道主义行为体提出的关切，即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可能会产生意想不到的负面影响，影响他们满足人道主义需要的能力。德国代表还谈到了包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内的一些人道主义组织对第 2462(2019)号决议可能对其工作产生负面影响的关切。他指出，没有钱是不可能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购买食品和药品需要进行金融交易；因此，最重要的是不在冲突地区限制人道主义人员获得资金，从而给人道主义援助造成障碍。他说，他相信该决议将取得必要的平衡，一方面促进有效的反恐措施，另一方面为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提供安全空间。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同样强调需要共同努力，找到办法，确保在实施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时，不会对非营利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正在开展的出色工作产生负面影响。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对反恐措施可能对公正的人道主义行动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表示关切。他承认各国的合理关切以及需要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安全和消除恐怖主义，但他强调，某些措施，尤其是反恐立法和制裁，可能会将人道主义行动定为犯罪并对其加以限制，造成难以跨越前线，在被武装团体和被认定为恐怖分子的个人控制的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²⁰²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3 月 14 日的信(S/2019/239)所附的概念说明。

²⁰³ 见 S/PV.8496。

十. 依据《宪章》第五十一条拥有的单独或集体自卫的权利

第五十一条

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受武力攻击时，在安全理事会采取必要办法，以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以前，本宪章不得认为禁止行使单独或集体自卫之自然权利。会员国因行使此项自卫权而采取之办法，应向安全理事会报告，此项办法于任何方面不得影响该会按照本宪章随时采取其所认为必要行动之权责，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

说明

第十节述及安理会与《宪章》第五十一条有关的惯例，该条规定会员国受武力攻击时“单独或集体自卫之自然权利”。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安理会与第五十一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讨论，B 分节述及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提及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情况。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的决定中没有提及第五十一条或自卫权。

A. 与第五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如下文两小节所述, 2019年, 安理会审议期间明确援引《宪章》第五十一条4次。²⁰⁴ 此外, 在安理会涉及其议程上若干专题项目以及具体国家和地区项目的几次会议上, 讨论了自卫权。

关于专题项目的讨论

2019年6月6日,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第8539次会议上,²⁰⁵ 墨西哥代表注意到一些会员国不断援引《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 以通过军事手段来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威胁, 尤其是来自非国家行为体的威胁。他表示关切的是, 这一做法, 加上安理会最近一些决议含糊不清的措辞, 增加了在实践中扩大第二条第四项中一般禁止使用武力的例外情况的风险。

2019年6月26日, 在题为“不扩散”的项目下举行的第8564次会议上,²⁰⁶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告知安理会, 关于美国的间谍无人机,²⁰⁷ 伊朗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采取了自卫行动, 完全符合国际法。

2019年8月20日, 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8600次会议上,²⁰⁸ 联合王国代表回顾说,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有合法理由在中东发挥作用, 并承认伊朗有自卫的权利。然而, 她说, 它追求国家利益的方式导致了几个地区问题。巴林代表指出, “伊朗支持的政变民兵”继续给也门政府设置各种障碍, 并威胁沙特阿拉伯。他谴责胡塞武装对沙特石油设施的袭击, 并表示支持沙特阿拉伯为捍卫其安全和利益而采取的措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

说, 为了确保其边界安全, 伊朗将有力行使其固有的自卫权。以色列代表回顾说, 德黑兰只在一个关键方面取得成功——促使以色列更接近其阿拉伯邻国。他回顾说, 在2月份的华沙峰会上, 阿拉伯外交部长与以色列站在一起, 反对“劫持伊朗的该国政权”, 并宣称以色列有权自卫。

关于具体国家和地区项目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就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进行了有关第五十一条的解释和适用以及自卫权的讨论。特别是2019年1月22日和3月26日, 在题为“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项目下举行的两次会议上, 许多发言者讨论了上述概念(案例11)。在2019年1月22日举行的会议上,²⁰⁹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明确提及第五十一条, 强调该地区所有国家都有针对以色列的任何武装袭击进行自卫的固有权利。任何人都不可剥夺或中止这一权利。他补充说, 该地区各国将决定如何以及何时行使这一权利。

2019年10月24日, 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第8645次会议。²¹⁰ 关于土耳其于2019年10月9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发起的“和平之泉”行动,²¹¹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指出, 土耳其政权“在侵略”叙利亚时“援引《宪章》第五十一条”, 这“并不那么令人惊讶”。他认为, 这呼应了其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盟友所采取的方针, 这些盟友援引该条款为直接军事干预、入侵以及损害联合国一些会员国主权、安全和稳定的行为开脱。²¹² 他说, “成立所谓的国际联盟”就属于这种情况, “这个非法联盟的罪行和傀儡民兵为土耳其目前的侵略铺平了道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补充说, 奇怪的是, 有些人竟然援引“这一神奇的条款”来为针对联合国会员国发动战争和军事侵略开脱, 而丝毫不顾安理会的任务, 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他建议, 也许安理会应该与法律事务厅的代表举行一次会议, 以

²⁰⁴ 见 S/PV.8449(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S/PV.8539(墨西哥); S/PV.8564(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S/PV.8645(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²⁰⁵ 见 S/PV.8539。

²⁰⁶ 见 S/PV.8564。

²⁰⁷ 见2019年6月20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19/512)。另见本节表12。

²⁰⁸ 见 S/PV.8600。

²⁰⁹ 见 S/PV.8449。

²¹⁰ 见 S/PV.8645。

²¹¹ 见2019年10月9日土耳其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804)。

²¹² 见 S/PV.8645。

澄清《宪章》的这一重要条款。他还最强烈地谴责“土耳其的侵略”，并反对其企图以自卫或反恐为借口为其行动开脱。在同一次会议上，土耳其代表说，针对可能留在“和平之泉”行动地区的恐怖主义分子，土耳其保留自卫权。他向安理会保证，土耳其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将始终符合国际人道法。

案例 11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019 年 1 月 22 日，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了第 8449 次会议。²¹³在会上，美国代表谴责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以色列发射火箭弹的行为，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撤出所有部队，并重申以色列有权进行自卫。赤道几内亚代表敦促以色列安全部队在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卫权时，顾及其根据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承担的义务，避免采取加大恢复对话难度的行动。联合国代表对西岸暴力事件增加表示关切，表示完全支持以色列自卫的权利，但敦促以色列安全部队避免对手无寸铁的平民过度使用武力。同样，阿根廷代表在承认以色列有权进行合法自卫的同时，在不损害这一权利的情况下回顾说，以色列的行动必须符合国际人道法，并要考虑到区分平民和战斗人员、使用武力时的相称性和军事必要性等项原则。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指出，美国、英国以及法国是“以色列及其侵略的同伙与支持者”，由于这些国家的立场，以色列对叙利亚的侵略及其“对恐怖组织的多层支持”未受到谴责，安全理事会也未呼吁确保问责。尽管如此，叙利亚将行使其合法的自卫权，以一切可能手段，努力收复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回顾《宪章》第五十一条，强调该地区所有国家都有针对以色列的任何武装袭击进行自卫的固有权利。

在安理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第 8489 次会议上，²¹⁴ 美国代表强烈谴责从加沙地带向以色列发射火箭弹，并重申以色列有权自卫。波兰

²¹³ 见 S/PV.8449。

²¹⁴ 见 S/PV.8489。

代表也强烈谴责火箭弹袭击。在承认以色列的自卫权的同时，她呼吁各方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以避免任何升级，因为这可能导致加沙地带发生一场全面战争。

秘鲁代表强调，根据国际人道法，以色列防卫行动的合法性取决于它是否遵守相称和谨慎原则，并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暴力行为和生命损失。联合国代表强调，她不是要剥夺以色列“丝毫的”自卫权利，也不是要削弱或否认 Hamas 成员利用加沙周边围栏沿线的抗议活动的事实，但对使用大量实弹、造成人员伤亡情况表示关切，并指出暴力循环不符合任何人的利益。

B.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提及

2019 年，会员国致安理会主席或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的 12 份来文明确援引了第五十一条 15 次。来文涉及各种争端和情况。包含明确提及第五十一条的会员国信函的完整清单载于下文表 12。

此外，在几个会员国的其他来文中也提及自卫原则。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交了各种来文，其中表示，如果战争强加于伊朗，它将积极行使固有的自卫权利，保卫自己的国家，保障国家利益；²¹⁵ 击落“已经深入到伊朗领空”的美国无人机系统，完全符合伊朗固有的自卫权利；²¹⁶ 伊朗支持所有“受到犹太复国主义政权攻击的”区域国家对该“政权”侵犯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行为或即将或企图发动的攻击行使固有的自卫权利；²¹⁷ 回顾也门抵御沙特阿拉伯“侵略”的固有权利。²¹⁸ 以色列提交了各种来文，其中呼吁安理会谴责针对以色列的恐怖主义，并支持以色列的基本自卫权。²¹⁹ 利比亚提交了一份来文，其中转交了民族团结政府总理委员会给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关于他 2019 年 7 月 29 日向安理会所作通报的一封信。该国政府在来文中强调，它不过是针对据称哈菲

²¹⁵ 见 S/2019/413。

²¹⁶ 见 S/2019/652。

²¹⁷ 见 S/2019/714。

²¹⁸ 见 S/2019/785。

²¹⁹ 见 S/2019/369。

达将军对的黎波里发动的突袭行使了合法自卫。²²⁰ 巴基斯坦提交了若干来文,其中重申决心在印度的任何侵略行为面前捍卫本国,²²¹ 保留在这方面采取适当自卫行动的权利,²²² 并告知安理会,该国空军行使自卫权,击落两架印度飞机,俘获一名印度飞行员,该名飞行员已立即被遣送回国。²²³ 卡塔尔提交了一份来文,重申将采取必要措施,保卫边境、领空、海洋空间和国家安全。²²⁴ 沙特阿拉伯就阿美公司在该国的石油设施遭到袭击的事件提交了一份来文,其中申明它有能力和决心保卫自己的土地和人民,并对这

些“侵略行为”作出有力回应。²²⁵ 突尼斯转递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的一份声明,其中与会者强调,沙特阿拉伯有权根据《联合国宪章》保卫本国领土。²²⁶ 土耳其提交了一份来文,其中强调它有权行使《宪章》赋予的固有自卫权利,以应对国家安全受到的威胁。²²⁷ 美国提交了一份来文告知安理会,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部队威胁美国海军舰只后,美国部队采取了自卫行动。²²⁸ 也门提交了一份来文,其中申明它保留捍卫《宪章》和国际法保障的国家安全和领土完整的权利,保留对抗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支持的军事叛乱的权利。²²⁹

²²⁰ 见 S/2019/631。

²²¹ 见 S/2019/172。

²²² 见 S/2019/182。

²²³ 见 S/2019/654。

²²⁴ 见 S/2019/121。

²²⁵ 见 S/2019/758。

²²⁶ 见 S/2019/504。

²²⁷ 见 S/2019/958。

²²⁸ 见 S/2019/624。

²²⁹ 见 S/2019/778。

表 12

2019 年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一条的会员国来文

文号	文件标题
S/2019/81	2019 年 1 月 25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148	2019 年 2 月 15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241	2019 年 3 月 15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512	2019 年 6 月 2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19/573	2019 年 7 月 16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723	2019 年 9 月 6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765	2019 年 9 月 20 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791	2019 年 10 月 2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792	2019 年 10 月 3 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804	2019 年 10 月 9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9/818	2019 年 10 月 14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S/2019/1003	2019 年 12 月 27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第八部分

区域安排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325
一. 在专题项目下审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条款.....	327
说明	327
A. 关于《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决定	327
B. 关于解释和适用《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讨论.....	328
二. 承认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331
说明	331
A. 关于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努力的决定.....	331
B. 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讨论	334
三.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	338
说明	338
A.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	338
B.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讨论	340
四. 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343
说明	343
A.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决定	343
B.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和执行第七章规定的其他措施的讨论.....	344
五. 区域安排报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	344
说明	344
A.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决定	345
B.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讨论	346

介绍性说明

第五十二条

一、 本宪章不得认为排除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用以应付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而宜于区域行动之事件者；但以此项办法或机关及其工作与联合国之宗旨及原则符合者为限。

二、 缔结此项办法或设立此项机关之联合国会员国，将地方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以前，应依该项区域办法，或由该项区域机关，力求和平解决。

三、 安全理事会对于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而求地方争端之和平解决，不论其系由关系国主动，或由安全理事会提交者，应鼓励其发展。

四、 本条绝不妨碍第三十四条及第三十五条之适用。

第五十三条

一、 安全理事会对于职权内之执行行动，在适当情形下，应利用此项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如无安全理事会之授权，不得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采取任何执行行动；但关于依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对付本条第二项所指之任何敌国之步骤，或在区域办法内所取防备此等国家再施其侵略政策之步骤，截至本组织经各关系政府之请求，对于此等国家之再次侵略，能担负防止责任时为止，不在此限。

二、 本条第一项所称敌国系指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本宪章任何签字国之敌国而言。

第五十四条

关于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起见，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所已采取或正在考虑之行动，不论何时应向安全理事会充分报告之。

《联合国宪章》第八章为区域安排参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提供了宪章依据。¹ 虽然第五十二条鼓励区域安排在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之前参与和平解决争端，但第五十三条允许安理会在其授权和明确准许下利用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第五十四条规定区域安排应随时向安理会通报其活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重申必须根据《宪章》第八章，加强联合国与区域安排在预防和解决冲突、维持和平及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安理会肯定了联合国同非洲联盟合作所取得的进展，联合特派团、通报会、报告和宣言的数量增加证明了这一点，并强调了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通过相互协商发展有效伙伴关系的重要性。两个理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第十三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² 除非洲联盟外，与阿拉伯国家联盟、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和上海合作组织等其他组织的互动合作是安理会讨论的重点。

¹ 《宪章》第八章提到“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就《汇编》而言，“区域安排”一词应理解为包括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其他国际组织。

² 见 S/2019/825。

2019年，理事会的审议重点是进一步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途径、遵守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以及行为和纪律合规框架的必要性。此外，安理会会议继续辩论确保为非洲联盟主导的维和行动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资金的方式。

在与和平解决争端有关的决定中，安理会继续强调，区域和次区域安排通过调解和斡旋为结束冲突并确保和平谈判取得成功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安理会强调了区域和次区域安排在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比绍、索马里和南苏丹以及在中非区域、西非和萨赫勒地区为处理政治危机和执行和平协定所作的调解努力。

关于区域组织主导的维和行动，安理会延长了两个现有特派团即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和欧洲联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授权，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驻科索沃部队仍在运作，没有就其任务作出任何决定。安理会继续支持西非和萨赫勒正在进行的努力，以实现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全面运作。同以往期间一样，安理会授权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和行动框架之外就利比亚、索马里和南苏丹采取了强制执行行动，并继续要求区域组织提交报告，特别是报告相关区域维和行动的任务执行情况以及与联合国的合作情况。

下文分五节阐述安理会在2019年根据《宪章》第八章采取的做法。每一节都述及安理会通过的决定和安理会会议期间进行的讨论。第一节审视安理会与区域和次区域安排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就专题项目开展合作的办法。第二节述及安理会承认区域安排在第五十二条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的努力。第三节介绍安理会在维持和平领域与区域组织合作的办法。第四节介绍安理会授权区域组织在区域维和行动范围之外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办法。第五节述及报告区域安排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活动。

一. 在专题项目下审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条款

说明

第一节审视 2019 年安理会在《宪章》第八章框架内就专题项目与区域组织合作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做法。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关于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决定；(b) 关于解释和适用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讨论。

表 1

2019 年通过的包含明确提及《宪章》第八章的决定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规定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第 2457(2019)号决议 2019 年 2 月 27 日	序言部分 第四段	表示关切各个不同地理区域的冲突，重申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对于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八章帮助防止冲突的爆发、升级、持续和复燃至关重要
		序言部分 第十八段	回顾第 2320(2016)和 2378(2017)号决议，其中承认需要提高经安全理事会授权且根据第八章实行、由非洲联盟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的经费筹措的可预测性、可持续性和灵活性
		第 4 段	表示注意到非洲联盟和各次区域组织根据《宪章》第八章，在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框架内不断努力加强能力，并在非洲大陆开展和平支助行动，特别是非洲待命部队及其快速部署能力，鼓励联合国秘书处和非洲联盟委员会合作加强和平与安全架构，为此支持相关路线图和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非洲枪炮声的实际步骤总路线图及其各自的工作计划
		第 11 段	指出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必须在各自决策进程和共同战略中酌情磋商，以便根据各自的相对优势、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分担负担、联合分析和规划任务及评估访问、监测和评价、透明度和问责制，对冲突作出全面反应，根据《宪章》，包括第八章以及《宪章》宗旨和原则，全面应对非洲的共同安全挑战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S/PRST/2019/5 2019 年 6 月 13 日	第 21 段	重申打算审议可采取哪些步骤，根据第八章，在促进和维护非洲和平与安全方面加强与非洲联盟的切实合作
		第三段	安理会表示赞赏联合国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艾哈迈德·阿布·盖特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所作通报，并重申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与维护和平与安全有关的事项上依照第八章进行合作，可改善集体安全
	第 2482(2019)号决议 2019 年 7 月 19 日	第 21 段	确认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机制根据《宪章》第八章，在深入评估各自区域的威胁、促进安理会决议得以有效执行、加强会员国能力、促进技术援助和信息共享以及促进国家自主和传播认识等方面的作用

A. 关于《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专题项目下通过的三项决定中明确提到《宪章》第八章。这些规定的案文载于表 1。

在关于各种专题事项的其他决定中，安理会在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八章的情况下，承认并提及区域和次区域安排的作用。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第 2467(2019)号决议，其中申明会员国在全面执行安理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各项决议的规定方面的首要作用，以及联合国实体和区域组织在此方面的重要辅助作用。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确认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努力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及其后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各项决议，欢迎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努力处理和消除冲突及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问题，并在这方面向会员国提供支持。³ 在同一项目下，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493(2019)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会员国在充分执行安理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各项决议方面的主要作用以及联合国各实体和区域组织的重要补充作用，欣见它们努力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⁴ 安理会鼓励区域组织考虑在第 1325(2000)号决议 20 周年纪念之前召集由政府、相关利益攸关方和民间社会参加的会议，审查各自区域内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落实情况；安理会还鼓励区域组织确定充分落实该议程的实际和可衡量的步骤，邀请它们在安理会年度公开辩论期间报告这方面进展情况。⁵

关于题为“保护平民”的项目，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474(2019)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促请武装冲突各方采取一切适当措施，积极搜寻据报失踪人员。在这方面，安理会强调指出必须与所有相关组织密切合作，加强有助于解决因武装冲突而失踪人员问题的现有国家、区域和国际机制的作用和能力，向会员国以及国家、国际和区域组织提供咨询和支持，以便提供培训、酌情交流各自失踪人员案件登记处信息并分享最佳做法。⁶ 安理会促请所有会员国与国家机构，并酌情与失踪人员问题国家委员会、区域和国际

主管组织和机制建立联系，交流经验、最佳做法和技术建议，并开展其他合作与协调。⁷

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第 2501(2019)号决议，将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⁸ 安理会决定，监测组的职责包括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密切合作，定期与会员国和其他相关组织，包括上海合作组织、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和海上联合部队，就毒品贩运与塔利班以及其他与塔利班有关联、威胁阿富汗和平、稳定与安全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之间的联系问题进行对话。⁹ 安理会还决定，监测组应与会员国的情报和安全机构协商，包括通过区域论坛进行协商，以便促进信息交流，加强执行决议第 1 段提到的各项措施的执行工作，监测组应与阿富汗政府、其他会员国、国际和区域组织及私营部门相关代表协商，商讨简易爆炸装置对阿富汗和平、安全与稳定的威胁，监测组应与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合作，以提高对各项措施的认识，推动遵守这些措施。¹⁰

B. 关于解释和适用《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讨论

在 2019 年举行的一些安理会会议上，发言者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¹¹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¹²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¹³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¹⁴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¹⁵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⁷ 同上，第 13 段。

⁸ 第 2501(2019)号决议，第 2 段。

⁹ 同上，附件，(o)分段。

¹⁰ 同上，附件，(q)、(v)和(w)分段。

¹¹ 见 S/PV.8473、S/PV.8482、S/PV.8548、S/PV.8626 和 S/PV.8650。

¹² 见 S/PV.8451、S/PV.8457、S/PV.8546、S/PV.8577、S/PV.8600 和 S/PV.8631。

¹³ 见 S/PV.8579 和 S/PV.8668。

¹⁴ 见 S/PV.8264 和 S/PV.8543。

¹⁵ 见 S/PV.8508、S/PV.8521、S/PV.8570、S/PV.8612 和 S/PV.8661。

³ 第 2467(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和二十四段以及第 33 段。

⁴ 第 249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和十段。

⁵ 同上，第 8 段。

⁶ 第 2474(2019)号决议，第 2 和 11 段。

轮值主席通报情况”、¹⁶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¹⁷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¹⁸ 和“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¹⁹ 的项目下讨论了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作用。就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进行的讨论突出了促进安理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更密切联系的重要性(见案例 1)。在同一项目下, 安理会就联合国与相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中亚反恐方面的合作开展了讨论(见案例 2)。

案例 1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在 2019 年 6 月 13 日举行的第 8548 次会议上,²⁰ 在安理会当月轮值主席国科威特的倡议下, 安理会举行了关于安理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的高级别通报会。²¹ 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秘书长和阿盟秘书长的通报。通报之后, 几个安理会成员²² 明确提到了《宪章》第八章。此外, 科威特代表明确提到第五十二条。

秘书长表示, 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肩负着预防冲突的共同使命。他特别指出了阿盟在全球冲突, 包括以巴冲突以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利比亚、黎巴嫩和索马里的冲突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他告知安理会, 设在开罗的联合国驻阿盟联络处将于 2019 年 6 月开始运作, 这是由联合国经常预算供资的第一个联络处。

¹⁶ 见 S/PV.8479。

¹⁷ 见 S/PV.8499 和 S/PV.8596。

¹⁸ 见 S/PV.8456 和 S/PV.8569。

¹⁹ 见 S/PV.8460 和 S/PV.8496。

²⁰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信(S/2019/455)所附的概念说明。

²¹ 见 S/PV.8548。

²² 科威特、波兰、南非、印度尼西亚、中国、秘鲁、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强调, 阿拉伯国家联盟决心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 在促进维护阿拉伯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捍卫其成员国的国家安全方面发挥更大作用。他重申阿盟和安理会之间需要就影响该区域的事项进行透明和坦率的信息交流, 并呼吁加强阿盟与负责阿拉伯冲突的联合国特别代表和特使之间的协调。他感谢联合国在加强阿盟能力方面提供的支持, 并宣布阿盟打算在不久的将来在危机地区建立和部署外地和平特派团。他最后指出, 阿盟与安理会之间的伙伴关系提高了安理会的合法性和信誉, 安理会经常需要这种合法性和信誉来获得其在该地区的行动所需的支持。

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提到第 1631(2005)号决议, 并欢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进入新阶段。他呼吁加强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 以弥合安理会和区域组织通过的决议与这些决议的执行之间的差距。在这方面, 他强调需要建立一个法律体制框架来巩固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关系, 并强调科威特努力建立这样一个法律体制框架, 希望在其安理会成员任期结束前完成这一努力。

几个国家²³ 强调, 安理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特别是预防和解决区域冲突方面加强协调十分重要。南非代表指出, 索马里和苏丹的冲突是安理会与区域组织之间的政治和战略协调能够有效取得成果的例子。关于预防冲突, 印度尼西亚代表表示, 应探索信息共享、联合预警机制和措施, 以加强阿盟的能力。德国代表强调, 人权是阿盟与安理会之间一个特别相关的合作领域。科特迪瓦代表指出, 联合国对阿盟的支持应侧重于经济和社会发展, 以便有力地解决该区域危机的根本原因。比利时代表欢迎在开罗开设联合国驻阿盟联络处, 并提到联合分析和共同预警机制是加强阿盟在预防冲突方面作用的重要手段。她强调, 联合国与阿盟之间的合作必须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指导, 从人权、包容性治理和法治方面解决冲突的根源。

²³ 科威特、多米尼加共和国、南非、美国、印度尼西亚、中国、俄罗斯联邦、秘鲁、德国、科特迪瓦和比利时。

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区域组织之间合作的重要性，特别是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之间合作的重要性。南非代表强调在各国在区域组织中成员重叠的情况下加强合作的重要性。赤道几内亚代表指出阿盟与伊斯兰合作组织的成员有重大重叠，因此同样呼吁阿盟与其他区域组织结成伙伴关系，以促进协调和节省努力。

发言者表示支持安理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按照主席的声明定期沟通和交流信息。波兰外交部长呼吁汲取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经验和最佳做法，定期评估阿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南非代表呼吁安理会和区域组织之间采取更加正式和结构化的协调形式。法国代表建议安理会在阿盟代表在场的情况下，每年与北非和中东地区特使及特别代表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并欢迎安理会承诺邀请阿盟秘书长每年通报情况。印度尼西亚代表说，安理会和阿盟之间的合作应该更有序，以确保其有效性和可持续性，这种合作不应局限于定期通报情况和举行年度非正式会议，应该能够形成更有意义的对话。比利时代表欢迎关于以对待欧洲联盟和非洲联盟等其他区域组织的同样做法，定期召开安理会与阿盟的联合会议的请求。

会议结束时，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以主席身份代表安理会发表了声明。²⁴ 根据该声明，安理会鼓励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举行年度通报，并鼓励举行阿盟与安理会成员间年度非正式会议；²⁵ 强调必须加强阿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协调，以期解决该区域的危机；还强调，必须进行阿盟、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关于跨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的三边合作。²⁶

案例 2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在 2019 年 9 月 25 日举行的第 8626 次会议上，²⁷ 在安理会当月轮值主席国俄罗斯联邦的倡议下，安

理会就联合国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和上海合作组织在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方面的合作举行了部长级辩论。²⁸ 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秘书长、上海合作组织秘书长、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代理秘书长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副执行秘书的通报。阿富汗、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代表也参加了会议。在会议期间，几个安理会成员²⁹ 明确援引了《宪章》第八章。

联合国秘书长在通报中强调指出国际合作对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重要性，重点指出所讨论的三个组织在促进区域反恐合作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并提到联合国正在加强与其中每一个组织的机构联系。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代理秘书长呼吁扩大其组织与反恐主义办公室之间的合作，而独立国家联合体副执行秘书则提到独立国家联合体成员国议会间大会在协调各国反恐法律方面发挥的作用。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对这三个组织愿意深化与联合国在反恐方面的合作以维护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表示满意。

许多发言者³⁰ 强调了联合国与这三个组织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激进化方面进行协调的重要性。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指出，在反恐方面，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与联合国之间的互动正变得越来越具有实质性。科威特副首相兼外交大臣鼓励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八章召开更多会议，以审查和促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并从总体上扩大与这些组织的合作，以此作为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的手段。赤道几内亚外交与合作部长表示，安理会同区域组织的协作为交流信息、良好做法以及经验教训提供了便利，这些都是反恐斗争中的关键因素。在这方面，他呼吁巩固安理会同区域组织的关系，使之更具战略性。鉴于亚洲的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

²⁴ S/PRST/2019/5。

²⁵ 同上，第四和六段。

²⁶ 同上，第七段。

²⁷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9 月 13 日的信(S/2019/742)所附的概念说明。

²⁸ 见 S/PV.8626。

²⁹ 俄罗斯联邦、科威特、赤道几内亚、波兰和秘鲁。

³⁰ 俄罗斯联邦、比利时、中国、南非、印度尼西亚、赤道几内亚、法国、波兰、美国、吉尔吉斯斯坦、白俄罗斯、阿塞拜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亚美尼亚、巴基斯坦、蒙古和印度。

的流动性，他们中的许多人来自或者返回非洲和其它地区，他鼓励这些组织与其它地区、特别是非洲的对口方协调。

波兰外交部副国务秘书强调指出，区域组织只有反映其成员国的利益，“不被用作少数人实施支配的工具”，才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他说，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对非法吞并乌克兰部分领土行径的立场令人质疑其公正性。他指出，如果在此类问题上不采取同一种做法，联合国与这些伙伴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合作就会引发争议。美国代表敦促这些组织仔细研究改变它们处理恐怖主义的方式，从而更好地避免在其核心文件中把分裂主义、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混为一谈，并充分倡导遵守适用的国际法。

发言者强调，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必须尊重和维
护联合国框架内遵循的反恐原则，特别是在人权方面。比利时副首相兼财政和发展合作大臣表示，联合国与区域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必须符合联合国文件，并充分接受联合国的价值观。多米尼加共和国外交部长说，区域组织应依靠联合国、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作为参照点。法国欧洲与外交部长下属国务秘书说，打击恐怖主义是安理会行动的核心，这项工作若要取得成效，则必须根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充分尊重人权。联合王国代表强调指出，与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必须体现保护人道主义活动的义务。美国代表着重指出，必须确保区域组织反映出《反恐战略》的所有要素，倡导以符合人权的方式打击恐怖主义。

二. 承认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说明

第二节述及安理会承认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宪章》第五十二条框架内和平解决地方争端的努力。本节分为两个小节：(a) 关于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努力的决定；(b) 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讨论。

A. 关于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努力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如下文所详述，安理会在多项决定中欢迎、赞扬和鼓励区域和次区域安排参与和平解决争端。不过，安理会在任何决定中都没有明确提及第五十二条。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于 2019 年 4 月发表主席声明，其中欢迎在非洲联盟主持下并在非洲和平与和解倡议框架内，中非共和国当局和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在班吉签署了《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³¹ 安理会在声明中欢迎非洲联盟、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联合国的参与。³² 安理会促请邻国、区

域组织和所有国际伙伴支持该协议的执行并协调行动，以期在中非共和国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³³ 2019 年 9 月，安理会一致通过一项决议，其中重申了这些呼吁。³⁴

2019 年 11 月，安理会通过第 2499(2019)号决议，其中促请邻国、区域组织和所有国际伙伴以协调一致的方式，通过加强伙伴关系，支持和平进程，包括支持《和平协议》的执行，强调该协议的保证方和协调者包括非洲联盟、中非经共体和邻国可发挥重要作用，利用其影响力促使武装团体遵守承诺。³⁵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鼓励秘书长、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继续为恢复该国的和平与稳定作出努力。³⁶ 安理会促请区域组织通过斡旋等途径，为加强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机构和恢复各方信任提供政治支持，以便巩固和平与安全，在优先领域解决冲突

³³ 同上。

³⁴ 第 2488(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³⁵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6 段。

³⁶ 第 246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七段；第 250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段。

³¹ S/PRST/2019/3，第三段。

³² 同上。

根源。³⁷ 此外，安理会决定，作为优先工作，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任务将包括与区域和国际伙伴协调提供技术和政治支持，包括通过斡旋以及与政府、反对党、地方当局和民间社会等各方政治力量的对话者互动协作，以期促进和解、民主化和包容。³⁸

关于几内亚比绍局势安理会鼓励非洲联盟作出承诺、努力进行调解并与几内亚比绍各政治行为体直接接触，以期加大力度，帮助克服目前的政治局势障碍。³⁹ 安理会重申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在支持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及保持和平方面的重要作用，表示注意到西非经共体 2018 年 12 月 15 日对几内亚比绍的评估。⁴⁰ 安理会赞扬西非经共体的重要努力，鼓励西非经共体继续通过斡旋和调解，向几内亚比绍当局和政治领导人提供政治支持，鼓励西非经共体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联合国、欧洲联盟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协商，采取必要步骤，安排召开几内亚比绍问题国际联络小组会议。⁴¹ 安理会鼓励西非经共体继续通过斡旋和调解，向几内亚比绍当局和政治领导人提供政治支持，并鼓励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欧洲联盟和联合国支持西非经共体这样做。⁴²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鼓励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以及双边、区域和多边伙伴提供必要支助，协助马里各方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特别是其中与可持续发展有关的规定。⁴³ 此外，关于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的任务规定，安理会请秘书长继续确保马里稳定团、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各次区域组织包括西非经共体和

萨赫勒五国集团以及该区域各会员国酌情密切合作和交换信息。⁴⁴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在第 2472(2019)号决议中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八章，即安理会着重指出需要提高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八章的授权予以批准、由非盟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经费筹措的可预测性、可持续性和灵活性。⁴⁵ 安理会呼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加强各级的协调，包括通过高级领导协调论坛和全面安全办法机制加强协调。⁴⁶ 安理会请秘书长与非洲联盟密切合作，支持执行本决议，包括根据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的任务规定，就非索特派团的规划、部署和战略管理提供技术和咨询。⁴⁷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以及关于阿卜耶伊地区，安理会赞扬非洲联盟、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和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继续为各当事方提供协助，鼓励高级别执行小组和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继续开展协调工作，促进全面执行 2011 年各项协定，即《苏丹共和国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苏丹政府与南苏丹政府关于边界安全与联合政治和安全机制的协议》和《苏丹政府与南苏丹政府关于边界监测支助团的协定》。⁴⁸ 安理会请秘书长与双方和非洲联盟进行协商，了解非洲联盟和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就阿卜耶伊争端及苏丹和南苏丹边界问题政治调解进行接触的状况，并就对该区域而言最适当的旨在向各方提供支持的框架、结构或组织任务提出建议，以便在这些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⁴⁹ 安理会鼓励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

³⁷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3 段；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3 段。

³⁸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29(二)(a)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的任务，详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³⁹ 第 2458(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一段。

⁴⁰ 同上，第 11 段。

⁴¹ 同上，第 17-18 段。

⁴² 同上，第 29 段。

⁴³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14 段。

⁴⁴ 同上，第 27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的任务，详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⁴⁵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23 段。

⁴⁶ 同上，第 4(a)段。

⁴⁷ 同上，第 21 段。

⁴⁸ 第 246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和五段以及第 10 段。

⁴⁹ 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9(2)段。

部队与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和特使就和解、社区宣传和政治和平进程进行协调。⁵⁰

关于同一项目和南苏丹冲突，安理会欢迎停火和过渡期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迅速评估违反行为，鼓励伊加特迅速与安理会分享报告。⁵¹ 安理会表示赞赏伊加特在推动南苏丹和平进程方面发挥领导作用，欢迎伊加特及其成员国、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以及非洲联盟及其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作出承诺和努力，继续与南苏丹领导人互动协作以应对当前的危机，为此继续积极互动。⁵² 安理会欢迎伊加特、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该区域各国努力寻求持久解决南苏丹和平与安全挑战的办法，鼓励它们继续与南苏丹领导人坚定协作，毫不拖延地履行根据停止敌对行动协议和《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重振协议》）作出的所有承诺。安理会着重指出伊加特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合作支持全国对话，敦促伊加特任命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主席。⁵³ 安理会要求并鼓励秘书长特别代表开展斡旋，领导南苏丹境内的联合国系统协助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非洲联盟、伊加特和其他行为体执行《重振协议》，促进和平与和解。在这方面，安理会特别指出停火和过渡期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的关键作用，以及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和其他行为体协调，为推进各方政治对话、促进实现持久停止敌对行动以及领导各方开展包容性和平进程所发挥的关键作用。⁵⁴

关于题为“中部非洲区域”的项目，安理会确认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仍然有效。它欢迎建议中部非洲区域办应加强其在以下方面的工作：从性别角度进行预警和分析；在非特派团环境中进行斡旋；支持中非经共体并加强其能力；建立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并支持次

区域民间社会网络。⁵⁵ 安理会还欢迎中部非洲区域办与其他区域实体之间的合作，鼓励加强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西萨办、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合作，以处理诸如乍得湖流域危机、季节性游牧、被迫流离失所和几内亚湾海上安全等跨界威胁和区域间问题。⁵⁶

关于题为“巩固西非和平”的项目，安理会表示全力支持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特别代表执行任务及西萨办正在开展的活动，并注意到，包括在几内亚比绍、过渡后国家以及与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特派团的联合工作方面，对西萨办的要求有所增加。⁵⁷ 安理会欢迎西萨办与中部非洲区域办正在开展合作，以处理对西部和中部非洲及萨赫勒区域和平与安全的跨区域威胁，包括在预警系统方面，并在这方面呼吁西非经共体、中非经共体、西萨办和中部非洲区域办在几内亚湾海上犯罪、有组织犯罪和海盗问题上开展合作。⁵⁸ 安理会又欢迎西萨办和西非经共体协力推动妇女系统地参与旨在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各种举措。⁵⁹ 关于该区域牧民和农民之间的冲突，安理会鼓励西非经共体及其成员国在西萨办支持下，应对导致这些冲突的挑战，并以协调和整体的方式应对这些挑战。⁶⁰ 安理会对乍得湖流域的恐怖主义活动感到遗憾，注意到执行安理会第 2349(2017)号决议以支持乍得湖流域危机区域对策的工作有所进展，安理会欢迎乍得湖流域各国政府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为防止危机进一步恶化作出努力。⁶¹ 安理会认识到需要加大国家和区域工作力度以有效解决安全局势以及人道主义需求和尽早复原的需求。⁶²

涉及通过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的条款详见表 2。这些决定按项目的字母顺序排列。

⁵⁰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10 段；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11 段。

⁵¹ 第 245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

⁵² 同上，序言部分第五段。

⁵³ 同上，第 11 段。另见 S/PRST/2019/11，第七段。

⁵⁴ 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16 段。

⁵⁵ S/PRST/2019/10，第四段。

⁵⁶ 同上，第五段。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西萨办的任务，详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⁵⁷ S/PRST/2019/7，第三段。

⁵⁸ 同上，第四段。

⁵⁹ 同上，第十七段。

⁶⁰ 同上，第二十段。

⁶¹ 同上，第二十四段。

⁶² 同上。

表 2

涉及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提到的区域组织
中部非洲区域	S/PRST/2019/10 2019 年 9 月 12 日	第四和五段	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499 (2019) 号决议 2019 年 11 月 15 日	第 6 段	非洲联盟、中非经共体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463(2019) 号决议 2019 年 3 月 29 日	第 1 段	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南共体
几内亚比绍局势	第 2458(2019) 号决议 2019 年 2 月 28 日	序言部分第九段，第 7、11、17 和 29 段	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欧洲联盟
马里局势	第 2480(2019) 号决议 2019 年 6 月 28 日	第 27 段	西非经共体
索马里局势	第 2472(2019) 号决议 2019 年 5 月 31 日	第 11 段	非洲联盟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459(2019) 号决议 2019 年 3 月 15 日	序言部分第四、五、二十三、三十三和三十四段以及第 3-4、9、11、16 和 23 段	非洲联盟、伊加特
	第 2497(2019) 号决议 2019 年 11 月 14 日	第 9(2)段	非洲联盟
巩固西非和平	S/PRST/2019/7 2019 年 8 月 7 日	第三、四、十七、十九和 第二十段	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特派团、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

缩写：中非经共体，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伊加特，政府间发展组织；南共体，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B. 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了非洲联盟在巴希尔总统被推翻后迅速发展的苏丹政治局势中的调解努力。在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一年两次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的情况通报会上，几个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非洲联盟在领导调解进程以恢复该国和平方面发挥作用。⁶³ 此外，安理会一些成员提到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涉及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和其他区域组织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更广泛合作(见案例 3)，以及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对伊加特在南苏丹的调解作用的支持(见案例 4)。

⁶³ 见 [S/PV.8554](#)(法国、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和 [S/PV.8691](#)(俄罗斯联邦、科特迪瓦和南非)。

案例 3

非洲和平与安全

在安理会当月轮值主席国南非的倡议下于 2019 年 10 月 7 日举行的第 8633 次会议上，⁶⁴ 安理会在题为“预防外交以及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的中心作用”的分项下进行了辩论。⁶⁵ 秘书长在会议开场时提到，正携手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南共体、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等非洲区域伙伴，在预防冲突方面取得进展。他指出，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安理会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协作，大力参与非洲大陆的预防工作。安理会听取了学术界和民间社

⁶⁴ 安理会面前有 2019 年 10 月 2 日的信([S/2019/786](#))所附概念说明。

⁶⁵ 见 [S/PV.8633](#)。

会代表的情况介绍，其中包括乔治·华盛顿大学埃利奥特国际事务学院非洲研究所访问学者兼助理所长、南非非洲妇女对话组织项目管理和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基金项目管理人。非洲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和中非经共体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也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⁶⁶欢迎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不断深化的伙伴关系。多个安理会成员明确提到《宪章》第八章，以强调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发挥的作用。波兰代表强调了联合国、非洲联盟以及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预防和调解冲突方面加强合作的重要性，这一点在“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和非洲联盟关于“到2020年平息非洲枪炮声”的倡议中作了概述。在这方面，波兰代表明确提到《宪章》第八章第五十二条，其中强调区域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重要性和预防外交的首要地位，以此作为预防和解决冲突的第一步。

科特迪瓦代表指出，非洲和平与安全面临的新型威胁需要包括联合国、次区域组织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多个行为体协调应对。他指出，非洲联盟将非洲大陆预警系统置于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核心，这表明其愿意增强其预测和预防冲突的能力。非洲联盟与各区域经济共同体的预警和快速应对系统的互动使其能够确定冲突的迹象和根本结构性原因，并制定更有效的预防性对策。他指出，西非经共体预警和应对网络（又称西非经共体预警和应对网）使该组织近年来能够开展许多预防外交努力，在有关国家对政治行为体和民间社会组织直接开展调解工作和斡旋任务。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的预警系统取得了重大进展。尽管面临许多挑战，但这些系统是非洲冲突预防和解决机制的重要纽带，因此值得支持。

科特迪瓦代表还强调，为取得成效，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努力必须是有效和协调做法的一部分，以使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各次区域组织能够协调其举措。科特迪瓦代表提到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伙伴关系，特别是在中非共和国局势和利比亚局势方面的伙伴

关系，很高兴看到预防冲突方面的合作扩大到非洲次区域组织，并赞扬西非经共体和西萨办之间堪称典范的合作，其有效性在预防和管理危机方面得到了充分证明，它们先后在几内亚比绍、马里、布基纳法索和冈比亚进行了干预。

科威特代表提到埃塞俄比亚和非洲联盟在协助苏丹有关各方达成过渡时期协议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并在这方面强调，按照《宪章》第六章第三十三条的规定，通过调解解决冲突是通过开展建设性和有意义的对话解决国际争端的手段之一。他明确提到，《宪章》第八章提倡通过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安排和平解决地方争端，因为这些组织在地理上接近这些地方而且了解此类争端的历史情况。他赞扬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以《宪章》为基础的合作，并指出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这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特别是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合作方面。他还注意到建设和平委员会与非洲联盟每个实体之间持续开展合作。他呼吁保持这些成果，并在此基础上再接再厉。他重申必须促进预防和调解在预防和解决冲突中的作用，以及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并重申安全理事会可以利用《宪章》中提出的许多预防措施。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全力支持加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伙伴关系，强调了安全理事会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的巨大潜力。他说，这种合作必须建立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必须与各区域举措保持一致，预防外交应该建立在公正和平衡的基础上，不对主权国家政治进程进行指导或施加压力。他说，只有在拉近立场、寻求共识领域和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协议的基础上进行调解，才有成功的可能。

比利时代表表示支持区域一体化，认为这是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解决跨界和区域问题的最佳方式，这样才能实现区域统一和团结。她说，调解是能够充分发挥互补作用的一个领域。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将它们的当地知识和专长带到谈判桌，而联合国则带来中立和权威以及普遍规范。她提到了区域组织发挥主导作用的成功案例，特别是几内亚比绍五方小组在几内亚比绍发挥的主导作用，以及非洲联盟在中非经共体支持

⁶⁶ 科威特、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和波兰。

下在中非共和国发挥的主导作用。她欢迎在瓦加杜古举行的特别峰会上西非经共体所表现出的解决西非族群间冲突的决心。

秘鲁代表指出，在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框架内设立的机制旨在防止冲突升级。这些机制包括一个非洲大陆预警系统和旨在防止结构性冲突的机制。他指出，近年来，许多非洲国家的调解活动增多，非洲联盟设立了调解支助股。他认为，至关重要的一项是组建多学科调解小组，其中包括妇女和年轻人代表。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近年来，非洲国家的工具箱中出现了一些预防冲突的机制和工具。这体现在为中非共和国和南苏丹达成全面和平协议、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尼日利亚举行和平民主选举以及改善非洲之角局势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他强调了包括西非经共体、伊加特、南共体和非洲经共体在内的各个非洲次区域组织的作用，并注意到非洲联盟、联合国、南共体和其他伙伴近期成功地预防了马达加斯加的一场政治危机。

联合国代表赞扬非洲联盟和非洲次区域组织 6 月份针对苏丹残酷镇压和平示威者迅速采取的果断行动，以及随后非洲联盟的调解，这对支持苏丹实现向文官领导的政府过渡至关重要。他说，在联合国、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协调以利用其相对优势时，预防和解决冲突努力的效果最好，正如中非共和国的情况。在中非共和国，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继续支持执行和平协定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关于喀麦隆局势，他呼吁非洲联盟和中非经共体支持以包容各方的方式和平解决危机。关于利比亚局势，他指出，国际社会应遵循恢复政治进程的单一共同路线图，团结在联合国的领导下，支持联合国利用包括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欧洲联盟在内的所有相关行为体的支持和专门知识的能力，以推动进程取得成功。

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强调了如《宪章》第八章所述，区域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重要性，并表示可以通过让区域和地方当局参与来加强集体行动，特别是在预防、发展和冲突后局势领域。他呼吁加倍努力，继续支持该区域执行《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非洲枪炮声的实际步骤总路线图》。

德国代表也表示支持“到 2020 年平息非洲枪炮声”等非洲联盟的倡议，并支持非洲国家推动加强非洲联盟-联合国维和工作的一体化。他指出，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合作无疑是在非洲大陆建立和维持和平与安全方面最重要的伙伴关系。他表示，希望这种伙伴关系进一步发展，以解决从预防与和平行动到冲突后建设和平等冲突的各个阶段的问题。他说，除了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和伊加特等其他组织也可以而且应该在预防冲突和消除冲突根源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法国代表也呼吁根据第八章与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进行更密切的合作，以加强预防外交的效力。与安理会其他成员一样，法国代表列举了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如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采取协调一致行动的具体例子(特别是 2015 年在布基纳法索和 2016 年在冈比亚)，并提及伊加特的努力促成 2018 年签署了《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

美国代表指出，尽管安理会举行了多次会议，讨论世界上受冲突和不稳定影响的地区，但在冲突爆发之前，安理会仍然可以而且应该做更多的工作来消除冲突。她强调，安理会应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机构的协调，因为邻国往往承担着冲突外溢的后果。

中国代表表示，安理会应充分发挥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的独特作用，同时继续致力于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解决非洲问题，利用好《宪章》第六章以及联合国的斡旋和调解能力。

赤道几内亚代表强调了预防冲突的重要性，认为这是减轻冲突及其后果造成的人类痛苦和巨大经济代价的最有效途径。联合国(通过大会和安理会)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可以通过《宪章》规定的一系列工具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他还说，加强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的国际合作至关重要，因为非洲的发展是世界和平与和谐的前提。

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联合国不能单枪匹马地预防和解决非洲的冲突。为了实现一个没有冲突的非洲，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越来越多地承担起非洲大陆的和平与安全事务。他强调了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强有力的伙伴关系的典型性。他说，有必要充分利用这些组织的相对优势、它们对非洲大陆冲突无可比拟的了解以及它们对相关利益攸关方的熟

悉程度。他呼吁联合国在最先出现冲突迹象时与这些组织接触，以确定可行的办法，并与其合作开展调解工作。他还说，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国家一直在不懈努力推动所谓的东盟方式，该模式在根本上依赖预防外交。因此，东南亚和非洲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有很多值得相互学习的地方。

南非代表强调，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与协调可以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他呼吁联合国、非洲联盟、各区域经济共同体以及其他国际和地方伙伴在预防外交、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持续加强战略和业务协调。他赞扬联合国-非洲联盟在中非共和国、南苏丹、苏丹和非洲大陆其他地区的调解努力，并希望最近非洲联盟和平基金的运作将进一步加强其在非洲大陆调解和预防冲突方面的能力和努力。

案例 4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2019 年 12 月 17 日，安理会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⁶⁷ 举行第 8689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的最新报告，⁶⁸ 该报告重点介绍南苏丹组建过渡政府的进展情况以及非洲联盟和伊加特支持过渡和建设和平进程的区域努力。⁶⁹ 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团长的通报，以及以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的波兰代表的通报。特别代表报告说，乌干达主办了一次三方会议并直接对其进行后续跟进，伊加特举行了几次会议。他注意到伊加特南苏丹问题特使所做的努力，并强调非洲联盟不断审查该国。

美国代表强调区域参与的重要性，并肯定南非的努力。南非与伊加特和肯尼亚特使以及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一道，召集各方开会。她说，要取得真正的进展，该区域的会员国应追究南苏丹领导人

的责任，以防止一旦目前的进程崩溃，该区域将遭受苦难。

南非代表也代表安理会中另外两个非洲成员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发言。他鼓励各方继续以和平方式对话，利用伊加特的框架弥合意见分歧。他敦促国际社会在这一关键时刻继续支持各方，并敦促南苏丹政府和伊加特解决南苏丹前副总统里克·马沙尔的最终身份问题，以助力他全面和有效地参与推进和平进程。南非代表呼吁所有团体加入政治进程，并请伊加特继续努力，让托马斯·西里洛和保罗·马龙加入《重振协议》。

德国代表同意南非的观点，即区域行为体对于在和平进程中取得进展极为重要。他指出，该区域必须持续对冲突各方施加压力。他欢迎伊加特(特别是作为和平协议担保方的苏丹和乌干达)成功地进行了调解，使各方就如何继续执行《重振协议》达成共识。他呼吁该区域，特别是伊加特和非洲联盟继续致力于做出努力，向各方施压，支持在各方共识的基础上寻求解决方案。他鼓励伊加特适时向安全理事会介绍其 50 天临时报告及其建议。

法国代表呼吁乌干达当局在确保遵守新的过渡预备期时间表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她呼吁安理会思考联合国支持区域努力的最佳方式，并强调必须尽快建立伊加特宣布的新监测机制，并充分助力非洲联盟授权的五个非洲国家集团支持伊加特在南苏丹的调解努力。

波兰代表也赞扬伊加特及其成员国的参与，并表示该区域在确保《重振协议》得到执行和追究各方责任方面的作用极为重要。她提出了与南非相同的要求，即应尽快解决马沙尔先生的身份问题。

科威特代表赞赏该区域各国，特别是埃塞俄比亚、苏丹和乌干达在实现和平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他欢迎伊加特在这些努力方面给予的支持，最近一次是在 11 月 10 日的公报中。

印度尼西亚代表响应要求迅速拨付《重振协议》资金的呼吁，指出伊加特、非洲联盟和该协议担保方的积极持续参与至关重要，包括它们为促进高级领导人之间的对话和监督关键任务的进展所作的努力。

⁶⁷ 见 S/PV.8689。

⁶⁸ S/2019/936。

⁶⁹ 见 S/PV.8689。

中国代表呼吁联合国和安理会加强与非洲联盟、伊加特、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包括苏丹在内的该区域国家的协调。他指出，应继续支持伊加特，使其能够发挥作为主要调解渠道的作用，重点帮助南苏丹政府和反对派巩固相互信任和信心，保持对话，以便尽快就安全安排、联邦州数量及其边界等核心问题达成共识。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注意到伊加特关于欢迎延长过渡预备期的立场，并希望南苏丹各方采取必要步骤解决议程上的未决问题。他敦促未签署《重振协议》的各方毫不拖延地加入共同建设国家的进程，强调区域行为体必须带头支持南苏丹和平进程。在这方面，他欢迎非洲联盟和伊加特以及南非、苏丹和乌干达所作的努力，并指出，它们必须保持统一的方法，使它们能够本着非洲人解决非洲问题原则的精神行事。

联合国代表大力支持该区域参与使和平进程取得进展的工作及在其中发挥领导作用，并敦促区域伙伴，特别是伊加特加倍努力，确保取得进展。他指出，伊加特 50 天临时报告的发布将标志着一个重要时刻。他呼吁安理会与伊加特携手合作，并建议安理会在磋商中考虑如何深化这种合作。他指出，安理会必须随时准备与伊加特和非洲联盟协调，支持各方走上和平之路，并作出必要的妥协。

秘鲁代表指出，安理会应继续团结一致，与作为区域领导的非洲联盟和伊加特密切协调，提供巩固南苏丹和平进程所需的支持和政治后续行动。非洲联盟和伊加特的行动将在巩固和平方面和不久后的过渡期中发挥决定性作用，他希望过渡期将取得成功。

三.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和行动

说明

第三节介绍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联合国与区域组织之间在维和领域开展合作方面的安理会惯例。本节分为两小节：(a) 关于由区域安排领导的维和行动的决定；(b) 关于由区域安排领导的维和行动的讨论。

A.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和行动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延长了由区域安排领导的两项维持和平行动的授权，即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木槿花”行动⁷⁰和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⁷¹ 安理会欢迎西非和萨赫勒国家展现领导力，带头采取举措应对安全挑战，并称赞这些国家以及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通过部署多国联合特遣部队和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所开展的工作。安理会鼓励西非经共体和萨赫

勒五国集团确定在区域内预防冲突和保持和平方面的互补领域，并回顾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在为萨赫勒五国集团常设秘书处提供技术援助方面的重要作用。⁷²

安理会在 2019 年的决定中表示注意到联合国相关和平行动开展的工作，并呼吁它们与其他几个区域领导的军事和警察训练团合作，即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阿富汗坚定支持特派团、⁷³ 欧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训练团⁷⁴ 和西非经共体几内亚比绍特派团。⁷⁵ 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设立的北约驻科索沃部队继续行动，没有就其任务授权作出任何决定。

表 3 列出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作出的授权区域组织领导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

⁷² S/PRST/2019/7, 第 19 段。

⁷³ 例如，见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h)段。

⁷⁴ 例如，见第 249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段。

⁷⁵ 例如，见第 2458(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九段和第 24 段。

⁷⁰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4 段。

⁷¹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7 段。

表 3
安全理事会作出的授权区域组织领导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维持和平行动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2019 年 11 月 5 日第 2496(2019)号决议	第 3 和 5-6 段	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
索马里局势	2019 年 3 月 27 日第 2461(2019)号决议	第 2-3、11 和 14 段	非索特派团
	2019 年 5 月 31 日第 2472(2019)号决议	第 7-18 段	非索特派团

简称：非索特派团，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的“木槿花”行动。

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的“木槿花”行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将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的“木槿花”行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授权延长 12 个月。⁷⁶ 安理会再次授权会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附件 1-A 和 2 得以执行并确保它们得到遵守，着重指出将使各方继续对遵守上述附件承担同等责任，同等接受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约派驻人员可能需要采取的强制执行行动。⁷⁷ 安理会还授权会员国应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总部的请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卫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派驻人员，并协助两组织执行任务。⁷⁸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

2019 年 3 月 27 日、5 月 31 日和 11 月 15 日，安理会通过了关于非索特派团的第 2461(2019)、2472(2019)和 2498(2019)号决议。安理会延长非洲联盟成员国的授权，将最初于 2007 年授权的非索特派团的部署维持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⁷⁹

安理会第 2472(2019)号决议规定，根据过渡计划，到 2020 年 2 月 28 日将非索特派团军警人员减少 1 000 人，最多维持 19 626 人。⁸⁰ 安理会维持特派团现有的战略目标不变。按照过渡计划的规定，索马里将承担安全责任。在过渡期间将追求实现这些战略目标。这些目标包括：安全责任从非索特派团逐步移交给索马里安全部队，使索马里安全机构到 2021 年能够发挥主导作用；减轻青年党和其他武装反对派团体构成的威胁，以期建立一个稳定、实行联邦制、主权完整和统一的索马里；协助索马里安全部队为各级政治进程提供安全保障。⁸¹ 为实现这些目标，安理会授权非索特派团执行一系列优先工作，除其他外包括：继续在非索特派团行动构想所述各区派驻人员，优先向主要人口中心派驻人员；辅导和协助索马里安全部队，包括对索马里军队进行战备辅导；与稳定与和解行为体协调，保障关键补给路线、包括通往从青年党手中收复地区的补给路线的安全；开展支持过渡计划的有针对性的进攻行动。⁸²

安理会着重指出，非索特派团部队在执行任务时仍必须全面遵循国际法规定的各参与国的义务，促请非索特派团和非洲联盟监测和迅速彻底地调查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⁸³ 安理会请非洲联盟与索马里联邦政府、联合国和主要伙伴合作，至迟于 2019 年 11 月更新并继续拟定整个过渡期的行动构

⁷⁶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3-4 段。关于建立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情况，见《汇编》，2004-2007 年补编，第十二章，第三.C 部分。

⁷⁷ 第 2496(2019)号决议，第 5 段。

⁷⁸ 同上，第 6 段。

⁷⁹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7 段。关于非索特派团的建立情况，见《汇编》，2004-2007 年补编，第十二章，第三.C 部分。

⁸⁰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7 段。

⁸¹ 同上，第 9 段。

⁸² 同上，第 10 段。

⁸³ 同上，第 15 段。

想，以加强非索特派团特遣队之间的行动协调，并加强指挥、控制和问责。⁸⁴

安理会大力鼓励努力增加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部署到非索特派团的女性军警人员的百分比，敦促非索特派团确保妇女充分、有效和切实参与特派团各项业务，并将性别平等贯彻落实于整个任务执行过程。⁸⁵

关于《宪章》第八章，安理会强调需要提高安理会授权、由非洲联盟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的经费筹措的可预测性、可持续性和灵活性；鼓励秘书长、非洲联盟和各会员国继续努力，认真探讨对非索特派团的供资安排。⁸⁶

安理会重申打算不断审查非索特派团的结构，并促请秘书长在 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进行一次独立评估，以就 2021 年后国际社会在索马里的参与，包括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国际伙伴的作用，向安理会提出各种备选方案。⁸⁷

此外，安理会第 2498(2019)号决议再次请非索特派团支持和协助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实施全面禁止从索马里出口木炭的禁令，记录和登记在进攻行动中或执行任务过程中缴获的军事装备。⁸⁸ 安理会呼吁非索特派团为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定期进入木炭出口港口提供便利，并再次请各国、联邦政府和索特派团向专家小组提供信息并协助其调查。⁸⁹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2019 年，安理会欢迎西非和萨赫勒国家采取举措，部署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应对该区域安全挑战。该联合部队于 2017 年 2 月由布基纳法索、乍得、马里、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这五个萨赫勒国家

组建。⁹⁰ 安理会第 2480(2019)号决议鼓励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确保联合部队继续提高行动力度，以展示更多实际行动成果。⁹¹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强调，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按照第 2391(2017)号决议规定的条件提供的行动和后勤支助有可能使联合部队执行任务的能力得到增强。安理会回顾第 2391(2017)号决议第 13 段，并注意到萨赫勒五国集团在 2019 年 3 月安理会访问萨赫勒地区期间提出的请求，即马里稳定团向联合部队提供的生命保障消耗品可供作为联合部队一部分开展行动的萨赫勒五国集团所有特遣队使用。⁹²

安理会请秘书长继续确保马里稳定团、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联合部队、法国部队和欧洲联盟在马里的各特派团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并通过现有机制进行充分协调、交换信息和提供支持，并每三个月向安理会报告这些事项。⁹³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通过提供相关情报来加强马里稳定团与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之间的信息交换。⁹⁴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驻阿富汗坚定支持特派团

关于阿富汗局势，安理会重申了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与北约坚定支持特派团密切协调与合作的任务规定。⁹⁵

B.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和行动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了区域维持和平行动的作用，如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⁹⁶ 驻索马里的非索特派团、⁹⁷ 萨赫

⁸⁴ 同上，第 11-12 段。

⁸⁵ 同上，第 18 段。

⁸⁶ 同上，第 23 段。

⁸⁷ 同上，第 34 段。

⁸⁸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8 和 24 段。另见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10(i)段。关于与索马里有关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⁸⁹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24 和 31 段。

⁹⁰ S/PRST/2019/7，第 19 段。关于部署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第八部分，第三节。

⁹¹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37 段。

⁹² 同上，第 38-39 段。

⁹³ 同上，第 30 和 64(ii)段。

⁹⁴ 同上，第 40 段。

⁹⁵ 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h)段。

⁹⁶ 见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h)段。

⁹⁷ 见 S/PV.8440、S/PV.8533、S/PV.8537、S/PV.8601 和 S/PV.8671。

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⁹⁸和驻阿富汗的坚定支持特派团。⁹⁹正如“索马里局势”(案例 5)和“非洲和平与安全”(案例 6)项目下的案例研究所示,安理会审议的重点是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在应对索马里和萨赫勒地区冲突方面的必要支持(包括财政支持)与合作。

案例 5 索马里局势

2019年5月22日,在“索马里局势”项目下举行的第8533次会议上,¹⁰⁰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代理团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兼非索特派团团长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的通报。通报人重点介绍了政治危机、青年党构成的安全挑战、1月1日对联合国大院的袭击以及2019年初驱逐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尼古拉斯·海索姆的事件。

虽然大多数安理会成员赞扬非索特派团每天作出的努力和牺牲,但一些安理会成员指出,必须根据实地安全局势调整特派团的重组工作以及调整其部队人数和任务。中国代表表示,安理会应继续支持非洲联盟以及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帮助维护索马里和平与安全的努力,鉴于索马里继续面临青年党构成的严重威胁,中国支持安理会延长非索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并将在索马里的特派团部队维持在必要水平。联合国代表欢迎努力推动延长非索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并强调,要使过渡取得最佳效果,要根据部队必须完成的任务决定部队人数,而不是反过来。印度尼西亚代表强调,必须以不造成安全真空的方式重组非索特派团,并充分考虑到潜在的人道主义影响和平民人口的安全。秘鲁代表说,必须保持特派团的兵力,同时考虑到目前的安全条件和过渡计划执行方面出现的拖延;进行非索特派团重组并将地点移交给索马里安全机构的同时,必须考虑人道主义后果并确保保护平民。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重组应与索马里军事

和执法机构的组建齐头并进。他强调,计划是让非索特派团积极参与拟于2020年和2021年举行的大选的筹备和举行,并指出,在选举前大幅减少驻索马里的非洲维和人员人数没有道理。

法国代表说,应继续重组非索特派团,以支持过渡计划。他指出,非索特派团在巴德巴多行动中为索马里军队解放摩加迪沙南部地区提供支持,这是为支持执行过渡计划而开展合作的范例。他说,有可能而且有必要继续适度调低非索特派团的兵力上限,以进一步鼓励安全过渡的执行工作;问题不在于从特别敏感的地区或摩加迪沙撤军,而是从更稳定的地区撤军。

波兰代表指出,缩编计划应包括特派团向索马里国民军移交责任的具体步骤和切合实际的时间表。科威特代表欢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联合审查,根据审查提出了符合过渡计划和国家安全架构的非索特派团新的行动构想,同时特派团人员也逐渐减少。

一些安理会成员¹⁰¹强调了向非索特派团提供稳定和可持续财政支持的重要性。法国代表指出,至关重要的是,新的伙伴,特别是联合国和非洲联盟非索特派团经费筹措问题特使报告中确定的伙伴,必须承诺并参与筹资。他还说,考虑到非洲联盟提出的支持请求的数量,欧洲联盟不能继续单独为非索特派团士兵的工资提供资金。波兰代表说,分担非索特派团经费的需求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中国代表希望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向非索特派团提供稳定、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财政支持,帮助有关部队派遣国加强能力建设,以便更有效地打击青年党。

案例 6 非洲和平与安全

2019年5月16日,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第8526次会议上,¹⁰²安理会讨论了秘书长根据第2391(2017)号决议向安理会提交的关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报告。¹⁰³安理会听取

⁹⁸ 见 S/PV.8526、S/PV.8627、S/PV.8633、S/PV.8670 和 S/PV.8685。

⁹⁹ 见 S/PV.8481、S/PV.8555、S/PV.8613 和 S/PV.8687。

¹⁰⁰ 见 S/PV.8533。

¹⁰¹ 中国、法国和波兰。

¹⁰² 见 S/PV.8526。

¹⁰³ S/2019/371。

了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欧洲联盟萨赫勒问题特别代表以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的通报。¹⁰⁴ 布基纳法索外交与合作部长代表萨赫勒五国集团作了通报。

通报人对马里和萨赫勒地区安全局势的持续恶化表示关切，并指出，尽管形势严峻，但自年初以来取得了一些进展，联合部队得以在几个区开展行动，尽管它仍远未达到全面运作能力。通报人强调，安理会的国际社会需以可预测的资金形式提供支持，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需做出政治承诺，这对使联合部队全面运作至关重要。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强调了保持联合部队势头的重要性，并呼吁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领导人进一步阐明行动的战略构想。她请安理会成员考虑其他选项，以便提供更可预测的财政支持和做出更有效的长期规划。布基纳法索外交与合作部长报告说，联合部队已从概念阶段进入实施阶段，并呼吁安理会和萨赫勒五国集团的伙伴继续提供支持，以使其全面运作。他请安理会同意得到秘书长支持的当前请求，即建立一种新的联合国方法来支持联合部队，从而使其能够更好地应对安全挑战。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回顾了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4 月份作出的延长联合部队任务期限的决定，以及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元首经常提出的要求，即联合部队获得联合国直接资助并根据《宪章》第七章开展行动。欧洲联盟萨赫勒问题特别代表重申，欧洲联盟致力于协调国际社会对联合部队的支持，以及继续与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建立伙伴关系。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报告说，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支持下，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在区域司法合作和司法互助以及调查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和非法贩运方面取得了一些显著成果。

法国代表指出，在萨赫勒地区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不断恶化的背景下，至关重要的是充分动员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以便联合部队能够充分发挥其潜力。他重申，法国的最终目标是通过赋予联合部队强有力

的任务授权和实施一揽子后勤计划来加强对联合部队的多边支持，因为只有可预测和持续的支持才能确保萨赫勒五国集团的努力取得成功。

科特迪瓦和赤道几内亚代表就联合部队经费筹措面临的挑战发表了看法，并表示支持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提供可预测和持续的资金，以确保联合部队的效力。科特迪瓦、南非和科威特的代表支持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元首会议敦促萨赫勒五国集团伙伴履行其供资承诺的公报。他们认为，秘书长提议设立一个独立于马里稳定团并由摊款供资的支助办公室是一种有用的方式，可确保为联合部队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的经费。南非代表说，这样一个办公室将使联合部队拥有其全面和有效运作所需的必要能力和急需的后勤和行动基地。他补充说，安理会在讨论非洲领导的和平行动时，应该考虑加强伙伴关系和加强非洲联盟作用的更多机会。

赤道几内亚代表表示支持将联合部队的授权任务置于《宪章》第七章之下，以便进一步授予其应有的政治合法性。他注意到不对科特迪瓦、多哥、贝宁和加纳等该地区沿海国家采取迅速果断措施的潜在影响，呼吁建立一个类似于为伊拉克、阿富汗和利比亚组建的国际联盟，但这一次是在非洲联盟的帮助下，目的是制止西非的不安全状况。比利时代表也明确表示支持由《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授权的联合部队。他强调，联合部队必须能够依靠联合国强制性会费提供的充足和可持续的供资。

中国代表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联合部队；马里稳定团应根据有关协定，继续向联合部队提供一揽子支助。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马里稳定团在支持联合部队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并表示应进一步考虑加强这种支持，包括在讨论延长稳定团任务期限时。德国代表表示，德国愿意考虑安理会如何增加对联合部队的支持，并呼吁所有已承诺提供支持的国际伙伴提高该部队供资的可预测性。联合王国代表敦促所有伙伴尽快履行其作出的财政承诺，以帮助联合部队克服供资挑战。俄罗斯联邦代表也强调必须确保为联合部队提供稳定和可预测的资金，并表示俄罗斯愿意考虑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为联合部队提供经费。

¹⁰⁴ 见 S/PV.8526。

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表示,除了向联合部队提供可预测的资金,以提高其在萨赫勒地区打击恐怖主义和跨界犯罪行动的能力、效力和效率外,还应做更多工作来解决根本问题,以期建设促进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

美国代表说,双边援助仍然是支持联合部队的最佳方式。他对安理会成员和其他方面继续呼吁根据第七章授权和由联合国分摊联合部队经费表示失望;第七章授权不是完成联合部队任务所必需的,因为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已经就各自领土上的军事行动达成了协议。他对没有充分利用与马里稳定团和欧洲联盟的技术协定表示遗憾。

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区域和次区域合作的重要性。秘鲁代表欢迎萨赫勒五国集团成员国与其邻国在交流信息以及消除不安全局势和恐怖主义威胁方面加强区域合作。他强调西萨办、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以及各区域组织和联合国系统实体之间的有效协

调。波兰代表补充说,由于萨赫勒地区面临着各种跨国和跨界挑战,邻国之间以及区域组织内部,特别是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内部的合作与协调,对于在解决冲突和实现稳定方面取得切实和持久的进展至关重要。美国代表指出,严峻的安全局势要求国际社会集体以明智、深思熟虑和协作的方式在萨赫勒地区作出努力,这就要求该区域及其伙伴不仅继续追求安全对策,而且要通过协调一致的人道主义、医疗卫生、农业、治理和发展援助来消除冲突的根源。他还说,通过与该区域的安全和发展行为体进行有效协调,以及通过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的领导,可以显著改善安全状况。中国代表强调了各区域机制的作用,鼓励萨赫勒五国集团国家元首、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和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牵头处理与萨赫勒有关的问题,协助萨赫勒五国集团常设秘书处开展能力建设的工作,尽快确保其具备协调国际社会对联合部队的支持的能力。

四. 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说明

第四节涉及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在利用区域及次区域安排采取其授权下的强制执行行动方面的惯例。安理会授权区域维持和平行动使用武力的情况已在上文第三节中述及,本节侧重于授权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在区域维持和平行动以外采取的强制执行行动。本节还涉及在执行安理会根据第七章通过的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方面与区域安排的合作。本节分为两小节:(a)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决定;(b)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和执行第七章规定的其他措施的讨论。

A.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三条。然而,安理会确曾授权区域安排在区域维持和平行动范围之外使用武力。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决定将对会员国的授权再延长 12 个月,即授权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检查在利比亚

沿岸的公海上涉嫌违反安理会以往决议的规定装载武器或相关物资出入利比亚的船只,并按照第 2420(2018)号决议,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来进行检查。¹⁰⁵ 安理会还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延长第 2240(2015)号决议第 7 至 10 段规定的授权,即授权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在利比亚沿岸的公海上,对那些从利比亚可能用来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船只进行检查,扣押经证实用于这些目的的船只,并授权会员国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打击从事上述活动的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人员。¹⁰⁶ 安理会在两项决议中都请秘书长在决议通过后 11 个月内向安理会报告决议执行情况。¹⁰⁷ 安理会还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就题为“巩固西非和平”的项目发表主席声明,重申谴责所有人口贩运活动,鼓励

¹⁰⁵ 第 2473(2019)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第 2292(2016)号决议,第 3-4 段。

¹⁰⁶ 第 2491(2019)号决议,第 2 段。

¹⁰⁷ 第 2473(2019)号决议,第 2 段;第 2491(2019)号决议,第 3 段。另见第 2240(2015)号决议,第 17-18 段。

欧洲联盟、非洲联盟和联合国之间开展进一步合作，挽救和保护移民路线沿线特别是利比亚境内移民和难民的生命。¹⁰⁸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也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再次促请各国和区域组织参与打击索马里沿海海域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部署海军舰只、武器和军用飞机，为反海盗部队提供基地和后勤支持，并扣押和处置被用来从事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船舶、舰艇、武器和其他相关装备。¹⁰⁹ 安理会还将第 2242(2018)号决议给予在索马里沿海同索马里当局合作打击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授权再延续 12 个月。¹¹⁰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该决议通过后 11 个月内向安理会报告该决议执行情况以及索马里沿海海域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情况，包括进行合作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自愿报告。¹¹¹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决定维持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兵力水平，包括第 2304(2016)号决议设立的区域保护部队的兵力水平。¹¹² 安理会决定，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包括，参与并支持停火和过渡期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执行停火监测与核查任务，以及积极参与并支持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的工作。¹¹³ 安理会表示注意到非洲联盟为设立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所采取的步骤，并欢迎非洲联盟正式邀请联合国为设立混合法庭提供技术援助。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设立混合法庭和真

相、和解和消除创伤委员会方面继续为非洲联盟委员会和南苏丹政府提供技术援助。¹¹⁴

安理会通过了几项决定，要求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支持执行制裁措施，或呼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与各制裁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合作。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鼓励所有会员国，特别是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中部非洲经济与货币共同体成员国，利用禁运规定的预先通知和豁免程序，交还属于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的各类武器和相关军用物资。¹¹⁵ 安理会敦促各方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合作，并确保专家小组成员安全。¹¹⁶ 安理会敦促各方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南苏丹问题专家小组合作，确保专家小组成员安全、通行不受阻碍，尤其是在接触人员、获取文件和进入场地方面，以便专家小组能够执行任务。¹¹⁷

B.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和执行第七章规定的其他措施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按照惯例，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两次听取了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的半年度通报，内容是国际刑事法院对涉嫌在达尔富尔所犯罪行的调查情况。¹¹⁸ 通报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区域组织对第 1593(200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立场。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将达尔富尔局势移交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¹¹⁹

¹⁰⁸ S/PRST/2019/7，第 22 和第 26 段。

¹⁰⁹ 第 2500(2019)号决议，第 12 段。

¹¹⁰ 同上，第 14 段。另见第 2442(2018)号决议，第 14 段。

¹¹¹ 第 2500(2019)号决议，第 29 段。

¹¹² 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6 段。关于区域保护部队的任务，详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¹³ 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7(d)段。

¹¹⁴ 同上，第 32 段。另见第 33-35 段。

¹¹⁵ 第 2454(2019)号决议，第 8 段。另见第 2399(2018)号决议，第 8 段。

¹¹⁶ 第 2454(2019)号决议，第 6 段。另见第 2399(2018)号决议，第 37 段。

¹¹⁷ 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22 段。

¹¹⁸ 见 S/PV.8554 和 S/PV.8691。

¹¹⁹ 见 S/PV.8554(中国和科威特)；和 S/PV.8691(中国和科威特)。

五. 区域安排报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

说明

第五节审查区域安排关于在《宪章》第五十四条

框架内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的报告。本节分为两小节：(a)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决定；(b)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讨论。

A.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四条。不过,安理会确实要求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联盟,直接或通过秘书长就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提出报告,特别是就在马里的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和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等和平支助行动,以及支持在南苏丹建立过渡司法机制等问题提出报告,详情如下。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请秘书长在2019年6月28日第2480(2019)号决议通过后每三个月报告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联合部队、法国部队和在马里的欧洲联盟各特派团之间的协调、信息交流以及相互提供行动和后勤支助的情况。¹²⁰

关于索马里,安理会在第2500(2019)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在该决议通过后11个月内向安理会报告该决议执行情况以及索马里沿海海域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情况,包括进行合作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自愿报告。¹²¹安理会请非洲联盟每90天向其通报非索特派团执行任务的情况,至少提交四份书面报告,第一份报告至迟于2019年8月15日提

¹²⁰ 第2480(2019)号决议,第64(二)段。

¹²¹ 第2500(2019)号决议,第29段。关于授权区域组织在索马里采取强制行动,详见第四.A节。

交。¹²²在这方面,安理会请非洲联盟具体报告以下内容:为支持过渡计划而采取的联合行动,包括协调机制的使用情况和效力;业绩问题,包括指挥和控制以及行为和纪律;为保护平民所采取的措施;装备的提供;根据威胁评估确定的非索特派团缩编地点重组计划(在第一次报告中报告)。¹²³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安理会邀请非洲联盟介绍设立南苏丹混合法庭的进展情况。¹²⁴关于达尔富尔局势,安理会决定作为特例将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军事人员缩编期临时延长,以便保持混合行动的自我保护能力。在这方面,安理会请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至迟于2019年9月30日向安理会提交一份特别报告,其中载有对实地局势的评估以及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适当行动方向的建议,以及详述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后续机制可选方案的非洲联盟-联合国联合政治战略。¹²⁵

表4列出了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关于有义务向安理会通报区域安排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采取的活动决定。

¹²² 第2472(2019)号决议,第32段。

¹²³ 同上。

¹²⁴ 第2459(2019)号决议,第39段。

¹²⁵ 第2479(2019)号决议,第2-3段。

表4
关于区域安排活动报告的决定

项目	决定	段落	报告来自
马里局势	2019年6月28日 第2480(2019)号决议	第64(二)段	联合国秘书长
索马里局势	2019年5月31日 第2472(2019)号决议	第32段	非洲联盟
	2019年12月4日 第2500(2019)号决议	第29段	秘书长,进行合作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自愿报告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2019年3月15日 第2459(2019)号决议	第39段	联合国秘书长
	2019年6月27日 第2479(2019)号决议	第3段	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

B.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期间只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四条一次。2019 年 1 月 26 日，在题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第 8452 次会议上，¹²⁶ 在通过议程之前，美国国务卿提到了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根据第五十四条”写的一封信，信中描述了委内瑞拉危机造成的破坏该区域稳定的影响。国务卿指出，尽管发生了悲剧且各区域机构已发出给予该问题更大关注的呼吁，但联合国尚未就此问题举行正式会议。

一些安理会成员提到与第五十四条的适用和解释有关的区域组织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 8650 次会议上，¹²⁷ 法国代表表示支持可持续和可预测地发展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开展的行动并为

其提供资金，并指出这两个组织应在预算和财务、人权遵守情况和报告等几个方面继续开展工作。在同次会议上，关于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维持和平与和平支助行动中的伙伴关系，联合王国代表强调必须有稳健的财务报告安排、明确的联合规划和协调架构以及人权、国际人道法及行为和纪律方面的强有力的遵守框架。

2019 年 12 月 17 日，安理会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第 8689 次会议，¹²⁸ 讨论了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最新报告。¹²⁹ 在会上，德国代表欢迎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的成功调解，特别是苏丹和乌干达作为《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的担保国，成功调解南苏丹各方就执行《重振协议》达成共识，并鼓励伊加特向安理会介绍其 50 天临时报告及其建议。¹³⁰

¹²⁶ 见 S/PV.8452。

¹²⁷ 见 S/PV.8650。

¹²⁸ 见 S/PV.8689。

¹²⁹ S/2019/936。

¹³⁰ 见 S/PV.8689。

第九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委员会、法庭和其他机构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349
一. 委员会	350
A. 常设委员会	350
B. 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的委员会	350
1. 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	352
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3
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3
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4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4
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5
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5
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5
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5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6
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6
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6
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7
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7
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7
2. 其他委员会	358
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8
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359
二. 工作组	359
三. 调查机构	360
四. 法庭	361
五. 特设委员会	362
六. 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	362
七. 建设和平委员会	364
八.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365

介绍性说明

第二十九条

安全理事会得设立其认为于行使职务所必需之辅助机关。

第 28 条

安全理事会可为某一特定问题指派一个委员会，或一名报告员。

《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九条和《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28 条规定，安全理事会有权设立附属机构。本补编第九部分述及安理会关于委员会、工作组、调查机构、法庭、特设委员会和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惯例。本部分还酌情列有提议设立但未设立的附属机构的情况。第十部分述及外地特派团，包括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任务。第八部分述及区域组织领导的外地特派团。下文各分节概述了本补编所涉期间与每个附属机构有关的主要事态发展。

一. 委员会

说明

第一节着重说明安理会在 2019 年通过的关于设立委员会、委员会任务的执行和变动以及终止委员会的决定。A 分节述及常设委员会，B 分节述及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设立的委员会。各委员会的说明包括安理会在执行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或旅行禁令等制裁措施方面规定的委员会的任务。关于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授权的措施的资料列于第七部分，第三节。下文各小节按各委员会成立顺序对各委员会进行讨论。

安理会委员会由安理会所有 15 个成员组成。委员会会议非公开举行，除非委员会另有决定，决定以协商一致方式做出。安理会既有仅在审议其权限范围之内问题时开会的常设委员会，也有为响应安理会具体要求而设立的特设委员会，如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或制裁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团一般包括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每年由安理会选举产生。¹ 自 2012 年安理会主席关于这一事项的说明发布以来，主席和副主席的任命过程一直是在所有安理会成员以“平衡、透明、高效和包容的方式”参与的情况下进行的。² 根据安理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开展非正式进程的方式应“便利交流有关所涉附属机构工作的信息”，并将“将由安理会两名成员充分合作，联合主持”。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主席发布新的说明，安理会成员在说明中强调，“这一非正式磋商进程应考虑到需要分摊责任和公平分配工作，以在安理会所有成员中遴选主席，同时考虑到成员的能力和资源”。⁴

¹ 关于本补编所述期间各委员会主席团的情况，见 S/2019/2 和 S/2019/2/Rev.1。

² S/2012/937。

³ S/2017/507，附件，第 111-114 段。说明中还指出，安理会应作出一切努力，不迟于 10 月 1 日商定任命附属机构下一年的主席。以往这种性质的说明是 S/2006/507 和 S/2010/507。

⁴ S/2019/991。

A. 常设委员会

2019 年，常设委员会(即议事规则专家委员会、安理会第 1506 次会议为研究准会员问题而设立的专家委员会、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在总部以外地点开会问题委员会)继续存在，但没有开会。

B. 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的委员会

第 1 分节涉及负责监督 2019 年各项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和相关监测组、专家组或专家小组(专家组)。⁵ 如下文更详细叙述的那样，虽然各委员会的许多任务规定基本保持不变，但安理会修改了某些委员会任务规定的某些方面，或请委员会或专家组执行具体任务。例如，安理会根据第 2498(2019)号决议的新规定，授权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监测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组件禁令的遵守情况，并请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重点分析青年党的收入来源。⁶ 请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也称为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会同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至迟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举行一次关于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威胁和趋势的联合特别会议。在筹备这次会议过程中，责成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合作，编写一份关于会员国为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而采取的行动的报告。⁷

第 2 分节涉及负责专题范畴的附属机构，即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两个委员会在恐怖主义和不扩散方面承担了更广泛的任務。监察员办公室、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以及专家组等其他附属机构与相关委员会一并予以讨论。

⁵ 关于与各委员会有关的制裁措施的资料，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⁶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1 段及第 26-28 段。

⁷ 第 2462(2019)号决议，第 36-37 段。

委员会除其他外，履行了将个人和实体列名和除名、给予豁免和处理通知、监测和评估执行情况以及向安理会报告的任务。一些委员会的主席除通过书面报告提出报告外，还在公开会议上和在闭门磋商时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表 1 简要显示，各附属机构主席在专题和国别项目下举行情况通报会，而情况通报会则以联合或单独情况通报的形式进行；在情况通报会上，主席按不同的间隔(2019 年为一至五次)报告附属机构工作的各个方面，包括其任务执行情况和(或)主席进行的任何访问。

表 1
2019 年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项目	主席的情况通报会	会议记录和日期
专题		
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528 2019 年 5 月 20 日
	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688
	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 12 月 17 日
	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	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	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487 2019 年 3 月 19 日
具体国家		
阿富汗局势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613 2019 年 9 月 10 日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467 2019 年 2 月 21 日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584 2019 年 7 月 24 日
利比亚局势	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448 2019 年 1 月 18 日
		S/PV.8488 2019 年 3 月 20 日
		S/PV.8530 2019 年 5 月 21 日
		S/PV.8588 2019 年 7 月 29 日
		S/PV.8611 2019 年 9 月 4 日

项目	主席的情况通报会	会议记录和日期
马里局势	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636 2019 年 10 月 8 日
中东局势	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525 2019 年 5 月 15 日
索马里局势	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647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446 2019 年 1 月 17 日
		S/PV.8490 2019 年 3 月 26 日
		S/PV.8565 2019 年 6 月 26 日
		S/PV.8632 2019 年 10 月 3 日
		S/PV.8684 2019 年 12 月 12 日
	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689 2019 年 12 月 17 日

1. 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负责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

员会总数为 14 个。表 2 列有各委员会的概况，包括各委员会在 2019 年予以监督的特定类别主要强制性措施。

表 2

2019 年安全理事会负责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

	武器 禁运	资产 冻结	旅行禁令 或限制	弹道导弹的 不扩散措施/限制	金融 限制	石油相关(包括 船舶加油服务)	自然 资源 ^a	其他 ^b
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X
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X	X	X	X
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X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武器 禁运	资产 冻结	旅行禁令 或限制	弹道导弹的 不扩散措施/限制	金融 限制	石油相关(包括 船舶加油服务)	自然 资源 ^a	其他 ^b
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a 指针对包括炭、煤、铁、金、钛、铜、镍、银和锌等自然资源采取的各种措施。

^b 这些措施包括运输和航空措施、简易爆炸装置组件禁令、贸易限制和(或)外交限制。

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安理会第 2498(2019)号决议禁止在索马里使用可能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组件。⁸ 因此,修改了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以监测组件禁令的遵守情况,包括为此处理会员国关于出售、供应或转让第 2498(2019)号决议附件 C 第一部分所列组件的通知。⁹ 安理会还合并和精简了有关武器禁运的规定,为此除其他外,确定了第 2498(2019)号决议附件 A 和附件 B 中列举的须经委员会事先批准或事先通知委员会的具体物项。¹⁰ 此外,安理会请委员会向索马里联邦政府内适当的国家协调机构转交国家或国际、区域或次区域组织的事先批准申请和事先通知。¹¹ 安理会请索马里联邦政府在定期向委员会报告时提供关于为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而采取的具体行动的最新信息。¹² 安理会还请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根据第 1960(2010)号决议第 7 段和第 1998(2011)号决议第 9 段与委员会分享相关信息。¹³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¹⁴

⁸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26 段。

⁹ 同上,第 27 段。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和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这些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旅行禁令、木炭禁令以及自 2019 年以来对简易爆炸装置组件的禁令。

¹⁰ 同上,第 9-17 段。

¹¹ 同上,第 14 段。

¹² 同上,第 2 段。

¹³ 同上,第 21 段。

¹⁴ S/2019/978。

在第 2498(2019)号决议中,安理会将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另外请秘书长根据安理会第 2467(2019)号决议第 11 段,在专家小组中包括具备性别方面专门能力的成员,表示打算不迟于 2020 年 11 月 15 日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并就是否延长任务期采取适当行动。¹⁵ 安理会请专家小组在索马里联邦政府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帮助下,对青年党的所有收入来源、储存和转移的方法进行分析,摸清非法税收制度,向委员会提出建议,并在其最后报告中包括对青年党财政收入所作的重点分析。¹⁶ 除了提出定期报告以外,安理会还请专家小组向委员会提出关于如何支持索马里联邦政府管理武器和弹药、包括努力设立全国轻小武器委员会的建议。¹⁷ 在第 2500(2019)号决议中,安理会促请所有国家与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充分合作,包括就可能违反武器禁运或木炭禁令的行为共享信息。¹⁸

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安理会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议程项目下处理了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

¹⁵ 第 2498(2019)号决议,第 29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¹⁶ 同上,第 1 和 33 段。

¹⁷ 同上,第 30 段。

¹⁸ 第 2500(2019)号决议,第 11 段。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有关事项。¹⁹ 虽然委员会及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在 2019 年基本保持不变，²⁰ 但安理会通过决议，重申了这些任务的一些核心方面，并为委员会设定了新的任务。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²¹

在第 2462(2019)号决议中，安理会着重指出需要确保所有会员国充分遵循安全理事会第 2368(2017)号决议规定的措施。安理会还回顾，监测组的任务包括收集关于据报不遵循第 2368(2017)号决议所定制裁措施的情况的信息，包括整理来自所有相关来源的资料。²² 安理会鼓励会员国加强努力并采取果断行动，查明资助恐怖主义的贩运人口和文化财产案件，以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并酌情向监测组提供与此类案件有关的信息。²³

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请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 12 个月内举行一次关于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威胁和趋势以及该决议各项规定执行情况的联合特别会议。²⁴ 此外，安理会请监测组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在联合特别会议之前编写一份报告，说明会员国为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而采取的行动。²⁵

在第 2482(2019)号决议中，安理会请秘书长在 12 个月内向安理会提交一份由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编写并由监测组等联合国

系统相关实体提供投入的报告，说明会员国和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实体为应对恐怖主义与跨国或国内有组织犯罪之间联系问题而采取的行动。²⁶

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没有修改第 1518(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安理会第 1518(2003)号决议设立了委员会，并责成其根据第 1483(2003)号决议第 19 和 23 段的规定，继续查明哪些个人和实体的资金、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应予冻结并转入伊拉克发展基金。²⁷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²⁸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²⁹ 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6 日访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乌干达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并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³⁰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³¹

安理会第 2478(2019)号决议将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专家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8 月 1 日，并表示打算迟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审查任务期限并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³² 除提出定期报告外，³³ 安理会还请专家组每十二个月向委员会分发根

¹⁹ 见第一部分第 31 节。

²⁰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并定期就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条目开展专门审查。监测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协助委员会定期审查制裁名单上的名字，协助委员会监察员执行任务，并提供定期报告。

²¹ S/2019/980。

²² 第 2462(2019)号决议，第 9 段。

²³ 同上，第 25 段。

²⁴ 同上，第 36 段。

²⁵ 同上，第 37 段。

²⁶ 第 2482(2019)号决议，第 25 段。

²⁷ 关于背景资料，见《汇编，2000-2003 年补编》第五章，第一部分 B.2。

²⁸ S/2019/963。

²⁹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和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这些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运输和海关控制和旅行禁令。

³⁰ 见 S/PV.8584。

³¹ S/2019/965。

³² 第 2478(2019)号决议，第 3 段。专家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³³ 同上，第 4 段。

据委员会的准则并与各个指认国和居住国或国籍国协商汇编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制裁名单上现有信息的拟议更新信息。³⁴ 所要求的更新信息应包括制裁名单上据报已死亡的个人,以及制裁名单上据报或被证实已消亡的团体、企业和实体。³⁵

安理会第 2463(2019)号和第 2502(2019)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任务期限,表示全力支持该专家组,并鼓励联刚稳定团与专家组及时交流信息。安理会还授权并请联刚稳定团与专家组合作,监测第 2293(2016)号决议第 1 段所述武器禁运的执行情况。³⁶

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的任务保持不变。³⁷ 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 14 日访问了苏丹,并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³⁸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³⁹

安理会第 2455(2019)号决议将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12 日,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并最迟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⁴⁰

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没有改变,以便登记和监督对国际独立调

查委员会或黎巴嫩政府指认涉嫌参与 2005 年 2 月 14 日贝鲁特恐怖主义爆炸的个人实施的措施,上述爆炸导致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和其他 22 人身亡。⁴¹ 委员会在 2019 年期间没有举行会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对任何个人进行登记。

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修改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⁴² 2019 年,委员会批准了会员国、联合国实体和其他国际组织提出的 38 项豁免请求,而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分别为 3 项、2 项和 17 项。⁴³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⁴⁴

安理会第 2464(2019)号决议将安全理事会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并最迟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就进一步延长任务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⁴⁵

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保持不变。⁴⁶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

³⁴ 同上,第 7 段。

³⁵ 同上。

³⁶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30(三)段和第 40 段,以及 2502(2019)号决议,第 38-39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³⁷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指认安理会通过的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³⁸ 见 S/PV.8684。

³⁹ S/2019/975。

⁴⁰ 第 2455(2019)号决议,第 2-3 段。

⁴¹ 关于更多资料,见《汇编,2004-2007 年补编》第五章,第一部分 B。

⁴²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和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实体和船只,这些制裁措施出其他外包括武器禁运、涉及核、弹道导弹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案的禁运、煤炭、矿物和燃料部门禁令、奢侈品出口禁令、旅行禁令、资产冻结、提供金融服务禁令、在可能有助于违禁活动和被禁计划的学科中进行专门教学和培训的禁令等。

⁴³ S/2019/971,第 38 段;S/2018/1148,第 42 段;S/2017/1129,第 42 段,以及 S/2016/1094,第 34 段。有关制裁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产生的人道主义影响以及豁免在人道主义救济中的作用的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5.C 节。

⁴⁴ S/2019/971。

⁴⁵ 第 2464(2019)号决议,第 1-2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⁴⁶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和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和船只,这些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旅行禁令、资产冻结以及旨在防止非法出口石油的措施。

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⁴⁷ 安理会于 2018 年将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15 个月，延长至 2020 年 2 月 15 日，该任务也保持不变。⁴⁸

安理会第 2486(2019)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强调必须确保充分执行现有制裁措施，并向委员会报告违规事件。安理会还欢迎专家小组努力调查违反武器禁运的行为，并注意到该专家小组打算通过委员会追究违反武器禁运者的责任。⁴⁹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安理会在下列两个不同的议程项目下处理了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相关事项：(a) 阿富汗局势；和(b)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⁵⁰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⁵¹ 安理会就委员会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通过了一项决议。安理会第 2501(2019)号决议将分析支助与制裁监测组任务期延长 12 个月，以支持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该决议附件列明了关于授权任务的更多细节。⁵²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还指示监测组收集关于不遵守第 2255(2015)号决议规定措施之情形的信息，向委员会通报此类情形，并在接获会员国请求时帮助提供能力建设援助。此外，安理会鼓励委员会成员处理不遵守措施的问题并提请监测组或委员会注意此类问题，还指示监测组向委员会提出

处理不遵守情形的行动建议。⁵³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⁵⁴

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尽管安理会于 2019 年 2 月决定在第 2458(2019)号决议通过后 7 个月内审查对几内亚比绍实施的制裁措施，⁵⁵ 在 2019 年并没有修改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规定。在这方面，委员会继续监督对符合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载列名标准的个人实施的旅行禁令的执行情况，审议关于豁免制裁措施请求并就这些请求作出决定。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30 日访问了几内亚和几内亚比绍，并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⁵⁶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⁵⁷

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授权的两项相关决议。⁵⁸ 安理会第 2454(2019)号决议将安理会第 2399(2018)号决议实施的制裁措施延长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并重申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措施将适用于委员会指认的个人和实体。⁵⁹ 安理会第 2488(2019)号决议决定调整武器禁运措施，并要求在向委员会提出的通知和豁免请求中提供更详细的信息。⁶⁰ 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4 日对中非共和国进行了访问，并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⁶¹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⁶²

⁴⁷ S/2019/972。

⁴⁸ 第 2441(2018)号决议，第 14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就安理会、委员会、利比亚政府或其他国家可能考虑采取的行动提出建议以改善相关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提供定期报告。

⁴⁹ 第 248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段和第 4 段。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⁵⁰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7 和 31 节。

⁵¹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以及定期就委员会制裁名单上的条目开展专门审查。委员会还得到了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支持。

⁵² 第 2501(2019)号决议，第 2 段。关于监测组任务的全面概述，见该决议附件。

⁵³ 同上，第 3 段。

⁵⁴ S/2019/970。

⁵⁵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32 段。关于针对几内亚比绍的制裁措施的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⁵⁶ 见 S/PV.8688 和 S/2019/966。

⁵⁷ S/2019/966。

⁵⁸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⁵⁹ 第 2454(2019)号决议，第 1-2 段。

⁶⁰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2-4 段。关于针对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⁶¹ 见 S/PV.8688。

⁶² S/2019/973。

安理会第 2454(2019)号决议将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还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 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并最迟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⁶³ 安理会表示关切关于继续为中非共和国境内武装团体提供资金和物资的非法跨国贩运网络的报告, 请专家小组在执行任务时与安理会设立的其他专家组合作, 特别注意对此类网络进行分析。⁶⁴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与专家小组密切协商, 评估中非共和国政府在实现安理会后来在 2019 年 4 月 9 日主席声明中订立的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⁶⁵

安理会第 2499(2019)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特派团(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 重申了中非稳定团将执行的任务, 以协助委员会和专家小组, 包括支持专家小组收集关于煽动暴力行为的信息, 特别是关于以族裔或宗教为由煽动暴力行为的信息。⁶⁶

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 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⁶⁷ 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5 日访问了约旦、沙特阿拉伯、阿曼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并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⁶⁸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⁶⁹

⁶³ 第 2454(2019)号决议, 第 3-4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⁶⁴ 同上, 第 5 段。

⁶⁵ 同上, 第 10 段。另见 S/PRST/2019/3。

⁶⁶ 第 2499(2019)号决议, 第 34(a)-(d)段。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⁶⁷ 第 2456(2019)号决议, 第 3 段和第 9-10 段。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 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⁶⁸ 见 S/PV.8525。

⁶⁹ S/2019/969。

安理会第 2456(2019)号决议将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 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 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并最迟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⁷⁰

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 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⁷¹ 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10 月 6 日至 15 日访问了南苏丹、乌干达、苏丹和埃塞俄比亚, 并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⁷²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⁷³

安理会第 2471(2019)号决议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 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并最迟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⁷⁴

安理会第 2459(2019)号决议鼓励专家小组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及时交流信息, 并请南苏丹特派团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协助委员会。⁷⁵

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 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⁷⁶ 委员会主席于 2019 年

⁷⁰ 第 2456(2019)号决议, 第 5-6 段。

⁷¹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 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⁷² 见 S/PV.8689。

⁷³ S/2019/967。

⁷⁴ 第 2471(2019)号决议, 第 3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 收集、审查和分析有关遵守情况的信息, 并自 2018 年起收集、审查和分析关于提供、出售或转让武器和相关物资和相关军事或其他援助的信息, 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 并提供定期报告。

⁷⁵ 第 2459(2019)号决议, 第 22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⁷⁶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 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10 月 16 日至 18 日对马里进行了访问。关于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包括主席对马里的访问，见委员会 2019 年年度报告。⁷⁷

安理会第 2484(2019)号决议将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并最迟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⁷⁸ 此外，安理会第 2480(2019)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期限，鼓励专家小组通过定期报告和临时通报，查明该决议中规定并根据《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提出的优先措施可能未得以执行的责任方。⁷⁹ 在这两项决议中，安理会还请马里稳定团协助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并与其交流信息。⁸⁰

2. 其他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535(2004)号决议为支持反恐委员会而设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继续活跃。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两项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工作有关的决议，具体内容如下。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各项决定的重点广泛涉及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以及国际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继续举行会议。安理会没有通过任何有关该委员会的决议。

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第 2462(2019)号决议，欢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过关于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指导原则增编(马德里指导原则)(S/2018/1177，附

件)，其中除其他外载有关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具体建议；安理会还强调指出必须全面有效地贯彻执行这些原则。⁸¹

在同一项决议中，安理会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依据第 2395(2017)号决议加强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有关的评估工作，包括进行有针对性和突出重点的后续访问以补充其全面评估。安理会还责成执行局在其报告基础上，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协商，每年向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提交专题简要评估报告，概述在执行安理会相关决议中关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的主要规定方面查明的差距和需要采取更多行动的领域，以便设计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工作。⁸² 安理会还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 12 个月内举行一次关于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威胁和趋势的联合特别会议。⁸³ 此外，安理会请监测组和执行局在联合特别会议之前编写一份报告，说明会员国为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而采取的行动。⁸⁴

安理会在第 2482(2019)号决议中处理了国际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其中还回顾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必须在其国家评估中提供信息，说明会员国为应对贩运人口问题及其与恐怖主义团体实施的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性暴力的联系而做出的努力，此类性暴力被恐怖主义团体作为战略目标和意识形态的一部分。⁸⁵ 在同一项决议中，安理会鼓励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反恐执行局支持下继续协力促进这一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及提高认识，特别是为此而加强与各国和相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对话。⁸⁶ 安理会还指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其反恐执行局支持下并与其他相关联合国实体协调，继续了解和审视会员国为阻止恐怖主义团体得益于国内或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而做出的努力，并请反恐执行局与反

⁷⁷ S/2019/968。

⁷⁸ 第 2484(2019)号决议，第 3-4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⁷⁹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6 段。

⁸⁰ 同上，第 29(b)段；和第 2484(2019)号决议，第 3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⁸¹ 第 246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四段。

⁸² 同上，第 35 段。另见第 2395(2017)号决议，第 9 段。

⁸³ 第 2462(2019)号决议，第 36 段。

⁸⁴ 同上，第 37 段。

⁸⁵ 第 248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七段。

⁸⁶ 同上，第 22 段。

恐怖主义办公室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在国家评估和分析时一并考虑到恐怖主义与国内或跨国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⁸⁷

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9年,安理会没有通过与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有关的任何决议。为履行第 1540(2004)号、第 1673(2006)号、第 1810(2008)号、第 1977(2011)号和第 2325(2016)号决议规定的职责,委员会根据第 2325(2016)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提交了涵盖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期间的第十八个工作方案,⁸⁸ 以及 2019 年关于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审查报告。⁸⁹

⁸⁷ 同上,第 23 段。

⁸⁸ 见 S/2019/127。

⁸⁹ 见 S/2019/986。

2019 年 3 月 19 日,⁹⁰ 安理会在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下听取了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介绍了委员会在促进充分有效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方面的活动,其中包括委员会同承担与该决议直接相关任务的国际和区域组织的接触,以及委员会与会员国共同努力支持各国国家一级执行工作的情况。主席指出,根据第 1977(2011)号决议第 3 段,安理会决定在委员会任务期限于 2021 年 4 月结束之前审查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他还指出,委员会已获授权列入关于调整其任务的建议,并向安理会提交一份关于审查工作结论的报告。在这方面,他报告说,委员会已开始筹备即将对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的全面审查。

⁹⁰ 见 S/PV.8487。关于委员会主席 2019 年的其他情况通报的更多信息,见第一.B 节。

二. 工作组

说明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一些工作组继续举行会议。与委员会一样,工作组由安理会全体 15 个成员组成,除非另有决定,否则会议非公开举行。各项决定以协商一致方式达成。2019 年,安理会现有六

表 3

安全理事会各工作组, 2019 年

个工作组中有五个定期举行会议。⁹¹

关于安理会 2019 年各非正式和特设工作组的设立、任务规定、关键条款及主席和副主席的信息载于表 3。

⁹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第 1566(2004)号决议所设工作组没有开会。

设立	任务规定	主席 (副主席)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2001 年 1 月 31 日设立 (S/PRST/2001/3)	讨论与安理会职责相关的一般维持和平问题,以及个别维持和平行动的技术方面问题,但不影响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权限 通过工作组与部队派遣国之间的会议等方式,酌情征求部队派遣国的意见,以便安理会考虑到它们的看法	科特迪瓦 (联合王国)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2002 年 3 月设立 (S/2002/207) ^a	监测主席声明 S/PRST/2002/2 及先前关于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的主席声明和决议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提出关于加强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处理非洲问题的其他机构之间合作的建议	南非 (科特迪瓦)

设立	任务规定	主席 (副主席)
	<p>特别审查影响安理会有关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工作的区域和交叉冲突问题</p> <p>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以加强联合国、区域(非洲统一组织[现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合作</p>	
第 1566(2004)号决议所设工作组		
2004 年 10 月 8 日设立 (第 1566(2004)号决议)	<p>审议拟对参与恐怖活动或与恐怖活动有关联、但未被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点名的个人、团体或实体采取的实际措施，包括更有效的程序，适合于通过起诉或引渡将其绳之以法、冻结其金融资产、阻止其经过会员国领土、防止向其提供各种类型的武器和有关物资，以及执行这些措施的程序，并向安理会提出有关建议</p> <p>考虑可否设立一个为恐怖行为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补偿的国际基金，可通过自愿捐款筹资，其中部分资金可包括没收的恐怖组织、其成员及其支持者资产，并向安理会提出建议</p>	秘鲁(法国、俄罗斯联邦、南非)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2005 年 7 月 26 日设立 (第 1612(2005)号决议)	<p>审查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报告</p> <p>审查在制定和执行第 1539(2004)和 1612(2005)号决议要求的各项行动计划方面的进展情况</p> <p>审议向其提交的其他有关资料</p> <p>就可采取哪些措施促进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保护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包括为此就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适当任务提出建议和针对冲突各方提出建议</p> <p>酌情要求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机构采取行动，根据各自的任务，支持执行第 1612(2005)号决议</p>	比利时 (科特迪瓦)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1993 年 6 月设立 (没有任何正式决定)	处理与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有关的问题	科威特 (波兰)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根据安理会一些成员在第 4161 次会议上提出的提议于 2000 年 6 月设立(没有任何正式决定) ^a	处理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规约》有关的具体问题，后来被授权处理与法庭有关的其他(法律)问题	秘鲁 (德国)

^a 在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中，安理会将工作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见 S/2003/1138、S/2004/1031、S/2005/814、S/2007/6、S/2008/795、S/2009/650 和 S/2010/654)。从该日起，工作组一直继续举行会议，而无须每年延长其任务期限。

^b 见 S/PV.4161。

三. 调查机构

说明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将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延长

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⁹² 安理会没有授权设立任何新的调查机构。

⁹² 第 2490(2019)号决议，第 2 段。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 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

调查组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正式开始活动。⁹³ 2019 年 5 月 17 日和 11 月 13 日, 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向安理会提交了关于调查组活动的第二次和第三次报告,⁹⁴ 其中包括确定核心工作人员、设施和初步证据收集做法, 以及按照第一次报告提出的调查优先事项收集初步文件、数字、证词和法医材料。2019 年, 安理会听取了特别顾问关于调查组活动及其自第二次和第三次报告以来执行任务进展情况的通报。⁹⁵

⁹³ S/2018/1031, 第 4 段。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设立和历史的更多信息, 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和《2018 年补编》。

⁹⁴ S/2019/407 和 S/2019/878。有关调查优先事项的更多信息, 见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的第一次报告(S/2018/1031)。

⁹⁵ 见 S/PV.8573 和 S/PV.8675。

此外, 安理会在 2019 年一致通过第 2490(2019)号决议, 重申设立联合国调查组的第 2379(2017)号决议, 并回顾安理会核准的职权范围。⁹⁶ 安理会同一项决议决定将特别顾问和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安理会指出, 将应伊拉克政府请求或任何请联合国调查组收集可能构成战争罪的行为证据的其他政府请求, 决定是否进一步延长任务期限。⁹⁷ 此外, 请特别顾问继续每隔 180 天向安理会提交和介绍关于调查组活动的报告。⁹⁸

⁹⁶ 第 2490(2019)号决议, 第 1 段。关于安理会核准的联合国调查组的职权范围, 见 S/2018/118, 附件。

⁹⁷ 第 2490(2019)号决议, 第 2 段。另见第 2379(2017)号决议, 第 2-3 段, 以及 2019 年 9 月 19 日伊拉克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760)。

⁹⁸ 第 2490(2019)号决议, 第 3 段。

四. 法庭

说明

在 2018 年 2 月 2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中,⁹⁹ 安理会商定, 将有关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事项放在题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项目下审议,¹⁰⁰ 安理会早先对有关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事项进行的审议将归入其中。¹⁰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

⁹⁹ S/2018/90。

¹⁰⁰ 安理会根据第 1966 (2010)号决议设立了余留机制, 以履行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99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在其任务完成后的余留职能。关于安理会在 2019 年期间与余留机制相关活动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27 节。

¹⁰¹ 见《汇编》,《2014-2015 年补编》, 第一部分, 第 26 节;《2016-2017 年补编》, 第一部分, 第 28 节; 和《2018 年补编》, 第一部分, 第 27 节。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已提名的法官, 以填补因余留机制两名法官辞职而出现的空缺, 完成两个职位各自的剩余任期。¹⁰²

2019 年的进展情况

安理会从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19 年 1 月 29 日和 2 月 4 日的换文中,¹⁰³ 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一名法官填补余留机制一名法官自 2019 年 1 月 7 日起辞职后出现的空缺, 完成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结束的剩余任期。

安理会从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19 年 12 月 11 日和 27 日的换文中,¹⁰⁴ 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任命一名法官填补余留机制另外一名法官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辞职后出现的空缺, 完成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结束的剩余任期。

¹⁰² 关于安理会的就余留机制法官采取的行动的更多信息, 见第四部分, 第一.D.3 节。

¹⁰³ S/2019/107 和 S/2019/108。

¹⁰⁴ S/2019/999 和 S/2019/1000。

五. 特设委员会

2019 年期间没有设立新的委员会。第 687(1991) 和 692(1991) 号决议所设的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继续运作，对伊拉克 1990 年和 1991 年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直

接造成的损失和损害进行索赔和支付赔偿，其任务没有任何变化。

六. 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

说明

第六节提供了安理会参与任命的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的名单，他们的任务涉及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第十部分涉及被任命为维持和平特派团或政治特派团团长的特别代表，第四部分涉及大会授权的特别代表。应参阅以前的补编，了解职能已停止的特别顾问、特使和代表的信息。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下列秘书长特使、顾问和代表继续履行职责：

-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
-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
-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 号决议秘书长特使

- 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
-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 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
-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兼组长

表 4 列出了安理会确认秘书长个人特使、特使、特别顾问和特别代表任命的决定、这些人员的任务以及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所有动向。

表 4
与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有关的动向，2019 年

设立/任命	决定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S/1997/236 1997 年 3 月 19 日	第 2468(2019)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三、五、十二和十三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3 和 6 段 第 2494(2019)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三、五、十二和十三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3 和 6 段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	
S/1997/320 1997 年 4 月 17 日	2019 年没有新动向 ^a
S/1997/321 1997 年 4 月 21 日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	
S/2004/567 2004 年 7 月 12 日	第 2459(2019)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七段和第 7(c) 段
S/2004/568 2004 年 7 月 13 日	

设立/任命

决定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号决议秘书长特使

[S/PRST/2004/36](#) 2019 年没有新动向

2004 年 10 月 19 日

[S/2004/974](#)

2004 年 12 月 14 日

[S/2004/975](#)

2004 年 12 月 16 日

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

[S/2007/721](#) 2019 年没有新动向

2007 年 8 月 31 日

[S/2007/722](#)

2007 年 12 月 7 日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第 1888(2009)号决议 第 2463 (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二十四段

2009 年 9 月 30 日

第 2467(2019)号决议, 第 2、7、12、14、18、29 和 34 段

[S/2010/62](#)

2010 年 1 月 29 日

第 2498(2019)号决议, 第 21 段

[S/2010/63](#)

2010 年 2 月 2 日

第 2499(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十三段

第 2502 (2019)号决议, 第 10 段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S/2018/955](#)

2018 年 10 月 24 日

第 2469(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五段和执行部分第 8、10 和 32 段

第 2497(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五段和执行部分第 9、11、31 和 33 段

[S/2018/979](#)

2018 年 10 月 31 日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S/2012/469](#)

2012 年 6 月 18 日

第 2456(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六段

第 2481(2019)号决议, 第 3-4 段

[S/2012/470](#)

2012 年 6 月 21 日

[S/PRST/2019/9](#), 第一、四、六、七和十一段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S/2013/166](#)

2013 年 3 月 15 日

第 2463(2019)号决议, 第 26-27 段和第 47 段

第 2502(2019)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六段和执行部分第 14、26、29(□)(b)和 52 段

[S/2013/167](#)

2013 年 3 月 18 日

[S/PRST/2019/10](#), 第六段

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

[S/2017/396](#)

2017 年 5 月 3 日

[S/PRST/2019/10](#), 第六段

[S/2017/397](#)

2017 年 5 月 4 日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特别顾问兼组长

第 2379(2017)号决议

第 2470(2019)号决议，第 2(d)段

2017 年 9 月 21 日

第 2490(2019)号决议，第 1-3 段

[S/2018/118](#)

2018 年 2 月 9 日

[S/2018/119](#)

2018 年 2 月 13 日

^a 2019 年，安理会在第 2483(2019)号决议中提及联合国高级官员(序言部分第十一段和执行部分第 1 段)。

七. 建设和平委员会

说明

建设和平委员会是安理会根据 2005 年 12 月 20 日第 1645(2005)号决议设立的。¹⁰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委员会一直在处理更多的国别、区域和专题事项，以帮助维持、提醒注意并加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一致性。¹⁰⁶ 2019 年，委员会讨论了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中非共和国、乍得、科特迪瓦、冈比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塞拉利昂和斯里兰卡的局势以及西非、萨赫勒、大湖区、乍得湖流域和马诺河联盟的区域局势。¹⁰⁷

任命组织委员会

2019 年，科特迪瓦和秘鲁这两个当选安理会成员被选定参加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¹⁰⁸

2019 年的进展情况

2019 年，安理会按照惯例，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及其各国别小组的主席就各自的活动以及列

入委员会议程的局势进行情况通报。¹⁰⁹

关于布隆迪局势，安理会听取了布隆迪小组主席的三次通报。他在通报中谈到了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政治问题以及该国安全和人权方面的问题。¹¹⁰ 安理会还听取了中非共和国小组主席的通报。他分享了他第四次访问该国的看法。这次访问是在中非共和国政府与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在班吉签署《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后第二天进行的。¹¹¹ 几内亚比绍小组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建设和平基金资助的支持几内亚比绍政治和机构稳定进程项目的情况。在同一次通报中，他还表示注意到安理会第 2458(2019)号决议对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的重组和缩编提供的指导。¹¹²

在 2019 年 7 月 18 日安理会就“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项目举行的公开辩论中，哥伦比亚外交部长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联合国、各国政府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在国家自主过渡中建立有效伙伴关系的重要性，并以科特迪瓦 2017

¹⁰⁵ 根据第 1645(2005)号决议，安理会与大会同时行动，决定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主要宗旨是，除其他外，调动联合国内外涉及建设和维持和平的所有相关行为体协力筹集资源，就冲突后建设和平及复原工作提供咨询意见和提出综合战略，集中关注开展冲突后复原所必需的重建和体制建设工作，并提供建议和消息，改善联合国内外各相关行为体之间的协调。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6 节。

¹⁰⁶ 建设和平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报告(S/2020/80，第 4 段)。

¹⁰⁷ 同上，第 5-22 段。

¹⁰⁸ 见 S/2019/65。

¹⁰⁹ 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别小组主席参加安理会正式会议的惯例由 2010 年 7 月 26 日安理会主席说明(S/2010/507，第 61 段)确立并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S/2017/507，第 95 段)中得到确认。

¹¹⁰ 见 S/PV.8465、S/PV.8550 和 S/PV.8652。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 节。

¹¹¹ 见 S/PV.8467。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6 节。

¹¹² 见 S/PV.8614。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年和利比里亚 2018 年的情况作为范例。¹¹³ 按照惯例，委员会主席还应邀参加了 2019 年安理会的各种非正式互动对话。¹¹⁴

安理会在专题项目以及具体国家和区域项目下通过的几项决定中提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及其任务。关于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专题项目，安理会鼓励委员会继续支持妇女领导的建设和平组织参与冲突后重建和恢复的规划和实现稳定工作。¹¹⁵ 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第 2457(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鼓励委员会按照第 1645(2005)号和第 2282(2016)号决议，与包括非洲联盟在内的有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就加强合作以支持旨在非洲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努力交流意见。¹¹⁶

安理会还在具体国家和区域项目下通过的决定中提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关于题为“巩固西非和平”

的项目，安理会在 2019 年 8 月 7 日的主席声明中鼓励巩固该区域正在进行的政治改革，以防止暴力和不稳定，并欢迎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在保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工作中的作用。¹¹⁷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强调建设和平委员会可发挥宝贵作用，汇集战略咨询意见，提供意见供安理会考虑，并推动在国际建设和平工作中采取更协调一致和统筹兼顾的做法。安理会还鼓励继续与委员会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协调，帮助满足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的长期需求。¹¹⁸ 安理会确认委员会在加强努力以支持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长期优先事项方面的作用，并申明联几建和办将与委员会密切合作，继续支持几内亚比绍政府调动、组织和协调国际援助，为即将举行的立法和总统选举作准备。¹¹⁹ 安理会欢迎委员会与几内亚比绍政府和当地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及区域组织积极互动，以期维持该国建设和平长期优先事项，并敦促委员会加强其在支持几内亚比绍可持续和平方面的重要作用。¹²⁰ 最后，关于海地问题，安理会强调委员会可发挥重要作用，支持海地政府和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共同努力应对帮派暴力及其影响。¹²¹

¹¹³ 见 S/PV.8579。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6 节。

¹¹⁴ 2019 年 3 月 20 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应邀就委员会在萨赫勒开展活动、为安理会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5 日访问该区域作准备的情况作了通报。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关于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的非正式互动对话中，委员会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他访问马诺河联盟以及委员会与西非和萨赫勒互动的情况。委员会布隆迪小组主席还应邀在 2019 年 8 月 28 日关于布隆迪局势的非正式互动对话中向安理会作了通报。关于非正式互动对话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C 节。

¹¹⁵ 第 2493(2019)号决议，第 4 段。

¹¹⁶ 第 2457(2019)号决议，第 10 段。

¹¹⁷ S/PRST/2019/7，第十四段。

¹¹⁸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17 段。

¹¹⁹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6(e)和 21 段。

¹²⁰ 同上，第 22 段。

¹²¹ 第 246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

八.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说明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发生提议设立附属机构的情况。

第十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
政治任务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370
一. 维持和平行动	371
说明	371
非洲	376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376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376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377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379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380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381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383
美洲	385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385
亚洲	386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386
欧洲	386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386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386
中东	387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387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387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387
二. 特别政治任务	388
说明	388
非洲	391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391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392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393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393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	394
美洲	395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	395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	395
亚洲	396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396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397
中东	397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397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398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	398

介绍性说明

第二十九条

安全理事会得设立其认为于行使职务所必需之辅助机关。

第 28 条

安全理事会可为某一特定问题指派一个委员会，或一名报告员。

安全理事会设立附属机关的权力载于《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九条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28 条。第十部分涉及安理会为履行《宪章》规定的职能而在外地设立附属机构的决定(这些机构 2019 年有业务活动)。本文将这些外地附属机构称为和平行动，可分为两类：维持和平行动(在第一节中介绍)；特别政治任务(在第二节中介绍)。

其他附属机构，如委员会、工作组、调查机构、法庭、特设委员会、特别顾问、特使、代表和协调员，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参见第九部分。由区域组织主导的和平行动参见第八部分，其中涉及安理会与区域组织的合作。

第十部分中介绍的和平行动按区域及设立的顺序排列。后续的行动在其前身之后列出。每个主要部分的导言都包括概览表，其中列出了分配给每个行动的任务(表 1、2、4 和 5)，并分析了本文件所述期间的主要趋势和事态发展。这些表格根据 21 类授权任务列出了各行动的任务规定，这些任务规定依据的完全是安理会决定的用语，并不一定反映特派团的具体结构或活动。提供这些类别只是为了方便读者，不反映安理会的任何做法或立场。

各分节概述了每项行动的任务规定和组成方面的主要进展情况，反映了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定。有关特派团过去任务和组成的信息，见《汇编》以往的补编。

一. 维持和平行动

说明

第一节重点介绍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设立和终止维持和平行动、修改其任务规定和组成通过的决定。

2019 年维持和平行动概览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管理着 14 个维持和平行动。¹ 其中 7 个行动在非洲、3 个在中东、2 个在欧洲、美洲和亚洲各 1 个。2019 年安理会没有设立任何新行动，一个行动完成了任务。

终止任务和延长任务期限

安理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第 2466(2019)号决议将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最后延长 6 个月，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安理会还延长了下列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期限：

-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
-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
-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
-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¹ 安理会关于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项目的决定和审议情况见第一部分，第 26 节。安理会关于各维持和平行动的讨论见第一部分的相应国别研究。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和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的任务仍然没有期限，无需作出决定来延长其任务期限。

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包括授权使用武力

2019 年，安理会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最常见的任务涉及向和平进程提供斡旋、调解和技术支持，保护平民、联合国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者，以及为人道主义援助提供便利。安理会还授权各特派团进行人权监测、报告和和保护，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主流，并作为稳定活动的一部分，加强国家警察部队的能力建设。安理会继续强调维持和平行动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利益攸关方在执行特派团任务方面进行合作与协调的重要性。西撒特派团、印巴观察组、停战监督组织和观察员部队等长期特派团的授权任务仍较限于停火监测方面。

安理会再次授权联刚稳定团、南苏丹特派团、马里稳定团、中非稳定团使用武力。² 再次授权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阿安全部队、联海司法支助团、联黎部队仅为履行其任务的某些要素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如保护平民、联合国人员和装备并确保其自由通行，确保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自由通行，保护行动责任区，支持国家警察部队的发展。³

安理会继续强调，需要通过修改特派团的目标、优先事项和任务，使维和任务适应当地不断变化的条件。2019 年，安理会确认了秘书长关于修改达尔富

²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28 段；2502(2019)号决议，第 27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7 和 10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19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1 段。

³ 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第 2479(2019)号决议，第 2 段；第 2495(2019)号决议，第 3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12 段；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13 段；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第 2466(2019)号决议，第 9 段；关于联黎部队，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20 段。

尔混合行动、马里稳定团、中非稳定团、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规定、构成和配置的建议。⁴ 安理会还确认了 2019 年对联刚稳定团进行的战略审查的结果，以及分别于 2017 年和 2018 年对联塞部队和观察员部队进行的审查。⁵

安理会在修改任务规定时，特别强调加强维持和平对稳定的支持、执行新缔结的和平协定，采取全面、综合和以社区为中心的办法来保护平民。具体而言，随着刚果民主共和国选举周期的结束，安理会请联刚稳定团支持稳定努力、加强国家机构以及关键的治理和安全改革。⁶ 请马里稳定团支持在马里中部稳定和恢复国家权力，包括解决族群间暴力问题和支持重新部署国家安全部队。⁷ 在为特派团缩编和撤离做准备时，请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把重点放在支持和扩大建设和平活动上。⁸

在南苏丹和中非共和国签署新的和平协议后，责成南苏丹特派团和中非稳定团为执行这些协议提供斡旋以及技术和业务援助。⁹ 中非稳定团还授权支持创造有利于充分执行协议的条件。¹⁰ 请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支持苏丹政府与达尔富尔武装运动之间目前的和平进程以及任何未来的和平协议的执行。¹¹ 还责

成中非稳定团通过斡旋、安保、行动、后勤及酌情提供技术支助，协助筹备并在 2020 年和 2021 年举行和平的选举。¹²

安理会呼吁南苏丹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马里稳定团、中非稳定团采取全面综合办法保护平民，并特别强调社区参与和当地调解的重要性。¹³ 联刚稳定团和马里稳定团的新任务是就各自的任务规定加强与当地民众的沟通。¹⁴ 请联刚稳定团、马里稳定团、中非稳定团通过跟踪、预防、尽量减少和处理对平民的伤害，包括支持国家部队，减轻任何军事或警察行动给平民带来的风险。¹⁵ 还请南苏丹特派团和马里稳定团加强其在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方面的活动。¹⁶

在共有问题方面，安理会请联阿安全部队、南苏丹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以促进性别平等的方式执行任务，并强调各特派团需要具备为此目的的相关能力和专门知识。¹⁷ 联刚稳定团和中非稳定团的新任务是创造条件，确保妇女充分、有效和有意义地参与维护和促进和平与安全。¹⁸ 还责成这两个特派团支持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的参与和保护。¹⁹

¹²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2(c)段。

¹³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7(a)(ii)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29(→)(a)和(e)段；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29(→)(a)和(d)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28(c)(→)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2(a)(→)段。

¹⁴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29(→)(d)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16 段。

¹⁵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29(→)(a)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28(c)(→)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2(a)(→)段。

¹⁶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17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58 段。

¹⁷ 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28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17 段；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第 2466(2019)号决议，第 12 段。

¹⁸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32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44 段。

¹⁹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32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2(a)(→)和(b)(→)(ii)段。

⁴ 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第 247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第 249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二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九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八段；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第 2466(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五和六段。

⁵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46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8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0 段；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1 段。

⁶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23(b)和 29(→)段；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29(→)段。

⁷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28(b)(→)段。

⁸ 第 2495(2019)号决议，第 3(→)段。

⁹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7(d)(→)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2(b)(1)和(4)段。

¹⁰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2(b)(→)段。

¹¹ 第 2495(2019)号决议，第 3(→)段。

安理会继续高度重视确保在维持和平行动中预防和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努力的有效性。在这方面,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认识到,有效执行维和任务是所有利益攸关方的责任,而且取决于一些关键因素,包括:任务明确界定且实际和可落实、政治意愿、领导能力、业绩和问责、适足资源、政策、规划和业务准则及培训和装备。²⁰

根据第 2436(2018)号决议,安理会重申支持制定一个全面综合的业绩政策框架,以促进有效和全面执行各项任务规定,该框架应纳入以清晰和妥善界定的基准为基础的客观方法。²¹ 安理会呼吁在 10 个维持和平行动中应用该框架。²² 对于其中几个维和行动,安理会明确指出,这将包括在出现未能实施保护平民战略的重大失职情况时进行调查和立即采取行动。²³ 请秘书长确保利用业绩数据改进特派团行动,包括有关部署、补救、遣返和奖励的决定。²⁴ 此外,在特派

团效力方面,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和(或)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增加妇女人数,并确保妇女充分、有效和切实参与维持和平行动的各个方面。²⁵

安理会强调有必要改进维和行动如何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在这方面,安理会敦促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通过及时调查指控确保全面追责,并在有可信证据表明部队存在普遍或系统性剥削和虐待或其他严重不当行为时追究犯罪人的责任。²⁶

表 1 和表 2 概述了 2019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显示了安理会授权的广泛任务。表中反映的任务规定包括:(a) 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中授权的任务;(b) 以往各期授权并由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重申的任务。表格还包括以往期间决议中通过的、任务规定没有期限的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表格仅供参考,并不反映安理会对有关行动任务状况的任何立场或看法。

²⁰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40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19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7 段。

²¹ 第 2436 (2018)号决议,第 1 段。

²² 关于西撒特派团,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11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41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19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30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51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8 段;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第 2466(2019)号决议,第 13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18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1 段;关于联黎部队,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24 段。

²³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41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8 段。

²⁴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41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29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50 段;关于中非稳

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8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483(2019)号决议,第 13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2 段;关于联黎部队,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24 段。

²⁵ 关于西撒特派团,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11 段;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11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41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28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38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453(2019)号决议,第 14 段;第 2483(2019)号决议,第 12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1 段;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2 段;关于联黎部队,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24 段。

²⁶ 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45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30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483(2019)号决议,第 14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2 段;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3 段;关于联黎部队,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23 段。另见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459(2019)号决议,第 20 段。

表 1

2019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非洲

任务规定	西撒特派团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联刚稳定团	联阿安全部队	南苏丹特派团	马里稳定团	中非稳定团
第七章		X	X	X	X	X	X
授权使用武力		X	X	X	X	X	X
停火监测	X				X	X	
军民协调		X	X		X	X	X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X	X	X	X	X	X
选举援助	X					X	X
人权相关 ^a		X	X	X	X	X	X
人道主义支助	X	X	X		X	X	X
国际合作与协调	X	X	X	X	X	X	X
特派团影响评估			X			X	X
政治进程	X	X	X	X	X	X	X
保护平民	X	X	X	X	X	X	X
保护人道主义/联合国人员和设施； 确保人员和装备的自由流动		X	X	X	X	X	X
公共信息			X			X	X
法治/司法事项		X	X	X		X	X
安全监测、巡逻、威慑		X	X	X	X	X	X
安全部门改革			X			X	X
支助军事			X			X	X
支助警察	X	X	X	X	X	X	X
支助制裁制度		X	X		X	X	X
支助国家机构		X	X		X	X	X

缩写：西撒特派团：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中非稳定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阿安全部队：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a 包括与人权、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有关的任务。

表 2

2019 年维持和平行动任务：美洲、亚洲、欧洲、中东

任务规定	联海司法支助团 ^a	印巴观察组	联塞部队	科索沃特派团	停战监督组织	观察员部队	联黎部队
第七章	X			X			
授权使用武力	X						X
军民协调				X			
停火监测		X	X		X	X	X

任务规定	联海司法 支助团 ^a	印巴 观察组	联塞 部队	科索沃 特派团	停战监督 组织	观察员 部队	联黎 部队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选举援助							
人权相关 ^b	X			X			X
人道主义支助			X	X			X
国际合作与协调			X	X	X	X	X
政治进程	X		X	X			
保护平民	X						X
保护人道主义/联合国人员和设施; 确保人员和装备的自由流动							X
公共信息							
法治/司法事项	X						
安全监测、巡逻、威慑							X
安全部门改革							
支助军事							X
支助警察	X		X	X			
支助制裁制度							
支助国家机构				X			X

缩写: 联海司法支助团: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团; 观察员部队: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联塞部队: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联黎部队: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科索沃特派团: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印巴观察组: 联合国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停战监督组织,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a 如表中所列, 安理会第 2466(2019)号决议将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 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

^b 包括与人权、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有关的任务。

维持和平行动的核定人数

如表 3 所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修改

了联刚稳定团和联阿安全部队两个维持和平行动的组成。安理会减少了这两个特派团的军事人员人数, 增加了警务人员人数。

表 3
2019 年维持和平行动组成的变化

特派团	组成的变化	决定
联刚稳定团	安理会决定将核定兵力上限从 16 215 人减至 14 000 人, 同时将军事观察员和参谋人数维持在 660 人	2502(2019)
	安理会决定将警务人员从 391 人增加到 591 人, 建制警察部队的人数保持在 1 050 人。安理会还同意临时增加部署 360 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以取代军事人员	2502(2019)
联阿安全部队	安理会决定将核定兵力上限从 4 140 人减至 3 550 人	2469(2019)
	安理会决定将核定警察上限从 345 名警务人员(包括 185 单派警察和 1 支建制警察部队)增加到 640 名(包括 148 名警察和 3 支建制警察部队)	2469(2019)
	安理会决定将核定兵力上限维持在 3 550 人, 并允许将高于核定兵力上限的 295 名士兵的撤离推迟到 2020 年 5 月 15 日	2497(2019)

缩写: 联刚稳定团: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联阿安全部队: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非洲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安理会在 1991 年 4 月 29 日第 690(1991)号决议中,根据摩洛哥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接受的解决建议,设立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受权监督停火,为难民遣返提供安全保障,并支持组织自由和公正的全民投票。²⁷

2019 年,安理会通过 2019 年 4 月 30 日第 2468(2019)号和 2019 年 10 月 30 日第 2494(2019)号决议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分别延长六个月和一年,后一次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²⁸ 两项决议均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²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修改西撒特派团的任務规定。安理会第 2468(2019)和 2494(2019)号决议强调,需在妥协基础上就西撒哈拉问题达成现实、切实可行和持久的政治解决方案,强调必须把西撒特派团的战略重点与此目标相衔接并相应配置联合国资源。³⁰ 在报告方面,安理会修改了对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谈判现况和特派团行动所面临的挑战的要求,即从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三个月内改为延长后六个月内、并在任务期限结束前再次通报。³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修改西撒特派团的组成。

²⁷ 关于西撒特派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1991-2018 年)。

²⁸ 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1 段;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1 段。

²⁹ 俄罗斯联邦和南非对第 2468(2019)号和第 2494(2019)号决议投了弃权票,他们对政治进程条款缺乏平衡和模棱两可表示关切。南非代表还对西撒特派团没有正式的人权监测任务、对将任务期限从 6 个月延长到 12 个月表示遗憾。见 S/PV.8518 和 S/PV.8651。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一节。

³⁰ 第 2468(2019)号决议,第 2 段;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2 段。

³¹ 第 2494(2019)号决议,第 10 段。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安理会在 2007 年 7 月 31 日第 1769(2007)号决议中设立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授权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采取必要行动,支持执行《达尔富尔和平协议》,保护平民及联合国人员和装备,并确保自身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和自由。³²

2019 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 2019 年 6 月 27 日第 2479(2019)号和 2019 年 10 月 31 日第 2495(2019)号决议。安理会第 2479(2019)号决议规定,特派团的任務有四个月的技术延期。³³ 安理会第 2495(2019)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³⁴

在苏丹政治过渡和内乱的背景下,安理会修订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规定。³⁵ 安理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第 2479(2019)号决议表示注意到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战略评估的特别报告(S/2019/445)。³⁶ 他们在报告中就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重组和缩编提出建议。安理会作为特例将第 2429(2018)号决议概述的军事人员缩编期临时延长,以便保持特派团的自我保护能力。³⁷

安理会请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不迟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提交特别报告,评估局势,并就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的适当行动方向提出建议。³⁸ 安理会在第 2479(2019)号决议中还要求制定非洲联

³² 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7-2018 年)。

³³ 第 2479(2019)号决议,第 1 段。

³⁴ 第 2495(2019)号决议,第 1 段。

³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9 节。

³⁶ 第 247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³⁷ 同上,第 2 段。见第 2429(2018)号决议,第 5 段,其中规定将核定兵力上限从 8 735 人减至最多 4 050 人。

³⁸ 第 2479(2019)号决议,第 3(-)段。

盟-联合国联合政治战略,详述特派团后续机制可选方案。³⁹

2019年10月31日,安理会通过第2495(2019)号决议欢迎苏丹成立新的过渡政府,并赞扬2019年10月14日启动和平谈判。⁴⁰在这方面,安理会强调,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撤出务必考虑到和平进程取得的进展。⁴¹安理会表示注意到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特别报告(S/2019/816)。⁴²

安理会决定,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应继续执行第2429(2018)号决议规定的任务,根据现有任务并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将重点置于:(a)支持和平进程,包括苏丹政府与达尔富尔武装运动之间的调解、全国和平委员会,并支持任何和平协议;(b)支持建设和平活动,包括加强州联络职能并将其扩大到杰贝勒迈拉;(c)保护平民,监测和报告人权状况,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等问题,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及促进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并促进创造必要条件,以便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自愿、知情、安全、有尊严和可持续地回返,⁴³

安理会注意到特别报告中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重组的第一个可选方案,决定特派团应维持其部队和警察人数上限直至2020年3月31日,并修改其实地配置。⁴⁴安理会请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不迟于2020年1月31日提交特别报告,评估局势,并就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的适当行动方针提出建议。根据苏丹政府的意见和需要提出的达尔富尔混

合行动后继存在的可选方案。⁴⁵安理会表示打算在2020年3月31日之前决定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责任地缩编和撤出以及设立特派团后继存在的行动方针。⁴⁶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安理会在2010年5月28日第1925(2010)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接替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稳定团授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该决议规定的保护任务,其任务包括确保有效保护平民以及支持政府为实现稳定和巩固和平作出的努力。⁴⁷

2019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关于联刚稳定团的2019年3月29日第2463(2019)号和2019年12月19日第2502(2019)号决议。安理会第2463(2019)号决议将联刚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九个月,不同于以往将任务期限延长一年的做法。⁴⁸安理会第2502(2019)号决议再次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2020年12月20日。⁴⁹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选举及全国和省级选举结束后,安理会第2463(2019)号决议⁵⁰重新确定了联刚稳定团的优先事项,并修改了一些授权任务。具体而言,安理会重申联刚稳定团的战略优先事项是保护平民,并将优先事项从支持选举进程改为支持稳定和加强国家机构以及关键的治理和安全改革。⁵¹

³⁹ 同上,第3(□)段。安理会主席在2019年9月11日给秘书长的信中指出,安理会成员已表示注意到秘书长要求将提交评估报告的时限延长至2019年10月10日,以便能有足够时间与过渡机构进行实质性接触,特别是就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之后的安排进行接触。见S/2019/731和S/2019/732。

⁴⁰ 第249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和第五段。

⁴¹ 同上,序言部分第七段。

⁴² 同上,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⁴³ 同上,第3段。

⁴⁴ 同上,第4段。

⁴⁵ 同上,第6段。

⁴⁶ 同上,第7段。

⁴⁷ 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0-2018年)。

⁴⁸ 第2463(2019)号决议,第21段。

⁴⁹ 第2502(2019)号决议,第22段。

⁵⁰ 第2463(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5节。

⁵¹ 第2463(2019)号决议,第23段。另见第2409(2018)号决议,第31段。

根据战略优先事项，并强调应按照优先工作排序执行任务，⁵² 安理会修改了联刚稳定团的优先任务。在这方面，安理会为特派团增加了一项新的优先任务，即支持稳定和加强国家机构以及关键的治理和安全改革。⁵³ 安理会还增加了保护平民和过渡期正义支助任务的若干内容。⁵⁴ 安理会注意到，特派团的所有任务都是相辅相成的，应以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方式予以执行。⁵⁵

关于支持稳定和加强国家机构这一新的优先任务，安理会请联刚稳定团提供技术和政治支持，以促进和解、民主化和包容，并促进族裔间和解。⁵⁶ 还请特派团就该国东部的的主要采矿活动以及自然资源的开采、运输和贸易向政府提供技术援助。⁵⁷ 安理会明确指出，加强刚果安全部队能力的任务将包括继续执行联刚稳定团制定的消除不安全局势综合行动战略。⁵⁸

除优先任务外，安理会还重申联刚稳定团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安全部门改革、支持执行武器禁运、儿童保护、行动对环境的影响方面以及与性别、性暴力、性剥削和性虐待有关的任务，并作了一些补充。⁵⁹ 在解除武装方面，安理会授权联刚稳定团指导和支助当局处置已解除武装刚果战斗人员和外国战斗人员的武器弹药。⁶⁰ 还要求联刚稳定团协助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确保妇女能平等、切实参加和充分参与维持和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工作并享有代表权。⁶¹ 安理会敦促联刚稳定团与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办公室一起努力寻求政治解决办法，制止武装战斗人

员、军火和冲突矿物的跨境流动。⁶² 在努力结束该国埃博拉疫情的背景下，安理会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部门继续开展工作，并注意到联刚稳定团在这方面的重要积极作用。⁶³

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规定的未来，安理会强调需要逐步将特派团的任务移交给政府、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使特派团能够以负责任和可持续的方式撤出。⁶⁴ 请秘书长按照最佳做法对联刚稳定团进行一次独立的战略审查，并迟于 2019 年 10 月 20 日提供审查报告，评估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与安全继续面临的挑战，介绍一项分阶段、逐步和全面的撤出战略。⁶⁵

安理会第 2502(2019)号决议在特派团保护平民和支持稳定的优先任务中增加了几项新内容。在这方面，联刚稳定团受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在其目前部署的各省内保护受到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侧重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同时保持在其他地区进行干预的能力。⁶⁶ 安理会明确指出，特派团的行动应通过跟踪、预防、尽量减少和处理平民伤害来减轻平民面临的风险。⁶⁷ 进一步要求联刚稳定团保持积极主动的部署和机动灵活的强有力态势。⁶⁸ 作为社区参与的一部分，联刚稳定团的任务是与政府制定一项战略，使民众对特派团的工作建立信任和理解，并防止造谣中伤。⁶⁹ 安理会还规定扩大干预旅，提高其效力，包括增加经过适当训练、在联刚稳定团部队指挥官的指挥与控制下的队伍。⁷⁰ 安理会强调，整个联刚稳定团部队，包括干预旅，必须优先执行保护平民任务。⁷¹

⁵² 第 2463(2019)号决议，第 24 段。

⁵³ 同上，第 29(二)段。

⁵⁴ 同上，第 29(一)(a)-(b)和(e)-(f)段。

⁵⁵ 同上，第 29 段。

⁵⁶ 同上，第 29(二)(a)段。

⁵⁷ 同上，第 29(二)(d)段。

⁵⁸ 同上，第 29(二)(b)段。

⁵⁹ 同上，第 30(一)-(三)、31-34 和 42 段。

⁶⁰ 同上，第 30(一)(b)段。

⁶¹ 同上，第 32 段。

⁶² 同上，第 27 段。

⁶³ 同上，第 38 段。

⁶⁴ 同上，第 44 段。

⁶⁵ 同上，第 45 段。

⁶⁶ 第 2502(2019)号决议，第 29(一)(a)段。

⁶⁷ 同上。

⁶⁸ 同上，第 29(一)(b)段。

⁶⁹ 同上，第 29(一)(d)段。

⁷⁰ 同上，第 29(一)(e)段。

⁷¹ 同上。

联刚稳定团的稳定优先任务扩大到包括与安全部门改革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有关的现有任务。⁷² 关于安全部门改革,安理会请联刚稳定团向政府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除其他外,鼓励包容性改革,通过考虑到妇女参与和安全的独立、负责和良好运作的司法和安全机构为所有人带来安全和正义。⁷³ 联刚稳定团还将促进和协助军事、警察、司法和监狱部门的改革。⁷⁴ 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安理会请联刚稳定团与民间社会、捐助伙伴和政府官员协调,支持这些努力。⁷⁵ 安理会还详细阐述了特派团在掌控采矿活动、开展斡旋以解决冲突根源、就族群安全问题开展地方对话等其他稳定任务。⁷⁶ 特派团确保联合国人员和设施得到保护、保障通行自由的任务不再被列为优先任务。⁷⁷

关于特派团的其余任务,安理会请联刚稳定团将妇女网络作为保护工作的合作伙伴,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安全部门改革工作。⁷⁸ 还请联刚稳定团支持妇女民间社会领导人和组织成员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公共机构和决策,请特派团支持政府推动妇女的政治参与,特别是实现30%的宪法规定配额。⁷⁹ 联刚稳定团的进一步任务是继续确保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的实效。⁸⁰

关于前进方向,安理会注意到安理会第2436(2019)号决议要求进行的独立战略审查以及安理会强调的联刚稳定团撤出条件。⁸¹ 安理会进一步注意到审查得出的评估,即过渡期绝对需要至少三年,暂

定时间表还需灵活,考虑到根据持续评估确定的安全局势以及审查规定的红线。⁸² 该决议强调,联刚稳定团开展活动的方式应使特派团能够在实地局势改善的基础上撤出,特别注重减少对平民的威胁。⁸³ 请秘书长根据与政府、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伙伴的联合分析,着手逐步将特派团的方案活动移交给相关伙伴,并在这方面阐明一项联合战略,确定一套可衡量基准,迟于2020年10月20日提交安理会。⁸⁴

安理会在第2502(2019)号决议中还决定,将特派团核定兵力上限从16 215名军事人员减至14 000人,同时将军事观察员和参谋人数维持在660人。⁸⁵ 警务人员从391人增加到591人,建制警察部队人数保持在1 050人。⁸⁶ 安理会还同意临时增加部署360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以取代军事人员。⁸⁷ 最后,安理会请秘书处根据实地局势的积极变化,考虑进一步减少特派团的军事部署水平和行动区。⁸⁸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安理会2011年6月27日第1990(2011)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同时考虑到2011年6月20日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议。安理会授权联阿安全部队除其他外,监测与核实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人民解放军或其继承者的任何部队调离阿卜耶伊地区的情况,根据《协议》规定参与相关机构的工作,为人道主义援助运送提供便利,加强阿卜耶伊警察局的能力。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授权联阿安全部队采取必要行动,除其他外,保护联合国及人道主义人员和财产,保护面临迫在眉睫的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确

⁷² 同上,第29(c)(f)-(g)段。

⁷³ 同上,第29(c)(f)段。

⁷⁴ 同上。

⁷⁵ 同上,第29(c)(h)段。

⁷⁶ 同上,第29(c)(b)-(d)段。

⁷⁷ 同上,第30段。

⁷⁸ 同上,第32段。

⁷⁹ 同上。

⁸⁰ 同上,第31段。

⁸¹ 同上,第46段。另见2019年10月24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842),其中转递联刚稳定团的独立战略审查报告。

⁸² 第2502(2019)号决议,第46段。

⁸³ 同上,第47段。

⁸⁴ 同上,第48-49段。

⁸⁵ 同上,第23段。

⁸⁶ 同上。

⁸⁷ 同上。另见2019年11月26日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S/2019/905),第60段。

⁸⁸ 第2502(2019)号决议,第23段。

保该地区的安全。安理会在 2011 年 12 月 14 日第 2024(2011)号决议中扩大了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包括协助苏丹和南苏丹确保其关于边界安全的协定得到遵守，支持联合边界核查与监测机制开展业务活动。⁸⁹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的 2019 年 4 月 12 日第 2465(2019)号、2019 年 5 月 14 日第 2469(2019)号、2019 年 10 月 15 日第 2492(2019)号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第 2497(2019)号决议。安理会第 2465(2019)号决议将联阿安全部队在支持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方面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⁹⁰此外，安理会第 2469(2019)号决议将联阿安全部队在阿卜耶伊地区的任务期限，包括根据《宪章》第七章规定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⁹¹此后，安理会还授权将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任务技术延期一个月，⁹²安理会第 2497(2019)号决议将联阿安全部队的整个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⁹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很大程度上维持了联阿安全部队的现有任务，但稍有修改。安理会第 2469(2019)号决议请联阿安全部队将性别因素作为整个任务的跨领域问题予以充分考虑。⁹⁴安理会第 2497(2019)号决议对妇女仍然缺席地方和平委员会的领导层表示关切，欢迎并鼓励联阿安全部队努力让妇女参与和平讨论。⁹⁵安理会进一步呼吁联阿安全部队在妇女和儿童保护方面保持足够的专长。⁹⁶

安理会第 2469(2019)号决议强调，如秘书长 2018 年 8 月 20 日信中所称，阿卜耶伊地区的威胁有所改变，

因此将核定兵力上限从 4 140 人减至 3 550 人。⁹⁷安理会进一步将警务人员人数从 345 人(包括 185 名单派警察和 1 支建制警察部队)增加到 640 人(包括 148 名单派警察和 3 支建制警察部队)。⁹⁸安理会请秘书长任命一名文职副首长，以进一步促进各方之间的联络及与各方的互动协作。⁹⁹

关于前进方向，安理会请秘书长至迟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报告关于联阿安全部队任务重组的最新建议，包括允许特派团最终撤出的过渡战略。¹⁰⁰安理会还要求在 2019 年 9 月 15 日之前评估特派团对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支持情况。¹⁰¹

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安理会第 2497(2019)号决议将核定兵力上限维持在 3 550 人，决定允许将高于核定兵力上限的 295 人的撤离推迟到 2020 年 5 月 15 日。¹⁰²在维持警务人员上限的同时，安理会表示打算减少警察部分，因为阿卜耶伊警察局正在逐步建立，并在阿卜耶伊地区进行有效执法。¹⁰³最后，安理会再次请秘书长任命一名文职副首长，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增加文职人员，促进各方之间的联络及与各方的互动协作。¹⁰⁴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安理会 2011 年 7 月 8 日第 1996(2011)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了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

⁸⁹ 关于联阿安全部队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1-2018 年)。

⁹⁰ 第 2465(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⁹¹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⁹² 第 2492(2019)号决议，第 1 段。

⁹³ 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1-2 段。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9 节。

⁹⁴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28 段。

⁹⁵ 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19 段。

⁹⁶ 同上，第 28 段。

⁹⁷ 第 246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和执行部分第 3 段。另见 2018 年 8 月 20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8/778)。秘书长在信中提出根据当地目前实际情况调整联阿安全部队的建议。

⁹⁸ 第 2469(2019)号决议，第 4 段。

⁹⁹ 同上，第 5 段。

¹⁰⁰ 同上，第 34 段。

¹⁰¹ 同上。另见 2019 年 9 月 20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768)。秘书长在信中从联阿安全部队为联合边界核查与监测机制提供的支持入手，就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和配置进行分析并提出建议。

¹⁰² 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4 段。另见秘书长关于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S/2019/817)，第 52、53 和 60 段。

¹⁰³ 第 2497(2019)号决议，第 5 段。

¹⁰⁴ 同上，第 6 段。

丹特派团), 任务是支持巩固和平, 促进长期国家政权建设和经济发展; 支持南苏丹政府履行预防、缓解和消除冲突的责任, 保护平民; 支持政府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国际伙伴合作, 建立保障安全的能力, 实行法治, 加强安全和司法部门。南苏丹特派团授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保护平民任务。¹⁰⁵

2019年,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通过2019年3月15日第2459(2019)号决议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2020年3月15日。¹⁰⁶ 该决议以14票赞成、1票弃权获得通过。¹⁰⁷

继2018年9月签署《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后, 安理会修改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具体而言, 作为特派团保护战略的一部分, 安理会请南苏丹特派团协助制定和执行对性别敏感的社区减少暴力方案。¹⁰⁸ 南苏丹特派团还负责与人道主义行为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协调, 支持为境内流离失所者离开联合国平民保护点而安全、知情、自愿和有尊严地回返或异地安置提供便利。¹⁰⁹ 此外, 请特派团继续在易发冲突、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高度集中的地区加强特派团的存在并积极开展巡逻, 特别关注妇女和儿童。¹¹⁰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的政治任务规定, 其工作是支持执行《重振协议》及和平进程, 为此通过斡旋并参与停火和过渡期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以及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 特别是在地方一级。¹¹¹

安理会第2459(2019)号决议请南苏丹特派团加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预防和应对活动, 包括确保将其风险纳入特派团的数据收集、威胁分析和预警系统, 并与性暴力受害者和妇女组织互动协作。¹¹² 请特派团继续与冲突各方就制定和执行儿童保护行动计划进行对话, 并支持旨在释放全国各地与武装团体和部队有关联的儿童的努力。¹¹³ 安理会明确指出, 南苏丹特派团支持关于南苏丹的第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任务将包括执行第2428(2018)号决议通过的有关武器禁运的措施。¹¹⁴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的未来任务,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任务期限延长后180天内提交一份书面报告, 说明对平民保护点的未来规划, 包括为居民回返或重新安置创造安全环境所需步骤的建议。¹¹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修改南苏丹特派团的组成。安理会请秘书长在《重振协议》各方就永久安全安排进行谈判之后开展军事和警察能力研究, 表示准备考虑根据实地安全状况对南苏丹特派团包括其区域保护部队相应作出必要调整。¹¹⁶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

安理会在2013年4月25日第2100(2013)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授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稳定人口中心, 支持重建国家权力, 支持执行过渡路线图, 保护平民及联合国人员和财产, 协助马里当局促进和保护人权, 并支持人道主义援助、国家和国际司法以及文化保护。¹¹⁷

¹⁰⁵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2011-2018年)。

¹⁰⁶ 第2459(2019)号决议, 第5段。

¹⁰⁷ 俄罗斯联邦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俄罗斯对一些安理会成员不愿意欢迎《重振协议》以及在给予《重振协议》支持之前列出南苏丹特派团与性别和人权有关的任务表示失望。见S/PV.8484。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9节。

¹⁰⁸ 第2459(2019)号决议, 第7(a)(v)段。

¹⁰⁹ 同上, 第7(a)(v)段。

¹¹⁰ 同上, 第18段。

¹¹¹ 同上, 第7(d)(-)(三)段。

¹¹² 同上, 第17段。

¹¹³ 同上, 第28段。

¹¹⁴ 同上, 第22段。关于南苏丹的第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¹¹⁵ 第2459(2019)号决议, 第36段。另见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平民保护点的未来规划的报告(S/2019/741)。

¹¹⁶ 第2459(2019)号决议, 第6段。

¹¹⁷ 关于马里稳定团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2012-2018年)。

2019 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关于马里稳定团的 2019 年 6 月 28 日第 2480(2019)号和 2019 年 8 月 29 日第 2484(2019)号决议。安理会还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发表主席声明。¹¹⁸ 第 2480(2019)号决议将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¹¹⁹

安理会在 2019 年 4 月 3 日主席声明中就马里稳定团可能的重大调整提出可选方案，以使特派团更注重优先任务，从而提高支持 2015 年《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执行工作的成效。¹²⁰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其关于马里稳定团的定期报告中提出建议，说明特派团如何加大力度，支持马里当局在马里中部重建国家存在的努力和行动。¹²¹ 安理会鼓励马里稳定团继续支持在该国中部恢复国家权力，并执行斡旋、和解和保护平民的任务。¹²²

安理会第 2480(2019)号决议表示注意到秘书长 2019 年 5 月 31 日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S/2019/454)。¹²³ 秘书长在报告中提出了调整马里稳定团的可选方案，并修改了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具体而言，安理会重申，马里稳定团的战略优先事项仍是执行《协议》，同时增加了特派团的第二个战略优先事项，以促进执行一项全面的政治主导的马里战略以在马里中部保护平民、减少族裔间暴力，并重新建立国家权力、国家力量和基本社会服务。¹²⁴ 此外，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继续以积极主动、稳健、灵活和敏捷的姿态执行任务。¹²⁵

在这两个战略优先事项的框架下，并强调应根据任务的优先顺序执行任务，安理会重申，特派团的优先任务是支持执行《协议》、保护平民、斡旋与和

解、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人道主义援助，但作了一些修改。¹²⁶ 安理会还增加了一项新的优先任务，以支持马里中部稳定和恢复国家权力。¹²⁷

关于支持执行《协议》，安理会还请马里稳定团支持为在马里北部重新部署经改革和整编的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而制定综合计划。¹²⁸ 在保护平民方面，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加强社区参与和保护机制、与平民互动、社区外联、和解、调解、支持解决地方和族裔间冲突以及公共信息。¹²⁹ 请特派团采取机动、灵活、稳健和积极主动的步骤保护平民，包括部署地面和航空资产。还请马里稳定团防止活跃的武装分子返回主要人口中心和平民面临危险的其他地区。¹³⁰ 为减轻在任何军事或警察行动之前、期间和之后对平民造成的风险，安理会请特派团追踪了解、预防、尽量减少和处理特派团行动造成的平民伤害。¹³¹

在支持马里中部稳定和恢复国家权力的新优先任务下，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是通过斡旋，支持马里当局减少暴力和族裔间紧张关系。¹³² 特派团还将支持当局确保追究那些应对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责任。¹³³ 在这方面，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是支持各方处理和履行其关于预防和消除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承诺。¹³⁴ 鼓励马里稳定团继续努力促进在马里中部恢复国家权力，并就马里当局在保护平民方面的作用和责任以及特派团自身在这方面的作用加强宣传。¹³⁵

安理会进一步阐述了特派团与速效项目有关的其他任务，并重申与协助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

¹¹⁸ S/PRST/2019/2。

¹¹⁹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17 段。

¹²⁰ S/PRST/2019/2，第八段。关于马里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3 节。

¹²¹ S/PRST/2019/2，第九段。

¹²² 同上。

¹²³ 第 2480(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九段。

¹²⁴ 同上，第 20 段。

¹²⁵ 同上，第 22 段。

¹²⁶ 同上，第 21 和 28(a)和(c)-(f)段。

¹²⁷ 同上，第 28(b)段。

¹²⁸ 同上，第 28(a)(c)段。

¹²⁹ 同上，第 28(c)(c)段。

¹³⁰ 同上。

¹³¹ 同上。

¹³² 同上，第 28(b)(c)段。

¹³³ 同上，第 28(b)(c)段。

¹³⁴ 同上，第 58 段。

¹³⁵ 同上，第 16 段。

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第 1989(2011)号和第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有关的任务。¹³⁶ 安理会第 2480(2019)号和第 2484(2019)号决议再次请特派团与委员会和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交流信息并向其提供协助。¹³⁷

安理会第 2480(2019)号决议请马里稳定团定期召集马里协调机构例会,作为马里和萨赫勒区域相关安全存在之间协调的主要平台。¹³⁸ 此外,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制定一种长期的基于条件的过渡办法,以确保分阶段、协调和谨慎地过渡转交安全责任。¹³⁹ 安理会强烈谴责袭击维和人员的行为,呼吁马里稳定团支持该国政府确保追究这方面的责任。¹⁴⁰

关于马里稳定团任务的未来,请秘书长在决议通过后六个月内对马里北部和中部的局势以及特派团用于实施首要和次要战略优先事项的配置进行彻底评估。¹⁴¹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其 2020 年 6 月关于马里稳定团的季度报告中报告对特派团支持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任务的执行情况的评估。¹⁴² 安理会表示打算在此基础上,在特派团当前任务期结束时,就该机制的未来作出决定。¹⁴³

¹³⁶ 同上,第 29(a)-(b)段。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¹³⁷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29(b)段;第 2484(2019)号决议,第 3 段。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¹³⁸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30 段。

¹³⁹ 同上,第 32 段。

¹⁴⁰ 同上,第 47 段。

¹⁴¹ 同上,第 21 段。另见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S/2019/983)。秘书长在报告中评估了马里北部和中部的局势以及特派团在执行其首要和次要战略优先事项方面的配置。

¹⁴² 第 2480(2019)号决议,第 39 段。

¹⁴³ 同上。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安理会在 2014 年 4 月 10 日第 2149(2014)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中非稳定团授权采取一切必要手段,除其他外保护平民及联合国人员和财产;协助开展过渡工作;协助运送人道主义援助;促进和保护人权;支持司法和法治;支持执行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战略。¹⁴⁴

2019 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关于中非稳定团的 2019 年 9 月 12 日第 2488(2019)号和 2019 年 11 月 15 日第 2499(2019)号决议。安理会第 2499(2019)号决议将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11 月 15 日。¹⁴⁵

安理会第 2499(2019)号决议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2019/822),¹⁴⁶ 并修改了中非稳定团的任任务。在这方面,安理会特别强调与以下方面有关的任任务:国家当局与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签署的《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协议》的执行、2020/2021 年选举以及性暴力幸存者的保护和政治融入。安理会回顾,稳定团应根据任务优先次序执行任任务。¹⁴⁷ 具体而言,安理会扩大了中非稳定团的优先任任务,包括支持执行《协议》、选举、民族和解、社会凝聚力和过渡期正义;协助中非共和国当局在 2020 和 2021 年举行和平的总统、立法和地方选举。¹⁴⁸ 在对任任务有所修改的情况下,安理会还重申了稳定团在保护平民、为交付人道主义援助建立安全环境以及保护联合国人员和装备方面的优先任任务。¹⁴⁹

中非稳定团支持政治进程的任务扩大,包括为《协议》的执行提供政治、技术和业务支持。稳定团

¹⁴⁴ 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4-2018 年)。

¹⁴⁵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27 段。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6 节。

¹⁴⁶ 第 2499(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八段。

¹⁴⁷ 同上,第 30 段。

¹⁴⁸ 同上,第 32(b)-(c)段。

¹⁴⁹ 同上,第 32(a)和(d)-(e)段。

的任务还包括采取积极步骤支持中非共和国当局创造有利于充分执行《协议》的条件。¹⁵⁰ 安理会要求中非稳定团提供斡旋和技术专门力量，包括与区域及地方机构和宗教领袖合作，消除冲突的根源。¹⁵¹ 安理会明确指出，在执行这项任务时要确保妇女包括性暴力幸存者充分、有效和切实的参与，包括为此而支持地方对话和社区参与。¹⁵² 同样，安理会要求中非稳定团协助国家当局努力推动政党、民间社会、妇女、性暴力幸存者、青年、信仰组织并在可能情况下推动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更多参与和平进程。¹⁵³ 在稳定团过渡期正义方面的工作中也提到了纳入性暴力幸存者的问题。¹⁵⁴

安理会明确指出，稳定团将执行其政治和安全战略、与邻国接触和利用战略沟通，支持新《协议》。¹⁵⁵ 安理会还要求中非稳定团继续协调对和平进程的国际支持和援助。¹⁵⁶

安理会请中非稳定团通过全面和综合办法，包括预见、威慑和阻止所有武装团体对民众施加暴力，并通过支持和开展地方调解工作，确保“有效和动态地”保护受到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¹⁵⁷ 安理会规定，稳定团将减轻任何军事或警察行动对平民造成的风

险，包括为此而追踪了解、预防、尽量减少和处理由此造成的平民伤害。¹⁵⁸ 稳定团为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妇女和儿童提供保护的任务扩大，包括采取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以幸存者为中心的办法。¹⁵⁹

安理会还重申中非稳定团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其他任务，并对其在以下方面的活动作出若干修改：支持扩展国家权力；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遣返和重返社会；支持国家和国际司法、打击有罪不罚、法治。¹⁶⁰ 安理会强调必须确保妇女包括性暴力幸存者在所有领域和各级切实参与。¹⁶¹ 安理会还重申中非稳定团支持关于涉及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任务，以及有关考虑其行动对环境的影响、儿童保护和武器弹药管理的任务。¹⁶² 安理会第 2488(2019)号决议还重申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是向委员会报告用于支持安全部门改革进程或在该进程中使用的制裁豁免实施情况。¹⁶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修改中非稳定团的组成。关于稳定团的未来，安理会请秘书长定期审查和报告进行过渡、缩编和撤离所需要的条件。¹⁶⁴

¹⁵⁰ 同上，第 32(b)(一)段。

¹⁵¹ 同上，第 32(b)(四)段。

¹⁵² 同上。

¹⁵³ 同上，第 32(b)(三)段。

¹⁵⁴ 同上，第 32(b)(五)段。

¹⁵⁵ 同上，第 32(b)(二)和(六)-(七)段。

¹⁵⁶ 同上，第 32(b)(八)段。

¹⁵⁷ 同上，第 32(a)(三)段。

¹⁵⁸ 同上。

¹⁵⁹ 同上，第 32(a)(三)段。

¹⁶⁰ 同上，第 33(a)(一)-(二)、(b)(一)和(三)、(c)(一)和(四)、(d)和(e)(四)段。

¹⁶¹ 同上，第 44 段。

¹⁶² 同上，第 34、42-43 和 45-46 段。有关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任务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¹⁶³ 第 2488(2019)号决议，第 2(b)段。

¹⁶⁴ 第 2499(2019)号决议，第 53 段。

美洲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结束后, 安理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 2350(2017)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了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联海司法支助团负责协助海地政府加强法治机构, 支持和发展海地国家警察, 开展人权监测、报告和分析工作。授权联海司法支助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其支持海地国家警察的任务, 保护濒临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¹⁶⁵

2019 年,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 2019 年 4 月 12 日第 2466(2019)号决议, 将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六个月, 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¹⁶⁶ 该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¹⁶⁷

安理会重申联海司法支助团的现有任务。¹⁶⁸ 联海司法支助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其支持和发展国家警察的任务授权也得到了延长。¹⁶⁹ 安理会重申联海司法支助团在执行任务期间必须始终充分考虑性别平等主流化这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同时还重

申必须加强性别平等专门知识和能力, 以便以促进性别平等的方式执行支助团的任务。¹⁷⁰

安理会欢迎秘书长 2019 年 3 月 1 日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报告(S/2019/198)及其关于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起由一个特别政治任务接替联海司法支助团的建议¹⁷¹ 安理会请秘书长着手进行必要的规划, 建立联合国系统在海地的适当综合存在, 包括特别政治任务, 配置以相关能力和专长, 以期协调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活动, 与捐助界合作, 并继续支持海地政府在巩固和平和长期发展方面作出努力。¹⁷²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决议通过后 30 天内向安理会报告拟设的后续任务的业务细节和具体目标, 并按照既定的联合国政策、指示和最佳做法启动过渡规划和管理。¹⁷³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酌情筹备并开始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之前逐步分阶段撤出联海司法支助团人员, 以确保顺利过渡。¹⁷⁴ 安理会还鼓励联海司法支助团与联合国海地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 确保从联合国维持和平存在顺利过渡。¹⁷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修改联海司法支助团的组成。

¹⁶⁵ 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2016-2018 年)。

¹⁶⁶ 第 2466(2019)号决议, 第 1 段。

¹⁶⁷ 多米尼加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俄罗斯联邦代表批评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案文, 而多米尼加共和国则告诫说, 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将在海地预计举行选举的同时到期。见 S/PV.8510。关于海地问题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4 节。

¹⁶⁸ 第 2466(2019)号决议, 第 6、7 和 10 段。

¹⁶⁹ 同上, 第 9 段。

¹⁷⁰ 同上, 第 12 段。

¹⁷¹ 同上, 序言部分第五段。

¹⁷² 第 2466(2019)号决议, 第 2 段。

¹⁷³ 同上, 第 3 段。另见 2019 年 5 月 13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387), 秘书长在信中报告了拟设的海地特别政治任务的业务细节。有关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的更多信息, 见第二节。

¹⁷⁴ 第 2466(2019)号决议, 第 2 段。

¹⁷⁵ 同上, 第 4 段。

亚洲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安理会 1948 年 4 月 21 日第 47(1948)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1949 年 1 月, 向第 39(1948)号决议设立的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委员会部署了第一个军事观察员组, 该组后来构成了印巴观察组的核心部分。委员会解散后, 安理会第 91(1951)号决议决定印巴观察组

应继续监督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印巴停火情况。1971 年再次爆发敌对活动后, 印巴观察组的任务便是观察与严格遵守 1971 年 12 月 17 日停火协议有关的事态发展。2019 年, 安理会没有讨论印巴观察组, 也没有改变其组成或任务, 其任务仍然不设期限。¹⁷⁶

¹⁷⁶ 关于印巴观察组任务历史, 详见《汇编》, 《1946-1951 年补编》和之后的补编(1952-2018 年)。

欧洲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安理会 1964 年 3 月 4 日第 186(196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联塞部队的任务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尽最大努力防止战斗再次发生, 并在必要时为维持和恢复法律和秩序以及恢复正常条件作出贡献。¹⁷⁷

2019 年, 安理会通过了关于联塞部队的 2019 年 1 月 30 日第 2453(2019)号和 2019 年 7 月 25 日第 2483(2019)号决议。安理会将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两次, 每次为期六个月, 第二次延长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¹⁷⁸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修改联塞部队的组成。安理会第 2453(2019)号决议注意到 2017 年 11 月 28 日秘书长关于联塞部队战略审查的报告(S/2017/1008), 其中除其他外, 建议加强部队与各方的联络和接触能力, 为恢复解决方案谈判创造有利条件。安理会请联塞部队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充分执行各项建议。¹⁷⁹

¹⁷⁷ 关于联塞部队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1964-2018 年)。

¹⁷⁸ 第 2453(2019)号决议, 第 13 段; 第 2483(2019)号决议, 第 8 段。关于塞浦路斯局势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9 节。

¹⁷⁹ 第 2453(2019)号决议, 第 8 段。

安理会第 2483(2019)号决议请秘书长在 2020 年 1 月 10 日之前提交一份报告, 说明如何以最佳方式加强联塞部队在缓冲区的作用以缓和当事方之间的紧张局势。¹⁸⁰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修改联塞部队的组成。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是安理会依据《宪章》第七章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于 1999 年 6 月 10 日设立的。安理会授权科索沃特派团执行一系列任务, 包括促进在科索沃建立高度自治和自我管理, 履行基本的民事行政职能, 以及组织和监督民主和自主自治临时机构的发展。¹⁸¹ 2019 年, 安理会没有通过与科索沃特派团有关的决定, 也没有改变其组成或任务规定, 其任务仍然不设期限。¹⁸²

¹⁸⁰ 第 2483(2019)号决议, 第 15 段。

¹⁸¹ 关于联塞部队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1996-2018 年)。

¹⁸² 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20.B 节。

中东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由安理会第 50(1948)号决议于 1948 年 5 月 29 日设立,在 1948 年阿以冲突结束后,协助联合国调解人和停战委员会监督巴勒斯坦的休战情况。停战监督组织军事观察员自那时起驻留在中东,继续帮助和配合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监测停火状况,监督停战协定的执行情况。¹⁸³ 2019 年,安理会没有通过与停战监督组织有关的决定,也没有改变其组成或任务规定,其任务仍然不设期限。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在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签订戈兰高地脱离接触协定后,安理会 1974 年 5 月 31 日第 350(197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自那时起驻留在该地区,维持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停火,监督脱离接触协定的执行以及隔离区和限制区。¹⁸⁴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关于观察员部队的 2019 年 6 月 26 日第 2477(2019)号和 2019 年 12 月 19 日第 2503(2019)号决议。安理会将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两次,每次为期六个月,第二次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¹⁸⁵

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改变观察员部队的任务。安理会第 2477(2019)号和 2503(2019)号决议鼓励和平行动部、观察员部队和停战监督组织继续围绕 2018 年独立审查后提出的关于改善特派团业绩和观察员部队任务执行的建议进行相关讨论。¹⁸⁶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修改观察员部队的组成。

¹⁸³ 关于停战监督组织任务历史,详见《汇辑》,《1946-1951 年补编》和之后的补编(1952-2018 年)。

¹⁸⁴ 关于观察员部队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1972-2018 年)。

¹⁸⁵ 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3 段;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4 段。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¹⁸⁶ 第 2477(2019)号决议,第 10 段;第 2503(2019)号决议,第 11 段。另见秘书长关于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18/1088),他在报告中概述了对观察员部队任务进行的独立审查的各项建议。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是安理会根据第 425(1978)和 426(1978)号决议于 1978 年 3 月 19 日设立的,目的是确认以色列军队撤出黎巴嫩南部,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保恢复在该区域有效行使权力。¹⁸⁷

安理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第 2485(2019)号决议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¹⁸⁸ 该决议是根据 2019 年 8 月 1 日秘书长就延长期限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619)通过的。¹⁸⁹

安理会第 2485(2019)号决议没有改变联黎部队的任务或组成。决议重申联黎部队的各项任务,包括有权采取一切必要行动保障行动区的安全,进行安全监测和巡逻,与黎巴嫩武装部队合作,以及在任务期内始终充分考虑到性别平等这一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并协助黎巴嫩当局确保妇女在各级决策中充分、有效地参加和参与维持和促进和平与安全的一切努力并拥有自己的代表。¹⁹⁰ 与在第 2433(2018)号决议中一样,安理会强调指出有必要加强联黎部队与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之间的合作,同时欢迎如 2018 年 12 月 31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8/1182)中所述,在两个特派团之间的效率和效力方面取得一些初步改进。¹⁹¹ 安理会鼓励秘书长按其 2019 年 7 月 17 日关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至 2019 年 6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19/574)附件三所述,推进这些努力。¹⁹²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考虑到联黎部队的部队人数上限和文职构成部分的情况下,对联黎部队资源是否依然

¹⁸⁷ 关于联黎部队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1975-2018 年)。

¹⁸⁸ 第 2485(2019)号决议,第 1 段。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¹⁸⁹ 第 2485(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¹⁹⁰ 同上,第 14、20 和 25 段。

¹⁹¹ 同上,第 13 段。

¹⁹² 同上。

恰当以及改善联黎部队与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之间效率和成效的可选办法进行评估，并至迟于 2020 年 6 月 1 日提供评估结果。¹⁹³

¹⁹³ 同上，第 8 段。

安理会再次呼吁黎巴嫩政府尽快提出提高其海军能力的计划，目标是最终减少联黎部队海上特遣队的人力，将其责任移交给黎巴嫩武装部队。¹⁹⁴

¹⁹⁴ 同上，第 7 段。

二. 特别政治任务

说明

第二节重点介绍安全理事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关于设立和终止特别政治任务的决定，¹⁹⁵ 及其任务的改动。¹⁹⁶

2019 年期间特别政治任务概览

2019 年，安理会管理着 12 个特别政治任务。五个设在非洲，三个在中东，美洲和亚洲各两个。这些特派团性质各异，有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等区域办事处，也有较大型援助特派团，例如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

新设立的特别政治任务以及任务的延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设立了两个新的特别政治任务。安理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第 2452(2019)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最初为期六个月。¹⁹⁷ 此外，安理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第 2476(2019)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自 2019 年 10 月 16 日起，

¹⁹⁵ 本部分所述的特别政治任务包括区域办事处和支持政治进程的办事处。本补编第七和第九部分涵盖其他类型的特别政治任务，如秘书长特使和个人特使、顾问或代表办公室、各类制裁监测组及其他实体和机制。

¹⁹⁶ 关于其任务与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有关的秘书长特使、顾问和代表的资料，见第九部分第六节，但被任命为维持和平特派团或特别政治任务负责人者除外。

¹⁹⁷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1 段。

最初任期一年。¹⁹⁸ 安理会延长了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西萨办、联利支助团、联索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和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期于 2018 年延长三年，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而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和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任务仍然不设期限。

特别政治任务的授权

2019 年，对大多数特别政治任务而言，安理会认为优先的任务涉及：为执行和平协定、包容性和平进程、政治对话和全国和解、包括选举和宪法审查进程的政治过渡提供斡旋和调解支持。安理会还着重指出了加强善治、法治和国家机构以及人权监测和能力建设的重要性。作为这些任务的一部分，大多数特别政治任务负责协调、支持和确保广泛的联合国、国际、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分工。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西萨办等区域办事处继续支持加强地方在预防冲突、预警以及应对季节性游牧、强迫流离失所、海事保安、有组织犯罪、海盗和贩毒等跨境和跨国安全威胁方面的能力。

在审议修改任务时，安理会继续考虑到秘书处进行的特派团审查的结果和建议。2019 年，安理会会核可了联几建和办战略评估的建议，以期联几建和办在 2020 年完成工作。¹⁹⁹ 安理会还确认了对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审查。²⁰⁰

¹⁹⁸ 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1 段。

¹⁹⁹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2 段。

²⁰⁰ 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S/PRST/2019/10，第三段；关于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第 2481(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安理会修改了联几建和办、中部非洲区域办、联利支助团、联索援助团、西萨办、联阿援助团和联伊援助团这七个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并确定了联海综合办和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新任务。一些改动的重点是阿富汗、几内亚比绍和海地以及中部非洲区域即将到来的选举周期提供斡旋、技术和业务支持。²⁰¹ 就阿富汗而言，安理会加强了联阿援助团的选举援助任务，包括支持开展强有力且透明的结果管理进程。²⁰² 在更广泛的斡旋和政治支持任务方面，安理会请联索援助团努力加快在索马里达成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办法，并支持民族和解会谈。²⁰³

随着利比亚敌对行动的升级，联利支助团被授予监督该国可能的停火的新任务。²⁰⁴ 同样，安理会要求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监测停火的执行情况，并支持各方确保安全。²⁰⁵

在能力建设方面，联伊援助团负责支持国家和国际社会在经济改革、能力建设、为可持续发展以及恢复和重建创造条件等方面，包括在受恐怖主义影响的领域作出努力。²⁰⁶ 安理会还详细阐述了联阿援助团和联索援助团对人权能力建设的支持。²⁰⁷ 在支持安全部门方面，要求联索援助团加强与国家当局在人权缓解措施方面的互动协作。²⁰⁸ 联海综合办和联阿援

助团的任务特别强调监测被拘留者、拘留场所和监狱管理的状况。²⁰⁹ 在加强国家警察部队能力方面，联海综合办的任务是提供人权培训，包括有关如何应对帮派暴力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培训。²¹⁰

在贯穿各领域的问题上，联索援助团、联海综合办和联阿援助团被要求支持妇女参与各级决策。²¹¹ 对于联伊援助团，安理会重申了要求，而在所有其他情况下，任务中都加入了支持妇女参与的新内容。此外，还要求联海综合办在整个任务期间把性别考虑因素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主流。²¹² 安理会指出，中部非洲区域办应加强从性别角度进行预警和分析的工作。²¹³ 安理会还将保护妇女和儿童作为联阿援助团任务的优先事项。²¹⁴ 最后，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请联合国和国家当局在其方案中考虑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²¹⁵

表 4 和表 5 概述了 2019 年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表明了安理会授权的任务范围。表中反映的任务包括：(a) 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中规定的任务；(b)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由安理会特别重申的往期规定的任务；(c) 往期通过的不设期限或多年期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这些表格仅供参考，并不反映安理会对有关外地特派团任务状况的任何立场或看法。

²⁰¹ 关于联几建和办，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2(a)和 5(b)段；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S/PRST/2019/10，第四段；关于联海综合办，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1(b)(一)段；关于联阿援助团，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b)段。

²⁰² 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b)段。

²⁰³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5-6 段。

²⁰⁴ 第 2486(2019)号决议，第 1(四)段。

²⁰⁵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2(a)-(d)段。

²⁰⁶ 第 2470(2019)号决议，第 2(c)(三)段。

²⁰⁷ 关于联索援助团，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20 段；关于联阿援助团，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e)段。

²⁰⁸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14 段。

²⁰⁹ 关于联海综合办，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1(b)(五)段；关于联阿援助团，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e)段。

²¹⁰ 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1(b)(一)段。

²¹¹ 关于联索援助团，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9 段；关于联海综合办，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3 段；关于联阿援助团，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f)段。

²¹² 第 2476(2019)号决议，第 3 段。

²¹³ S/PRST/2019/10，第四段。

²¹⁴ 第 2489(2019)号决议，第 5(f)-(g)段。

²¹⁵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21 段。

表 4

2019 年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非洲

任务规定	联几建和办	中部非洲区域办	联利支助团	联索援助团	西萨办
第七章					
停火监测			X		
军民协调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X	X	
选举援助	X	X	X	X	X
人权相关 ^a	X	X	X	X	X
人道主义支助			X		X
国际合作和协调	X	X	X	X	X
海事保安		X		X	X
政治进程	X	X	X	X	X
公共信息					X
法治/司法事项	X		X	X	X
安全部门改革		X		X	X
支助警察				X	
支助制裁制度			X		
支助国家机构	X		X	X	X

简称：联几建和办，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西萨办，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联利支助团，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索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a 包括以下方面的相关任务：人权；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表 5

2019 年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美洲、亚洲和中东

任务规定	联合国哥伦比亚 核查团		联阿援助团	中亚预防 外交中心		联伊援助团	联黎协调办	荷台达协议 支助团
	联海综合办	联阿援助团		联伊援助团	联黎协调办			
第七章								
监测停火	X							X
军民协调			X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X			X			X
选举援助		X	X		X			
人权相关 ^a		X	X		X			
人道主义支助			X		X			
国际合作和协调	X	X	X	X	X	X	X	X
政治进程	X	X	X	X	X	X	X	
保护平民			X					
公共信息								

任务规定	联合国哥伦比亚 核查团	联海综合办	联阿援助团	中亚预防 外交中心	联伊援助团	联黎协调办	荷台达协议 支助团
法治/司法事项		X	X		X		
安保监测；巡逻；威慑							X
安全部门改革					X		
支助警察		X					
支助制裁制度							
支助国家机构			X		X		

简称：联海综合办：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阿援助团，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中亚预防外交中心，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联黎协调办，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a 包括与以下方面有关的任务：人权；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非洲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是由安理会 2009 年 6 月 26 日第 1876(2009)号决议设立的，接替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几建和办的任务是，除其他外，协助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加强国家机构维护宪法秩序、公共安全和充分尊重法治的能力，支持包容性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进程，为安全部门改革提供战略和技术支持，开展促进、保护和监测人权工作，并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²¹⁶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 2019 年 2 月 28 日第 2458(2019)号决议，并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就联几建和办发表主席声明。²¹⁷ 安理会第 2458(2019)号决议将联几建和办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²¹⁸

2019 年，在几内亚比绍持续存在政治和体制危机以及定于 2019 年 3 月 10 日举行立法和总统选举的

背景下，安理会修改了联几建和办的任务。²¹⁹ 安理会第 2458(2019)号决议核可了秘书长关于重组联几建和办并调整其任务优先次序的建议。²²⁰ 在这方面，安理会概述了三个阶段：在选举阶段，联几建和办将保持目前的配置，优先支持立法和总统选举，同时集中提供斡旋支持；在选举后阶段，联几建和办将为执行改革议程创造有利条件，至迟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关闭联几建和办区域办事处；在过渡阶段，联几建和办将执行过渡计划，逐步缩编，将任务移交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和国际伙伴，以期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工作。²²¹ 安理会还强调指出，联几建和办的重组应在 2019 年选举周期结束后进行。²²² 根据该决议，自 2019 年 6 月起，联几建和办作为一个精简的斡旋特别政治任务开展工作，由一名助理秘书长职等的特别代表领导。²²³

²¹⁹ 关于几内亚比绍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²²⁰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2 段。另见秘书长关于联几建和办战略评估的报告(S/2018/1086)。

²²¹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2 段。

²²² 同上，第 3 段。

²²³ 同上，第 4 段。

²¹⁶ 关于联几建和办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8-2018 年)。

²¹⁷ S/PRST/2019/7。

²¹⁸ 第 2458(2019)号决议，第 1 段。

安理会重申联几建和办现有的优先事项,包括支持落实关于执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解决几内亚比绍政治危机路线图的《科纳克里协定》及路线图本身,促进全国和解,推动加强民主治理,确保举行包容各方、自由和可信的选举,并为几内亚比绍宪法的审查提供支持。²²⁴ 除优先事项外,联几建和办将继续支持几内亚比绍政府加强民主机构,促进和保护人权,打击毒品贩运和跨国有组织犯罪,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建设和平工作,并为即将举行的选举调动国际援助。²²⁵

2019 年 8 月 7 日,安理会就西萨办的任务发表主席声明,再次呼吁联几建和办逐步缩编,将任务移交给西萨办。²²⁶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是根据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09 年 12 月 11 日和 2010 年 8 月 30 日的换文设立的。²²⁷ 中部非洲区域办的职能如下: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其他区域伙伴开展合作,促进大中部非洲次区域和平与稳定,执行在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领域斡旋任务,提高政治事务部就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上对秘书长提供咨询的能力,促进采取综合的次区域办法,加强次区域内联合国各组织和合作伙伴协调和交流情报,向总部报告次区域重要的事态发展。中非办事处后来进一步授权促进努力应对新出现的安全和跨境威胁的影响,在执行任务时纳入性别平等视角,并在其活动中考虑到气候和生态变化以及自然灾害对中部非洲区域稳定的影响。²²⁸

2019 年,安理会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和 9 月 12

²²⁴ 同上,第 5(a)-(c)段。

²²⁵ 同上,第 6(a)-(e)段。

²²⁶ S/PRST/2019/7, 第十一段。

²²⁷ S/2009/697 和 S/2010/457。

²²⁸ 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8-2018 年)。

日就中部非洲区域办发表了两份主席声明。²²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延长该办事处的任务期限。²³⁰

在 2019 年 8 月 7 日的主席声明中,安理会欢迎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与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正在开展合作,以支持 2018 年 7 月 30 日《关于和平、安全、稳定以及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洛美宣言》的实施,处理对西部和中部非洲及萨赫勒区域和平与安全的跨区域威胁,包括在预警系统方面。声明还呼吁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中非经共体以及西萨办-中部非洲区域办在几内亚湾海上犯罪、有组织犯罪和海盗问题上开展合作。²³¹

2019 年 9 月 12 日,安理会欢迎 2019 年 8 月 1 日秘书长就中部非洲区域办战略审查结论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²³² 安理会确认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仍然有效,并欢迎建议该办事处加强以下方面的工作:从性别角度进行预警和分析;在非特派团环境中进行斡旋,特别是在该区域即将举行的选举周期之前进行斡旋;巩固和加强中非经共体的能力;建立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支持次区域民间社会网络。安理会重申,这些是中部非洲区域办剩余任务的主要优先事项。²³³

安理会鼓励加强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西萨办、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合作,以处理诸如乍得湖流域危机、季节性游牧、被迫流离失所和几内亚湾海上安全等跨界威胁和区域间问题。安理会还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考虑到气候变化、生态变化和自然灾害以及影响中部非洲区域稳定的其他因素,包括干旱、荒漠化、土地退化和粮食不

²²⁹ S/PRST/2019/7 和 S/PRST/2019/10。关于中部非洲区域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8 节。

²³⁰ 通过秘书长与安理会主席 2018 年 8 月 24 日和 28 日的换文(S/2018/789 和 S/2018/790),将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期限延长三年,从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²³¹ S/PRST/2019/7, 第四段。关于巩固西非和平的更多信息,请参见第一部分,第 10 节。

²³² S/PRST/2019/10, 第三段。见 S/2019/625。另见 S/PRST/2018/17, 第五段。

²³³ S/PRST/2019/10, 第四段。

安全等因素。安理会继续强调需要各国政府和联合国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制定能支持稳定和建立复原力的长期战略；并进一步要求中部非洲区域办在其活动中考虑这些情况。²³⁴

安理会欢迎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应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综合稳定特派团密切协商，继续为中非共和国和平进程争取区域支持的建议。安理会还欢迎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与在该区域开展活动的其他联合国实体，如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办公室和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办公室之间明确分工的建议。²³⁵ 最后，安理会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应以其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工作队以及与发展协调办公室相关区域主任的伙伴关系为基础，进一步支持跨界倡议。²³⁶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安理会在 2011 年 9 月 16 日第 2009(2011)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设立了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其任务是支持利比亚全国努力恢复公共安全和秩序，促进法治，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促进民族和解，扩大国家权力，促进和保护人权，支持过渡时期司法，启动经济复苏，协调国际支持。²³⁷

安理会 2019 年 9 月 12 日第 2486(2019)号决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²³⁸

安理会重申第 2434(2018)号决议规定的联利支助团现有任务，即支持开展包容性政治进程及安全和经济对话；继续执行《利比亚政治协议》；巩固民族团结政府的治理、安全和经济安排，包括支持与国际金融机构协作进行经济改革；利比亚过渡进程的后续

阶段，包括宪法进程和组织选举。²³⁹ 安理会在表示严重关切的黎波里及其周围正在发生的敌对行动的同时，在支助团的任务规定中增加了支持可能的停火的任务。²⁴⁰ 安理会请秘书长评估为达成持久停火而需采取的步骤、联利支助团在提供规模可伸缩的停火支助方面的可能角色以及为推动政治进程走出其目前轨道而需采取的步骤。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其定期报告中增列关于这些目标进展情况的报告。²⁴¹

除这些任务外，安理会重申，联利支助团受权在其行动和安保限度内执行以下任务：支持利比亚主要机构；人道主义援助；监测和报告人权状况；协助保管未受管制的军火和相关军用品，阻止它们扩散；协调国际援助，并为在冲突后地区实现稳定提供咨询。²⁴² 安理会还再次请联利支助团在其全部任务中充分考虑到性别平等视角，根据第 1325(2000)号决议协助民族团结政府确保妇女充分、切实且有意义地参与民主过渡、和解工作、安全部门和国家体制，以及确保保护妇女和女孩免遭性暴力和性别暴力。²⁴³ 最后，安理会再次请秘书长视需要并与利比亚当局协商后，提出关于联利支助团支持利比亚过渡进程后续各个阶段以及确保联利支助团保持灵活性并能对实地事态作出反应的安保安排等方面建议的报告。²⁴⁴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是安理会根据 2013 年 5 月 2 日第 2102(2013)号决议设立的，其任务除其他外，是提供斡旋职能，支持索马里联邦政府参与和平与和解进程，并就建设和平和国家建设提供战略政策咨询；协助协调国际捐助者特别是对安全部门援助和海上安全的支持；帮助建设联邦政府的能力，以促进尊重人权、增强妇女权能、保护儿童、预防与

²³⁴ 同上，第五段。

²³⁵ 同上，第六段。

²³⁶ 同上，第七段。

²³⁷ 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0-2018年)。

²³⁸ 第 2486(2019)号决议，第 1 段。

²³⁹ 同上，第 1(-)(三)和(五)段。

²⁴⁰ 同上，序言部分第六段和第 1(四)段。有关利比亚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2 节。

²⁴¹ 第 2486(2019)号决议，第 3 段。

²⁴² 同上，第 2(-)(五)段。

²⁴³ 同上，第 5 段。

²⁴⁴ 同上，第 9 段。

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及加强司法机构；监督、帮助调查和报告践踏或侵犯人权的行为。²⁴⁵

2019 年，安理会通过了关于联索援助团的 2019 年 3 月 27 日第 2461(2019)号和 2019 年 5 月 31 日第 2472(2019)号决议。安理会第 2461(2019)号决议将联索援助团的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²⁴⁶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第 2158(2014)号和第 2408(2018)号决议规定的联索援助团现有任务，同时就特派团的政治和选举支助以及与人权有关的任务增加了新的措辞。具体而言，安理会请联索援助团支持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努力通过定期进行高级别和包容各方的对话，加快由索马里政府主导、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²⁴⁷ 安理会还请援助团支持地方、地区和国家各级的和解会谈。²⁴⁸ 安理会还着重指出联索援助团应与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协作，向索马里联邦政府提供政治和技术支助以及业务和后勤支助，以在 2020 和 2021 年举行包容、和平、自由和公正的一人一票选举。²⁴⁹ 安理会敦促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增加妇女和青年在各级决策层的代表性和参与度，同时请联索援助团继续提供这方面的技术咨询和能力。²⁵⁰

联索援助团的作用是支持全系统在向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和索马里安全部门提供的所有支助中，执行关于联合国向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提供支助的人权尽职政策，安理会就此具体指出，这方面的支助特别注重加强与联邦政府的互动协作，包括注重缓解措施。²⁵¹ 安理会还请援助团继续向国家

人权委员会提供技术咨询和能力建设支助，并支持联邦政府促进和保护人权。²⁵²

安理会强烈谴责恐怖主义团体青年党最近的袭击，包括 2019 年 1 月 1 日对摩加迪沙联合国大院的恐怖主义袭击，鼓励联合国继续与索马里联邦政府和非索特派团协力加强大院的安保。²⁵³ 最后，安理会请联合国和联邦政府及联邦成员州在其方案中考虑到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包括开展风险评估和制定风险管理战略。²⁵⁴

安理会第 2472(2019)号决议在根据《宪章》第七章授权延长部署非索特派团期限的同时，促请非索特派团、联索援助团、联索支助办、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加强各级的协调与协作，包括通过高级领导协调论坛和全面安全办法机制加强协调与协作。²⁵⁵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

通过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16 年 1 月 14 日和 28 日的换文，萨赫勒问题特使办公室与联合国西非办事处合并，设立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安理会授权西萨办除其他外监测西非和萨赫勒的政治事态发展，并代表秘书长进行斡旋，以协助建设和平、维持和平努力并加强次区域预防和调解冲突的能力；增强消除对和平与安全的跨界和跨领域威胁的次区域能力；支持联合国萨赫勒综合战略的执行，协调国际和区域各方的活动；推动善治、尊重法治和人权以及冲突预防和管理举措中的性别平等主流化。西萨办此后受权在其活动中考虑到气候和生态变化以及自然灾害对西非和萨赫勒区域稳定的不利影响。²⁵⁶

安理会在 2019 年 8 月 7 日发表的主席声明中注意到，包括在几内亚比绍、过渡后国家以及与西非国

²⁴⁵ 关于联索援助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3-2018 年)。

²⁴⁶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1 段。

²⁴⁷ 同上，第 5 段。有关索马里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 节。

²⁴⁸ 第 2461(2019)号决议，第 6 段。

²⁴⁹ 同上，第 8 段。

²⁵⁰ 同上，第 9 段。

²⁵¹ 同上，第 14 段。

²⁵² 同上，第 20 段。

²⁵³ 同上，第 2 段。

²⁵⁴ 同上，第 21 段。

²⁵⁵ 第 2472(2019)号决议，第 4(a)段。关于非索特派团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三节。

²⁵⁶ 关于西萨办的任务，详见往期补编(2016-2018 年)。

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特派团的联合工作,对西萨办的要求有所增加。²⁵⁷ 安理会欢迎秘书长决定就西萨办的任务和活动范围进行战略审查,包括关于可能需要改进的领域或新的优先事项或调整重点的优先事项,包括关于反恐、气候变化对安全的影响和解决族裔间暴力等方面。²⁵⁸ 安理会还欢迎秘书长决定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之前提交审查结果,以便为安理会讨论西萨办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满的任务期延长问题提供有用信息。²⁵⁹

关于西萨办的规定任务,安理会呼吁西非经共体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萨办和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在几内亚湾海上犯罪、有组织犯罪和海盗问题上开展合作。²⁶⁰ 安理会表示关切该区域有关国家宪法修正或修订问题日益两极化的氛围,促请西萨办鼓励所有政治利益攸关方利用对话解决这方面的分

²⁵⁷ S/PRST/2019/7, 第三段。有关巩固西非和平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0 节。

²⁵⁸ S/PRST/2019/7, 第五段。

²⁵⁹ 同上。另见 2019 年 11 月 15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890),其中秘书长转递了关于西萨办独立战略审查的报告。

²⁶⁰ S/PRST/2019/7, 第四段。

歧。²⁶¹ 此外,安理会再次要求西萨办在定期报告中继续纳入与妇女系统地参与旨在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各种举措有关的问题。²⁶² 安理会认识到气候变化、生态变化和自然灾害对西非和萨赫勒区域稳定的不利影响,继续强调指出各国政府和联合国有必要根据风险评估采取长期战略,并鼓励西萨办继续在活动中兼顾这些信息。²⁶³

在该办事处三年任务期满后,通过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和 27 日的换文,安理会规定将其现有任务期限技术性延长一个月,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²⁶⁴ 安理会主席在信中指出,安理会成员要求延长期限,以便开始审议秘书长关于西萨办新任务规定的提议。²⁶⁵

²⁶¹ 同上,第十三段。

²⁶² 同上,第十七段。

²⁶³ 同上,第二十五段。

²⁶⁴ S/2019/1009 和 S/2019/1010。此前通过秘书长与安理会主席 2016 年 12 月 27 日和 29 日的换文(S/2016/1128 和 S/2016/1129),西萨办的任务期限曾延长三年,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²⁶⁵ S/2019/1010。

美洲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

在联合国哥伦比亚特派团任务完成后,安理会 2017 年 7 月 10 日第 2366(2017)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除其他外,核查团任务是,核查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重新融入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进程的执行情况,以及哥伦比亚政府和哥人民军 2016 年 11 月 24 日签署的《结束冲突和建立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规定的个人和集体安全保障的落实情况。²⁶⁶

²⁶⁶ 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任务,详见往期补编(2016-2018 年)。

安理会 2019 年 9 月 12 日第 2487(2019)号决议将核查团的现有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²⁶⁷ 安理会还表示愿意与哥伦比亚政府合作,根据双方的商定进一步延长核查团任务期限。²⁶⁸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

安理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第 2476(2019)号决议请秘书长在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关闭后,设立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

²⁶⁷ 第 2487(2019)号决议,第 1 段。

²⁶⁸ 同上,第 2 段。关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5 节。

办), 自 2019 年 10 月 16 日起, 最初为期 12 个月。²⁶⁹ 该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²⁷⁰

联海综合办将由一名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 他将在政治一级发挥斡旋、咨询和宣传作用。²⁷¹ 联海综合办的任务是为海地政府提供以下方面的咨询指导: 促进和加强政治稳定和善治, 包括法治; 维护和推进和平稳定的环境, 包括为此支持包容各方的海地全国对话; 保护和促进人权。²⁷² 联海综合办还负责在以下方面协助海地政府: 规划和举行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 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能力, 包括为此开展人权和维持秩序培训, 以应对帮派暴力、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维持公共秩序; 制定一种包容办法, 以减少社区暴力; 应对侵犯践踏人权的问题, 遵守国际人权义务; 改善监狱管理局对监狱设施的管理和监督; 加强司法部门。²⁷³ 安理会还请联海综合办在整个任务期间把性别考虑因素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主流,

²⁶⁹ 第 2476(2019)号决议, 第 1 段。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节。

²⁷⁰ 中国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在对该决议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中国指出, 授权应该清晰、明确。多米尼加共和国呼吁基础更加广泛的授权。见 S/PV.8559。关于海地问题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第 14 节。

²⁷¹ 第 2476(2019)号决议, 第 1 段。

²⁷² 同上, 第 1(a)段。

²⁷³ 同上, 第 1(b)(-)-(c)段。

并协助海地政府确保妇女在各级的充分、切实、有效参加和参与并享有代表权。²⁷⁴

安理会特别指出需要全面整合联海综合办和联合国驻海地国家工作队的活动。²⁷⁵ 安理会还着重指出需要在联合国所有政治、发展、人道主义和金融实体以及在海地开展活动的其他地方和国际伙伴之间保持密切和持续的协作、协调和信息共享。²⁷⁶

安理会概述该办事处由以下单位组成: 一个政治和善治单位; 一个负责帮派暴力问题、减少社区暴力和武器弹药管理事宜的单位; 一个由至多 30 名文职和借调人员组成的警务和惩教单位, 担任警务和惩教顾问, 由一名联合国警务专员领导; 一个人权单位; 一个安保单位; 一个任务支助单位; 设在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内的新闻、性别平等咨询、协调和法律等职能人员, 包括受害人权利倡导者。²⁷⁷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应于 2019 年 10 月提交的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最后一次报告中, 提出实现决议所述任务的战略基准和指标。²⁷⁸

²⁷⁴ 同上, 第 3 段。

²⁷⁵ 同上, 第 5 段。

²⁷⁶ 同上, 第 6 段。

²⁷⁷ 同上, 第 2 段。

²⁷⁸ 同上, 第 4 段。另见秘书长关于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报告 (S/2019/805), 他在报告中提出了关于联海综合办的基准。

亚洲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是安理会根据 2002 年 3 月 28 日第 1401(2002)号决议设立的, 任务是履行 2001 年 12 月 5 日在波恩签署的《关于在阿富汗重建永久政府机构之前的临时安排的协定》赋予联合国的任务和责任。²⁷⁹

²⁷⁹ 关于联阿援助团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2000-2018 年)。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7 节。

2019 年, 安理会 2019 年 3 月 15 日第 2460(2019)号决议规定将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技术性延期六个月。²⁸⁰ 根据 2019 年 9 月 17 日第 2489(2019)号决议, 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²⁸¹

安理会第 2489(2019)号决议重申联阿援助团的优先事项是开展外联和斡旋工作以支持由阿富汗人主导且由阿富汗人自主的和平进程, 并与北大西洋公

²⁸⁰ 第 2460(2019)号决议, 第 4 段。

²⁸¹ 第 2489(2019)号决议, 第 4 段。

约组织非作战“坚定支持”特派团协调与合作。²⁸² 安理会具体规定, 联阿援助团的选举援助任务将包括支持组织今后及时、可信、透明和包容的阿富汗选举, 包括定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举行的总统选举。作为支助的一部分, 联阿援助团将在选举日及之后与选举管理机构密切合作, 以开展强有力且透明的结果管理进程。援助团还将在选举当中及之间协调国际社会的努力。²⁸³

安理会决定, 联阿援助团应按照在 2018 年 11 月举行的阿富汗问题日内瓦部长级会议上所作的承诺发挥作用, 促进国际社会对阿富汗政府的发展和治理优先事项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²⁸⁴ 此外, 联阿援助团支持开展区域合作的任务将包括促进互联互通伙伴关系, 并推动整个区域经济发展的共同目标。²⁸⁵

联阿援助团的人权任务扩大, 包括加强民间社会能力。安理会还请援助团与政府合作, 监测拘留场所和被剥夺自由者的待遇。联阿援助团还与政府密切协商, 就建立和执行司法和非司法程序, 以处理大规模侵犯人权和践踏人权以及国际犯罪的遗留问题向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意见。²⁸⁶ 安理会将联阿援助团关于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保护儿童的活动重新确定为优先事项。²⁸⁷ 在性别平等方面, 安理会请援助

团支持性别平等和妇女和女孩赋权、教育、人权以及妇女充分、安全、平等、切实和有意义地参加、参与和领导各级决策。²⁸⁸ 安理会还请联阿援助团促请政府确保保护平民, 特别是妇女、儿童和流离失所者, 包括使之免受性暴力和性别暴力。²⁸⁹

最后, 安理会重申联阿援助团的优先领域是支持在全国各地执行喀布尔和平与安全合作进程, 并协调协助人道主义援助的送达。²⁹⁰ 安理会还具体指出, 援助团将支持政府努力履行其承诺, 改善治理和法治, 包括支持履行《日内瓦相互问责框架》规定的承诺。²⁹¹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在区域国家政府倡议下, 通过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07 年 5 月 7 日和 15 日换文,²⁹² 获得安理会授权。为加强联合国在中亚预防冲突的能力, 中心被赋予若干任务, 包括就预防性外交相关问题与该区域各国政府联络; 监测和分析实地局势; 并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和上海合作组织等区域组织保持联系。中心的任务不设期限。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改变其任务。

²⁸² 同上, 第 5(a)和(h)段。

²⁸³ 同上, 第 5(b)段。

²⁸⁴ 同上, 第 5(c)段。

²⁸⁵ 同上, 第 5(d)段。

²⁸⁶ 同上, 第 5(e)段。

²⁸⁷ 同上, 第 5(f)-(g)段。

²⁸⁸ 同上, 第 5(f)段。

²⁸⁹ 同上。

²⁹⁰ 同上, 第 7(a)和(c)段。

²⁹¹ 同上, 第 7(b)段。

²⁹² S/2007/279 和 S/2007/280。关于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2007-2018 年)。

中东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安理会第 1500(2003)号决议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设立了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 以支持秘书长按照其 2003 年 7 月 17 日报告所述的结构和职责, 完成第 1483(2003)号决议规定的任务。²⁹³ 这些

²⁹³ S/2003/715。

职责包括协调联合国在伊拉克冲突后进程中的活动以及人道主义和重建援助; 促进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返回、经济重建和可持续发展的条件; 并支持恢复和建立国家和地方机构的努力。²⁹⁴

²⁹⁴ 关于联伊援助团的职责, 详见往期补编(2003-2018 年)。有关伊拉克局势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25 节。

2019 年,安理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第 2470(2019)号决议恢复了以往惯例,将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一年的第 2421(2018)号决议曾将任务期限延长 10 个月。²⁹⁵

安理会第 2470(2019)号决议考虑到伊拉克政府的意见,²⁹⁶重申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伊援助团的优先事项是向伊拉克政府和人民提供旨在推动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以及全国和社区两级和解的咨询、支持和援助。²⁹⁷安理会还重申了联伊援助团的剩余任务,并增加了几项任务。具体而言,援助团支持协调和执行各项方案,以提高伊拉克提供有效的基本民事和社会服务的能力,还包括支持提供医疗保健和教育,以及有效落实国际承诺。²⁹⁸安理会请联伊援助团酌情支持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回返或就地安置。²⁹⁹援助团对伊拉克、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其他机构工作的支持涵盖恢复和重建方面,包括在受恐怖主义影响的领域。³⁰⁰

最后,安理会强调联伊援助团、秘书处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办事处、基金和方案应按第 2367(2017)号决议的要求,继续落实独立外部评估的建议。³⁰¹安理会还表示打算不迟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或应伊拉克政府要求提前审查援助团的任务。³⁰²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安理会通过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 2007 年 2 月 8 日和 13 日的换文,授权设立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³⁰³办事处的任务不设期限。设立特

别协调员职位是为了取代 2000 年设立的负责黎巴嫩南部事务秘书长个人代表职位。³⁰⁴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改变办事处任务。³⁰⁵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

安理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第 2452(2019)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最初为期六个月,以支持执行《斯德哥尔摩协议》中《关于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的协议》。³⁰⁶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接替了根据 2018 年 12 月 21 日第 2451(2018)号决议设立的先遣队的工作,部署该先遣队的目的是开始监测并支持和协助《斯德哥尔摩协定》的立即执行。³⁰⁷安理会 2019 年 7 月 15 日第 2481(2019)号决议将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 6 个月,至 2020 年 1 月 15 日。³⁰⁸

安理会第 2452(2019)号决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将如何按照安理会第 2451(2018)号决议的要求支持执行《斯德哥尔摩协议》的提议,授权荷台达协议支助团领导和支持负责监督全省停火、部队重新部署和排雷行动的重新部署协调委员会的运作;监测各方遵守停火的情况以及各自将部队调离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的情况;与各方协作,使地方安全部队确保荷台达市以及各港口的安全;促进和协调联合国的支助,以协助各方充分执行《荷台达协议》。³⁰⁹

²⁹⁵ 第 2470(2019)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第 2421(2018)号决议,第 1 段。

²⁹⁶ 见 S/2019/414。

²⁹⁷ 第 2470(2019)号决议,第 2(a)段。

²⁹⁸ 同上,第 2(c)(二)段。

²⁹⁹ 同上,第 2(c)(一)段。

³⁰⁰ 同上,第 2(c)(三)段。

³⁰¹ 同上,第 5 段。

³⁰² 同上,第 4 段。

³⁰³ S/2007/85 和 S/2007/86。

³⁰⁴ S/2000/718。

³⁰⁵ 关于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4-2018 年)。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更多信息,见第 24 节。

³⁰⁶ 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1 段。另见 S/2018/1134,附件。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³⁰⁷ 第 2451(2018)号决议,第 5 段。

³⁰⁸ 第 2481(2019)号决议,第 1 段。

³⁰⁹ 第 2452(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和第 2(a)-(d)段。另见第 2451(2018)号决议,第 6 段;2018 年 12 月 31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28)。

安理会还着重指出在也门开展业务的所有联合国实体之间必须密切协作和协调,包括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办公室、驻地和人道主义协调员和联合国也门国家工作队、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和联合国核查和视察机制。³¹⁰

安理会核可了秘书长关于支助团组成和业务方面的提议。在这方面,安理会注意到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将由助理秘书长职等的重新部署协调委员会主席任团长,通过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和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向秘书长提出报告。³¹¹ 安理会第 2452(2019)号决议请秘书长自决议通过之日起

5 个月时向安全理事会介绍对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审查情况。³¹²

安理会在审议 2019 年 6 月 12 日秘书长就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审查情况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9/485)后,在第 2481(2019)号决议中重申了支助团的现有任务。³¹³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自决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向安理会介绍对支助团的再次审查情况。³¹⁴

³¹⁰ 同上,第 4 段。

³¹¹ 同上,第 3 段。

³¹² 同上,第 8 段。

³¹³ 第 2481(2019)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和第 2 段。

³¹⁴ 同上,第 8 段。另见 2019 年 10 月 14 日秘书长就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审查情况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9/823)。

索引

《联合国宪章》条款

第一章(宗旨及原则)

第一条, 191, 192-94

第二条, 191, 196-205, 207

第二章(会员)

第四至六条, 213, 214, 218-19

第四章(大会)

第十至十一条, 214-16

第十至十二条, 213, 214

第十一条, 245, 246

第十二条, 217

第十五条, 213, 214, 220-22

第二十条, 213, 214

第五章(安全理事会)

第二十三条, 213, 214

第二十四条, 213, 214, 220-22, 231, 233-38

第二十五条, 231, 238-42

第二十六条, 231, 242

第二十七条, 142, 178

第二十八条, 142, 144

第二十九条, 349, 370

第三十条, 142, 187

第六章(争端之和平解决)

第三十一条, 142, 172

第三十二条, 142, 172

第三十三至三十八条, 245

第三十三条, 258, 260, 265-67

第三十四条, 249

第三十五条, 246

第三十六条, 258, 260

第三十七条, 258, 260

第三十八条, 258, 260

第七章(对于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及侵略行为之应付办法)

第三十九至五十一条, 276-77

第三十九条, 278, 281

第四十条, 288

第四十一条, 289, 316-17, 350

第四十二条, 304, 317

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307

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 307-308

第四十八条, 308-315

第四十九条, 316

第五十条, 316-317

第五十一条, 318

第八章(区域安排)

第五十二条, 325

第五十三条, 325

第五十四条, 325, 346

第十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第六十五条, 213, 226-28

第十四章(国际法院)

第九十三条, 213, 214, 218

第九十四条, 213, 214, 228

第九十六条, 213, 214, 228

第十五章(秘书处)

第九十七条, 213, 214, 218

第九十九条, 245, 246, 248, 263, 265, 270-72

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

第一章(会议)

第 1 至 5 条, 142, 144

第 2 条, 146

第 3 条, 146

第二章(议程)

第 6 至 12 条, 142, 154

第 9 条, 154-56

第 10 条, 157-58

第 11 条, 157-58

第三章(代表和全权证书)

第 13 至 17 条, 142, 164

第四章(主席)

第 18 至 20 条, 142, 165

第 18 条, 165

第 19 条, 165

第五章(秘书处)

第 21 至 26 条, 142, 169

第六章(开展工作)

第 27 条, 142, 170

第 28 条, 142, 349, 370

第 29 条, 142, 170

第 30 条, 142, 170

第 31 条, 142, 178

第 32 条, 142, 178

第 33 条, 142, 170

第 34 至 36 条, 142, 178

第 37 条, 6, 9-11, 12, 14, 15-17, 20-21, 22-23, 21-22, 29-33, 34-35, 38-40, 42-43, 45-46, 49, 51, 54, 58, 60, 61, 63, 65-66, 67, 72-76, 76-79, 81-84, 86-87, 90-91, 93, 95, 100, 107, 114, 116, 117, 123, 124, 126, 129-30, 132-33, 136-37, 142, 172

第 38 条, 142, 178, 180

第 39 条, 6, 9-11, 12, 14, 15-17, 20-21, 22-23, 21-22, 29-33, 38-40, 42-43, 45-46, 49, 51, 54, 58, 60, 61, 63, 65-66, 67, 72-76, 76-79, 81-84, 86-87, 90-91, 93, 95, 100, 107, 114, 116, 120, 123, 124, 126, 129-30, 132-33, 136-37, 142, 172, 173

第 40 条, 142, 178, 214, 220

第八章(语文)

第 41 至 47 条, 142, 186

第九章(关于会议的公开和记录问题)

第 48 至 57 条, 142, 144-45

第十章(接纳新会员国)

第 58 至 60 条, 142

第 60 条, 214, 218, 220-21

第十一章(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第 61 条, 142, 214, 220

专题索引

- 《联合国宪章》条款
- 第一章(宗旨及原则)
- 第一条, 191, 192-94
- 第二条, 191, 196-205, 207
- 第二章(会员)
- 第四至六条, 213, 214, 218-19
- 第四章(大会)
- 第十至十一条, 214-16
- 第十至十二条, 213, 214
- 第十一条, 245, 246
- 第十二条, 217
- 第十五条, 213, 214, 220-22
- 第二十条, 213, 214
- 第五章(安全理事会)
- 第二十三条, 213, 214
- 第二十四条, 213, 214, 220-22, 231, 233-38
- 第二十五条, 231, 238-42
- 第二十六条, 231, 242
- 第二十七条, 142, 178
- 第二十八条, 142, 144
- 第二十九条, 349, 370
- 第三十条, 142, 187
- 第六章(争端之和平解决)
- 第三十一条, 142, 172
- 第三十二条, 142, 172
- 第三十三至三十八条, 245
- 第三十三条, 258, 260, 265-67
- 第三十四条, 249
- 第三十五条, 246
- 第三十六条, 258, 260
- 第三十七条, 258, 260
- 第三十八条, 258, 260
- 第七章(对于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及侵略行为之应付办法)
- 第三十九至五十一条, 276-77
- 第三十九条, 278, 281
- 第四十条, 288
- 第四十一条, 289, 316-17, 350
- 第四十二条, 304, 317
- 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307
- 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 307-308
- 第四十八条, 308-315
- 第四十九条, 316
- 第五十条, 316-317
- 第五十一条, 318
- 第八章(区域安排)
- 第五十二条, 325
- 第五十三条, 325
- 第五十四条, 325, 346
- 第十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 第六十五条, 213, 226-28
- 第十四章(国际法院)
- 第九十三条, 213, 214, 218
- 第九十四条, 213, 214, 228
- 第九十六条, 213, 214, 228
- 第十五章(秘书处)
- 第九十七条, 213, 214, 218
- 第九十九条, 245, 246, 248, 263, 265, 270-72

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

第一章(会议)

第 1 至 5 条, 142, 144

第 2 条, 146

第 3 条, 146

第二章(议程)

第 6 至 12 条, 142, 154

第 9 条, 154-56

第 10 条, 157-58

第 11 条, 157-58

第三章(代表和全权证书)

第 13 至 17 条, 142, 164

第四章(主席)

第 18 至 20 条, 142, 165

第 18 条, 165

第 19 条, 165

第五章(秘书处)

第 21 至 26 条, 142, 169

第六章(开展工作)

第 27 条, 142, 170

第 28 条, 142, 349, 370

第 29 条, 142, 170

第 30 条, 142, 170

第 31 条, 142, 178

第 32 条, 142, 178

第 33 条, 142, 170

第 34 至 36 条, 142, 178

第 37 条, 6, 9-11, 12, 14, 15-17, 20-21, 22-23, 21-22, 29-33, 34-35, 38-40, 42-43, 45-46, 49, 51, 54, 58, 60, 61, 63, 65-66, 67, 72-76, 76-79, 81-84, 86-87, 90-91, 93, 95, 100, 107, 114, 116, 117, 123, 124, 126, 129-30, 132-33, 136-37, 142, 172

第 38 条, 142, 178, 180

第 39 条, 6, 9-11, 12, 14, 15-17, 20-21, 22-23, 21-22, 29-33, 38-40, 42-43, 45-46, 49, 51, 54, 58, 60, 61, 63, 65-66, 67, 72-76, 76-79, 81-84, 86-87, 90-91, 93, 95, 100, 107, 114, 116, 120, 123, 124, 126, 129-30, 132-33, 136-37, 142, 172, 173

第 40 条, 142, 178, 214, 220

第八章(语文)

第 41 至 47 条, 142, 186

第九章(关于会议的公开和记录问题)

第 48 至 57 条, 142, 144-45

第十章(接纳新会员国)

第 58 至 60 条, 142

第 60 条, 214, 218, 220-21

第十一章(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第 61 条, 142, 214, 220

- 阿卜耶伊局势。见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见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 概览, 238
- 孟加拉国, 发言, 239
- 比利时, 发言, 240
- 中国, 发言, 241
- 科特迪瓦, 发言, 241
- 提及……的决定, 239
- 与……有关的讨论, 239–42
- 厄瓜多尔, 发言, 240
- 埃及, 发言, 240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241
- 法国, 发言, 239, 241
- 德国, 发言, 239, 240, 241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41–42
- 印度, 发言, 241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239, 240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发言, 242
- 以色列, 发言, 240
- 黎巴嫩, 发言, 240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239–40
- 摩洛哥, 发言, 242
- 伊斯兰合作组织, 代表……发言, 239
- 巴勒斯坦, 发言, 239
- 波兰, 发言, 240
- 卡塔尔, 发言, 241
- 第 2462(2019)号决议, 241
- 第 2493(2019)号决议, 239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40
- 南非, 发言, 239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240, 241
- 恐怖主义, 241
- 联合王国, 发言, 240, 241
- 美国, 发言, 240, 241
- 乌拉圭, 发言, 240
- 越南, 发言, 240
-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40–41
- 追究责任
- 和平解决争端, 259
- 特设委员会, 362
- 另见具体委员会。
-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359
- 阿富汗妇女网络
- 邀请参与, 58
- 阿富汗
- 邀请参与, 5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2019年8月22日信, 204
- 塔利班。见塔利班
- 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55, 56
- 邀请参与, 58
- 阿富汗局势
- 阿富汗独立人权委员会, 情况通报, 55, 56
- 议程, 159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97
- 中国, 发言, 57
- 常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55, 56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80
- 德国
- 决议草案, 58
- 发言, 57
- 印度尼西亚, 决议草案, 58
- 会议, 58
- 区域安排, 340
- 第 2460(2019)号决议, 57, 58
- 第 2489(2019)号决议, 57, 58, 96, 97, 109, 110
- 第 2501(2019)号决议, 280, 356
- 秘书长, 报告, 58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55, 56, 351
- 决定, 356
-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55–56
-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见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55, 56
- 美国, 发言, 57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55, 5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 青年代表, 情况通报, 55, 56
- 阿富汗进步思想组织
 - 邀请参与, 132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妇女卫生”组织
 - 邀请参与, 16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359
 - 非洲联盟委员会, 情况通报, 37
 -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35–36, 37, 342
 - 议程, 156, 157, 159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35–36, 342
 - 非洲妇女研究和发展协会, 情况通报, 36
 - 布基纳法索, 情况通报, 35–36, 342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 科特迪瓦,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 常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37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2–83
 - 中非经共体, 情况通报, 36
 - 赤道几内亚,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 欧洲联盟, 情况通报, 35–36, 342
 - 大会, 建议, 215
 - 非洲研究所, 情况通报, 37, 272
 - 会议, 38–40, 148, 150
 - 和平解决争端, 261, 271–72
 - 主席声明, 38
 - 区域安排, 334–37, 341–43
 - 第 2457(2019)号决议, 282–83
 - 俄罗斯联邦,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36, 37
 - 报告, 38, 39
 - 南非
 -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 2019 年 9 月 30 日信, 39
 - 2019 年 10 月 2 日信, 39
 - 南非妇女对话组织, 情况通报, 37
 - 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 情况通报, 36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35–36, 34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 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 情况通报, 37, 272
 - 另见具体国家。
- 非洲建设性解决争端中心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4
- 非洲开发银行
 - 邀请参与, 126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5
- 非洲联盟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5–36, 37, 342
 - 布隆迪局势, 情况通报, 11
 - 中非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8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4, 136
 - 邀请参与, 12, 16, 20, 38, 39, 43, 90, 137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41
 - 驻索马里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72
 - 区域安排, 345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6
 - 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见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 非洲联盟委员会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6, 37
 - 邀请参与, 9, 10, 39, 129
 - 索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7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报告, 30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127
-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
- 向……提供支助和协助, 308
 - 邀请参与, 9
 - 区域安排, 339–40
 - 延长授权, 339
 - 第 2461(2019)号决议, 339
 - 第 2472(2019)号决议, 339
 - 第 2498(2019)号决议, 340
 - 索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7
-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 概览, 376–77
 - 情况通报, 23–25
 - 延长任务期, 27, 371, 376
 - 邀请参与, 90
 - 任务规定, 371–72, 374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9
 - 第 2429(2019)号决议, 376
 - 第 2479(2019)号决议, 376
 - 第 2495(2019)号决议, 377
-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问题联合特别代表
- 邀请参与, 30
- 非洲妇女领袖网络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 议程
- 概览, 154
 - 通过
 - 概览, 154
 - 在具有区域性质的现有项目下审议具体国家局势, 155
 - 新的分项, 155, 156
 - 新采纳的项目, 155
 - 表决, 154
- 阿富汗局势, 159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156, 157, 159
- 阿尔及利亚, 发言, 163
- 比利时, 发言, 162, 163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160
- 巴西, 发言, 163
- 布隆迪局势, 159, 163–64
- 布隆迪, 发言, 164
- 中部非洲区域, 159
- 中非共和国局势, 159
- 儿童与武装冲突, 160
- 中国, 发言, 162, 16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56, 160
- 哥伦比亚局势, 159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156, 160
- 塞浦路斯局势, 160
- 关于……的讨论, 161–64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162, 164
- 法国, 发言, 162, 163
- 德国, 发言, 162, 164
- 大湖区局势, 159
- 几内亚比绍局势, 159
- 海地局势, 159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160
- 国际法院, 情况通报, 160
- 印度, 发言, 163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162, 163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160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160
- 伊拉克局势, 160
- 爱尔兰, 发言, 163
- 科索沃局势, 160
- 科威特, 发言, 162
- 利比亚局势, 15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56, 160, 162–63
马里局势, 159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事项
 概览, 157–58
 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审议的项目, 158
 拟删除的项目, 158
墨西哥, 发言, 163
中东局势, 160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160
缅甸局势, 159
不扩散, 156, 160
不扩散/朝鲜, 160
挪威, 发言, 163
欧安组织, 情况通报, 160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156, 157, 160
维持和平行动, 156, 161
秘鲁, 发言, 162
波兰, 发言, 162
主席,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59, 160
法治, 156, 160
俄罗斯联邦
 2014 年 4 月 13 日信, 160, 161–62
 发言, 161, 162, 163, 164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161
索马里局势, 159
南非, 发言, 162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主席通报情况, 160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159
瑞士, 发言, 163
恐怖主义, 156, 161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56, 161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与……磋商, 160
乌克兰局势, 160
联合王国, 发言, 162, 164
美国, 发言, 161, 162, 16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159, 161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160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159
西撒哈拉局势, 15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57, 161
阿尔及利亚
 议程, 发言, 163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小岛屿国家联盟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代表……发言, 287
基地组织。见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非索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
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
 延长任务期, 112, 114, 328, 356
安提瓜和巴布达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8, 199
埃尔比勒大主教
 邀请参与, 87
 伊拉克局势, 情况通报, 85
阿根廷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邀请参与, 4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70
 自卫, 发言, 320
军备管制
 概览, 242
 摩洛哥, 发言, 243
武力。见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亚美尼亚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阿里亚模式会议, 150, 151
第三十九条。见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 第四十条。见防止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 第四十一条。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第四十二条。见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第四十八条。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第四十九条。见彼此协助
- 第五十条。见特殊经济问题
- 第五十一条。见自卫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5–36, 342
 - 几内亚比绍局势, 情况通报, 22
 - 邀请参与, 23, 29, 38, 39, 43, 46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41
 - 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44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6
-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 邀请参与, 67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66
-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 邀请参与, 30, 32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6, 28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 邀请参与, 10, 30, 66, 67, 72, 74, 75, 78, 82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9–70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6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65, 66
- 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
- 布隆迪局势, 情况通报, 11
 - 邀请参与, 12
-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 邀请参与, 74, 125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70
 - 不扩散/朝鲜, 情况通报, 124
- 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 不……的义务概览, 205
- 比利时, 发言, 207
- 合宪问题讨论, 205–7
- 有关……的决定, 205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206
- 法国, 发言, 206
- 德国, 发言, 207
- 阿拉伯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206
- 以色列, 发言, 206
- 科威特, 发言, 206
- 利比亚局势, 206
- 利比亚, 发言, 207
- 秘鲁, 发言, 206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06
- 联合王国, 发言, 206
- 美国, 发言, 205
- 也门, 发言, 205
- 非洲妇女研究和发展协会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6
 - 邀请参与, 39, 40
- 澳大利亚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阿塞拜疆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 2019年8月19日信, 204
 - 发言, 203
- 巴林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8
 - 大会关系, 发言, 216
 - 会议, 发言, 15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203
 - 自卫, 发言, 319
- 孟加拉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39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8

- 邀请参与, 60
-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310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3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2
- 班吉
 - 邀请参与, 91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90
- 巴巴多斯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8
- 比利时(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议程, 发言, 162, 163
 -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9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99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 语文, 发言, 18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236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303, 304
 - 中东局势—叙利亚
 - 决议草案, 69, 74, 75
 - 发言, 69
 - 不扩散, 情况通报, 122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7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269, 270, 271, 272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201
 -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330, 331, 335, 342
 - 秘书处, 发言, 169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发言, 106
- 伯利兹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 联海综合办。见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
-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28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199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邀请参与, 63, 93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议程, 160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80
 - 德国, 决议草案, 63
 -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6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6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6
 - 会议, 63
 - 区域安排, 339
 - 第 2496(2019)号决议, 62, 63, 280, 339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62
 - 秘书长
 - 2019 年 5 月 1 日信, 63
 - 2019 年 10 月 25 日信, 63
 - 穷追未受惩罚者国际组织, 情况通报, 62
- 巴西
 - 议程, 发言, 163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186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 大会关系, 发言, 216, 222
 - 大会, 发言, 22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6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4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情况通报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116, 117

国际法院, 116, 117

欧安组织, 116, 117

布基纳法索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5–36, 342

邀请参与, 38, 39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250

情况通报, 118

布隆迪

议程, 发言, 164

邀请参与, 12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布隆迪局势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11

议程, 159, 163–64

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11

中国, 发言, 12

会议, 12, 150

建设和平委员会, 情况通报, 11, 364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2

秘书长, 报告, 12

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11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加拿大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邀请参与, 4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238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会议, 发言, 152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参与, 发言, 177

秘书处, 发言, 170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251

加勒比共同体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代表……发言, 28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代表……发言, 234

民间社会和民主中心

邀请参与, 75

保护冲突中平民组织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98

中部非洲区域

议程, 159

“到此为止”计划, 情况通报, 23

会议, 21–22

和平解决争端, 263

主席声明, 24

区域安排, 333, 334

秘书长, 报告, 25

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23

中非共和国

邀请参与, 20, 21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4

中非共和国局势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18

议程, 159

儿童与武装冲突, 95, 96, 97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79

欧盟对外行动署, 情况通报, 18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195

法国, 决议草案, 20, 21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1, 252, 25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5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5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8, 303

会议, 20–21, 150

- 彼此协助, 316
- 和平解决争端, 261
- 专家小组
- 延长任务期, 19, 357
 - 2018 年 12 月 14 日信, 20
- 建设和平委员会, 情况通报, 18, 364, 365
- 主席声明, 331
- 主席声明, 19
- 区域安排, 331, 334
- 第 2454(2019)号决议, 19, 20, 279, 292, 298, 356
- 第 2488(2019)号决议, 19, 21, 292, 298, 303, 356
- 第 2499(2019)号决议, 19–20, 95, 96, 97, 102, 103, 109, 110, 111, 112, 195, 252, 256, 298, 331, 334, 357
- 秘书长, 报告, 20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351
 - 决定, 356–57
- 负责中非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7
-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见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112
- 促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敌对双方和解和难民迁移监测中心
- 邀请参与, 73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9
- 挑战论坛国际秘书处
- 邀请参与, 90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8
- 儿童与武装冲突
- 行动计划和方案, 96
 - 阿富汗局势, 96, 97
 - 议程, 160
 - 比利时, 发言, 9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95, 96, 97
 - 儿童保护措施, 96, 97
 - 中国, 发言, 9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96
 - 谴责并要求停止侵害行为, 95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95, 96, 97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96
 - 几内亚比绍局势, 96
 - 伊拉克局势, 9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37–38
 - 马里局势, 96
 - 会议, 95
 - 中东局势, 96
 - 对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的监测、分析和报告, 97
 - 和平解决争端, 259
 - 波兰, 发言, 95
 - 第 2457(2019)号决议, 96
 - 第 2458(2019)号决议, 96
 - 第 2459(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61(2019)号决议, 96
 - 第 2463(2019)号决议, 95, 96, 97
 - 第 2467(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69(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70(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72(2019)号决议, 96
 - 第 2474(2019)号决议, 96
 - 第 2475(2019)号决议, 96
 - 第 2480(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86(2019)号决议, 97
 - 第 2489(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95(2019)号决议, 97
 - 第 2497(2019)号决议, 96, 97
 - 第 2498(2019)号决议, 97
 - 第 2499(2019)号决议, 95, 96, 97
 - 第 2500(2019)号决议, 96
 - 第 2502(2019)号决议, 95, 96, 97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95
 - 秘书长, 报告, 95

- 索马里局势, 96, 97
-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94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96, 97
- 儿基会, 情况通报, 94
-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9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96, 97
-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360
- 智利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7
- 中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1
- 阿富汗局势, 发言, 57
- 议程, 发言, 162, 164
- 布隆迪局势, 发言, 12
-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9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00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135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186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285, 287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8
- 海地局势, 发言, 48
- 人权理事会关系
- 2019年5月30日信, 223
- 发言, 223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6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237, 238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302, 303, 304
- 中东局势—叙利亚
- 决议草案, 69–70, 74
- 发言, 69, 70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 主席
- 2019年5月30日信, 167
- 发言, 16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8, 199, 200, 201, 202
- 区域安排, 发言, 336, 337–38, 341, 342, 343
- 秘书处, 发言, 170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9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129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发言, 52, 53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发言, 10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102, 103
- 议程, 156, 160
- 比利时, 发言, 99
- 保护冲突中平民组织, 情况通报, 98
- 中非共和国局势, 102, 103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 中国, 发言, 100
- 遵守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 102
- 谴责暴力行为, 102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102, 103
- 法国, 发言, 99
- 大会关系, 226
- 德国, 发言, 99
- 几内亚比绍局势, 102
- 海地局势, 104
- 人道主义准入与人员和设施安全, 103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98, 99
- 印度尼西亚, 2019年5月8日信, 100
- 科威特, 2019年6月3日信, 101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02
- 马里局势, 102, 103, 104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7
- 会议, 100, 148
- 中东局势, 102, 103
- 特派团特有的保护任务, 104
- 监测和分析报告, 103

人道协调厅, 情况通报, 99, 100
 波兰, 发言, 100
 国家和各方提供保护的首要责任, 103
 区域安排, 328
 第 2458(2019)号决议, 102
 第 2459(2019)号决议, 102, 103, 104
 第 2461(2019)号决议, 102, 103
 第 2463(2019)号决议, 102, 103
 第 2466(2019)号决议, 104
 第 2467(2019)号决议, 102, 103
 第 2469(2019)号决议, 102, 103, 104
 第 2472(2019)号决议, 103
 第 2474(2019)号决议, 96, 98, 99, 102, 103, 180, 233, 328
 第 2475(2019)号决议, 96, 99–100, 102, 103, 180, 233
 第 2480(2019)号决议, 103, 104
 第 2482(2019)号决议, 102
 第 2495(2019)号决议, 104
 第 2497(2019)号决议, 102, 103, 104
 第 2498(2019)号决议, 102, 103
 第 2499(2019)号决议, 102, 103
 第 2502(2019)号决议, 102, 103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00
 秘书长
 情况通报, 97–98
 报告, 100
 索马里局势, 102, 103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102, 103, 104
 针对侵权者采取的措施, 103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02
 联合王国, 发言, 99, 100
 美国, 发言, 100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102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2, 103

气候变化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2, 285–8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34–35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5, 330
 邀请参与, 136
 哥伦比亚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288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邀请参与, 51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
 议程, 159
 会议, 50–51, 147
 会议, 发言, 153
 参与, 2019 年 2 月 28 日信, 173
 建设和平委员会, 发言, 365
 主席, 2019 年 2 月 28 日信, 167
 暂行议事规则, 发言, 189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250
 情况通报, 11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2019 年 2 月 28 日信, 53
 哥伦比亚局势
 议程, 159
 社会经济研究与行动公司, 情况通报, 50
 会议, 51, 147
 和平解决争端, 261
 第 2487(2019)号决议, 51
 秘书长, 报告, 51
 负责哥伦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50
 联合国核查团。见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51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邀请参与, 82, 83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222
- 独立国家联合体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5, 330
 - 邀请参与, 136
- 开展工作
- 概览, 170
 - 视频会议, 170, 171
- 刚果全国主教会议
- 邀请参与, 16
- 解决冲突。见和平解决争端
- 刚果民主共和国
- 邀请参与, 14, 16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5, 96, 97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79
 -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195
 - 法国, 决议草案, 16
 - 专家组
 - 延长任务期, 15, 355
 - 2019年6月6日信, 16
 - 报告, 15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1, 252, 256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5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6
 - 会议, 15–17, 147
 - 彼此协助, 316
 - 波兰, 发言, 15
 - 区域安排, 331, 334
 - 第 2463(2019)号决议, 15, 16, 95, 96, 97, 102, 103, 109, 110, 111, 195, 223, 252, 256, 279, 292, 334, 355
 - 第 2478(2019)号决议, 15, 16, 252, 292, 296, 355
 - 第 2502(2019)号决议, 15, 16, 95, 96, 97, 102, 103, 109, 110, 111, 252, 256, 292, 355
- 秘书长
- 2019年2月15日信, 16
 - 2019年10月24日信, 16
 - 报告, 16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351
 - 决定, 354–55
- 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4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见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
- 美国, 发言, 15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非洲建设性解决争端中心, 情况通报, 134
 -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134, 136
 - 议程, 156, 160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 中国, 发言, 135
 -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 情况通报, 135
 - 独立国家联合体, 情况通报, 13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0
 - 赤道几内亚
 - 2019年2月13日信, 136
 - 发言, 134
 - 科威特
 - 2019年5月31日信, 136
 - 发言, 134, 135
 - 阿拉伯国家联盟, 情况通报, 135
 - 会议, 136–37, 147, 148
 - 建设和平委员会, 365
 - 主席声明, 135
 - 区域安排, 327, 329–30, 330–31, 344, 另见区域安排或机构
 - 第 2457(2019)号决议, 96, 134, 136, 180, 233, 280, 289, 327, 365

- 俄罗斯联邦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136
 发言, 135
- 秘书长
 情况通报, 135
 报告, 137
- 上海合作组织, 情况通报, 135
- 南非, 发言, 134, 136
- 秘书长驻非洲联盟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36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34
 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 情况通报, 135
- 社会经济研究与行动公司
 哥伦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50
 邀请参与, 51
- 哥斯达黎加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8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 科特迪瓦(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1
 非洲, 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1, 282, 287
 几内亚比绍局势, 决议草案, 22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303, 304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7, 269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5
 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任命, 364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335, 34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情况通报, 118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情况通报, 116
 关于……的决定, 354, 358–59
 邀请参与, 114, 128
 第 2462(2019)号决议, 358
 第 2482(2019)号决议, 359
 恐怖主义, 情况通报, 112, 113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128
- 克罗地亚
 邀请参与, 63, 93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3
- 古巴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大会, 发言, 222
 邀请参与, 51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237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会议, 发言, 153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199, 203, 204
 暂行议事规则, 发言, 189
- 塞浦路斯局势
 议程, 160
 会议, 61
 和平解决争端, 262, 264
 第 2453(2019)号决议, 60, 61, 110, 111, 112
 第 2483(2019)号决议, 61, 110, 112
 俄罗斯联邦, 发言, 61
 秘书长, 报告, 61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 362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见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61
 美国, 发言, 6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10, 111, 112

- 达伊沙。见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 达尔富尔。见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见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 决策和表决
- 概览, 178
 - 巴西, 发言, 185, 186
 - 加拿大, 发言, 185
 - 中国, 发言, 185, 186
 - 哥伦比亚, 发言, 185
 - 经表决作出决定
 - 概览, 181-82
 - 通过各项决议, 182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183-84
 - 未经表决作出决定, 184
 - 关于……的讨论, 184-86
 - 非理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180
 - 埃及, 发言, 185
 - 法国, 发言, 185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85-86
 - 爱尔兰, 发言, 185
 - 意大利, 发言, 185
 - 科威特, 发言, 186
 - 列支敦士登, 发言, 185, 186
 - 一次会议上的多项决定, 179
 - 新西兰, 发言, 185
 - 挪威, 发言, 185
 - 执笔方制度, 180
 - 葡萄牙, 发言, 185
 - 主席, 决议和声明的数目, 179
 - 未经一致表决通过的决议, 182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85, 186
 - 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179-80
 - 新加坡, 发言, 185, 186
 - 南非, 发言, 185
 - 根据第 38 条提交提案, 180
 - 瑞士, 发言, 185
 - 土耳其, 发言, 185
 - 乌克兰, 发言, 185, 186
 - 联合王国, 发言, 185
 - 表明事项属程序性的表决, 182
 - 另见具体决议。
- 常务副秘书长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55, 56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7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 概览, 276-77, 278
 - 阿富汗局势, 278, 280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282-83
 - 小岛屿国家联盟, 代表……发言, 287
 - 阿根廷, 发言, 284
 - 澳大利亚, 发言, 288
 - 阿塞拜疆, 发言, 288
 - 巴巴多斯, 发言, 287
 - 比利时, 发言, 284
 - 伯利兹, 发言, 287
 -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发言, 283, 284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278, 280
 - 巴西, 发言, 284
 - 加拿大, 发言, 284
 - 加勒比共同体, 代表……发言, 287
 - 中非共和国局势, 278, 279
 - 智利, 发言, 287
 - 中国, 发言, 283, 285, 287
 - 气候变化, 282, 285-87
 - 哥伦比亚, 发言, 284, 288
 -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来文, 288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278, 279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80
 - 科特迪瓦, 发言, 281, 282, 287
 - 古巴, 发言, 283

-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决定
持续威胁, 278–81
新的威胁, 278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讨论, 281
吉布提, 发言, 283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282, 284, 285
赤道几内亚, 发言, 282
欧洲联盟, 发言, 286
芬兰, 发言, 286
法国, 发言, 282
德国, 发言, 284, 285
加纳, 发言, 283
危地马拉, 发言, 284
海地, 发言, 286
洪都拉斯, 发言, 284
印度, 发言, 287
印度尼西亚, 发言, 28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发言, 283
爱尔兰, 发言, 286
意大利, 发言, 286
日本, 发言, 283, 286
大韩民国, 发言, 286
科威特, 发言, 282, 284, 287
拉脱维亚, 发言, 286
利比亚局势, 278, 279
列支敦士登, 发言, 28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85–87
马尔代夫, 发言, 286
马里局势, 278, 279
毛里求斯, 发言, 286
墨西哥, 发言, 283, 285, 288
中东局势—黎巴嫩, 278, 280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282
中东局势—也门, 278, 280, 281
摩洛哥, 发言, 285, 288
瑙鲁, 发言, 287
新西兰, 发言, 285
尼加拉瓜, 发言, 283
尼日利亚, 发言, 288
不扩散/朝鲜, 280, 282
挪威, 发言, 286, 288
太平洋岛屿论坛, 代表……发言, 287
秘鲁, 发言, 282, 284, 285, 288
波兰, 发言, 281, 284
第 2454(2019)号决议, 279
第 2455(2019)号决议, 280
第 2456(2019)号决议, 280
第 2457(2019)号决议, 280, 282–83
第 2459(2019)号决议, 280
第 2462(2019)号决议, 281
第 2463(2019)号决议, 279
第 2464(2019)号决议, 280
第 2465(2019)号决议, 280
第 2472(2019)号决议, 279
第 2473(2019)号决议, 279
第 2479(2019)号决议, 280
第 2480(2019)号决议, 279
第 2482(2019)号决议, 281, 288
第 2484(2019)号决议, 279
第 2485(2019)号决议, 280
第 2486(2019)号决议, 279
第 2490(2019)号决议, 281
第 2496(2019)号决议, 280
第 2498(2019)号决议, 279
第 2500(2019)号决议, 279
第 2501(2019)号决议, 280
罗马尼亚, 发言, 286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83, 284, 285, 288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发言, 283, 286
索马里局势, 278, 279

- 南非, 发言, 284, 285
- 斯里兰卡, 发言, 282
- 史汀生中心, 发言, 285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278, 280
- 苏丹, 发言, 282
- 恐怖主义, 28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81, 287-88
- 海上跨国犯罪, 282
-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发言, 286, 288
- 图瓦卢, 发言, 286
-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情况通报, 285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85
- 联合王国, 发言, 281, 282, 284
- 美国, 发言, 282, 284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282, 287
- 乌拉圭, 发言, 286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9年9月20日信, 288
2019年10月3日信, 288
发言, 284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283
-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278, 280
- 残疾人
和平解决争端, 259
- 吉布提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 多米尼克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 多米尼加共和国(2019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284, 285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2, 194
海地局势, 发言, 48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发言, 93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25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9年1月2日信, 132
发言, 235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303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269
参与, 发言, 177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201, 202
区域安排, 发言, 331, 336, 343
特殊经济问题, 发言, 318
对调查和实况调查的威胁, 发言, 256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决策和表决, 183-84
中东局势—叙利亚, 74, 75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54
- 毒品和犯罪。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海地局势, 发言, 48, 226-27
邀请参与, 47, 49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概览, 226
阿尔及利亚, 发言, 227
巴林, 发言, 228
中国, 发言, 228
关于……的讨论, 226-28
法国, 发言, 227
海地局势, 226-27
海地, 发言, 227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27-2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发言, 227
哈萨克斯坦, 发言, 227
大韩民国, 发言, 227
列支敦士登, 发言, 22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27
秘鲁, 发言, 227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28
土耳其, 发言, 228

- 乌拉圭, 发言, 227
-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6
- 邀请参与, 39
- 中东生态和平组织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 经社理事会。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 厄瓜多尔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 埃及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邀请参与, 39
- 语文, 发言, 187
- 会议, 发言, 15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251
- 萨尔瓦多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 长者会
- 邀请参与, 13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31
- 和平解决争端, 情况通报, 266, 271
- 埃尔曼和平与人权中心
- 邀请参与, 126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6, 267
- “到此为止”计划
- 中部非洲区域, 情况通报, 23
- 邀请参与, 25
- 平等权利和自决
- 概览, 192
- 合宪问题讨论, 192–94
- 有关……的决定, 192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192, 194
- 在其他情况下援引, 194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9 年 11 月 1 日信, 194
- 以色列, 发言, 192
- 科威特, 发言, 194
- 巴基斯坦, 发言, 194
- 巴勒斯坦, 发言, 192
- 波兰, 发言, 19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93
- 秘书长, 报告, 194
- 南非, 发言, 193
-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发言, 193
- 赤道几内亚(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1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 议程, 发言, 162, 164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2019 年 2 月 13 日信, 136
- 发言, 13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19 年 1 月 31 日信, 132
- 发言, 236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304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271
- 主席, 发言, 16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201, 202
- 区域安排, 发言, 330, 336
- 自卫, 发言, 320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9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 年 1 月 31 日信, 129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发言, 52
- 爱沙尼亚
- 秘书处, 发言, 170

- 埃塞俄比亚
- 邀请参与, 3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7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 概览, 117, 249, 250
 - 情况通报, 118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欧盟对外行动署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6
 - 中非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8
 - 邀请参与, 20, 39
- 欧洲联盟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5–36, 34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邀请参与, 38, 49, 58, 63, 75, 90, 123, 126, 129, 132, 136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 不扩散, 情况通报, 122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 另见具体国家。
- 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 “木槿花”行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
- 区域安排, 339
 - 延长授权, 62, 339
- “家庭争取自由”组织
- 邀请参与, 74
- 斐济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4
- 芬兰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语文, 2019年2月14日信, 187
- 人类粮食组织
- 邀请参与, 77
 - 中东局势—也门, 情况通报, 71
-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 概览, 194
- 阿富汗, 2019年8月22日信, 204
- 安提瓜和巴布达, 发言, 198, 199
- 阿塞拜疆
- 2019年8月19日信, 204
 - 发言, 203
- 巴林, 发言, 202, 203
- 孟加拉国, 发言, 203
- 巴巴多斯, 发言, 198
- 比利时, 发言, 199, 201
- 伯利兹, 发言, 199
-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发言, 197, 199
- 巴西, 发言, 20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195
- 中国, 发言, 198, 199, 200, 201, 202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195
- 合宪问题讨论, 196–204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199
- 克罗地亚, 发言, 203
- 古巴, 发言, 197, 199, 203, 204
- 有关……的决定
- 概览, 194
 - 申明原则, 194
 - 呼吁停止支助武装团体, 196
 - 呼吁撤回军队, 196
 - 重申原则, 195
- 多米尼克, 发言, 199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199, 201, 202
- 厄瓜多尔, 发言, 199
- 埃及, 发言, 202
- 萨尔瓦多, 发言, 199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197, 201, 202
- 欧洲联盟, 发言, 202
- 法国, 发言, 200, 201
- 德国, 发言, 200
- 阿拉伯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202

危地马拉, 发言, 199
 印度尼西亚, 发言, 198, 200, 201, 203
 在来文中援引, 204–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9 年 3 月 15 日信, 204
 2019 年 6 月 20 日信, 204
 2019 年 12 月 27 日信, 205
 发言, 202, 203, 204
 伊拉克, 发言, 202
 以色列, 发言, 201, 203, 204
 科威特, 发言, 200, 201, 202, 203
 阿拉伯国家联盟, 发言, 202, 203
 利比亚局势, 19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1–2
 墨西哥, 发言, 196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202–4
 中东局势—叙利亚, 195, 200–201
 纳米比亚, 发言, 203
 尼加拉瓜, 发言, 197, 199
 不结盟运动, 代表……发言, 203
 伊斯兰合作组织, 代表……发言, 203
 巴基斯坦, 发言, 203
 巴勒斯坦, 发言, 203
 巴拿马, 发言, 198
 秘鲁, 发言, 199, 201
 波兰, 发言, 201
 第 2459(2019)号决议, 196
 第 2463(2019)号决议, 195
 第 2469(2019)号决议, 195, 196
 第 2477(2019)号决议, 195
 第 2486(2019)号决议, 195
 第 2499(2019)号决议, 195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发言, 197, 199
 沙特阿拉伯, 发言, 202, 203, 204

南非, 发言, 196, 198, 199, 200, 201, 203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195, 196
 苏里南, 发言, 19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196, 201, 203
 土耳其, 发言, 202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02, 203
 联合王国, 发言, 199–200, 201, 203
 美国, 发言, 197, 198, 200
 乌拉圭, 发言, 198, 19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9 年 2 月 6 日信, 204
 2019 年 8 月 6 日信, 204
 2019 年 9 月 20 日信, 205
 发言, 197, 198, 20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197–200
 前南斯拉夫。见科索沃局势, 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法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39, 241
 议程, 发言, 162, 163
 中非共和国局势, 决议草案, 20, 21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99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决议草案, 16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海地局势, 发言, 48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25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236
 马里局势, 决议草案, 46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会议, 发言, 153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71, 272
 参与, 发言, 177

- 主席, 发言, 167, 16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0, 201
- 区域安排, 发言, 330, 331, 336, 337, 341, 342, 346
- 秘书处, 发言, 170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8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特殊经济问题, 发言, 112–13
- 恐怖主义, 2019年3月14日信, 114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0, 31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发言, 106
-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
- 概览, 231
- 接受和执行决定。见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性别平等。见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 大会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建议, 215
- 国际刑事法院, 建议, 215
- 国际法院, 选举法官, 220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关于法官的行动, 219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建议, 215
- 联合国会员资格, 218
- 中东局势—叙利亚, 建议, 216
- 不扩散/朝鲜, 建议, 216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8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 概览, 214
- 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220–22
- 阿根廷, 发言, 222
- 巴林, 发言, 216
- 巴西, 发言, 216, 222
- 武装冲突中平民, 226
- 哥伦比亚, 发言, 222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222
- 古巴, 发言, 222
- 选举非常任理事国, 214
- 海地局势, 226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21
- 印度, 发言, 222
- 科威特, 发言, 216
- 阿拉伯国家联盟, 发言, 226
- 列支敦士登, 发言, 217
- 墨西哥, 发言, 217
- 其他惯例, 226
- 巴勒斯坦, 发言, 217
- 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惯例, 217
- 与安全理事会所提建议有关的惯例, 218–20
- 建议, 214–16
- 秘书长甄选和任命程序, 219
- 安全理事会报告, 发言, 222
- 新加坡, 发言, 216, 222
- 斯洛文尼亚, 发言, 222
- 瑞士, 发言, 221, 222
- 土耳其, 发言, 216
- 乌克兰, 发言, 222
- 联合王国, 发言, 216, 221
- 特别政治任务, 建议, 215
- 附属机构,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222–25
- 恐怖主义, 建议, 216
- 日内瓦国际人道法和人权学院
- 邀请参与, 120
- 法治, 情况通报, 119
- 灭绝种族罪
- 第 2459(2019)号决议, 362
-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 362
- 乔治·梅森大学冲突分析与解决学院
- 邀请参与, 126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6, 267

德国(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39, 240, 241

阿富汗局势

决议草案, 58

发言, 57

议程, 发言, 162, 164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决议草案, 63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99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285

大湖区局势, 发言, 13

海地局势, 发言, 48

人权理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普通照会, 223, 224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256, 25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302, 303, 304

中东局势—叙利亚

决议草案, 69, 74, 75

发言, 69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7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7, 269

参与, 发言, 177

维持和平行动, 2019 年 4 月 4 日信, 90

主席, 发言, 168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0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337, 346

索马里局势, 发言, 8

特殊经济问题, 发言, 318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决议草案, 3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决议草案, 107

2019 年 4 月 11 日信, 108

加纳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吉沙促进行动自由法律中心

邀请参与, 83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大湖区局势

议程, 159

德国, 发言, 13

会议, 14

第 2463(2019)号决议, 363

第 2502(2019)号决议, 363

秘书长, 报告, 13, 14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13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联合王国, 发言, 13

美国, 发言, 13

阿拉伯国家集团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代表……发言, 206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代表……发言, 202

萨赫勒五国集团

联合部队。见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危地马拉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会议, 发言, 153

主席, 发言, 168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几内亚比绍

邀请参与, 22, 23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情况通报, 118

几内亚比绍局势

议程, 159

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2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 科特迪瓦, 决议草案, 22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8
- 会议, 22–23
- 和平解决争端, 262
- 建设和平委员会, 情况通报, 22, 364
- 主席声明, 22
- 区域安排, 332, 334
- 第 2458(2019)号决议, 22, 96, 102, 109, 111, 298, 334, 356
- 秘书长, 报告, 22, 23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决定, 356
-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见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1
- 几内亚湾委员会
- 邀请参与, 13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31
- 海地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 海地局势, 发言, 48
- 邀请参与, 49, 125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5
- 海地局势
- 议程, 159
- 中国, 发言, 48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4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48
- 经社理事会关系, 226–27
- 经社理事会, 发言, 48, 226–27
- 法国, 发言, 48
- 大会关系, 226
- 德国, 发言, 48
-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4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5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6
- 会议, 49
- 和平解决争端, 270
- 第 2466(2019)号决议, 47–48, 49, 104, 109, 111, 233, 270
- 第 2476(2019)号决议, 47, 48, 49, 109, 111, 270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48
- 秘书长, 报告, 49
-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见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
-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见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47, 48
- 美国, 决议草案, 4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1
- 赞米·拉桑特, 情况通报, 47
- “哈奇非洲”
- 邀请参与, 132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哈佛法学院
- 邀请参与, 120
- 法治, 情况通报, 119
-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 海地局势, 情况通报, 47
- 邀请参与, 49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 议程, 情况通报, 160
- 情况通报, 116, 117
- 邀请参与, 54, 117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54
-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
- 情况通报, 62
- 邀请参与, 63
- 罗马教廷
- 邀请参与, 75, 82, 83, 90, 126, 175, 176

- 洪都拉斯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 南苏丹希望恢复组织
邀请参与, 32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8
- 荷台达协议。见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 人权理事会
中国
2019 年 5 月 30 日信, 223
发言, 223
提及……的决定, 152–65
德国, 2019 年 4 月 30 日普通照会, 223, 224
缅甸, 2019 年 8 月 22 日信, 224
安全理事会主席, 发言, 167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222–24
俄罗斯联邦
2019 年 5 月 30 日信, 223
发言, 223
- 匈牙利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 国际法院。见国际法院
- 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
邀请参与, 16
- 印度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1
议程, 发言, 163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7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8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7
- 印度尼西亚(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39, 240
- 阿富汗局势, 决议草案, 58
议程, 发言, 162, 163
武装冲突中平民, 2019 年 5 月 8 日信, 100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6, 237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304
会议, 发言, 146
中东局势—叙利亚, 发言, 69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209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269, 272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125
维持和平行动, 2019 年 4 月 30 日信, 90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8, 200, 201, 203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336, 337, 341, 342
秘书处, 发言, 170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发言, 52, 53
-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360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360
- 非洲研究所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7, 272
邀请参与, 39
- 内政。见不干涉内政
-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
邀请参与, 123
不扩散, 情况通报, 121–22
- 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
延长任务期, 254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98, 99
邀请参与, 87, 101, 120, 129
伊拉克局势, 情况通报, 85
法治, 情况通报, 119
- 国际法院
议程, 情况通报, 160

- 情况通报, 116, 117, 149
- 选举法官, 220
- 邀请参与, 117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 概览, 228
 - 关于……的来文, 228
 - 阿拉伯国家联盟, 2019年4月10日代表……的信, 228
 - 突尼斯, 2019年4月10日信, 228
- 国际刑事法院
- 大会, 建议, 215
 - 邀请参与, 30, 31, 43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41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7, 344
- 国际和平研究所
- 邀请参与, 90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9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 议程, 160
 - 任命法官, 219–20, 361
 - 情况通报, 92–93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93
 - 会议, 93
 - 余留机制主席
 - 邀请参与, 93
 - 2019年11月18日信, 93
 - 2019年5月20日信, 93 - 安全理事会主席, 关于法官的信, 219, 361
 - 秘书长
 - 关于法官的信, 219, 361
 - 说明, 93
- 调查和实况调查
- 概览, 245
 - 孟加拉国, 发言, 258
 - 比利时, 发言, 255
 - 中非共和国局势, 251, 252, 256
 - 来文, 257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251, 252, 256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254
 - 科特迪瓦, 发言, 255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255, 256, 258
 - 斐济, 发言, 254
 - 法国, 发言, 255, 258
 - 德国, 发言, 255, 258
 - 伊拉克局势, 251, 252
 - 科威特, 发言, 254
 - 利马集团, 2019年2月26日代表……的信, 257
 - 立陶宛, 发言, 254
 - 马里局势, 252, 253
 - 会议, 254, 257
 - 中东局势—叙利亚, 254, 255–56
 - 缅甸局势, 257–58
 - 缅甸, 发言, 258
 - 其他情况, 257–58
 - 秘鲁
 - 2019年2月26日信, 257
 - 发言, 254, 255, 258 - 波兰, 发言, 255
 - 第 2459(2019)号决议, 253, 256
 - 第 2463(2019)号决议, 252, 256
 - 第 2467(2019)号决议, 257
 - 第 2470(2019)号决议, 252
 - 第 2478(2019)号决议, 252
 - 第 2480(2019)号决议, 253
 - 第 2490(2019)号决议, 253
 - 第 2499(2019)号决议, 252, 256
 - 第 2502(2019)号决议, 252, 256
 - 俄罗斯联邦
 - 2019年5月20日信, 257
 - 发言, 255, 256, 258 - 秘书长
 - 与……有关的决定, 251, 252

- 新的调查行动, 254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49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252, 253, 256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53, 254–55
- 联合国机构和相关组织, 256
 - 另见具体机构和组织。
- 联合王国, 发言, 254, 256, 258
- 美国, 发言, 255, 256, 258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发言, 254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57
- 调查机构
 - 概览, 360
 - 第 2490(2019)号决议, 361
 - 另见具体小组。
- 邀请参与。见参与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 平等权利和自决, 2019 年 11 月 1 日信, 194
 - 邀请参与, 73, 123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7
 - 不干涉内政
 - 2019 年 12 月 4 日信, 211
 - 发言, 208
 - 不扩散, 发言, 122, 12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 2019 年 3 月 15 日信, 204
 - 2019 年 6 月 20 日信, 204
 - 2019 年 12 月 27 日信, 205
 - 发言, 202, 203, 204
 - 自卫
 - 2019 年 3 月 15 日信, 321
 - 2019 年 6 月 20 日信, 321
 - 2019 年 7 月 16 日信, 321
 - 2019 年 12 月 27 日信, 321
 - 其他来文, 320
 - 发言, 319, 320
- 伊拉克
 - 邀请参与, 86, 118, 12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49, 250
 - 概览, 117
 - 情况通报, 118
 - 自卫, 10 月 14 日信, 32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 年 9 月 19 日信, 130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 议程, 160
 - 科威特, 发言, 79
 - 会议, 80
 - 和平解决争端, 264
 - 主席声明, 79
- 伊拉克局势
 - 议程, 160
 - 埃尔比勒大主教, 情况通报, 85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97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85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1, 252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1, 294, 296
 - 会议, 86–87
 - 第 2470(2019)号决议, 84, 86, 96, 97, 109, 111, 252
 - 秘书长, 报告, 86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354
 -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84–85
 -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见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
 - 美国, 决议草案, 8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1
- 爱尔兰
 - 议程, 发言, 163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 暂行议事规则, 发言, 189
- 伊黎伊斯兰国。见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 不涉及对……使用武力的措施, 291, 294, 296
- 第 2462(2019)号决议, 296, 354
- 第 2470(2019)号决议, 364
- 第 2490(2019)号决议, 364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116
- 决定, 353-54
- 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报告, 255
-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 以色列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2
- 邀请参与, 78, 82, 83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1, 203, 204
- 自卫, 发言, 319
- 意大利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会议, 发言, 152
- 参与, 发言, 177
-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310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日本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286
- 邀请参与, 125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
- 邀请参与, 54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54
-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 区域安排, 340
- 第 2480(2019)号决议, 340
- 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
- 邀请参与, 32
- 约旦
- 邀请参与, 83
- 哈萨克斯坦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269
- 肯尼亚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8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见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 大韩民国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 邀请参与, 125
- 科索沃局势
- 议程, 160
- 中国, 发言, 64
- 会议, 65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64
- 秘书长, 报告, 65
- 负责科索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63

-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 情况通报, 63
- 科威特(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议程, 发言, 162
- 武装冲突中平民, 2019 年 6 月 3 日信, 101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2019 年 5 月 31 日信, 136
- 发言, 134, 135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6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284, 287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4
- 大会, 发言, 216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4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79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19 年 5 月 31 日信, 132
- 发言, 23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302
- 中东局势—叙利亚, 决议草案, 69, 74, 75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7, 269, 271, 272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0, 201, 202, 203
-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330, 335, 337, 341, 34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 概览, 117, 249, 250
- 情况通报, 118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语文
- 概览, 186–87
- 比利时, 发言, 187
- 埃及, 发言, 187
- 芬兰, 2019 年 2 月 14 日信, 187
- 拉脱维亚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利比亚律师促进正义组织
- 邀请参与, 43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41
- 阿拉伯国家联盟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5, 329–30
- 大会关系, 发言, 226
- 国际法院关系, 2019 年 4 月 10 日代表……的信, 228
- 邀请参与, 82, 83, 131, 136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203
-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 黎巴嫩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邀请参与, 79
- 黎巴嫩局势。见中东局势—黎巴嫩
- 信。见具体实体或局势。
- 利比亚
- 邀请参与, 42–43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7
- 自卫, 其他来文, 320
- 利比亚局势
-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41
- 议程, 159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41
- 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 不……的义务, 206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7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79
-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195
- 国际刑事法院, 情况通报, 41
- 利比亚律师促进正义组织, 情况通报, 41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5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7
- 会议, 42–43, 150
- 和平解决争端, 260, 263
- 区域安排, 343
- 第 2473(2019)号决议, 42, 43, 233, 279, 292, 298

- 第 2486(2019)号决议, 42, 43, 97, 111, 112, 195, 279, 292, 298, 356
- 秘书长, 报告, 42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情况通报, 41, 351
决定, 355–56
-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40–41
- 携手建设组织, 情况通报, 42
-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见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43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11, 112
- 列支敦士登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186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5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大会关系, 发言, 217
会议, 发言, 152, 153
主席, 发言, 168
- 利马集团
调查和实况调查, 2019年2月26日代表……的信, 257
- 立陶宛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另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概览, 4, 232
会员国必须采取的行动
概览, 314–15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315–16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316–17
- 议程, 156, 160, 162–63
- 阿根廷, 发言, 236
- 巴巴多斯, 发言, 234
- 比利时, 发言, 234, 236
- 伯利兹, 发言, 236
-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发言, 236
- 巴西, 发言, 235, 236
- 加拿大, 发言, 234, 238
- 加勒比共同体, 代表……发言, 23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315
- 儿童与武装冲突, 237–38
- 中国, 发言, 236, 237, 238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 气候相关灾害, 234–35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315–17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238
- 古巴, 发言, 236, 237
- 提及……的决定
概览, 232
主席声明, 232
决议, 23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5–87
- 与……有关的讨论, 233–38
- 多米尼加共和国
2019年1月2日信, 132
发言, 235
- 经社理事会关系, 227
- 长者会, 情况通报, 131
- 赤道几内亚
2019年1月31日信, 132
发言, 236
- 法国, 发言, 234, 236
- 大会, 建议, 215
- 德国, 发言, 236
- 几内亚湾委员会, 情况通报, 131
- 海地局势, 315
- 洪都拉斯, 发言, 236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36–38
- 印度, 发言, 235, 238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235, 236, 237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发言, 235, 237

- 爱尔兰, 发言, 234
- 肯尼亚, 发言, 238
- 科威特
- 2019 年 5 月 31 日信, 132
 - 发言, 237
- 利比亚局势, 315
- 马里局势, 317
- 毛里求斯, 发言, 234
- 会议, 132–33, 147, 148
- 墨西哥, 发言, 235, 238
- 中东局势—黎巴嫩, 315, 317
- 中东局势—也门, 316
- 摩洛哥, 发言, 237
- 挪威, 发言, 234, 237
- 和平解决争端, 265–66, 269, 271
- 巴基斯坦, 发言, 235
- 秘鲁
- 2019 年 6 月 27 日信, 131
 - 发言, 234, 236
- 波兰
- 2019 年 8 月 6 日信, 132
 - 发言, 236
- 主席声明, 131–32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201–2
- 第 2457(2019)号决议, 233
- 第 2466(2019)号决议, 233
- 第 2467(2019)号决议, 233
- 第 2473(2019)号决议, 233
- 第 2474(2019)号决议, 233
- 第 2475(2019)号决议, 233
- 第 2491(2019)号决议, 131, 181, 233
- 第 2493(2019)号决议, 23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35, 237, 238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131
 - 报告, 132
- 南非, 发言, 235, 236, 237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315
-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发言, 235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34
- 联合王国, 发言, 236, 237
- 美国, 发言, 235, 237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129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235–37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发言, 236
- 越南, 发言, 238
- 马尔代夫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主席, 发言, 168
 - 秘书处, 发言, 169
- 马里
- 邀请参与, 46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 概览, 117, 249, 250
 - 情况通报, 118
- 马里局势
- 议程, 159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44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97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10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79
 - 法国, 决议草案, 46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2, 253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5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3, 294, 300
 - 会议, 45–46, 147
 - 和平解决争端, 261
 - 专家小组
 - 延长任务期, 45, 358
 - 2019 年 8 月 6 日信, 46

- 主席声明, 45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8
- 区域安排, 332, 334, 345
- 第 2480(2019)号决议, 45, 96, 97, 103, 104, 109, 111, 112, 253, 279, 300, 309, 334, 345, 358
- 第 2484(2019)号决议, 45, 279, 293, 300, 358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44
- 报告, 46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44, 45, 352
- 决定, 357
- 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44, 45
-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见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112
- 毛里求斯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概览, 304
- 阿根廷, 发言, 307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306
- 巴西, 发言, 307
- 中非共和国局势, 30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307
-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来文, 307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305
- 古巴, 发言, 307
-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305
-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306
- 欧洲联盟, 发言, 307
- 法国, 发言, 307
- 危地马拉, 发言, 307
- 海地局势, 306
- 利比亚, 305
- 马里局势, 305
- 中东局势—黎巴嫩, 306
- 尼泊尔, 发言, 307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07
- 索马里局势, 305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306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2019年8月6日信, 307
- 发言, 30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概览, 289
- 比利时, 发言, 301, 303, 304
- 加拿大, 发言, 301
- 中非共和国局势, 292, 294, 298, 303
- 中非共和国, 发言, 304
- 中国, 发言, 301, 302, 303, 304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292, 294, 296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301
- 科特迪瓦, 发言, 301, 303, 304
-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 具体国家的问题, 290
- 专题问题, 289–90
-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300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301, 303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302, 303, 304
- 法国, 发言, 302, 303
- 德国, 发言, 301, 302, 303, 304
- 几内亚比绍局势, 292, 294, 298
- 匈牙利, 发言, 301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302, 303, 304
- 伊拉克局势, 291, 294, 296
-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291, 294, 296
- 科威特, 发言, 301, 302
- 利比亚局势, 292, 294, 297
- 马里局势, 293, 294, 300

- 中东局势—黎巴嫩, 292, 294, 297
 中东局势—也门, 294, 299
 不扩散/朝鲜, 292, 294, 297
 挪威, 发言, 301
 秘鲁, 发言, 304
 波兰, 发言, 302, 303, 304
 主席声明, 299
 卡塔尔, 发言, 301
 第 2454(2019)号决议, 292, 298
 第 2455(2019)号决议, 292
 第 2456(2019)号决议, 293, 299
 第 2457(2019)号决议, 289
 第 2458(2019)号决议, 298
 第 2459(2019)号决议, 299
 第 2462(2019)号决议, 290, 296
 第 2463(2019)号决议, 292
 第 2464(2019)号决议, 297
 第 2467(2019)号决议, 290
 第 2471(2019)号决议, 293, 299, 303
 第 2473(2019)号决议, 292, 298
 第 2478(2019)号决议, 292, 296
 第 2480(2019)号决议, 300
 第 2482(2019)号决议, 290
 第 2484(2019)号决议, 293, 300
 第 2486(2019)号决议, 292, 298
 第 2488(2019)号决议, 292, 298, 303
 第 2493(2019)号决议, 290
 第 2498(2019)号决议, 291, 295
 第 2499(2019)号决议, 298
 第 2500(2019)号决议, 291
 第 2501(2019)号决议, 290, 291, 296
 第 2502(2019)号决议, 292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02, 303, 304
 卢旺达, 发言, 302
 索马里局势, 291, 295
 南非, 发言, 302, 303, 304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292, 293, 294, 297, 299, 302
 苏丹, 发言, 302
 塔利班, 291, 294, 296
 联合王国, 发言, 302, 303, 304
 美国, 发言, 303, 30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发言, 30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301
 另见具体措施。
- 会议
- 概览, 144
- 阿富汗局势, 58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38–40, 148, 150
- 适用与……有关的规则
- 概览, 146
- 就第 3 条的适用问题提出的申诉, 146
- 巴林, 发言, 153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63
- 情况通报, 115
- 布隆迪局势, 12, 150
- 加拿大, 发言, 152
- 中部非洲区域, 21–22
- 中非共和国局势, 20–21, 150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0, 148
- 哥伦比亚局势, 51, 147
- 哥伦比亚, 发言, 153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15–17, 147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136–37, 147, 148
- 古巴, 发言, 153
- 塞浦路斯局势, 61
- 关于……的讨论, 152–53
- 埃及, 发言, 153
- 形式
- 高级别会议, 147

- 非公开会议, 148, 149
 公开会议, 146, 149
 法国, 发言, 153
 大湖区局势, 14
 危地马拉, 发言, 153
 几内亚比绍局势, 22–23
 海地局势, 49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52–53
 印度尼西亚, 发言, 146
 非正式全体磋商, 149
 非正式会议
 阿里亚模式会议, 150, 151
 非正式互动对话, 150
 其他非正式会议, 150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93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4, 257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80
 伊拉克局势, 86–87
 意大利, 发言, 152
 科索沃局势, 65
 利比亚局势, 42–43, 150
 列支敦士登, 发言, 152, 15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32–33, 147, 148
 马里局势, 46, 147
 墨西哥, 发言, 153
 中东局势, 149, 150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81–84, 148
 中东局势—叙利亚, 72–76
 中东局势—也门, 76–78
 缅甸局势, 60
 新西兰, 发言, 152
 不扩散, 123, 147
 不扩散/朝鲜, 124
 ……的数量, 145
 巴基斯坦, 2019年8月13日信, 146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126–27
 维持和平行动, 90–91
 法治, 119, 120, 148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53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117
 新加坡, 发言, 152, 153
 斯洛文尼亚, 发言, 152
 索马里局势, 9–11
 南非, 发言, 146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29–33
 瑞典, 发言, 152
 恐怖主义, 14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29–30, 147
 乌克兰局势, 65–66, 67
 乌克兰, 发言, 152, 153
 观察员部队, 78
 联黎部队, 79
 美国, 发言, 153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54, 147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121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34–35, 150
 西撒哈拉局势, 6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48
 联合国会员资格
 大会, 218
 巴勒斯坦, 发言, 219
 墨西哥
 议程, 发言, 163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285, 288
 大会关系, 发言, 21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8
 会议, 发言, 153
 主席, 发言, 168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6
 自卫, 发言, 319

中东局势

议程, 160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会议, 149, 150

不干涉内政, 209

第 2477(2019)号决议, 112, 309

第 2485(2019)号决议, 109, 112

第 2503(2019)号决议, 112, 309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见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2

另见具体国家。

中东局势—黎巴嫩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80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5, 317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6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7

彼此协助, 318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黎协调办)。见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黎协调办)

和平解决争端, 260, 263

第 2485(2019)号决议, 72, 280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355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见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239–40

议程, 160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80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2

中东生态和平组织, 情况通报, 80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202–4

吉沙促进行动自由法律中心, 情况通报, 80

以色列, 情况通报, 80

会议, 81–84, 148

阿黛尔·雷默, 情况通报, 80

秘书长, 报告, 81, 82

自卫, 320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情况通报, 80, 81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80, 81

美国, 发言, 81

近东救济工程处, 情况通报, 80

中东局势—叙利亚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69–70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70

比利时

决议草案, 69, 74, 75

发言, 69

中国

决议草案, 69–70, 74

发言, 69, 70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74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195, 200–201

大会, 建议, 216

德国

决议草案, 69, 74, 75

发言, 69

印度尼西亚, 发言, 69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5–56

科威特, 决议草案, 69, 74, 75

会议, 72–76

秘书长采取新的调查行动, 254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情况通报, 69

禁化武组织, 情况通报, 68, 70

和平解决争端, 260, 263

波兰, 发言, 69

- 主席声明, 68
- 第 2477(2019)号决议, 195
- 俄罗斯联邦
- 决议草案, 69–70, 74, 75
 - 发言, 69, 70
- 俄罗斯促进叙利亚和解中心, 情况通报, 69
- 秘书长, 报告, 72, 74, 75
- 南非, 发言, 69
-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68
- 叙利亚裔美国人医学会, 情况通报, 69
- 叙利亚公民联盟, 情况通报, 68
- 叙利亚妇女联盟, 情况通报, 68
- 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68, 70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69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68, 69
- 联合王国, 发言, 69
- 美国, 发言, 69
- 中东局势—也门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80, 281
 - 人类粮食组织, 情况通报, 71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3, 294, 299
 - 会议, 76–78
 - 中东局势—也门, 293
 - 和平解决争端, 260, 263
 - 专家小组
 - 延长任务期, 68, 71, 357
 - 2019年1月25日信, 77
 - 主席声明, 71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8
 - 第 2452(2019)号决议, 70, 77
 - 第 2456(2019)号决议, 71, 280, 293, 299, 357, 363
 - 第 2481(2019)号决议, 70, 77, 363
 - 秘书长
 - 2019年6月10日信, 77
 - 2018年12月31日信, 77
 - 报告, 76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71, 352
 - 决定, 357
 -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71
 - 2019年事态发展, 363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8
 - 负责武装冲突中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71
 -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见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71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77
 - 世界粮食计划署, 情况通报, 71
 - 联合国军事参谋团
 - 概览, 312
 - 比利时, 发言, 314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13–14
 - 地雷行动司
 - 邀请参与, 74
 - 联海司法支助团。见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
 - 西撒特派团。见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
 - 中非稳定团。见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 马里稳定团。见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
 - 联刚稳定团。见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
 - 摩洛哥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2
 - 军备管制, 发言, 24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5, 288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7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穆奎盖, 丹尼斯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05
- 穆拉德, 纳迪娅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05
- 穆斯塔法, 努金
 - 邀请参与, 72
- 彼此协助
 - 概览, 316
 - 中非共和国局势, 316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316
 - 反恐怖主义, 317
 - 根据第四十一条作出的决定, 316-17
 - 根据第四十二条作出的决定, 317
 - 利比亚局势, 318
 - 中东局势—黎巴嫩, 318
 - 索马里局势, 317
- 缅甸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8
 - 邀请参与, 60
 - 缅甸局势, 2019 年 8 月 22 日信, 60, 224
- 缅甸局势
 - 议程, 159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7-58
 - 会议, 60
 - 缅甸, 2019 年 8 月 22 日信, 60
 -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59, 257
- 纳米比亚
 - 邀请参与, 3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3
- 索马里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
 - 邀请参与, 10
- 北约坚定支持特派团
 - 区域安排, 340
- 瑙鲁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7
 - “我可以”组织
 - 邀请参与, 39
 - 反对票。见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 尼泊尔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 荷兰
 - 主席, 发言, 168
- 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 新西兰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5
 - 会议, 发言, 152
 - 参与, 发言, 177
 - 秘书处, 发言, 169
- 尼加拉瓜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199
- 尼日利亚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8
- 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05
- 不结盟运动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代表……发言, 203
- 不干涉内政
 - 概览, 207
 - 巴西, 发言, 209
 - 布隆迪, 发言, 208
 - 加拿大, 发言, 209
 - 中国, 发言, 209
 - 合宪问题讨论, 207-9
 - 有关……的决定, 207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208

- 德国, 发言, 209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208, 209
- 在来文中援引, 209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2019年12月4日信, 211
- 发言, 208
- 日本, 发言, 209
- 肯尼亚, 发言, 209
- 科威特, 发言, 208
- 中东局势, 209
- 摩洛哥, 发言, 209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09
- 主席声明, 207
- 罗马尼亚, 发言, 209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08, 209
- 南非, 发言, 208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208-9
- 苏丹, 发言, 209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208, 209
- 联合王国, 发言, 209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发言, 208
- 不扩散
- 议程, 156, 160
- 比利时, 情况通报, 122
- 欧洲联盟, 情况通报, 122
- 原子能机构, 情况通报, 121-22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发言, 122, 123
- 会议, 123, 147
- 秘书长, 报告, 122
- 安全理事会协调人
- 2019年6月13日信, 122
- 2019年6月21日信, 122
- 2019年12月4日信, 123
- 2019年12月16日信, 123
- 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121-22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22
- 美国, 发言, 122
-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 议程, 160
-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12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0, 282
- 大会, 建议, 216
- 不涉及对……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7
- 会议, 124
-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 124, 297, 355
- 第2464(2019)号决议, 124, 280, 297, 355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355
- 联合王国, 发言, 124
- 美国
- 决议草案, 124
- 发言, 124
- 朝鲜。见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 挪威
- 议程, 发言, 163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288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23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 参与, 发言, 177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年5月15日信, 248
- 秘书处, 发言, 170
- 特殊经济问题, 发言, 318
- 说明。见具体实体或局势。
- 核武器。见不扩散
- 会员国义务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见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 第四十八条。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第四十九条。见彼此协助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彼此协助。见彼此协助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见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不……的义务
- 阿拉伯被占领土。见具体国家。
-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
- 武装冲突中平民，情况通报，99，100
- 邀请参与，72，101
- 中东局势—叙利亚，情况通报，69
-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黎协调办)。另见中东局势—黎巴嫩
- 概览，397，398
- 任务规定，390-91
-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
- 邀请参与，75
- 中东局势—叙利亚，情况通报，68，70
-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
- 议程，情况通报，160
- 情况通报，116，117
- 邀请参与，66，67，117
- 乌克兰局势，情况通报，65，66-67
- 伊斯兰合作组织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代表……发言，23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代表……发言，203
- 欧安组织。见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
- 太平洋岛屿论坛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代表……发言，287
- 和平解决争端
- 概览，242-45
- 阿富汗进步思想组织，发言，269
- 非洲，和平与安全，261，271-72
- 非洲联盟，发言，272
- 非洲妇女领袖网络，发言，268
- 阿根廷，发言，270
- 亚美尼亚，267
- 澳大利亚，发言，269
- 比利时，发言，267，269，270，271，272
- 巴西，发言，269
- 中部非洲区域，263
- 中非共和国局势，261
- 中国，发言，266，267，268，269，270，271
- 哥伦比亚局势，261
- 科特迪瓦，发言，266，267，269
- 塞浦路斯局势，262，264
- 关于……的决定
- 概览，258
- 消除冲突根源，259
- 确保追究责任，259
- 青年包容、儿童保护、残疾人和妇女，259
- 区域安排，264，331
- 关于……的讨论
- 概览，265
- 根据第三十三条提及，265-67
- 第六章与第七章关联性的比较，270
- 秘书长利用第九十九条，270-72
- 多米尼加共和国，发言，267，269
- 长者会，情况通报，266，271
- 赤道几内亚，发言，269，271
- 埃塞俄比亚，发言，272
- 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发言，268
- 法国，发言，271，272
- 德国，发言，266，267，269
- 几内亚比绍局势，262
- 海地局势，270
- “哈奇非洲”，发言，269
- 印度，发言，267
- 印度尼西亚，发言，267，269，272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264
- 爱尔兰，发言，267
- 哈萨克斯坦，发言，268，269
- 科威特，发言，266，267，269，271，272

- 利比亚局势, 260, 263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65–66, 269, 271
- 马里局势, 261
- 中东局势—黎巴嫩, 260, 263
- 中东局势—叙利亚, 260, 263
- 中东局势—也门, 260, 263
- 纳米比亚, 发言, 267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67
- 秘鲁, 发言, 266, 269, 271
- 波兰, 发言, 268, 271
- 关于具体国家和区域局势的建议
- 概览, 260
 - 停止敌对行动并实行停火, 260
 - 执行和平协定, 261
 - 和平和包容的政治对话, 和解和选举, 261–62
 - 通过对话解决, 262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见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 区域安排
- 概览, 331
 - 涉及……的决定, 264, 331
 - 关于……的讨论, 334–38
- 第 2466(2019)号决议, 270
- 第 2476(2019)号决议, 270
- 第 2493(2019)号决议, 268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66, 267, 269, 270, 271, 272
- 秘书长, 涉及……的决定
- 概览, 263
 - 终止暴力, 263
 - 发言, 265, 267, 268, 271
 - 支持和平与和解进程, 263–64
 - 支持解决悬而未决的争端, 264
- 索马里局势, 262, 263–64
- 南非, 发言, 267, 268, 270, 272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261, 262, 264
- 瑞士, 发言, 269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68
- 联合王国, 发言, 266, 267, 269, 271, 272
- 美国, 发言, 266, 269
-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262, 264
- 西撒哈拉局势, 262, 264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68–69
- 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 发言, 268
- 巴基斯坦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 会议, 2019年8月13日信, 146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3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 2019年2月26日信, 248
 - 2019年8月13日信, 247 - 自卫, 其他来文, 321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2
- 巴勒斯坦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39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2
 - 大会关系, 发言, 217
 - 邀请参与, 82, 83, 132, 175
 - 联合国会员资格, 发言, 21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3
- 巴勒斯坦问题。见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 巴拿马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8
- 专家组。见具体局势。
- 参与
- 概览, 172
 - 加拿大, 发言, 177
 - 哥伦比亚, 2019年2月28日信, 173
 - 关于……的讨论, 176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177
 - 法国, 发言, 177

- 德国, 发言, 177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77
- 根据第 37 条发出邀请, 172
- 根据第 39 条发出邀请, 173
- 未明确根据第 37 或 39 条发出的邀请, 175
- 意大利, 发言, 177
- 新西兰, 发言, 177
- 挪威, 发言, 177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77
- 斯洛文尼亚, 发言, 177
- 联合王国, 发言, 177
- 美国, 发言, 177
- 视频会议, 170, 171, 175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另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非洲开发银行, 情况通报, 125
- 议程, 156, 157, 160
- 科特迪瓦, 情况通报, 125
- 埃尔曼和平与人权中心, 情况通报, 126, 267
- 乔治·梅森大学冲突分析与解决学院, 情况通报, 126, 267
- 海地, 情况通报, 125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125
- 会议, 126–27
- 不干涉内政, 209
- 和平解决争端, 267
- 建设和平委员会, 125
- 秘鲁, 2019 年 6 月 27 日信, 126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25
- 秘书长, 情况通报, 125
- 东帝汶, 情况通报, 125
- 联合王国
- 2019 年 11 月 11 日信, 126
- 发言, 125
- 世界银行, 情况通报, 125
- 建设和平委员会
- 概览, 364
- 情况通报, 364–65
- 布隆迪局势, 情况通报, 11, 36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8, 364, 365
- 哥伦比亚, 发言, 365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365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4–65
- 几内亚比绍局势, 情况通报, 22, 364
- 邀请参与, 12, 20, 23, 126
- 组织委员会的任命, 364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125
- 第 2457(2019)号决议, 365
- 西非局势, 主席声明, 365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365
- 维持和平行动
- 概览, 371–73
- 议程, 156, 161
- 班吉, 情况通报, 90
- 挑战论坛国际秘书处, 情况通报, 88
- 构成部分的变化, 375
- 儿童保护顾问, 97
- 中国, 发言, 310
- 向……提供支助和协助, 308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310
- 延长任务期, 371
- 德国, 2019 年 4 月 4 日信, 90
- 印度尼西亚, 2019 年 4 月 30 日信, 90
- 国际和平研究所, 情况通报, 89
- 意大利, 发言, 310
- 任务规定
- 概览, 371–73
- 非洲, 374
- 美洲、亚洲、欧洲和中东, 374
- 会议, 90–91
- 马里稳定团, 情况通报, 89, 90
- 联刚稳定团, 情况通报, 88, 90

- 秘鲁, 2019年6月27日信, 90
- 主席声明, 88
- 区域安排
- 概览, 338
- 关于……的决定, 338
- 关于……的讨论, 340–43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225
- 第 2469(2019)号决议, 308
- 第 2472(2019)号决议, 308
- 第 2480(2019)号决议, 308
- 第 2497(2019)号决议, 308
- 第 2499(2019)号决议, 309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88
- 2019年3月27日信, 90
- 南苏丹民主参与、监测和观察方案, 情况通报, 88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225
- 核定人数, 375
- 终止, 371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310
-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情况通报, 89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88, 89
- 联塞部队, 情况通报, 89
- 联阿安全部队, 情况通报, 90
- 停战监督组织, 情况通报, 88
-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359
- 另见具体行动。
-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362
- 秘鲁(2019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议程, 发言, 16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284, 285, 288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 调查和实况调查
- 2019年2月26日信, 257
- 发言, 254, 255, 258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19年6月27日信, 131
- 发言, 234, 236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4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9, 271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019年6月27日信, 126
- 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任命, 364
- 维持和平行动, 2019年6月27日信, 90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201
- 区域安排, 发言, 336, 338, 341, 343
- 自卫, 发言, 320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19年6月27日信, 129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发言, 54
- 医生促进人权协会
- 邀请参与, 73
- 波兰(2019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议程, 发言, 162
-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9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00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发言, 1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1, 284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3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19年8月6日信, 132
- 发言, 236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304
- 中东局势—叙利亚, 发言, 6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271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1
- 区域安排, 发言, 330, 331, 335, 337, 341, 343
- 法治, 2019年8月5日信, 120
- 自卫, 发言, 320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8

- 特殊经济问题, 发言, 318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3
- 葡萄牙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主席
- 概览, 164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41-42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主席声明, 38
- 议程,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60
- 中部非洲区域, 主席声明, 2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主席声明, 331
- 中国
- 2019 年 5 月 30 日信, 167
- 发言, 168
- 哥伦比亚, 2019 年 2 月 28 日信, 167
- 开展工作, 2017 年 8 月 30 日说明, 171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主席声明, 135
- 决策和表决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85-86
- 决议和声明的数目, 179
- 关于……的讨论, 167
- 经社理事会关系,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27-28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168
- 法国, 发言, 167, 168
- 大会关系,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21
- 德国, 发言, 168
- 危地马拉, 发言, 168
- 几内亚比绍局势, 主席声明, 22
- 人权理事会, 发言, 167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68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关于法官的行动, 219, 361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79
- 列支敦士登, 发言, 168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36-38
- 主席声明, 131-32, 232
- 马尔代夫, 发言, 168
- 马里局势, 主席声明, 45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主席声明, 299
- 墨西哥, 发言, 168
- 中东局势—叙利亚, 主席声明, 68
- 中东局势—也门, 主席声明, 71
- 马里稳定团, 主席声明, 382
- 荷兰, 发言, 168
- 不干涉内政, 主席声明, 207
- 参与,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177
- 维持和平行动, 主席声明, 88
- 暂行议事规则, 2019 年 12 月 27 日说明, 187
- 作用, 165
- 法治, 主席声明, 120
- 俄罗斯联邦, 2019 年 5 月 30 日信, 167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50-51
- 新加坡, 发言, 168
- 斯洛文尼亚, 发言, 168
- 南非, 发言, 168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主席声明, 29, 299
- 瑞士, 发言, 168
- 乌克兰, 发言, 168
- 联几建和办, 主席声明, 391, 392
- 美国, 发言, 168
- 中部非洲区域办, 主席声明, 392
- 西萨办, 主席声明, 395
- 西非局势, 主席声明, 34, 343, 365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见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 防止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288
- 暂行议事规则
- 概览, 142-43
- 议程。见议程
- 哥伦比亚, 发言, 189

- 古巴, 发言, 189
- 决策和表决。见决策和表决
- 爱尔兰, 发言, 189
- 会议。见会议
- 参与。见参与
- 主席, 2019年12月27日说明, 187
- 议事规则的暂行状态, 187
- 新加坡, 发言, 189
- 联合国的宗旨及原则
- 概览, 191
- 平等权利和自决。见平等权利和自决
- 不干预内政。见不干涉内政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见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 不……的义务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见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 卡塔尔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1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年2月7日信, 247
- 自卫, 其他来文, 321
- 雷默, 阿黛尔
- 邀请参与, 83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 概览, 246
- 大会, 248
-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247
- 马里局势, 248
- 会员国, 246
- 中东局势—也门, 248
- 挪威, 2019年5月15日信, 248
- 巴基斯坦
- 2019年2月26日信, 248
- 2019年8月13日信, 247
- 卡塔尔, 2019年2月7日信, 247
- 俄罗斯联邦, 2019年5月17日信, 246
- 沙特阿拉伯, 2019年5月15日信, 248
- 秘书长, 248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19年5月15日信, 248
- 美国, 2019年1月24日信, 246, 247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246, 247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9年8月6日信, 248
- 区域安排或机构
- 概览, 325–26
- 阿富汗局势, 340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334–37, 341–43
- 授权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 概览, 343
- 关于……的决定, 343–44
- 关于……的讨论, 344
- 比利时, 发言, 329, 330, 331, 335, 342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339
- 中部非洲区域, 333, 33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331, 334
- 中国, 发言, 336, 337–38, 341, 342, 343
- 武装冲突中平民, 328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331, 334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327, 329–30, 330–31, 344, 另见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科特迪瓦, 发言, 329, 335, 342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331, 336, 343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330, 336, 342
- 法国, 发言, 330, 331, 336, 337, 341, 342, 346
- 德国, 发言, 329, 336, 337, 346
- 几内亚比绍局势, 332, 334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329, 330, 336, 337, 341, 342
- 科威特, 发言, 329, 330, 335, 337, 341, 342
- 阿拉伯国家联盟, 发言, 329
- 利比亚局势, 343
- 马里局势, 332, 334, 345
- 和平解决争端

概览, 331
涉及……的决定, 264, 331
关于……的讨论, 334–38
维持和平行动
 概览, 338
 关于……的决定, 338
 关于……的讨论, 340–43
秘鲁, 发言, 336, 338, 341, 343
波兰, 发言, 330, 331, 335, 337, 341, 343
报告
 概览, 344
 关于……的决定, 345
 关于……的讨论, 346
第 2457(2019)号决议, 327
第 2458(2019)号决议, 334
第 2459(2019)号决议, 334, 345
第 2461(2019)号决议, 339
第 2463(2019)号决议, 334
第 2467(2019)号决议, 328
第 2472(2019)号决议, 332, 334, 339, 345
第 2474(2019)号决议, 328
第 2479(2019)号决议, 345
第 2480(2019)号决议, 334, 340, 345
第 2482(2019)号决议, 327
第 2490(2019)号决议, 328
第 2493(2019)号决议, 328
第 2496(2019)号决议, 339
第 2497(2019)号决议, 334
第 2498(2019)号决议, 340
第 2499(2019)号决议, 331, 334
第 2500(2019)号决议, 345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30, 335, 338, 341, 342
秘书长, 发言, 329
索马里局势, 332, 334, 339, 341, 344, 345
南非, 发言, 329, 330, 337, 342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332–33, 334, 337–38, 344, 345
恐怖主义, 328
专题项目
 概览, 327
 关于……的决定, 327
 关于……的讨论, 328–31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327
联合王国, 发言, 331, 336, 338, 341, 346
美国, 发言, 331, 336, 337, 343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346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333, 33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328
 另见具体安排或机构。
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的关系
 概览, 213
 经社理事会。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大会。见大会
 国际法院。见国际法院
报告
 马里局势, 345
 区域安排
 概览, 344
 关于……的决定, 345
 关于……的讨论, 346
 第 2459(2019)号决议, 345
 第 2472(2019)号决议, 345
 第 2479(2019)号决议, 345
 第 2480(2019)号决议, 345
 第 2500(2019)号决议, 345
 索马里局势, 345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345
 另见具体实体或局势。
代表和全权证书, 152–65
决议。另见具体实体或局势。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见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 罗马尼亚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法治
议程, 156, 160
日内瓦国际人道法和人权学院, 情况通报, 119
哈佛法学院, 情况通报, 119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119
会议, 119, 120, 148
波兰, 2019年8月5日信, 120
主席声明, 120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119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 情况通报, 119
- 议事规则。见暂行议事规则
- 俄罗斯联邦(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非洲, 和平与安全, 2019年9月13日信, 39
议程, 发言, 161, 162, 163, 164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发言, 62
布隆迪局势, 发言, 12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95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00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019年9月13日信, 136
发言, 135
塞浦路斯局势, 发言, 61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186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284, 285, 288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8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3
海地局势, 发言, 48
人权理事会关系
2019年5月30日信, 223
发言, 223
调查和实况调查
2019年5月20日信, 257
发言, 255, 256, 258
科索沃局势, 发言, 64
2014年4月13日信
议程, 160, 161-62
会议, 66-6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7, 238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7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304
会议, 发言, 153
中东局势—叙利亚
决议草案, 69-70, 74, 75
发言, 69, 70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209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7, 269, 270, 271, 272
参与, 发言, 177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125
主席, 2019年5月30日信, 167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年5月17日信, 246
区域安排, 发言, 330, 335, 338, 341, 342
索马里局势, 发言, 8, 9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4, 225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发言, 28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129
观察员部队, 决议草案, 7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决议草案, 53, 54
发言, 52, 53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5, 6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发言, 105
- 卢旺达
邀请参与, 93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2
- 萨赫勒区域
-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见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
-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3, 286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199
- 制裁。另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315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352
- 决定, 352-58
- 特殊经济问题, 318
- 沙特阿拉伯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203, 204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 年 5 月 15 日信, 248
- 自卫, 其他来文, 321
- 联合国秘书处
- 概览, 169
- 阿富汗局势, 报告, 58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 情况通报, 36, 37
- 报告, 38, 39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见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 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建设和平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
-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见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 比利时, 发言, 169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2019 年 5 月 1 日信, 63
- 2019 年 10 月 25 日信, 63
- 布隆迪局势, 报告, 12
- 加拿大, 发言, 170
- 中部非洲区域, 报告, 25
- 中非共和国局势, 报告, 20
- 儿童与武装冲突, 报告, 95
- 中国, 发言, 170
- 武装冲突中平民
- 情况通报, 97-98
- 报告, 100
- 哥伦比亚局势, 报告, 51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 2019 年 2 月 15 日信, 16
- 2019 年 10 月 24 日信, 16
- 报告, 16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情况通报, 135, 330
- 报告, 137
- 塞浦路斯局势, 报告, 61
- 常务副秘书长。见常务副秘书长
- 平等权利和自决, 报告, 194
- 爱沙尼亚, 发言, 170
- 法国, 发言, 170
- 大湖区局势, 报告, 13, 14
- 几内亚比绍局势, 报告, 22, 23
- 海地局势, 报告, 49
-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见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170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 关于法官的行动, 219, 361
- 说明, 93
- 调查和实况调查

- 与……有关的决定, 251, 252
- 新的调查行动, 254
- 邀请参与, 39, 132
- 伊拉克局势, 报告, 86
- 科索沃局势, 报告, 65
- 利比亚局势, 报告, 4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情况通报, 131
- 报告, 132
- 马尔代夫, 发言, 169
- 马里局势
- 情况通报, 44
- 报告, 46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报告, 81, 82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报告, 72, 74, 75
- 中东局势—也门
- 2019年6月10日信, 77
- 2018年12月31日信, 77
- 报告, 76
- 新西兰, 发言, 169
- 不扩散, 报告, 122
- 挪威, 发言, 170
- 和平解决争端, 涉及……的决定
- 概览, 263
- 终止暴力, 263
- 发言, 265, 267, 268, 271
- 支持和平与和解进程, 263–64
- 支持解决悬而未决的争端, 264
- 利用第九十九条, 270–72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5
- 维持和平行动
- 情况通报, 88
- 2019年3月27日信, 90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8
-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 代表和全权证书, 报告, 165
- 甄选和任命程序, 219
- 索马里局势, 报告, 9, 10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报告, 25–29, 29, 30, 31, 32
- 恐怖主义, 报告, 11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127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见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见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见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见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 观察员部队, 报告, 78
- 联黎部队, 2019年8月1日信, 387
- 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2019年6月12日信, 399
- 西非局势, 报告, 35
- 西撒哈拉局势, 报告, 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 情况通报, 105, 107
- 报告, 107
- 秘书长。见联合国秘书处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350
- 阿富汗局势
- 情况通报, 55, 56, 351
- 决定, 356
- 主席通报情况, 116, 351
- 中非共和国局势
- 情况通报, 351
- 决定, 356–57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 情况通报, 351
- 决定, 354–55
-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见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 根据第七章设立

概览, 350–51
 其他, 358–59, 358–59
 制裁, 352–58
 几内亚比绍局势, 决定, 356
 伊拉克局势, 决定, 354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
 基地组织
 情况通报, 116
 决定, 353–54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41, 351
 决定, 355–56
 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44, 45, 352
 决定, 357
 中东局势—黎巴嫩, 355
 中东局势—也门
 情况通报, 71, 352
 决定, 357
 不扩散/朝鲜, 355
 第 2454(2019)号决议, 356
 第 2455(2019)号决议, 355
 第 2456(2019)号决议, 357
 第 2458(2019)号决议, 356
 第 2459(2019)号决议, 357
 第 2462(2019)号决议, 354
 第 2463(2019)号决议, 355
 第 2464(2019)号决议, 355
 第 2471(2019)号决议, 357
 第 2478(2019)号决议, 355
 第 2480(2019)号决议, 358
 第 2482(2019)号决议, 354
 第 2484(2019)号决议, 358
 第 2486(2019)号决议, 356
 第 2488(2019)号决议, 356
 第 2498(2019)号决议, 353

第 2499(2019)号决议, 357
 第 2500(2019)号决议, 353
 第 2501(2019)号决议, 356
 第 2502(2019)号决议, 355
 制裁
 概览, 352
 决定, 352–58
 索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352
 决定, 353
 2019 年 11 月 1 日信, 10
 常设委员会, 350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7, 29, 352
 决定, 355, 357
 恐怖主义, 决定, 353–54, 356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情况通报, 351
 决定, 359
 另见具体委员会。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议程, 161
 加拿大, 发言, 251
 哥伦比亚, 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250
 情况通报, 118
 埃及, 发言, 251
 非洲之角(埃塞俄比亚和南苏丹), 访问团
 概览, 249, 250
 情况通报, 118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250–51
 调查和实况调查, 249
 伊拉克和科威特, 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250
 情况通报, 118

- 会议, 117
- 第 2475(2019)号决议, 250
- 萨赫勒(马里和布基纳法索), 访问团
 概览, 117, 249, 250
 情况通报, 118
- 安全理事会报告, 发言, 251
- 南非, 发言, 251
- 联合王国, 发言, 251
- 西部非洲(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比绍), 特派团
 概览, 117, 249
 情况通报, 118
- 安全理事会报告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251
- 自卫
 概览, 318
 阿根廷, 发言, 320
 巴林, 发言, 319
 提及第五十一条的来文, 320, 321
 与第五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概览, 319
 具体国家和地区, 319
 专题项目, 319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320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9年3月15日信, 321
 2019年6月20日信, 321
 2019年7月16日信, 321
 2019年12月27日信, 321
 其他来文, 320
 发言, 319, 320
- 伊拉克, 10月14日信, 321
- 以色列, 发言, 319
- 利比亚, 其他来文, 320
- 墨西哥, 发言, 319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320
- 巴基斯坦, 其他来文, 321
- 秘鲁, 发言, 320
- 波兰, 发言, 320
- 卡塔尔, 其他来文, 321
- 沙特阿拉伯, 其他来文, 321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319, 320
- 突尼斯, 其他来文, 321
- 土耳其
 2019年1月25日信, 321
 2019年2月15日信, 321
 2019年9月6日信, 321
 2019年10月2日信, 321
 2019年10月9日信, 321
 发言, 320
- 联合王国, 发言, 319, 320
- 美国
 其他来文, 321
 发言, 320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9年9月20日信, 321
 2019年10月3日信, 321
- 也门, 其他来文, 321
- 自决。见平等权利和自决
- 塞尔维亚
 邀请参与, 63, 65, 93
- 冲突中的性暴力
 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110
 第 2463(2019)号决议, 363
 第 2467(2019)号决议, 363
 第 2498(2019)号决议, 363
 第 2499(2019)号决议, 363
 第 2502(2019)号决议, 363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05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 上海合作组织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5
 - 邀请参与, 136
- 新加坡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186
 - 大会关系, 发言, 216
 - 大会, 发言, 222
 - 会议, 发言, 152, 153
 - 主席, 发言, 168
 - 暂行议事规则, 发言, 189
- 斯洛文尼亚
-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 会议, 发言, 152
 - 参与, 发言, 177
 - 主席, 发言, 168
- 索马里
-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
 - 邀请参与, 9, 10
 -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见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
- 索马里局势
- 议程, 159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 中国, 发言, 9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79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9
 - 法国, 发言, 8
 - 德国, 发言, 8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5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1, 294, 295
 - 会议, 9–11
 - 彼此协助, 317
 - 和平解决争端, 262, 263–64
 -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 9, 353
 - 波兰, 发言, 8
 - 区域安排, 332, 334, 339, 341, 344, 345
 - 第 2461(2019)号决议, 8, 10, 96, 102, 103, 109, 339
 - 第 2472(2019)号决议, 8–9, 10, 96, 103, 109, 110, 112, 279, 332, 334, 339, 345
 - 第 2479(2019)号决议, 30
 - 第 2498(2019)号决议, 9, 10, 97, 102, 103, 111, 279, 291, 295, 353
 - 第 2500(2019)号决议, 9, 11, 96, 279, 291, 345, 35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8, 9
 - 秘书长, 报告, 9, 10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352
 - 决定, 353
 - 2019 年 11 月 1 日信, 10 - 南非, 发言, 8
 -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7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10
 - 美国, 决议草案, 11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112
- 索马里青年发展网络
- 邀请参与, 10
- 南非(2019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39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 2019 年 9 月 13 日信, 39
 - 2019 年 9 月 30 日信, 39
 - 2019 年 10 月 2 日信, 39 - 议程, 发言, 162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134, 136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4, 285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3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6, 23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304
- 会议, 发言, 146
- 中东局势—叙利亚, 发言, 69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7, 268, 270, 272
- 主席, 发言, 16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6, 198, 199, 200, 201, 203
- 区域安排, 发言, 329, 330, 337, 34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251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8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发言, 53
-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5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19年10月8日信, 108
- 南非妇女对话组织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7
- 邀请参与, 39
- 韩国。见大韩民国
- 南苏丹。另见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 邀请参与, 31, 3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 概览, 249, 250
- 情况通报, 118
- 南苏丹民主参与、监测和观察方案
- 邀请参与, 90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8
- 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
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 2019年事态发展, 36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报告, 255
- 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
- 情况通报, 36
- 邀请参与, 39
-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 362
-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 362
- 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 363
- 特别顾问、特使和代表
- 概览, 362
- 2019年事态发展, 362–64
- 另见具体个人。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 孟加拉国, 发言, 225
- 科特迪瓦, 发言, 225
- 埃塞俄比亚, 发言, 225
- 法国, 发言, 225
- 危地马拉, 发言, 225
- 科威特, 发言, 225
- 维持和平行动, 225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224, 225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24, 225
- 南非, 发言, 225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发言, 225
- 联合王国, 发言, 224
- 美国, 发言, 224, 225
- 乌拉圭, 发言, 225
-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 邀请参与, 82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81
- 特殊经济问题
- 概览, 317
- 比利时, 发言, 318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318
- 法国, 发言, 318
- 德国, 发言, 318
- 罗马教廷, 发言, 318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发言, 318
- 挪威, 发言, 318
- 波兰, 发言, 318
- 第 2462(2019)号决议, 317

- 南非, 发言, 318
- 恐怖主义, 317
- 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11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 邀请参与, 12
-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68
- 邀请参与, 72, 73, 74, 75
-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13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 邀请参与, 14
-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27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3
- 邀请参与, 31
-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号决议秘书长特使, 363
-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71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 邀请参与, 76, 77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8
-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59, 257
- 邀请参与, 60
- 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
- 邀请参与, 132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特别政治任务
- 概览, 387-89
- 延长任务期, 388
- 大会, 建议, 215
- 任务规定
- 概览, 388-89
- 非洲, 390
- 美洲、亚洲和中东, 390-91
- 另见具体特派团。
-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55-56
- 邀请参与, 58
- 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23
- 邀请参与, 25
-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94
- 邀请参与, 77
- 中东局势—也门, 情况通报, 71
- 负责哥伦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50
- 邀请参与, 51
-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84-85
- 邀请参与, 86
- 负责科索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63
- 邀请参与, 65
-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40-41
- 邀请参与, 42, 43
- 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44, 45
- 邀请参与, 46
-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7
- 邀请参与, 9, 10
- 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28
- 邀请参与, 32

- 负责中非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7
邀请参与, 20
- 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4
邀请参与, 16
- 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33–34, 38
邀请参与, 35, 39
-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2019年事态发展, 363
邀请参与, 1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05
- 秘书长驻非洲联盟特别代表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6
邀请参与, 137
- 斯里兰卡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 史汀生中心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5
-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概览, 349
特设委员会, 362
另见具体委员会。
议程, 主席通报情况, 160
主席通报情况, 116, 351
委员会。见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调查机构, 360–61
维持和平行动。见维持和平行动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 365
工作组, 359–60
另见具体实体。
- 苏丹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邀请参与, 29, 30, 31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非洲联盟委员会, 报告, 30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26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见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议程, 159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6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6, 28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6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97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104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80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195, 196
德国, 决议草案, 30
南苏丹希望恢复组织, 情况通报, 28
国际刑事法院, 情况通报, 27, 344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2, 253, 25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5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6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92, 294, 297, 302
不涉及对……使用武力的措施, 293, 299
会议, 29–33
不干涉内政, 208–9
和平解决争端, 261, 262, 264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 29, 355, 357
2019年1月10日信, 29
主席声明, 29, 299
区域安排, 332–33, 334, 337–38, 344, 345
第2455(2019)号决议, 27, 29, 280, 292, 355
第2459(2019)号决议, 28, 32, 96, 97, 102, 103, 104, 110, 111, 196, 253, 256, 280, 299, 334, 345, 357
第2465(2019)号决议, 27, 31, 280

- 第 2469(2019)号决议, 27, 31, 96, 97, 102, 103, 104, 110, 111, 195, 196
- 第 2471(2019)号决议, 29, 32, 293, 299, 303, 357
- 第 2479(2019)号决议, 27, 280, 345
- 第 2492(2019)号决议, 31
- 第 2495(2019)号决议, 27, 30, 97, 104
- 第 2497(2019)号决议, 27, 31, 96, 97, 102, 103, 104, 110, 111, 334, 36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8
- 秘书长, 报告, 25–29, 29, 30, 31, 32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27, 352
- 决定, 355, 357
-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 情况通报, 27
- 2019 年事态发展, 363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193
- 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28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见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见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6, 27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30
- 美国, 决议草案, 29, 31, 3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10, 111
- 苏里南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
- 瑞典
- 会议, 发言, 152
- 瑞士
- 议程, 发言, 163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大会关系, 发言, 221
- 大会, 发言, 222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主席, 发言, 168
- 叙利亚光明未来
- 邀请参与, 74
- 叙利亚局势。见中东局势—叙利亚
- 叙利亚裔美国人医学会
- 邀请参与, 73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9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241
- 邀请参与, 72, 73, 74, 75, 78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20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6, 201, 203
- 自卫, 发言, 319, 320
- 叙利亚公民联盟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8
- 叙利亚妇女联盟
- 邀请参与, 75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8
- 塔利班
- 不涉及对……使用武力的措施, 291, 294, 296
- 第 2501(2019)号决议, 291, 296
- 塔马塞特妇女运动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05
- 恐怖主义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241
- 议程, 156, 161
- 反恐主义委员会, 情况通报, 112, 11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1, 287–88
- 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 情况通报, 113
- 法国, 2019 年 3 月 14 日信, 114
- 大会, 建议, 21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6
- 会议, 147
- 彼此协助, 317
- 区域安排, 328
- 第 2462(2019)号决议, 112, 113, 180, 181, 281, 290, 354

- 第 2482(2019)号决议, 288, 354
- 第 2490(2019)号决议, 328
- 第 2501(2019)号决议, 112, 114, 290, 356
- 秘书长, 报告, 114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决定, 353–54, 356
- 特殊经济问题, 317–18
- 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14
- 美国, 决议草案, 114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11
- 工作组, 360
- 专题问题。见具体专题。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 非洲联盟委员会, 情况通报, 127
- 议程, 156, 161
- 中国, 发言, 129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情况通报, 128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1, 287–88, 另见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 赤道几内亚, 2019年1月31日信, 129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3, 254–55
- 伊拉克, 2019年9月19日信, 130
- 会议, 129–30, 147
- 秘鲁, 2019年6月27日信, 129
- 区域安排, 327
- 第 2482(2019)号决议, 102, 111, 127, 130, 181, 281, 288, 290, 327
- 第 2490(2019)号决议, 128, 253, 281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29
- 秘书长, 情况通报, 127
- 恐怖主义。见恐怖主义
-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 情况通报, 128, 287
- 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129
- 联合国调查组
- 情况通报, 128
- 2019年5月17日信, 129
- 2019年11月13日信, 129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130
- 美国, 发言, 129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127–28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11
- 东帝汶
- 邀请参与, 126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5
- 携手建设组织
- 邀请参与, 43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42
- 海上跨国犯罪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2
- 穷追未受惩罚者国际组织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情况通报, 62
- 邀请参与, 63
- 法庭
- 概览, 361
- 2019年事态发展, 361
-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360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见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288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 议程, 与……协商, 160
- 阿根廷, 发言, 311
- 孟加拉国, 发言, 312
- 比利时, 发言, 311
- 巴西, 发言, 311
- 中国, 发言, 311
- 与……协商, 149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311
- 科特迪瓦, 发言, 311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311
- 埃及, 发言, 314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311
- 埃塞俄比亚, 发言, 313
- 法国, 发言, 310, 312
- 危地马拉, 发言, 311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311
- 国际和平研究所, 情况通报, 311 - 12
- 意大利, 发言, 311
- 科威特, 发言, 312
- 马里稳定团, 发言, 311
- 巴基斯坦, 发言, 312
- 维持和平行动, 310
- 波兰, 发言, 313
- 第 2477(2019)号决议, 309
- 第 2480(2019)号决议, 309
- 第 2503(2019)号决议, 309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13
- 卢旺达, 发言, 312
- 南非, 发言, 311
- 土耳其, 发言, 311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310
- 联合王国, 发言, 312
- 乌拉圭, 发言, 314
- 突尼斯
- 国际法院关系, 2019 年 4 月 10 日信, 228
- 自卫, 其他来文, 321
- 土耳其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8
- 大会关系, 发言, 216
- 邀请参与, 73, 74, 75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 自卫
- 2019 年 1 月 25 日信, 321
- 2019 年 2 月 15 日信, 321
- 2019 年 9 月 6 日信, 321
- 2019 年 10 月 2 日信, 321
- 2019 年 10 月 9 日信, 321
- 其他来文, 321
- 发言, 320
- 图瓦卢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 乌克兰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186
- 大会关系, 发言, 222
- 邀请参与, 66, 67
- 2014 年 2 月 28 日信
- 议程, 160
- 会议, 65
- 会议, 发言, 152, 153
- 主席, 发言, 168
- 乌克兰局势
- 议程, 160
-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66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65, 66
- 会议, 65-66, 67
- 欧安组织, 情况通报, 65, 66-67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65, 67
-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另见伊拉克局势概览, 397-98, 397-98
- 延长任务期, 84, 86, 388, 398
- 任务规定, 389, 390-91
- 第 2470(2019)号决议, 398
-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另见阿富汗局势概览, 396-97
- 延长任务期, 396
- 延长任务期, 8, 55, 57, 388
- 任务规定, 389, 390-91
- 区域安排, 340

- 第 2460(2019)号决议, 396
- 第 2489(2019)号决议, 396–97
-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另见索马里局势
- 概览, 393–94, 393–94
- 延长任务期, 388, 394
- 邀请参与, 9
- 任务规定, 389, 390
- 第 2461(2019)号决议, 394
- 第 2472(2019)号决议, 394
- 索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7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
- 儿童与武装冲突, 情况通报, 94
- 邀请参与, 77
-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情况通报, 285
-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 概览, 387
- 延长任务期, 68, 72, 371, 387
- 任务规定, 371, 374
- 会议, 78
- 第 2477(2019)号决议, 72, 78, 387
- 第 2503(2019)号决议, 72, 78, 387
- 俄罗斯联邦, 决议草案, 78
- 秘书长, 报告, 78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72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72
- 美国, 决议草案, 78
-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另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 情况通报, 107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另见海地局势
- 概览, 395–96, 395–96
- 设立, 47, 48, 270, 388, 396
- 任务规定, 270, 389, 390–91
- 第 2476(2019)号决议, 388, 396
-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
- 另见几内亚比绍局势
- 概览, 391–92
- 延长任务期, 22, 388, 391
- 任务规定, 389, 390
- 主席声明, 391, 392
- 第 2458(2019)号决议, 391
-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另见科索沃局势
- 概览, 386
- 任务规定, 371, 374
-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另见中东局势—黎巴嫩
- 概览, 387–88
- 延长任务期, 68, 72, 371, 387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会议, 79
- 第 2485(2019)号决议, 387–88
- 秘书长, 2019年8月1日信, 387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另见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 概览, 379–80
- 构成部分的变化, 375
- 向……提供支助和协助, 308
- 延长任务期, 371, 380
- 邀请参与, 91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90
- 第 2465(2019)号决议, 380
- 第 2469(2019)号决议, 380
- 第 2497(2019)号决议, 380
-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
- 邀请参与, 129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128, 287
-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另见伊拉克局势
- 概览, 361

- 延长任务期, 127, 128, 251, 360, 361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4, 255
- 邀请参与, 129, 130
- 第 2490(2019)号决议, 36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 情况通报, 128
- 2019 年 5 月 17 日信, 129
- 2019 年 11 月 13 日信, 129
-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 概览, 386
- 任务规定, 371, 374
-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另见海地局势
- 概览, 385
- 延长任务期, 47, 48, 270, 371, 375, 385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第 2466(2019)号决议, 385
-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另见西撒哈拉局势
- 概览, 376
- 延长任务期, 5-6, 371, 376
- 任务规定, 371, 374
- 第 2468(2019)号决议, 376
- 第 2494(2019)号决议, 376
-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另见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 概览, 380-81
- 延长任务期, 28, 371, 381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第 2459(2019)号决议, 381
-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 概览, 398-99
- 设立, 68, 70, 388, 398
- 延长任务期, 68, 70, 398
- 任务规定, 389, 390-91
- 第 2452(2019)号决议, 388, 398
- 第 2481(2019)号决议, 398, 399
- 秘书长, 2019 年 6 月 12 日信, 399
-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另见中非共和国局势
- 概览, 383-84
- 向……提供支助和协助, 309
- 延长任务期, 19-20, 357, 371, 383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第 2488(2019)号决议, 383, 384
- 第 2499(2019)号决议, 383
- 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另见马里局势
- 概览, 381-83
- 延长任务期, 252, 358, 371, 382
- 邀请参与, 90, 91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9, 90
- 主席声明, 382
- 第 2480(2019)号决议, 382, 383
- 第 2484(2019)号决议, 382, 383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1
-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另见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 概览, 394-95
- 延长任务期, 388
- 任务规定, 388, 389, 390
- 主席声明, 395
-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55, 56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5-36, 34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情况通报, 282, 287
- 邀请参与, 38, 58, 129, 131, 13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29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127-28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另见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 概览, 377-79

- 构成部分的变化, 375
- 延长任务期, 15, 355, 371, 377
- 邀请参与, 90, 91
- 任务规定, 371–73, 374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8, 90
- 第 2463(2019)号决议, 377, 379
- 第 2502(2019)号决议, 377, 378, 379
-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另见塞浦路斯局势
- 概览, 386
- 延长任务期, 60, 371, 386
- 邀请参与, 90
- 任务规定, 374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9
- 第 2453(2019)号决议, 386
- 第 2483(2019)号决议, 386
-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中亚预防外交中心)
- 概览, 397
- 任务规定, 390–91
-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另见中部非洲区域
- 概览, 392–93
- 任务规定, 388, 389, 390
- 主席声明, 392
- 联合国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
- 邀请参与, 82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另见利比亚局势
- 概览, 393
- 延长任务期, 42, 356, 393
- 任务规定, 389, 390
- 第 2486(2019)号决议, 393
-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
- 概览, 387
- 邀请参与, 90
- 任务规定, 371, 374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8
-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另见哥伦比亚局势
- 概览, 395
- 延长任务期, 51, 395
- 任务规定, 390–91
- 第 2487(2019)号决议, 395
- 联阿援助团。见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
- 联伊援助团。见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
-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见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 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 邀请参与, 75, 123, 130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8, 70
- 不扩散, 情况通报, 121–22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129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 邀请参与, 54, 72, 73, 75, 76, 77, 120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9, 255
- 中东局势—也门, 情况通报, 71
- 法治, 情况通报, 119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53
-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
- 邀请参与, 65, 119
- 科索沃局势, 情况通报, 63
- 法治, 情况通报, 119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 海地局势, 情况通报, 47, 48
- 邀请参与, 30, 31, 49, 78, 90, 91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88, 89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26, 27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情况通报, 310
- 观察员部队, 情况通报, 72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55, 56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情况通报, 285
- 邀请参与, 54, 58, 66, 67, 72, 74, 78, 82, 122, 123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80, 81
- 中东局势—叙利亚, 情况通报, 68, 69
- 不扩散, 情况通报, 122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65, 67
- 观察员部队, 情况通报, 72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52
- 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
- 邀请参与, 114
- 恐怖主义, 情况通报, 114
- 观察员部队。见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 联塞部队。见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
- 儿基会。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
- 联黎部队。见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 联几建和办。见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
- 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135
- 邀请参与, 136
- 联阿安全部队。见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 联合国调查组。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4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202, 203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 年 5 月 15 日信, 248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241
- 议程, 发言, 162, 16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99, 100
- 哥伦比亚局势, 决议草案, 51
- 塞浦路斯局势, 决议草案, 61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18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1, 282, 284
- 大会关系, 发言, 216, 221
- 大湖区局势, 发言, 13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4, 256, 258
- 利比亚局势, 决议草案, 43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23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2, 303, 304
- 中东局势—叙利亚, 发言, 69
- 中东局势—也门, 决议草案, 77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9
- 不扩散/朝鲜, 发言, 124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6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7, 269, 271, 272
- 参与, 发言, 177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 2019 年 11 月 11 日信, 126
- 发言, 125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9–200, 201, 203
- 区域安排, 发言, 331, 336, 338, 341, 346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251
- 自卫, 发言, 319, 320
- 索马里局势, 决议草案, 10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4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决议草案, 30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决议草案, 130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31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发言, 105, 106
- 美利坚合众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241
- 阿富汗局势, 发言, 57
- 议程, 发言, 161, 162, 16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00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发言, 15

- 塞浦路斯局势, 发言, 61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2, 284
- 大湖区局势, 发言, 13
- 海地局势, 决议草案, 49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5, 256, 258
- 伊拉克局势, 决议草案, 8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5, 23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3, 304
- 会议, 发言, 153
- 中东局势—巴勒斯坦问题, 发言, 81
- 中东局势—叙利亚, 发言, 69
- 不扩散, 发言, 122
- 不扩散/朝鲜
 决议草案, 124
 发言, 124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5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6, 269
- 参与, 发言, 177
- 主席, 发言, 16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7, 198, 200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年1月24日信, 246, 247
- 区域安排, 发言, 331, 336, 337, 343
- 自卫
 其他来文, 321
 发言, 320
- 索马里局势, 决议草案, 11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4, 225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决议草案, 29, 31, 32
- 恐怖主义, 决议草案, 11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129
- 观察员部队, 决议草案, 78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决议草案, 53, 54
- 西撒哈拉局势, 决议草案, 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发言, 106
- 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见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 科索沃特派团。见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
- 南苏丹特派团。见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 印巴观察组。见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 中部非洲区域办。见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西萨办。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
- 中亚预防外交中心。见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中亚预防外交中心)
- 近东救济工程处。见联合国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
- 联黎协调办。见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黎协调办)
- 联利支助团。见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
- 联索援助团。见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
- 停战监督组织。见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
- 妇女署。见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 乌拉圭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286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227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198, 199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225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019年9月20日信, 288
 2019年10月3日信, 288
 发言, 284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254
 邀请参与, 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6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2019 年 8 月 6 日信, 307
发言, 30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301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208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 2019 年 2 月 6 日信, 204
- 2019 年 8 月 6 日信, 204
- 2019 年 9 月 20 日信, 205
- 发言, 197, 198, 200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19 年 8 月 6 日信, 248
- 自卫
- 2019 年 9 月 20 日信, 321
- 2019 年 10 月 3 日信, 321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发言, 52, 53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 议程, 159, 161
- 中国, 发言, 52, 53
- 哥伦比亚, 2019 年 2 月 28 日信, 5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81, 283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54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52
-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197–200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54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52, 53
-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 情况通报, 5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35–37
- 会议, 54, 147
- 秘鲁, 发言, 54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46, 247
- 区域安排, 346
- 俄罗斯联邦
- 决议草案, 53, 54
- 发言, 52, 53
- 南非, 发言, 53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53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52
- 美国, 决议草案, 53, 54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发言, 52, 53
- 越南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240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38
- 表决。见决策和表决
-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240–41
- 议程, 160
- 会议, 121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情况通报, 351
- 决定, 359
-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 议程, 159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78, 280
- 会议, 34–35, 150
- 和平解决争端, 262, 264
- 建设和平委员会, 主席声明, 365
- 主席声明, 34, 343
- 区域安排, 333, 334
- 秘书长, 报告, 35
- 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33–34, 38
-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 西撒哈拉局势
- 议程, 159
- 会议, 6
- 和平解决争端, 262, 264
-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362
- 第 2468(2019)号决议, 5, 6, 111, 192, 223, 362

- 第 2494(2019)号决议, 5–6, 362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5, 6
- 秘书长, 报告, 6
- 南非, 发言, 5
-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见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
- 美国, 决议草案, 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11
- 粮食署。见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
-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 阿富汗局势, 109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109, 110, 111
- 议程, 157, 161
- 比利时, 发言, 106
- 中非共和国局势, 109, 110, 111, 112
- 儿童与武装冲突, 96, 97
- 中国, 发言, 10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02, 103
- 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110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109, 111
- 塞浦路斯局势, 110, 111, 112
- 增强经济权能, 110
- 法国, 发言, 106
- 性别平等主流化、性别平等专门知识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对策, 111
- 德国
- 决议草案, 107
- 2019年4月11日信, 108
- 几内亚比绍局势, 109, 111
- 海地局势, 109, 111
- 调查和实况调查, 257
- 伊拉克局势, 109, 111
- 利比亚局势, 111, 112
- 马里局势, 109, 110, 111, 112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301
- 会议, 148
- 中东局势, 109, 112
- 丹尼斯·穆奎盖, 情况通报, 105
- 纳迪亚·穆拉德, 情况通报, 105
- 和平解决争端, 259, 268–69
- 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 110
- 参与维持和平行动, 111
- 参与政治进程, 109
- 参与安全部门, 112
- 建设和平委员会, 365
- 区域安排, 328
- 第 2453(2019)号决议, 110, 111, 112
- 第 2458(2019)号决议, 109, 111
- 第 2459(2019)号决议, 110, 111
- 第 2461(2019)号决议, 109
- 第 2463(2019)号决议, 109, 110
- 第 2466(2019)号决议, 109, 111
- 第 2467(2019)号决议, 96, 97, 102, 103, 105, 107, 109, 110, 111, 112, 233, 257, 290
- 第 2468(2019)号决议, 111
- 第 2469(2019)号决议, 110, 111
- 第 2470(2019)号决议, 109, 111
- 第 2472(2019)号决议, 109, 110, 112
- 第 2476(2019)号决议, 109, 111
- 第 2477(2019)号决议, 112
- 第 2480(2019)号决议, 109, 110, 111, 112
- 第 2482(2019)号决议, 111
- 第 2483(2019)号决议, 110, 112
- 第 2485(2019)号决议, 109, 112
- 第 2486(2019)号决议, 111, 112
- 第 2489(2019)号决议, 109, 110
- 第 2493(2019)号决议, 106, 108, 109, 110, 111, 112, 181, 233, 268, 290
- 第 2497(2019)号决议, 110, 111
- 第 2498(2019)号决议, 111
- 第 2499(2019)号决议, 109, 110, 111, 112

- 第 2502(2019)号决议, 109, 110, 111
- 第 2503(2019)号决议, 112
- 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中的作用, 111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05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105, 107
 - 报告, 107
- 索马里局势, 109, 110, 111, 112
- 南非, 2019 年 10 月 8 日信, 108
-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05
- 苏丹和南苏丹局势, 110, 111
- 塔马塞特妇女运动, 情况通报, 105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11
- 联合国, 发言, 105, 106
- 美国, 发言, 106
- 妇女署。见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 西部非洲, 巩固和平, 109, 110, 111
- 西撒哈拉局势, 111
- 妇女保护和妇女保护顾问, 111
- 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
- 情况通报, 105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
- 邀请参与, 58
-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360, 另见儿童与武装冲突
-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359, 另见维持和平行动
- 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另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8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05
- 工作组, 359-60
- 另见具体组。
- 世界银行
- 邀请参与, 126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125
-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
- 邀请参与, 77
 - 中东局势—也门, 情况通报, 71
- 也门
- 邀请参与, 76, 77
 - 不协助执行行动的目标的义务, 发言, 205
 - 自卫, 其他来文, 321
- 也门局势。见中东局势—也门
- 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 和平解决争端, 259
 - 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
 - 邀请参与, 132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269
- 青年代表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55, 56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6
 - 邀请参与, 39, 58
- 南斯拉夫局势。见科索沃局势, 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赞比亚
- 邀请参与, 16
- 扎内勒·姆贝基发展信托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37, 272
 - 邀请参与, 39
- 赞米·拉桑特
- 海地局势, 情况通报, 47
 - 邀请参与, 49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及其增编由联合国秘书处出版，作为安全理事会 1946 年第一次会议以来的议事指南。出版《汇编》旨在帮助政府官员、国际法从业人员、学术界以及所有对联合国工作感兴趣者跟踪研究安理会不断发展变化的做法，更好地了解安理会运作框架。此出版物尽可能全面介绍安理会适用《联合国宪章》及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的新趋势。《汇编》是这方面唯一的正式记录，完全以安理会的审议和决定及安理会收到的其他正式文件为基础。本增编系《汇编》增编第 22 号，所涉期间为 2019 年。这是第二个所涉期间为一年的《汇编》增编，旨在每年年终过后尽早向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提供安理会工作最新近况。

正如本增编所详述，2019 年期间，安理会适用《宪章》及采取行动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情况进一步发展变化。安理会在议程中增列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这一新项目，同时继续将大部分工作集中于非洲和中东多个局势问题。2019 年期间，安理会大多数决定都获一致通过，但一些议程项目继续面临难以达成共识的棘手问题。2019 年，安理会新设一个特别政治任务，即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旨在支持也门停火。此外，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完成了任务，由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接替。2019 年，安理会还发布了安理会主席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 8 份新说明。

